群書類從

第貳拾五輯

東京

續群書類從完成會

群書類從第貳拾五輯目次

雜部一

群書類從第貳拾五輯目次終

檢挍保己一集

雜部一

古語拾遺一卷 加序

從五位下齋部宿禰廣成　撰

蓋聞。上古之世未有文字。貴賤老少口口相傳。前言往行存而不忘。書契以來不好談古。浮華競興還嗤舊老。遂使人歷世而彌新。事逐代而變改。顧問故實靡識根源。國史家牒雖載其由。一二委曲猶有所遺。愚臣不言恐絕無傳。幸蒙召問欲攄蓄憤。故錄舊說敢以上聞云爾。

一聞夫開闢之初。伊弉諾伊弉冊二神共爲夫婦。生大八洲國及山川草木。次生日神月神。最後生素戔嗚神。而素戔嗚神常以哭泣爲行。故令人民夭折。青山變枯。因斯父母二神勅曰。汝甚無道。宜早退去於根國矣。又天地剖判之初。天中所生之神名曰天御中主神。次高皇産靈神。古語。多賀美武須比。是皇親神留伎命。次神皇産靈神。是皇親神留彌命。此神子天兒屋命。卽中臣朝臣祖也。其高皇産靈神所生之女名曰栲幡千千姬命。天祖天津彥尊之母也。其男名曰天忍日命。大伴宿禰祖也。又男名曰天太玉

命。（齋部宿禰祖也。）太玉命所率神名曰天日鷲命。（阿波國忌部祖也。）手置帆負命。（讚岐國忌部祖也。）彥狹知命。（紀伊國忌部祖也。）櫛明玉命。（出雲國玉作祖也。）天目一箇命。（筑紫伊勢兩國忌部祖也。）於是素戔嗚神欲奉辭日神。（天照大神。）昇天之時。櫛明玉命奉迎。獻以瑞八坂瓊之曲玉。素戔嗚神受之轉奉日神。仍共約誓。卽感其玉。生天祖吾勝尊。是以天照大神育吾勝尊。特甚鍾愛。常懷腋下。稱曰腋子。（今俗號稚子謂和可古。是其轉語也。）其後素戔嗚神奉爲日神行甚無狀。種種凌侮。所謂毀畔。（古語阿波那知。）埋溝。（古語美曾宇女。）放樋。（古語斐波那知。）重播。（古語志伎麻伎。）刺串。（古語久志佐志。）生剝逆剝屎戶。如此天罪者。素戔嗚神當日神耕種之節。竊往其田刺串相爭。重播種子。

毀畔埋溝放樋。當新嘗之日以屎塗戶。當織室之時逆剝生駒以投室內。此天罪者今中臣祓詞也。蠶織之源起於神代也。于時天照大神赦怒。入于天石窟。閉磐戶而幽居焉。爾乃六合常闇。晝夜不分。群神愁迷。手足罔措。凡厥庶事燎燭而辨。高皇產靈神會八十万神於天八湍河原。議奉謝之方。爰思兼神深思遠慮。議曰。宜令太玉神率諸部神造和幣。仍令石凝姥神（天糠戶命之子。鏡作遠祖也。）取天香山銅以鑄日像之鏡。令長白羽神（伊勢國麻續祖。今俗衣服謂之白羽。此緣也。）種麻以爲青和幣。（古語爾伎弖。）令天日鷲神津咋見神穀木種殖之。以作白和幣。（是木綿也。已上二物一夜蕃茂也。）令天羽槌雄神（倭文遠祖也。）織文布。令天棚機姬神織神衣。所謂和衣。（古語爾伎多倍。）令櫛

明玉神作八坂瓊五百箇御統玉。令手置帆負彥狹知二神以天御量。大小斤雜器等之名也。伐大峽小峽之材而造瑞殿。古語美豆能美阿良可。兼作御笠矛及盾。令天目一箇神作雜刀斧及鐵鐸。古語佐那伎。其物既備。掘天香山之五百箇眞賢木。古語佐禰居白能禰居白。而上枝懸玉。中枝懸鏡。下枝懸青和幣白和幣。令太玉命捧持稱讚。亦令天兒屋命相副祈禱。又令天鈿女命古語天乃於須女。其神强悍猛固。故以爲名。今俗强女謂之於須志此縁也。以眞辟葛爲鬘。以蘿葛爲手繦。蘿葛者比可氣。以竹葉飫憇木葉爲手草。今多久佐。手持着鐸之矛。而於石窟戶前覆誓槽。古語宇氣布禰。約誓之意。擧庭燎。巧作俳優。相與歌舞。於是從思兼神議。令石凝姥神鑄日像之鏡。初度所鑄少不合意。是紀伊國日前神也。次度所鑄其狀美麗。是伊勢大神也。儲備既畢。具如所謀。爾乃太玉命以廣厚稱詞啓曰。吾之所捧寶鏡。明麗恰如汝命。乞開戶而御覽焉。仍太玉命。天兒屋命。共致其祈禱焉。于時天照大神中心獨謂。比吾幽居。天下悉闇。群神何由如此歌樂。聊開戶而窺之。爰令天手力雄神引啓其扉。遷座新殿。則天兒屋命。太玉命以日御綱今斯利久迷繩。是日影之像也。廻懸其殿。令大宮賣神侍於御前。是太玉命久志備所生神。如今世內侍。善言美詞。和君臣間。令宸襟悅懌也。豐磐間戶命。櫛磐間戶命二神守衞殿門。是並太玉命之子也。當此之時。上天初晴。衆俱相見。面皆明白。伸手歌舞。相

與稱曰。阿波禮（言天晴也。）阿那於茂志呂。（古語事之甚切。皆稱阿那。言衆面明白也。）阿那多能志。（言伸手而舞。今指樂事。謂之多能志。此意也。）阿那佐夜憩。（竹葉之聲也。）飫憩（木名也。振其葉之調也。）爾乃二神倶請曰。勿復還幸。仍歸罪過於素戔嗚神。而科之以千座置戸。令拔首髮及手足爪。以贖之。仍解除其罪。逐降焉。素戔嗚神自天而降到於出雲國簸之川上。以天十握劍。（其名天羽々斬。今在石上神宮。古語大蛇謂之羽々。言斬蛇也。）斬八岐大蛇。其尾中得一靈劍。其名曰天叢雲。（大蛇之上常有雲氣。故以爲名。倭武尊東征之年到相摸國。遇野火難。即以此劍薙草得免。更名草薙劍也。）乃獻上於天神也。然後素戔嗚神娶國神女。生大己貴神。（古語於保那武智神。）遂就於根國矣。

大己貴神（一名大物主神。一名大國主神。一名大國魂神。今大和國城上郡大三輪神是也。）與小彦名神（高皇産靈尊之子。遁常世國也。）共戮力一心。經營天下。爲蒼生畜産。定療病之方。又爲攘鳥獸昆虫之災。定禁厭之法。百姓至今咸蒙恩頼。皆有効驗也。天祖吾勝尊納高皇産靈神之女栲幡千千姬命。生天津彦尊。號曰皇孫命。（天照大神高皇産靈神二神之孫。故曰皇孫。）既而天照大神高皇産靈尊崇養皇孫。欲降爲豐葦原中國主。仍遣經津主神（是磐筒女神之子。今下總國香取神是也。）武甕槌神。（是甕速日神之子。今常陸國鹿嶋神是也。）駈除平定。於是大己貴神及其子事代主神。並皆奉避。仍以平國矛授二神曰。吾以此矛卒有治功。天孫若用此矛治國者。必當平安。今我將隱去矣。辭訖遂隱。於是二神誅伏諸不

順鬼神等。果以復命。于時天祖天照大神高皇産靈尊乃相語曰。夫葦原瑞穗國者。吾子孫可王之地。皇孫就而治焉。寶祚之隆當與天壤无窮矣。卽以八咫鏡及草薙劒二種神寶授賜皇孫。永爲天璽。所謂神璽劒鏡是也。矛玉自從。卽勅曰。吾兒視此寶鏡當猶視吾與同床共殿以爲齋鏡。仍以天兒屋命。太玉命。天鈿女命使配侍焉。因又勅曰。吾則起樹天津神籬。神籬者。古語比茂侶伎。及天津磐境。當爲吾孫奉齋矣。汝天兒屋命太玉命二神宜持天津神籬。降於葦原中國。亦爲吾孫奉齋焉。惟爾二神共侍殿內能爲防護。宜以吾高天原所御齋庭之穗。是稻種也。亦當御於吾兒矣。宜太玉命率諸部神。供奉其職如天上儀。仍令諸神亦與陪從。復勅

大物主神。宜領八十万神。永爲皇孫奉護焉。仍使大伴遠祖天忍日命帥來目部遠祖天槵津大來目帶仗前驅。既而且降之間。先驅還白。有一神居天八達之衢。其鼻長七咫。背長七尺。口尻明曜。眼如八咫鏡。卽遣從神借問其名。八十万神皆不能相見。於是天鈿女命奉勅而往。乃露其胸乳。抑下裳帶於臍下。而向立咲噱。是時衢神問曰。汝何故爲然耶。天鈿女命反問曰。天孫所幸之路居之者誰也。衢神對曰。聞天孫應降。故奉迎相待。吾名是猿田彥大神。時天鈿女命復問曰。汝應先行。將吾應先行耶。對曰。吾先啓行。天鈿女命復問曰。汝應到何處。將天孫應到何處耶。對曰。天孫當到筑紫日向高千穗槵觸之峯。吾應到伊勢之狹長田五十鈴川上。因曰。發顯

吾者汝也。可從吾而致之矣。天鈿女命還報。天孫降臨。果皆如期。天鈿女命隨乞侍從焉。天鈿女命者是猨女君遠祖。以所顯神名爲氏姓。今彼男女皆號爲猨女君此緣也。是以群神奉勅陪從天孫。歷世相承。各供其職。天祖彥火尊娉海神之女豐玉姬命。生彥瀲尊。誕育之日。海濱立室。于時掃守連遠祖天忍人命供奉陪侍。作箒掃蟹。仍掌鋪設。遂以爲職。號曰蟹守。今俗謂之掃守者。彼詞之轉也。逮于神武天皇東征之年。大伴氏遠祖日臣命帥督將元戎。剪除兇渠。佐命之勳無有比肩。物部氏遠祖饒速日命殺虜。帥衆歸順官軍。忠誠之効殊蒙褒寵。大和氏遠祖椎根津彥者迎引皇舟。表績香山之巔。加茂縣主遠祖八咫烏者奉導宸駕。顯瑞菟田之徑。妖氣既晴無復風塵。建都橿原。經營帝宅。仍令天富命太玉命之孫。率手置帆負彥狹知二神之孫。以齋斧齋鉏始採山材。構立正殿。所謂底都磐根宮柱布都之利。立。高天乃原爾搏風高之利天。御戶排旦。皇孫命乃美豆乃御殿乎造奉仕也。故其裔今在紀伊國名草郡御木麁香二鄉。古語正殿謂之麁香。採材齋部所居謂之御木。造殿齋部所居謂之麁香。是其證也。又令天富命率齋部諸氏作種種神寶鏡玉矛盾木綿麻等。櫛明玉命之孫造御祈玉。古語美保伎玉。言祈禱也。其裔今在出雲國。每年與調物貢進其玉。天日鷲命之孫造木綿及麻幷織布。古語阿良多倍。仍令天富命率日鷲命之孫求肥饒地遣阿波國殖穀麻種。其裔今在彼國。當大嘗之年貢木綿麻布

及種種物。所以郡名爲麻殖之緣也。天富命更求沃壤。分阿波齋部率往東上。播殖麻穀。好麻所生。故謂之總國。穀木所生。故謂之結城郡。古語麻謂之總也。今爲上總下總二國是也。阿波忌部所居便名安房郡。今安房國是也。天富命卽於其地立太玉命社。今謂之安房社。故其神戶有齋部氏。又手置帆負命之孫造矛竿。其裔今分在讃岐國。每年調庸之外貢八百竿。是其事等證也。爰仰從皇天二祖之詔。建樹神籬。所謂高皇産靈。神皇産靈。魂留産靈。生産靈。足産靈。大宮賣神。事代主神。御膳神。已上。今御巫所奉齋也。櫛磐間戶神。豐磐間戶神。已上。今御門巫所奉齋也。生嶋。是大八洲之靈。今生嶋巫所奉齋也。坐摩。是大宮地之靈。今坐摩巫所奉齋也。日臣命帥來目部衞護宮門。掌其開闔。饒速日

命帥內物部造備矛盾。其物既備。天富命率諸齋部捧持天璽鏡劍。奉安正殿。幷懸瓊玉。陳其幣物。殿祭祝詞。其祝詞文在於別卷。次祭宮門。其祝詞亦在於別卷。然後物部乃立矛盾。大伴來目建仗開門。令朝四方之國。以觀天位之貴。當此之時。帝之與神。其際未遠。同殿共床。以此爲常。故神物官物亦未分別。宮內立藏。號曰齋藏。令齋部氏永任其職。又令天富命率供作諸氏。造作大幣訖。令天種子命天兒屋命之孫。解除天罪國罪事。所謂天罪者上既說訖。國罪者國中人民所犯之罪。其事具在中臣祓詞。爾乃立靈畤於鳥見山中。天富命陳幣。祝詞禋祀皇天。徧秩群望。以答神祇之恩焉。是以中臣齋部二氏俱掌祠祀之職。猨女

君氏供神樂之事。自餘諸氏各有其職也。至于磯城瑞垣朝。漸畏神威。同殿不安。故更令齋部氏。率石凝姥神裔。天目一箇神裔二氏。更鑄鏡造劍。以爲護身御璽。是今踐祚之日所獻神璽鏡劍也。仍就於倭笠縫邑。殊立磯城神籬。奉遷天照大神及草薙劍。令皇女豐鍬入姬命奉齋焉。其遷祭之夕。宮人皆參。終夜宴樂。歌曰。美夜比登能。於保與須我良爾。伊佐登保志。由伎能與呂志茂。於保與須我良爾。今俗歌曰。美夜比止乃。於保與曾許侶茂。比佐止保志。由伎乃與侶志茂。於保與曾許侶茂。詞之轉也。又六年祭八十萬群神。仍定天社國社及神地神戶。始令貢男弭之調。女手末之調。今神祇之祭用熊皮鹿皮角布等此緣也。泊于卷向玉城朝。令皇女倭姬命天皇第二皇女。母皇后狹穗姬。奉齋天照大神。仍隨神敎立其祠於伊勢國五十鈴川上。因興齋宮令倭姬命居焉。始在天上預結幽契。衢神先降。深有以矣。此御世始以弓矢刀祭神祇。更定神地神戶。又新羅王子海檜槍來歸。今在但馬國出石郡爲大社也。至於纏向日代朝。令日本武命征討東夷。仍枉道詣伊勢神宮。辭見倭姬命。以草薙劍授日本武命而敎曰。愼莫怠也。日本武命既平東虜。還至尾張國。納宮簀媛淹留踰月。解劍置宅。徒行登膽吹山。中毒而薨。其草薙劍今在尾張國熱田社。未叙禮典也。至於磐余稚櫻朝。住吉大神顯矣。征伏新羅。三韓始朝。百濟國王懇致其誠。終無欺貳也。至於輕嶋豐明朝。百濟王貢博士王仁。是河內文首始祖也。秦公祖弓月率百廿縣民而歸化矣。漢直祖

阿知使主率十七縣民而來朝焉。秦漢百濟內附之民、各以萬計。足可褒賞。皆有其祠、未預幣例也。至於後磐余稚櫻朝、三韓貢獻奕世無絕。齋藏之傍更建內藏、分收官物。仍令阿知使主與百濟博士王仁記其出納。始更定藏部。至於長谷朝倉朝、秦氏分散寄隸他族。秦酒公進仕蒙寵。詔聚秦氏賜於酒公。仍率領百八十種勝部、蠶織貢調、充積庭中。因賜姓宇豆麻佐。言隨積埋益也。所貢絹綿軟於肌膚。故訓秦字謂之波陀。仍以秦氏所貢絹纏祭神劔首。今俗猶然。所謂秦機織之緣也矣。自此而後、諸國貢調年年盈溢。更立大藏。令蘇我麻智宿禰撿校三藏。齋藏。內藏、大藏。秦氏出納其物。東西文氏勘錄其簿。是以漢氏賜姓、爲內藏大藏。令秦漢二氏爲內藏大藏主鑰藏部之緣也。至於小治田朝、太玉之胤不絕如帶。天恩興廢繼絕、纔供其職。至于難波長柄豐前朝白鳳四年、以小花下諱齋部首作賀斯、拜神官頭。今神祇伯也。令掌叙王族宮內禮儀婚姻卜筮事。夏冬二季御卜之式始起此時。作賀斯之胤不能繼其職、陵遲衰微以至今。至于淨御原朝、改天下万姓而分爲八等。唯序當年之勞、不本天降之績。其二曰朝臣。以賜中臣氏。命以大刀。其三曰宿禰。以賜齋部氏。命以小刀。其四曰忌寸。以爲秦漢二氏及百濟文氏等之姓。蓋與齋部共預齋藏事。因以爲姓也。今東西文氏獻祓太刀。蓋亦此之緣也。至大寶年中、初有記文。神祇之簿猶無明案。望秩之禮未制其式。至天平年中、勘造神帳。中臣專權、任意取捨。有由者小祀皆列。无緣者大社猶

廢。敢奏施行。當時獨歩。諸社封稅總入一門。起自天降、泊乎東征。扈從群神名顯國史。或承皇天之嚴命。爲寶基之鎮衞。或遇昌運之洪啓。助神器之大造。然則至於錄功酬庸。須應同預祀典。或未入班幣之例。猶懷秘介推之恨。況復草薙神劍者。尤是天璽。自日本武尊愷旋之年。留在尾張國熱田社。外賊偷逃。不能出境。神物靈驗以此可觀。然則奉幣之日。可同致敬。而久代闕如不修其禮。所遺一也。夫尊祖敬宗禮教所先。故 皇聖 登極。受終文 祖。類于上帝。禋于六宗。望于山川。徧于群神。然則天照大神者惟祖惟宗。尊無二。因自餘諸神者。乃子乃臣。孰能敢抗。而今神祇官班幣之日。諸神之後敘伊勢神宮。所遺二也。天照大神本與帝同殿。故供

奉之儀。君神一體。始自天上中臣齋部二氏。相副奉禱日神。猨女之祖亦解神怒。然則三氏之職不可相離。而今伊勢宮司獨任中臣氏。不預二氏。所遺三也。凡奉造神殿者。皆須依神代之職。齋部官率御木麁香二鄉齋部。伐以齋斧。堀以齋鉏。然後工 夫下手造畢之後。齋部殿祭及門祭訖。乃可御坐。而造伊勢宮及大甞由紀主基宮。皆不預齋部。所遺四也。又殿祭門祭者。元太玉命供奉之儀。齋部氏之所職也。雖然中臣齋部共任神祇官。相副供奉。故宮內省奏詞。稱將供奉御殿祭。而中臣齋部候御門。至寶龜年中。初宮內少輔從五位下中臣朝臣常恣改奏詞曰。中臣率齋部候御門者。彼省因循永爲後例。于今未改。所遺五也。又肇自神代。中臣齋部供奉神事。無有差降。中間以來權移一氏。齋

宮寮主神司中臣齋部者。元同七位官。而延暦初。朝原内親王奉齋之日。殊降齋部爲八位官。于今未復。所遺六也。凡奉幣諸神者。中臣齋部共預其事。而今太宰主神司獨任中臣。不預齋部。所遺七也。諸國大社亦任中臣。不預齋部。所遺八也。凡鎮魂之儀者天鈿女命之遺跡。然則御巫之職應任舊氏。而今所選不論他氏。所遺九也。凡造大幣者。亦須依神代之職。齋部之官率供作諸氏准例造備。然則神祇官神部可有中臣齋部猨女鏡作玉作盾作神服倭文麻續等氏。而今唯有中臣齋部等二三氏。自餘諸氏不預考選。神裔亡散其葉將絕。所遺十也。又勝寶九歲。左辨官口宣。自今以後。伊勢大神宮幣帛使。專用中臣。勿差他姓者。其事雖不行。猶所載官例未刊除。所遺十一也。昔在神代大地主神營田之日。以牛宍食田人。于時御歲神之子。至於其田唾饗而還。以狀告父。御歲神發怒。以蝗放其田。苗葉忽枯損似篠竹。於是大地主神令片巫志止止鳥。肱巫今俗竈輪及米占也。占求其由。御歲神爲祟。宜獻白猪白馬白鷄以解其怒。依教奉謝。御歲神答曰。實吾意也。宜以麻柄作桛桛之。乃以其葉掃之。以天押草押之。以烏扇扇之。若如此不出去者。宜以牛宍置溝口。作男莖形以加之。是所以厭其心也。以薏子。蜀椒。吳桃葉及鹽。班置其畔。古語。以薏曰都須。仍從其教。苗葉復茂。年穀豐稔。是今神祇官以白猪白馬白鷄祭御歲神之緣也。

前件神代之事。說似盤古。疑氷之意取信寔難。然我國家。神物靈蹤今皆見存。觸事有效。不可

謂虛。但中古尙朴禮樂未明。制事垂法遺漏多矣。方今聖運初啓。照堯暉於八洲。寶曆惟新。蕩舜波於四海。易鄙俗於往代。改粃政於當年。隨時垂制。流萬葉之英風。興廢繼絕。補千載之闕典。若當此造式之年。不制彼望秩之禮。竊恐後之見今猶今之見古矣。愚臣廣成。朽邁之齡。既逾八十。犬馬之戀。旦暮彌切。忽然遷化。含恨地下。街巷之談猶有可取。庸夫之思不易徒弃。幸遇求訪之休運。深歎口實之不墜。庶斯文之高達。被天鑒之曲照焉。

大同二年二月十三日

古語拾遺

卜萬本奧書云。

嘉祿元年二月廿三日以左京大夫長倫朝臣本書寫畢。

奧記曰。

保安五年閏二月四日丙申。見合主神頭師遠朝臣本畢。猶有訛謬。尋訪證本可決眞僞。

吏部侍郎在判

與菅貢士讀合畢。　翌日按點畢。

比按證本畢。同廿六。祠部員外郎判

累祖相傳本。聊爾靈異輙難披閱。仍細々爲了見以他本所書寫也。

嘉元四年八月廿一日取目錄訖。凡此書朝夕所練習也。

祠部員外郎卜兼夏

延久元年歲申四月十七日修補之。雖片時不可出他處。仍餘本一兩所令用意者也。

神祇大副卜兼豐

至德三年六月二日一見畢。

從三位卜部朝臣兼熈

應安六年兼熈授申二條故殿下（御名良｜）。畢。

應永四年四月十五日千度御祓勤修之中。此卷讀合之畢。

神祇大副兼治部卿右馬頭卜部朝臣兼敦

文明元年六月廿七日一見畢。

正四位上行神祇權大副兼侍從卜部朝臣兼倶

文明九年正月十二日　一見之訖。

藏人神祇權少副卜部朝臣兼致

永正十一年三月十九日一見畢。

神祇少副兼侍從卜部朝臣兼滿

古語拾遺攷異

顧問　大作重堅。高田未白本。顧作顧。干祿字書云、顧俗顧正、**家**　牒齋藤齋延本。作牒、集韻云、牒牀簀也、揚子方言曰。牀上之板。衞之北郊。趙魏之間。謂之牒、臯牀。牀牒之牒。通作牒。而簡牒之牒。未有爲牒者也、齋延本誤。

其由　龍熈近。齋藤齋延本。作其略。非是。**欲據**　重堅本。作攄。**畜憤**　熈近本。畜作蓄。**伊弉册**　齋延本。作再。山本廣足注神代紀曰。伊勢神宮古本。作再。渡會延佳按正舊事本紀。皆改作再。齋延亦從之耳。然長寬元年藤原長光勘文。類聚神祇本源所引。並同元文。則改作再。恐非是。**生素戔嗚神**　齋延本。作尊。長寬元年藤長光勘文同此本。**而素戔嗚神**　熈近本。作而是神三字。**敎曰**　未白本。敎作勑。陸德明易釋文云。勑俗字也。字林作勅。**又天地剖判之初**　此而下至注中臣朝臣祖也。龍熈近。齋藤齋延。磯部昌言。源勝淸本。及類聚本源。元元集所引。皆與此本異。曰亦天地剖判之初。天中所生之神名曰天御中主神。其子有三男。長男高皇產靈神。（古語多賀美武須比。是爲皇親神留伎尊。則伴佐伯等祖也。）次津速產靈神。（是爲皇親神留彌尊。卽中臣朝臣等祖也。）次神皇產靈神。（是紀直祖也。）[注]**是皇親**　帝王編年記。是下有爲字。下注同。[注]**天照大神**　古印本。大作太。下皆倣此。**素戔嗚神**　齋延本。作尊。而帝王編年記同此本。作尊恐非也。**腋下**　熈近本。及帝王編年記。腋作掖。下腋子同。說文云。掖臂下也。與腋同。

凌侮帝王編年記凌作レ陵。[注]毀畔熈近本。毀作レ放。[注]古語美會宇女熈近本。缺二古語二字一。下注皆倣レ此。平萬本。古印本。女誤作レ美。今據二諸本及元元集。神樂祕抄一改正。[注]生駒齊延本。生作レ斑。上文云二生剝逆剝一。此注釋彼二罪之目。則作二生駒一爲レ優。齊延強從二神代紀一。而改換者泥矣。[注]今中臣祓詞也熈近。齊延本。詞下有二是字一。[注]蚕織熈近。齊延。未白。昌言。源忠義本。蚕作レ蠶。續一切經音義云。說文任絲也。從レ蟲替聲。經文作二蠶蠶一非。閇磐戸諸家本。閇作レ閉。玉篇云。閇俗閉字。冈或作レ冈或作レ罔。梟按、論語卷子古鈔本。同天文舊板本。同大永古鈔本。同皇侃義疏古鈔本。並作レ冈。同唐石刻本。宋刑昺正義本。朱子集注本。並作レ罔。班馬字類曰。漢書叙傳恐冈兩之責景。今本作二罔蛧一。陸德明論語釋文云、罔本亦作レ冈、然則冈冈即罔古體。唐歐陽詢皇甫府君碑文。顏眞卿多寶塔銘。有二綱字作レ䋄。亦可レ徵矣。措熈近。齊延。昌言本。及帝王編年記。鎭座本記。作レ厝。年中行事祕抄。元元集。詞林採葉、同二此本一。干祿字書云。厝通。措正。[注]麻續熈近。重堅。未白。萬本。作レ績是。然史籍往々有下作二麻續一者上。今不二敢妄改一。[注]古語爾伎豆熈近本。無二古語二字一。諸本豆作レ氐。詞林採葉。與二此本一同。津咋見神重堅。未白本。津上有二以字一。以與通。古印本。萬本。有二造木綿三字一。蓋是係二後人攙入一。不レ可レ從。余嘗著二疑齋一。詳論レ之。今不レ贅二於此一焉。天棚機姬神熈近本、缺二天字一。政事要略。袖中抄。纂疏。皆同二此本一。則熈近本屬二脫闕一。以天御量熈近。齊延本。以作レ作。[注]大小斤舊事本紀作レ量、矛盾熈近。未白。昌言。忠義本。作レ楯。鐵鐸熈近。未白本。鐵作レ鐵。抱朴子曰。以レ鐵匕一攪レ之。十日還爲レ丹。集韻云。鐵古作レ鐵。[注]佐那伎熈近本。作二奈伎一、亦令熈近。未白。忠義本。亦作レ又。[注]天乃於須女熈近。齊延本。無二天乃二字一。[注]猛固齊延本。作二猛力一。蓋據二纂疏一改換爾。蘿葛熈近本。無二葛字一。而諸本及袖中抄。神樂祕抄。皆有レ之。熈近本。恐脫漏耳。餒憩熈近本。憩作レ憩。下佐夜憩飯憩同。[注]今多久佐熈近。齊延本。缺二今字一。袖中抄同二此本一。[注]是紀伊國日前神也熈近。齊延。未白。昌言本。作二紀伊日前神一是也。下注倣レ此。日本紀釋。帝王編年記。元元集。地神出生篇及神器傳授篇。並同二此本一。咸曰熈近本、舊事紀、曰作レ白。吾之熈近本。無二之字一。帝王編年記。同二此本一。遷座重堅。未白。忠義本。作レ坐神樂祕抄。同二此本一。日御綱熈近本。作レ繩。帝王編年記。神樂祕抄。同二本文一。[注]日影古印本。齊延本。作レ景。顏氏家訓。書大禹謨曰。惟影響。周禮地官。大司徒土圭測影。孟子曰。罔影失形。莊子齊物論云。罔兩問影。如二此等一。尤當レ爲二光景之景一。凡陰景者因レ光而生。故即謂レ爲レ景。淮南子天文訓。呼爲二景柱一。廣雅。晷柱挂景並是也。至二晉世一。葛洪字苑。始加レ彡爲レ影。於景反。而世間輒治。尙書。周禮。莊。孟。從二葛洪字一。甚爲レ失矣。佩觿集曰。形景爲レ影。本二乎稚川一。周禮釋文云。景本或作レ影。豐磐間戸命熈近。齊延。重堅及帝王編年記。豐上有二令字一。相與稱纂疏作レ頌。[注]古語事之甚切熈近。齊延。未白。忠義本。無二古語二字一。舊事紀。神樂祕抄。同二元文一。[注]天羽斬熈近。齊延。重堅。未白。昌言。忠義。勝清本及僧顯昭古今集序注。纂疏、源平盛衰記。皆作二天羽羽斬一。下羽字亦重疊。然長寬元年藤永範

勘文。帝王編年記。文治二年四月廿五日條。廿二社註式。和歌色葉集。與二本書一同。此未二必脱闕一。今不二敢輕補綴一焉。其名曰古印本。萬本。古本集序注。並脱二曰字一。據二諸本及元元集。地神出生篇。神器傳授篇一補入。天叢雲撫近。未白本。古今集序注。叢作藂。唐韻云藂叢俗字。[注]蘿草撫近本。古今集序注。蘿作レ变。[注]古語於保那武智神撫近。齊延本。無二古語二字一、疑脱闕。小彥名神撫近。未白。忠義本及元元集。地神出生篇。小作レ少。神代紀同。萬葉集亦或作レ小。勠力撫近。重堅。未白。忠義、勝清本。勠作レ戮。神代紀。舊事紀並同。韻會云。勠或作レ戮。臬按。晉語曰。勠力一心。左傳曰。戮力同心。知二其相通一也。[注]是磐筒女神之子齊延本。作二是磐筒男。磐筒女之子九字一。蓋據二神代紀一强補而已。諸本及元元集、地神出生篇。皆與二此本一同。駈除撫近本。駈作レ馳誤。奉避未白。忠義本。作レ辟。音避。无諸本作レ無。易釋文云。无音無。易內皆作二此字一。藝苑雌黃曰。无亦作亡。古皆用レ亡。秦時始以二蕃橆之橆一。爲二有無之無一。詩。書。春秋。禮記。論語。本用二无字一。變レ篆者變爲レ無、惟易。周禮。盡用レ无。窮齊延本。作レ竆。干祿字書云。竆通。竆正。[注]神璽劔鏡重堅。未白。忠義本。璽下有二之字一。疑據二令式文一。而羼入也乎。諸本及元元集。地神出生篇。神器傳授篇。內宮鎭座篇。山家要略記。皆與二此本一同。若無二之字一。於レ義未レ爲二甚害一也。何其待二强補一哉。與同床撫近。齊延。未白。昌言。忠義。勝清本。與上有二可字一。元元集、地神出生篇、內宮鎭座篇。同二原文一。重堅。未白。忠義本。床作レ牀。又勅撫近本。又作レ亦。[注]神籬者撫近。齊延本。無二三字一。未白。忠義本。無二者字一。防護重堅。未白。忠義本作レ衞。神

代紀。山家要略記、元元集。神器傳授篇。並同二此本一。亦與撫近本。舊事紀。作レ共。先駈撫近本。先作レ前。忠義本。作二先駈者三字一。神代紀同。還白撫近。齊延本。作レ曰。神代紀。同二此本一。新書曰。晉文公出畋。前駈還白。前有二大蛇一。的二據此文一作レ曰。恐非レ是。借問萬本云。借一作レ往。神代紀亦同。抑下古印本。重堅本。抑作レ押。類聚本源。同二原文一。神代紀。無二下字一。娉海神說文娉問也。聘訪也。雖二女耳分レ部義通。尹文子曰。一國之人無二敢娉者一。齊延本作レ娶。立室撫近本作レ宮。[注]彼詞之撫近本。缺二之字一。磐根萬本云。一有二仁字一。宮柱布都之利立撫近。齊延。重堅。未白。忠義。昌言。勝清本。布都之利。四字大書。似レ是。然而續日本紀宣命。延喜祝詞式。多有二此例一。今不二敢輕改一。下高之利倣レ此。搏風撫近本作二千木一。高之利天撫近。齊延本。作二高志利天一。重堅本天作レ弖。御戸排弖重堅本。無二此一句一。御殿乎撫近本。乎作レ遠。造奉仕也重堅本。所謂至レ此。作二分注小字一非也。麁香撫近、齊延本。麁作レ麤。注及下同。續一切經音義曰。麁字正作レ麤。從二三鹿一。說文不レ細也。今省二去二鹿一。作二此麁字一。切韻疏也。大也。字統云。鹿之性相背而食。虞二人獸害レ之。故從二三鹿一。俗省作レ麁。貢進撫近本。貢上有二共字一。年中行事祕抄。同二此本一。織布鳩嶺雜錄。缺二織字一。麻布撫近本。麻作レ䌫。年中行事祕抄作レ麁。其事等撫近。齊延本。缺二等字一非。捧持撫近。齊延本。捧作レ採。忠義本。缺二持字一。元元集。內宮鎭座篇同二元文一。共床重堅。未白。忠義本。作レ牀。號曰古印本。萬本。缺二曰字一非。在中臣祓詞重堅本。所謂至レ此。廿八字。爲二分注小字一非レ是。群望

濕近本作レ朢。下文皆同。韻會曰。說文日月之望。本作レ朢。瞻望之望。从レ亡朢省聲。今通作レ望。而古文制字之義遂亡。廣韻。朢望之字各出。增韻但出二望字一。而注云。亦作レ朢。於二瞻望之義一不レ通。**神璽**重堅。未白。忠義本。璽下有二之字一。他本。及袖中抄。倭姬命世記。鎭座傳記。寶基本記。元元集。神祇建立篇。神樂祕抄。皆同二此本一。亦禁二於强補一。不レ可レ從焉。**始令貞**濕近。齊延。未白。呂言。忠義。勝清本。始上有二又十二年四字一。**男弭**忠義本。及日本紀釋。倭姬命世記。鎭座傳記。寶基本記。元元集。內宮鎭座篇。弭上有二弓字一。有レ是。然而崇神紀。亦同二元文一。今不二敢補入一。**熊皮**舊闕二皮字一。今據二濕近。齊延本。及日本紀釋一而補焉。**日本武命**舊事本紀。古義。倭姬命世記竝作レ尊。下同。與二前後文一相合。可レ爲レ是。**東虜**舊事古義。元元集。神祇建立篇。竝作レ夷。**而蔑**齊延本。有二矣字一。而倭姬命世記。同二此本一。**注謂之波陀**濕近、未白本。無二之字一。恐脫闕。**注緣也矣**齊延。勝清本。無二矣字一。**至於**濕近本作レ于。**白鳳**齊延本、作二白雉一。本朝月令。年中行事祕抄。同二此本一。臬按。濕近。重堅。竝曰當レ作二白雉一。齊延因强改焉。杜撰不レ足レ道也。然而白鳳紀元。不レ載二日本書紀一。如二其說一。余於二延喜一辯レ之具焉。**作賀斯**濕近、齊延本。作レ期。下同。**注今神祇伯也**濕近。齊延。勝清本。也上有二是字一。**以至今**本朝月令。年中行事祕抄。竝今上有二于字一。似レ是。**注此之緣也**濕近。齊延。勝清本。作レ乎。**大寶**濕近本、作レ當。玉篇云。古文寶字。**至天平**忠義本。至下有二于字一。恐衍。**中臣**濕近。齊延。勝清本。作二中臣的意美麻呂七字一。不レ是。其說詳見二集解一。**洎乎**濕近。齊延。勝清本。作レ于。**洪啓**齊延。忠義。萬本。

洪作レ浩。爾雅釋詁云。洪大也。孔安國尚書傳云。浩浩盛大也。**須應**濕近。齊延。未白。忠義。勝清本。無二應字一。**祀典**濕近本。祀作レ禮。**懷祕**濕近曰。祕疑於誤字。萬本云。一無二祕字一。**尤是**濕近本及元元集。地神出生篇。尤作レ最。而內宮鎭座篇。同二此本一。一書白相齟齬。**愷旋**濕近。忠義本及元元集。地神出生篇。愷作レ凱。而內宮鎭座篇、同二原文一。亦白相齟齬。唐韻云。凱同レ愷。**不脩其禮**濕近本云。一作レ祀。**尊無二一同**濕近。齊延。勝清本及長寬元年藤長光勘文。類聚本源。元元集。外宮遷座篇。無下有二與字一。而無二同字一。長寬二年大宮太政大臣勘文。同二此本一。**麁香**濕近。齊延。勝清本。麁作レ麤。**乃可**古印本。萬。重堅、未白本。作レ所。不レ是。**奏詞稱**濕近、齊延。未白。忠義。勝清本。作レ云。**至寶龜**濕近本。至下有二于字一。**改奏詞曰**濕近。萬本。作レ云。**因循**古印本。萬。濕近。齊延本。作二因脩一。字之誤也。然紀載多二此誤一。朱子韓文考異。著方氏說曰。唐人書レ修近レ循。楚辭亦有二誤者一。臬按。本邦古來相傳七經。及唐顏眞卿多寶塔銘。天平寶字四年七月廿三日。賜二東大寺一封戶勅書。修作レ循。甲斐國府弘澤寺所藏論語。及續日本後紀古鈔本。循作レ。循實與レ脩相似。方氏之說信矣。今用二其字樣一。**後例**古印本。萬。重堅。未白。呂言。忠義本。後作レ彼。不レ是。今從二濕近。齊延。勝清本一。**勝寶九歲**濕近本作レ年。按二續日本紀一。作レ年非也。亦嘗於二集解一備矣。**專用**濕近。齊延本。專上有二令字一。**未刋除**濕近。齊延。未白。忠義。勝清本。作二未見刋除四字一。**牛完**濕近本作レ宍。齊延本作レ肉、元元集。地神出生篇。同二此本一。下文倣レ此。或家有二論語卷子古鈔本一。爲二其物一也。蓋七八百年上傳本。又余家藏同書皇侃義疏古鈔本。其古色亦不レ降二三四百年一矣。書中肉

作完。其餘古書頗用完爲肉字。意古人書作宍。遂與完相混矣。今姑存舊體。不敢妄改焉。至於濕近本作于。白猪重堅本作豬。廣韻云。猪俗豬字。作排新撰字鏡云。排力棟反。加世比。臯按。蓋排省字。扇之古印本。萬本。作阿不氣三字。臯按。蓋是扇之下。本注釋文。此迭存一片。殆喪比肩之耦焉。注是所以厭其心也濕近。勝清本。無是字。心作意。重堅。宋白。昌言。忠義本。作怒。彼望秩濕近。宋白。忠義。勝清本。缺彼字。非。不隊齊延本作墜。大同二年重堅。昌言。忠義本。作三年。本朝編年錄。以廣成上此書。繫于二年。亦從此本也。

古語拾遺攷異

余嘗萃古語拾遺類本。所得亡慮九部。然要之卒不過伊勢卜部兩本而已。試比校之。長寛元年四月廿一日藤長光勘文。元元集。袖中抄。古今集序注所引粗似伊勢本也。長寛二年四月二日大宮太政大臣勘文。日本紀纂疏。帝王編年記所引殆似卜家本也。其餘則從意取舍。動或謬改金根。或係於强補。於是參校訂正。苟有徵于紀載。就而是正。越凫楚鳦。其詎所罔。若其旁訓。頗從古鈔本。卜部兼直說曰。本邦古書。允亮多加旁訓。此書亦經彼手也。意者允亮。蓋維宗朝臣允亮也。一條帝時人。而官明法博士左衞門權佐。其爲人也。宏才博識。名譽籍甚於當時。兼直之說或其然也。故今從之。而傳承之久。不能無訛謬。聊爲刪訂焉。遂爲之注。以閟匱中。頃者。荻野叟。方輯群書類從。請得我校本而收入。余於是更加討覈。別作攷異。而附其後。乃爲訂本以應其需。猗與賴荻叟之盛擧。逸簡零編獲弗泯滅乎千載。而施及斯書。則亦有俾齋廣成之靈歟。喜於九京云爾。

寛政三年正月戊子　日下部宿禰勝臯識

群書類從卷第四百四十七

雜部二

日本國現報善惡靈異記卷上

諸樂右京藥師寺沙門景戒錄

原夫内經外書傳於日本而興始代凡有二時。皆自百濟國將來之。輕嶋豐明宮御宇譽田天皇代。外書來之。磯城嶋金刺宮御宇欽明天皇代。内典來也。然乃學外之者。誹於佛法。讀内之者輕外典。愚癡之類懷於迷執。匪信於罪福。深智之儔覲於内外。信恐因果。唯代々天皇。或登高山頂起悲心。住雨漏殿撫于庶民。或生而高辨兼委未事。一聞十訴一言不漏。生年廿五。受天皇請說大乘經。所造經疏長流末代。或發弘誓願敬造佛像。天隨所願。地獻寶藏。亦大僧寺徹。德侔十地。道超二乘。秉智燭以照昏岐。通慈舟而濟溺類。難行苦行。名流遠國。今時深智人。神功叵測。於是諸樂藥師寺沙門景戒。熟瞰世人也。才好鄙行。趁利養貪財物。過磁石於舉鐵山以噓鐵。欲他分。惜己物。甚流頭於粉粟粒以啖糠。或貪寺物生犢償債。或誹法僧現身被災。或殉道積行而現得驗。或深信修善。以生活結。善惡之報如影隨形。苦樂

之響如應谷音。見聞之者甫驚怪。忘一卓之閒慙愧之者倏悸惕。忩起辟言頃匪。呈善惡之狀。何以直於曲執而定是非。叵示因果之報。何由改於惡心而修善道乎。昔漢地造冥報記。大唐國作般若撿(驗)記。何唯愼乎他國傳錄。弗信恐乎自土奇事。粤起自矚之不得忍寢。居心思之。不能默然。故聊注側聞。號曰日本國現報善惡靈異記。作上中下三卷。以流季葉。然景戒稟性不儒。濁意難澄。坎井之議久迷大方。能巧所雕淺工加力。恐寒心貽患於傷心。此亦崐山之一礫。但以口說不詳。忘遺多矣。不昇貪善之至。慄示濫竽之業。後生賢者幸勿嗤焉。祈覽奇記者。却邪入正。諸惡莫作。諸善奉行。

御平左女多比之。宇阿米乃之多。譽保年。磯訓師。城訓紀。欽禁反。儔止毛加良皮。親見也。庶民諸也。委知也。弊閇也。侔等也。秉取也。燭止毛之比波。昏闇也。岐知万多。聳難也。測多波加リ。諸覵見也。鄙止比止奈流。跂望也。磯擧嘘須不與リ毛。粒ツビ。粉クダシ。啖ハムヨリモ。糠ヌカ。犢牛子。償ツクノフ。債母乃々カ比。殉求也。霑蒙也。嚮比々支波。祜福也。甫即也。卓□□也。倏急也。悸去々ロワ古支也。惕痛也。頃間也。匪非也不也。呈示也。粤去々爾。叵非也不也。矚見也。寢也无コト。側ノホカニ。儒サカシク。流ツタフ。季末也。葉世也。澄スマシ。雕惡リ。貽至也。傷ソコナウニ。崐礫タビイシ。詳明也。慄恐也。竽ウ反。フエ。幸ヲカシクモ。嗤ワラワコト。祈子ガハクハ。覽見也。

合示善惡表緣卅四五條

捉雷緣第一

狐爲妻令生子緣第二

得雷之喜令生子强力子緣第三

聖德皇太子示表緣第四

信敬三寶得現報緣第五

一

捉雷縁第一。

小子部栖輕者。泊瀬朝倉宮廿三季治天下雄略天皇(謂大泊瀬稚武天皇)之隨身。肺脯侍者矣。天皇盤余宮之時。天皇與后寐大安殿婚合之時。栖輕不知而參入也。天皇耻輟。當於時而空雷鳴。卽天皇勅栖輕而詔。汝鳴雷奉請之耶。答曰。將請。天皇詔曰。爾汝奉請。栖輕奉勅從宮罷出。緋蘰着額擎赤幡桙。乘馬從阿部山田之道與豐浦寺之路走往。至于輕諸越之衢。蹋請言。天鳴雷神。天皇奉請呼云々。然而自此還馬走言。雖雷神而何所不聞天皇之請耶。走罷時。豐浦寺與飯岡間。鳴雷落在。栖輕見之。卽呼神司人。入擧籠而持向於大宮。奏天皇言。雷神奉請時。雷放光明炫。天皇見之恐偉。進幣帛令還落處。其落處今呼雷岡。(在古京小治田宮者。)然後時栖輕卒也。天皇勅留七日七夜。詠彼忠信。雷落同處作彼墓。永立碑文柱言。取雷栖輕之墓也。此雷惡怨而鳴落。踊蹋於碑文柱。彼之析間雷攜所捕。天皇聞之。放雷不死。慌七日七夜留在。天皇勅使樹碑文柱。標言。生之死之捕雷栖輕之墓。謂古京時名爲雷岡語本是也。

肺脯上音□肝也。下音布。訓伊也。寐禰豆。婚合クナカヒ。輟ヤミヌ。蘰カツラ。緋アケ。擎サヽゲテ。樹立也。擧去之。炫カヾヤケリ。偉タヾ波シク。幣帛ミテグラ。踊攜ハサマリテ。慌ワレチ。

狐爲妻令生子縁第二。

昔欽明天皇(是磯城嶋金刺宮食國天皇天國押開廣庭命也。)御世。三野

國大野郡人。應爲妻覓好孃。乘路而行時。曠野中遇於姝女。其女媚牡馴睇之。牡睇之言。何行稚孃。答言。將覓能緣而行女也。牡心語言。成妻耶。女答言。聽。卽將於家交通相住。比頃懷任生一男子。時其家犬十二月十五日生子。彼犬之子。每向家室而期尅睚眥嘷吠。家室脅惶告家長言。此犬打殺。雖然患告而猶不殺。於二月三月之頃。年米舂時。其家室於稻舂女等將充間食入於碓屋。卽彼犬子將咋家室。而追吠。卽驚誴。（恐フ）恐成野干登籬上而居。家長見言。汝與我之中子相生。故吾不忘汝。每來相寐。故隨夫語而來寐。故名爲岐都禰也。時彼妻着紅染裳。今之桃花裳也。而窕裳襴引逝也。夫視去容。戀歌曰。古非皮米奈和我戸爾於知奴多万可妓留皮呂可爾美緣日伊邇師古由悲邇也。故其令相生子名號岐都禰。亦其子姓負狐直也。其人強力多有。走疾如鳥飛矣。三野國狐直等根本是也。

孃乎彌奈。馴奈ツ岐。媚コビ。睇女カリウツ。又云メミス。期尅イノ去不。睚ニラム。皆波爾加美。又云伊岐々美。食國久備乎師ス。嘷吠二合保由。家室二合伊戸乃止之。脅チビエ。淙チヂ。寐子テ。襴スソ。窈窕二合佐比。

得雷之喜令生子強力子緣第三。（衍）

昔敏達天皇（是磐余譯語田宮食國渟名倉太玉敷命也）御世。尾張國阿育知郡片蕝里有一農夫。作田引水之時。小細雨降。故隱木本。探金杖而立時雷鳴。卽恐擎金杖而立。卽雷墮於彼人前。雷成小子而隨伏。（恐有脫）汝何報。雷答言也。寄於汝令胎子而報。爲我作楠船入水。泛竹葉而賜。卽如雷言作備而與。時雷言莫近依令避。卽靉霧登天。然後所產兒之頭纏蛇二遍。首尾垂後而生。

長大。年十有餘頃。聞之朝廷有力人念試之。
來於大宮邊居。爾時王有力秀當時。住大宮
東北角之於別院。彼東北角有方八尺石。力
王自住處出。取其石而投。卽入住處閉門。
地人不令出入。小子視念。名聞力人者是也。
夜不見人取其石而投益一尺。力王見之。手
揖攢取石而投。從常不得投益。小子尒二尺
投益。王見之希尒投。猶不得益。小子立投石
處。小子之跡深三寸踐入。其石尒三尺投益。
王見跡。念是居小子之投石也。將捉而依卽小
子逃。王追小子。通墻而逃。王踰墻上而追。小
子尒返通而逃走。力王終不得捉。念自我益
力小子。更不追。然後小子作於元興僧之童
子。時其寺鐘堂童子夜別死。彼童子見白衆僧
言。我捉此鬼致。謹止此死災。衆僧聽許。童
子鐘堂之四角燈儲。四人言教。我捉鬼時。倶開
燈蓋覆。然於鐘堂戸童之鬼居。大鬼半夜所
來。佇童子而見之退。鬼尒後夜時來入。卽捉
鬼頭髮而引。鬼者外引。童子者内引。彼儲四人
慌來。燈蓋不得開。童子四角鬼引而依。開燈
蓋至于晨朝時。鬼之頭髮所引剝而逃。明日
尋彼鬼之血而求往。至於其寺惡奴埋立衢。卽
知彼惡奴之靈鬼也。彼鬼頭髮者。今収元興
寺為財也。然後其童子作優婆塞。猶住元興
寺。其寺作田引水。諸王等妨不入水。田燒亡。
時優婆塞言。吾引田水。衆僧聽之。故十餘人
可荷作鋤柄使持也。優婆塞彼持鋤柄撞杖。
而往立水門口而居。諸王等鋤柄引棄。塞水
門口而不入寺田。優婆塞尒取百餘人引石
塞於水門。入於寺田。王等恐乎優婆塞之力

而終不犯。故寺田不渴而能得之。故寺衆僧聽令得度出家。名號道場法師。後世人傳謂。元興寺道場法師強力多有是也。當知。誠先世強修能緣所感之力也。是日本國奇事也。

意（牟加）之比　譯語（乎佐）二合。食國（備乎主）二合。久淳泥也。太（不止）。蕊（和）。農夫（タツクルナ）。小細雨（サメ）三合。撲（ツク）。霎（クモリ）。試（コヽロミニ）。捐擲（ミチ）。踐（フミ）。佇（ノゾミテ）。剝（皮加）之ヽ。荷（ニモツ）。鋤（加云）。

聖德皇太子示異表緣第四。

聖德皇太子者。磐余池天皇（[illegible]）立之爲皇太子。太子有三名。一號曰廐戶豐聰耳。二號曰聖德。三號上宮也。向廐戶產。故曰廐戶。天年生知。十人一時訟白之狀。一言不漏能聞之別。故曰豐聰耳。進止威儀似僧。而行加以制勝鬘法花等經疏。弘法利物。定考積功勳之階。故曰聖德。天皇宮住上殿。故曰上宮皇也。皇太子居住于鵤岡本宮時。有緣出宮遊觀。片岡村之路側有乞匃人。得病。而太子見之。從轝下俱語之問訊。脫所着衣覆於病人而言。安臥也。遊觀既訖。返轝幸行。脫覆之衣挂于木枝。无彼乞匃。太子取衣着之。有臣白曰。觸於賤人而穢衣。何乏更着之。太子詔。佳矣。汝不也。彼乞匃人他處而死。太子聞之遣使以殯。岡本村法林寺東北角有守部山作墓。而收名曰入木墓也。後遣使看墓。曰不開无乞人。唯作歌。書以立墓戶。歌曰。イカルカノトミノオカハ乃タヘハコソワカオホキミ乃ミナチツスレメ。使還白狀。太子聞之。嘿然不言。誠知聖人知聖。凡夫不知。凡夫之肉眼見賤人。聖人之通眼見隱身。斯奇異之事。

人薦法師之弟子圓勢師者。百濟國之師也。

住於日本國大倭國葛上郡高宮(山)寺。時有一法師。而住北房。號願覺也。其師常照旦出行里。以暮來。入於房居以爲常業。時圓勢師之弟子優婆塞見之白仏。々答之曰。莫言默然。優婆塞竊穿坊壁而窺之者。其室內放光照炫。優婆塞見之復白仏。答之言。然有故我諫汝莫言。然後願覺忽然命終。時圓勢師告弟子優婆塞言。葬燒收。即奉師告而燒收訖。然後其優婆塞往近江。時有人言是有願覺師。即優婆塞往而見當實願覺也。逢於優婆塞而談之。比頃不謁戀思無間。起居安不也。當知是聖返化也。食五辛者佛法中制。而聖人用食之者。无所得罪耳。

匂二合。カタヰ。又云保甘比止。奇女ヅラシク。又阿也シ支。謁ツカヘ万ツラス。穿ヱリ。窺カウ皮。ガ音　佳ヨシ。僻余二合。伊波禮乃。嬖櫬二合。奈彌ツ紀乃。聰刀シ。鵤イカルカ。羣コシ。乞

信敬三寶得現報緣第五。

大花上大部屋栖野古連公者。紀伊國名草郡宇治大伴連等先祖也。天年澄情尊重三寶。案本記曰。敏達天皇之代。和泉國海中有樂器之音聲。如笛。箏。琴。箜篌等聲。或如雷振動。晝鳴夜耀。指東而流。大部屋栖古連公聞奏。天皇嘿然不信。更奏皇后。聞之詔連公曰。汝往看之。奉詔往看。實如聞。有當霹靂之楠矣。還上奏之。泊乎高脚濱。今屋栖伏願應造佛像焉。皇后詔。宜依所願也。連公奉詔。大喜告嶋大臣。以傳詔命。大臣夕烝喜請傾直水田。雕造佛并三軀像。居于豐浦堂以(諸)諸大仰敬。然物部弓削守屋大連公。奏皇后曰。凡仏像不可置國內。猶遍棄退。皇后聞之

詔屋栖古連公曰。疾隱此仏像。連公奉詔使水田直藏乎稻中矣。弓削大連公放火燒道塲。探仏像流難破堀江。然徵於屋栖古言。今國家起災者。依隣國客神像置於己國內。可出斯客神像。速急棄流乎豐國也。客神者仏也。固辭不出焉。弓削大連任心起逆。謀傾窺便。爰天且嫌之。地復憾之。當用明天皇世而挫弓削大連。則出仏像以傳後世。今世安置吉野比蘇寺而放光。阿彌陀之像是也。皇后癸丑年春正月。即位小墾田宮。卅六年御宇矣。元秊夏四月庚午朔己卯。立厩戶皇子爲皇太子。即以屋栖古連公爲太子之肺脯侍者。天皇代十三秊乙丑夏五月庚寅朔戊午。勅屋栖古連公曰。汝之功者。長遠不忘。賜大信位。十七秊己巳春二月。皇太子詔連公。而遣播磨國揖保郡內二百七十三町五段餘水田之司也。廿九秊辛巳春二月。皇太子薨于斑鳩宮。屋栖古連公爲其欲之出家。天皇不聽。卌八年甲申夏四月。有一大僧。執斧毆父。連公見之直奏之曰。僧尼撿挍。應中置(疑有誤脫)止僧七人。尼五百七十九人也。以觀勒僧爲大僧正。以大信大伴屋栖古連公與鞍部德積爲僧都。卅三秊乙酉冬十二月八日。連公居住難波而卒之。屍有異而馥矣。天皇勅之七日使留。詠於彼忠。逕之三日。乃蘓甦矣。語妻子曰。有五色雲如霓度北。自其而往其雲道。芳如雜名香。觀之道頭有黃金山。即到炫西。爰薨聖德太子侍立。共登山頂。其金山頂居一比丘。太子敬禮。而曰。是東宮童。自今已後。逕之八日。夜逢銛鉾。願服仙藥。

比丘環解一玉授之。令呑服而作是言。南无妙徳菩薩三遍誦禮。自彼罷下。皇太子速肆家除作仏之家悔過畢。還宮作仏。然從先道還。卽見驚蕪也。名曰還俗連公也。孝徳天皇世六年庚戌秋九月。賜大花上位也。春秋九十有餘而卒矣。贊曰。善哉大部氏。貴佛信儈法。澄情効忠。命福共存。逕世夌文武振萬機。孝績繼子孫。諒委三寶驗德。善神加護也。今推之。逕之八日逢銛鋒者當宗我入鹿之亂也。八日者八年也。妙徳菩薩者文殊師利菩薩也。令服一玉者。令免難之藥也。黄金山者五臺山也。東宮者日本國也。還宮作仏者。勝寶應眞聖武太上天皇。生于日本國作寺作仏也。爾時逐住行基大徳者。文殊師利菩薩之化也。是奇異之事也。

霹靂二合。可美止支乃。楠クスノヘ。脚乎利。徽ハタリテ。傾カタブケシモ。嫌ソネミ。挫止利比多支利。捐音。不。伊薨死也。斑鳩二字。イカルガ。毆打也。諾加へ奈利。鞍安反。卒死也。粉馥二合。カヘレリ。詠シノバシム。蕪左來。趣イヘタリ。雹爾シ。銛止支。環タマ支乃。償加太知波比。委知也。諒誠也。

憑念觀音菩薩得現報縁第六。

老師行善者。俗姓堅部氏。小治田宮御宇天皇之代。遣學高麗。遭其國破流離而行。忽其河邊椅壞无船。過渡无由。居斷橋上心念觀音。卽時老翁乘舟迎來。同載共渡。々竟之後從舟下道。老公不見。其舟忽失。乃疑觀音之應化也。便發誓願造像恭敬。遂至大唐。卽造其像。日夜歸敬。號曰河邊法師。々々之性忍辱過人。唐皇所重。從日本國使以養老二年歸向本朝。住興福寺供養其像。至卒不息。誠知觀音威力難思議矣。讃曰。老師勤

學難將歸无由渡。泣坐椅上憑威。化翁來資。別後遥翳圖儀。當禮其設不輟。

憑依也。遥忽也。翳カクレヌ。

贖龜命放生得現報緣第七。

禪師放濟者百濟國人也。當百濟亂時。備後國三谷郡大領之先祖。爲救百濟遣軍旅。時發誓願言。若令還來。爲諸神祇造立伽藍。多起諸寺。公遂无災難。即請禪師相共還來。三谷寺其禪師所造立伽藍。道俗觀之。共爲欽敬。禪師爲造尊像。上京財既買得金丹等物。即還到難波之津。時邊人賣大龜四口。禪師助(之)人買得而放之。即借人舟。將童子二人。共乘度海。日晩夜深。舟人起欲。行到備前骨嶋之邊。時取童子等擲入海中。然後告禪師曰。應速入海。師雖教化。賊猶不許。於茲發願而入海中。(恐有脱)浦海邊其龜三頭至而去。疑是放龜報恩乎。于時賊等六人。其寺賣金丹。檀越先量贖。禪(恐有誤)後世見之。賊等慌然不知退進。禪憐愍不加刑罰。造仏嚴塔供養也。師後往海邊化往來人。春秋八十有餘而卒。畜生猶不忘恩返報。何況人而忘恩乎。

贖阿加女旦。(阿加比豆)

聾者歸敬方廣經典得現報開兩耳緣第八。

小墾田宮御宇天皇之代。有縫伴造義通者。忽得重病。兩耳並聾。惡瘡遍身。歷年不愈。自謂宿業所招。非但現報。長生爲人所厭。不如行善遄死。乃掃地餝堂。屈請義禪師。先潔其身。香水澡浴。依方廣經。於是發希有想。白禪師言。今我片耳聞一井名。故唯願大德忍

勞拜。依禪師重拜。片耳既聞。義通歡喜。久請重禮。禪師更拜。兩耳俱聞。遐邇聞者。莫不敬惟。是知感應之道。諒不虛。

縫（ヌ比乃。）澡浴（加波阿彌豆。）遍（スミヤカ爾。）

嬰兒鷲所擒以後國得逢父緣第九。

飛鳥川原板葺宮御宇天皇之代。癸卯年春三月頃。但馬國七美郡山里人家有嬰兒女。中庭匍匐。鷲擒騰空。指東而翥。父母戀惻哭悲。追求不知所到。故爲修福。逕八箇年。以難波長柄豐前宮御宇天皇之世庚戌年秋八月下旬。鷲擒子之父有緣事。至於丹波國加佐郡內。宿於他家。其家童女汲水趣井。宿人洗足副往見之。亦村童女集井汲水。而奪宿家童女之井。惜不令奪。其村童女等皆同心凌蔑之曰。汝鷲噉殘。何故无禮。罵壓而打。所拍哭歸。家主待問。汝何故哭。宿人如具陳上事。卽問所以凌罵曰鷲噉殘。家主答言。其年其月日之時。余登于柿鳩之樹而居。鷲擒嬰兒從西而來。落巢養鶵。嬰啼彼鶵望之驚恐不啄。余聞啼音。自巢取下。育女子是也。所擒之年月日時挍之。當今語。嗤知我兒。余父悲哭具告於鷲擒之事。主人知實。應語而一行。噫乎彼父邂逅次有兒之家。遂得是子。誠知。天哀所資。父子深緣也。是奇異事矣。

嬰（彌止利古。）擒（取也。）葺（不支乃。）匍匐（波良波不。）翥（波不利。又云加介利伊久。）戀（アカラシク。）惻（チタミ。）井（ツルベ乎。）凌（シノヽ。）蔑（アナヅリテ。）噉（食也。）壓（於曾比。）拍（多禮弖。）巢（スニ。）捕（取也。）鶵（比ナノコ尔。）慓（恐也。）啼（哭也。）啄（ツヽマス。）邂逅（タマサカニ。）次（宿也。）嗤（明也。）

偷用子物作牛役之示異表緣第十。

大和國添上郡山村中里。昔有直椋家長公。

當十二月。依方廣經。懺悔先罪。告使人云。應請一禪師。其使人問曰。請何寺師。答曰不擇其寺。隨遇而請。使隨願得難行一僧。歸家。々主信心供養。其夜禮經已訖僧將息時。檀主設以被覆之。僧即以念。明日得物不如取被而出。時有聲莫盜其被。僧大驚疑。顧窺家中未見人。唯有一牛立家倉下。僧進牛邊。牛語僧言。吾者此家長之父也。吾先世爲欲與人。不告吾子取稻十束。所以今受牛身而償先債。汝見出家。何輙盜被乎。欲知其事虛實。爲我設座。當上居。應知其父。於是僧即大愧。還止宿處。明朝事行既訖之曰。令他人遠却。然後召集親族。具陳先事。檀越即起慈悲心。而就牛邊敷藁白言。實吾父者。可就此座。牛屈膝而臥座上者。諸親出聲大啼泣言。實吾父矣。便起禮拜而白牛言。先時所令（恐有脫字）咸免。牛聞之流淚大息。即日申時命終。然後以覆被及財物而施其師。更爲其父廣修功德。因果之理是不信哉。

自幼時用網捕魚而現得惡報緣第十一。

播磨國餝磨郡濃於寺京元興寺沙門慈應大德。因檀越請安居。夏內講法花經。時寺邊有漁夫。自幼迄長以網爲業。後時（恐有誤）俯伺家內桑林之中。揚聲叫號曰。炎火迫身。親屬欲救。其人唱言。莫近我。々頓欲燒。于時其親請寺。請求禪師行者。兒時良久乃免。其著袴燒。漁夫悚慄詣濃於寺。於大衆中。懺悔罪改心。施衣服等令誦經。竟從此以後不改行。惡心。顏氏家訓云。昔江陵劉氏。以賣鱓羹爲業。後生一兒。頭具是鱓。自頸以下方爲人形。

者。其斯之謂矣。

漁夫（取魚男也。）羹（アツモノ。）

人畜所履髑髏救收示靈表而現報緣第十二。

高麗學生道登者。元興寺沙門也。出自山背惠滿之家。而往大化二年丙午。營宇治椅往來之時。髑髏在于奈良山溪。爲人畜所履。法師悲之。令從者萬侶置之於木上。迄于同年十二月晦夕。人來寺門白。欲遇道登大德之從者萬侶者。萬侶出而遇之。其人語之曰。蒙大德之慈顧得平安之慶然非。今夜无由報恩。輙將萬侶至于其家。從閉屋而入於屋裏。多設飮食。其中以己分之饌。與萬侶共食。其於後夜有男聲。告萬侶曰。致吾之兄欲來。故早去。萬呂恠而問之。答。昔吾與兄共行交易。吾得銀卅斤許。時兄妬忌致吾取銀。自爾以來多經年來。人畜所踏我頭。大德垂慈。今見離苦。故不忘汝恩。今宵報耳。時母與長子爲拜諸靈入其屋內。見萬侶而驚畏。問其所以到來。萬侶於是具說前事。母罵長子曰。吁乎我愛子爲汝所致。非他賊也。便禮萬侶更設飮食。萬侶還來以狀白師。夫死靈白骨尙猶如此。何況生人豈忘恩乎。

履（フマル。）溪（左ハ爾。）晦（ツゴモリ。）頃（コノゴロ。）饌（與木久良比毛ノ。）妬忌（二合。于良ヤマシ。）

女人好風聲之行食仙草以現身飛天緣第十三。

大和國宇太郡桼部里有風流女。是即彼部內桼部造麿之妾也。天年風聲爲行。自性鹽醤存心七子產生。極窮无食。无便。无衣。綴藤日々沐浴。潔身着綴。每於野採菜爲事。常住於家淨家爲心。採（菜）調盛唱（[illegible]）子。端坐含咲。馴言

致食。常以是行爲身心業。彼氣調恰如天上客。是難波長柄豐前宮時。甲寅年。其風流事神仙感應。春野採菜。食於仙草而飛於天。誠知。不修佛法而好風流。仙藥感應。如精進女問經云。居住俗家端心掃庭。得五功德者。其斯謂之矣。

風聲三左乎。臘將万奈荒去止乎。恰アタカモ。風ミサヲ。(流脫)氣調彌左乎。(調恐有誤)端坐支ミ乎奈與久土。

僧憶持心經得現報示奇事緣第十四。

尺義覺者。本百濟人也。其國破時當後岡本宮御宇天皇之代入我聖朝。住難波百濟寺矣。法師身長七尺。廣學仏教念誦心般若經。時有同寺僧惠義。獨以夜半出行。因見室中光明照耀。僧乃恠之。竊穿牖紙闚看。法師端坐誦經。光從口出。僧以驚悚。明日悔過周告大衆。時覺法師語弟子言。吾一夕誦心經一百遍許。然後開目觀其室裏。四壁穿通庭中顯見。吾於是生希有之想。從室而出廻廳院內。還來見室。壁戶皆閉。卽解後誦心經開見如前。卽是心般若經不思議也。讚曰。大哉尺子。多聞弘教。閑居誦經。心廓融達。所現玄寐。焉爲動搖。室壁開通。光明顯耀。

牖乃万止。瞻見也。廓ホガラカニ。融カヨヒ。達イタル也。

惡人逼乞食僧而現得惡報緣第十五。

昔故京時有一愚人。不信因果。見僧乞食。忿而欲擊。時僧走入田水。追而報(執)之。僧不得忍以咒縛之。愚人顚沛。東西狂走。僧卽棄去不得面瞻。其人有二子。欲解父縛。便詣僧房勸請禪師。々々問知其狀。而不肯行。二子懃重拜敬請救父厄。其師乃徐行。誦觀音品

初段。竟卽得解脫。然後乃發信心。廻邪入正也。

眄カヘリミ。顚沛不禮ヌ。二合。太

无慈心剝生兎皮而得現惡報緣第十六。

大和國有一壯夫。鄉里姓名並未詳也。天骨不仁。喜殺生命。其人捕兎剝皮放之於野。然後不久之頃毒瘡遍身。肌膚爛敗。苦痛无比。終不得愈。叫號而死。嗚呼現報甚近。怨己可仁。不无慈悲矣。

刻波ツリテ。膚加波ヘ。恕ハカリテ。

遭兵災信敬觀世音菩薩得現報緣第十七。

伊豫國越智郡大領之先祖越智直。爲救百濟遣。到軍之時。唐兵所擒至其唐國。我國八人同住一洲。儻得一觀音菩薩像。信敬尊重。八人同心竊截松木以爲一舟。奉請其像安置舟上。各立誓願念彼觀音。爰隨西風直來筑紫。朝廷聞之召問事。天皇乘(垂鏡有脫)令申所樂。於是越智直言。立郡欲仕。天皇可。然後建郡造寺。卽置其像。自時迄于今世子孫相繼歸敬。蓋是觀音之力。信心之至也。丁蘭木母猶現生相。僧感畫女尙應哀形。何況是菩薩而不應乎。

憶持法花經得現報示奇異表緣第十八。

昔大和國葛木上郡有一持經人。丹治比之氏也。(恐有誤)其生知年八歲以前。誦持法花經。竟唯一字不得存。至于廿有余歲。猶難得持。因觀音以悔過。于時夢見。有人曰。汝昔先身生在伊豫國別郡早部猴之子時。汝奉讀法花經。而燈燒一文。故不得誦。今往見之。從夢醒驚而思恠之。白其親曰。急有緣事。欲往伊

與二親許。然諸往當到猴之家。叫門喚人。乃女人出舍哭。還入白家女曰。門在客人。恰似死郡(恐)。開之出見。猶疑死子。家長之亦怪問之。仁者何人。答陳國郡之名。客人亦問之。答具告知。往姓名也。明知。是我先父母。卽長跪。猴愛之嘆入。居床而瞻之。若死我子之靈矣。客人具述夢狀。謂翁姥吾先父母。猴亦語昔因而示云。目我先子(恐有誤字)。號其之子。信堂讀經及以持水瓶等是也。先子問(聞)之入堂內。取彼法花經開見之。當不所誦文燈燒失也。于時懺悔奉直之。後就狀得持(懷)。於是祖子相見。一怪一喜。父子之義不失。孝養。贊曰。善哉早部之氏。讀經述道。過現二生。重誦本經。現孝二父。美名傳後。是聖非凡。誠知。法花經威神。觀音驗力。善惡因果經云。欲知過去因。見其現在果。欲知未來報。見其現在業者。其斯謂之矣。

呰讀法花經品之人而現口喎斜得惡報緣第十九。

昔山背國有一自度沙彌。姓名未詳也。常作碁爲宗。沙彌與白衣俱作碁。時乞者來讀法花經品而乞物。沙彌聞之。輕咲呰。故佞己口詃音効讀。白衣聞之碁條(恐有誤字)恐矣。白衣者作碁。每遍而勝。沙彌者遍猶負。於是卽坐沙彌口喎斜。令藥治療而終不直。法花經云。若有輕咲之者。當世々。牙齒疎缺。醜脣平鼻。手脚繚戾。眼目角睞者。其斯之謂矣。寧託惡鬼雖多濫言。而持經者不可誹謗。能謙口業矣。

呰(アザケル)。佞(モドロカシテ)。碁五反。負(マクル)。喎斜二合。(ユガミテ)。

僧用涌湯之分薪而與他牛役之示奇表縁第廿。

尺惠勝者延興寺之沙門也。法師平生時。涌湯分薪。諾一束與他而死。其寺有一牸。而生犢子。長大之後駕車載薪。无憩所駈。控車入寺。時不知僧過寺門曰。惠勝法師者。炎經雖能讀。而不能引車。牛聞之流涙。長息忽而死。將牛之人瞋其僧言。汝咒牛致。捉之由(行)官。々將問狀請僧見之。面姿奇貴。身體姝妙而添。宴嘿居於淨屋。召請繪師言。如彼法師之容不誤繪之持來。繪師等奉詔。繪持進之於官。々見之皆觀音𦬇之像也。彼師忽然不覩焉。諒委觀音所示更不應疑。寧所迫飢雖食沙土。謹不用食常住僧物。所以大方等經云。四重五逆我亦能救。盜僧物者我所不救者。其斯謂之矣。

諾取也。牸メ于。憩伊古不止云。控引也。咒乃呂不。姿カヲ。姝ウルハシ。添カタジケナク。宴嘿ヒソカニシテ。

无慈心而馬負重駄以現得惡報縁第廿一

昔河內國有苽販之人。名曰石別也。過馬之力而負重荷。馬不往時瞋恚捶駈。負荷勞之兩目出涙。賣苽竟者卽煞其馬。如是煞之爲多遍。後石別自臨涌釜。兩目拔入於釜所羨。現報甚近。應信因果。雖見畜生。而我過去父母。(六脫)道四生我所生處。故不可无慈悲也。

勤求學佛敎弘法利物命終時示異表縁第廿二。

故道昭法師者船氏。河內國人也。奉勅求法性於大唐。遇玄弉三藏而爲弟子。三藏語弟

子曰。是人還來將化多人。汝等莫可輕可能供給。業成之後到此土。造院寺而止住。戒珠无玷。智鑑恒曜。遍遊諸方弘法化物。遂住院。爲諸弟子演暢所請衆經要義。臨命終時洗浴易衣向西端坐。光明遍室。于時開目召弟子知調(行ツ)。汝見(光脫)不。答言。已見。法師誡曰。勿妄語宣他。即後夜光自房出施。耀寺遊松樹。良久乃指西飛行。弟子等莫不驚怪。大德西面端坐應(恐有脫字)時焉。定知。必生極樂淨土。贊曰。船氏明德。遠求法性。是非凡。終沒放光。

玷[illegible][illegible]也。誡加太米己。

凶人不孝養孄房母以現得惡死報緣第廿三。

大和國添上郡有一凶人也。其名未詳。字曰瞻保。是難波宮御宇天皇之代。預學生之人也。徒學書傳不養其母。々貸子稻无物可償。瞻保忽怒逼而徵之。時母居地。子坐胡床。賞明視之不得導居。賞明語之曰。善人何爲違孝。或人奉爲父母建寺立塔。造佛書經。屈請衆僧令行安居。汝家饒財貸稻多者。何違學不孝親母。瞻保不伏曰。无用也。于時衆人代其母而償債。咸俱起而疾避。母出其孄房而應泣(恐有誤)之曰。吾之育汝日夜无憩。観他子之報恩時。吾兒之如斯而反見迫辱。願心違謬矣。汝已徵負稻。吾亦徵乳直。母子之道絕於今日。天知地知。悲哉痛哉。瞻保於是不言而起入於屋裏。拾出舉卷於其遊中皆燒滅。然後入山迷惑不知所爲。髮身傷東西狂走。復還行路不住己家。三日之後忽然火起。內外屋倉一時皆焚。遂使其妻子等不能生活。

瞻保先飢渴而死。現所報致。是不信乎。所以經云。不去衆必墮地獄。孝養父母往生淨土。是明則如來之所說。大乘之誠言也。

孀房。

凶女不孝養所生母以現得惡死報緣第廿四。

故京有一凶婦。姓名未詳也。曾无孝心不愛父母。々當齋日不炊。恩(思)念齋食便就女邊而乞飯。其女曰。今家長寺(恐有誤脫)我亦將齋食。除此以外无飯供母。時其母有稚子。携之還家俛視。道頭有遺裹飯。拾之慰饑。猶勞寢室。夜半之後有人。來扣戶曰。汝女高叫吾胷有針。方將垂死。故可往看。母以疲寢不得往活。其女終死不復相見也。不孝養而徒死者。不如讓分供母而死耶。

俛伏也。

忠臣少欲足(衍)諸天見感得現報示奇事緣第廿五。

故中納言從三位大神高市萬侶卿者。大后天皇時忠臣也。有記曰。朱鳥七年壬辰二月。詔諸司。當三月將幸行伊勢。宜知此狀而設備焉。時中納言恐妨農務上言諫。天皇不從。猶將幸行。於是脫其蟬冠擎上朝廷。亦重諫之。方今農節不可也。或遭旱災時。便塞止己田口水施百姓田。施水既窮。諸天感應龍神降雨。唯卿田不落餘地。堯雲靄。舜雨還霈。諒是忠信之至化義也。大賛曰。倏神之氏。幼年好學。忠而有仁。潔以无偈。庶民流惠。施水塞田。甘雨時瀉。美譽長傳。

蟬 奈波世美。

持戒比丘修淨行而得奇驗力緣第廿六。

大皇后天皇之代。有百濟禪師。名曰多常。住高市郡内法器山寺。勤修淨行看病第一。應死之人蒙驗。又蒸病者而有奇異。取楊枝時。(恐有脱誤)立錫杖於坂上。立取錫杖。而乎用二物之不作如盤而樹之。天皇尊重而常供養。諸人歸依而恒恭敬。斯乃修行之功德。流芳名慈悲之德長存美譽也。

邪見假名沙彌斫燈塔木得惡報緣第廿七。

石川沙彌者。自度无名。其俗姓亦未詳。所以號名石川沙彌者。以其婦河内國石川郡人也。其雖假容於沙門。而爨心於賊盜。或詐稱造塔。乞歛人之財物。退與其婦買雜物而噉之。或住攝津國嶋下郡舂米寺。斫燈塔柱汚法誑人。莫過斯甚。終到嶋下郡味木里。忽得病氣。聲叫言。熱々乎々。踴離于地一二尺許。衆人集見。或問之曰。何故如此叫。答云。地獄之火來燒我身。受苦如此也。不可敢問。即日命終。鳥呼哀哉。罪報不空。何不慎歟。炎經云。若見有人。修行善者。名見天人。修行惡者。名見地獄。何以故定受報故者。斯謂之矣。

斫左支。

修持孔雀王咒法得異驗力以現作仙飛天緣第廿八。

役優婆塞者。賀茂役公氏。今高賀茂朝臣者也。大和國葛木上郡茅原村人也。自性生知。博學得一。(恐有誤)仰信三寶。以之爲業。毎夜挂五色之雲。飛沖虛之外。携仙賓遊億載之遊。臥休藥乎之苑。吸噉於養性之氣。所以年心(四)卅有餘。更居巖窟。被葛餌松。沐清水之泉。濯欲

界之垢。修行孔雀之咒法。證得奇異之驗術。駈使鬼神得之。自在喝諸鬼神。催之曰。大倭國金峯與葛木峯。度一椅而通。於是神等皆愁。藤原宮御宇天皇之世。葛木峯一語主大神讒之曰。役優婆塞謀時傾天皇。勅遣使捉之。猶因驗力輙不可所捕。所捉其母。優婆塞令免母故。出來見捕。卽流之伊圖之嶋。于時身浮海上。走如履陸。體踞萬丈。飛如翥鳳。晝隨皇命居嶼而行。夜往駿河富岻巖而修。然庶宥斧鉞之誅近天朝之邊。故伏致劒之及。上富岻之表。見斯而憂吟之間。至于三年矣。於是垂慈之音。以大寶元年歲次辛丑正月。近天朝之邊。遂作仙飛天也。吾聖朝之人。道照法師勅求法性於大唐。法師受五百席請至於新羅。有其山中講法花經。其時席衆之中有人。以倭語擧問也。法師問。誰。答。役優婆塞。法師思之我國聖人。自高座下求之无之。彼一語主大神者。役行者。前咒縛至于今世不解脫。其示奇表多數而繁。故略耳。知佛法驗術廣大者。歸依之人必證得之矣。

博廣也。庶子ガハ。挂カヽリテ。携太ヅ左波リ。藥隨也。吸スヒ。晩久々爾之。餌呑也。濯□□シ。宥カクシテ。鉞マサカリ。誅罪也。及齒也。嶼嶋也。岻音白。

邪見折(打)破乞食沙彌以現得惡死報緣第廿九。

白髮部猪麿者。備中國少田郡人也。天年邪見不信三寶。曙有一僧。來而乞食。猪麿不施所乞。反加逼惱。亦破其鉢而逐去之。然後卽往他鄉。道財遭風雨。暫間寄他倉下。覆而壓致之。誠知現報甚近。寧不愼歟也。如卄經

云。一切惡行邪見爲因者。其斯謂之矣。丈夫論云。悲心施一人。功德如大地。爲己施一切。得報如芥子。救一厄難人。勝余一切施云々。

非理奪他物爲惡行受惡報示奇事緣第卅

膳臣廣國者。豐前國宮子郡少領也。藤原宮御宇天皇之代慶雲二年乙巳秋九月十五日庚申。廣國忽死逕之三日。戊日申時。更甦之而語之曰。使有二人。一頂髮擧束。一小子也。伴副往程二驛度許。路中有大河。椅之以金塗嚴。自其椅行至彼方有甚謐國。問使人曰。是何國矣。答。度南國也。至其京。時有八官人。佩兵追往。前有金宮。入宮門見有王。坐于黃金之座。王詔廣國曰。今召汝者。依汝妻憂中之事。卽一女見之。昔死妻以鐵釘打頂通尻。打額頂以鐵繩縛四枝。八人懸擧而將來。王問之言。汝知是女耶。廣國曰。實我之妻也。復問。汝知鞫罪耶。答。我不知。問女。答。我實知之。擯吾自家出遣。故悕惻厭媚。王詔廣國曰。汝實无罪。可還於家。然愼以黃泉之事勿妄宣傳。若欲見父往於南方。往而見之實有我父。甚熱之銅柱而立。鐵釘卅七於其身打立。鐵杖凡三百段。日三百段。夕三百段。合九百段。每日打迫。廣國見之。悲而語之言。嗚呼云何圖之受是苦也。父語子言。我受是苦事汝知不也。我爲養妻子故。或殺生物。或貸八兩綿。强倍十兩而責取。或貸小斤稻而强大斤取。或人物强奪取。或他妻奸犯。不孝養父母。不恭敬師長。不奴婢者奴

婢罵慢。如是罪故。我身雖少而卅七鐵釘立。每日九百段鐵鞭打迫之。痛哉苦哉。何日免吾罪。何時復安身也。汝急爲我造佛寫經。贖我罪苦。愼之莫忘也。（疑有脫）我飢七月七日。成大虵到家。將入屋戶之時。以杖懸棄。又五月五日。成赤狗至汝家之時。喚犬而拒之。令咋追打者。飢勢還之。我正月一日。成狸入於汝家之時。飽供養飯害種味物。是以繼三季之粮。（其）我无兄弟上下次第。而失理故成犬。噉自出汁。我必可成赤狗。凡布施米一升之報。得卅日之粮。布施衣服一具之報。得一季分服。令讀經者。住東方金宮。後隨願生天。造仏菩者。生西方无量淨土。放生之者生北方无量淨土。一日齋食者得十年之粮。乃至見造善惡所受之報等事而怖還來。迄其大椅有守門人。遮前之言。入內之者更不還出。廣國暫徘徊。小子出來時。守門人見其小子而長跪禮。小子喚廣國將至方脇門。押其門而開之將出。告曰。速往。廣國問小子云。汝誰之子。答。欲知我者。汝幼稚時奉寫觀世音經是也。還之入焉。卽見甦還。廣國至黃泉見善惡之報。顯錄流布也。作罪得報之因緣者。大乘經如廣說。不信耶。所以經云。現在甘露未來鐵丸也者。其斯謂之矣。廣國奉爲其父造仏寫經。供養三寶。報父之恩。贖所受罪。自此後廻（邪脫）趣正。

讒ヂモシロシ。鞫問也。謹也。怨也。擯ヤ良比。怖于良米之美。惻禰多三。狸禰古。

慇懃歸信觀音願福分以現得大福德緣第卅一。

御手代東人者。諸樂宮御宇勝寶應眞聖武

太上天皇之代。入吉野山修法求福。逕三年
計稱禮觀音名號曰。南无銅鐵(錢)万貫。白米万
石。好女多德施。時從三位粟田朝臣之女未
通不嫁。其娘女於廣瀨之家忽然得病。念
々痛苦无由差止。粟田卿遣使八方。令問求
禪師優婆塞。而遇東人而拜請令呪護。卿
之女被呪力病愈。乃將於東人發愛心。終
交通也。親屬繫之東人閉居樓櫟。女愛心不
得忍。猶哭戀之不離其邊。眷屬量定放乎東
人。更爲夫妻。令家財物皆既施與。五位日賜
後至數年。其女將死。于時語其妹曰。今吾垂
死。有一翼意。聽許不也。答曰。隨意樂。姉語
之曰。妾被東人之恩。猶長不忘。欲以妹之女
爲東人之妻。令守家裏。妹受遺言以己之女
放與東人。令主家財也。東人現世被大福。
是乃修行驗力觀音威德。

大日本國現報善惡靈異記卷上

日本國現報善惡靈異記中卷

爰(交)万苦惡因。連轡苦處。善業攀緣引安堺。賴顧
慈而膝前壞饋。申生愛以頂上捿羽。孟嘗
之七善。翁恭之三異。盖斯意之矣。然景戒稟性
不聰。談口不利。神鈍遲同於鏽刀。連居字
不花。情惷戇同於刻船。編造文亂句。不勝
貪善之至。拙黷淨紙。謬注口傳。睠魄忝慮。顏
酡耳熱。庶覩拾文者。愧天慙人。忍忘事。作心
之師。莫心爲師。藉此功德。右脇著福德之翮

而翔於沖虛之表。左脇燭智惠之炬而登於佛性之頂。普施羣生。共成佛道也。

彎久ツ波彌乎。攀ヨヂテ。堺サカヒ。賴依也。頤深也。贅止良。羽鳥也。孟嘗二文二合人人名。魯恭二合人名也。鑄ナマリノ。花ウルワシ。惷音忠反。愚也。懿音下反。凝也。刻ハザミシニ。編阿无。黷計加之。媿恥也。添カタジケナク。顏面也。酡イチリシ。翮ツバサヲ。翔カケル。沖音仲反。保浩也。覯見也。

合示善惡表緣卅二條

藥師佛木像流レ水埋レ砂示ニ靈表一緣第卅九

好ニ於惡事一者以現所レ誅ニ利鋭一得ニ惡死報一緣第卅

女人大蛇所レ婚賴ニ藥力一得レ全レ命緣第卅一

極窮女憑ニ敬千手觀音像一願ニ福分一以現得ニ大福一緣第卅二

恃ニ己高德一刑ニ賤形沙彌一以現得ニ惡死一緣第一

諸樂宮御ニ宇大八嶋國一勝寶應眞聖武太上天皇發ニ大誓願一。以ニ天平元年己巳春二月八日一。於ニ左京元興寺一修ニ大法會一供ニ養三寶一。勅ニ太政大臣正二位長屋親王一。而任下於ニ供衆僧一之司上。時有ニ一沙彌一。濫就ニ盛ニ供養一之處一。捧レ鉢受レ飯。親王見レ之。以ニ牙冊一以罸ニ沙彌之頭一。々破流レ血。沙彌摩レ頭捫レ血悕哭。而忽不レ覲。所レ去不レ知。時法會衆道俗偷嘵之言。凶之不レ善矣。逕レ之二日。有ニ嫉妬人一。讒ニ天皇一奏。長屋謀レ傾ニ社稷一。將レ奪ニ國位一。爰天心瞋怒。遣ニ軍兵一陣レ之。親王自念。无レ罪而被ニ囚執一。此決定死。爲ニ他刑殺一不レ如ニ自死一。卽其子孫令レ服ニ毒藥一而絞死畢。後親王服レ藥而自害。天皇勅捨ニ彼屍骸於城之外一而燒末。散レ河擲レ海。唯親王骨流ニ于土左國一。時其國百姓多死。云。百姓患レ之而解レ官言。依ニ親王氣一國內百姓可ニ皆死亡一。天皇聞レ之。爲レ近ニ皇都一置ニ于紀伊國海部郡椒抄奥嶋一。嗚呼惆哉。福貴熾之時。高名雖レ振ニ華裔一。而妖災窘之日无レ所レ歸。唯一旦滅也。誠知。怙ニ自高德一。刑ニ彼沙彌一。護法嚬嚬。善神憾嫌。着ニ袈裟一之類。雖ニ賤形一不レ應レ不レ恐。隱身聖人交ニ其中一。故憍慢經云。先生位上人尺迦牟尼佛頂佩履蹈人等罪云々。何況著ニ袈裟一之人。打侮之者。其

罪甚深矣。

濫ミダレ濫ガハシ。籃母ル。卌尺乎。摩ナデ。捫ノゴヒテ。悕ウラメシミ。嗟佐シ支且。（佐々岐止也）嫉妬二合。ウラヤミ。囚止良波留。屍骸二合。死ニカバネ。都ミヤコ。妖災也。窘セムル。

見烏邪淫厭世修善緣第二。

禪師信嚴者。和泉國泉郡大領血沼縣主倭麻呂也。聖武天皇御世人也。此大領家之門有大樹。烏作巢產兒。抱之而臥。雄烏遐邇飛行。求食養抱兒之妻。求食行之頃。他烏遞來。婚奸婚。今夫就心共高翥空。指於北而飛。棄兒不睠。于時先夫烏食物哺持來見之無妻烏。于時慈兒抱之而臥。不求食物而經數日。大領見之。使人登樹見其巢。抱兒而死。大領見之大悲愍心。觀烏邪婬。厭世出家。離妻子捨官位。隨行基大德。修善求道。名曰信嚴。但要語曰。與大德俱死。必當同往生西方。大領之妻亦血沼縣主。大領捨之者。終无他心。々慎貞潔。愛男子得病臨命終時。而白母言。飲母乳者。應延我命。母隨子言乳令飲病子。子飲而歎之言。噫乎捨母甜乳而我死哉。即命終焉。然大領之妻戀於死子。同共出家修習善法。信嚴禪師无幸少緣。自行基大德先命終也。大德哭詠作歌曰。加良須止伊布於保乎蘇止利能去止乎能米止毋爾止伊比天佐岐陁智伊奴留。夫將火炬時先備蘭松。將雨降時兼潤石板。示烏鄙事。領發道心。先善方便。見苦悟道者。其斯謂之矣。欲界雜類鄙行如是。厭者背之。愚者貪之。

賛曰。可哉血沼縣主氏。瞰烏耶婬厭俗塵。背浮花假趣常淨身。勤修善祈惠命心。剋安養期解脫是世間。異秀厭土者也。

血沼ッ奴。遐遠也。邇近也。遞タガヒニ。婿都流夫。姧可陁彌。數此(同)万多。噫阿。甜阿万支。詠シノビ。鄙乃比加南流。可阿古志阿留可奈(河志古河留可奈)。貪フケル。瞰見也。尅引也。望也。秀勝也。須久禮爾多留。又云。備伊弖爾多流。

惡逆子愛妻將殺母謀現報被惡死縁第三。

火麻呂者。武藏國多麻郡鴨里人也。火麻呂之母者。日下部眞刀自也。聖武天皇御世。火麻呂大伴。名姓分明。不筑紫前守所點應經三年。母隨子往而相節養。其婦者留國守家。時火麻呂離己妻去。不昇妻愛而發逆謀。思殺我母遭其喪服。免役而還。與妻倶居。母之自性行善爲心。子語母言。東方山中七日奉説法花經有大會。率母聞之。母所欺念將聞經。發心洗湯淨身。倶至山中。子以牛目眦母而言。汝地長跪。母瞻子面答之曰。何故然言。若汝託鬼耶。子拔横刀將殺母。々即子前長跪而言。殖木之志爲得彼菓并隱其影。養子之志爲得子力并被子養。如恃樹漏雨。何吾子違思今在異心耶。子遂不聽。時母侘傺着身脱衣置於三處。子前長跪。遺言而言。爲我詠裹以一衣者我兄男汝得之也。一衣者贈我中男貺也。一衣者贈我弟男貺也。逆子歩前將殺母項之頭裂地而陷。母即起前。抱陷子髮仰天哭願。吾子者託物爲事。非實現心。願免罪咎。猶取髮留子。々終陷也。慈母持髮歸家。爲子備法事。其髮入筥置佛像前。謹請諷誦矣。母慈深。深故於惡逆子垂哀愍心。爲其修善。誠知。不孝罪報甚近。惡逆之罪非无彼報矣。

節加比岐。眦ニラム。率イザ。侘傺ワビテ。陷オチイル。貺給也。

力女捔力試縁第四。

聖武天皇御世。三野國片縣郡少川市有一力女。爲人大也。名爲三野狐。（是昔三野國狐爲母生人之四繼孫也。）力強當百人力。住少川市內。恃己力凌弊於往還商人。而取其物爲業。時尾張國愛智郡片輪里有一力女。爲人少也。（是昔有元興寺道場法師之孫也。）其聞三野狐凌弊於人物而取。念試之。蛤捕五十斛。載船泊彼市也。亦儲偹副納熊葛練鞭廿段。時狐來彼蛤皆取令賣。然問之言。自何來女。蛤主不答。亦問不答。重四遍問。乃答之言。來方不知。狐念无禮打起。依即二手待捉。熊葛鞭以一遍打。々鞭着肉。亦取一鞭一遍打。々鞭着肉。十段鞭隨打皆着肉。狐白之言。服也。犯也。惶也。於是知益於狐之力也。蛤主女言。自今已後在此市不得。若強住者。終打致也。狐所打戩不住其市。不奪人物。彼市人惣皆悅安穩。夫力人爻繼世不絶。誠知先世殖大力因今得此力矣。

摘（久良倍之）鞭（ムチ）。弊（師倍太計）戩（比曾米ラ縁）。爻（持也）。

依漢神祟致牛而祭又修放生善以現得善惡報緣第五

攝津國東生郡撫凹村有一富家長公。姓名未詳也。聖武太上天皇之世。彼家長依漢神祟而禱之。祀限于七年。每年致祀之以一牛。合致七頭。七年祭畢。忽得重病。又逕七年。間醫藥方療猶不愈。喚集卜者而祓祈禱。亦彌增病。於茲思之。我得重病由致生業。故自臥病年已來。每月不闕。六節受齋戒。修放生業。見他致含生之類。不論而贖。又遣八方訪買生物而放。迄七年頭臨命終時。語

妻子曰。我死之後十九日。置之莫燒。妻子置之猶待期日。唯歷九日。還蘇而語有七非人。牛頭人身。我髮繫繩捉之。衞往見之。前路有樓閣宮。問是何宮。非人惡眼睚眦而逼之言。急往。入于宮門而白。召之。吾自知之閻羅王也。王問言。斯是致汝之讎。答白。當是則膾机與少刀持出白。急判許。如致我。賊膾而噉之。時千万餘人勃然出來。解縛繩曰。非此人咎。所祟鬼神爲祀致害。爰余居中而七非人。與千万餘人每日訴諍如水火。閻羅王判斷之不定是非。非人猶强白言。明知是人作主截我四足。祀廟乞利。賊膾食肴今如切。倪猶欲屠啗。千万餘人亦白王曰。我等委曲知非此人咎。識鬼神咎。　王自思惟。理就多證。經八日已其夕告詔。參向明日。

奉詔而罷。九日集會。閻羅王即告之言。大分理判由多數證。故就多數判許已訖。七牛聞之嘗舌飲唾。切膾爲效。噉完爲效。慷慨捧刀而建。各言不報怨哉。我當不忘。猶後報之。千万餘人衞繞於我左右前後。自王宮出。乘轝而荷。擎幡而導。讃嘆以送。長跪禮拜。彼衆人皆作一色容。爰吾問曰。仁者誰人。答。我等是汝買放生。不忘彼恩。故今報耳。自閻羅闕還甦增發誓願。從此已後。效不祀神。歸信三寶。己家立幢成寺。安佛修法放生。從此已後。號曰那天堂矣。終无病舂秋九十餘歲而死也。如鼻奈耶經說。迦留陁夷昔作天祀主。由致一羊今雖作羅漢。而後得怨報於婆羅門之妻所致云々。如最勝王經說流水長者放十千魚。々生天上以卌千珠

現報流水長者。其斯謂之矣。

祟タヽリニ。凹クボ。禱イノリシ。愈ヤス万受。秡波遍。祈ノ美。訪問也。頭末也。樓閣多加度野。睚眦ニ合。ニラミ。膾ナマス。勃然ニ合。忽也。截支里天。肴サカナニ。倪ナニナ爾。居佐加知天。啗食也。委曲ニ合。ツ波比良計苦。背ナメツリ。效万禰乎。慨慷ミテタ。

至誠心奉寫法華經有驗示異事緣第六。

聖武天皇御代。山背國相樂郡有發願人。姓名未詳也。爲報四恩奉寫法華經。爲納大乘遣使四方。求白檀紫檀。乃得諸樂京以錢百貫而買。嘍工巧人規令造函。以奉納經。々長函短。納經不得。檀越大悔。又訪尤由。故發誓願依經作法。屈請衆僧。限三七日悔過哭曰。亦令得本。歷二七日請經試納。函自少延垂不得納。檀越增加精進。悔過歷三七日納乃得納。於是奇異疑思若經短矣。若函延矣。卽請本經與新經以均量之。猶經不失。誠知示於大乘不思議力試于願主至深信心。更不可疑也。

智者誹妬變化聖人而現至閻羅闕受地獄苦緣第七。

釋智光者河內國人。其安宿郡鋤田寺之沙門也。俗姓鋤田連。後改姓上村主也。母氏飛鳥部造也。天年聰明智惠第一。製盂蘭盆大般若心般若等經疏。爲諸學生讀傳佛敎。時有沙彌行基。俗姓越史也。越後國頸城郡人也。母和泉國大鳥郡人蜂田藥師也。捨俗離欲。弘法化迷。器宇聰敏。自然生知。內密菩薩儀。外現聲聞形。聖武天皇感於威德故重信之。時人欽貴美稱菩薩。以天平十六年甲申冬十一月任大僧正。於是智光法師發嫉妬之心。而

非之曰。吾是智人。行基是沙彌。何故天皇不歯吾智。唯譽沙彌而用焉。恨時罷鋤田寺而住。儵得痢病經一月許。臨命終時誡弟子曰。我死莫燒。九日一日置而待。學生問我。答之應曰有緣東西。而留供養。愼勿知他。弟子受敎閉師室戶不令知他。而竊涕泣。晝夜護閼唯待期日。學生問求如遺言答。留供養也。時閻羅王使二人來召於光師。向西而往見之。前路有金樓閣。問。是何宮。答曰。於葦原國名聞智者。何故不知。當知行基菩薩將來生之宮。其門左右立二神人。身着鉀鎧。額着緋蘰。使長跪白之曰。召也。問曰。是有於豐葦原水穗國所謂智光法師矣。智光答白。唯然。卽指北方曰。從此道將往。副使步前不見火。非日光甚熱之氣當身炙面。

雖極熱惱而心欲近就。問。何是熱。答。爲煎汝地獄熱氣。往前極熱鐵柱立之。使曰。抱柱。光就抱柱。肉皆銷爛。唯骨璅存。歷之三日。使以蕁箒撫於其柱而言活々。如故身生。又指北將往。倍勝於先熱銅柱立。極熱之柱。而所川惡猶就欲抱。言抱之。卽就抱之。身皆爛銷。逕之三日。如先撫柱而言活々。如故更生。又指北而往。甚熱火氣如雲霞。而從空飛鳥當於熱氣而落煎之。問。是何處。答。爲師煎熬阿鼻地獄。卽至執師燒入燒煎。唯聞打鐘音時。冷乃憩。逕之三日。叩地獄邊而言活々。如本復生。更將還來至金字門。如先白言。將還來之在于宮門。二人告言。召師因緣。有葦原國誹謗行基菩薩。爲滅其罪故請召耳。彼菩薩化葦原國已將生此宮。今

垂來時。故待候也。愼黃竈大物莫食。今者忽還。與使俱向東。還來卽見之頃准逕九日。蘇㗐弟子。弟子聞音集會哭喜。智光大歎。向弟子具述閻羅狀。大懼念。言向於大德擧誹妬心。時行基菩薩有難波。令渡椅掘江造船津。光身漸息往菩薩所。菩薩見之卽神通知光所念。含咲愛言。何罕面奉。光發露懺悔曰。智光於菩薩所致誹妬心而作是言。光者古德大僧。加以智光生。行基沙彌者淺識之人不受具戒。何故天皇唯譽行基捨智光也。由口業罪。閻羅王召我令抱於鐵銅柱。逕之九日。償誹謗罪。恐至餘罪於後生世。是以慙愧發露。當願免罪。行基大德和顏。嘿然亦更白。見大德生處。以黃金造宮。行基聞之言。歎矣貴哉。誠知。口傷身之災門。舌剪善之銛鉞。所以不思議光菩薩經云。饒財菩薩說賢天菩薩過。故九十一劫常墮婬女腹中生。々已棄之。爲狐狼所食。其斯謂之矣。從此已來。智光法師信行基菩薩。明知聖人。然菩薩感機盡緣。以天平廿一年己丑春二月二日丁酉時。法儀捨生馬山。慈神遷彼金宮也。智光大德。弘法傳敎。化迷趣正。以白壁天皇世智囊蛻日本地。奇神遷不知堺矣。

贖蟹蝦命放生得現報緣第八。

置染臣鯛女者。奈良京富尼寺上座尼法邇之女也。道心純熟。初婬不犯。常懃採菜一日不闕。奉供待於行基大德。入山採菜。見之。大蛇飲乎大蝦。誂大蛇曰。是蝦免我。不免猶飮。亦誂之曰。我作汝妻。故幸免吾。大蛇聞之。高捧頭而瞻女面。吐蝦而放。女期蛇曰。自今

日經七日而來。然到期日。閉屋塞穴。堅身居內。誠如期來。以尾拍壁。女恐明日白於大德。大德住在生馬山寺。而告之言。汝不得免。唯堅受戒。乃全受持三歸五戒。然還來。道不知老人以大蟹而逢。問之。誰老。乞蟹免吾。老答。我攝津國兎原郡人。畫問邇麻呂年七十八而无子息。活命无便。往於難波偶得此蟹。但有期人。故汝不免。女脫衣贖。猶不免可。復脫裳贖。老乃免之。然蟹持更返勸請大德。呪願而放。大德歎言。貴哉善哉。彼八日之夜。又其蛇來登於屋頂。拔草而入。女悚慄焉。唯床前有跳爆之音。明日見之有一大蟹。而彼大蛇條然段切。乃知贖放蟹報恩矣。并受戒之力也。欲知虛實問于耆老姓名。遂无。定委。耆是聖化也。斯奇異之事也。

己作寺用其寺物作牛役緣第九。

大伴赤麻呂者。武藏國多磨郡大領也。以天平勝寶元年己丑冬十二月十九日死。以二年庚寅夏五月七日生黑斑犢。自負碑文矣。探之斑文謂。赤麻呂者。擅於己所造寺。而隨恣心借用寺物。未報納之死亡焉。爲償此物故受牛身者也。於玆諸眷屬及同僚。發慚愧心而慄无極。謂作罪可恐。豈應无報矣。此事可報季葉楷摸。故以同年六月一日傳乎諸人矣。冀无慙愧者覽乎斯錄。改心行善。寧飢苦所迫飮銅湯。而不食寺物。古人諺曰。現在甘露未來鐵丸者。其斯謂之矣。誠知非无因果不怖愼歟。所以大集經云。盜僧物者罪過於五逆云々。

探アナグルニ。擅カザリチ。慄恐也。楷摸二合。加多岐。季末。葉世也。覽

見也。追世无諺去祇和左備。

常鳥卵煮食以現得惡死報緣第十。

和泉國和泉郡下痛脚村有一中男。姓名未詳也。天年邪見不信因果。常求鳥卵煮食爲業。天平勝寶六年甲午春三月。不知兵士來告中男言。國司召也。見兵士腰負四尺札。卽副共往。纔至郡部內於山直里。押入麥畠。畠一町餘。麥生二尺許。眼見爝火踐足无間。走廻畠內而叫哭曰。熱哉々々。時有當村人。入山拾薪。見於走轉哭叫之人自山下來。執之而引。拒不所引。猶强追捉。乃從籬之外牽之而出。躃地而臥。嘿然不曰。良久蘇起。然病叫言。痛足矣云々。山人問言。何故然也。答曰。有一兵士。召我將來。押入爝火燒足如煮。見四方者皆衛火山。無間所出。故叫走廻。山人聞之褰袴見脛。々肉爛銷。其骨璅在。唯逕之一日而死也。誠知地獄現在。應信因果。不可如烏之慈己兒而食他兒。無慈悲者。雖人如鳥矣。涅槃經云。雖復人獸尊卑差別。寶命重死。二俱无異云々。善惡因果經云。今身燒煮鷄子者。死墮灰河地獄者。其斯謂之矣。

脚阿志。札布牟太。纔比多太。爝於紀。籬カ岐。躃太布禮奴。嘿然二合。古耳奈リ。良久二合。ヤヽヒサニアリヘ。蘇サメチ。搴可岐阿ゲチ。脛波支乎。寶貴也。

罵僧與邪婬得惡病而死緣第十一。

聖武天皇御世。紀伊國伊刀郡桑原之狹屋寺尼等發願。於彼寺備法事。請奈良右京藥師寺僧題惠禪師。字曰依網禪師。俗姓依網連。故以爲字。奉仕十一面觀音悔過時。彼里有一凶人。姓文忌

寸也。（字云上田三郎矣。）天骨邪見不信三寶。凶人之妻有上毛野公大椅之女。一日一夜受八齋戒。參行悔過。居於衆中。夫從外歸家而見無妻。問家人。答曰。參行悔過。聞之瞋怒。即往喚妻。導師見之宣義敎化。不信受曰。爲無用語。汝婚吾妻。頭可所罸破。斯下法師矣。惡口多言具不得述。喚妻歸家即犯其妻。卒爾閛着蟻嚙痛死。雖不加刑而發惡心。濫罵令恥。不恐邪婬。故得現報也。口生百舌雖万言白。愼莫誹僧。倏蒙災故也。

婚（クナガヒス。）天骨（二合。比止々那利。）斯下（二合。賤。）閛（万良。）嚙（可彌。）倏（タチマチニ。）

贖蟹蝦命放生現報蟹所助縁第十二。

山背國紀伊郡部內有一女人。姓名未詳也。天年慈心贖信因果。受持五戒十善。不致生物。聖武天皇代。彼里牧牛村童。山川蟹取八而將燒食。是女見之。勸牧牛白。幸願此蟹免我。童男辭不聽曰。猶燒噉。慇誂乞。脫衣而買。童男等乃免之。勸請義禪師。令咒願以放生。然後入山見之。大蛇飲於大蝦。誂大蛇言。是蝦免我。賂奉多幣帛。蛇不聽答。女募幣帛而禱之而曰。汝爲神祀。幸乞免我。不聽猶飲。又語蛇言。替此蝦以吾爲妻。故乞免我。蛇乃聽之。高捧頭頸以瞻女面。吐蝦而放。女期蛇言。自今日經七日而來。然白父母具陳蛇狀。父母愁言。汝了唯一子。何誑託故作不能語。時行基大德有紀伊郡深長寺。往白事狀。大德聞曰。烏呼難量之語。唯能信三寶耳。奉敎歸家。當期日之夜。閇屋堅身。種

々發願以信三寶。蛇繞屋蜿轉腹行。以尾打壁。登於屋頂咋草。扳開落於女前。雖然蛇不就女身。唯有爆音。如跳躇鬪。明日見之。大蟹八集。彼蛇條然摜段切之。乃知贖放蟹報恩矣。无悟之虫。猶受恩返報恩。豈人應忘恩歟。自此已後山背國。貴乎山川大蟹。爲善放生也。

生愛欲戀吉祥天女像感應示奇表緣第十三。

和泉國泉郡血渟山寺有吉祥天女攝像。聖武天皇御世。信濃國優婆塞來住於其山寺。睇之天女像而生愛欲。繫心戀之。毎六時願云。如天女容好女賜我。優婆塞夢見婚天女像。明日瞻之。彼像裙腰不淨染汙。行者視之而慚愧言。我願似女。何忝天女專自交之。媿不語他人。弟子偷聞之後。其弟子於師無禮。故嘖擯去。所擯出里。訕師程事。里人聞之往問虛實。並瞻彼像。淫精染穢。優婆塞不得隱事。而具陳語諒委。深信之者。无感不應也。是奇異事矣。如涅槃經云。多婬之人畫女生欲者。其斯謂之矣。

睇メカリウツ。攝彌甲反。容カナ。瞻見也。又云万波禮波。忝カタジケナク。擯チヒ。程アラハス。諒万去止爾。委知也。裙毛乃。訕ソヘリテ。

窮女王歸敬吉祥天女像得現報緣第十四。

聖武天皇御世。王宗廿三人結同心。次第爲食設備宴樂。有一窮女王入宴衆列。廿二王以次第設宴樂已訖。但此女王獨未設食。備食無便。大恥貧報。至于諸樂左京服部堂。對面吉祥天女像。而哭之曰。我先世殖貧窮

之因。今受窮報。我身爲食入於宴會。徒噉人物設食無便。願我賜財。于時其女王之兒。忩忩走來白母曰。快從故京備食而來。母王聞之走到見之。養王乳母。々談之曰。我聞得客。故具食來。其飲食蘭美。味芬馥無比無等。無不具足物。設器皆鋺。使荷之人卅人也。王衆皆來受饗以喜。其食倍先王衆。讃稱富王。不然何貧敢能餘溢飽盈。佐我先設儛歌奇異如鈞天樂。或脱衣以與。或脱裳以與。或送錢絹布綿等。不勝悦望。捧得衣裳着之乳母。然後參堂將拜尊像。着之乳母衣裳被之其天女像。疑之而徃問之。乳母答之。不知。定知菩薩感應所賜。因大富財免貧窮愁。是奇異之事矣。

快タクマシク。溢アフレ。鋺カナマリ。佐スグレタリ。

奉寫法華經因供養。顯母作女牛之因緣

第十五。

高橋連東人者。伊賀國山田郡噉代里人也。大富饒財。奉爲母寫法華經。以盟之曰。請於我願有緣之師。欲所濟度。嚴法會訖將供。明日而試使曰。値第一以爲我緣師。有修法狀不過必請。其使隨願出門。試徃至於同郡御谷之里。見有乞者鉢嚢懸肘醉酒臥路。姓名未詳。有伎戯人。剃髮懸繩以爲袈裟。雖爲然猶曾不覺知。使見起禮。勸請歸家。願主見之信心敬禮。一日一夜家内隱居。頓作法服。以之奉施。爰乞者問之。所以者何。答曰。請令講法花經。乞者我无所學。唯誦持般若陀羅尼。乞食活命。願主猶請。乞者思議不如竊逃。兼心知逃制人令守。彼夜請

師夢見。赤牸來至告言。我此家長公母也。是家牛中有赤牝牛。其兒吾也。我昔先世偸用子物。所以今受牛身。以償其債。明日爲我將說大乘之師。故貴而慇告知。欲知虛實說法。堂裏爲我敷座。我當上居。請師自夢驚醒心內大恠。明朝登講座言。我无所覺。隨願主心故登此座。唯有夢悟。具陳夢狀。檀主開起敷座嘆牝。々伏座。於是檀主大哭言。實我母。我曾不知。今我奉免。牛聞大息。法事訖後。其牛卽死。法會之衆悉皆號哭響于堂庭。徃古已後。莫過斯奇。更爲其母重修功德。諒知願主顧母恩。至深之信。乞者誦神咒積功之驗也。

依不布施與放生而現得善惡報緣第十六。

聖武天皇御代。讃岐國香川郡坂田里有一富人。夫妻同姓綾君也。隣有耆嫗。各居鰥寡。曾无子息。極窮裸衣不能活命。綾君之家爲所乞食。日々不闕。餔時而逢。主將試之。而每夜半竊起爨。令食於家口。猶來相之。合家恠之。家室告家長曰。此二耆嫗駈使非便。我慈悲故入家兒數。長聞之曰。操飯而養。自今已後。各缺自分施彼耆嫗。功德之中割自身完施他救命最上之行。今我所作稱彼功德。家口應語析分飯而養。彼家口中有一使人。不隨主語。厭於耆姥漸諸使人又厭不施。家室竊攦分飯而養。常憾之人讒長公曰。缺使人分育耆嫗。故噉飯尠少。飢疲之者。不能營農。令懈產業。讒之不輟。猶迯於養。讒之家口副置釣人。入海經釣之繩嗛着蝶十具而

上。誂釣主曰。此蟹欲贖。釣主不免。叮々至心教化之言。能人作寺。何甚不脱。乃脱之言。死十具直。欲米五斗。如乞而贖。勸請法師令呪願放之於海。放生之人。與使人俱入山。拾薪登于枯松。脱之落死。託卜者曰。我身莫燒。七日置之。随卜者語。自山荷出置之於外。唯待期日。七日乃蘇。語妻子言。法師五人有前而行。優婆塞五人有後而行。々路廣平。直如墨繩。其路左右立列寶幢。前有金宮。問之。何宮。優婆塞睇諦嘵曰。斯汝家室將生之宮。養於者嫗。因此功德。爲作是宮。汝知我耶。答。不知也。教曰。當知十人法師優婆塞者。汝贖放之蟹十具也。宮門左右有額生一角之人。捧大刀爲斂於吾頸。法師優婆塞諌之不令戮。門左右備蘭飾饌。諸人樂食。吾居于中七日。飢渴自口出焰。然言。汝不施飢者嫗而厭罪報也。法師優婆塞將吾而還。纔見乃蘇。是人觀之涼然好施放生。贖命之報者返救翼。不施之報者返令飢渴矣。非无善惡之報也。

嫗於于那。鰥乎乃古夜母。息古。餔計古止。饗イヰカシドテ。家室二合。家操刀自。取也。姥ヲヅナ。拋ハレシクシテ。析サ岐互。營ツクル。産業ナリハヒ。輟ヤミヌ。喋スヒ。蟹河支。脱ユルス。松脱ハツリヽ。睇メチミセテ。諦ヒソカニ。嘵サヽシテ。戮支羅志乎受。饌ヨヽクラヒモノ。焰ホムラ。翼助也。涼世彌。

觀音銅像反化鷺形示奇表緣第十七

大倭國平群郡鵤村岡本尼寺觀音銅像有十二躰。昔少墾田宮御宇天皇世。上宮皇太子所住宮也。太子發誓願。以宮成尼寺者也。聖武天皇世。彼銅像六躰盜人所取。尋求无得。經數日月。平群驛西方有小池。夏六月。彼

邊有牧牛童男等見之。池中有聊木頭。々上居鷺。牧牛見彼居鷺。拾集礫塊以之擲打。不避猶居。擲拍疲懈。下池取鷺垂將捕之。卽入於水見所居木。有金之指。取牽上見觀音銅像。稱觀音像名菩薩池。牧牛童男告知諸人。諸人轉聞告知寺尼。々等聞來見。實其像也。塗金褫落。尼衆衞繞彼像而悲哭云。我失尊像日夜奉戀。今邂逅而逢。我諸大師何有罪過蒙斯賊難。然嚴飾安像以奉請寺。道俗集言。鑄錢盜取用无便。思煩而棄。定知彼見鵄者非現實鵄。觀音變化更莫疑也。如涅槃經說。雖佛滅後法身常在者。其斯謂之矣。

礫タビイシ。塊ツチクレ。現ウツシ。拍打也。垂伊万々弖。褫音大伊。阿波計。賴依也。鑄伊ル。

毀讀法花經僧而現口喎斜得惡死報緣第十八。

去天平年中山背國相樂郡部內有一白衣。姓名未詳也。同郡高麗寺僧榮常。々誦持法花經。彼白衣與僧居其寺。暫間作碁。僧作碁條言。榮常師之碁手乎。每遍之言。白衣呰僧。故戾己口效言而曰。榮常師碁手乎。如是重々不止猶效。爰奄然白衣口喎斜。恐以手押頤出寺而去。々程不遠。擧身躃地頓命終矣。見聞人云。雖不加刑。呰心效言口喎斜忽然而死。何況發怨讎心加刑罰矣。法花經云。賢僧與愚僧不得居同位。又長髮比丘者。白衣不剃鬢而賢也。同位同器而不得用。若强位者。銅炭上居鐵丸吞。墮地獄者。其斯謂之矣。

喎斜二合。ユガミヌ。戾モドリテ。頤ヲトガヒ。炭アラズミ。

憶持心經女現至閻羅王闕示奇表緣第十九

利苅優婆夷者河內國人也。姓利苅村主。故以爲字。天年澄情信敬三寶。常誦持心經以爲業行。誦心經之音甚微妙。爲諸道俗所愛樂也。聖武天皇御世。是優婆夷夜寢。不病卒爾而死。到閻羅王所。時王見之而起。立床敷蓐居之。語曰。傳聆能誦心經。我欲聽聲。暫頃請耳。願誦聞之。卽誦。王聞隨喜。從座而起。長跪拜曰。貴哉。當如聞有。逕之三日。告令還。自王宮出門。有三人着黃衣。値優婆夷而歡喜曰。唯暫所覩。比頃不瞬。故吾戀思。何偶今逢。往矣。速還。我從今日經于三日。諸樂京東市中必逢。別還纔見。更甦之也。至三日朝。猶故欲往京之東市。往居市中而終日待。々人不來。但賤人從市東之門而入市中賣經。街賣以告之言。誰經買。優婆夷前遮歷而過。從市西門而出往也。優婆夷欲買彼經。遣使而還。開經見之。彼優婆夷昔時奉寫梵網經二卷。心經一卷也。未供而失。逕之多年求諸不得。心內歡喜。知盜經人猶忍問。經直欲幾何。答。別卷直欲錢五百文。隨乞而買。於是乃知。逢期三人者。今卽是經三卷也。設會講讀。增信因果。慇懃誦持。晝夜不息。噫呼奇哉。如涅槃經說云。若見有人。修行善者。名見天人。修行惡者。名見地獄者。其斯謂之矣。

蓐禰口。暫頃アヒダ。遄忽。暫止米。比頃コノゴロ。偶多眞佐可爾。街弖良波吉弖。諸問。幾何イクバクゾ。慇禰毋呂爾。懃都止米弖。

依惡夢至誠心使誦經示奇表得全命緣

第廿。

大和國添上郡山村里有一長母。姓名未詳也。彼母有女。嫁生二子。聟官遣縣主宰。因率妻子。至所任國。經二歲餘也。但妻之母留土守家。儻爲女夢見惡瑞相。卽驚恐念。爲女誦經。而依貧家。不得敢之。不勝心念。脫自着衣。洗淨擧以爲奉誦經。然凶夢相復猶重現。母增心恐。復脫着裳。淨洒以爲如先誦經。女在任縣國司館。所生子遊館庭中。母屋裏。々二子見有七僧坐乎居屋上而讀經也。二子白母言。屋上在七編法師而讀經矣。遺出應見。彼讀經音如蜂集鳴。母聞之。恠起後屋出。卽當居處之壁仆也。亦七法師忽然不見。女大恐恠。自內心念。天地助吾不壓於壁。後守家母遣使到問。陳凶夢狀。傳讀經事。女聞母傳狀大怖通心增信三寶。乃知誦經之力。三寶護念也。

攝神王蹲放光示奇表得現報緣第廿一。

諾樂京東山有一寺。號曰金鷲。々々優婆塞住斯山寺。故以爲字。今成東大寺。未造大寺時。聖武天皇御世。金鷲行者常住修道。其山寺居一執金剛神攝像矣。行者神王蹲繫繩引之。願晝夜不憩。時從蹲放光至于皇殿。天皇驚恠遣使看之。勅信尋光至寺見。有一優婆塞。引於繫彼神蹲之繩禮佛悔過。信視遣還以狀奏之。召行者詔欲求何事。答曰。欲出家修學佛法。勅許得度。金鷲爲名。譽彼行供四事無乏時。世之人美讚其行稱金鷲菩薩矣。彼放光之執金剛神像。今東大寺於羂索堂北戶而立也。贊曰。善哉金鷲行

者。信燧攢東春。熟火炬西秋。蹲光扶感火。人皇愼驗瑞。誠知願無不得者。其斯謂之矣。

憩イコハス。燧ヒヘリ備乎。攢岐里母三。又瑞印也。羂音券反繩也。

佛銅像盜人所捕示靈表顯盜人緣第廿二。

和泉國日根郡部內有一盜人。住道路邊。姓名未詳也。天年心曲殺盜爲業。不信因果。常盜寺銅作帶衒賣。聖武天皇御世。其部盡惠寺佛錄盜人所取。時有路往人。從寺北路乘馬而往。聞之有聲而叫哭曰。痛哉々々。路人聞。思諫不令打。趁馬疾前。隨近叫音漸失不叫。留馬聞之。唯有鍛音。所以前馬過往。隨却如先復呴呻也。不得忍過。故更還來。叫音復止而有鍛音。疑若殺人。必有異心。良久徘徊。竊入從者窺看屋內。奉仰佛銅像剔缺手足。以錠鋸頸。卽捕打問何寺佛像。答。盡惠寺之佛像也。遣使問之實所盜矣。使者擧語而具述狀。僧並檀越聞之集來。衛於破佛而號愁曰。哀哉懇哉。我大師聊何有過失蒙此賊難。尊像有寺以像爲師。今自滅後。以何爲師矣。衆僧嚴轝安置損佛。哭擯於彼盜人。不刑罸而捨。路人繫之以送于官。闇囚囹圄。定知輟其惡而示是瑞。至誠應懼非无聖靈。涅槃經十二卷文如佛說。我心重大乘。聞婆羅門誹謗方等。斷其命根。以是因緣。從是以來不墮地獄。又彼經卅三卷云。一闡提輩永斷滅。故以是義故。致害蟻子猶得致罪。致一闡提無有致罪者。其斯謂之矣。

此人者誹謗佛法僧。爲衆生不說法。無恩義故致无罪者也。

叫サケビ。响サケビ。趁走也。鍛カヂスル。呻爾與フ。剔木里。錠多加爾。鏑記留。懇アカラシヘ。囚トリ倍天岐。囹圄二合。ヒトヤ。

彌勒菩薩銅像為盜人所捕示靈表顯盜人緣第廿三。

聖武天皇御世。勅信巡夜行於京中。其半夜時。其諸樂京葛木尼寺前南墓原有哭叫音言。痛哉々々。勅信聞之馳陳見之。盜人捕彌勒菩薩銅像以石破之。打捉問之。答之白曰。葛木尼寺銅像也。此像置寺。然彼盜人送之於官。問囚囹圄焉。夫理法身佛非血肉身。何有所痛。唯所以示常住不變也。是亦奇異之事也。

勅信使也。巡メグリヘ。陳ツカ口テ。

閻羅王使鬼得所召人之賂以免緣第廿四。

楢磐嶋者。諸樂左京六條五坊人也。居住于大安寺之西里。聖武天皇世。借其大安寺修多羅分錢卅貫。以往於越前之都魯鹿津而交易。以之運超。載船將來家之時。忽然得病。思留船單獨來家。借馬乘來。至于近江高嶋郡磯鹿辛前而睠之者。三人追來。後程一町許。至于山代宇治椅之時。近追附。其副往。磐嶋問之。何往人耶。答言曰。閻羅王闕。召於楢磐嶋之往使也。磐嶋聞問。見召者我也。何故召耶。使鬼答言。我等先往汝家而問之。答曰。商往未來。故至於津而求。當相欲捉之者。有四王使誂言。可免。受寺交易錢而奉商故。々暫免耳。召汝累日。而我飢疲。若有食物耶。磐嶋云。唯有干飯。與之令食。使鬼云。汝病我氣故不依近。而但莫恐。終望於

家備食饗之。鬼云。我嗜牛完味。故牛完饗。捕牛鬼者我也。磐嶋云。我家有斑牛二頭。以之進。故唯免我也。鬼言。我今汝物多得食。其恩幸故今免汝者。我入重罪。持鐵杖。應所打百段。若有與汝同年之人耶。磐嶋答言。我都不知。三鬼之中一鬼議言。汝何年耶。磐嶋答云。我年戊寅也。鬼云。吾聞。率川社許相八卦讀。與汝同有戊寅年人。宜汝替者召將彼人。唯汝饗受牛一頭也。爲令脫我所打之罪。呼我三名。奉讀金剛般若經百卷。一名高佐麻呂。二名中知麻呂。三名槌麻呂。夜半出去。明日見之牛一死也。磐嶋參入大安寺南塔院。請沙彌仁耀法師。未受戒之時也。語欲奉讀金剛般若經百卷。仁耀受請經。二箇日讀金剛般若經百卷訖。歷三箇日使鬼來云。依大乘力脫百段罪。自常食復倍飯一斗而賜。喜貴自今以後。每節爲我修福供養。即忽然失。磐嶋年九十餘歲而死。大唐德玄被般若力脫閻羅王使所召之難。日本磐嶋受寺商錢脫閻羅王使鬼追召之難也。貢花女人生忉利天。供毒捥多返生善心者。其斯謂之矣。

閻羅王使鬼受所召人之饗而報恩緣第廿五。

讚岐國山田郡有布敷臣衣女。聖武天皇代。衣女忽得病。時偉備百味。祭門左右。賂於疫神而饗之也。閻羅王使鬼來召衣女。其鬼走疲見祭食。腼就而受之。鬼語衣女言。我受汝饗。故報汝恩。若有同姓同名人耶。衣女答言。同國鵜垂郡有同姓衣女。鬼率衣女往於鵜垂郡衣女之家而對面。即從緋囊出一

尺鑿。而打立額。卽召將去。彼山田郡衣女㥯歸家也。時閻羅王待校之言。此非召衣女。誤召之也。然暫此留。槤往召山田郡衣女。鬼不得㥯。脊召山田郡衣女而將來也。閻羅王待見而言。當是召衣女也。往彼鵜垂郡衣女者。歸家經三日頃。燒失鵜垂郡衣女之身矣。更還愁於閻羅王白。失躰无依。時王問言。有山田郡衣女之躰耶。答言。有之。王言。得其爲汝之身。因爲鵜垂郡衣女之身。而甦卽言。此非我家。々々有鵜垂郡。父母言。汝者我子也。何故然言耶。衣女猶不聽。往鵜垂郡衣女之家言。當此我家也。其父母言。汝非我子。我子燒滅。於此衣女具陳閻羅王詔狀。時彼此二郡父母聞之諾信。以二家財許可付屬。故現在衣女。得四父母得二家寶矣。備饗賂鬼。此非功虛。凡有物者。猶可賂饗。是亦奇異事矣。

偉タヽハシク。疲都加禮爾弖。䟽於母禰利弖。鵜于。此鳥名也。率爲弖。緋アケ。囊布久呂。鑿ノミ。㥯カクレテ。誤阿夜(万既)知弖。槤スミヤカニ。脊シキリニ。諾ウメナリ。囑サツケ。

未作畢佛像而棄木示異靈表緣第廿六。

禪師廣達者俗姓下毛野朝臣。上總國武射郡人。一云。畔蒜郡人也。聖武天皇代。廣達入於吉野金峯。經行樹下而求佛道。時吉野郡桃花里有椅。々本伐梨引置之而歷歲餘。同處有河。名曰秋河。彼引置梨度于是河。人畜俱踐而度往還。廣達有緣出里。度彼椅往。椅下有音曰。嗚呼莫痛蹈耶。禪師聞之怪見无人。良久徘徊不得忍過。就椅起看。未造佛了而棄木也。

禪師大恐引置淨處。哀哭敬禮。發誓願言。有因緣故遇。我必奉造。請有緣處。勸人集物。雕造阿彌陀佛。彌勒佛。觀音菩薩等像既訖。今居置吉野郡越部村之岡堂也。木是无心。何而出聲。唯聖靈示更不應疑也。

畔阿。蒜ヒル。桃花都支。有椅下云土知乃木。椅下上云波止。踰不牟口。雕惠リ。

力女示強力緣第廿七。

尾張宿禰久玖利者。尾張國中嶋郡大領也。聖武天皇食國之時人也。久玖利之妻有同國愛知郡片蕝里之女人。是昔有元興寺道場法師之孫也。隨夫柔儒如練糸綿。織麻細疊而着夫大領。疊妹无比。時其國行主稚櫻部任也。國上視於着大領之衣妹而取言。非可着汝之衣。不返也。妻問。何衣。答。國上取。復問。彼衣心惜思耶。答言。甚惜。妻即往居國上之前乞言。衣賜。爾國上言。何女引捨。使引不動。女二指以取國上居床之端。居惣持出於國府門外。國上衣襴捕紛條然乞言。衣賜。國上惶煩。彼衣返與。取持歸家。洒淨牒收其衣。于呉竹捕紛如練糸。大領之父母見之大惶。告其子言。汝依此妻國司見怨。行事大惶告。國司作是。事咎動有我等何作。不能寢食。故送本家而亦不聴。然後此孃至彼里草津川之河津。而衣洗時。商人大船載荷乘過。船長見孃言煩嘲啁。女言默。女言。犯人者頰痛所拍。船長聞嗔留船打女。女不痛拍。船半引居。舳下入水。屈津邊人船物持上。然更載船。孃言。無禮故引居船。何故諸人令陵賤女。船荷載惣

亦一町程引上而居。於兹船人大惶。長跪白言。犯也服也。故女聽許。彼船五百人引不動。故知彼力過五百人力。如經說。作餅供養三寶者。得金剛那羅延力云々。是以當知。先世作大枚餅供養三寶衆僧。得此强力矣。

食國（乎師シ。）二合。久爾 蔿（和反。）柔（音爾夏(可)反。爾古也可ニ。）儞（音難反。ヤハラカニ。）疊（旦部九里）妹（手留和シ。）居惣（ナガラ。）二合。ス惠 欄（須曾。）條然（太々々。）二合。都 惶（恐也。）酒（ス、支旦）國司（乎主良爾母(…)）作是（寸留乎。）二合。加久 動（伊ヤ可母。又云。也々母。又云。曾々土毛寸湊去土。）何作（爾セム。）二合。伊可 寝（(ヤ應)スミヌル。）嘲（惠都良可志。）嘲（母知阿曾旦。）蚰（フ子ノトモ。）雁（ヤトヒテ。）截惣（下云。何良。）奈 長跪（ヒザマヅキテ。）服（ウベナリ。）

極窮女於尺迦丈六佛願福分示奇表以現得大福緣第廿八。

聖武天皇世。奈羅京大安寺之西里有一女人。極窮命活无由而飢。流聞大安寺丈六佛衆生所願急能施賜。買花香油而以參往於丈六佛前。奉白之言。我昔世不修福因。現身受取貧窮之報。故我施寶令免窮愁。累日經月。願祈不息。如常願福。獻花香燈。罷家而寢。明日起見。于門椅所有錢四貫。著之短籍而注謂之。大安寺大修多羅供錢。女人恐急以之送寺。時宗僧等見入錢藏封印不誤。唯無錢四貫。故取納藏矣。女又參向于丈六前。獻花香燈。罷家而寢。明日起見。乎逓中有錢四貫。又短籍注謂。大安寺常修多羅供錢。女以送寺。宗之僧等見錢器封不誤也。開見之唯无錢四貫。恠之藏封。女如先參往丈六前。願曰（白イ）福分。罷家而寢。明日開戶見之。閫前有錢四貫。著短籍謂。大安寺成實論宗分錢。女以送

寺。宗僧等見入錢之器、猶封不誤。開見之唯无錢四貫。爰六宗之學頭僧等集會恠之。問女人曰。汝爲何行。答曰。无所爲。唯依貧窮存命無便無歸無怙故。我是寺尺迦丈六佛獻花香燈、願福分耳。衆僧聞之而商量言。是佛賜錢。故我不藏返賜女人。女得錢四貫爲增上緣。大富饒財保身存命。諒知尺迦丈六不思議力。女人至信奇表之事矣。

寐子テ。寢知上。商量二合。ハカラヒテ。闘止自支彌。

行基大德放天眼視女人頭塗猪油而呵嘖緣第廿九。

故京元興寺之村。嚴(餝)備法會、奉請行基大德。七日說法。于是道俗皆集聞法。聽衆之中有一女人。髮塗猪油。居中聞法。大德見之嘖言。我甚臭哉。彼頭蒙血女遠引棄。女大恥出罷。凡夫肉眼是油色。聖人明眼見視完血。於日本國是化身聖也。隱身之聖矣。

行基大德携子女人視過去怨令投淵示異表緣第卅。

行基大德令堀開於難波之江而造船津。說法化人。道俗貴賤集會聞法。爾時河內國若江郡川派里有一女人。携子參往法會聞法。其子哭譴不令聞法。其兒年至于十餘歲其脚不歩。哭譴飮乳噉物無間。大德告曰。咄。彼孃人。其汝之子。持出捨淵。衆人聞之。當頭之曰有慈聖人。以何因緣而有是告。孃依子慈不棄。猶抱持聞說法。明日復來携子聞法。子猶譊哭。聽衆障囂不得聞法。大德嘖言。其子投淵。爾母恠之。不得思忍。擲於深淵。兒更浮出於水之上。踏足攢手。目大瞻暉而慷

慨曰。惻哉。今三年徵食耶。母恠之。更入會開法。大德問言。子擲捨耶。時母答具陳上事。大德告言。汝昔先世負彼之物不償納。故今成子形徵債而食。是昔物主。嗚呼耻矣。不償他債寧應死耶。後世必有彼報而已。所以出曜經云。負他一錢鹽債。故墮牛負鹽所駈。以償主力者。其斯謂之矣。

將建塔發願時生女子捲舍利所產緣第卅一。

丹生直弟上者遠江國磐田郡之人也。弟上作塔發願。未造其塔而歷淹年。猶睠願果。每慘于懷。聖武天皇御世。弟上年七十歲。妻年六十二歲。懷妊生女。捲左方手以所產生。父母恠之開于捲手。彌增固捲猶(イ无)故不舒。父母慈曰。嫗非時產子。根不具斯爲大耻。以因緣故汝生我子。廼不嫌棄而慈。哺育漸隨長大。面容端正。年至七歲開手示母曰。見是物。因瞻掌有舍利二粒。歡喜異奇告知諸人。諸人亦喜展轉。國司郡鄉悉喜。引率知識建七重塔。安彼舍利以供養了。今磐田郡部內建立磐田寺之塔是也。立塔之後。其子忽死。闓知願无不得。願无不果者。其斯謂之矣。

淹久也。每常也。慘イタム。容カヲ。端正二合。岐良支良シ。粒ツビ。闓明也。

貸用寺息利酒不償死作牛役之償債緣第卅二。

聖武天皇世。紀伊國名草郡三上村人。爲藥王寺率引知識息音藥分(藥イ)。藥王寺今謂勢多寺也。其藥(藥イ)料物寄乎岡田村主姑女之家。作酒息利。時有斑犢。入藥王寺常伏塔基。寺人擯出。又猶

還來而伏不避。恠之問他曰。誰家犢。一人而无言我犢者。寺家捉之着繩繫餧。逕年長大。於寺產業所駈使。歲經之五年。時寺之檀越岡田村主石人夢見。其犢(壯イ)牛追(迫)於石人以角棠仆。以足踰之。石人愕叫。於是犢(壯イ)牛問言。汝知我也。答。不覺也。彼牛放退屈膝而伏。流涙白言。我者有櫻村物部麿也。字號鹽舂也。是人存時不中矢猪。念我當射春鹽往荷見之无猪。但矢立於地。里人見咲號曰鹽舂。故以爲字也。吾先是寺(衆イ)藥分之酒貸用二斗。未償以死。所以今受牛身而償酒債。故役使耳。應役之年限於八年。所役五年。未役三年。寺人无慈打於我背。而追駈使斯甚苦痛。自非檀越无愍之人。故申愁狀。石人問曰。何以故知矣。牡答之曰。問櫻大娘而知虛實。大娘者作酒家主。即石人之妹也。獨大恠之。往乎妹家具陳上事。答。實如言。貸用酒二斗未償而死。於茲知。寺僧淨達並檀越等悟於因緣垂哀愍心。爲脩誦經。遂八年已不知所去。亦更不見。當知負債不償。非无彼報。豈敢忘矣。所以成實論云。若人負債不償。墮牛羊麞鹿驢馬等中償其宿債者。其斯謂之矣。

息イ良シ。利于万皮志。又云。毋寸。牡犢男牛子。擯追也。餧カフ。棠都支。愕恐也。迫世米。姑乎皮。舂都岐。

女人惡鬼見點攸食噉緣第卅三。

聖武天皇世。舉國歌詠(咏イ)之謂。奈禮乎曾與咩爾保師登多禮。阿牟知能。古牟智能。餘呂豆能古。南无々々。邪仙佐加文。佐加母持。酒々利法万宇師。夜万能知識。阿万志爾々々々。

爾時大和國十市郡菴知村東方有大富家。姓鏡作造。有一女子。名曰万之子。未嫁未通。面

容端正。高姓之人伉儷。猶辭而經年祀。爰有人伉儷。念々送物。彩帛三車。見之靦心。兼近親。隨語許可。聞裏交通。其夜閨內有音而言。痛哉三遍。父母聞之相談之曰。未效而痛。忍猶寐矣。明日曉起。家母叩戶驚喚不答。恠開見。唯遺頭一指。自餘皆噉。父母見之。悚慄惆惵。陪乎送娉妻之彩帛返成畜骨。載之三車亦返成呉朱臾木也。八方人聞集。臨見之无不恠也。韓筥入頭。初七日朝置三寶前。以爲齋食。乃疑灾表先現。彼歌是表也。或言神恠。或言鬼啖。覆思之猶是過去怨。斯亦奇異事也。

黠シニカレテ。咏字多比旦。花音阿无反。伉儷二合。與波不二。晩ヲソク。閨禰夜。叩タヽテ。惆哀也。惵患也。娉音并反。妻也。啖食也。覆カヘ爪。

孤孃女憑敬觀音銅像示奇表得現報緣第卅四

諸樂右京殖槻寺之邊里有一孤孃。未嫁无夫。姓名未詳也。父母有時。多饒富財。數作屋倉。奉鑄觀世音菩薩銅像一軀。高二尺五寸。隔家成佛殿。安彼像以之供養。聖武天皇御世。父母命終。奴婢逃散。馬牛死亡。失財貧家。獨守空宅。晝夜哀啼流淚。聞觀音菩薩者所願能與。其銅像手繫繩牽之供花香燈。用願福分曰。我乃一子而无父母。孤唯獨居。亡財貧家。存身无便。願我施福。早賜急施。晝夜哭願。里有富者。妻死而鰥。見之是孃通媒伉儷。孃答之言。我今貧。身裸衣无被。何爲障而參向相語。孃還告狀。牡々聞之言。彼身貧窮而无衣服我明所知。唯聽不也。媒往告

知孃猶否辭。牡強入䠊。廼心聽許。與牡而交。明日終日降雨不止。障雨不避。三日留之矣。牡飢言。我飢賜飯。妻言。今進。起竈燃火。居于空竈。押頰而蹲入于空屋。俳佪大嗟。嗽口洒手。參入堂內。繫像引繩涕泣白言。莫令受耻。我急施財。罷出如先向空竈戶。押頰而蹲。爰日申時。急叩門喚人。出見有隣富家乳母。大櫃具納百味飲食。美味芬馥无不具物。器皆鋺牒子。卽與之言。聞有客人。故隣大家具進納物。唯器後給。孃大歡喜不勝幸心。脫著黑衣與使而言。无物可獻。但有垢衣。幸受用之。使母取着。急々還去。以食饗。夫見食而恠。不見彼食猶瞻妻面。明日夫去以絹十匹米十俵送妻而言。絹颰縫衣被。米急作酒。孃往彼富家而述幸心。以慶貴之。隣家室曰。癡孃子哉。若託鬼邪。我不知也。彼使猶言。我亦不知矣。所嘖歸家。如常將禮。入堂而見。着使黑衣被銅像。爾廼知之觀音所示。因信因果。增加慇懃恭敬彼像。從此以來得本大富脫飢無愁。夫妻无夭全命存身也。斯奇異事矣。

孃チツナ。數アマタ。媒ナカビトチ。牡平止古爾。強シヒチ。䠊ナブル。廼乃也。竈奈倍乎。蹲ウズクマリ。漱スヽグ。洒アラヒテ。颰急也。託クルヘル。嗟ナゲヽチ。

打法師以現得惡病而死緣第卅五

宇遲王者天骨邪見不信三寶。聖武天皇御世。是王有緣俳佪山背。八人從之。向於奈良京時。下毛野寺沙門諦鏡自奈良京往於山背。步綴喜郡。師卒値王无所避退。傾笠匿面立乎路側。彼王見之。留馬令刑。師與弟子入

乎水田而逃避走。猶强追打師。負持藏者擊破損。時法師呼曰。奚无護法歟。王去不遠。於其路中僵受重病高聲叫呻。踴離于地二三尺許。從者知狀勸請法師。々否不受。三遍請之。猶終不受。問曰。病。答。甚爲痛。法師復曰。斯下賤王千遍痛病万遍痛病。時王眷屬奏於天皇。諦鏡法師咀于宇遲令捉將致。天皇知狀猶忍不可。王經三日如墨而卒。眷屬復奏。致報之者致而報之。宇遲既死。受於諦鏡以報怨也。天皇勅詔。朕亦法師。諦鏡亦僧法師。云何致於法師。宇遲招災非諦鏡咎。天皇剃除鬢髮受戒行道。故償此法師不致諦鏡。狂王宇遲邪見太甚。護法加罸。護法非无。何不恐之也。

觀音木像示神力緣第卅六。

聖武太上天皇世。奈良京下毛野寺金堂東脇士觀音之頂。无故斷落也。檀主見之明日將奉繼。經一日一夜而朝見。其頸自然如故繼。加以放光。誠知理智法身常住非无。爲令知於不信衆生所示也。

觀音木像不燒火難示威神力緣第卅七。

聖武天皇世。泉國泉郡部內珍努上山寺居于正觀自在菩薩木像而敬供之。時失火燒其佛殿。彼菩薩木像自所燒殿出二丈許而伏无損。誠知三寶之非色非心。雖不見目而非无威力。此不思議第一也。

因慳貪成大虵緣第卅八。

聖武天皇御世。諸樂京馬庭山寺一僧常住。其僧臨命終時告弟子言。我死之後至于三年室戶莫開。然死後經七々日。在大毒

虵伏其室戸。弟子知因敎化而開室戸見之。錢卅貫隱藏也。取其錢以爲誦經。修善贈福矣。誠知貪錢因隱得大虵身。返護其錢也。雖見須彌頂。不得見欲山頂者。其斯謂之矣。

藥師佛木像流水埋沙示靈表緣第卅九。

駿河國與遠江國之堺有河。名曰大井河。其河上有鵜田里。是遠江國榛原郡部內也。奈良宮治天下大炊天皇御世天平寶字二年戊戌春三月。彼鵜田里河邊沙之中有音而曰。取我矣取我矣。于時有僧經國而行。過彼當時取我取我之曰音猶不止。僧叩求之。邂逅得聞沙底有音。思埋死人之蘓還也。堀見有藥師佛木像。高六尺五寸。左右耳缺。敬禮哭言。我大師哉。何有過失遇是水難。有緣偶値。願我修理。引率知識勸請佛師令造佛耳。鵜田里造堂居尊像。以之供養。今號曰鵜田堂矣。是佛像有驗放光。所願能與。故道俗歸敬。傳聞優塡檀像起致禮敬。丁蘭木母動示生形者。其斯謂之矣。

鵜于。榛波里。邂逅上音解反。下音果遠反。(疑有誤)二合。タマサカニ。

好於惡事者以現所誅利鋭得惡死報緣第卌。

橘朝臣諾樂麻呂者。葛木王之子也。强頷非望心繫傾國。招集逆黨常覬其便。畫作宿僧形以之立的。效射僧黑眼之術好。(疑有脫誤)諸惡事。无過斯甚。諸樂麻呂之奴。於諸樂山爲鷹鳥獦而見之。其山多有狐子。奴捉狐子用木刺串。立其穴戸。奴有嬰兒。母狐結怨返身化作奴兒之祖母。抱奴子。迄于己穴戸。如串己子貫奴子立穴戸。雖賤畜生報怨有術。現報甚

近不无慈心。爲无慈行致无慈怨。然後不久。諸樂麻呂。天皇見嫌。利鋭攸(刑)則。以知之。先惡行者令逢利鋭。所致之表也。斯亦奇事也。

女人大蛇所婚賴藥力得全命緣第卅一。

河内國更荒郡馬甘里有富家。々有女子。大炊天皇世天平寶字三年己亥夏四月。其女子登桑揃葉。時有大蛇。纏於登女之桑而登。往路之人見示於孃。々見驚落。蛇亦副墮。纏之以婚。慌迷而臥。父母見之請召藥師。孃與蛇倶載於同床。歸家置庭。燒稷藁三束。三尺成束爲三束。合湯取汁三斗。煮煎之成二斗。猪毛十把尅末合汁。然當孃頭足打橛懸釣。開口入汁。々入一斗。乃蛇放往。致而棄。蛇子白凝如蝦蟆子。猪毛立蛇子身。從閛出五升許。口入二斗蛇子皆出。迷惑之孃乃醒言語。二親問之。答。我意如夢。今醒如本。藥服如是。何謹不用。然經三年。彼孃復蛇所婚而死。愛心深入。(疑有脫誤)死別之時。戀於夫妻及父母子(恐有脫字)而作是言。我死復世必復相也。其神識者從業因緣。或生蛇馬牛犬鳥等。先由惡契爲蛇愛婚。或爲恠畜生愛欲非一。如經說。昔佛與阿難自墓邊而過。夫妻二人共備飲食祠墓慕哭。夫戀母啼。妻詠姨泣。佛聞妻哭。出音而嘆。阿難白言。以何因緣如來嘆之。佛告阿難。是女先世產一男子。深浴愛心。口嗽(其)子閛。母經三年。儵條得病。臨命終時。撫子嗅閛而斯之言。我生々世常生相之。生隣家女。終成子妻。祠自夫骨而今慕哭。知本末事。故我哭耳者。其斯謂之矣。又如經說。昔有人見其身甚輕。疾走如飛鳥。

父常重愛守育如眼。父見子輕。譬之而言。善哉我兒疾走如狐。其子命終後生狐身。應願善譬。不欲惡譬。必得彼報故也。

極窮女憑敬千手觀音像願福分以得大富緣第卅二。

海使蓑女者。諸樂左京九條二坊之人也。産生九子。極窮无比。不能生活。向(疑有誤字)穗寺於千手像而願福分。一年不滿。大炊天皇之世天平寶字七年癸卯冬十月十日。不慮之外。敢(疑誤)其妹來。以皮櫃寄姉而往之。脚染馬屎。曰。我今來。故是物置也。待之不來。故往問弟。々答。不知。爰內心思恠。開櫃而見有錢百貫。如常買花香油。𢹂往千手前。而見。其足着之馬屎。爾乃疑思。菩薩睍錢歟。過三年所取千手院修理分之錢无百貫。因皮櫃知彼寺之錢。閭委是箴觀音所賜。賛曰。善哉海使氏長母。朝視飢子流泣血淚。夕燒香燒(燈)願觀音德。應錢入家滅貧窮愁。感聖留福流大富泉。養兒飽(恐誤字)發衣苑晰委。慈子來祐買香得價。如涅槃經說。母慈子因自生梵天者。其斯謂之矣。斯奇異之事矣。

日本國現報善惡靈異記卷中

日本國現報善惡靈異記卷下

〔以下十行樣々本補之〕〔夫善惡因果者顯於內經。吉凶得失載諸外典。今探是賢刧尺迦一代敎文有三時。一正法五百年。二像法千年。三末法万年。自佛涅槃以來。迄

于延暦六年歲次丁卯而逕千七百廿二年。過正像二而入末法。然日本從佛法傳適以還。迄于延暦六年而逕二百卅六年也。夫花咲無聲。鷄鳴無涙。觀代修善之者若石峯花。作惡之者似土山毛。匪礎因果。作罪以比無目之人履巨尖之号。冊見尾嗜名利。致生疑善根。惡報遄來如鏡。託鬼之人抱毒蛇莫朽之。向之卽現。夸力颰被如谷響。喚之必應。現報若之人不愼乎。此生空過後悔無益。嗟爾身亘眉存之。泛爾命孰常恃之。既入末刼何弗仂矣。喃汎言惻。那免刼災。唯貧施衆僧一搏食。於修善之福而不逢當來飢饉之災。苦賴持一日不致戒。於行道之力而不値末刼刀兵之怨。昔有一比丘。住山坐禪。每齋食時。析飯施烏。々常啄効每日來候。比丘齋食訖後。嚼楊枝嗽口。洒手把礫之翫。烏居籬外。時彼比丘不睒居烏。投礫中烏。々頭破飛卽死。々生猪。々住其山。彼猪至於比丘室上。頽石求食。徑下中比丘而死。猪不思賊。石自來致。無記作罪無記報怨。何況乎發惡心致無彼怨報歟。殖惡之因。怨惡之果。是吾迷心。作於福因而遂菩提。是我竊懷。羊僧景戒所學者未得天台智者之問術。所悟者未得神人弁者之答術。是猶以蠡酌海。因管闚天者矣。迹傳燈之良匠而强訂聰斯事。兌徹淨刹奔心覺路。遠愧前非長祈後善。注奇異事示言提流。授手欲歎。濡足欲導。庶掃地共生西方極樂。傾巢同住天上寶堂者矣。

〔以下マモ〕諸於也。祀頁二合。止廿太久万之比。嗜安口万見。疑如也。夸福也。

烏詎也。眉長也。暫爾シ万良久乃。泛爾加利佐万奈留。孰誰也。仂勤也。
喃安波禮、言和禮。惻哀也。苦謹也。賴肯也。柝部之天。又云。敎奈良比天。啄音丁角反。破彌天。鳥物食也。候毛良不。(恐有誤)睽見也。徑久津加幣利。闕見也。
訂ツ良々々。尅引也。轍路也。愧耻也。祈ネガフ。言提美々比支天クキ師不留。
流トモガラ。濡須々支天。

合示善惡表緣卅九條

憶持法華經者舌着髑髏中不朽緣第一
致生物命結怨作狐狗互相報怨(マヽ)緣第二
沙門憑願十一面觀音像得現報緣第三
沙門誦持方廣大乘沉海不溺緣第四
妙見菩薩變化示異形顯盜人緣第五
禪師將食魚化作法華經覆俗誹緣第六
被觀音木像助脫王難緣第七
彌勒菩薩應於所願示奇形緣第八
閻羅王示奇表勸人令修善緣第九
如法奉寫法花經火不燒緣第十
二目盲女人歸敬藥師佛木像以現得明眼(マヽ)緣第十一
二目盲男敬稱千手觀音日摩尼手以現得明眼緣第十二
將寫法花經建願人依願力得全命緣第十三
拍(手マヽ)于憶持千手咒者以現得惡死報緣第十四
擊于沙彌乞食以現得惡死報緣第十五
女人濫嫁飢子乳故得現報緣第十六
未作畢捻攝像生呻音示奇表(緣マヽ)第十七
奉寫法華經々師爲邪婬以現得惡死報緣第十八

不顧因果作惡受罪報縁第卅七
〔二字マ无〕災與善表相先現而後其災善答被縁第卅八
知行並具禪師重得人身生國皇子縁第卅九

憶持法花經者。舌着曝髑髏中不朽縁第一。

諾樂宮御宇大八洲國之帝姫阿倍天皇御代。紀伊國牟婁郡熊野村有永興禪師。化海邊之人。〔時人マ〕時貴其行。故美稱菩薩。從天皇城有南。故號曰南菩薩。爾時有一禪師。來於菩薩所。々持之物。法花經一部。字細少書。減卷數成一卷持之。白銅水瓶一口。繩床一足也。僧常誦持法華〔雜イ〕大乘。以之爲宗。〔經マ〕歷一年餘而思別去。敬禮禪師奉施繩床而語之曰。今者罷退欲居山。踰於伊勢國。禪師聞之。糯干飯舂篩二斗以之施師。優婆塞二人副共遣使見送。是禪師一日道所送。而以法花經并鉢干飯粉等與優婆塞。自此令還。唯以麻〔繩イ〕繩廿尋。水瓶一口而別去。逕送二年。熊野村人至于熊野河上之山。伐樹作船。聞之有音。誦法花經。累日逕月。猶讀不止。造船之人聞讀經音。發心貴之。挈自分粮以推求之。不瞰形色。故還而居。〔以下十八字マ无〕讀經之音如先不息。後歷半年爲引船入山。聞之讀經音猶不止。恠白禪師。々々恠往而聞有實。尋求見之有一屍骨。以麻繩繫二足。懸巖投身而死。骨側有水〔マ无〕瓶。乃知別去之禪師也。永興見之悲哭而還。然歷三年。山人告云。讀經之音如常不止。永興復往將取其骨。見髑髏者。至于三年其舌不腐。菀然生有。

諒知大乘不思議力。誦經積功驗德也。贊曰。貴哉禪師。受血肉身。常誦法華。得大乘驗。投身曝骨。而髑髏中著舌不爛。是聖不凡矣。又吉野金峯有一禪師。往峯行道。禪師聞往前有音。讀於法花經。金剛般若經。聞之留立。排開草中而見之者。有一髑髏。歷久日曝。其舌不爛。而生着有。禪師取收淨處。語髑髏言。以因緣故汝值於我。便以草葺覆於其上。共住讀經。六時行道。禪師隨讀法花。髑髏共讀。故見彼舌。々振動矣。是亦奇異之事也。

洲嶋也。熊口万。糯モチノ。踰超也。紲ナハ。伐支天(未星点)。糧可里豆乎。瞰見也。菀然ム世カ爾。生安左ラカセ爾シテ。蒔フルヒ。麻ナ。推タツ子ツ。曝サリテ。葺フキ。粉コ。

致生物命結怨作狐狗互相報緣第二

禪師永興者。諾樂左京興福寺沙門矣。俗姓葦屋君氏。一云。市往氏。攝津國手嶋郡人也。住紀伊國牟婁郡熊野村而修行時。彼村有病者。是將來於禪師住寺。勸請禪師而令看病。呪之時愈。即退發病。如是生經多日不癒。強盟猶呪。病者託曰。我是狐矣。無用不伏。禪師莫強問之何故。答。斯先致我。々報彼怨。是人纔死。生犬致我。聞恠敎化。不放而致。一年之後。其怨人臥室。禪師之弟子臥病。爾時有人繫犬於禪師而來。彼犬嘷吠。抓脫枷斷鏁欲奔。禪師恠之。告犬主言。應放知由縱放。走入病弟子室。咋狐引出。禪師禁犬。不免噛致。斷委。斃人還報彼怨。嗚呼惟也。怨報不朽。何以故。毗瑠璃王報過去怨而致釋衆九千九百九十万人。以怨報怨。々猶不

滅。如車輪轉。若有人能發忍辱時見怨人者。爲我恩師。不報彼怨。以之爲忍。是故怨者即忍之師・所以書傳云。若不買忍心凡打致其母者。其斯謂之矣。

輟止也。盟知可比天。抓可支天。脫波奈知天。晰明也。斃死也。纔比多太。鏁クセリ。

沙門憑願十一面觀世音像得現報緣第三。

沙門辨宗者大安寺之僧也。天年有辨。白堂爲宗。多知檀越。高得衆氣。帝姬阿倍天皇代。辨宗受用于其寺大修多羅供錢卅貫不得償納。維那僧等徵錢而逼。償債無便。故登於泊瀨上山寺。參向十一面觀音井。々々々々之手繩繫引之而白言。我用大安寺修多羅宗分錢而償無便。願我施錢。稱名以願求。是維那等來徵之猶逼。答言。暫待。我於菩薩白錢將償。敢久不延。于時船親王有善緣參至其山寺。備法事而行。辨宗法師繫像引繩猶白之曰。錢速賜我。徵錢速償。親王聞之問弟子言。以何因緣。今斯禪師如是白耶。弟子答之如上具述。親王聞狀出錢償寺。方知觀音大悲法師深信矣。

沙門誦持方廣大乘沉海不溺緣第四。

諸樂京有一大僧。名未詳也。僧常誦於方廣經典。即俗貸錢。畜養妻子。一女子嫁別住夫家。帝姬阿陪天皇代之時。聟任於奥國掾。則舅僧貸錢廿貫爲裝束。向於所任之國。歷歲餘識錢一倍。僅償本錢。未償利錢。彌逕年月。猶徵乞云。聟竊懷嫌而作是念。求便致舅。々不知猶平心而乞。聟語舅曰。將共奥。舅

開之往。乘舟度奥。聟與船人同心謀惡。縛僧四枝擲陷海中。往語妻曰。汝之父僧欲瞬汝面。牟共度來。忽値荒浪驛船沈海。大德溺流。救取無便。終溺沈亡。但我僅活耳。其女聞之大哀哭言。無幸亡父。斥圖失寶。我別知之。能見父儀。寧覩底玉。亦得父骨。哀哉痛哉。僧沈海至心讀誦方廣經。海水凹開。踞底不溺。逕二日二夜後。他船人向於奥國而度。見之繩端泛有於海。而瀏留。船人取繩牽之。忽僧上。形色如常。於是船人大恠問之。汝唯。答云。我某。我遭賊盜縛陷海。又問。師何有要術。故沈水不死。答。我常誦持方廣大乘。其威神力何更疑之。唯聟姓名向他不顯。其我泊奥。船人隨言送之於奥。彼聟奥國而爲陷舅聊備齋食。供於三寶。舅僧展轉乞食偶値法事。有於自度之例。遂面而居。受其供養。聟掾自捧於布施獻於衆僧。於是於海中僧。由手受施行。掾見之。日瀏青面赫然。驚恐而隱。法師含咲不瞋而忍。終後不顯乎彼惡事。是沈海水汚不溺。毒魚不呑。身命不亡。誠知大乘威驗。諸佛加護。贊曰。美哉。不擧彼惡。猶能忍之。寔斯法師。鴻立忍辱高行。所以長阿含經云。以怨報怨。如草滅火。以慈報怨。如水滅火者。其斯謂歟矣。

卽俗(上川支天)。寔(誠也)。陷(於止之意禮天)。瀏青(ツヾ良可爾)。赫然(於無目天利シ天)。汚(クボミ天)。鴻(大也)。又本。卽俗(ツ支天)。陷(オトシイレテ)。瞬(見也)。舅(シフト)ヲ。圖(ハカリテ)。寔(誠也)。瀏青(ツヾラカニ)。赫然(ヲモホテリシテ)。汚(クボミテ)。鴻大也。備(マツケテ)。掾(六乘反)。

妙見菩薩變化示異形顯盜人緣第五。

河內國安宿郡部內有信天原山寺。爲妙見井獻燃燈處。畿內每年奉(獻こ)於燃燈。帝姬阿倍天皇代。知識緣依例獻於燃燈。菩薩並室主施於錢財物。其布施錢之中五貫。師之弟子竊盜而隱。後爲取錢。往見之無錢。但鹿負箭仆死也。仍馬荷鹿返于河內市邊井上寺之里。率人等而至見之非鹿。唯錢五貫。因顯盜人。定知是非實鹿。菩薩所示矣。是奇異之事矣。

識辛反章也(恐音識反之誤)

禪師將食魚化作法花經覆俗誹緣第六。

吉野山有一山寺。名號海部峯也。帝姬阿倍天皇御世。有一大僧。住彼山寺精勤修道。疲身弱力不得起居。念欲食魚語弟子言。我欲噉魚。汝求養我。弟子受師語。至於紀伊國海邊買鯔八隻。納小櫃而歸上。時檀越三人遭道而問之言。汝持物何物之也。童子答言。此法花經也。從持小櫃垂魚之汁。其鯔猶魚。俗念非經。卽至於大和國內市邊。俗等俱息。俗人逼言。汝之持物非經。此魚也。童子答言。非魚當經也。俗強令開。不得逆拒。開櫃見化法花經八卷也。俗等見之恐異而去。彼一俗念猶奇見。遂而竊窺往。童子至於山寺。向師具陳於俗等事。禪師聞之。一怡一喜。知天守護。然食彼魚。時窺往俗見。五躰投地。白禪師言。雖實魚躰。而就聖人之食物者化法花經也。我愚癡邪見不知因果。而犯逼惱亂。願罪脫賜。自今已後。爲我大師。當恭敬供養。自爾俗成大檀越供養禪師。當知爲法助身於食物者。雖食雜毒而成甘露。雖食魚宍而非犯罪。魚化成經。天感齊(齊)道。

此復奇異事也。

鯔名吉。逆禮ム加皮欠。拒已皮牟。窺有加々ヒ。鮮アヒラケキ。

被觀音木像之助脫王難緣第七。

正六位上大眞山繼者。武藏國多磨郡小河鄉人也。其妻白髮部之氏女也。山繼爲征人賊地毛人打所遣。廻賊地之頃。彼妻爲令脫賊難。作觀音木像。慇懃敬供。夫无災難自賊地還來。發歡喜心。與妻相供。經之數年。帝姬阿倍天皇御世天平寶字八年甲辰十二月。山繼遭賊臣仲麿之亂。而羅於致罪之例。入十三人類。誅十二人頭訖時。山繼心迷惑。彼奉作敬供觀音木像。呵嘖而言。咄汝何居此穢地哉。舉足從項踰通而爲行騰。卽見。其頸張曳將打致。時勅使馳來言。若大直山繼在此類耶。答曰。有之。將誅致。使諫莫致。唯當流罪於信濃國。所流然後不久。召上令官。而多磨郡少領所任也。逢難所張曳。其眼猶殘也。山繼脫致全命之者。觀音助救也。故於己作善功德發信至心。卽大歡喜。被助脫災故。

咄ヤ。行騰カ波支。曳乃ベ。踰フミ。通トホシテ。誅キリ。

彌勒菩薩應於所願示奇形緣第八。

近江國坂田郡遠江里有一富人。姓名未詳也。將寫瑜伽論發願未寫而淹。歷年家財漸衰。生活無便。離家捨妻子。修道求活。猶懷願果。常愁于懷。帝姬阿陪天皇御世天平神護二年丙午秋九月。至一山寺累日止住。其山寺內生立一柴。其柴枝皮上。忽然化生彌勒井像。時彼行者見之仰瞻。巡柴哀願。諸人傳聞。來見彼像。或獻俵稻。或獻錢衣。及以供上

一切財物。奉繕寫瑜伽論百卷。因設齋會。既而其像奄然不現。誠知彌勒高有兜率天上。應願所示。願主下在苦縛凡地。深信招福。何更疑之也。

(注)音牛(斗)表反。淹ヒサシク。奄然忽也。懷心也。

閻羅王示奇表勸人令修善縁第九。

藤原朝臣廣足者。帝姫阿倍天皇御代。(世マ)俄病嬰身。爲差身病。神護景雲二年二月十七日。至大和國菟田郡於眞木原山寺而住。持八齋戒。取筆書習。就机迄于暮而不動。侍者童男思之睡眠。驚動白言。臻日沒時。故應禮佛。然猶不驚。强押振動。堕手取筆。四支曲屈。(仰仆マ)樹作不氣。訂晦之死。從者悚怖慄(慄マ)走歸家。告知親屬。々々聞之備喪殯物。經之三日。(而マ)往見之蘇甦起居。待(侍)屬等問之。答語。有人鬚生逆頰。下着緋上着鉀。佩兵持桙。喚廣足言。闕急召汝。以戟棠背立前逼將。先見。一人(忿一人二字脫)後見。二使之中立我追忩走往。々前道中斷有深河。水色黑黛。不流沖寂。以楉置中。彼方此方二端不及。前立人言。汝沒此河。能踐我蹤踏躅令度。前道之頭有重樓閣。炫耀放光四方懸鍱。其中居人不覩面貌。一使走入而白之言。召將來也。告之召入。奉詔召入。聳簾問告。知於汝後立人不也。隨廣足妻懷任不得產兒而死也。乃答之曰。是實我妻。復告。依此女患事故召汝耳。斯女可受苦。六年之中三年受。未受三年。今愁之白。孕於汝兒而嬰之死。故今殘苦與汝俱受。廣足白言。我爲此女寫法華經。講讀供養。救所受苦。妻白言。實如白。儵忽免應還。便隨女白而告

之曰。速還疾修。廣足受詔罷至閼門。即念欲知召我之人。更還白之。欲知御名。爰告。欲知我。々閻羅王。汝國稱地藏菩薩是也。即下右手摩我頂告。我印點故之不逢災。速忽〔念マ〕還往。彼手指大如十抱餘。廣足朝臣如之語傳。爲彼死妻奉寫法花經。講讀供養。追贈福〔以下マ无〕聚。贖拔彼苦。斯奇異事矣。

炫照也。倏忽也。曲屈可々末利那可良。鉀ヨロヒ。閼彌加止。戟保己。棠ツ支。沖深也。楷シ伊止。蹤ア止。踏躅如上。鑠タマノスダレ。抱于田支。

如法奉寫法華經火不燒緣第十。

牟婁沙彌者。榎本氏也。自度無名。紀伊國牟婁郡人。故字號牟婁沙彌者。居住安〔四字マ无〕諦郡之荒田村。剃除鬢髮着袈裟。即俗收家營造產業。發願如法淸淨奉寫法花經一部。專自書寫。每大小便利〔マ无〕。洗〔沐マ〕浴淨身。自就書寫筵以還。逕六箇月。乃繕寫畢。供養之後。入於塗柒皮莒。不安外處。置於住室之翼階。時時讀之。神護景雲三年歲次己酉夏五月廿三日丁酉午時。發火惣家皆悉燒滅。唯彼納經之莒。有於盛熘火之中。都無所燒損。開莒見之。經色儼然。文字莬然。八方人視聞之〔无成マ〕無不奇異〔之思マ〕。諒知〔以下マ无〕河東練行尼所寫如法經之功茲顯。陳時王與女讀經免火難之力再示。賛曰。貴哉榎本氏。深信積功寫一乘經。護法神衞。火呈靈驗。是不信人改心之能談。耶見人輟惡之顯師矣。

營造意東那三。柒之宇留。翼階ヤノキ。惣家シカシナガヲ。陳時時名也。王與女三人名。河東練行尼五人名也。儼然イツクシクシテ。顯勝也。

二目盲女人歸敬藥師佛木像以現得明眼緣第十一。

諾樂京越田池南蓼原里(四字マ无)中蓼原堂在藥師如(佛イ)來木像。當帝姬阿倍天皇之代。其村有二目盲女。此生一女子。年七歲也。寡而無夫。極窮無比。不得索食。將飢而死。自謂。宿業所招。非唯現報。徒空飢死。不如行念善。使(使イ)子控手詣于其堂。向藥師佛像願眼而曰。非惜我命。一惜我子命。一旦亡二人之命也。願我賜眼。檀越見矜開戸入裏。向像之面以令稱禮。逕之二日。副子見之。從其像臆如桃脂物忽然出垂。子告知母。々聞欲食。故告子曰。搏含吾口。食之甚甜。便亦目開。定知至(以下マ无)心發願。々者無不得之也。是奇異之事矣。

蓼タデ。索乞也。矜ミテ。搏取也。甜アマシ。

二目盲男敬稱千手觀音日摩尼手以現得明眼緣第十二。

奈良京藥師寺東邊里有盲人。二眼精盲。歸敬觀音。稱念日摩尼手明眼闇。晝坐藥師寺於正東之門。披敷布巾。稱禮日摩尼手之名。往來之人見哀之者。錢米穀物施置巾上。或坐巷陌。稱禮如上。日中之時。聞打鍾之音。參入其寺。而就衆僧乞飯。命活而經數年。至帝姬阿陪天皇之代。不知二人來云。汝矜故。我二人治汝盲目。左右各治了語言。我還二日必來是處。愼待不忘。其後不久。倏二眼明平復如故。當期日待終復不來。贊曰。善哉。彼二目盲者。現生開眼遠通太方。捨杖空手能見能行。誠知觀音德力。盲人深信也。

精盲（安支比）目（太乃已比）巷陌（知末多）。

將寫法花經建願人斷（在暗穴內マヽ）肉暗穴賴願力得全命緣第十三。

美作國英多郡部內有官（領マヽ）取鐵之山。帝姬阿陪天皇御代、其國司召發役夫十人、令入鐵山入穴堀取鐵。時山穴口忽然崩塞。動役夫驚恐從穴競（二字マヽ）出。九人僅出。一人有後出。彼穴口（二字マヽ）塞合留。國司上下思之所壓而死。故惆悵之。妻子哭愁圖繪觀音像寫經追贈福力。而逕（七々マヽ）七日已訖。于時獨居穴裏念。吾先日願（欲マヽ）奉寫法花大乘而未寫斷。我命全給。我必奉果。居于闇穴而惆悵之。自生長時至于今日無過此哀。彼穴戶隙指刺許開。日光被至。故有一沙彌自隙入來。鉢盛饌食以與之語。汝之妻子供我飲食、雇吾勸救。汝復哭愁故我來之。自隙出去。々後不久。當于居頂而穴開通。日光照被及也。穴開通（二字マヽ）廣方二尺餘。高五丈許。于時卅余人取葛入山。自穴邊往。穴底人見人影叫言。取我手云。山人側聞如蚊（蚊虻音マヽ）音。即聞恠之。取葛繫石下底而試。底人取引。明知人也。結葛爲繩。編葛爲籠。以四葛繩籠（葉マヽ）四角機立穴門漸下穴底。々人乘籠。以機牽上。持送親家。親屬見之哀喜無比。國司問云。汝作何善。答曰如上。國司聞之大悲。引（以下マヽ）率知識相助造法花經。供養已畢（マヽ）。是乃法花經神力。觀音贔屓。更莫疑之矣。

悵哀。被及。惆患。盛モリテ。側保乃可爾。贔屓上比下六機反。二合。力起也。是以山起力甚大力也。贈オクル。雇ヤトヒテ。機ワカツリ。編アミ。

拍手憶持千手咒者以現得惡死報緣第

十四。
越前國加賀郡有浮浪人之長。探浮浪人駈使雜徭。徴乞調庸。于時有京戸小野朝臣庭麿。爲優婆塞。常誦持千手之咒為業。展轉彼加賀郡部内之山而修行。神護景雲三年歳次己酉春三月廿七日午時。其長有其郡部内御馬河里。遇行者曰。汝何國人。答。我修行者。非俗人也。長瞋嘖言。汝浮浪人。何不輸調。縛打駈徭。猶拒逆之。愍引辟言。衣虱上於頭而成黑。頭虱下於衣而成白。如是有辟。頂載陁羅尼負經也。意不遭俗難何故持大乘之。我令打辱。實有驗德今示威力。以繩繫千手經。從地引也而去。刑行者之處與長家之程一里許。長至己家門從馬將下。堅不得下。忽與乘馬騰空而往。到捶行者之處。懸空逕一日一夜。明日午時自空落死。彼身摧損如笇入嚢。諸人見之無不懼恐。如千手經説。大神咒乾枯樹。尚得生枝柯華菓。若有謗此咒者。即爲謗彼九十九億恒河沙諸佛云々。方廣經云。誹謗賢人者。等於破壞八万四千國塔寺之人罪者。其斯謂之矣。

拍打也。輸出。愍安加良シ比天。捶打。柯比己江。繫平。浮浪宇加禮比止。
摧クダケ。徭六要于反。政(役)也。虱シラミ。程ホド。

繫沙彌乞食以現得惡死報緣第十五。
犬養宿禰眞老者。居住諸樂京活目陵北之佐岐村也。天骨邪見。厭惡乞者。當帝姬阿陪天皇之代。有一沙彌。就眞老之門而乞食。眞老不施乞物。返奪袈裟。諸(詰)見逼惱言。汝曷

借也。乞者答曰。我是自度。眞老糸拍逐之。沙彌大恨而去。於其日夕羮鯉寒凝。明日辰時。起居朝床。彼鯉含口。取酒將飮。自口黑血返吐傾臥。如幻絕氣。如寐命終。諒知邪見切身之利劒。瞋心是招禍之疾鬼。慳貪受餓鬼之苦因。多欲障慈施之猛藪。唯見來乞者。可生憐愍和顏悅色法施財施。所以丈夫論云。慳心多者。雖是泥土重於金玉。悲心多者。雖施金玉輕於草木。見乞人時。不忍言无。悲泣墮淚云々。

諸見ジリ。曷那衛。逐追也。鯉己比。藪オドロ。

女人濫嫁飢子乳故得現報緣第十六。

横江臣成負女。越前國加賀郡人也。天骨婬泆濫嫁爲宗。未盡丁齡死。淹歷年。紀伊國名草郡能應里之人寂林法師。離之國家經之他國。修法求道而至加賀郡畝田村。逕年止住。奈良宮御宇大八嶋國白壁天皇世寶龜元年庚戌冬十二月廿三日之夜夢見。從大和國鵤鵤聖德王宮前之路指東而行。其路如鏡。廣一町許。直如墨繩。邊木草立。林佇看之。於草中有太肨肥女。裸衣而踞。兩乳脹大。如竈戶垂。自乳流膿。長跪以手押膝。臨之病乳而言。痛乳乎。呻吟苦痛。林問。汝何女。答。我有越前國加賀郡大野鄕畝田村之横江臣成人之母也。我齡丁時。濫嫁邪婬。棄幼稚子與壯夫俱寐。逕之多日而子乳飢。唯子之中。成人其飢。无由幼子飢乳之罪故。今受乳脹病之報。問。何脫此罪。答。成人知之我罪免也。林自夢驚醒。獨心恠思。巡彼里覓於是有人。答言。當余是也。林述於夢狀。成

人聞之言。我稚時離母不知。唯有我姉。能知事狀。問姉也。時答。實如語。我等母公而姿姝妙。爲男愛欲。濫嫁惜乳不賜子乳。爰諸子悲言。我不思怨。何慈母君受是苦罪。造佛寫經贖母之罪。法事已訖後悟夢曰。今我罪免之矣。誠知母兩廿乳甕雖恩深。惜不哺育返成殃罪。豈不令飲哉。

淹久也。聰鴿二合可留可。意乃曾佇支天。脹波禮多留已下(下缺)太伊止。畝ウ子。丁左カリナリシ。濫ミダリガハシク。齡ヒ。肥コエ。

未作畢捻攝(佛像マヽ)像生呻音示奇表緣第十七。

沙彌信行者紀伊國那賀郡彌氣里人。俗姓大伴連祖(一字マヽ无)是也。捨俗自度。剃除鬢髮。着福田衣。求福行因。其里有一道場。號曰彌氣山室堂。其村人等造私之堂。故以爲字。法名。曰慈氏禪定堂者也。未作畢。有捻攝像二躰(躰マヽ)。彌勒菩薩之脇士也。辭手折落居於鐘臺。檀越量曰。斯像隱藏乎山淨處。信行沙彌常住其堂。打鐘爲宗(宗マヽ)。見像未畢。猶以爲患。落辭之者。以糸縛副(副マヽ)。撫於像頂每願之言。當有聖人令得因緣。淹遥數年。白壁天皇代寶龜二年辛亥秋七月中旬。從(イ无)夜半有呻聲言。痛哉々々。其音細少。如女人音而長引呻。信行初思越山之人時頓病宿。即起巡坊覓無病人。怪之嘿然。彼病呻音累夜不息。不得乎忍。起窺見之。呻有鐘堂。實知彼像。信行見之一怪一悲。時左京元興寺沙門豐慶常住其堂。驚彼沙門。叩室戶(日マヽ)白。咄。大法師起應(マ无)聞之矣。具述呻狀(マ无)。於玆豐慶與信行大怪大悲。䌤引知識奉捻造畢。設會供養。令安置彌氣堂。以居乎彌(以下三字マ无)

勒脇士之井是也。左大妙聲菩薩。右法音輪菩薩。誠知願無不得。願無不果者。其斯謂之也。斯亦奇表之事也。

肆可比那。嗣繼也。叩タヽキテ。喘夜。

奉寫法花經師爲邪婬以現得惡死報緣第十八。

丹治比經師者河内國丹治比郡人。姓丹治比。故以爲字。其郡部内有一道場。號曰野中堂。有發願人以寶龜二年辛亥夏六月。請其經師於其堂。奉寫法花經。女衆參集。以淨水加經之御墨水。時未申之間。段雲雨降。避雨入堂。々裏狹少。故經師與女衆居同處。爰經師婬心熾發。踞於孃脊。擧裳而婚。隨閛入閛携手倶死。唯女口漚噛出而死。昕知護法刑罰愛欲之火。雖燋身心。而由婬心不爲穢行。愚人所貪如蛾投火。所以律云。弱脊白婬面門。復涅槃經云。知五欲法無有歡樂。不得暫停。如犬齧枯骨無飽厭期者。其斯謂之矣。

漚阿和。噛カミ。蛾比々留。脊セナカ。齧加不恩二。閛シナタリクボ。踞ウツクマリヰ。孃チミナノ。閛マラ。

產生肉團之作女子修善化人緣第十九。

肥後國八代郡豐服鄕人。豐服廣公之妻懷任。寶龜二年辛亥冬十一月十五日寅時。產生一肉團。其姿如卵。夫妻謂爲非祥。入筥以藏置之山石中。逕七日而往見之。肉團殼開生女子焉。父母取之更哺乳養。見聞人合國無不奇。經八箇月不俄長大。頭頸成合異

人無顧。身長三尺五寸。生知利口自然聰明。七歳以前轉讀法華八十花嚴。默然不逗。終樂出家。剃除頭髮着袈裟。修善化人。無人不信。其音多出。聞人爲哀。其躰異人。無閪無嫁。唯出尿有竇。愚俗呰之號曰猴聖。時託磨郡之國分寺僧。又豐前國宇佐郡之矢羽田大神寺僧二人。嫌彼尼言。汝是外道。嘲呰嬲之。神人自空降。以桙將棠僧。々恐叫終死也。大安寺僧戒明大德。任筑紫國府大國師之時。寶龜七八箇年比頃。肥前國佐賀郡大領正七位上佐賀君兒公。設安居會。請戒明法師令講八十花嚴之時。彼尼不闕坐衆中聽。講師見之呵嘖之言。何尼濫交。尼答之言。佛平等大悲故。爲一切衆生流布正教。何故別制我。因擧偈問之。講師不得偈通。諸高名智者怪之。一向問試。尼終不屈。乃知聖化。而更立名號舍利菩薩。道俗歸敬而爲化主。昔佛在世時。舍衛城須達長者之嫂倶者之女蘇曼所生卵十枚。開成十男。出家皆得羅漢果。迦毘羅衞城長者之妻懷任。生一肉團。到七日頭。肉團開敷有百童子。一時出家而百人倶得阿羅漢果。我聖朝所彈壓之土有是善類。斯亦奇異之事矣。

肉團シヽム良下音斷。祥與支シ留シ。筒乎介。姿形。殼可比古。竇穴。嬲ナ不留。棠ツクラ留(ツカ留)。比頃己呂保比爾。蘇曼女名。頭數惠爾。

誹奉寫法花經女人過失以現口喎斜縁第廿。

粟國名方郡埴村在一女人。忌部首。字曰多夜須子。白壁天皇代。是女奉寫法花經於麻殖苑山

寺。于時麻殖郡人忌部連板屋界顯彼女人之過失以誹謗。故卽口喎斜。而及於後而終不直。法花經云。謗受持經者。諸根闇鈍。矬陋攣躄。盲聾背傴。又云。見受持是經者出其過惡。若實若不實。此人現世得白癩病。其斯謂之矣。當愼信心應讚彼德。不謗其缺。蒙大災故矣。

缺（止加）。矬（比木比止）。陋（加多奈和志）。攣（手奈へ）。躄（アシナへ）。背傴（世奈加久世爾）。

癩（音禮反）。

第廿一。

沙門一目眼盲使讀金剛般若經得明眼緣

沙門長義者。諸樂右京藥師寺之僧也。寶龜三年之間。長義眼闇盲。逕五月許。日夜恥悲。屈請衆僧。三日三夜護誦金剛般若經。便目開明。如本平也。般若驗力其大高哉。深信發願。無願不應故也。

第廿二。

重斤取人物又寫法花經以現得善惡報緣

他田舍人蝦夷者。信農國小縣郡跡目里人也。多富財寶錢稻出擧。蝦夷奉寫法花經二遍。每遍設會講讀旣了。後復思議。獨不足心。更敬繕寫。唯未供養。寶龜四年癸丑夏四月下旬。蝦夷忽卒而死。妻子量言。丙年人故不燒失。點地作冢。殯以置之。死經七日而甦告言。使有四人。共副將往廣野。次有卒坂。登於坂上。觀有大觀。於是峙視前路。多有數人以箒掃路言。奉寫法花經之人從此路往。故我等掃淨。卽至待禮。前有深河。廣一町許。其河度椅。有數人衆。其椅修理言。奉寫

法花經之人從此椅度。故我修理。到便待禮。到椅彼方有黃金宮。其宮有王。椅本有三衢。一道廣平。一道草小生。一道以藪而塞。立蝦夷於其衢。一人入宮曰。召。王見之言。此奉寫法花經之人。即示於草小生道言。從此道將來。四人副至熱鐵柱所。令抱彼柱。編鐵熱燒。着背而押。歷三日夜令抱銅柱。編銅甚熱。着背而押。又逕三日。極熱如燗。鐵銅雖熱。非熱非安。編鐵雖重。非重非輕。惡業所引唯欲抱荷。合歷六日。乃至三僧問蝦夷言。汝知此意不也。答。不知也。僧復問言。汝作何善。答。我奉寫法華經三部。唯一部未供養之也。札出三枚。二枚金札。一枚鐵札。亦斤出二枚。一枚重倍稻一把。一枚輕減稻一把。于時僧言。拔札之者。實如汝曰。敬寫三部法花大乘也。雖寫大乘而作重罪。所以者何。汝用斤二。出擧之時用於輕斤。徵納之日用於重斤。故召汝耳。今者忽還。々來如前多人以箒掃道。作椅言。奉寫法花經之人。從閻羅王宮還來之。度彼椅畢。纔見甦還。然而彼藏所寫之經。增發信心講讀供養。誠知。作善來福。作惡來災。善惡之報終不朽失。並受二報。唯專作善不可作惡矣。

蝦夷〈衣比須、〉黠〈比之女、天、〉冢〈皮比比乎、〉卒〈左司之支、〉跱〈立也、〉篅〈皮々支、〉債〈毛乃々可比、〉箒〈皮々支、〉

用寺物復將寫大般若建願以現得善惡報緣第廿三。

大伴連忍勝者。信濃國小縣郡孃里人也。大伴連等同心。其里中作堂爲氏之寺。忍勝爲

欲寫大般若經。發願集物。剃除鬢髮。着之袈裟。受戒修道。常住彼堂。寶龜五年甲寅春三月。倏被人讒。堂檀越所打損而死。檀越者。卽忍勝之同屬。眷屬議曰。令斷殺人之罪。故。輙不燒失。點地作冢。殯收而置。然歷〔死マヽ〕五日乃甦。〔也マヽ〕語親屬言。召使五人共副疾往。々道頭有甚峻坂。登於坂上而躊躇見。有三大道。一道平廣。一道草生荒。一道以藪而塞。衢中有王。使白言。召。王示平道言。從是道將。五使衞往。道末有大釜之。湯氣如熖。涌沸如波。吼鳴如雷。卽生取忍勝。非投彼釜。々冷破裂而成四破。爰三僧出來問忍勝言。汝作何善。答。我不作善。唯欲寫大般若經六百卷。故先發願而未書寫。于時出三鐵札按之如白。僧告之言。汝實發願出家修道。雖有是善而多用于住堂之物。故推〔椎マヽ〕汝身。今還畢願。復償堂物。纔放還來。過三大衢。從坂而下。卽見甦返。斯乃發願之力。用物之災。是我招罪。非地獄咎矣。大般若經云。凡錢一文至廿〔卅マヽ〕日倍。一百七十四万三貫九百六十八文倍〔マヽ〕在枚稱〔故マヽ〕一文錢莫盗用也者。〔以下二行マヽ〕其斯謂之矣。

塚皮比夜。點左シ亙。躊躇多千意左與比天。非ヅバト。峻サカシキ。

依妨修行人得猴身緣第廿四。〔卅九マヽ〕

近江國野州郡部內御上嶺有神社。名曰陁〔施マヽ〕我大神。奉依封六戶。社邊有堂。白壁天皇御世寶龜年中。其堂居住大安寺僧惠勝暫頃〔間マヽ〕修行時。夢人語言。爲我讀經。驚覺念恠。明

曰小白猴現來言。住此道場而爲我讀法華經云。僧問言。汝誰耶。猴答言。我東天竺國大王也。彼國有修行僧。從者數千所農業怠。〔人故農業怠仕マ〕（數千者千餘。數之數千也。）因我制言。從者莫多。其時我者禁從衆多。不妨修道。雖不禁修道。因妨從者而成罪報。猶後生受此獼猴身。成此社神。故爲脫斯身。居住此堂。爲我讀法華經言。然者供養行也。時獼猴答曰。無本應供物。僧言。此村粇多有。此乎死我供養粇令讀經。獼猴答言。朝廷臣䏸我。而有典主。念之己物不免我。々恣不用。（典主者。卽彼神社司也。）僧言。無供養者。何爲奉讀經。獼猴答言。然者淺井郡有諸比丘。將讀六卷抄。故我入其知識。（淺井郡者同國內有郡也。六卷抄者是律名也。）

此僧念恠隨獼猴語。往告檀越曰。〔衍〕山階寺滿預大法師陳猴誂語。其檀越師不受而言。此猴語也。我者不信不受不聽。卽將讀抄爲設之頃。堂童子優婆塞。念々走來言。小白猴居堂上。纔見。九間大堂仆如微塵。皆悉折摧。佛像皆破。僧坊皆仆。見誠如告既悉破損。檀越曰。僧更作七間堂。信彼陥我大神題名猴之語。同入知識而讀所願六卷抄并成大神所願。然後乎至于願了。都無障難。夫妨修善道。儻得成獼猴報。故僧勸催猶不可妨。得惡報故往昔過去。羅作國王時。制一獨覺不令乞食。入境不得。七日頓飢。依此罪報羅睺羅不生六年在母胎中者。其斯謂也矣。

隨我二合。字用音。典丁止禮而。此大神名也。懂戸牟良。

漂流大海敬稱尺迦佛名得全命緣第廿五。

長男紀臣馬養者。紀伊國安諦郡吉備鄉人也。小男中臣連祖父麿者。同國海部郡濱中鄉人也。紀萬侶朝臣。居住於同國日高郡之潮。結網捕魚。馬養祖父丸二人。傭賃而受年價。從萬侶朝臣。晝夜不論。苦行駈使。引網捕魚。白壁天皇世寶龜六年乙卯夏六月六日。天卒吹強風。降暴雨。潮漲大水。流出雜木。萬侶朝臣遣于駈使。取於流木。長男小男二人取木編桴。乘於同桴。拒逆而往。水甚荒急。絕纜解散。過潮入海。二人各得一木以乘漂流於海。二人無知。唯稱誦南無々量災難解脫尺迦牟尼佛。哭叫不息。其小男者。還之五日。其日夕時。淡路國南西田町野浦燒鹽之人住處。僅依泊也。長男馬養後六日寅卯時。同處依泊也。當土人等見之。問來由知狀。愍養。申當國司。國司聞見之。悲賑給糧。小子歎曰。從致生人受苦無量。我忩還到。彼又駈使。猶聿不止。致生之業。留淡路國々分寺。從其寺僧。長男還之二月。歸來本土。妻子見之。而目瀾青。驚恠之言。入海溺死。還之七々日而爲齋食。報恩既畢。不思之外。何活還來。若是夢矣。若是魂矣。馬養向妻子具陳先事。於是妻子聞之。相悲相喜。馬養發心厭世。入山修法。見聞之者。無不奇矣。海中雖多難。而全命存身。寔尺迦如來之威德。海中濟人之深信矣。現報猶如是。況後生報也。

傭賃（上音用反。下往反。二合。知加良豆玖乃比春。）暴荒也　漲（多々與比天。）桴（伊可多）

賑日久多。津川比爾。

強非理以徵債取多倍而現得惡死報緣第卄六。

田中眞人廣忠女者。讚岐國美貴郡大領外從六位上小屋縣主宮手之妻也。產生八子富貴多寶。有馬牛。奴婢。稻錢。田畠等。天年無道心。慳貪無給與。酒加水多。沽取多直。貸日與小升。償日受大升。出擧時用小斤償收大斤。息利強徵。大甚非理。或十倍徵。或百倍徵。債人澁取不爲甘心。多人方愁。棄家逃返。跉跰他國無逾。此甚。廣忠女以寶龜七年六月一日。臥病床而歷數日。故至七月卄日。呼集其夫並八男子。語夢見狀而言。閻羅王闕所召而示三種之夢。一者三寶物多用不報之罪。二者沽酒加多水取多直之罪。三者斗升斤兩種用之。與他時用七目乞徵時用十二目而收。依此罪召汝。應得現報。今示汝耳。傳語夢狀即日死亡。迺于七日不燒而置。請集禪師優婆塞卅二人。九日之頃發願修福。其七日夕更甦還之。棺蓋自開。於是望棺而見。甚臭無比。自腰上方既成牛。額生角。長四寸許。二手作牛足。爪皴似牛足甲。自腰下方成人形。嫌飯噉草。食已齝齝。裸衣不着臥於糞土。東西之人忩々走集怪覩。隙頃莫息。大領及男女之愧恥戚慟。五躰投地發願無量。爲贖罪報。三木寺進入家內雜種財物。東大寺進入牛七十頭。馬卅疋。治田卅町。稻四千束。負他人物皆既免之。國司郡司見將送解官之比頃。經五日而死。擧國郡見聞之人。喟然慄然不辭因果。

非理無義。是以定知非理現法無義惡報矣。現報猶然。況亦後報乎。如經說。債物不償。作馬牛償云々。負人如奴。物主如君。負人如鴙。物主如鷹。唯雖負物。而徵非分。返作馬牛更役償人。故莫過徵迫也。

債冷（吉万爛皮口口力止）太立日。皺（左个）天。齡齣（可斛介可無）。戚（惡也）。慟（痛）。暍然（歎也）。懆然（愁）。債（皮多流）。

髑髏目穴筍揭脫以祈之示靈表緣第廿七。

白壁天皇世寶龜九年戊午冬十二月下旬。備後國葦田郡大山里人品知牧人爲買正月物。向同國深津郡於〔以下四字ママ〕深津市而往。中路日晚。次葦田郡於葦田竹原。所宿之處有呻音言。痛目矣。牧人聞之。竟夜不寢而踞。明日見之。有一髑髏。筍生目穴而所串之。〔ママ〕揭竹解免。自所食餉以饗之言。吾令得福。到市買物。每買如意。疑彼髑髏因祈報恩矣。從市還來。次同國竹原時。彼髑髏及現生形。而語之言。吾者葦田郡屋〔六字ママ〕穴國鄉〔ママ〕穴君弟公也。賊伯父秋丸所致是也。風吹每動。我目甚痛。蒙仁〔ママ〕弘慈痛苦既除。今飽得慶。不忘其恩。不勝幸心。欲酬仁者恩。我父母家有于屋穴國〔ママ〕里。今月晦夕臻於吾家。非彼肯者。無由報恩。牧人聞之增恠。不告他人。期之晦暮。至於彼家。靈摻牧人之手。控入屋內。讓所具饌以饗其食。所殘皆裹。幷授財物。良久彼靈倏忽不現。父母爲拜諸靈。入其屋裏。見牧人而驚問於入來之緣。牧人於是如先具述。因捉〔於ママ〕秋丸問致所由。如汝先言。汝與吾子俱向於市時。汝負他物未償其債。過於中路而徵

乞之。弟公拾而來之。若來否也。我答汝言。未來不視。今所聞何違于先語。賊盜秋丸惣意慘然不得隱事。乃答之言。去年十二月下旬。爲當〔當本目无日ヽ〕無目物我與弟公牽往于市。所持之物馬有綿鹽路中。日晚宿于竹原。竊殺弟公而擂彼物。到于深津市。馬賣讚岐國人。自餘物等今出用之。父母聞之。嗟呼我愛子爲汝所殺。非他賊之間。父母之弟如葦盧之擈。故道內其淵失。攬出不見之。外便禮牧人。更饗飲食。牧人還來。以狀轉語。夫日曝髑髏尙故如是。施食報福。與恩報恩。何況現人豈忘恩乎。如涅槃經說。受恩報恩者。其斯謂之矣。

擂取也。次宿也。蘆遠支。璅九左。餉可禮意比。動須名皮三无。霄〔夜也マヽ〕晦都支已毛利乃。操取。愫〔慘マヽ〕然留也。

彌勒丈六佛像其頸蟻所嚼示奇異表緣第廿八。

紀伊國名草郡貴志里有一道場。號曰貴志寺。其村人等造私之寺。故以爲字也。白壁天皇代有一優婆塞。〔初夜上マ有而作其寺于時寺內音而呻云痛哉々々其音如老大人之沽僅寒廿七字〕初夜思疑。行路之人得病參宿。起巡堂內見堂無人。其時有塔木〔塔マヽ〕。未造。淹〔仆マヽ〕作伏而朽。疑斯塔靈矣。彼病呻音毎夜不息。行者不得聞忍。故起窺看。猶無病人。然寂後夜。倍於常音。響〔音マヽ〕于大地而大痛呻。猶疑塔靈也。明日早起見堂內。其彌勒丈六佛像頸斷落在〔上マヽ〕云。大蟻千許集嚼摧其頸。行者見之告知檀越。々々等悵復奉造副。恭敬供養矣。夫聞。佛非肉身。何有痛病。誠知聖心示現。雖佛滅後而法身常存。常住不易。更莫疑之焉。

奉求也。悵哀也。

村童戲刻木佛像愚夫斫破以現得惡死報緣第廿九。

紀伊國海部郡仁嗜之濱中村有一愚癡夫。姓名未詳也。自性愚癡不知因果。海部與安諦通而往還山有山道。號曰玉坂也。從濱中指正南而踰。到秦里。當里小子入山拾薪。其山道側戲遊。木刻以爲佛像。累石爲塔。以戲刻佛而居石寺。時々戲遊。白壁天皇之世。彼愚夫咲戲刻佛。以斧斫破棄之。而去之不遠。顛身躃地。從口鼻流血。兩目抜如夢忽死。諒知護法非無。何不恭敬。如法花經說。若童子戲木及筆或以指爪甲而畫作佛像。皆成佛道。復舉一手小低頭以此供養佛像成無上道。是以愼信矣。

村童。左平〔土マ〕和良波部。

沙門積功作佛像臨命終時示異表緣第卅。

老僧觀規者。俗姓三間名干岐也。紀伊國名草郡人也。自性天年雕巧爲宗。有智得業並統衆才。著俗營農蓄養妻子。先祖造寺有名草郡能應村。名曰彌勒寺。字曰能應寺也。觀規聖武天皇之代。發願雕造尺迦丈六並脇士。以白壁天皇世寶龜十年己未。奉造既畢。居能應寺之金堂。以設會供養。又發願雕造十一面觀音井木像高十尺許。半造未畢。小緣歷年之老耄。力弱不得自雕。彼老僧年八十有餘歲之時。長岡宮御宇大八嶋國山部天皇代延曆元年癸亥春二月十一日。臥于能應寺而命終焉。逕之二日。更甦還之。召弟子明規言。我忘一語。不念忍故還來也。

即令立床敷蓆備食。於是請智〔屬脫〕武藏村主多利丸。居床饗食。對而共食既畢之。即位〔マヽ〕從座起。引率明規並諸親屬。長跪禮於多利丸言。觀規少分。盡命不畢。觀音像。而忽卒罷命。幸逢嘉時。盡申所思。伏願蒙尊芳慈〔思マヽ〕欲畢聖像。寸心之願僅當所望。故後生大福被於觀規。現報功德蒙於尊主。不勝至誠。更參還來。奉無禮狀悚慄謹白。爰多利麿及以明規等悲哭涕淚而答曰。請語狀我必奉畢。沙門聞之起拜歎喜。又還二日。至同月十五日召明規言。今日當佛般涅槃日。余亦命終。明規將告見慈儀不勝愛之至。詐言而白。未及彼日。師乞曆見之言。今當十五日。何我子虛言 未及也。乞湯洗身易着袈裟。蹲跪合掌。擎持香爐。燒香向西。便日中時命終之矣。既而佛師多利麿受遺言造彼十一面觀音像。因開白〔三字マヽ〕供養已訖。今居能應寺之塔本也末。贊曰。嗟呼慶哉三間名干伎之氏大德。內密聖心外現凡形。着俗觸色不染。戒珠臨沒向西走神示異。誠知是聖非凡矣。

彫惡利。統須惠多利。盡〔以下マヽ〕イカニヌテ也。老耄音毛反。老也。營農二合。ナリハヒヲシ。蓄タクハヘ。席ムシロ。嘉善也。規六貫也。

女人產生石以之爲神而齋緣第卅一。

美乃國方縣郡水野鄉楠見村有一女人。姓縣氏也。年迄于廿有餘歲不嫁。未通而身懷任〔妊マヽ〕。還之三年。山部天皇世延曆元年癸亥春二月下旬產生二石。方丈五寸。一色青白斑。一色專青。每年增長。有比郡名曰淳〔厚マヽ〕見。是郡部內有大神。名曰伊奈婆。託卜者言。其產二石是

我子。因其女家內立忌籬而齋。往古今來未都見聞。是亦我聖朝奇異事矣。

卜者可三那支 籬可支。齋移都久。往古イニシヘ。託クルヒテ。

用網漁夫値海中難憑願妙見菩薩得全命緣第卅二。

吳原忌寸名姓〔妹マヽ〕丸者。大和國高市郡波多里人也。自幼作網捕魚爲業。延暦二年甲子秋八月十九日。應到紀伊國海部郡內於伊波多岐嶋與淡路國之間海。下網捕魚。々入〔漁人〕三舟乘有九人。忽大風吹破彼三舟。八人溺死。時名妹丸溺之於海。至心歸於妙見菩薩。發願而言。濟助我命。量乎我身作妙見像。溺海拒波。疲力〔身マヽ〕惑心。如寐如覺。皎天覺晞〔曉マヽ〕。身在彼部內蚊田浦濱之草上焉。唯所濟。量於己身作像而敬。嗚呼異哉。遇風破舟。擊〔繫彼マヽ〕波亡人。單唯一〔人存怨マヽ〕在況身作像。定知妙見大助。溺者信力也。

〔此行マヽ〕憑怙也。依也。漁魚取。捕取也。吳ク禮。恕判加利豆。

刑罸賤沙彌乞食以現得頓惡死報緣第卅三。

紀直吉足〔是マヽ〕者。紀伊國日高郡別里椅家長公也。天骨惡性不信因果。延暦四年乙丑夏五月。國司巡行部內給於正税。至于其郡下乎正税而班百姓。有一自度。字曰伊勢沙彌也。誦持藥師經十二藥叉神名。歷里乞食。就於給正税之人乞稻。臻於厥凶人之門而乞。見彼乞者。不施乞物散其荷稻。亦剝袈裟而拍迫之。沙彌逃隱于其別寺僧坊。凶人

逐捕更將己門。舉持大石當沙彌頭而迫之曰。讀其十二藥叉神名咒縛乎我。沙彌猶辭之。凶人猶强之。不勝强逼。一遍讀迯。然後不久。躃地而死。更不可疑。護持加罸雖自度師猶闕忍心。隱身聖人交凡中。故炯然無過。愿探吹毛不可求疵。求失之者三賢十聖有失可誹。求德之者謗法斷善有德可美。所以十輪經云。薝蔔花雖萎猶勝諸餘花。破戒諸比丘猶勝諸外道。說出家人過。若破戒。若持戒。若有戒。若無戒。若有過。若無過。說者過出万億佛身血。今此義解云。出血不能障佛道。說僧過時破壞多人信。生彼煩惱障聖道。是故菩樂求彼德不樂求彼失。像法決疑經云。未來世中。俗官莫令使比丘輸稅。若稅奪者得罪無量。一切俗人不得乘騎三寶牛馬。不得撾打三寶奴婢及以六畜不得受其三寶奴婢禮拜。若有犯者皆得犯咎云云。又如經論說。惱心多者。雖是泥土。重於金玉。慳貪之人聞乞糞土猶懷惜惜。惜財不布施。藏積恐人知。捨身空卒去餓鬼中受飢寒心。夫錢財者。五家共有。何五家者。一縣官非理來問。二者盜賊猶來劫奪。三者忽爲水漂流。四者忽然火起不免焚燒。五者惡子無理費用。其故菩歡喜布施也。

班〔阿可怜皮利マ〕世滿三持。炯然移知ツルク。撾打也。疵キズチバ。苫六斬也。殃〔又マ〕空也。

南于波良。

南〔因字マ作癡病〕怨病忽嬰身因之受戒行善以現得愈病緣

第卅四。

巨勢呰女者。紀伊國名草郡埴生里之女也。

以天平寶字五年辛丑。忽病嬰身。頸生癭肉疽。如大苽。痛苦如切。歷年不愈。自謂宿業所招非但現報。滅罪差病不如行善。剃髮受戒著袈裟。住其里於大谷堂。誦持心經。行道爲宗。逕十五年。行者忠仙來共住堂。忠仙見之此病相。相憫看病咒護發願言。爲愈是病奉讀藥師經。金剛般若經各三千卷。觀世音經一万卷。觀音三昧經一百卷也。歷十四年奉讀藥師經二千五百卷。金剛般若經千卷。觀世音經二百卷。唯千手陀羅尼無間誦之也。未滿卷數。從受病歲以來。逕之廿八年。至於延曆六年丁卯冬十一月廿七日之辰時。癭脆瘻疽自然口開。流出膿血。平復如願也。知大乘神咒奇異之力。病人行者積功之德。無緣大悲至感之者播於異形。無相妙智深信之者呈於明色者。其斯謂之矣。

癭肉疽。脆（惡血。肉集也。六息反。）播（保度許須。）呈（顯也。）膿（ウミシル、）

假官勢非理爲政得惡報緣第卅五。

白壁天皇之世。筑紫肥前國松浦郡人。火君之氏忽然死。而至琰魔國時。王校之不合死期。故更敢返。還時見之大海之中有如釜地獄。其中有如黑梓之物。而涌返沉浮出告火君言。待耶物白耶。即亦涌返沉一復浮而言。待物白。如是三遍。於四之遍言。我是遠江國榛原郡人物部古丸也。我存世時日未綱丁而經數年。百姓之物非理打徵。由其罪報。今受此苦。願爲我奉寫法花經者脫我之罪。火君見聞自黃泉甦還來。而具解送於太宰府。々得解狀轉解朝庭。々々不信。故大弁官取彼

黃泉之事狀。而繼〔盜マヽ〕累經廿年也。從〔正〕四位上菅野朝臣眞道。任其官上見彼狀。以奏山部天皇。々々聞之請施皎僧頭而詔之言。世間衆生至地獄受苦經廿余年耶不之。〔免哉不之マヽ〕僧頭答曰。〔マヽ〕受苦之娃〔嵳マヽ〕也。何以知爾。〔一字マヽ〕以人間百年爲地獄〔以下八字マヽ作日夜一〕一日一夜。〔日夜五字〕故未免也。天皇聞之彈指。勅遣使於遠江國。令訪古丸之行事。方得問之。如解狀不異。〔マヽ〕不實天皇信悲。〔以下廿字マヽ〕以延暦十五年三月朔七日始召經師四人。爲古麿奉寫法花經一部死。經六万九千三百八十四文字。動〔勤マヽ〕率知識。〔マヽ〕擧皇太子大臣百官皆悉加入其知識也。天皇勸請善珠大德爲講師。請施皎僧頭爲讀師。於平城官〔宮マヽ〕野寺備〔脩〕大法會。爲講讀件經。贈救彼靈之告也。嗚呼鄙哉古丸。用于狐借扁〔之威マヽ〕皮之勢。非理爲政受惡報者。不曉因果之賤心太甚也。非無因果也。

桴〔クヒセ〕。太〔伊止〕。鄙〔倭語止比奈留。又云。賤也。〕

滅塔階仆寺幢得惡報緣第卅六。

正一位藤原朝臣永手者。諾樂宮御宇白壁天皇御時太政大臣也。延暦元年頃。大臣之子從四位上家依。爲父惡夢見而白父言。不知兵士卅餘人來召父尊。〔マヽ〕此惡表相。故應謝除。雖然白驚而父不應。然後父卒時。子家依得久病。故請召禪優婆塞而令咒護。猶不愈差。時看病衆中有一禪師。發誓願言。凡憑佛法修行大意。救他活命。今我壽施病者代身。佛法實有病人命活。棄命不惜。手於置燭燒香行道。讀陁羅尼而忽走轉時。病者託言。我永手也。我令仆平法花寺幢。〔復マヽ〕後西大寺

八角塔成四角。七層減五層也。由此罪召我於閻羅王闕。令抱火柱。以挫釘打立我手於。而問打拍。令閻羅王宮內煙滿。王問。何煙。答曰。永手之子家依受病而痛。咒之禪師手於燒香彼煙也。郎閻羅王免我擯返賜。然我躰滅無所寄宿。故道中漂。於是不食病者。乞飯而食。差病是居。夫釐是招轉輪王報之善因也。塔是過三世佛舍利之寶藏也。故依幢仆得罪。由塔高減被罪也。不應不恐。是進現報也。

愈夜須 憑怖也、惜也、挫弊師。擯追。差夜須美天。蹲於支比。託久流比天。煙曆吉々

不顧因果作惡受罪報緣第卅七

從四位上佐伯宿禰伊太知者。平城宮御宇天皇世人也。于時京中人下於筑前。得病忽死。而至閻羅王闕。不見於目聞之。響大地而所打有人音。呴言痛哉痛哉。每打逼問諸史言。若此人在世時作何功德善。諸史答言。唯奉寫法花經一部。王言。以彼罪死經卷雖充局而罪數倍勝無量無數。然充經六万九千三百八十四文字。猶罪數倍無救之。因時王拍手言。如許見之世間衆生作罪受苦。未見如此人太甚作罪。竊聞傍人。此所打之人唯也。答曰。佐伯宿禰伊太知也。彼死人能聞持纔自黃泉還來。見之郎甦。而後以黃泉之狀解太宰府。々不信其事。彼人依便乘船上京。還來京中。而伊太知卿之役閻羅王闕。而陳於受苦之狀。時妻子等聞□□之言。卒經七々日。爲彼恩靈修善贈福既畢。何圖

墮惡□苦之耶。更奉寫法華經一部。恭敬供養追救彼靈□奇異事也。

呴佐介比天。拍。如許二合□之羅許曾及帝遠有天。

災與善表相先現而後其災善答被緣第卅八。

夫善與惡之表相將現之時。彼善惡之表相。先兼作物形。周行於天下國。而歌詠示之。時天下國人聞彼哥音出詠傳通也焉。諸樂宮廿五年治天下勝寶應眞聖武太皇天皇。召於大納言藤原朝臣仲麿而御前居詔之。朕子阿陪內親王與道祖親王二人。以之令治天下欲。云何。是語宜受不也。仲丸答白。甚勝能。御語受白之時。天皇祈御酒令飮。令誓而詔。若朕遠勅失之者。天地相憾被大厲。汝今可誓。時仲丸誓白之。若我後世違勅詔之者。天神地祇憾嗔而被大災。破身滅命。如是令誓酒令飮。禱已訖。然而後天皇崩之後。如彼遠勅語。以道祖親王爲儲君。其天皇之大后同諸樂宮坐時。擧天下國而哥詠言。

年少失王寂失王也。破注非綾止ミ呂支。彼與志我幾何賞命衰也。鮏鮹等波與志我幾何賣命。如是歌詠。

然而彼帝姬阿倍天皇並太后御世之天平勝寶九年八月十八日。改爲天平寶字元年。卽年儲君道祖親王從大宮之□殿。出捉居獄致死。並黃文王。鹽燒王。又氏々人等俱致死。又寶字八年十月。大炊天皇爲皇后所賊。輟天皇位。退於淡路國。□並仲丸等。又氏々之人俱致死也。彼先擧天下哥詠在此親□滅表相。又同大后坐時。與天下

國面哥詠。垂法師等乎裙着[ ]係曾之中。要帶薦槌懸爾發時々隱卿耶。又咏言。我之黑見曾比麻多爾宿給へ人成ニテ。如是哥咏。帝姫阿倍天皇御世之天平神護元年歲次乙巳年。始弓削氏僧道鏡法師與皇后同枕交通。天下政相攝治天下。彼咏哥者。是道鏡法師之與皇后同枕交通。天下政攝表答也。又同大后時咏言。正相木本着。大德食肥而牵來也。如是咏言。是當知。同時道鏡法師以爲法皇。鴨氏僧韻興法師以爲法臣參議。而天下政攝表答也。又諾樂宮廿五年治天下勝寶應眞大上天皇代。擧天下而哥咏言。朝日刺豐浦寺西有耶。押天耶櫻井爾押天耶。押天耶櫻井爾白玉礒着耶。吉玉礒着耶押天耶々々々。然而著國曾榮我家曾榮耶押天耶。如是咏之後。

帝姫阿陪天皇代神護景雲四年戈次庚戌年八月四日。白壁天皇即位。同年冬十月一日。筑紫國進龜。改爲寶龜元年治天下。是以當知。先哥咏者是白壁天皇治天下表相答也。又諾樂宮食國帝姫阿倍天皇代。擧國哥咏云。大宮ニ直向山部之坂痛奈不踐曾土ニハ有止毛。如是咏而後白壁天皇代天應元年戈次辛酉。四月十五日。山部天皇即位治天下。是以當知。先咏哥者。是山部天皇治天下先表相答也。

厲天下災也。周行上女久利。下安留支。咏有太比。朕我也。㥶爾久見。祈禱有介比。
幾何伊ツ。責命子加禮牟。懸左加禮留ソ。隱加シヒ也。肥不久禮天。韻音爲因反。
礒師。食國上字乎師志。[御世ニ]

山部天皇代延暦三年歲次甲子冬十一月

八日乙巳日夜。自戌時至于寅時。天星悉動繽紛而飛遷。同月十一日戊申。天皇幷早良皇太子自諸樂宮移坐于長岡宮也。天星飛遷者。是天皇幷宮表也。次年乙丑年秋九月□日之夜。竟夜月面黑。光消失空闇也。同月廿三日亥時。式部卿正三位藤原朝臣種繼於長岡宮嶋町。而爲近衞舍人雄鹿宿禰木積波々岐將丸所射死也。彼月光失者。是種繼卿死亡之表相也。同天皇御世延暦六年丁卯秋九月朔四日甲寅酉時。僧景戒發慚愧心憂愁嗟言。嗚呼耻哉。羞哉。生世命活存身不便。等□果所引故。而法愛網業煩惱之所纒而纖生死。馳乎八方以炬生身居于俗家。而蓄妻子無養物。無菜食。無鹽無衣無薪。每万物也。無而思愁之。我心不安。晝復

飢寒。夜復飢寒。我先世不修布施行。鄙哉我心微哉我行。然而寢之。子時夢見。乞食者來於景戒之家。誦經敎化云。修上品善功德者。得一丈七尺之長身。修下品善功德者。得一丈之身。爰景戒聞之廻頭而瞻乞人者。有紀伊國名草郡內楠見粟村之沙彌鏡日也。徐就見之。其沙彌前有長二丈許廣一丈許板札。於彼札者。一丈七尺與一丈年也。景戒見之問。斯是修上品與下品善功德人之身印耶。答。唯然也。爰景戒發慚愧心。彈指而言。修上品下品善者。得身長如是有也。我先唯不修下品善功德。故我受身唯有五尺餘矣。鄙哉彈指悔愁。有側之人聞之皆言。嗚呼當哉。卽景戒將炊白米擎半升許。施彼乞者。々々々咒願受之。立出書卷。景戒言。此

書寫取。度人勝書。景戒見之如言能書。諸教要集也。爰景戒愁何無紙。乞者沙彌又出本垢授景戒言。於斯寫之哉。我往他處乞食還來。然置札幷書而去。爰景戒言。斯沙彌常非乞食之人。何故乞食耶。有人答言。子數多有無食之物。乞食養也。夢答未詳。唯疑聖示矣。沙彌者觀音變化。何以故。未受具戒名爲沙彌。觀音亦爾。雖成正覺饒益有情。故居因位。乞食者。普門示卅三身也。上品一丈七尺者。淨土万德之因果也。一丈者爲果數圓滿故。七尺者爲因數。不滿故。下品一丈者。人天有漏之苦果也。發慚愧心彈指耻愁者。本有種子。加行智行者。遠滅前罪長得後善也。慚愧世剃除鬚髮披着袈裟。彈指者。滅罪得福也。我受身唯有五尺餘者。五尺者。五趣因果也。餘者不定性迴心向大也。何以故。非尺非丈數不定故又爲五道因也。擎白米獻乞者。爲得大白牛車。發願造佛寫改大乘勲修善因也。乞者咒願而受者。觀音應所願也。授書者新重種子加行人宗智也。授本垢者。過去時本有善種子之菲。所覆久不現形。由修善法後應得故也。我往他處乞食還來者。往他處乞食者觀音無緣大悲。馳法界救有情也。還來者。景戒所願畢者。令得福德智惠也。常非乞食之人者。景戒不發願時無所滅也。何故。乞食者。今應所願漸始福來也。子有多數者所化衆生也。無養之物者。無種性衆生令成佛無因也。乞食養者。得人天種子也。又僧景戒夢見事。延暦七年戊辰春三月十七日乙丑

之夜夢見。景戒身死之時。積薪燒死身。爰景戒之魂神立於燒身之邊而見之。如意不燒也。即自取楉。所燒己身〔爰マヽ〕棠串挽。返燒云敎先燒之他人言。如我能燒之。〔此間マヽ有景戒見所燒五字〕己身之脚膝。節骨髑頭。皆所燒斷落也。爰景戒之神識出聲而叫。有側人耳當口而叫。敎語遺言。彼語言音空不所聞。〔音マヽ〕在彼人不答。爰景戒惟忖。死人之神者無音。故我叫語之音不聞也。夢答未來。唯惟之者。若得長命矣。若得官位。自今已後待夢見答而知之耳。然延暦十四年乙亥冬十二月卅日。景戒得傳燈住〔住マヽ〕位也。同天皇平城宮治天下。延暦十六年丁丑夏四五兩月頃。景戒之室毎夜々狐鳴。并景戒之私造堂狐堀入内。佛坐上屎矢穢。或晝向於屋戶而鳴。然經之音卅〔二百マヽ〕餘箇日。以十二月十七日景戒之〔男マヽ〕死也。又十八年己卯十一十二箇月頃。景戒之家狐鳴。又時々蟋鳴也。次來十九年庚辰正月十二日。景戒之馬死也。又同月廿五日馬死也。是以當知。災相先兼表後。其實災來也。然景戒未推軒轅黃帝之陰陽術。未得天台智者之甚深解。故不知免災之由而受其災。不推除災之術而蒙滅愁。不應不勤。不可不恐也。

雄鹿遠斯賀。嗟難部支手。炁夜左斯。數阿滿多。炊カシガザルニ。梚カナ〔可支マヽ〕。齰賀悲難。矢糸土。蟋那〔師自足年之マヽ〕□三。轅乎爾反。棠棠都支〔波マヽ〕。

智行並具禪師重得人身生國皇之子〔之皇マヽ〕縁第卅九。

尺善珠禪師者。俗姓跡連也。負母之姓而爲跡氏也。幼時隨母居住大和國山邊郡磯城嶋村。得度精勤。修學智行雙有。皇臣見敬。道

俗所貴。弘法導人以爲行業。〔下十四字マヽ〕是以天皇貴其行德拜任僧正之。而彼禪師之願右方有大黶也。平城宮治天下山部天皇御世延曆十七年之比頃、禪師善珠臨命終時。依世俗法問飯占時。神靈託卜者言。我必宿於日本國王之夫人丹治比孃女之胎將生王子。吾面黶着生。以知虛實之。命終之後延曆十八年之比頃。丹治比夫人誕生一王子。其願右方黶着如先善珠法師之面黶。不失而着生。故名號大德親王。然經三年許存世而薨。向問飯占時。大德親王之靈託卜者言。我是善珠法師也。暫間生國王之子耳。爲吾燒香供養者矣。是故當知善珠大德重得人身生人王之子矣〔以下十八字マヽ〕內教言。人突□者其斯謂矣。是亦奇異事矣。又伊〔ヨ脱行〕與國神野郡郷〔部マヽ〕內有山。名號石鎚山。是卽彼山有石槌神之名也。其山高嶮而凡夫不得登到。但淨行人耳登到而居住。昔諾樂宮廿五年治天下勝寶應眞聖武太上天皇之御世、又同宮九年治天下帝姬阿陪天皇御世。彼山有淨行禪師而修行。其名爲寂仙菩薩。其時世人道俗貴彼淨行。故美稱菩薩。帝姬天皇御世於九年寶字二年歲次戊戌年寂仙禪師臨命終日。而留錄文授弟子。告之而言。自我命終以後歷廿八年之間生於國王之子。名爲神野。是以當知我寂仙。然歷廿八年而平安宮治天下山部天皇御世延曆五年歲次丙寅年。則生於山部天皇之子。其名爲神野親王。今平安宮跡十四介部治天下賀美能天皇是也。是以定知。此聖君也。又何以知聖君耶。世俗云。國

皇法人致。罪人者必隨法致。而是天皇者出弘仁年號傳世。應致之人成流罪。活彼命以人治也。是以聞知聖君也。或人誹謗非聖君。何以故。此天皇時天下旱厲有。又天災地妖飢饉雖繁多有。又養鷹犬取鳥猪鹿。是非慈悲心。是儀非然。食國內物皆國皇之物。指針許末私物都無也。國皇隨自在之儀也。雖百姓敢誹之耶。又聖君堯舜之世猶在旱厲。故不可誹之也。隨（滿爾萬爾）我從所聞選口傳。儻善惡錄靈奇。願以此福施群迷共生西方安樂國矣。

礒那（伊）頓チトガヒ。壓閇不須。孃難遠三。胎博羅無。薨音興死也。鎚都起。哦啼左シ。聞明也。美保三遠。

〔マ比行モ〕

大日本國現報善惡靈異記卷下

諾樂右京藥師寺傳燈住位僧景戒錄。但三局注之。

日本國現報善惡靈異記。弘仁年間藥師寺僧景戒所著也。本朝書籍目錄云。日本靈異記一冊。世少傳本。余往獲延寶鈔本上中下三卷。與景戒自序合。則書目所載卷數蓋誤也。卷末記云。於高野山金剛三昧院寫之。松下見林。僧契沖輩所見亦是也。此書文言雖出浮屠氏。而文辭古樸可喜。又間有糾史之謬及證明他書。則古書之最善者也。然訛脫頗多。殆不可句矣。余嘗欲校正此書有年于此。後屋代輪池先生。摹高野山所藏原本被惠借。題云。建保二年六月七日書寫了。實六百年前古鈔。於是延寶鈔本爲可廢也。然其中下卷逸脫數條。正同。未由校補。又尾張國大須眞福寺藏古鈔中下二卷。塙先生獲其摹本。屋代先生復影鈔以寄之。校之高野本所缺歸然俱存。余驚喜乃新訂一本。其上卷依高野本爲原。中下二卷。依尾張本爲原。以高野本多缺逸也。如其字體一依二古本。古人

筆蹟自有淵源。不可妄改也。訓釋假字不入格者。後人轉寫偶誤。見而可知者。不煩徑改。又參以扶桑略記。法華驗記。今昔物語諸書補正。譌脫無可徵者。以意改之。別作攷議三卷。必標記其原字。恐有金銀車之誤也。友人攷語采而錄之。署其姓名。不沒其功矣。今也此書略可繕寫。非獲古本何以至于此乎。是則屋代先生好古之餘澤云爾。頃者塙先生輯羣書類從。以余校本收入。余也市井之人。幸依此書得厠名於卷末。且以傳後。則塙先生之賜也。校正竣功書于後。

文化十三年二月湯島狩谷望之志

〔右以狩谷翁攷證註異同更據前田家本（有嘉禎三年奥書）遂一校了

註マ者前田家本註イ者攷證所引高野本註フ者同扶桑略記註キ者同日本紀略也〕

群書類從卷第四百四十八

雜部三

上新撰姓氏錄表

臣萬多等言。臣聞陰陽定位。裁萬物以先人倫。叡主正名。叶五音而號姓氏。是以因生之本自遠。胙土之業尚矣。洎帝道而汚隆。襲王風而興替者也。伏惟。國家降天孫而創業。横地軸以開邦。一統聚宗。貫八洲以御。辨五運無代。跨億載而朝圖。高門接軫。甲姓聯衡。枝葉寔繁。派流彌衆。既而德廣所覃。者雲靡。繫情願編戶。星陣相尋。或撰丘陵而挺峻。或飛軒蓋以騰華。又有僞會冒祖。妄認膏腴。證神引皇。虛託徽冕。先朝譴其假濫。留慮根源。昧旦臨軒。仄景忘膳。今臣等。謹奉綸言。追逐前旨。徒勤三絕。空淹四時。竊夫才非博物。識謝通儒。何以溫知本枝。抑揚諸閥(閱イ)。然書府舊文。見進新系。雜挍合之。則惣以入錄。其未詳者則集爲別卷。年肇神武。人兼倭漢。凡一千一百八十二氏。并目卅一卷。名新撰姓氏錄。譬窺非談星。取蠡議海。恐綜覈疏訛。撰緝謬違。謹詣闕奉進。伏增谷氷。謹言。

弘仁六年七月廿日

中務卿四品臣萬多親王

右大臣從二位兼行皇太弟傅勳五等臣藤原朝臣園人

參議從三位行宮內卿兼近江守臣藤原朝臣緒嗣

正五位下行造東(大イ)寺長官臣阿倍(部イ)朝臣眞勝

從五位上行尾張守臣三原朝臣弟平

從五位上行大外記兼因幡介臣上毛野朝臣穎人等上表

新撰姓氏錄序

蓋聞。天孫降襲而化之時。神世伊闇。書紀靡傳。神武臨夏東征之年。人物漸滋。梟帥間起。洎乎神劍下授。靈鳥于飛。歸首星陳。群凶霧散。膺受明命。光宅中州。泰階平齊。海内清謐。既而謹德考功。胙土命氏。國造縣主始號於斯。垂仁撫運。惠澤彌新。舉指得中。姓氏稍分。況復任那欽風。新羅歸費。爾來諸蕃仰德。無思不來。懷遠賜姓。是時著明。允恭御宇。万姓紛紜。時下詔旨盟神探湯。自實者全。冒虚者害。自茲厥後。氏姓自定。更無詐人。涇渭別流。皇極握鏡。國記皆燼。幼弱迷其根源。狡強倍其僞説。天智天皇儲宮也。船史惠尺奉進燼書。至庚午年編造戸籍。人民氏骨各得其宜。自茲以降。歷代帝王隨時改正。聯綿不絶。勝寶季中時。有恩旨聽許諸蕃任願賜之。遂使前姓後姓文字斯同。蕃俗和俗氏族相疑。萬方庶氏陳高貴之枝葉。三韓蕃賓稱日本之神胤。時移人易。罕知而言。實字之末。其爭猶繁。仍聚名儒撰氏族志。抄案弗半。逢時有難。諸儒解體。輟而不興。皇統彌照聖明生而叡哲自體性仁。威被日出之崖。德光月臨之域。停烽廢關。文軌爲一。慮周品物。思切正名。廼降絲綸撰勘本系。細帙未畢。鳳輿登遐。天朝至明紹脩前業。至聖承聖垂裕後謨。爰勅中務卿四品臣萬多親王。右大臣從二位兼行皇太弟傅臣藤原朝臣園人。參議正四位下行右衞門督兼近江守臣藤原朝臣緒嗣。正五位下行陰陽頭臣阿倍朝臣眞勝。從五位上行尾張守臣三原朝臣弟平。從五位上行大外記兼因幡介臣上毛野朝臣穎人等。追慕前志。推弘此文。開書府之秘藏。尋諸氏之苑丘。臣等歷探古記博觀舊

史。文駁辭蹐。音訓組雜。會釋一叓還作楯矛。搆合兩說則有抵捂。新進本系多違故實。或錯綜兩氏混爲一祖。或不知源流倒錯祖次。或迷失己祖過入他氏。或巧入他氏以爲己祖。新古煩亂不易芟夷。彼此謬錯不可勝數。是以雖欲成之不日。而猶十歲於茲。京畿本系未進過半。今依見進以類銓矣。本其元生則有三體。跡其孽分則有三例。天神地祇之冑謂之神別。天皇々子之派謂之皇別。大漢三韓之族謂之諸蕃。所以別同異序前後。是爲三體也。枝別之宗。特立之祖。書曰出自。或古記本系並錄而載。或載古記而漏本系。或載本系而漏古記。書曰同祖之後宗氏。古記雖云遺漏。而立祖不謬。但事涉狐疑。書曰之後。所以辨遠近示親疎。是爲三例也。夫寸璞尺木尙有瑕節。况乎後生亘知前世。故祖次相變世數頗誤。則不爲大失。討論而裁成。眞人是皇別之上氏也。幷集京畿以爲一卷。附皇別首。未定是諸氏之未明也。惣爲一卷附諸蕃尾。又有諸姓漏本系而載古記。則抄古記以寫附。本系之與古記。違則據古記以删定。今案之中證引古記。則雖文駁而不必改。所以存其文取辭達也。京畿之氏。大體牢寵諸國之氏。或不必入京畿。臣等。奉勅謹加研精。招撫群言沙汰金礫。截舊記之煩蕪。採會新之機要。除新系之塗說。撮逋古之折中。思所以令文約辭易。冷然示掌。煥乎指南。起自神武迄乎弘仁。温故知新。能事粗畢。凡一千一百八十二氏。惣爲卅卷。勒成三部。名曰新撰姓氏錄。雖非葦編耽樂之義。玉板毓好之文。抑亦人倫之樞機。國家之隱栝也。唯京畿未進幷諸國且進等類。一時難盡。闕而不究。其諸姓目列於別卷云爾。

新撰姓氏錄抄

第一帙

左京皇別。起自左京息長眞人盡于攝津國爲奈眞人卅三氏。

息長眞人。

出自譽田天皇諡應神。皇子稚渟毛二俣王之後也。

山道眞人。

息長眞人同祖。稚渟毛二俣親王之後也。日本紀合也。

坂田酒人眞人。

息長眞人同祖。

八多眞人。

出自諡應神皇子稚野毛二俣王也。日本紀合也。

三國眞人。

諡繼體皇子椀子王之後也。依日本紀附。

路眞人。

出自諡敏達皇子難波王也。日本紀合。

守山眞人。

路眞人同祖。難波親王之後也。日本紀合。

甘南備眞人。

路眞人同祖。續日本紀合。

飛多眞人。

路眞人同祖。

英多眞人。

路眞人同祖。

大宅眞人。

路眞人同祖。依續日本紀刊定。

大原眞人。

出自諡敏達孫百濟王也。續日本紀合。

嶋根眞人。

大原眞人同祖。百濟親王之後也。

豐國眞人。

大原眞人同祖。續日本紀合也。

山於眞人。

　大原眞人同祖。

吉野眞人。

　大原眞人同祖。

桑田眞人。

　大原眞人同祖。

池上眞人。

　大原眞人同祖。

海上眞人。

　大原眞人同祖。依續日本紀附。

清原眞人。

　桑田眞人同祖。百濟親王後也。

香山眞人。

　出自諡敏達皇子春日王也。

登美眞人。

　出自諡用明皇子來目王也。續日本紀合也。〔イモ〕

蜷淵眞人。

　出自諡用明皇子殖栗王也。

三嶋眞人。

　出自諡舒明皇子賀陽王也。續日本紀合。

淡海眞人。

　出自諡天智皇子大友末也。續日本紀合。

三園眞人。〔按各本抄忍三園之誤〕

　出自諡天武皇子淨廣□〔壹イ〕磯城親王之後也。

笠原眞人。

　三園眞人同祖。磯城親王之後也。

高階眞人。

　出自諡天武皇子淨廣壹太政大臣高市王也。

　續日本紀合也。

氷上眞人。

　出自諡天武皇子一品太惣管新田部王也。續日本紀合。

岡眞人。

出自諡天武皇子一品贈太政大臣舍人親王也。續日本紀合也。

右京皇別。

山道眞人。

息長眞人同祖。應神皇子稚渟毛二俣親王之後也。

息長丹生眞人。

息長眞人同祖。

三國眞人。

諡繼體皇子椀子王之後也。日本紀合也。

坂田眞人。

出自諡繼體皇子仲王之後也。日本紀合也。

多治眞人。

宣化天皇々子賀美惠波王之後也。

爲名眞人。

同天皇々子火焰王之後也。日本紀合也。

春日眞人。

敏達天皇々子春日王之後也。

高額眞人。

春日眞人同祖。春日親王之後也。

當麻眞人。

用明皇子麿古王之後也。日本紀合也。

文室眞人。

天武皇子二品長屋王之後也。續日本紀合也。

豐野眞人。

同天皇々子淨廣壹高市王之後也。續日本紀合也。

山城國皇別。

三國眞人。

繼體皇子椀子王之後也。日本紀合也。

大和國皇別。

酒人眞人。

繼體皇子兎王之後也。日本紀合也。

攝津國皇別。

爲奈眞人。
宣化皇子火焔王之後也。日本紀合。〔イ无〕

右第一卷

左京皇別上。起源朝臣。盡新田部宿禰。卅二氏。

源朝臣。
源朝臣信。年六。腹廣井氏。弟源朝臣弘。年四。腹上毛野氏。弟源朝臣常。年四。弟源朝臣明。年二。已上三人腹飯高氏。妹源朝臣貞姫。年六。腹布勢氏。妹源朝臣潔姫。年六。妹源朝臣全姫。年四。已上二人腹當麻氏。妹源朝臣善姫。年二。腹百濟氏。信等八人。是今上親王也。而依弘仁五年五月八日勅賜姓。貫於左京一條一坊。即以信爲戶主。

良岑朝臣。
從四位下良峯朝臣安世。是皇統彌照天皇諡桓武。御宇也。從七位下百濟宿禰之〔乙繼〕繼爲女嬬而供奉所生也。延暦廿一年十二月廿七日特賜姓良峯朝臣。貫於右京。

長岡朝臣。
正六位上長岡朝臣岡成。是皇統彌照天皇諡桓武。之御東宮也。多治比眞人豐繼爲女嬬而供奉所生也。延暦六年特賜姓長岡朝臣。貫於右京。續日本紀合。

廣根朝臣。
正六位上廣根朝臣諸勝。是光仁天皇龍潜之時。女嬬從五位下縣犬食宿禰勇耳侍御而所生也。桓武天皇延暦六年特賜〔姓イ〕廣根朝臣。續日本紀合。

春原朝臣。
天智天皇々子淨廣壹河嶋王之後也。

三原朝臣。
天武天皇々子一品新田部王之後也。

永原朝臣。
同天皇々子淨廣壹高市王之後也。續日本紀

合。

橘朝臣。

甘南備眞人同祖。敏達天皇・難波皇子男。贈従二位栗隈王男。治部卿従四位下美努王。々々娶従四位下縣犬養宿禰東人女・正一位縣犬養橘宿禰三千代大夫人。生左大臣諸兄。中宮大夫佐爲宿禰。贈従二位牟漏女王。々々適贈太政大臣藤原房前。生太政大臣永手。大納言眞楯等。和銅元年十一月己卯大嘗會。廿五日癸未曲宴賜橘宿禰姓於大夫人。天平八年十一月甲午詔。參議従三位行大弁葛城王賜橘宿禰諸兄。

淡海朝臣。

春原朝臣同祖。河嶋親王之後也。

阿倍朝臣。

孝元天皇々子大彦命之後也。日本紀・續日本紀合。

布勢朝臣。

阿倍朝臣同祖。日本紀漏。

宍人朝臣。

阿倍朝臣同祖。大彦命男彦背立大稻輿命之後也。日本紀合。

高橋朝臣。

阿倍朝臣同祖。大稻輿命之後也。景行天皇巡狩東國。供獻大蛤。于時天皇喜其奇美。賜姓膳臣。天渟中原瀛眞人天皇謚天武。十二年。改膳臣賜高橋朝臣。

許曾倍朝臣。

阿倍朝臣同祖。大彦命之後也。日本紀漏。

阿閇臣。

阿倍朝臣同祖。

竹田臣。

阿倍朝臣同祖。大彦命男武渟川別命之後也。

名張。

阿倍朝臣同祖。大彥命之後也。

佐々貴山公。

阿倍朝臣同祖。

膳大伴部。

阿倍朝臣同祖。大彥命孫磐鹿六雁命之後也。景行天皇巡狩東國。至上總國。從海路渡淡水門。於海中得白蛤。於是磐鹿六雁爲膳進之。故美六雁賜膳大伴部。

阿部志斐連。

大彥命八世孫稚子臣之後也。自孫臣八世孫名代。諡天武御世獻之楊花。勅曰何花哉。名代奏曰。辛夷花也。群臣奏曰。是楊花也。名代猶強奏辛夷花。因賜阿倍志斐連姓也。日本紀漏。

石川朝臣。

孝元天皇々子彥太忍信命之後也。日本紀合。

田口朝臣。

石川朝臣同祖。武內宿禰大臣之後也。蝙蝠臣豐御食炊屋姬天皇諡推古。御世。家於大和國高市郡田口村。仍號田口臣。日本紀漏。

櫻井朝臣。

石川朝臣同祖。蘇我石川宿禰四世孫稻目宿禰大臣之後也。日本紀合。

紀朝臣。

石川朝臣同祖。建內宿禰男紀角宿禰之後也。

角朝臣。

紀朝臣同祖。紀角宿禰之後也。日本紀合。

坂本朝臣。

紀朝臣同祖。紀角宿禰男白城宿禰之後也。

林朝臣。

石川朝臣同祖。武內宿禰之後也。日本紀合。

道守朝臣。

波多朝臣同祖。波多矢代宿禰之後也。日本紀合。

雀部朝臣。
巨勢朝臣同祖。建內宿禰之後也。星川建彥宿禰。謚應神御世代於皇太子大鷦鷯尊繫木綿襷。掌監御膳。因賜名曰大雀臣。日本紀合。

生江臣。
石川朝臣同祖。武內宿禰之後也。日本紀漏。

布師首。
生江臣同祖。武內宿禰之後也。

箭口朝臣。
宗我石川宿禰四世孫稻目宿禰之後也。

多朝臣。
出自謚神武皇子神八井耳命之後也。日本紀合。

小子部宿禰。
多朝臣同祖。神八井耳命之後也。大泊瀨幼武天皇御世。所遣諸國取歛蠶兒。誤聚小兒貢之。天皇大哂。賜姓小兒部連。日本紀合。

吉備宿禰。（朝臣歟）
大日本根子彥太瓊天皇々子稚武彥命之後也。

下道朝臣。（朝臣イマ）
吉備宿禰同祖。稚武彥命之孫吉備武彥命之後也。

道守朝臣。
開化天皇々子武豐葉列別命之後也。

御使朝臣。
出自謚景行皇子氣入彥命之後也。譽田天皇御世。御室雜使大壬生等。逋逃不仕。天皇遣使尋求竝不復命。於是氣入彥命奉詔括追於參河國。捕獲參來。天皇嘉合使旨。賜姓御使連也。續日本紀合。

犬上朝臣。
出自謚景行皇子日本武尊也。

坂田宿禰。

息長眞人同祖。應神皇子稚渟毛二派王之後也。天渟中原瀛眞人天皇諡天武。御世。出家入道。法名信正。娶近江國人槻本公轉戸女。生男石村。附母氏姓〔曰マ〕槻本公。男外從五位下老。男從五位上奈弖麻呂。次從五位下豐成。次豐人等。皇統彌照天皇諡桓武。延曆廿二年賜宿禰姓。於是追陳父志。取祖父生長之地名。改槻本。賜坂田宿禰。今上弘仁四季同奈弖麻呂等。改賜朝臣姓也。

間人宿禰。

仲哀天皇々子譽屋別命之後也。

新田部宿禰。

安寧天皇々子磯津彥命之後也。日本紀合。

右第二卷。

左京皇別下。起大春日朝臣。盡鴨縣主。卅二氏。

大春日朝臣。

出自孝昭天皇々子天帶彥國押人命也。仲臣令家重千金。委糟爲堵。于時大鷦鷯天皇諡仁德。臨幸其家。詔號糟垣臣。後改爲春日臣。桓武天皇延曆廿年賜大春日朝臣姓。

小野朝臣。

大春日朝臣同祖。彥姥津命五世孫米餅搗大使主命之後也。〔其後敏達天皇御世イ〕大德小野臣妹子家于近江國滋賀郡小野村。因以爲氏。日本紀合。

和安部朝臣。

大春日朝臣同祖。彥姥津命三世孫難波宿禰之後也。續日本紀合。

和爾部宿禰。

和安部朝臣同祖。彥姥津命四世孫矢田宿禰之後也。續日本紀合。

櫟井臣。

和安部〔ホイ〕〔朝臣イ〕同祖。彥姥津命五世孫米餅舂大使主命之後也。

和安部臣。

和安部朝臣同祖。彥姥津命五世之孫也。〔米餅搗大使主命之後イ〕

葉栗。〔臣イ〕

和安部朝臣同祖。彥姥津命三世孫建穴〔安イマ〕命之後也。

吉田連。

大春日朝臣同祖。觀松彥香殖稻天皇諡孝昭。皇子。天帶彥國押人命四世孫。彥國葺命之後也。昔磯城瑞籬宮御宇御間城入彥天皇御代。任那國奏曰。臣國東北有三巴汶地。上巴汶中巴汶下巴汶。地方三百里。土地民亦富饒。與新羅國相爭。彼此不能攝治。兵戈相尋。民不聊生。臣請將軍令治此地。卽爲貴國之部也。天皇大悅。勅群卿令奏應遣之人。卿等奏曰。彥國葺命孫鹽乘津彥命。頭上有贅三岐如松樹。因號松樹君。其長五尺。力過衆人。性亦勇悍也。天皇令鹽乘津彥命遣奉。勅而鎭守。彼俗稱宰爲吉。故謂其苗裔之姓爲吉氏。男從五位下知須等家居奈良京田村里河。仍天璽國押開豐櫻彥天皇諡聖武。神龜元年賜吉田連姓。吉本姓、田取居地名也。今上弘仁二年。改賜宿禰姓也。續日本紀合。

凡部。〔丸イ〕

和安部同祖。彥姥津命男伊富都久命之後〔也イ〕。

丈部。

天足彥國押人命孫比古意祁豆命後也。

下毛野朝臣。

崇神天皇々子豐城入彥命之後也。日本紀合。

上毛野朝臣。

下毛野朝臣同祖。豐城入彥命五世孫多奇波世君之後也。〔以下九十二字恐誤書田本史私混入〕大泊瀨幼武天皇諡雄略。御世努賀君男百尊。爲阿女産向聟家犯夜而歸。於應神天皇御陵邊逢騎馬人相共語話。換馬而別。明日看所換馬。是土馬也。因負姓陵邊君。百尊男德尊。孫斯羅。諡皇極御世。賜河內山下

田。以解文書。爲田部〔遂イ〕史。寶字稱德孝謙皇帝
天平勝寶二年。改賜上毛野公。今上弘仁元年。
改賜朝臣姓。續日本紀合。

池田朝臣。
上毛野朝臣同祖。豐城入彥命十世孫佐太公
之後。〔也日本紀合イ〕

住吉朝臣。
上毛野〔朝臣イ〕同祖。〔以下八字イ无〕〔氏〕豐城入彥命五世孫多奇波世
君之後也。日本紀賜姓合也。依續日本紀。

池原朝臣。
住吉同氏。多奇波世君之後也。

上毛野坂本朝臣。
上毛野〔朝臣イ〕同祖。豐城入彥命十世孫佐太公之後
也。續日本紀合。

車持公。
上毛野朝臣同祖。豐城入彥命八世孫射狹君
之後也。雄略天皇御世。供進乘輿。仍賜姓車
持公。
上毛野朝臣同祖。豐城入彥命六世孫下毛〔野イ〕君

大網公。〔臣イマ〕
奈良弟眞若君之後也。

桑原公。〔臣イマ〕
上毛野同氏。豐城入彥命五世孫多奇波世君
之後。〔也イ〕

川合。〔公イ〕
上毛野同氏。多奇波世君之後。〔也マ〕

垂水史。
上毛野同氏。豐城入彥命男〔孫イ〕彥狹嶋命之後。〔也イ〕

商長首。
上毛野同氏。多奇波世君之後也。〔マ无〕三世孫久比。
泊瀬部天皇〔諡崇峻〕御世。被遣吳國。□雜寶物等
獻於天皇。其中有吳權。天皇勅。此物也。久比
奏曰。吳國以懸定萬物。〔イ无〕令爲交易。其名云波
賀理。天皇勅之。勿令他人同。久比男宗麿。舒

明天皇御代。負商長姓也。日本紀合。〔漏イマ〕
吉彌侯部。
上毛野朝臣同祖。豐城入彦命六世孫奈良君之後。〔也イ〕
甲能。〔拾芥抄作甲朝臣〕
從五位下御方大野之後也。續日本紀合。
葛城朝臣。
葛城襲津彦命之後也。日本紀續日本紀官符改姓並合。
稻城壬生公。
出自垂仁天皇々子鐸石別命也。
小槻臣。
同天皇々子於知別命之後也。
牟義公。
景行天皇々子大碓命之後。〔也イ〕
守公。〔拾芥抄有守瀧〕
牟義公同氏。〔祖イ〕大碓命之後。〔也イ〕

治田連。
開化天皇々子彦坐命之後也。四世孫彦命〔恐有脱〕征北夷〔マ无〕有功効。因割近江國淺井郡地賜之爲墾田地。大海眞持等〔官手イ〕墾開彼地以爲居地。大海六世孫之後。熊田宮平等因行事賜治田連姓也。
輕我孫。
治田連同氏。〔祖イ〕彦坐命之後四世孫。白髮王初彦坐命末。賜阿比古姓。成務天皇御代賜輕地卅千代。是負輕我孫姓之由也。
鴨縣主。
治田連同祖。彦坐命之後也。
右第三卷。
右京皇別上。起八多朝臣。盡猪使宿禰。卅二氏。
八多朝臣。
石川朝臣同祖。武內宿禰命之後也。日本紀合。
巨勢朝臣。

石川同祖〔氏イ〕。巨勢雄柄宿禰之後也。日本紀合。

巨勢楲田朝臣。

雄柄宿禰四世孫稲茂臣之後。〔也イ〕男荒人。天豐財重日足姬天皇〔諡皇極〕。御世。遣佃葛城長田。其地野上。漑水難至。荒人能解機術。始造長楲。川水灌田。天皇大悅。賜楲田臣姓也。日本紀漏。

巨勢斐太臣。

巨勢楲田同氏。巨勢雄柄四世孫稲茂男荒人之後也。

紀朝臣。

石川朝臣同氏〔祖イ〕。屋主忍雄建猪心命〔猪狀〕之後也。日本紀合。

平群朝臣。

石川朝臣同氏〔祖イ〕。武内宿禰男平群都久宿禰之後也。日本紀合。

平群文室朝臣。

同都久宿禰之後也。日本紀漏。

都保朝臣。

平群朝臣同祖。都久足尼之後。

高向朝臣。

石川同氏。武内宿禰六世孫猪子臣之後也。日本紀合。

田中朝臣。

武内宿禰五世孫稲目宿禰之後也。日本紀合。

小治田朝臣。

同上。日本紀合。

川邊朝臣。

武内宿禰四世孫宗我宿禰之後也。日本紀合。

岸田朝臣。

武内宿禰五世孫稲目宿禰〔之イ〕後也。男小祚臣孫耳高家居岸田村。因負岸田臣號。日本紀合。

久米朝臣。

武内宿禰五世孫稲目宿禰之後也。日本紀合。

御炊朝臣。
武内宿禰六世孫宗我馬背宿禰之後也。日本紀漏。
玉手朝臣。
同宿禰男葛木曾頭日古命之後也。日本紀合。
掃守田首。
武内宿禰男紀都奴宿禰之後也。
上毛野朝臣。
崇神天皇々子豐城入彥命之後也。日本紀合。
佐味朝臣。
上毛野朝臣同祖。豐城入彥命之後也。日本紀合。
大野朝臣。
同豐城入彥命四世孫大荒田別命之後也。日本紀合。
垂水公。
豐城入彥命四世孫賀表乃眞稚命之後也。六世孫阿利眞公。諡孝元天皇御世。天下旱魃河井涸絕。于時阿利眞公造作高樋。以垂水四山。基之水令通宮內。供奉御膳。天皇美其功。便賜垂水公姓。掌垂水神社也。日本紀漏。
田邊史。
豐城入彥命四世孫大荒田別命之後。
佐自努公。
同上。日本紀漏。
若櫻部朝臣。
阿倍朝臣同氏。大彥命孫伊波我・加利命之後也。日本紀合。
阿閇臣。
大彥命男彥背立大稻輿命之後也。日本紀合。
伊賀臣。
大稻輿命男彥屋主田心命之後也。日本紀合。
阿閇間人臣。
同氏。

他田廣瀨朝臣。
同氏。續日本紀。加廣瀨二字不見。
道公。
同祖。大彥命孫彥屋主田心命之後。
吾太部。
〔[illegible]〕高橋朝臣同祖。彥屋主田心命之後。〔也イ〕
會加臣。
孝元天皇々子大彥命之後。〔也イ〕
杖部造。〔社イ〕
同氏。
猪使宿禰。
安寧天皇々子志紀都比古命之後也。日本紀合。

右第四卷。

右京皇別下。起栗田朝臣。盡新良貴。卅四氏。

栗田朝臣。
大春日朝臣同祖。天足彥國忍人命之後也。日本紀合。
山上朝臣。〔社イ〕
同氏。日本紀合。
眞野臣。
天足彥國押人命三世孫彥國葺命之後也。男大口納命。男難波宿禰。男大矢田宿禰。從氣長足姬皇尊〔諡神功〕征伐新羅。凱旋之日。便留爲鎭守將軍。于時娶彼國王猶楊之女。生一女〔男イ〕。々〔云々〕々兄佐久命。次武義命。佐久命九世孫和珥部臣鳥。務大津忍勝等。居住近江國志賀郡眞野村。庚寅年負眞野臣姓也。
命邇部。
天足彥國押人命三世孫。彥國葺命之後。〔也イ〕
安那公。〔臣イ〕
同上。
野中。
同彥國押人命之後。〔也イ〕

和氣朝臣。
垂仁天皇々子鐸石別命之後也。神功皇后征伐新羅凱歸。明年車駕還都。于時忍熊別皇子等竊構逆謀。於明石堺備兵待之。皇后鑒識。遣弟彦王於針間吉備堺。造關防之。所謂和氣關是也。太平之後。錄從駕勳。酬以封地。仍被吉備磐梨縣。始家之焉。光仁天皇寶龜五年。改賜和氣朝臣姓也。續日本紀合。

山邊公。
和氣朝臣同祖。

阿保朝臣。
垂仁天皇々子息速別命之後也。息速別命幼弱之時。天皇爲皇子築宮室於伊賀國阿保村。以爲封邑。子孫因家之焉。允恭天皇御代。以居地名賜阿保君姓。廢帝天平寶字八年。改公賜朝臣姓。續日本紀合。

羽咋公。
同天皇々子磐衝別命之後也。（亦名神櫛別命。）續日本紀合。

讃岐公。
大足彦忍代別天皇々子五十香足彦命之後。

酒部公。
同皇子三世孫足彦大兄王之後也。大鷦鷯天皇御代從韓國參來人。兄曾々保利。弟曾々保利二人。天皇勅。有何才。皆有造酒之才。令造御酒。於是賜麿號酒看郎子。賜山鹿比咩號酒看郎女。因以酒看郎爲氏。

建部公。
犬上朝臣同祖。日本武尊之後也。續日本紀合。

別公。
建部公同氏。

御立史。
御使同氏。氣入彦命之後也。持統天皇御代。依居參河國青海郡御立地。賜御立史姓。日本

紀灑。

高篠連。

景行天皇々子五百木入彥命之後也。續日本紀合。

佐伯直。

景行天皇々子稻背入彥命之後也。男御諸別命。稚足彥天皇諡成務。御代。中分針間國給之。仍號針間別。男阿良都命。一名伊許自別。譽田天皇爲定國堺。車駕巡幸到針間國神埼郡瓦村東崗上。于時靑菜葉自崗邊川流下。天皇詔應川上有人也。仍差伊許自別命往問。卽答曰。己等是日本武尊平東夷時。所俘〔豫マ〕蝦夷之後也。散遣〔闕イ〕於針間。阿藝。阿波。讃岐。伊預等國。仍居此氏也。後改爲佐伯。伊許自別命以狀復奏。天皇詔曰。〔口下七字イマ分注〕宜汝爲君治之。卽賜〔五字イ分注〕氏針間別佐伯直。佐伯者前所賜氏姓也。直者謂君也。爾後至庚午年脫落針間別三字。偏爲佐伯直。

笠朝臣。

孝靈天皇々子稚武彥命之後也。應神天皇巡幸吉備國。登加佐米山之時。飄風吹放御笠。天皇恠之。鴨別命言。神祇欲奉天皇。故其狀爾。天皇欲知其眞僞。令獵其山。所得甚多。天皇大悅。賜名賀佐。

笠臣。

笠朝臣同祖。稚武彥命孫鴨別命之後也。

吉備臣。

稚武彥命孫御支〔文マ〕別命之後也。

眞髮部。

同命男吉備武彥命之後也。

廬原公。

笠朝臣同祖。稚武彥命之後也。孫吉備建彥命。景行天皇御世。被遣東方。伐毛人及凶鬼神。〔イマ无〕至于阿倍廬原國。復命之日以廬原國給之。

宇自可臣。

孝靈天皇々子彥狹嶋命之後也。

道守臣。

道守朝臣同祖。豐葉頰別命之後也。

嶋田臣。

多朝臣同祖。神八井耳命之後也。五世孫武惠賀前命孫仲臣子上。稚足彥天皇諡成務。御代。尾張國嶋田上下二縣有惡神。遣子上平服之。復命之日賜號嶋田臣也。

茨田連。

多朝臣同祖。神八井耳命男彥八井耳命之後也。日本紀漏。

志紀首。

多朝臣同祖。神八井耳命之後也。

薗部。

同氏。〔眼イ〕

火。

同氏。〔眼イ〕

高圓朝臣。

出自正五位下〔六イ〕〔上イ〕高圓朝臣廣世也。元就母氏。爲石川朝臣。

續日本紀合。

日置朝臣。

應神天皇々子大山守王之後也。續日本紀合。

息長連。

同天皇々子稚渟毛二派王之後也。

大私部。

開化天皇々子彥坐命之後也。日本紀漏。

新良貴。

彥波瀲武鸕鷀草葺不合尊男稻飯命之後也。是〔イ无〕出於新良國。即爲國主。稻飯命〔イ无〕出〔イ王〕於新羅國王者〔之イ〕祖合。日本紀不見。

右第五卷。

山城國皇別。起小野朝臣。盡息長竹原公。廿四氏。

小野朝臣。

孝昭天皇々子天足彥國押人命之後。〔也イ〕

粟田朝臣。
天足彥國押人命三世孫彥國葺命之後也。
小野臣。
同命七世孫人花命之後也。
和邇部。
小野朝臣同祖。天足彥國押人命六世孫米餅搗大使主命之後〔一本。彥姥津命三世孫。難波宿禰之後。〕也。日本紀漏。
大宅。〔臣イ〕
小野朝臣〔イ无〕同祖。
葉栗。
小野〔朝臣イ〕同祖。彥國葺命之後也。
村公。
天足彥國押人命之後也。
度守首。
村公同祖。
阿閇臣。
阿倍朝臣同祖。大彥命之後也。

的臣。
石川朝臣同祖。彥太忍信命三世孫葛城襲津彥命之後也。
與等連。
鹽屋連同祖。彥太忍信命之後〔也イマ〕。
日佐。
紀〔日イ〕朝臣同祖。武内宿禰之後也。欽明天皇御世〔此下或脫有[illegible]紀臣九字〕率同族四人國民卅五人歸化。天皇矜其遠來。勅〔稱イ〕珍勳臣爲卅九人之譯。時人號曰〔日イ〕譯氏。男諸石臣。次麻奈臣。是近江國野洲郡日〔山村イ〕〔日イ〕佐。山代國相樂郡山村日〔日イ〕佐。大和國添上郡日佐等祖也。
出庭臣。〔イデハイマ〕
孝元天皇々子太忍信命之後〔也イ〕。
日下部宿禰。
開化天皇々子彥坐命之後也。日本紀合。
輕我孫公。

治田連同祖。彦今簀命之後也。
堅井公。
彦坐命之後也。日本紀合。
別公。
同上。
道守臣。
道守朝臣同祖。武波都良和氣命之後也。
今木。
道守。〔朝臣イ〕同祖。建豐羽頰別命之後。〔也イ〕
間人造。
間人宿禰同祖。〔譽屋別命之後也。
布勢公。
仲哀天皇々子忍稚命之後也。續日本紀不見。
茨田連。
茨田宿禰同祖。彦八井耳命之後也。
茨田勝。
景行天皇々子息長彦人大兄瑞城命之後也。

息長竹原公。
應神天皇三世孫阿古乃王之後也。
右第六卷。
大和國皇別。起星川朝臣。盡川俣公。十八氏。
星川朝臣。
石川朝臣同祖。武内宿禰之後也。敏達天皇御世。依居地賜姓星川臣。日本紀合。
江沼臣。
石川同氏。建内宿禰男若子宿禰之後也。日本紀漏。
內臣。
孝元天皇々子彦太忍信命之後。〔也イ〕
山公。
內臣同祖。味內宿禰之後也。
阿祇奈君。
玉手朝臣同祖。彦太忍信命孫武內宿禰命之後。〔也イ〕

馬工連。
平群朝臣同祖。平群木兎宿禰之後也。
日佐。
紀朝臣同祖。武內宿禰之後也。
池後臣。
建內宿禰之後也。日本紀不見。
巨勢楲田臣。
〔池上イ〕巨勢楲田朝臣同祖。武內宿禰命之後也。
音太部。
高橋朝臣同祖。大日子命之後。〔也イ〕
坂合部首。
阿倍朝臣同氏。〔祖イ〕大彥命之後也。
柿本朝臣。
大春日朝臣同祖。天足彥國押人命之後也。敏
達天皇御代。〔世イ〕依家門有柿樹。爲柿本臣氏。
布留宿禰。
柿本朝臣同祖。天足彥國押人命七世孫米餅
搗大使主命之後也。男木事命。男市川臣。大鷦
鷯天皇御世。達〔幸歟〕倭賀布都努斯神社於石上御
布瑠村高庭之地。以市川臣爲神主。四世孫
額田臣。武藏臣。齊明天皇御世。宗我蝦夷大臣
號武藏臣曰物部首幷神主首。因茲失臣姓。爲
物部首。男正五位上日向。天武天皇御世。依社
地名改布瑠宿禰姓。日向三世孫邑智等也。
久米臣。
柿本〔朝臣イ〕同祖。天足彥國忍人命五世孫。大難波命
之後也。
肥直。
多朝臣同祖。神八井耳命之後也。
下養公。
上毛野朝臣同祖。豐城入彥命之後也。
廣來津公。〔尋イ〕
下養公同祖。豐城入彥命四世孫大荒田別命
之後也。

川俣公。
日下部宿禰同祖。彥坐命之後也。
右第七卷。
攝津國皇別。起二川原公一。盡二車持公一。廿九氏。
川原公。
爲奈眞人同祖。火焰親王之後也。天智天皇御世。依レ居賜二川原公姓一。日本紀漏。
榛原公。
息長眞人同祖。大山守命之後也。
高橋朝臣。
阿倍朝臣同祖。大彥命之後也。日本紀不レ見。
佐々貴山君。
同上。
久々智。
同上。
坂合部。
同大彥命之後也。允恭天皇御世。造二立國境之標一。因賜二姓坂合部連一。
伊賀水取。
阿倍朝臣同祖。大彥命之後也。
吉志。
難波忌寸同祖。大彥命之後也。
三宅人。
大彥命男波多武日子命之後也。
雀部朝臣。
巨勢朝臣同祖。建內宿禰命之後也。
坂本臣。
紀朝臣同祖。彥太忍信命孫武內宿禰命之後。
阿支奈臣。
玉手朝臣同祖。武內宿禰男葛城曾豆比古命之後也。
布敷首。
玉手同祖。葛木襲津彥命之後也。
井代臣。

大春日朝臣同祖。米餅搗大使主命之後也。居ニ大和國添上郡井手村一。因負ニ姓井代臣一。

津門首。
櫟井臣同祖。米餅搗大使主命之後也。

物部首。
大春日朝臣同祖。

和邇部。
大春日朝臣同祖。天足彦國忍人命之後也。

物部。
物部首同祖。米餅搗大使主命之後也。

羽束首。
天足彦國押人命男彦姥津命之後也。

日下部宿禰。
出レ自ニ開化天皇々子彦坐命一也。日本紀合。

依羅宿禰。
日下部宿禰同祖。彦坐命之後也。續日本紀合。

鴨君。
同ニ前〔上イ〕氏一。

山邊公。
和氣朝臣同祖。大鐸石和居命之後也。

山守。
垂仁天皇々子五十日足彦命之後〔也イ〕。

豐嶋連。
豐嶋連同祖。

松〔浦イ〕津首。
多朝臣同祖。彦八井耳命之後也。日本紀漏。

道守臣。
道守朝臣同祖。武葉頬別命之後也。

韓矢田部造。
上毛野朝臣同祖。豐城入彦命之後也。三世孫彌母里別命孫現古君。氣長足比賣〔諡神功〕。筑紫檻氷宮御宇之時。海中有レ物。差ニ現古君一遣レ見。復奏之曰。率ニ韓蘇使王〔主イ〕等一參來。因レ玆賜ニ韓矢田部造姓一。日本紀漏。

車持公。
同豐城入彥命之後也。
右第八卷。
河內國皇別。起阿閉朝臣。盡秦原。卌六氏。
阿閉朝臣。
阿閉朝臣同祖。孝元天皇々子大彥命之後也。
阿閉臣。
阿閉朝臣同祖。大彥命男彥瀨立大稻起命之後也。
日下連。
阿閉朝臣同氏。大彥命男紐結命之後也。日本紀漏。
大戶首。
阿閉朝臣同祖。大彥命男比毛由比命之後也。謚安閑御世。河內國日下大戶村造立御宅。爲首仕奉。仍賜大戶首姓。日本紀漏。
難波忌寸。
大彥命之後也。阿倍氏遠祖大彥命。磯城瑞籬宮御宇天皇御世。遣治蝦夷之時。至於兎田墨坂。忽聞嬰兒啼泣。即認覔獲。棄嬰兒。大彥命見而大歡。即訪求乳母。得兎田茅原媛。使付嬰兒曰。能養長安酧功。於是成人奉送之。大彥命爲子愛育。號曰得彥宿禰者。異說竝存。
難波。
難波忌寸同祖。大彥命孫波多武彥命之後也。
道守朝臣。
波多朝臣同祖。武內宿禰男八多八代宿禰之後也。日本紀合。
山口朝臣。
道守朝臣同祖。武內宿禰之後也。續日本紀合。
林朝臣。
同上。
道守臣。

道守朝臣同祖。武內宿禰男波多八代宿禰之後也。

的臣(イクハ)。

道守朝臣同祖。武內宿禰男葛木曾都比古命之後也。

鹽屋連(シホヤ)。

道守連〔臣イ〕同祖。武內宿禰男葛木曾都比古命之後也。日本紀合〔漏ヵ〕。

小家連(コヤケ)。

鹽屋連同祖。武內宿禰男葛木襲津彥命之後也。

原井連(ハラヰ)。

同上。續日本紀漏。

早良臣。

平群朝臣同祖。武內宿禰男平群都久宿禰之後也。

布忍首〔スノシノイマ〕。

的臣同祖。武內宿禰之後也。日本紀合〔漏イ〕。

額田首〔ヌカダイマ〕。

早良首同祖。平群木兎宿禰之後也。不尋父氏。負母氏額田首。

紀祝。

建內宿禰男紀角宿禰之後也。

紀部(キベ)。

建內宿禰男都野宿禰命之後也。

蘇何(我イ)。

孝元天皇々子彥太忍信命之後也。

大宅臣。

大春日〔朝臣イ〕同祖。天足彥國押人命之後也。

壬生臣。

大宅〔臣イマ〕同祖。

物部。

天足彥國押人命七世孫米餅搗大使主命之後也。

日下部連。
彦坐命子狹穗彦命之後也。
川俣公。
日下部連同祖。彦坐命之後也。
豐階公。
河俣公同祖。彦坐命男澤道彦命之後也。
酒人造。
日下部同祖。日本紀不見。
日下部。
日下部連同祖。
忍海部。
開化天皇々子比古由牟須美命之後也。
茨田宿禰。
多朝臣同祖。彦八井耳命之後也。男野現宿禰。〔以呂母能古イマイ〕仁德天皇御代。造茨田堤。日本紀合。
志紀縣主。
多朝臣同祖。神八井耳命之後也。

紺口縣主。
志紀縣主同祖。神八井耳命之後。〔也イ〕
志紀首。
志紀縣主同祖。神八井耳命之後。〔也イ〕
下家連。
彦八井耳命之後也。
江首。江人附。
彦八井耳命七世孫來目津彦大雨宿禰命之後〔四字イ无〕也。
尾張部。
彦八井耳命之後也。
守公。
牟義公同祖。大碓命之後也。日本紀漏。
阿禮首。
守公同祖。大碓命之後也。
尋來津公。
〔廣イマ〕上毛野朝臣同祖。豐城入彦命之後也。三世孫

赤麻里依家地名負尋來津君者。
止美連。
尋來津公同祖。豐城入彥命之後也。四世孫荒田別命男。田道公被遣百濟國。娶止美邑吳女。生男持君。三世孫熊次新羅等。欽明天皇御世參來。新羅男吉雄依居賜姓止美連也。日本紀漏。
村舉首。
豐城入彥命之後也。
佐伯直。
大足彥忍代別天皇々子稻背入彥命之後也。
日本紀不見。
蘇宜部首。
仲哀天皇々子譽屋別命之後也。日本紀漏。
磯部臣。
同上。
蓁原。

譽田天皇々子大山守命之後也。
右第九卷。
和泉國皇別。起道守朝臣。盡山公。卅三氏。
道守朝臣。
波多朝臣同祖。八多八代宿禰之後也。日本紀合。
坂本朝臣。
紀朝臣同祖。建內宿禰男。紀角宿禰之後也。男白城宿禰三世孫建日臣。因居賜姓坂本臣。日本紀合。
的臣。
坂本朝臣同祖。建內宿禰男葛城襲津彥命之後也。
布師臣。
同上。
紀辛梶臣。
建內宿禰男紀角宿禰之後也。

大家臣。
　建内宿禰男紀角宿禰之後也。謚天智庚午年。
依レ居二大家一負二大宅臣姓一。
掃守田首。
　武内宿禰男紀角宿禰之後也。
丈部首。
　同上。
雀部臣。
　多朝臣同祖。神八井耳命之後也。
小子部連。
　同神八井耳命之後也。
志紀縣主。
　雀部臣同祖。
膳臣。
　宇多臣。松原臣。阿倍朝臣同祖。大鳥膳臣等并
　大彥命之後。「也イ」
他田。
　膳臣同祖。
葦占臣。
　大春日同祖。天足彥國押人命之後也。
物部。
　布留宿禰同祖。天足彥太彥命之後也。
納部物部。
　同上。日本紀漏。
根連。
　同上。
櫛代造。
　同上。
日下部首。
　日下部宿禰同祖。彥坐命之後也。
日下部。
　日下部首同祖。
佐代公。
　上毛野朝臣同祖。豐城入彥命之後也。敏達天

皇行幸吉野川瀨之時。依有勇衷賜佐代公。
珍縣主。
佐代公同祖。豐城入彥命三世孫御諸別命之後也。日本紀漏。
登美首。
佐代公同祖。豐城入彥命男。倭日向建日向八綱田命之後也。日本紀漏。
葛原部。
佐代公同祖。豐城入彥命三世孫大御諸別命之後也。日本紀漏。
茨木造。
豐城入彥命之後也。
丹比部。
同上。日本紀漏。
輕部。
倭日向建日向八綱多命之後也。雄略天皇御世。獻加里乃鄕。仍賜姓輕部君。

和氣公。
犬上朝臣同祖。倭建尊之後也。
縣主。
和氣公同祖。日本武尊之後也。
酒部公。
讃岐公同祖。神櫛別命之後也。
池田首。
景行天皇々子大碓命之後也。日本紀漏。
聟木。
倭建尊三世孫大荒田別命之後也。
山公。
垂仁天皇々子五十日足彥別命之後也。
右第十卷。

第二帙
左京神別上。起藤原朝臣。盡猪名部造。卌八氏。
天神。

藤原朝臣。
出レ自二津速魂命三世孫天兒屋〔根イ〕命一也。廿三〔卅二イ〕世孫内大臣大織冠中臣連鎌子。古記云鎌足。天命開別天皇諡天智。八年。賜二藤原氏一。男正一位贈太政大臣不比等。天渟中原瀛眞人天皇諡天武。十三年。賜二朝臣姓一。

大中臣朝臣。
藤原朝臣同祖。

中臣酒人宿禰。
大中臣朝臣同祖。天兒屋根命十世孫臣狹山命後也。

伊香連。
大中臣同祖。天兒屋根命七〔十イ〕世孫臣知〔巨狹〕人命之後也。

中臣宮處連。
大中臣同祖。

中臣方岳連。
大中臣同祖。

中臣志斐連。
天兒屋命十一世孫雷大臣命男弟子之後。六世孫意富乃古連。雄略御世。東夷有二不臣之民一。毎レ人強力。押二防朝軍一。於レ是意富乃古連。甲冑五重跨二進敵庭一。無レ勞二官軍一一朝夷滅。天皇悅二其功績一。更加二名字一號二暴伐連一。

殖栗連。
大中臣同祖。

中臣大家連。
大中臣同〔祖イ〕氏。

中村連。
己々都牟須比命子天乃古矢根命之後也。

石上朝臣。
神饒速日命後也。

穗積朝臣。
石上同祖。神饒速日命〔六イ〕五世孫伊香色雄命後

也。
阿刀宿禰。
石上同祖。
若湯坐宿禰。
石上同祖。
舂米宿禰。
石上同祖。
小治田宿禰。
石上同祖。欽明天皇御代。依墾開小田治鮎
田賜小治田大連。
弓削宿禰。
石上同祖。
氷宿禰。
石上同祖。
穗積臣。
伊香賀色雄男大水口宿禰之後也。
矢田部連。

伊香我色乎命之後也。
矢集連。
同上。
物部肩野連。
同上。
柏原連。
同上。
依羅連。
饒速日命十二世孫懷大連之後也。
柴垣連。
同上。
佐爲連。
速日命六世孫伊香我色乎之後也。
葛野連。
同上。
登美連。
同上。

水取連。
同上。

大貞連。
速日命十五世孫珍加利々大連之後也。上宮太子攝政之年。住卷椋宮。于時家邊有大俣楊樹。太子巡行卷向宮之時。親指樹問之。卽詔阿比大連。賜大俣連。四世孫正六位上千繼等。天平神護元年。改字賜大貞連。

曾禰連。
石上同祖。

越智直。
石上同祖。

衣縫造。
石上同祖。

輕部造。
石上同氏。

物部。
石上同氏。

眞神田曾禰連。
神饒速日命六世孫伊香我色乎命男氣津別命之後也。

大宅首。
大閇蘇彌命孫建新川命之後也。

猪名部造。
伊香我色男命之後也。

右第十一卷。

左京神別中。起大伴宿禰。盡佐伯連。廿三氏。

天神。

大伴宿禰。
高皇產靈尊五世孫天押日命之後也。初天孫彥火瓊々杵尊神駕之降也。天押日命。大來目部立於御前。降于日向高千穗峯。然後以大來目部爲天靫部。靫負之號起於此也。雄略天皇御世。以入部靫負賜大連公。奏曰。衞門

開闔之務。於職已重。若有一身難堪坐。與愚兒語相伴奉衛左右。勅依奏。是大伴佐伯二氏。掌左右開闔之縁也。

佐伯宿禰。
大伴宿禰同祖。道臣命七世孫室屋大連公後也。

大伴連。
道臣命十世孫佐弖彦之後也。

榎本連。
同上。

神私連。
道臣八世孫金村大連公之後也。

日奉連。
高魂命之後也。

縣犬養宿禰。
神魂命八世孫阿居太都命之後也。

大椋置始連。
縣犬貝同祖。阿居太都命之後也。

雄儀連。
角凝命十一世孫平伏連之後也。

竹田連。
神魂十三世孫八束脛命之後也。

掃守連。
振魂命四世孫天忍人命之後也。

小山連。
高御魂命子櫛玉命之後也。

畝尾連。
天辭代命子國辭代命之後也。

久米直。
高御魂命八世孫味耳命之後也。

浮穴直。
移受々愛比命五世孫弟意孫連之後也。

宮部造。
天壁立命子天背男命之後也。

間人宿禰。
神魂命五世孫玉櫛比古命之後也。
爪工連。
神魂命子多久都玉命三世天仁木命之後也。
多米連。
多米宿禰同祖。神魂命五世孫。天日和志命之後。成務天皇御世。仕奉炊職。賜多米連也。
天孫。
出雲宿禰。
天穗日命子天夷鳥命之後也。
出雲。
天穗日命五世孫久志和都命之後也。
入間宿禰。
同神十七世孫天日古曾乃己呂命之後也。
佐伯連。
木根乃命男丹波眞太玉之後也。
右第十二卷。

左京神別下。起伊勢朝臣。盡石邊公。廿氏。
天神。
伊勢朝臣。
天底立命孫天日別命之後也。
弓削宿禰。
高魂命孫天日鷲翔矢命之後也。
若倭部。
神須比命十八世孫子田和之後也。
天孫。
尾張宿禰。
火明命廿世孫阿曾連之後也。
尾張連。
尾張宿禰同祖。火明命男天賀吾山命之後也。
伊福部宿禰。
尾張連同祖。火明命之後也。
湯母竹田連。
火明命五世孫建刀米命之後也。男武田折命。

景行天皇御世。擬殖賜田。夜宿之間菌生其田。天皇聞食而賜姓菌田連。後改爲湯母竹田連。

竹田川邊連。

同命五世之後也。仁德天皇御世。大和國十市郡刑坂川之邊有竹田神社。因以爲氏神。同居住焉。緣竹大美。供御箸竹。因茲賜竹田川邊連。

石作連。

火明命六世孫建眞利根命之後也。垂仁天皇御世。奉爲皇后日葉酢媛命。作石棺獻之。仍賜姓石作連公也。

檜前舍人連。

火明命十四世孫波利那乃連公之後也。

榎室連。

火明命十七世孫呉足尼之後也。山猪子連等仕奉上宮豐聰耳皇太子御杖代。爾時太子巡行山代國。于時古麻呂家在山城國久世郡水主村。其門有大榎樹。太子曰。是樹如室。大雨不漏。仍賜榎室連。

丹比須布。

火明命三世孫天忍命之後也。

但馬海直。

火明命之後也。

大炊刑部造。

火明命四世孫阿麻刀禰命之後也。

坂合部宿禰。

火明命八世孫邇倍足尼之後也。

額田部湯坐連。

天津彥根命子明立天御影命之後也。允恭天皇御世被遣薩摩國。平隼人。復奏之日。獻御馬一匹。額有町形廻毛。天皇嘉之。賜姓額田部也。

三枝部連。

額田部湯坐連同祖。顯宗天皇御世。喚集諸氏人等賜饗醼。于時三莖之草生於宮庭。採以奉獻。仍負姓三枝部連。

奄智造。（アンチ）

額田部湯坐連同祖。

額田部。

同命孫意富伊我都命之後也。

地祇。

弓削宿禰。（ユゲ）

出自天押穗根命洗御手（時イ）水中化生神爾伎都麻呂也。

石邊公。（イハベ）

大國主（古記一云。大物主。）命男久斯比賀多命之後也。

右第十三卷。

右京神別上。（起采女朝臣。盡神門臣。卌六氏。）

天神。

采女朝臣。

石上朝臣同祖。神饒速日命六世孫大水口宿禰之後也。

中臣習宜朝臣。

同神孫味瓊杵（日マ）田命之後也。

中臣熊凝朝臣。

同上。

巫部宿禰。

同神六世孫伊香我色雄命之後也。

箭集宿禰。（ヤヅメ）

同上。

內田臣。

同上。

長谷置始連。（ハセノオイソメ）

同神七世孫大新河命之後也。

高橋連。

同上。

水取連。

同神六世孫伊香我色雄命之後也。

小治田連。

同上。

依羅連。

同神十世孫伊己布都大連之後也。

昝禰連。

同神六世之後也。〔孫伊香我色雄命之後也イ〕

肩野連。

同上。

若櫻部造。

日〔同イ〕神三世孫出雲色男命之後。四世孫物部長眞膽連。初去來穗別天皇〔諡履仲〕。泛兩枝船於磐余市磯池。與皇妃分駕遊宴。是時膳臣余磯獻酒。櫻花飛來浮于御盞。天皇異之。遣物部長眞膽連尋求〔採イ〕。乃俘得掖上室山獻之。天皇歡之。賜余磯姓稚櫻部〔造イ〕臣也。

大宅首。

大閇蘇彌命孫建新川命之後也。

神麻續連。〔大イ〕

天物知命之後也。

鳥取部連。

角凝魂命〔十イ〕三世孫天湯河桁命之後也。垂仁天皇皇子譽津別命。年向三十不言語。于時見飛鵠。問曰。此何物。爰天皇悅〔喜イ〕之。遣天湯河桁尋求。詣出雲國宇夜江。捕貢之。天皇大嘉。卽賜姓鳥取連。

三嶋宿禰。

神魂命十六世孫建日穗〔別イ〕命之後也。

天語連。

縣犬養宿禰同祖。神魂命七世孫天日鷲命之後也。

佐伯造。

天雷神孫天押人命之後也。

佐伯日奉造。

天押日命十一世孫談連之後也。

大伴大田宿禰。

高魂命六世孫天押日命之後也。

高志連。

高魂命九世孫日臣命之後也。

高志壬生連。

日臣命七世孫室屋大連之後也。

額田部宿禰。

明日名門命三世孫天村雲命之後也。

額田部甚玉。〔ハイ在久米直下〕

額田部宿禰同祖。明日名門命十一世孫御支〔與イ〕宿禰後也。

久米直。

神御魂命八世孫味日命之後也。

屋連。

神御魂命十〔一イ〕世孫天御行命之後也。

多米宿禰。

同神五世孫天日鷲命之後。成務天皇御世仕㆓奉大炊寮㆒。御飯香美。特賜㆓嘉名㆒。

齋部宿禰。

高皇産靈命子天太玉命之後也。

玉祖宿禰。

高御牟須比乃命十三世孫大荒木命之後也。

玉作連。〔忌玉作イ〕

高魂命孫天明玉命之後也。天津彦火瓊々杵命降㆓幸於葦原中國㆒時。與㆓五氏神部㆒陪㆓従皇孫㆒降來。是時造㆓作玉璧㆒以爲㆓神幣㆒。故號㆓玉祖連㆒。亦號㆓玉作連㆒。

波多門部造。

神魂命十三世孫意富支閇連公之後也。

壹伎直。

天兒屋命九世〔十一イ〕孫雷大臣之後也。

天孫。

出雲臣。

天穗日命十二世孫鵜濡渟命之後也。
神門臣。
　同上。
　　右第十四卷。
右京神別下。起㆓若倭部㆒。盡㆓倭本㆒。廿八氏。
天神。
若倭部連。
　神魂命七世孫天筒草命之後也。
伊與部。
　高媚牟須比命三世孫天辭代主命之後也。
天孫。
土師宿禰。
　天穗日命十二世孫可美乾飯根命之後也。光（以下イ无）
仁天皇天應元年。改㆓土師㆒賜㆓菅原氏㆒。有㆑勅改
賜㆓大枝朝臣姓㆒也。
菅原朝臣。
　土師宿禰同祖。乾飯根命七世孫。大保慶連之
後也。
秋篠朝臣。
　同上。
大枝朝臣。
　同上。
丹比宿禰。
　火明命三世孫天忍男命之後也。男武額赤命
七世孫御殿宿禰男色鳴。大鷦鷯天皇御世。皇
子瑞齒別尊誕㆓生淡路宮㆒之時。淡路瑞井水奉
㆑灌㆓御湯㆒。于時虎杖花飛㆓入御湯瓮中㆒。色鳴宿
禰稱㆓天神壽詞㆒。奉㆑號曰㆓多治比瑞齒別命㆒。乃
定㆓多治部於諸國㆒。爲㆓皇子湯沐邑㆒。卽以㆓色鳴㆒
爲㆑宰令㆑領㆓丹比部戸㆒。因號㆓丹比連㆒。遂爲㆓氏姓㆒。
其後庚午年依㆑作㆓新家㆒。加㆓新家二字㆒。爲㆓丹比
新家連㆒也。
尾張連。
　火明命五世孫武礪目命之後也。

伊與部。
　同上。
六人部。(ムトベ)
　同上。
子部。
　火明命三〔五イ〕世孫建刀米命之後也。
大炊刑部造。
　同神三〔四イ〕世孫天鷊目命之後也。
朝來直。(アサコ)
　同上。
若倭部。
　同神四世孫建額明命之後也。
川上首。
　火明命之後也。
坂合部宿禰。
　火闌降(ホノスソリ)命八世孫邇倍足尼之後也。
阿多御手養〔犬イ〕。

　同神六世孫薩摩若相樂後也。
滋野宿禰。
　紀直同祖。神魂命五世孫天道根命之後也。
大村直。
　天道根命六世孫若積命之後也。
大家首。
　天道尼乃命孫比古麻〔摩イ〕夜眞止乃命之後也。
高市連。(タケチ)〔八イ高市上有八本二字、恐八太歟〕
　額田部同祖。天津彥根命三世孫彥伊賀都命之後也。
桑名首。
　天津彥根命男天久之比乃命之後也。
地祇。
宗形朝臣。
　大神朝臣同祖。吾田片隅命之後也。
安曇宿禰。(アヅミ)
　海神綿積豐玉彥神子穗高見命之後也。

海犬養。
海神綿積命之後也。
凡海連。
同神男穗高見命之後也。
青海首。
椎根津彥命之後也。
八木造。
和多羅豐命兒布留多摩乃命之後也。
倭本。
神知津彥命之後也。
右第十五卷。
山城國神別。起阿刀宿禰盡狛人野。卌五氏。
天神。
阿刀宿禰。
石上朝臣同祖。饒速日命孫味饒田命之後也。
阿刀連。
同上。

熊野連。
同上。
宇治宿禰。
饒速日命六世孫伊香我色雄命之後也。
佐爲宿禰。
同上。
佐爲連。
同神八世孫物部牟伎利足尼之後也。
中臣葛野連。
同神九世孫伊久比足尼之後也。
巫部連。
同神十世孫伊己布都乃連公之後也。
高橋連。
同神十二世孫小前宿禰之後也。
宇治山守連。
同神六世孫伊香我色雄命之後也。
奈癸私造。

同上。
眞髮部造。
　神饒速日命七世孫大賣布乃命之後也。
今木。〔連ノ誤カ〕
　同上。
奈癸勝。
　佐爲宿禰同祖。
額田臣。
　伊香我色雄命之後也。
筑紫連。
　饒速日命男味眞治命之後也。
秦忌寸。
　神饒速日命之後也。
錦部首。
　同神十二世孫物部目大連之後也。
鳥取連。
　天角己利命三世孫天湯河板擧命之後也。

今木連。
　神魂命五世孫阿麻乃西乎乃命之後也。
巨椋連。
　今木連同祖。止與波知命之後也。
額田部宿禰。
　明日名門命六世孫天由〔由ノ衍〕久富命之後也。
賀茂縣主。
　神魂命孫武津之身命之後也。
鴨縣主。
　賀茂縣主同祖。神日本磐余彥天皇。〔謚神武。〕欲向中洲之時。山中嶮絕。跋涉失路。於是神魂命孫鴨建津見命。化如大烏。翔飛奉導。〔大イニヤ〕遂達中洲。時天皇嘉其有功。特厚褒賞。八咫烏之號從此始也。
矢田部。
　鴨縣主同祖。鴨建津身命之後也。
丈部。

同上。
西疍部。〔カフチノハシベイ〕
鴨縣主同祖。鴨建玉依彥命之後也。
祝部。
同祖。建角身命之後也。
税部。
神魂命子〔角凝イ〕䦨魂命之後也。
呉公。
天相命十三世孫雷〔香太イ〕大臣命之後也。
神宮部造。
葛木猪石岡〔恐有誤〕天下神天破命之後也。六世孫吉足日命。磯城瑞籬宮御宇崇〔二字傍注歟〕神天皇御世。天下有災。因遣吉足日命令齋祭大物主神。災異即止。天皇詔曰。消天下災。百姓得福。自今以後可爲宮能賣神。仍賜姓宮能賣公。然後庚午年籍注神宮部造也。
菅田首。

天久斯麻比止都命之後也。
天孫。
土師宿禰。
天穗日命十四世孫野見宿禰之後也。
出雲臣。
同神子天日名鳥命之後也。
出雲臣。
同天穗日命之後也。
尾張連。
火明命子天香山命之後也。
六人部連。
火明命之後也。
伊福部。
同上。
石作。
同上。
水主直。〔首イ〕

同上。
三富部。
同上。
山背忌寸。
天都比古禰命子天麻比止都禰命之後也。
阿多隼人。
富乃須佐利乃命之後也。
地祇。
石邊公。
大物主命子久斯比賀多命之後也。
狛人野。
同命兒櫛日方命之後也。
右第十六卷。
大和國神別。起二佐爲連一。盡二國栖一。卌四氏。
天神。
佐爲連。
石上朝臣同祖。神饒速日命十七世孫伊己止足尼之後也。
志貴連。
同神孫日子湯支命之後也。
眞神田首。
伊香我色乎命之後也。
長谷山直。
石上朝臣同祖。神饒速日命六世孫伊香我色男命之後也。
矢田部。
饒速日命七世孫大新河命之後也。
縣使首。
宇麻志摩遲命之後也。
長谷部造。
神饒速日命十二世孫千速見命之後也。
倭文宿禰。
出レ自二神魂命之後大味宿禰一也。
田邊宿禰。

同神五世孫天日鷲命之後也。

多米宿禰。

同神廿二世孫意保止命之後也。

葛木忌寸。

高御魂命五世孫劒根命之後也。

門部連。

□牟須比命兒安牟須比命之後也。

服部連。

天御中主命十一世孫天御梓命之後也。

白堤首。

天櫛玉命八世孫大熊命後也。

高志連。

天押日命十一世孫大伴室屋大連公之後也。

仲丸子。

日臣命九世孫金村大連之後也。

大家臣。

大中臣朝臣同祖。津速魂命之後也。

添縣主。

出自津速魂命男武乳遺命也。

御手代首。

天御中主命十世孫天諸神命之後也。

掃守。

振魂命四世孫天忍人命之後也。

飛鳥直。

天事代主命之後也。

大田祝山直。

天杖命子天爾支命之後也。

踰部大炊。

天之三穗命八世孫意富麻羅之後也。

天孫。

土師宿禰。

秋篠朝臣同祖。天穗日命十二世孫可美乾飯根命之後也。

贄土師連。

同神十六世孫意富伴婆連之後也。
尾張連。
天火明命子天香山命之後也。
伊福部宿禰。
同上。
伊福部連。
伊福部宿禰同祖。
蝮王〔タヂヒ〕〔下生イ〕計首。
火明命孫天五百原命之後也。
工造。
同神十世孫大美和都禰乃命之後也。
二見首。
富乃須洗利命後也。
大角隼人〔オホスミハヤビト〕。
出ㇾ自二火闌降命一也。
大坂直。
天道根命之後也。

三枝部連。
額田部湯坐連同祖。天津彦根命十四世孫。〔マイ无〕達〔臣イ〕己呂命之後也。顯宗天皇御世。諸氏賜二饗醼一于時宮庭有二三莖草一獻ㇾ之。因賜二姓三枝部造一。
額田部佢〔河イ〕田〔ヒキタ〕連。
同神〔マ无〕十三世孫意富伊我都命之後也。允恭天皇御世獻二額田馬一。天皇勅。此馬額如二田町一。仍賜二姓額田連一也。
奄智造。
同神十四世孫建凝命之後也。
伊蘇志臣。
滋野宿禰同祖。天道根命之後也。
地祇。
吉野連。
彌比加尼之後也。謚神武天皇行二幸吉野一。到二神瀨一遣二人汲一ㇾ水。使者還曰。有二〔臣イ〕井光女一。天皇召問ㇾ之。汝誰人。答曰。妾是自ㇾ天降來白雲別神

之女也。名曰豐御富。天皇卽名水光姫。今吉野連所祭水光神是也。

大神（オホカ）朝臣。

素佐能雄命六世孫大國主之後也。初大國主神娶三嶋溝杭耳之女玉櫛姫。夜來〔未イマ〕曙去。未曾晝到。於是玉櫛姫績苧係衣。至明隨苧尋覓。經茅渟縣陶邑。直指大和國眞穗御諸山。還視苧遺。唯有三縈。因之號姓大三縈。

賀茂朝臣。

大神朝臣同祖。大國主神之後也。大田々禰古命孫大賀茂都美命。一名大賀茂足尼。奉齋賀茂神社也。

和仁古。

大國主六世孫阿太賀太須命之後也。

大和宿禰。

出自神〔椎イ〕知津彦命也。神日本磐余彦天皇。從日向地向大倭洲。到速吸門時。有漁人乘艇而至。天皇問曰。汝誰也。對曰。臣是國神。名宇豆彦。聞天神子來。故以奉迎。卽牽納皇船以爲海導。仍號神知津彦。一名椎根津彦。能宣〔宣國イ〕軍機之策。天皇嘉之。任大和國造。是大倭直始祖也。

長柄首。

天乃八重事代主神之後也。

國栖（クズ）。

出自石穗押別神也。神武天皇行幸吉野時。川上有遊人。于時天皇御覽卽入穴。須臾又出遊。竊窺之喚問。答曰。石穗押別神子也。爾時詔賜國栖名。然後孝德天皇御世。始賜〔以下六字有錯簡〕名人國栖意世古。次號世古二人。允恭天皇御世乙未年中七節進御贄。仕奉神態。至今不絕。

右第十七卷。

攝津國神別。起津嶋朝臣。盡神人。〔直イ〕卌五氏。

天神。

津嶋朝臣。

大中臣朝臣同祖。津速魂命三世孫天兒屋根
命之後也。
掠垣(クラカキ)朝臣。
同上。
荒城朝臣。
同上。
中臣東〔來イ〕連。
天兒屋根命九世孫鯛身命之後也。
神奴(カムヤツコ)連。
同神十〔一イ〕世孫雷大臣命之後也。
中臣藍連。
同神十二世孫大江臣之後也。
中臣大田連。
同神十三世孫御身宿禰之後也。
生田首。
同神九〔十一イ〕世孫雷大臣命之後也。
若湯坐宿禰。

石上朝臣同祖。神饒速日命六世孫伊香我色
雄命之後也。
巫部宿禰。
同上。
内田臣。
同上。
阿刀連。
神饒速日命之後也。
物部韓國連。
伊香我色雄命之後也。
矢田部造。
同上。
佐夜部首。
同上。
小山連。
高魂命子櫛玉命之後也。
多米連。

神魂命五世孫天比和志命之後也。
犬養。
同神十九世孫田根連之後也。
目〔色イ〕包部眞時。
同神十二世孫大〔見イ〕足尼之後也。
倭〔氷イ〕文連。
角凝魂命男伊佐布魂命之後也。
竹原。
同上。
額田部宿禰。
同神男五十狭經魂命之後也。
額田部。
額田部宿禰同祖。明日名門命之後也。
服部連。
熯之速日命十二世孫麻羅宿禰之後〔也イ〕。允恭天皇御世任織部司。摠領諸國織部。因號服部連。

天孫。
津守宿禰。
尾張宿禰同祖。火明命八世孫大御〔稲イ〕日足尼之後也。
六人部連。
同神五世孫建刀米命之後也。
石作連。
同神六世孫武椀根命之後也。
蝮部。
同神十一世孫蝮〔壬イ〕王部犬〔平イ〕手之後也。
刑部首。
同神十七世孫屋主宿禰之後也。
津守。
火明命之後也。
日下部。
阿多御手犬〔イ无〕食同祖。火闌降命之後也。
凡河内忌寸。

額田部湯坐連同祖。
國造。
天津彦根命男天戸間見命之後也。
山直。
天御影命十一世孫山代根子之後也。
土師連。
天穗日命十二世孫飯入根命之後也。
凡河内忌寸。
同神十三世孫可美乾飯根命之後也。
羽束。
天佐鬼利命三世孫斯鬼乃命之後也。
地祇。
大和連。
神知津彦命十一世孫御物足尼之後也。
凡海連。
安曇宿禰同祖。綿積命六世孫小栲梨命之後也。

阿曇犬養連。
海神大和多罪命三世孫穗己都久命之後也。
物忌直。
椎根津彦命九世孫矢代宿禰之後也。
鴨部祝。
賀茂朝臣同祖。大國主神之後也。
我孫。
大己貴命孫天八現津彦命之後也。
神人。
大國主命五世孫大田々根子命之後也。
神人。
同上。
右第十八卷。
河内國神別。起菅生朝臣。盡等禰直。六十三氏。
天神。
菅生朝臣。
大中臣朝臣同祖。津速魂命三世孫天兒屋根

命之後也。
中臣連。
同神十四世孫雷大臣命之後也。
中臣酒屋連。
同神十九世孫眞人連公之後也。
村山連。
中臣連同祖。
中臣高良比連。
津速魂命十三世孫臣狹山命之後也。
平岡連。
同神十四世孫鯛身臣之後也。
川跨連。
同神九世孫梨富命之後也。
中臣連。
天兒屋根命之後也。
中臣。
中臣高良比連同祖。

弓削宿禰。
高御魂乃命孫天毗和志可氣流夜命之後也。
玉祖宿禰。
同神十三世孫建荒木命之後也。又大荒木。又大荒田。
林宿禰。
大伴宿禰同祖。室屋大連公男御物宿禰之後也。
家內連。
高魂命五世孫天忍日命之後也。
佐伯首。
天押日命十一世孫大伴室屋大連公之後也。
葛木直。
高魂命五世孫劒根命之後也。
役直。
高御魂命孫天神立命之後也。
恩智神主。

高魂命兒伊久魂命之後也。
倭[ヤイ]文宿禰。
角凝魂命之後也。
美努連。
同神四世孫天川田奈命之後也。
鳥取。
同神[四イナシ]三世孫天湯河桁命之後也。
多米連。
神魂命兒天石都倭[委イ]居命之後也。
城原。
同神五世孫大廣目命之後也。
紀直。
神魂命五世孫天道根命之後也。
大村直。
大村直田連。
大村直同祖。天道根命之後也。
氷連。
石上朝臣同祖。饒速日命十[一イ]世孫伊己燈宿禰之後也。
鳥見連。
同神十二世孫小前宿禰之後也。
高屋連。
同神十世孫伊己止足尼大連之後也。
高橋連。
同神十四世孫伊己布都大連之後也。
宇治部連。
同神六世孫伊香我色乎命之後也。
物部依羅連。
神饒速日命之後也。
矢田部首。
同神六世孫伊香我色雄命之後也。
物部。
同神十[二イ]三世孫物部布都久呂大連之後也。
物部飛鳥。
同神六世孫伊我色雄命之後也。

積組造。
阿刀宿禰同祖。神子于摩志摩治命之後也。
日下部。
神饒速日命孫比古由支命之後也。
栗栖連。
同神子于摩志摩治命之後也。
若湯坐連。
膽杵磯丹杵穗命之後也。
勇山連。
神饒速日命三世孫出雲醜大使主命之後也。
物部首。
同神子味嶋乳命之後也。
津首。
同神六世孫伊香我色男命之後也。
掃守宿禰。
振魂命之後也。
掃守連。
同神四世孫天忍人命之後也。
守部連。
振魂命之後也。
掃守造。
同神四世孫天忍人命之後也。
浮穴直。
移受牟受比命之後也。
服連。
熯之速日命之後也。
神人。
御手代首同祖。阿比良命之後也。
天孫。
襷多治比宿禰。
火明命十一世孫殿諸足尼命之後也。男兄男庶。其心如女。故賜襷爲御膳部。次弟男庶。其心勇健。其力足制十千軍衆。故賜靭號四十千健彥。因負姓靭負。

丹比連。
　火明命之後也。
若犬養宿禰。
　同神十六世孫尻調根命之後也。
笛吹。〔連イ〕
　火明命之後也。
尾張連。〔尾張連イ在身人部連次〕
　同神十四世孫小豐命之後也。
吹田連。
　火明命兒天香山命之後也。
身人部連。
　火明命之後也。
五百木部連。
　同上。
出雲臣。〔イモ〕
　天穗日命十二世孫宇賀都久野命之後也。
額田部湯坐連。
　天津彥根命五世孫乎田部連之後也。
津夫江連。
　天津彥根命之後也。
凡河內忌寸。
　同上。
大縣主。
　同上。
地祇。
宗形君。
　大國主命六世孫吾田片隅命之後也。
安曇連。
　綿積神命兒〔穗イ〕高見命之後也。
等禰直。
　椎根津彥命之後也。
　　右第十九卷。
和泉國神別。起宮處朝臣。盡長公。六十氏。
天神。

宮處朝臣。
大中臣朝臣同祖。天兒屋命之後也。
狹山連。
同上。
和太連。
同上。
志悲連。
同上。
蜂田連。
同上。
殿來連。
同上。
大鳥連。
同上。
中臣部。
同上。
民直。

同上。
許連。
畝尾連。
同上。
中臣表連。
同上。
采女臣。
神饒速日命六世孫伊香我色雄命之後也。
韓國連。
采女臣同祖。武烈天皇御世被遣韓國。復命之日賜姓韓國連。
阿刀連。
同上。
宇遲部連。
同上。
巫部連。

同上。雄略天皇御躰不豫。因茲召上筑紫豐國奇巫。令眞椋率巫仕奉。仍賜姓巫部連。

曾禰連。

采女臣同祖。

志貴縣主。

饒速日命七世孫大賣布之後也。

若櫻部造。

速日命十世孫止智尼大連之後也。履中天皇御世。採櫻花獻之。仍改物部連賜姓若櫻部造。

榎井部。

同神四世孫大矢口根大臣命之後也。

物部。

同神六世孫伊香我色雄命之後也。

網部。

同上。

衣縫。

同上。

高岳首。

同神十五世孫物部鹿火大連之後也。

安幕首。

同神七世孫十千尼大連之後也。

大伴山前連。

大伴宿禰同祖。日臣命之後也。

爪工連。

神魂命男多久豆玉命之後也。雄略天皇御世。造紫蓋爪。幷奉餝御坐。仍賜爪工連姓。

掃部首。

振魂命四世孫天忍人命之後也。雄略天皇御代。監掃除事。賜姓掃守連。

物部連。

神魂命五世孫天道根命之後也。

和山守首。

同上。

和田首。
同上。
高家首。
大庭造。
同上。
神直。
神魂命八世孫天津麻良命之後也。
同神五世孫生玉兄日子命之後也。
紀直。
神魂命子御食持命之後也。
大村直。
紀直同祖。大名草彥命男枳彌都珍命之後也。
川瀨造。
神魂命五世孫天道根命之後也。
眞尻家。
大村直同祖。
高野。

大名草〔彥イ〕命之後也。
鳥取。
角凝命三世孫天湯河桁命之後也。
川枯首。
阿目加伎表命四世孫阿目夷沙比止命之後也。
荒田直。
高魂命五世孫劒根命之後也。
天孫。
土師宿禰。
秋篠朝臣同祖。天穗日命十四世孫野見宿禰之後也。
土師連。
同上。
山直。
天穗日命十七世孫日古曾乃己呂命之後也。
石津連。

天穗日命十四世孫野見宿禰之後也。

民直。

同神十七世孫若桑足尼之後也。

若犬養宿禰。

火明命十五世孫古利命之後也。

丹比連。

同神男天香山命之後也。

石作連。

同上。

津守連。

同上。

網津守連。

同上。

椋連。

同上。

綺連。

津守連同祖。天香山命之後也。

高市縣主。

天津彥根命十二世孫建許呂命之後也。

木使主。

天津彥根命子彥稻勝命之後也。

穴師神主。

天富貴命五世孫古佐麻豆智命之後也。

坂合部。

火闌降命七世孫夜麻等古命之後也。

地祇。

長公。(長柄戰)

大奈牟智神兒積羽八重事代主命之後也。

右第廿卷。

第三帙

左京諸蕃上。起大秦公宿禰。盡筑紫史。卅五氏。

漢。

太秦公宿禰。

秦始皇帝三（十イ）世孫孝武王之後也。男功滿王。仲哀八年來朝。男融通王（一云弓月王）。應神天皇十四年來朝。率二廿（百イ）七縣百姓一歸化。獻二金銀玉帛等物一。仁德天皇御世。以二百廿七縣秦氏（民イ）一分二置諸郡一。卽使レ養レ蠶織レ絹貢レ之。天皇詔曰。秦王所レ獻絲綿絹帛。朕服用柔軟溫二煖肌膚一。賜二姓波多公一。秦公酒。雄略天皇御世。絲綿帛委積如レ岳。天皇嘉レ之賜レ號曰二禹都萬佐一。

秦（ハダ）長藏連（ムラジ）。

太秦公同祖。融通王之後也。

秦忌寸（イミキ）。

同王五世孫丹照之後也。

秦忌寸。

同王四世孫大藏秦公志勝之後也。

秦造（ミヤツコ）。

始皇帝五世孫融通王之後也。

文宿禰。

出レ自二漢高皇帝之後鸞王一也。

文忌寸。

文宿禰同祖。宇爾古首之後也。

武生宿禰。

同祖。王仁孫河（阿イ）浪古首之後也。

櫻野首。

同上。

伊（イ）吉（キ）連。

出レ自二長安人劉家揚雍一也。

常世連（ツチヨ（トコヨ歟））。

燕國王公孫淵之後也。

山代（ヤマシロ）忌寸。

出レ自二魯國白龍王一也。

大崗忌寸。

出レ自二魏文帝之後安貴公一也。雄略天皇御世。率二四部衆一歸化。男龍（一名辰貴）。善二繪工一。小泊瀨稚鷦鷯天皇美二其能一賜二姓首一。五世孫勤大壹惠尊

亦工ニ繪才ー。天智天皇御世。賜ニ姓倭畫師ー。高野天皇神護景雲三年。依ニ居地ー改賜ニ大崗忌寸姓ー。

幡文造。

楊侯忌寸。

同上。

出レ自ニ隋煬帝之後遠率楊侯阿子王ー也。

楊胡史。

同上。

木津忌寸。

後漢靈帝三世孫阿智使主之後也。

淨村宿禰。

陳袁濤塗之後也。

清宗宿禰。

唐人正五位下李元環之後也。

清海宿禰。

唐人從五位下沈惟岳之後也。

嵩山忌寸。

唐人外從五位下船典賜祿。〔祿イ下同〕張道光入朝焉。沈惟岳同時也。

榮山忌寸。

唐人正六位上〔下イ〕本國岳〔双倉又司兵イ〕賜祿。晏子欽入朝焉。沈惟岳同時。

長國忌寸。

唐人正六位上大〔本イ〕押官賜祿。五〔正イ〕税兒入朝焉。沈惟岳同時。

榮山忌寸。

唐人正六位上本判官賜祿。徐公卿入朝焉。沈惟岳同時。

嵩山忌寸。

唐人正六位上本丑倉〔双倉イ〕賜祿。孟惠芝入朝焉。沈惟岳同時〔也イ〕。

清川忌寸。

唐人正六位上本賜祿。盧如津入朝焉。沈惟岳同時。

清海忌寸。
唐人正六位上（本賜祿。）沈庭勗入朝焉。沈惟岳同時。
新長忌寸。
唐人正六位上焉（馬イ）（朝イ）清之後也。
當宗忌寸。
後漢獻帝四世孫山陽公之後也。
丹波史。
後漢靈帝八世孫孝白王之後也。
大原史。
漢人西姓令貴之後也。
桑原村主。
漢高祖七世孫萬德使主之後也。
下村主。
後漢光武帝七世孫愼近王之後也。
上村主。
廣階連同祖。陳思王植之後也。
筑紫史。

陳思王植（一名東阿王。）之後也。
右第廿一卷。
左京諸蕃下。（起吉水連。盡清水首。卌七氏。）
漢。
吉水連。
前漢魏郡人蓋寬饒之後也。
牟佐村主。
吳孫權男高之後也。
和藥使主。
出自吳國主照淵孫智聽（聰イ）也。欽明天皇御世。隨使大伴佐弖比古。持內外典藥書明堂圖等百六十四卷。佛像一軀。伎樂調度一具等入朝。男善那使主。孝德天皇御世。依獻牛乳賜姓和藥使主。奉度本方書一百卅卷。明堂圖一。藥臼一。及伎樂一具。今在大寺也。
大石。
高丘宿禰同祖。廣陵高穆之後也。

百濟。

和朝臣。

　百濟國都慕王十八世孫武寧王之後也。

百濟朝臣。

　同王卅世孫惠王之後也。

百濟公。

　同王廿〔卅イ〕四世孫汝淵王之後也。

調連。

　百濟國努理使主之後也。應神天皇御世歸化。孫阿久太。男彌和。次賀夜。次麻利彌和。顯宗天皇御世。蠶織獻絁絹之樣。仍賜調首姓。

林連。

　同國人木貴公之後也。

香山連。

　同國人達率荊員常之後也。

高槻連。

　百濟國人達率名〔各イ〕進之後也。

廣田連。

　同國人爭〔辛イ〕臣君之後也。

石野連。

　同國人近速〔肖古イ〕王孫憶頼福留之後也。

神前連。

　同國人正六位上賈受君之後也。

沙田史。

　同國人意保尼王之後也。

大丘造。

　同國速古王十二世孫恩率高難延子之後也。

小高使主。

　同國人毛甲姓加須流氣之後也。

飛鳥部。

　同國人本吉志之後也。

高麗。

高麗朝臣。

　高勾麗王好台七世孫延興王之後也。

豐原連。
高麗國人上部〔部イニ〕王虫麻呂之後也。
福當連。
同國人前部〔都マヽ、忠安イ〕能韋之後也。
御笠連。
同國人從五位下高庄子之後也。
出水連。
同國人邦〔那イ〕能〔後部イ〕致元之後也。
新城連。
同國人高福裕之後也。
男捄〔庄イ〕連。
同國人高道士之後也。
高史。
同國人元羅郡杵王九世孫延挐〔挐イ〕王之後也。
日置造。
男馬王裔孫裴古君之後也。〔高麗國人伊須意彌之後也イ〕
福當造。

高麗國人前部志發之後也。
河内民首。
高麗國人安卿〔卿イ〕王之後也。
後部藥使主。
同國人大兄憶德之後也。
王。
高麗國人從五位下王仲文之後也。
高
同國人高助斤之後也。
高。
同國人從五位下高金藏法〔俗イ〕名信成。之後也。
新羅。
橘守。
三宅連同祖。天日桙命之後也。
任那。
道田連。
任那國賀室王之後也。

大市首。

同國人都努賀阿羅斯止之後也。

清水首。

同上。

右第廿二卷。

右京諸蕃上。起二坂上大宿禰一盡二田邊史一。卅九氏。

漢。

坂上大宿禰。

後漢靈帝男延王之後也。

檜原宿禰。

坂上大宿禰同祖。都賀直〔都イ〕賀提直之後也。

內藏宿禰。

都賀直四世孫東人直之後也。

山口宿禰。

同四世孫都黃直之後也。

平田宿禰。

同五世孫色支〔夫〕直之後也。

佐太宿禰。

同三世孫兎〔兎イ〕子直之後也。

谷宿禰。

同四世孫宇志直之後也。

畝火宿禰。

同三世孫大父〔人イ〕直之後也。

櫻井宿禰。

同四世孫東人直之後也。

路宿禰。

谷宿禰同祖。

文忌寸。

都賀直之後也。

山田宿禰。

周靈王太子晉之後也。

志我閇連。

山田宿禰同祖。王安高之後也。

長野連。

同祖。忠意之後也。
山田造。
同上。
高村宿禰。
魯恭王之後。青州刺史劉琮〔王イ〕一之後也。
伊吉造。
長安人劉家楊雍〔イ无〕之後也。
常世連。
燕國王公孫淵之後也。
臺忌寸。
漢孝獻帝男白龍王之後也。
錦織村主。
韓國人波怒志之後也。
檜前村主。
漢高祖男齊王肥之後也。
廣階連。
魏武皇帝男陳思王植之後也。

平松連。
同上。
上村主。
廣階連同祖。通剛王之後也。
椋人。
阿祖使主男武勢之後也。
松野連。
吳王夫差之後也。
八淸水連。
唐左衞郎將王文度之後也。
楊津連。
同上。
若江造。
後漢靈帝苗裔奈率張安力之後也。
下村主。
後漢光武帝七世孫愼〔頂イ〕近王之後也。
秦忌寸。

功滿王三世孫秦公酒之後也。

秦忌寸。

同上。

秦忌寸。

始皇帝十四世孫尊義王之後也。

秦忌寸。

始皇帝四世孫功滿王之後也。

秦人。

秦公酒之後也。

淨山忌寸。

唐人賜綠(祿イ)沈淸庭(朝イ)之後也。

栗栖(クルス)首。

文宿禰同祖。王仁之後也。

工造。

吳國人太利須々之後也。

田邊史(タノベノフヒト)。

漢王之後知惣之後也。

右第廿三卷。

右京諸蕃下。起大山忌寸。盡海原造。六十三(二イ)氏。

漢。

大山忌寸。

高丘宿禰同祖。廣陵高穆之後也。

高向(タカムコ)村主。

魏武帝太子文帝之後也。

雲梯(ウテナ)連。

高向村主同祖。寶德公之後也。

郡首。

同祖。段(孜イ)姓夫公(一名富等)之後也。

祝部(ハフリベ)。

工造同祖。吳國人田利須々之後也。

百濟。

百濟王。

百濟國義慈王之後也。

菅野(スガノ)朝臣。

同國都慕王十世孫貴首王之後也。

葛井宿禰。

同祖。鹽君男味散君之後也。

宮野朝臣。

同國都慕王十世孫貴首王之後也。

津朝臣。〔依羅イヤ〕

同祖。鹽君男蕃侶君之後也。

中科朝臣。

同祖。鹽君孫宇志之後也。

船連。

同祖。大阿郎王三世孫智仁君之後也。

三吉宿禰。

同國速古大王之後也。

鴈高宿禰。

同國貴首王之後也。

安勅連。

同國魯王之後也。

城篠連。

同國人達率支母末〔末イ〕惠遠之後也。

市往公。

同國明王之後也。

岡連。

市往公同祖。目〔日イ〕圖王男安貴之後也。因二鬼神感和之義一。命レ氏謂二鬼室一。廢帝天平寶字三年。改賜二百濟公姓一。

百濟伎。

同國都慕王孫德佐王之後也。

廣津連。

同國近貴首王之後也。

清道連。

同國人恩率納比旦止〔土イ〕之後也。

廣海連。

韓王信之後也。〔无イ〕王須敬之後也。

不破連。

出レ自二百濟國都慕王之後毘有王一也。
麻田連。
朝鮮王淮之後也。
廣田連。
辛臣君之後也。
春野連。
速古王孫比流王之後也。
面氏。
同上。
己汶氏。
春野連同祖。速古王孫汶休奚之後也。
汶斯氏。
同王孫比流王之後也。
大縣史。
百濟國人和德之後也。
道祖史。
百濟國王挨許里公之後也。

大原史。
漢人木姓阿留素。西姓令貴之後也。
苑部首。
百濟國久知豆神之後也。
民首。
同國人努利使主之後也。
高野造。
同國人佐千余自信之後也。
飛鳥戸造。
同國比有王之後也。
御池造。
百濟扶餘地卓斤國主施比王之後也。
中野造。
同國人杵率答他斯知之後也。
眞野造。
同國肖古王之後也。
枌谷。

同國人堅祖州耳〔列イ〕之後也。

坂田村主。

同國人顯〔頭イ〕貴村主之後也。

上勝。

同國人多利須々之後也。

不破勝。

同國人淳〔ジユン〕武止等之後也。

刑部。

百濟國酒王之後也。

漢人。

百濟國人多夜加之後也。

賈氏。

同國人賈義將之後也。

牛吡〔氏イ〕。

同國沙牛王之後也。

大石𮤐立。

同國人庭姓蚊爾之後也。

林𮤐〔イ无〕立。

林連同祖。百濟國人木貴之後也。

大石林。〔イ此條无〕

同上。

高麗。

長背連。

高麗國王鄒牟一名朱蒙。之後也。欽明天皇御世。率衆投化。貞美體大。其背間長。仍賜名長背王。

難波連。

同國好太王之後也。

嶋岐史。

同國能劉〔鄒イ〕王之後也。

嶋史。

同國和與之後也。

狛首。

同國安岳〔山イ〕上王之後也。

高田首。

同國人多高子使王後也。
日置造。
同國人伊利須使主之後也。一名伊和須。
高安下村主。
同國人大鈴之後也。
後部王。
同國長王周之後也。
新羅。
三宅連。
新羅國王子天日桙命之後也。
豐原。
同國人壹呂比麻呂之後也。
海原造。
同國人進廣肆金加毛禮之後也。
右第廿四卷。
山城國諸蕃。起秦忌寸。盡多多良公。廿二氏。
漢。

秦忌寸。
太秦公宿禰同祖。物智王弓月王。應神天皇十四年來朝。上表更歸國。率百廿七縣伯姓歸化。幷獻金銀玉帛種々寶物等。天皇嘉之。賜大和朝津間腋上地居之焉。男眞德王。次普洞王。古記云。浦東君。仁德天皇御世。賜姓曰波陀。今秦字之訓也。次雲師王。次武良王。普洞王。男秦公酒。雄略天皇御世。倂普洞王時。秦氏惣被却略。今見在者。十不存一。請遣勅使檢括招集。天皇遣使小子部雷率大隅阿多隼人等。搜括鳩集。得秦氏九十二部一萬八千六百七十人。遂賜於酒。爰率秦氏。養蚕織絹。盛詣闕貢進。如岳如山。積蓄朝廷。天皇嘉之。特降寵命。賜號曰禹都万佐。是盈積有利益之義。役諸秦氏搆八丈藏於宮側。納其貢物。故名其地曰長谷朝倉宮。是時始置大藏官員。以酒爲長官。秦氏等一祖子孫。或就居住。或

依行叓別爲數腹。天平廿年在京畿者。咸改賜伊美吉姓也。

秦忌寸。

　同帝十五世孫川秦公之後也。

秦忌寸。

　同帝五世孫弓月王之後也。

秦冠。

　同帝四世孫法成王之後也。

民使首。

　高向村主同祖。寶德公之後也。

錦部村主。

　錦織村主同祖。波能志之後也。

工造。

　呉國人田利須々之後也。

祝部。

　同上。

谷直。

漢師建王之後也。

百濟。

民首。

　水海連同祖。百濟國人怒理使主之後也。

伊部造。

　同國人乃里使主之後也。

〔末イ〕未使主。

　同國人津留牙使主之後也。

木日佐。

　同上。

勝（カチ）。

　同國人多利須々之後也。

岡屋公（ヲカノヤ）。

　同國比流王之後也。

高麗。

黄文連。

　高麗國人久斯祁（那イ）王之後也。

桑原史。
　狛國人漢何之後也。
高井造。
　高麗國主鄒牟廿(六イ)世孫汝安祁王之後也。
狛造。
　同國主夫連王之後也。
八坂造。
　同國人久留川麻乃意利佐之後也。
新羅。
眞城史。
　新羅國人金氏尊之後也。
任那。
多々良公。
　御間名國主爾利久牟王之後也。欽明天皇御世投化。獻金多々利金牟居等。天皇譽之。賜多々良公姓也。
　右第廿五卷。

大和國諸蕃。起眞神宿禰盡大伴造。廿六氏。
漢。
眞神(マカミ)宿禰。
　漢福德王之後也。
豐岡連。
　漢高祖苗裔伊須久牟治使主之後也。
秦忌寸。
　秦始皇四世孫功滿王之後也。
桑原直。
　漢皇帝七(十マ)世孫萬得使主之後也。
己智。
　秦太子胡亥之後也。
三林(ミハヤシ)公。
　己智同祖。諸齒王之後也。
長岡忌寸。
　同上。
山村忌寸。

己智同祖。古禮公之後也。
櫻田連。
己智同祖。諸齒王之後也。
朝妻造。
韓國人都留使主之後也。
額田村主。
遠吳國吳國古之後也。
百濟。
縵連。
百濟人狛之後也。
和連。
百濟國主雄蘇利紀王之後也。
宇奴首。
同國君男彌奈曾富意彌之後也。
波多造。
同國人佐布利智使主之後也。
薦口造。
同國人扳田自城君之後也。
園人首。
同國久知豆神之後也。
高麗。
日置造。
高麗國人伊利須使主之後也。
鳥井宿禰。
同上。
榮井宿禰。
日置造同祖。伊利須使主男麻弖臣之後也。
吉井宿禰。
伊利須使主之後也。
和造。
同上。
日置倉人。
伊利須使主兄許呂使主之後也。
新羅。

糸井造。
新羅人三宅連同祖。天日桙命之後也。
任那。
辟田首。
任那國主都奴加阿羅志等之後也。
大伴造。
任那國主龍主王孫佐利王之後也。
右第廿廿六卷。
攝津國諸蕃。起二石占忌寸一。盡二荒々公一。廿九氏。
漢。
石占忌寸。
坂上大宿禰同祖。阿智王之後也。
檜前忌寸。
同上。
藏人。
同上。
葦屋漢人。
同上。
秦忌寸。
大秦公宿禰同祖。功滿王之後也。
秦人。
秦忌寸同祖。弓月王之後也。
志賀忌寸。
後漢孝獻帝之後也。
大原史。
漢人西姓令貴之後也。
上村主。
廣階連同祖。陳思王植之後也。
竺志史。
同上。
臺直。
漢釋吉王之後也。
史戶。
漢城人韓氏劉德之後也。

温義。
北齊國温公高緯之後也。
百濟。
船連。
菅野朝臣同祖。大阿郎〔良イ〕王之後也。
廣井連。
百濟國避流王之後也。
林史。
林連同祖。百濟國人木貴之後也。
爲奈部首。
同國人中津〔イ无〕波手之後也。
牟古首。
同國人片〔汗イ〕〔汜イ〕禮吉志之後也。
原首。
眞神宿禰同祖。福王之後也。
三野造。
百濟國人布〔希イ〕須麻乃古意彌之後也。

村主。
葦屋村主同祖。意寶荷羅支王之後也。
勝。
上勝同祖。多利須々之後也。
高麗。
桑原史。
高麗國人万德使主之後也。
日置造。
鳥井宿禰同祖。伊利須使主之後也。
高安漢人。
狛國人小須々之後也。
新羅。
三宅連。
新羅國王子天日桙命之後也。〔以下イ无〕而或記以伊久米入彥命爲祖。
任那。
豐津造。

任那國人左李金之後。亦名佐利己牟。

韓人。

同上。

荒々公。

任那國豐貴王之後也。

右第廿七卷。

河内國諸蕃。起高丘宿禰。盡伏丸。五十六氏。

漢。

高丘宿禰。

百濟國公族大夫高徵之後廣陵高穆之後也。〔公孫太安高之後高穆イ〕

山田宿禰。

魏司空王昶之後也。

山田連。

同國人忠意之後也。

山田造。北條マモリ

同上。

長野連。

同上。

志我閇連。

山田宿禰同祖。王安高男賀佐之後也。

三宅史。

同祖。忠意之後也。

大里史。

同上。

秦宿禰。

秦始皇五世孫融通王之後也。

秦忌寸。

秦宿禰同祖。融通王之後也。

高尾忌寸。

同上。

秦人。

同祖。弓月王之後也。

秦公。

始皇帝孫孝德王之後也。

秦姓。
同帝十三世孫然能解公之後也。
古志連。
文宿禰同祖。王仁之後也。
河原連。
廣階同祖。陳思王植之後也。
野上連。
河原連同祖。陳思王植之後也。
河原藏人。
同上。
河內畫師。
同上。
八(ヤ)戸史。
後漢光武孫章帝之後也。
高安造。
八戸同祖。盡達王之後也。
坂(板イ)茂連。

伊吉連同祖。楊羅(雍イ)之後也。
河內(カフチ)忌寸。
山代忌寸同祖。魯國白龍王之後也。
火撫直。
後漢靈帝四〔三イ〕世孫阿智使主之後也。
下日〔曰イ〕佐。
漢高祖男齊悼惠王肥之後也。
高道連。
同上。
常世連。
燕國奈孫淵之後也。
春井連。
下村主同祖。後漢光武帝七世孫愼近王之後也。
河內造〔連イ〕。
同上。
武丘(タケヲカ)史。

同上。
當宗忌寸。
後漢獻帝四世孫山陽之後也。
永野忌寸。
漢人庄〔交イ〕貞〔員イ〕之後也。
廣原。
後漢孝獻帝男都〔孝イ〕德王之後也。
刑部造。
吳國人季牟意彌之後也。
茨田勝。
吳國王孫皓之後。富加牟枳君之後也。仁德天皇御世。賜居地於茨田邑。因爲茨田勝。
伯禰。
西漢人伯尼姓光金之後也。
百濟。
水海連。
百濟國人努理使主之後也。

調日〔曰イ〕佐。
同上。
河內連。
出自百濟國都慕王男陰太貴首王也。
佐良連。
同國人久米都彥之後也。
錦部連。
三善宿禰同祖。百濟國速古〔近肖古イ〕太王之後也。
依羅連。
百濟國人素彌〔禰イ〕志夜麻美乃君之後也。
山河連。
同上。
岡原連。
百濟國辰斯王子知宗之後也。
林連。
同國直支〔腆イ〕王之後也。又〔古記イ〕云周王。
吳服造。

同國。阿濔史之後也。
宇努造。
同國人彌那子富意彌之後也。
飛鳥戸造。
同國王比有王男琨伎王之後也。
飛鳥戸造。
百濟國末多王之後也。
古市村主。
同國虎王之後也。
上日佐。
同國人久爾能古使主之後也。
高麗。
大狛連。
高麗國人伊利斯沙禮斯之後也。
大狛連。
同國溢士福貴王之後也。
嶋本。

同國人伊理和須使主之後也。
新羅。
伏丸。
新羅人燕怒利尺干之後也。
右第廿八卷。
和泉國諸蕃。起秦忌寸。盡日根造。廿氏。
漢。
秦忌寸。
太秦公同祖。融通王之後也。
秦勝。
同祖。
古志連。
文宿禰同祖。王仁之後也。
池邊直。
坂上大宿禰同祖。阿智王之後也。
火撫直。
後漢靈帝四世孫阿智王之後也。

栗栖直。
　同上。
楊侯史。
　楊侯忌寸同祖。達率楊公阿了之後也。
上村主。
　廣階連同祖。
蜂田藥師。
　吳主孫權王之後也。
額田部應王。
　吳國人都久爾理久爾之後也。又古記云怒久利。
凡人中家。
　山代忌寸同祖。白龍王之後也。
百濟。
百濟公。
　百濟國酒王之後也。
六人部連。
　同上。

錦部連。
　三善宿禰同祖。
信太首。
　百濟國人百千之後也。
取石造。
　同國人阿麻意彌之後也。
葦屋村主。
　同國人意寶荷羅支王之後也。
村主。
　葦屋村主同祖。大根使主之後也。
新羅。
日根造。
　新羅國人億斯富使主之後也。
　　右第卅九卷。
未定雜姓。起左京茨田眞人。盡和泉國山田造。一百十九氏。
勘尋氏姓。職由本系。而此等姓。祖達古記。或漏舊典。雖加研覈。稽所不及。故集爲別卷。

號曰未定。附之於末。以俟後賢。

左京。

茨田眞人。

敏達天皇孫大俣王之後者。未詳。

御原眞人。

同天皇皇子彥人大兄王之後也。

葛野臣。

孝元天皇皇子彥布都意斯麻己止命之後也。

池上椋人。

敏達天皇皇子百濟王之後也。

忍坂連。

火明命之後者。未詳。

野實連。

大宍牟遲命之後者。不見。

物集。

始皇帝九世孫笠達王之後者。不見。

百濟氏。

百濟國牟利加佐王之後者。不見。

朝戶。

同國人智廣使主朝戶之後者。不見。

足奈。

同國人從七位下足奈眞己之後者。不見。

後部高。

高麗國人正六位上後部高千金之後者。不見。

右京。

酒人小川眞人。

繼體天皇皇子菟王之後。不見。

成相眞人。

敏達天皇皇子難波王之後者。不見。

中臣臣。

孝昭天皇皇子天足彥國押人命七世孫着大使主之後者。不見。

中臣栗原連。

天兒屋根命十一世孫雷大臣之後者。不見。

大鹿首。
津速魂命三世孫天兒屋根命之後者。不見。
尋來津首。
神饒速日命六世孫伊香我色雄命之後者。不見。
原造。（此條恐奈良原造之誤）
同神天降之時從者天物部現度造之後者。不見。
坂戶物部。
同神從者坂戶天物部之後者。不見。
二田物部。
同神從者二田天物部之後者。不見。
物部。
同神六世孫伊賀我色雄命之後者。不見。
大辛。
天神立命四世孫劒根命之後者。不見。
凡海連。
火明命之後者。不見。
高向村主。
吳國人小君王之後。不見。
志賀穴太村主。
後漢孝獻帝男美波夜王之後。不見。
筆氏。
燕相國蒲公之後也。善作筆。預於十一流。因茲賜筆姓。
豆良公。
百濟國主意里都解四世孫秦羅君之後者。不見。
堅祖氏。
百濟國人堅祖爲智之後者。不見。
古氏。
同國人杵糴（部脫歟）玖君之後者。不見。
加羅氏。
同國人都玖君之後者。不見。

呉氏。
同國人從(徳)𡉘(率イ)呉伎(側イ)州之後者。不見。
朝明史。
高麗帶方國主氏韓法史之後者。不見。
後部高。
同國人後部乙牟之後者。不見。
三間名公。
彌麻奈國主牟留智王之後者。不見。崇神天皇御世。額有角人乘船泊于越國笥飯浦。遣人問曰。何國人也。對曰。意富加羅國王子。名都怒我阿羅斯等・(又イ)阿利叱智干岐。傳聞日本國有聖皇歸化。到于穴(アナ)門。有人。名伊都々比古。謂臣曰。吾是國王也。除吾復無二王。勿往他處。臣察其爲人。知非王也。即更還不知道路。留連嶋浦。廻北海。經(イ无)出雲國。至此國也。是時會天皇崩。便留。垂仁天皇詔曰。汝速來者得仕先皇。是以改汝本國名。追負御間城天皇號。曰彌麻奈。因給織絹(イ无)即還本郷。是改國號縁也。

山城國。
物部首。
神饒速日命之後者。不見。
春日部村主。
津速魂命三世孫大田諸命之後者。不見。
大辟。
同命之後。不見。
山代直。
火明命之後者。不見。
惠我。
天穗日命之後者。不見。
穴大村主。
曹氏寶德公之後者。不見。
村主。
漢師建王之後者。不見。

國背完人。
　秦始皇帝之後者。不見。
物集。
　同帝九世孫竹文日之後者。不見。
木勝。
　津留木之後者。不見。
廣橋公。
　百濟國津王之後者。不見。
大和國。
葦田首。
　天麻比止津乃命之者。不見。
波多祝。
　高彌牟須比命孫治方之後者。不見。
相槻物部。
　神饒速日命從者之後者。不見。
犬上縣主。
　天津彥根命之後者。不見。

薦集造。
　同上。
三歲祝。
　大物主神五世孫意富太多根子命之後者。不見。
尾津直。
　漢高祖五世孫大水命之後者。不見。
村主。
　漢高受王之後者。不見。
長倉造。
　韓國大師命之後者。不見。
漢人。
　漢人里之後者。不見。
鋺師公。
　高麗國寶輪王之後者。不見。
攝津國。
韓海部首。

武内宿禰男平群木菟宿禰之後者。不見。

下神。

葛木襲津彥命男腰裙宿禰之後者。不見。

我孫。

豐城入彥命男八綱多命之後者。不見。

椋椅部連。

伊香我色雄命之後者。不見。

津嶋直。

天兒屋根命十四世孫雷大臣命之後者。不見。

日下部首。

天日和伎命六世孫保都禰命之後者。不見。

爲奈部首。

伊香我色乎命六世孫金連之後者。不見。

嶋首。

正哉吾勝々速日天押穗耳尊之後者。不見。

葛城直。

天神立命之後者。不見。

阿刀部。

山都多祁流比女命四世孫毛能志乃和氣命之後者。不見。

山首。

火明命十一世孫 尾張屋主都久代命之後者。不見。

川內漢人。

同命九世孫否井命之後者。不見。

任道首。

伊弉諾命男素戔烏命之後者。不見。

牟佐吳公。

吳國王子青清王之後者。不見。

河內國。

佐自努公。

豐城入彥命之後者。不見。

伊氣。

同命四世孫荒田別命之後者。不見。

壬生部公。
　御間城入彥天皇之後者。不レ見。
鴨部。
　崇神天皇之後者。不レ見。
池後臣。
　天彥麻須命之後者。不レ見。
大伴連。
　天彥〔彥[illegible]乎命歟〕命之後者。不レ見。
孔王部首。
　安康天皇之後者。不レ見。
新家首。
　汗〔東イ〕麻鬼足尼命之後者。不レ見。〔汗麻鬼麻尼足尼命歟〕
矢作連。
　布都奴志乃命之後者。不レ見。
葦田臣。
　都早古乃命之後者。不レ見。
三間名公。

　仲臣雷大臣命之後者。不レ見。
倭川原忌寸。〔イ在靱編首之次〕
　武甕槌神十五世孫彥振根命之後者。不レ見。
靱編首。
　神志波移命之後者。不レ見。
內原首。〔直イ〕〔マ同〕
　狹山命之後者。不レ見。
安曇連。
　于都斯奈賀命之後者。不レ見。
高安忌寸。
　阿智王之後者。不レ見。
大友史。
　百濟國人白猪奈世之後者。不レ見。
船子首。
　同國人久爾君之後者。不レ見。
新木首。
　同國人伊居留君之後者。不レ見。

豐村造（達イ）。
同國人德率古禰父（文イ）佐之後者。不ㇾ見。
八俣部。
同國人多地多祁卿之後者。不ㇾ見。
長田使主。
同國人爲君（居イ）王之後者。不ㇾ見。
舍人。
同國人利加志貴（イ无）志王之後者。不ㇾ見。
狛染部。
高麗國須牟祁王之後者。不ㇾ見。
狛人。
同上。
宇努連。
新羅皇子金庭興之後者。不ㇾ見。
竹原連。
同國阿羅々國主弟伊賀都君之後者。不ㇾ見。
小橋造。
新羅國人多弖使主之後者。不ㇾ見。
坏作造。
同國人曾里支富（牛イ）主人之後者。不ㇾ見。
大賀良。
同國人八郎子王之後者。不ㇾ見。
賀良姓。
同王之後者。不ㇾ見。
和泉國。
我孫公。
豐城入彥命男倭日向健日向八綱田命之後者。不ㇾ見。
椋椅部首。
吉備津彥五十狹芹命之後者。不ㇾ見。
鵜（ウカヒ）甘部首。
武內宿禰男己西男栖宿禰之後者。不ㇾ見。
猪（井カヒ）甘首（〔部イ〕）。
天足彥國押人命之後者。不ㇾ見。

古氏。
大日本根子彦大瓊天皇諡孝靈。皇子稚多郝古命之後者。不見。
大部首。
瞻杵磯丹杵穗命之後者。不見。
工首。
神魂命之後者。不見。
狛太首神人。
神人天表日命之後者。不見。
日置部。
天櫛玉命男天櫛耳命之後者。不見。
凡人。
神行久宿禰命之後者。不見。
茨木造。
天津彥命之後者。不見。
眞髮部。
天穗日命之後者。不見。

小豆首。
吳國人現養臣之後者。不見。
神人。
高麗國人許利都之後者。不見。
近義首。
新羅國主角折王之後者。不見。
山田造。
同國人天佐疑利命之後者。不見。
右第卅卷。
正六位上行治部省少丞臣石川朝臣國助
從六位上行治部省少錄臣伊豫部連年嗣
從七位下行治部省少錄臣越智直浄繼
從八位上行散位寮少屬臣高志連正嗣
大舍人正七位上臣大伴宿禰根宗
散位正七位下臣大田祝山直男足
散位從七位上臣味部公廣河
散位從七位下臣內藏忌寸御富

平朝臣。〔イ云以下後人所加〕
桓武天皇〔男イマ〕・一品式部卿葛原親王〔イ无〕一男大學頭
從四位下高棟王。天長二年閏七月賜ニ平朝臣
姓一貫ニ左京一。貞觀九年五月至ニ大納言正三位一
薨。六十四歳。
不レ載ニ姓氏錄一姓〔古本云筭遺宿國不見本文イ〕
平。在原。大藏。惟宗。令宗。中原。
宗我部。阿蘇。美麻那。宇禰備。常澄。
當世。卜部。良。貞。都。小長谷。
國覓。各務。帶王。菅。品治。遠澤。〔津(拾)〕
風早。不知山。面西。甲可。五百井。
靭連。漆嶋。夏身。赤染。榎本。若狹。
播磨。足羽。淸峯。腮取。鷹戶。
〔一本已下有安部公。讚岐君。大足彥忍代別天皇皇子。建部公。別之廿字〕
已上卌〔九イ〕一氏不レ見レ之歟　兼治　判
以ニ吉田前・內府御本一重挍合了兩方點付之。
建武二年捌月七日　判

天下衆庶之姓氏錄者。宮中古今之肝心抄也。
大內左京兆令ニ一覽一給。被レ寫ニ置之一而依ニ彼尊
命一加ニ此奥書一矣。
文明七年乙未十月日。
造東大寺次官正四位下左大史小槻宿禰判
右新撰姓氏錄門人稻山行敎於京師得之以屋代弘賢立原萬
藏本及流布之印本挍了
〔更以源稻彥挍本〔イ〕松下見林本〔マ〕一挍了〕

群書類從卷第四百四十九

雜部四

大鏡裏書

自貞觀十八年丙申至万壽二年乙丑。一百五十年也。

五月生子事。

史記曰。孟嘗君。名文。姓田氏。父曰靖郭君田嬰。有子名文。文以五月五日生。嬰告其母曰。勿擧也。其母竊擧生之。及長。其母因弟以見於田嬰。田嬰怒。文因曰。君所以不擧五月子者何。曰。五月子者。長與戶齊。將不利其父母。文曰。人生受命於天乎。將受命於戶邪。必受命於天。君何憂焉。必受命於戶。則可高其戶耳。

五時敎事。

華嚴乳味。阿含酪味。方等生蘇。般若熟蘇。法華涅槃醍醐。謂之五味云々。

文德諱道康天皇御事。在位八年。

仁明天皇第一皇子。母儀太皇太后宮藤原順子。贈太政大臣冬嗣公。女。天長四年丁未八月誕生。同□年爲親王。承和九年二月廿六日辛巳於仁壽殿元服。年十六。同八月四日乙丑爲皇太子。嘉祥三年三月廿一日己亥受禪。年廿四。同四月十七日甲子卽位于大極殿。仁壽元年四月廿五日始讀文選。年廿五。侍讀從四位下春澄善繩。宿禰。都講丹後權守豐前公安人。天安二年八月廿七日崩于冷泉院。年卅二。同九月

六日葬山城國葛野郡田邑山陵。

太皇太后宮順子。御事。仁明天皇后。文德天皇母儀

閑院贈太政大臣冬嗣公。女。母尙侍贈正一位藤原美都子。阿波守眞作女。嘉祥三年四月爲皇太夫人。齊衡元年四月爲皇太后宮。貞觀三年二月廿九日癸酉出家。同爲太皇太后宮。同十三年九月廿八日崩。年六十三。同十月五日葬宇治郡後山階山陵。

藏人頭從四位上右近中將在原業平朝臣事。

彈正尹阿保親王五男。母伊登內親王。桓武天皇皇女。

淸和天皇御事。諱惟仁。在位十八年。

文德天皇第四皇子。母儀太皇太后宮藤原明子。忠仁公女。嘉祥三年庚午三月廿五日癸卯誕生。同年爲親王。同十一月廿五日戊戌爲皇太子。天安二年八月廿七日踐祚。同十一月七日甲子卽位于大極殿。年九。貞觀二年二月十日辛卯初讀御注孝經。年十一。侍讀大學博士大春日朝臣雄繼　都講大學頭豐階眞人安人。權右中弁兼式部少輔大枝朝臣音人。右中弁藤原朝臣冬緒等預焉。同十二月廿日乙丑御讀畢。雄繼叙正五位下。同六年正月朔日戊子元服。年十五。親王以下五位以上。入自閤門。於殿庭拜賀禮了。同十八年十一月廿九日讓位于皇太子。年廿七。同十二月八日辛亥爲太上天皇。元慶三年五月八日丁酉出家。年三十。權少僧都宗叡爲戒師。同四年十二月四日申刻崩于圓覺寺。春秋三十一。正向西方結跏趺坐。手作定印。御。同七日酉刻奉火葬山城國愛宕郡上粟田山。奉置御骨於水尾山上。

四品惟高親王東宮諍事。

文德天皇第一皇子。母從四位下紀靜子。正四位下名虎女。嘉祥三年十一月廿五日戊戌惟仁清和親王爲皇太子。誕生之後九箇月也。先是有童謠云。大枝於超天。奔超天騰加利躍土利超天。我耶護毛留。田仁耶搜阿佐留。食毋志岐耶。雎雄伊

志岐耶。識者以爲大枝謂大兄也。是時文德天皇有四皇子。第一惟喬。第二惟條。第三惟彥。第四惟仁。天意若曰。超三兄而立。故有此三超之謠焉。承平元年九月四日夕參議實賴朝臣來也。談及古事。陳云。文德天皇最愛惟喬親王。于時太子幼冲。帝欲先暫立惟喬親王。而太子長壯時還繼洪基。其時先太政大臣作太子祖父。爲朝重臣。帝憚未發。太政大臣憂之。欲使太子辭讓。是時藤原三仁善天文。諫大臣曰。懸象無變。事必不遂焉。爰帝召信大臣。淸談良久。乃命以立惟喬親王之趣。信大臣奏曰。太子若有罪。須廢黜更不還立。若無罪。亦不可立他人。臣不敢奉詔。帝甚不悅。事遂無變。無幾帝崩。太子續位。後應天門有火。良相右大臣。伴善男大納言計謀欲退信左大臣。共參陳座。時後太政大臣爲近衞中將兼參議。良相大臣急召之。仰云。應天門失火。左大臣所爲也。急就第召之。中將對云。太政大臣知之歟。良相大臣云。太政大臣偏信佛法。必不知行如此事。中將則知太政大臣不預知之由。報云。事是非輕。不蒙太政大臣處分。難輙承行。遂辭出。到職曹司。令諸太政大臣。大臣驚。令人奏曰。左大臣是陛下之大功之臣也。今不知其罪。忽被戮。未審因何事。若左大臣必可見誅。老臣先伏罪。帝初不知聞。大驚怪報。詔以不知之由。於是事遂定矣。爾後太政大臣薨。淸和天皇爲之非中不擧樂云々。此等事皆左相公所語也。

太皇太后宮明子。御事。文德天皇后。清和天皇母儀。

忠仁公女。母贈正一位源潔姬。嵯峨天皇皇女。天安二年十一月廿五日爲皇太夫人。貞觀六年正月七日爲皇太后宮。元慶六年正月七日爲太皇太后宮。昌泰三年五月廿三日崩。年七十三。

智證大師事。和氣氏。讚岐國那珂郡金倉鄉人也。母佐伯氏。弘法大師姪也。

弘仁五年甲午誕生。天長四年丁未入京年十四。隨叔父僧仁德入叡岳。天長十年四月十五日受戒爲僧。名圓珍。年廿。嘉祥三年庚午春夢山王明神告云。爲求法可遂入唐云々。年卅七。仁壽元年四月十五日向太宰府。年卅八。同三年遂入唐之志。年四十。貞觀元年己卯歸朝。年四十六。同十年六月三日補天台座主。年五十五。元慶六年敍法眼和尚位。年六十九。寬平二年十二月二十六日任少僧都。年七十七。同三年十月廿九日入滅。年七十八。延長四年十二月廿七日贈法印大和尚位。諡號智證大師。

陽成院御事。諱貞明在位八年。

清和天皇第一皇子。母儀皇太后宮藤原高子。贈太政大臣長良公。女。貞觀十年戊子十二月十六日乙亥誕生于染殿院。同爲親王。同十一年二月一日己丑立太子。年二。同十八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壬寅受禪。年九。元慶元年正月三日乙亥卽位于豐樂殿。同三年四月廿六日乙酉始讀御注孝經。年十二。侍讀博士兼越中守善淵朝臣永貞。都講民部少輔藤原朝臣佐世。同六年正月二日乙巳御元服。年十五。加冠太政大臣基經公。理髮大納言源多卿。同八年二月四日遜位。同三月十九日庚辰爲太上天皇。天曆三年九月廿九日崩于冷泉院。春秋八十一。同十月三日奉葬神樂岡東地。

御法事願文云。江相公朝綱作之。言其尊儀。娑婆世界十善之主。計其寶算。釋迦如來一年之兄。

皇太后宮高子。御事。清和天皇后。陽成院母儀。

贈太政大臣長良公。女。母贈正一位[　]元慶元年正月十九日爲皇太夫人。或中宮同六年正月七日爲皇太后宮。寬平八年九月廿二日廢后位。同廿三日賜封四百戶。延喜十年三月廿三日薨。年六十九。天慶六年五月廿七日追復本位。

光孝天皇御事。諱時康在位三年。

仁明天皇第三皇子。母儀贈皇太后宮藤原[澤子]。贈太政大臣總繼公。女。天長七年庚戌誕生。承

和□□一爲親王。同三年正月七日叙四品。同十二年二月□□日元服。年十六。嘉祥元年正月任常陸大守。同三年正月兼中務卿。年廿一。仁壽元年十一月廿一日叙三品。貞觀六年正月十六日兼上野大守。同八年正月十三日任太宰權帥。同十二年二月七日叙二品。同十八年十二月廿六日任式部卿。元慶六年正月七日叙一品。年五十三。同八年正月兼太宰帥。同二月四日踐祚。年五十五。同廿三日甲寅卽位于大極殿。同四月四日甲午始讀文選。侍讀右大弁兼勘解由長官橘廣相朝臣。都講勘解由次官伴良宿禰高名。仁和三年八月廿六日崩于仁壽殿。春秋五十八。同九月二日壬申葬山城國葛野郡小松山陵。

贈皇太后宮諱子。御事。仁明天皇女御。光孝天皇母儀。

贈太政大臣總繼公。女。母贈正一位藤原數子。承和年中爲女御。從四位下。同六年六月丁丑卒。同日贈從三位。元慶八年二月廿三日贈皇太后宮。

贈太政大臣總繼公。事。

内大臣魚名公。孫。土佐守末茂朝臣男。

宇多天皇御事。在位十年。

光孝天皇第三皇子。母儀皇太后宮班子女王。贈一品太政大臣仲野親王。女。貞觀九年丁亥五月五日誕生。同□□任侍從。元慶□□元服。同八年四月十三日賜源朝臣姓。年十八。仁和三年八月廿六日丁卯立太子。同日踐祚。年廿一。同十一月十七日丙戌卽位于大極殿。同四年十月九日癸酉始讀周易。年廿二。侍讀大學博士善淵朝臣愛成。寛平九年七月三日丙子讓位于皇太子。年卅一。同十日爲太上天皇。昌泰二年十月廿四日於仁和寺出家。年卅三。法名金剛覺。御戒師權大僧都益信。同十一月廿四日甲寅於東大寺受戒。同廿五日辭太上天皇尊號。延喜十年九月九日於台山灌頂于座主增命。以此次廻心受戒。戒壇現紫

金光天子聞之。增命授法眼和尙位。承平元年七月十九日崩于仁和寺南御室。春秋六十五。同八月五日奉火葬大內山陵。

皇太后宮班子女王御事。光孝天皇后。宇多天皇母儀。
式部卿仲野親王女。母贈正一位當麻氏。元慶八年四月辛卯爲女御。仁和三年正月八日敍從二位。同十一月十七日爲皇太夫人。寬平九年七月爲皇太后宮。昌泰三年四月一日崩。年四十八。同四日辛酉葬葛野郡頭陀寺邊。

醍醐天皇諱敦仁御事。在位卅三年。
宇多天皇第一皇子。母儀贈皇太后宮藤原胤子。贈太政大臣高藤公女。仁和元年乙巳正月十八日甲辰誕生。寬平元年十二月廿八日爲親王。年五。同二年十二月十七日改本名維城爲敦仁。同五年四月十四日壬午爲皇太子。年九。同九年七月三日丙子於清涼殿元服。年十三。加冠大納言時平卿。同日受禪。同十三日丙戌卽位于大極殿。昌泰元年二月廿八日戊戌於清涼殿始讀群書治要。年十四。侍讀式部大輔紀長谷雄朝臣。尙復大內記小野美材。延長八年九月廿二日讓位于皇太子。同廿九日崩于右近府大將曹司。年四十六。同十月十日庚子奉葬山城國宇治郡山科陵醍醐寺。

贈皇太后宮胤子御事。宇多天皇女御。醍醐天皇母儀。
勸修寺贈太政大臣高藤公。女。母贈正二位宮道朝臣列子。宮內大輔彌益女。仁和四年九月廿二日爲更衣。同日聽禁色。寬平五年正月廿二日爲女御。從四位下。同八年六月卅日卒。同九年七月十九日贈皇太后宮。

勸修寺贈太政大臣高藤公事。
閑院贈太政大臣冬嗣公孫。內舍人良門男。

正四位下參議左兵衛督藤原伊衡朝臣事。
左近中將敏行朝臣男。母從五位上多治弟梶女。

朱雀院諱寬明御事。在位十六年。

醍醐天皇第十一皇子。母儀皇太后宮藤原穩子。昭宣公女。延長元年癸未七月廿四日丙寅誕生。同十一月十八日爲親王。同三年十月廿九日庚辰立太子。年三。同八年二月十七日於凝花舍初讀御注孝經。侍讀東宮學士藤原朝臣元方。同九月二十二日受禪。年八歲。同十一月廿一日即位于大極殿。承平七年正月四日丁巳於紫宸殿元服。年十五。加冠太政大臣忠平公。天慶九年四月廿日讓位于皇太弟。年廿四。同廿六日爲太上天皇。天曆六年三月十四日出家。春秋三十。法名佛陀壽。同八月十五日崩。年三十。同廿日葬山城國來定寺北野。置御骨於醍醐寺之山陵傍。

太皇太后宮穩子。御事。醍醐天皇后。朱雀村上二帝母儀。

昭宣公女。延喜元年三月日爲女御。延長元年四月廿六日爲中宮。元從三位。承平元年十一月廿八日爲皇太后宮。天慶九年四月廿六日爲太皇太后宮。天曆八年正月四日崩于昭陽舍。年七十。

村上天皇御事。諱成明　在位廿一年。

醍醐天皇第十四皇子。母儀皇太后宮藤原穩子。昭宣公女。延長四年丙戌六月二日丁亥辰刻誕生于桂芳坊。同十一月廿一日爲親王。承平二年二月廿二日甲戌於凝花舍讀御注孝經。侍讀文章博士大江朝臣維時。尙復文章得業生藤原經臣。同五年十二月二日孝經御讀了。有竟宴事。文人賦詩。序者大内記紀在昌。天慶三年二月十五日辛亥於殿上元服。年十五。加冠攝政太政大臣忠平公。理髮左近少將藤原朝忠。同日叙三品。同五年十二月十三日任上野大守。同六年十二月八日任太宰帥。同七年四月廿二日甲子爲皇太弟。年十九。同九年四月十三日癸酉受禪。年二十一。同廿八日戊子即位于大極殿。康保四年五月廿五日癸丑巳刻崩于淸涼殿。春秋四十二。同六月四日奉葬于村上山陵。

文彥太子事。

醍醐天皇皇子。母皇太后宮穩子。昭宣公女。延喜三年癸亥十一月廿日誕生。同四年二月十日乙亥爲皇太子。同十一年十月廿二日始讀御注孝經。年九。同十一月廿八日改崇象爲保明。同十六年十月廿二日甲辰元服。年十四。延長元年三月廿一日子刻薨。年廿一。同廿七日辛丑葬送。同日諡號文彥太子。

大輔乳母事。

文彥太子御乳母。但馬守源弼或扶女。

冷泉院御事。諱憲平在位二年。

村上天皇第二皇子。母儀贈太皇太后宮藤原安子。九條右大臣師輔公。女。天曆四年庚戌五月廿四日辛酉誕生于但馬守藤原遠規宅。同七月十五日爲親王。同廿三日戊子爲皇太子。年一。同六年十二月八日着袴。同十年四月十九日辛巳御書始。年七。應和三年二月廿八日辛亥於紫宸殿元服。年十四。加冠左大臣實賴公。理髮參議藤原朝忠卿。康保四年五月廿五日踐祚。年十八。同十月十一日丙寅卽位于紫宸殿。安和二年八月十三日戊子讓位于皇太弟。年廿。同十六日出宮。同廿五日庚子爲太上天皇。寬弘八年十月廿四日戊刻崩南院。春秋六十二。同十一月十六日奉火葬于櫻本寺前野。

贈太皇太后宮安子。御事。村上天皇后。冷泉圓融二帝母儀。

九條右大臣師輔公。女。母贈正一位藤原盛子。武藏守經邦女。天慶三年四月十九日於飛香舍配合。年十四。同九年四月十三日爲女御。從四位下。年二十一。天曆十年四月二日敍從二位。天德二年十月廿七日爲中宮。康保元年四月廿九日崩于主殿寮。年卅八。同四年十一月廿九日贈皇太后宮。安和二年八月廿五日贈太皇太后宮。

粟田左大臣在衡公。

中納言山蔭卿孫。大僧都如無男。母讚岐守高向公輔女。

圓融院御事。諱守平。在位十五年。

村上天皇第五皇子。母儀贈太皇太后宮藤原安子。九條右大臣師輔公。女。天德三年己未三月二日寅刻誕生。同十月廿五日爲親王。康保三年八月廿日壬子於弘徽殿初讀御注孝經。同四年九月一日丙戌爲皇太弟。年九。安和二年八月十三日戊子受禪。十一。同九月廿三日丁卯卽位于大極殿。天祿三年正月三日甲午於紫宸殿元服。年十四。加冠攝政太政大臣伊尹公。能冠內藏頭助信朝臣。理髮左大臣兼明公。永觀二年八月廿七日甲辰讓位。年廿六。同九月九日爲太上天皇。寛和元年八月廿九日出家。年廿七。法名金剛法。同二年三月廿二日於東大寺受戒。正曆二年二月十二日崩。同十九日葬于圓融寺北原。置御骨於村上山陵傍。

中宮安子。崩事。

村上御記曰。應和四年四月廿九日辰刻使藏人文利問中宮。兼令問止產養否之由。還來申。伊尹朝臣令申云。自今曉寅刻許氣息難纔通。不可敢存坐。更不可被行他事。卽令召惟賢。惟賢參來。令文利申云。中宮氣已絕。但聞御身頗暖。依有事疑不能參上。兼通朝臣有所令申。爲之如何。令仰云。若未終給以前參來者。早可參上。惟賢參上。申云。兼通朝臣令申。候宮諸司官人等若可被忌御穢者。不可令通。隨仰將進止。令仰云。聞此由悲歎不知所爲。宮人暫不可令通內裏。又遣文利問。中宮巳刻崩。文利還來。申云。中宮已崩。加持僧等皆退下。皇后是前右大臣藤原師輔朝臣第一女。諱安子。母故出羽守藤原經邦之女盛子也。予在藩之時。以天慶三年四月配合。爲儲貳之後。同八年正月以大弟妃授從五位上。及于登帝位爲女御。授從四位下。厥後頻進階級。又授從三位。天曆四年五月生男子。以同年七月立爲皇太子。太子

初謁見之日。又授從二位。至天德二年。策命爲皇后。以應和四年四月廿四日。於主殿寮廳誕生女兒。今日巳刻終于同寮。時年三十八。在后位七載。夫榮耀無常。運命有限。何處避之。誰人永存。然而弘仁以來。無爲正妃之皇后。當時殞命之者。今配偶之後廿有五年。共衾裯。同枕席。多經春秋。況開嬰孩兒子比肩戀哭。先言淚下。何日何時敢慰心腹乎。午刻春宮大夫藤原師尹朝臣令學士齊光申云。皇太子今日欲參中宮。而已崩。不遂臨問。須避正寢坐下地之所。然南專無有其便之處。令仰可令坐西庇。未刻或人告曰。中宮今間蘇生云々。又遣文利問消息。文利還來。申云。兼通朝臣申云。近侍女等以薄紗掩御面。而如風吹。疑此氣息歟。又御身體冷畢。更以暖熱。仍卽加持僧猶令加持。又淨藏法藏等卜可蘇生給之狀。故所行也。左衛門督藤原師氏朝臣令文利申云。伊尹朝臣申。穢已入交內裏。惟賢參入。此令崩後也。兄弟等皆候此。春宮無候人歟。若有仰者一人參候東宮。如何。卽遣文利仰伊尹朝臣。參入可侍東宮。兼問人□消息。文利還來。申云。伊尹朝臣等申。御胸頗暖。雖有事疑。更非可憑云々。入夜伊尹朝臣參入。亥刻卽伊尹朝臣語。暫退下向凝華舍。

花山院御事。諱師貞 在位二年。

冷泉院第一皇子。母儀贈皇太后宮藤原懷子。謙德公女。安和元年戊辰十月廿六日丙子誕生。同十二月廿二日爲親王。同二年八月十三日立春宮。年二。貞元二年三月廿八日御讀始。年十。侍讀權左中弁菅原輔正。尙復文章生藤原爲時。天元五年二月十九日壬午於南殿元服。年十五。加冠左大臣雅信公。理髮中納言重光卿。永觀二年八月廿七日甲辰受禪。年十七。同十月十日丙戌卽位于大極殿。寬和二年六月廿三日丑刻許密

密出禁中向東山花山寺出家。左少弁藤原道兼奉從之。先之密奉劒璽於春宮。翌日招於權僧正等（尋禪）剃御頭。法名入覺。（年十九。）同廿八日爲太上天皇。寛弘五年二月八日亥刻崩。（年四十一。）同十七日奉葬法音寺。

贈皇太后宮懷子。御事。（冷泉院女御。花山院母儀。）

謙德公女。母准三宮惠子女王。中務卿代明親王女。康保四年九月四日爲女御。同十月十七日叙從四位下。天延二年十二月七日叙從二位。同三年四月三日卒。（年廿一。）永觀二年十二月十七日贈皇太后宮。

一條院御事。（諱懷仁）在位廿五年。

圓融院第一皇子。母儀東三條院。東三條入道攝政太政大臣女。天元三年庚辰六月一日壬申寅刻誕生于東三條。同八月一日爲親王。永觀二年八月廿七日甲辰爲儲君。（年五。）寛和二年六月廿二日踐祚。（年七。）同七月廿二日戊子卽位于大極殿。同十二月八日壬寅御書始。正曆元年正月五日壬午元服。（年十一。）寛弘八年六月十三日讓位。（年卅二。）同十九日出家。同廿二日午刻崩于一條院。（春秋卅二。）同七月八日奉葬于北山長坂野。安置御骨於圓成寺。

東三條院詮子。御事。（圓融院女御。一條院母儀。）

東三條入道攝政太政大臣女。母贈正一位藤原時姬。攝津守中正朝臣女。天元元年八月十七日入內。同十一月四日爲女御。寛和二年三月廿六日叙正三位。同七月五日爲皇太后宮。（年廿六。）正曆二年九月十六日出家。（年卅一。）同日院號。（年官年爵封戶如元。）長保三年閏十二月廿二日崩。（年四十一。）同廿四日葬鳥部野。

三條院御事。（諱居貞）在位五年。

冷泉院第二皇子。母儀贈皇太后宮藤原超子。東三條入道攝政太政大臣女。貞元元年丙子正月三日戊辰誕生。天元元年十一月廿日爲

親王。年三。永觀元年八月十六日己亥始讀御注孝經。侍讀左少弁菅原資忠。寬和二年七月十六日壬午元服。年十一。同日爲儲君。寬弘八年六月十三日乙卯受禪。春秋卅六。同十月十六日辛卯卽位于大極殿。長和五年正月廿九日讓位于儲君。年四十一。同二月十三日戊子爲太上天皇。寬仁元年四月廿九日出家。同五月九日崩。春秋四十二。同十二日奉葬于石垣。

贈皇太后宮超子。御事。冷泉院女御。三條院母儀。

東三條入道攝政太政大臣女。母贈正一位藤原時姬。攝津守中正朝臣女。安和元年十二月七日爲女御。同廿九日叙從四位下。天元五年正月廿八日卒。寬弘八年十二月廿七日贈皇太后宮。

陽明門院禎子内親王。御事。後朱雀院后。後三條院母儀。

三條院皇女。母儀皇太后宮姸子。法成寺入道前攝政太政大臣女。

弁乳母事。

陽明門院御乳母。加賀守藤原順時女。母肥後守紀敦經女。

三條院中堂御參籠事。

長和五年五月一日甲辰太上天皇登天台山給。依御目病也。七箇日之間。被修七壇御修法。公卿以下着布衣幷水干裝束扈從。攝政幷左大將自西坂本歸京。同八日還御。

三條院太秦御參籠事。

長和五年十二月三日癸酉令參籠廣隆寺給。九箇日。

當代諱敦成御事。在位廿年。

一條院第二皇子。母儀上東門院。法成寺入道前攝政太政大臣女。寬弘五年戊申九月十一日戊辰誕生于上東門第。同十月十六日爲親王。同八年六月十三日立太子。年四。長和三年十一月廿八日庚戌始讀御注孝經。年七。侍讀學士大江擧周。

尚復藏人玄蕃助源爲善。同五年正月廿九日甲戌受禪。年九。同二月七日壬午卽位于大極殿。寬仁二年正月三日丁酉元服。年十一。加冠太政大臣道長公。能冠修理權大夫源濟政朝臣。理髮攝政內大臣賴通公。長元九年四月十七日戊刻落餝。崩于清涼殿。年廿九。同五月十九日葬淨土寺西原。

上東門院彰子。御事。一條院后。後一條後朱雀二帝母儀。

法成寺入道前攝政太政大臣女。母准三后從一位源朝臣倫子。一條左大臣雅信公女。永延二年戊子誕生。長保元年十一月一日庚辰入內。年十二。同六日爲女御。同二年二月廿五日爲中宮。年十三。長和元年二月十四日爲皇太后宮。寬仁二年正月七日爲太皇太后宮。年卅一。万壽三年正月十九日出家。年卅九。法名淸淨覺。同日院號。長曆三年五月七日於法成寺剃除鬢髮。大僧正明尊爲戒師。承保元年十月三日於法成寺阿彌陀堂崩。年八十七。同六日庚午火葬大谷口本院。

涅槃經第十三云。譬如魚母多有胎子。成熟者少。如菴羅花多果少。

贈太政大臣七人事。有十四人。不審。

右大臣不比等。左大臣武智麻呂。參議房前。內大臣良繼。參議百川。內舍人橘淸友。左大臣冬嗣。中納言長良。紀伊守藤原總繼。式部卿仲野親王。內大臣高藤。左大臣時平。右大臣菅原朝臣。關白右大臣道兼。

左大臣三十人事。

阿倍倉橋麻呂。巨勢德大臣。蘇我赤兄臣。多治比眞人嶋。石上朝臣麻呂。長屋王。藤原武智麻呂。橘諸兄。藤原永手。同魚名。同冬嗣。同緒嗣。源常。同信。同融。藤原良世。同時平。同仲平。同忠平。同實賴。源高明。藤原師尹。同在衡。源兼明。藤原賴忠。源雅信。同重信。藤原道長。同顯光。同賴通。

右大臣五十七人事。

蘇我山田石川麻呂。大伴長德連。蘇我連子臣。中臣金連。安倍御主人。石上朝臣麻呂。藤原豐成。更任。藤原不比等。長屋王。藤原武智麻呂。橘諸兄。藤原豐成。同永手。吉備眞吉備。大中臣淸麻呂。藤原田麻呂。同是公。同繼繩。神王。藤原內麻呂。同園人。同冬嗣。同緒嗣。淸原夏野。藤原三守。源常。橘氏公。藤原良房。同良相。同氏宗。同基經。源多。藤原良世。源能有。菅原朝臣。源光。藤原忠平。同定方。同仲平。同恒佐。同實賴。同師輔。同顯忠。源高明。藤原師尹。同在衡。同伊尹。同賴忠。源雅信。藤原兼家。同爲光。源重信。藤原道兼。同道長。同顯光。同公季。同實資。

內大臣十二人事。十二人也。不審。

中臣鎌子連。藤原良繼。同魚名。同高藤。同兼通。同道隆。同道兼。同伊周。同公季。同賴通。同教通。

職員令云。太政大臣一人。右師二範一人一儀二形四海一。謂師者。教レ人以レ道者之稱也。範者法也。儀者善也。形亦法也。四海者。九夷八狄七戎六蠻也。經レ邦論レ道。燮二理陰陽一。謂燮者和也。理者治也。太政大臣佐レ王論レ道。以經二緯國事一。和二理陰陽一。則是有德之選。非二分掌之職一。爲レ無二其分職一。故不レ稱レ掌。設レ官待レ德故無二其人一則闕也。無二其人一則闕。

太政大臣十三人事。

大友皇子。高市皇子。道鏡禪師。不入之不審 藤原良房。忠仁公 同基經。昭宣公 同忠平。貞信公 同實賴。淸愼公 同伊尹。謙德公 同兼通。忠義公 同賴忠。廉義公 同兼家。同爲光。恒德公 同道長。同公季。仁義公

贈太政大臣冬嗣公。

右大臣內麻呂公男。母正六位下飛鳥部奈止麻呂女。寶龜六年乙卯誕生。延曆廿年閏正月六日任二少判事一。同廿二年五月十四日任二左衞門少尉一。大同元年十月九日叙二從五位下一。同日任二春宮大進一。同二年正月廿三日任二春宮亮一。同四年正月十六日兼二侍從一。同二月兼二右少弁一。同

四月十三日叙。正五位下。同十四日叙。從四位下。同日任。左衛門督。同五月五日兼。大舍人頭。同十一月任。中務大輔。左衛門督如元。弘仁元年正月兼。備中守。同三月十日補。藏人頭。同七月十六日兼。美作守。二月兼。右少弁。同八月十五日任。春宮大夫。督守如元。同廿九日兼。中務大輔。督守如元。同九月十日遷。式部大輔。同十一月廿三日叙。從四位上。同二年正月廿八日任。參議。年卅。大輔督守如元。十月十六日停。式部大輔。遷。春宮大夫。同三年十二月五日叙。正四位下。同日任。左近衛大將。大夫守如元。同七年正月十日兼。近江守。同十月廿八日任。權中納言。大將大夫守如元。同八年正月十一日兼。陸奥出羽按察使。同二月二日轉。中納言。同九年六月十六日任。大納言。大將按察如元。年四十四。同廿四日叙。正三位。同十二年正月九日任。右大臣。大將如元。年四十七。同十三年正月七日叙。從二位。同十四年正月廿七日叙。正二位。天長二年四月五日任。左大臣。大將如元。同三年二月日辭。大將。七月廿四日薨。年五十二。同廿六日贈。正一位。嘉祥三年七月十七日贈。太政大臣。

忠仁公。

贈太政大臣冬嗣公二男。母贈正一位尚侍美都子。阿波守從五位下眞作女。延暦二十三年甲申誕生。天長三年二月日任。中判事。同五年正月七日叙。從五位下。同閏九月日任。大學頭。同七年五月日任。春宮亮。同十一月兼。越中權守。同閏十二月日任。加賀守。同十年二月日任。左近權少將。守如元。同月補。藏人頭。同三月六日叙。從五位上。同八月十四日叙。正五位下。同十一月十八日叙。從四位下。同日任。左近權中將。承和元年七月九日任。參議。年卅一。同二年正月七日叙。從四位上。同四月七日

敍從三位。同日任權中納言。同十五日兼左兵衛督。同六年正月十一日兼陸奥出羽按察使。同七年八月八日轉中納言。同九年正月七日敍正三位。同七月五日任大納言。年卅九。同日兼右近大將。同八月十一日兼民部卿。嘉祥元年正月十日任右大臣。大將如元。年四十五。同二年正月七日敍從二位。仁壽元年十一月七日敍正二位。齊衡元年八月廿八日轉左近大將。天安元年二月十九日任太政大臣。年五十四。同四月十九日敍從一位。同二年十一月七日爲攝政。准三宮。年五十五。全食封。賜內舍人左右近衛等爲隨身。帶杖資人卅人。貞觀六年正月一日辭攝政。依帝御元服也。同八年八月十九日重勅攝行天下之政。同十三年四月十日詔賜封三千戸。同十四年九月二日薨。年六十九。同日葬愛宕郡白河邊。贈正一位。謚號忠仁公。封美濃國。

素性法師事。

藏人頭左近少將良峯宗貞男。

淨藏定額事。

參議宮內卿三善淸行朝臣男。康保元年十一月廿一日酉刻入滅。年七十四。

贈太政大臣長良公。

贈太政大臣冬嗣公一男。延暦廿一年壬午誕生。弘仁十三年二月日任內舍人。天長元年正月七日敍從五位下。同二年二月任侍從。同四年正月廿一日敍從五位上。同十年二月廿九日任左兵衛權佐。同三月日任左衛門佐。同十一年四月十六日敍正五位下。承和元年正月十二日兼加賀守。同三年正月七日敍從四位下。同十一日任右馬頭。左衛門佐如元。同六年正月十一日任左馬頭。同九年七月廿五日任左兵衛督。同十年正月十二日兼相摸守。同十一年正月七日敍從四位上。同十一日任

參議。督如元。年四十三。嘉祥元年正月十三日兼左衛門督。同三年正月十五日兼伊勢守。同四月十七日叙正四位下。同八月十日叙從三位。同十一月廿五日叙正三位。齊衡元年八月廿八日任權中納言。督如元。同三年六月廿三日叙從二位。同七月三日薨。年五十五。元慶元年正月廿九日贈左大臣。同閏十二月廿九日贈太政大臣正一位。

昭宣公。

贈太政大臣長良公二男。承和三年丙辰誕生。仁壽二年正月補藏人。齊衡元年正月任左兵衛少尉。同十月十一日叙從五位下。同十一月二日任侍從。同二年正月十五日任左兵衛佐。天安元年二月十六日任少納言。同廿三日兼左衛門佐。同二年正月七日叙從五位上。同九月十四日任左近衛少將。少納言如元。同十月補藏人頭。同十一月廿五日兼播磨介。貞觀二年十一月十六日叙正五位下。同三年二月八日叙從四位下。同五年二月十日轉左中將。同六年正月十六日任參議。中將如元。年廿九。同七年正月廿七日兼阿波守。同三月廿八日兼伊豫守。同八年正月七日叙從四位上。同三月廿三日叙正四位下。同十二月八日叙從三位。同日任中納言。年卅一。同九年正月十四日左近中將如舊。同十年五月廿六日轉左大將。同十一年正月十三日兼陸奥出羽按察使。同十二年正月十三日任大納言。年卅五。同廿六日大將如舊。同十四年八月廿五日叙正三位。同日任右大臣。年卅七。同廿九日左大將如舊。同十一月廿九日有勅攝行政事。同十五年正月七日叙從二位。同十八年十一月廿九日爲攝政。年四十一。元慶元年二月日辭大將。勅授帶劍。同二年七月十七日叙正二位。同日賜内舍人二人。左右近衞各四人爲隨身。

同四年十一月八日爲關白。同十二月四日任太政大臣。年四十五。同五年正月十五日叙從一位。同六年二月一日勅任人賜爵事如忠仁公故事。請能内舍人。左右近衞如元。同八年五月五日聽輦車。仁和元年二月勅。節會不列群臣直昇殿。寛平元年十一月日聽腰輿。仁和四年二月十九日准三后。年五十五。同三年正月十三日薨。年五十六。贈正一位。諡曰昭宣公。封越前國。

贈正一位河原左大臣融公。
嵯峨天皇第十二皇子。母大原眞人氏。

少僧都勝延事。
父母不詳。延喜元年二月十八日入滅。年七十五。

六位上野峯雄事。
父母不詳。承和比人。

二品式部卿忠良親王。
嵯峨天皇第十五皇子。母百濟貴命。

本院贈太政大臣時平公。
昭宣公一男。母四品彈正尹人康親王女。貞觀十三年辛卯誕生。仁和二年正月二日叙正五位下。元服日。同三年正月七日叙從四位下。同二月十七日任右近中將。同八月廿六日補藏人頭。寛平元年正月十六日兼讃岐權守。同二年正月七日叙從四位上。同三年正月日服解。同二月日復任。同三月十九日任參議。兼國如元。年廿一。同四月十一日兼右衞門督。同十一月廿八日叙從三位。同四年二月廿一日轉左衞門督。同五月四日爲撿非違使別當。同五年二月十六日任中納言。同廿二日兼右近大將。同四月二日兼春宮大夫。同九年六月十九日任大納言。年廿七。同日轉左大將。大夫如元。同七月三日停春宮大夫。同七日補藏人所別當。同十三日叙正三位。昌泰二年二月十四日任左大臣。年廿九。大將如元。延喜

元年正月七日叙㆓從二位㆒。同七年正月七日叙㆓正二位㆒。同九年四月四日薨。年卅九。同五日贈㆓太政大臣正一位㆒。

四品彈正尹人康親王。

仁明天皇第四皇子。母贈皇太后宮 藤原澤子。贈太政大臣總繼公女。

菅贈太政大臣。

參議從三位刑部卿是善卿三男。母伴氏。貞觀四年月日補㆓文章生㆒。瑞物贊。同九年月日轉㆓得業生㆒。同年二月廿九日任㆓下野權少掾㆒。同十三年正月廿九日任㆓玄蕃助㆒。同三月二日任㆓少內記㆒。同十六年正月七日叙爵。同十五日任㆓兵部少輔㆒。同二月廿九日遷㆓民部少輔㆒。同十八年四月一日任㆓次侍從㆒。元慶元年正月十五日任㆓式部少輔㆒。同十月十八日兼㆓文章博士㆒。同三年正月七日叙㆓從五位上㆒。同七年正月十一日兼㆓加賀權守㆒。仁和二年正月十六日任㆓讃岐守㆒。受領。同三年十一月十七日叙㆓正五位下㆒。寬平三年三月九日任㆓式部少輔㆒。同廿九日補㆓藏人頭㆒。同四月十一日兼㆓左中弁㆒。同四年正月七日叙㆓從四位下㆒。同十二月五日兼㆓左京大夫㆒。同五年二月十六日任㆓參議㆒。年四十九。同日兼㆓式部權大輔㆒。同廿二日兼㆓左大弁㆒。同三月十五日兼㆓勘解由長官㆒。同四月二日兼㆓春宮亮㆒。同六年八月廿一日兼㆓遣唐大使㆒。同十二月十五日兼㆓侍從㆒。同七年正月十一日兼㆓近江守㆒。同日罷㆓長官㆒。同十月廿六日叙㆓從三位㆒。同日任㆓中納言㆒。年五十一。同十一月十三日兼㆓春宮權大夫㆒。同八年八月廿八日兼㆓民部卿㆒。止㆓大輔㆒。同九年六月十九日任㆓權大納言㆒。年五十三。同日兼㆓右近大將㆒。卿權大夫如㆑元。同七月三日停㆓權大夫㆒。依㆓踐祚㆒也。同十三日叙㆓正三位㆒。同廿四日兼㆓中宮大夫㆒。昌泰二年二月十四日任㆓右大臣㆒。年五十五。大將如㆑元。延喜元年正月七日叙㆓從

二位。同廿五日左遷太宰員外帥。年五十七。同三年二月廿五日薨于宰府。年五十九。延長元年四月廿日詔。還補本官本位右大臣從二位。令燒却去延喜元年正月廿五日宣命。贈正二位。正暦四年五月廿日贈左大臣正一位。或云。天暦九年二月廿一日贈正一位。依安樂寺廟託宣。同閏十月廿日贈太政大臣。

北野行幸事。

寬弘元年甲辰十一月廿一日辛丑行幸平野北野兩社。

慶賴王事。

文彥太子御子。母贈太政大臣時平公女。延喜廿一年辛巳誕生。延長元年四月廿九日立太子。年三。同三年六月十九日薨。職曹司。年五。

右近大將保忠卿。

贈太政大臣時平公一男。延喜十四年八月廿五日任參議。年廿四。右大弁。同廿一年正月卅日任權中納言。年卅一。延長元年四月廿九日兼春宮大夫。同三年六月十九日止大夫。依東宮薨也。同八年十一月廿一日叙正三位。同十二月十七日任大納言。年四十。承平二年八月卅日兼右大將。同三年十月廿四日兼按察使。同六年七月十四日薨。年四十六。

從三位皇太后宮權大夫源博雅卿。

三品兵部卿克明親王男。母贈太政大臣時平公女。

從三位民部卿中納言藤原文範卿。

參議元名朝臣男。母大納言藤原扶〔韓歟〕卿女。

富小路右大臣顯忠公。

贈太政大臣時平公二男。母大納言源昇卿女。昌泰元年戊午誕生。延喜十三年正月七日叙爵。同十五年正月十二日任周防權守。同十七年十一月十七日叙從五位上。同十九年正月廿八日任右衞門佐。延長三年正月卅日兼信

濃權介。同六年正月七日叙正五位下。同四月五日昇殿。同八年十一月廿一日叙從四位下。同十二月八日昇殿。同十七日任右中弁。承平三年十月廿四日轉左中弁。同五年二月廿三日兼內藏頭。同六年正月七日叙從四位上。同七年九月九日任參議。年四十。天慶元年十二月十四日兼刑部卿。同二年二月日兼左兵衞督。同八月廿七日兼近江權守。同四年十二月十八日叙從三位。同日任中納言。年四十四。同五年三月廿九日任左衞門督。同日爲撿非違使別當。同七年四月廿五日兼中宮大夫。天曆二年正月卅日任大納言。年五十五。同五月廿九日兼中宮大夫。同三年五月服解。同八月復任。同四年正月七日叙正三位。同七年九月廿五日兼按察使。同九年七月廿四日兼右大將。年五十八。天德元年四月廿五日轉左大將。同四年正月七日叙從二位。同八月廿一日任右大臣。大將如元。年六十三。康保二年四月廿一日辭左大將。同廿四日薨。年六十八。同五月二日贈正二位。

從三位源延光。

中務卿代明親王三男。母右大臣定方公女。

枇杷左大臣仲平公。

昭宣公二男。母彈正尹人康親王女。

淸愼公。

貞信公一男。母宇多天皇源氏傾〔順歟〕子朝臣。昌泰三年庚申誕生。延喜十五年正月廿一日叙爵。同九月廿三日昇殿。同十六年三月廿八日任阿波權守。同十七年五月廿一日任右衞門佐。同十八年九月九日補次侍從。同十九年正月廿八日任右少將。同廿年九月廿三日兼備中權介。同廿一年正月七日叙從五位上。同廿二年正月卅日兼近江介。延長四年正月七日叙正五位下。同二月廿五日補藏人。同五年正

月十二日兼紀伊權守。同六年正月七日叙從四位下。同十九日還昇。同六月九日任右中將。同七年正月廿九日兼播磨守。同八年九月〔廿五〕日補藏人頭。承平元年三月十三日任參議。年卅二。同十二月十七日兼讃岐守。同二年十一月十六日叙從四位上。同三年五月廿一日兼右衛門督。同日補撿非違使別當。同四年十二月廿一日叙從三位。同日任中納言。年卅五。同廿八日任右衛門督。同五年二月廿三日轉左衛門督。別當如元。天慶元年六月廿三日兼右近大將。同十一月十四日兼陸奥出羽按察使。同二年八月廿七日任大納言。大將按察使如元。年四十。同六年正月七日叙正三位。同七年四月九日任右大臣。大將如元。年四十五。同八年十一月廿五日轉左大將。同九年正月七日叙從二位。同五月四日爲藏人所別當。天暦元年四月廿六日任左大臣。大將如元。同四年七月廿二日兼皇太子傅。同八年五月十五日叙正二位。天德元年二月廿一〔三月廿日〕日辭大將。同四月五日勅授帶劔。同二年三月日聽輦車。同四年七月五日帶劔。康保元年正月七日叙從一位。同二年十二月十六日諸節會不行列直昇殿。同四年五月廿五日止傅。同六月廿二日勅。万機巨細皆關白之。年四十八。同九月廿三日聽牛車。同十二月十三日任太政大臣。安和二年八月十三日爲攝政。同廿八日賜內舍人二人。左右近衛各四人爲隨身。天祿元年五月十八日薨。年七十一。贈正一位。封尾張國。諡曰清愼公。

弘徽殿女御述子事。村上女御。

淸愼公三女。天慶九年十二月廿六日爲女御。天暦元年十月五日卒。年十五。同十三日贈從四位上。

參議太宰大貳佐理卿。

清愼公孫。藏人左少將敦敏男。天元元年十月十七日任參議。永觀元年正月兼勘解由長官。永祚元年十一月十八日辭長官。正曆元年正月廿九日兼兵部卿。同二年正月廿七日叙正三位。同年月日兼太宰大貳。正曆二年薨。年五十五。

小野宮右大臣實資公。

清愼公四男。實參議右衞門督齊敏卿男。母播磨介藤原尹文女。天德元年丁巳誕生。安和二年二月廿二日叙爵。同六月廿五日任侍從。天祿元年正月廿七日昇殿。同二年二月廿日任右兵衞佐。天延元年七月廿六日任右少將。同二年正月七日叙從五位上。同卅日兼近江權介。貞元二年正月七日叙正五位下。天元二年正月廿九日兼伊豫權介。同三年正月七日叙從四位下。同十日還昇。同七月廿五日叙從四位上。同四年二月十四日補藏人頭。同五年三月十一日兼中宮亮。永觀元年十二月十三日兼左中將。同二年二月一日兼美濃權守。同八月廿七日停頭。依踐祚也。同日更補藏人頭。寬和元年十二月廿四日兼中宮大夫。同二年六月廿三日停頭。依踐祚也。同日昇殿。同七月廿六日叙正四位下。永延元年十一月十一日補藏人頭。同二年八月廿九日兼近江權守。永祚元年二月廿三日任參議。年卅一。正曆元年正月廿九日兼美作權守。同八月卅日叙從三位。同二年九月廿七日兼左兵衞督。長德元年四月廿五日補撿非違使別當。同八月廿八日任權中納言。年卅九。同日兼右衞門督。同九月五日別當如舊。同廿八日兼太皇太后宮大夫。同二年七月廿日轉中納言。同九月十九日辭督并別當。長保元年正月七日叙正三位。同十二月止大夫。同二年十月廿一日叙從二位。同三年八月廿五日任權大納言。年四

十五。同日兼二右近大將一。同五年〔二〕月〔廿六〕日叙二正二位一。寛弘四年正月〔廿八〕日兼二陸奥出羽按察使一。同六年三月四日轉二大納言一。治安元年七月廿五日任二右大臣一。年六十五。同廿〔五ヵ〕八日大將如レ元。同八月廿九日兼二皇太弟傅一。万壽三年四月一日聽二輦車一。年七十。長元九年四月十七日止レ傅。依二踐祚一也。長暦元年正月五日叙二從一位一。長久四年十一月二日辭二大將一。永承元年正月十八日出家。同日薨。年九十。大臣二十六年。

廉義公。

清愼公二男。母本院贈太政大臣時平公女。延長二年甲申誕生。天慶四年正月七日叙爵。同五年十二月十三日任二侍從一。同七年四月廿四日昇殿。同九月十六日任二左兵衞佐一。天暦二年正月七日叙二從五位上一。同卅日任二右少將一。同三年正月廿四日兼二備前介一。同六年正月七日叙二正五位下一。同八年正月十四日兼二伊豫權介一。

同九年二月七日叙二從四位下一。同十七日昇殿。同七月廿四日轉二右中將一。同十年三月廿四日任二權左中弁一。天德四年正月七日叙二從四位上一。同四月廿三日任二右大弁一。應和三年九月四日任二參議一。弁如レ元。年四十。康保元年正月廿三日兼二備前守一。同二年十二月四日兼二勘解由長官一。同三年正月七日叙二正四位下一。同九月十七日轉二左大弁一。安和元年二月五日叙二從三位一。同日任二中納言一。年四十五。同二年二月七日兼二左衞門督一。同十一月十一日兼二右大將一。天祿元年八月五日任二大納言一。年四十七。同日轉二左大將一。同［　　］〔二年十一月二日イ〕叙二正三位一。同二年十一月二日任二右大臣一。年四十八。同八日左大將如レ舊。天延元年正月七日叙二從二位一。貞元二年四月廿四日任二左大臣一。同十月十一日爲二關白一。年五十一。同十一月三日辭二大將一。同四日賜二内舍人二人。左右近衞各四人一爲二隨身一。同五日帶

劒。同十八日聽輦車。同（四月廿四日イ）敍正二位。天元元年十月二日任太政大臣。年五十五。同二年正月三日聽牛車。同四年正月七日敍從一位。永觀二年八月廿七日關白如舊。花山御宇。但不知萬機。寛和二年六月廿三日止關白。永祚元年六月廿六日薨。年六十六。贈正一位。謚曰廉義公。封駿河國。

太皇太后宮遵子。

圓融院后。廉義公一女。母正三位嚴子女王。中務卿代明親王女。天元元年四月十日入內。同五月廿二日爲女御。同五年三月十一日爲中宮。正暦元年十月五日爲皇后宮。長德三年三月十九日出家。長保二年二月廿五日爲皇太后宮。長和元年二月十四日爲太皇太后宮。寛仁元年六月一日崩。年六十一。同五日葬禮。

三品中務卿代明親王。

醍醐天皇皇子。母更衣鮮子。

權大僧都源心事。延暦寺座主。

父不詳。母陸奧守平元平女。

四條大納言公任卿。

廉義公一男。母正三位嚴子女王。正暦三年八月廿八日任參議。年廿七。長德元年八月廿八日兼左兵衞督。同九月廿八日兼皇太后宮大夫。同二年九月十九日遷右衞門督。同日補別當。同四年十月廿三日兼勘解由長官。長保三年八月廿五日任權中納言。別當如元。年卅六。同十月三日轉左衞門督。寛弘六年三月四日任權大納言。年四十四。長和元年二月兼太皇太后大夫。同十一月敍正二位。寛仁元年六月二日止大夫。治安元年正月廿四日兼按察使。萬壽二年十二月十日上表致仕。同三年正月四日出家。年六十一。長久二年正月一日薨。年七十六。

小一條左大臣師尹公。

貞信公五男。母近院右大臣能有公女。延喜廿年甲辰誕生。承平三年十一月廿七日叙爵。今日元服。同五年正月三日昇殿。同二月廿三日任侍從。同七年正月七日叙從五位上。同三月八日任左兵衞佐。天慶四年正月七日叙正五位下。同三月廿八日兼播磨權介。同五年三月廿八日兼右中弁。同四月廿五日叙從四位下。同廿七日還昇。同七年四月十二日補藏人頭。同廿五日任左中將。同八年三月廿八日兼備前權守。同十一月廿五日任參議。年廿六。同九年二月七日兼備前守。同十一月十九日叙從四位上。天暦元年六月六日兼右兵衞督。同二年正月卅日叙從三位。同日任權中納言。年廿九。同二月十日兼左兵衞督。同四年七月廿三日兼春宮大夫。同五年正月卅日轉中納言。同七年九月廿五日兼左衞門督。同日爲檢非違使別當。同十年正月七日叙正三位。天德元年兼右大將。同三年八月廿二日任權大納言。大將大夫如元。年四十。應和三年正月廿八日兼陸奥出羽按察使。康保三年正月七日叙從二位。同九月十一日轉大納言。同四年九月一日兼皇太子傅。同十月十一日叙正二位。同十二月十三日任右大臣。年四十八。同日聽牛車。同十九日大將如元。安和二年三月廿六日任左大臣。同十月十五日薨。年五十。贈正一位。

正三位西宮左大臣高明公。

醍醐天皇皇子。母更衣源周子。右大弁唱朝臣女。

宣耀殿女御芳子事。村上女御。

左大臣師尹公。女。天德二年十月廿八日爲女御。從四位下。康保四年七月廿九日卒。

四品兵部卿永平親王。

村上天皇第八皇子。母女御藤原芳子。小一條

左大臣師尹公女。

左近大將濟時卿。

小一條左大臣師尹公男。安和二年九月廿三日敘從三位。先坊亮勞。天祿元年正月廿八日任左兵衞督。同八月五日任參議。天延三年正月廿六日任權中納言。貞元二年十月十一日兼右大將。天元五年三月十一日兼中宮大夫。永觀元年八月廿三日任權大納言。永延二年正月敘正二位。正曆元年六月一日轉左大將。同四年正月十三日兼按察使。長德元年四月廿三日薨。年五十五。

皇后宮娍子。御事。

左近大將濟時卿女。母大納言延光卿女。正曆年中入太子宮。寬弘八年八月廿三日爲女御。長和元年四月廿七日爲皇后宮。寬仁三年三月廿五日爲尼。万壽二年三月廿五日崩。

小一條院敦明。御事。

三條院第一皇子。母儀皇后宮娍子。左大將濟時卿女。正曆五年五月九日寅刻誕生。長保二年十二月二日御書始。侍讀參議式部大輔菅原朝臣輔正。無尙復。寬弘三年十一月五日元服。年十三。同八年十月五日爲親王。年十九。同十二月四日任式部卿。長和五年正月廿九日立春宮。年廿四。寬仁元年八月九日辭退。同廿五日院號。年廿五。准太上天皇。賜年官年爵受領吏等。以左右近衞各五人爲隨身。長久二年八月十六日出家。永承六年正月八日崩。年五十八。同廿日葬禮。

一品准三宮式部卿敦康親王。

一條院第一皇子。母皇后宮藤原定子。中關白道隆公女。

廢太子事。九人。可勘之。

道祖親王。天武天皇孫、一品新田部皇子男。天平勝寶八年立之、寶字元年廢之。

他戶親王。光仁天皇皇子、寶龜二年立之。同三年廢之。

早良親王。追號崇道天皇。光仁天皇皇子。天應元年四月四日立之。年卅二。延曆四年十月廢之。

左₌遷淡路國₋。

高丘親王。平城天皇皇子。大同四年立ㇾ之。出家渡唐。逆旅之間遷化。號₌眞如親王₋。

恒貞親王。淳和天皇皇子。天長七年立ㇾ之。承和元年廢ㇾ之。

正二位民部卿大納言源俊賢卿。

西宮左大臣高明公男。母九條右大臣師輔公女。

大僧正濟信事。東大寺眞言宗。

一條左大臣雅信公。男。

當子内親王事。

三條院皇女。母皇后宮娍子。小一條大將濟時卿女。長和元年十二月四日卜₌定齋宮₋。年十一。同五年八月七日退出。寛仁元年正三位道雅卿密姦。治安三年薨。年廿三。

九條右大臣師輔公。

貞信公男。母右大臣能有公女。延喜八年戊辰誕生。延長元年九月五日敍爵。同二年二月一日任₌侍從₋。同四年十一月十日昇殿。同六年六月九日任₌右兵衞佐₋。同七年正月七日敍₌從五位上₋。承平元年三月十三日任₌右少將₋。同閏五月十一日補₌藏人頭₋。同二年正月廿七日兼₌近江介₋。同十一月十六日敍₌正五位下₋。大嘗會悠記國司。同三年正月十二日轉₌右中將₋。同四年正月七日敍₌從四位下₋。同九日藏人頭如ㇾ元。同五年二月廿三日任₌參議₋。中將如ㇾ元。年廿八。同六年正月廿九日兼₌伊豫權守₋。天慶元年正月七日敍₌從四位上₋。同六月廿三日敍₌從三位₋。越階。同日任₌中納言₋。同九月三日兼₌左衞門督₋。同日補₌撿非違使別當₋。同二年十二月廿七日兼₌中宮大夫₋。同五年三月廿九日任₌大納言₋。年卅五。同四月日勅授帶劔。同七年四月廿二日兼₌春宮大夫₋。同八年三月廿八日兼₌按察使₋。同九年正月七日敍₌正三位₋。同四月廿八日敍₌從二位₋。天暦元年四月廿六日任₌右大臣₋。右大將如ㇾ元。同九年二月十七日敍₌正二位₋。同

五月二日辭右大將。天德四年五月二日出家。同五日薨。年五十三。

近院右大臣能有公。
文德天皇第一源氏。母伴氏。

伊賀守藤原資國事。
中納言兼輔卿曾孫。修理亮從五位下守正孫。正五位下大藏大輔義理男。守正天慶九年四月廿一日補藏人。

一品式部卿爲平親王事。
村上天皇第四皇子。母贈太皇太后安子。寬弘七年十月十日出家。同十一月七日薨。年五十九。

西宮前左大臣高明公。左遷事。
安和二年三月廿六日左遷太宰權帥。春秋五十六。天祿二年十月廿九日召返。

女御恭子女王事。花山院女御。後配右大臣實資公。
式部卿爲平親王女。母左大臣高明公。女。寬和元年十二月五日爲女御。

式部卿爲平親王子日事。
康保元年二月五日壬子爲平親王遊覽北野子日之興也。平旦天陰。及午尅漸晴。同刻召爲平親王。參議伊尹朝臣於前。又召覽陪從殿上侍臣鷹飼等被馬。四位着直衣。五位着狩衣。鷹飼四人着野裝束。又召從親王小童三人。其騎馬等同覽。未刻許爲平親王使藏人所雜色藤原爲信獻鮮雉一翼。助信朝臣所捕獲云々。入夜爲平親王。右衞門督藤原朝臣朝忠。伊尹朝臣等。還參候侍所。卽於侍所給酒。侍臣等執獻物列立。藤原朝臣問之。卽重光朝臣稱親王獻御贄。各稱物名。藤原朝臣仰令給御厨子所。侍臣酣醉奏絃歌。良久賜王卿等祿。先是親王退下。不給祿。亥刻入內。

一品選子內親王事。號大齋院。圓融。花山。一條。三條。後一條。已上五代齋院。
村上天皇第十皇女。母中宮安子。右大臣師輔公。女。康保元年四月廿四日誕生。同八月廿一日

爲二親王一。天延二年十一月十三日叙二三品一。同三年六月廿五日卜二定賀茂齋王一。年十二。長元四年九月廿二日依レ有二老病一。被以退出。年六十八。天長八年有二此例一。同廿八日出家。同八年六月廿二日薨。年七十二。

二品式部卿重明親王。

醍醐天皇第四皇子。母大納言源昇卿女。

貞觀殿尙侍登子事。初通二重明親王一。重明親王薨後。入二掖庭一有レ寵。

右大臣師輔公。母贈正一位盛子。安和二年十月十日任二尙侍一。同九月叙二從四位上一。天祿元年十一月叙二從三位一。天延元年正月叙二從二位一。同三年三月廿九日薨。

女御懐子事。冷泉院女御。

右大臣師輔公。女。母贈正一位盛子。安和元年十二月七日爲二女御一。

大僧正深覺事。眞言宗東大寺

九條右大臣師輔公。男。母同二仁義公一。長德四年十月廿四日任二權律師一。長保四年七月廿六日任二權少僧都一。同五年八月七日補二東大寺別當一。寛弘八年四月任二權大僧都一。寛仁元年三月轉二大僧都一。同十二月廿五日補二法務一。同三年任二權僧正一。同四年任二僧正一。治安三年十二月廿九日任二大僧正一。同日補二東寺長者一。長元四年十二月廿六日解二大僧正一。以二弟子深觀一申二任少僧都一。件深觀依レ爲二花山法皇之皇子一。不レ經二律師一任云云。其後法務幷東寺長者猶有二其恩一云々。而非職之人先例不レ居二此職一云々。仍不レ可レ書二公文判所一之由有レ議。隨又東寺事悉不二執行一。長曆二年十二月廿九日賜二封戶七十五烟一。同六年十二月廿二日法務。長者如レ元。同九年四月三日聽二牛車一。長久四年九月廿五日入滅。年八十九。

權僧正尋禪事。天台宗

九條右大臣師輔公。男。母同二高光一。任二權律師一。天延二年十二月廿七日任二權少僧都一。天元二年十二月廿一日轉二少僧都一。同四年八月三十日任二權僧正一。不レ歷二大僧都一。寛和元年二月廿八日補二天台

座主。永祚元年九月廿八日辭㆓權僧正幷座主㆒。正暦元年二月十七日入滅。年四十八。寛弘四年三月十五日勅諡號㆓慈忍㆒。

大納言正三位民部卿元方卿。

參議從四位上贈中納言從三位藤原菅根卿一男。母從五位下石見守藤原氏江女。

三品兵部卿廣平親王事。

村上天皇第一皇子。母更衣藤原祐姫。民部卿元方卿女。天祿二年九月十日薨。年廿二。

從五位上武藏守藤原經邦事。

右大臣三守公。孫。近江守有貞朝臣男。

謙德公。

九條右大臣師輔公一男。母贈正一位藤原盛子。武藏守經邦女。延長二年甲申誕生。天慶四年二月七日叙爵。同四月十二日昇殿。同五年十二月十三日任㆓侍從㆒。同九年二月七日任㆓右兵衛佐㆒。天暦二年正月七日叙㆓從五位上㆒。同卅日任㆓右近少將㆒。同三月十九日補㆓藏人㆒。同三年正月廿四日兼㆓美乃介㆒。同五年正月卅日兼㆓紀伊介㆒。同六年正月七日叙㆓正五位下㆒。同九年正月七日叙㆓從四位下㆒。少將如㆑元。同十七日昇殿。同七月廿七日轉㆓左中將㆒。同八月十七日補㆓藏人頭㆒。同十年三月廿四日兼㆓春宮權亮㆒。天德二年正月卅日兼㆓紀伊權守㆒。同四年正月七日叙㆓從四位上㆒。同五月四日服解。父。同年六月廿六日復任。同八月九日兼㆓伊豫守㆒。同九月廿二日任㆓參議㆒。年卅七。同廿五日賜㆓中將幷伊豫守兼字㆒。應和元年正月廿五日重任㆓伊豫守㆒。同二年正月廿二日兼㆓備中守㆒。康保元年二月廿二日爲㆓雲林院別當㆒。同二年正月七日叙㆓正四位下㆒。同四年正月廿日叙㆓從三位㆒。同日任㆓中納言㆒。同十二月十二日任㆓權大納言㆒。年四十四。安和元年十一月廿三日叙㆓正三位㆒。同二年三月廿六日兼㆓右近大將㆒。同十一月十一日轉㆓左

大將。天祿元年正月廿七日任右大臣。年四十七。同二月二日大將如舊。同五月廿日有勅攝行萬機。同七月十三日叙從二位。同日勅給隨身內舍人二人。左右近衞各四人。同十八日辭大將。同二年十一月二日叙正二位。同日任太政大臣。同廿四日聽牛車。同三年十月廿日依病上表乞致仕。同十一月一日薨。年四十九。（贈賻）賜正一位。封參川國。諡曰謙德公。

從四位上右中將藤原助信朝臣事。
中納言敦忠卿男。母參議源等朝臣女。

二品尊子內親王事。圓融院女御。
冷泉院皇女。母贈皇后宮懷子。謙德公女。康保四年九月四日爲親王。安和元年七月一日卜定齋院。天元三年十月廿日入內。寬和元年五月一日薨。年二十。

中納言源保光卿。
中務卿代明親王二男。母右大臣定方公女。

侍從大納言行成卿。
右少將義孝男。母中納言保光卿女。長保三年八月廿五日任參議。右大弁如元。年卅。寬弘六年三月四日任權中納言。年卅八。長和二年十二月十九日叙正二位。寬仁四年十一月廿九日任權大納言。侍從如元。年四十九。萬壽三年二月七日兼按察使。同四年十二月四日薨。年五十六。

丹波守源經賴事。
參議右大弁扶義男。

從三位中納言朝成卿。
右大臣定方公男。母中納言山蔭卿女。

讃岐守源明理事。
致仕大納言重光卿男。

中納言義懷卿。
謙德公男。母代明親王女。寬和元年九月十四日任參議。年廿九。同十一月廿二日叙從二

位。同十二月廿七日任二權中納言一。同二年六月廿四日出家。年三十。法名悟眞。後改二寂眞一。寛弘五年七月十七日入滅。年五十二。

正五位上權左中弁藤原惟成事。

左少弁雅材一男。母攝津守中正朝臣女。寛和二年六月廿日出家。

南院燒亡事。

寛弘三年十月五日甲戌南院燒亡。去三月十四日冷泉院自二三條宮一所レ遷御一也。此火及二但馬守源則忠朝臣宅一。

播磨守高階明順朝臣事。

高二位成忠卿男。

花山院御二覽賀茂祭一事。

或人記云。經記。前一條院御時。賀茂祭日。四條大納言與二別當參議齊信民部卿一宰相中將。同車見物。而花山院令レ打給。仍其參內令二愁申一。次日入道殿左大臣。於二紫野一見物給。花山院同坐二紫野殿一召二故民部卿一道方職事時。被レ仰云。只今參內可レ申也。院坐二紫野一。於二此處一欲レ令二彈行一者。戶部承レ仰少許步去。又歸被レ申云。宣下者被レ下者。上卿可レ奉歟。其時。故源戶部俊賢。候二殿御車後一。申云。如レ此事以二內侍宣一可レ被レ下歟者。御堂令二許諾一給。仍故戶部被二參內一之間。行成大納言宰相時歟。被レ逢二雲林院南大門邊一。被レ問云。坐二何事一哉。答云。依二殿御使參內一也。重被レ問云。何事哉。被レ答云。難レ申事也者。行成得二其心一使二人申一院。早可レ令二歸給一者。院逐電歸給了。其後民部卿歸參。被レ申云。聞食了。早可レ被レ行者。然而院令二歸給一了。不レ能レ被レ彈云々。

忠義公。

九條右大臣師輔公二男。母贈正一位藤原盛子。武藏守經邦女。延長三年乙酉誕生。天慶六年正月七日敘爵。同九年二月七日任二周防權守一。同九月十六日任二侍從一。天曆二年五月廿九

日任左兵衛佐。同月日昇殿。同四年正月七日叙從五位上。同六年正月十六日兼大和權介。同九年二月廿日兼紀伊介。同七月廿四日任右少將。同十年正月廿七日兼近江權介。天德元年正月廿七日叙正五位下。同二年七月廿九日聽禁色。同十月廿七日兼中宮亮。同四年正月七日叙從四位下。同廿日任中宮權大夫。同五月四日服解。同六月廿六日復任。同九月四日任春宮亮。權大夫如元。同廿六日昇殿。應和三年九月四日兼美濃權守。康保元年四月廿九日止權大夫。依中宮崩御也。同四年正月廿日任內藏頭。同廿五日補藏人頭。同五月廿五日停藏人頭。依天皇晏駕也。同六月廿六日昇殿。同九月一日春宮昇殿。同十月十一日叙從四位上。安和元年十一月廿三日叙正四位下。同二年正月廿七日任參議。年四十五。同閏五月廿一日兼宮內卿。同九月廿七日叙從三位。天祿元年正月廿五日兼讃岐權守。同廿八日遷兼美濃權守。同十月日勅授帶劔。同三年閏二月廿九日任權中納言。同十一月廿七日任內大臣。不經大納言。年四十八。天延元年正月七日叙正三位。同二年正月七日叙從二位。同二月廿八日任太政大臣。年五十。同日叙正二位。聽輦車。同三月廿六日爲關白。同日賜內舍人二人。左右近衞各四人爲隨身。同三年正月七日叙從一位。貞元二年十一月四日依請停關白。同日准三宮。有年官年爵。同八日薨。年五十三。同廿日贈正一位。封遠江國。謚號忠義公。

丹波守高階業遠朝臣事

右衞門佐敏忠男。

中宮媓子。

忠義公女。母式部卿元平親王女。或云。兵部卿有明親王女云々。天延元年二月廿九日入內。同

四月七日爲二女御一。同七月一日爲二皇后一號二中宮一。年廿七。天元二年六月三日崩二于堀川院一。年卅三。同八日葬送。

尙侍婉子事。

忠義公女。母左馬頭藤原有年女。貞元元年五月任二尙侍一。同十月叙二從三位一。永觀二年正月叙二正三位一。初嫁二參議誠信卿一。後通二讃岐守乘方朝臣一。

堀河左大臣顯光公。

忠義公一男。母式部卿元平親王女。天慶七年甲辰誕生。應和元年正月七日叙爵。康保三年正月廿七日任二筑前權守一。安和二年八月昇殿。天祿元年十二月十六日任二右兵衞權佐一。同二年正月十六日補二次侍從一。天祿元年正月七日叙二從五位上一。同廿八日任二左衞門佐一。同七月廿六日補二藏人一。同二年十月五日補二藏人頭一。同十一月十八日叙二正五位下一。同三年正月七日叙二從四位下一。同廿六日任二右近中將一。藏人頭如レ元。同十一月廿七日任二參議一。止二中將一。年卅二。貞元元年正月廿八日兼二播磨權守一。同二年正月七日叙二從四位上一。同三月廿六日叙二正四位下一。同廿四日叙二從三位一。同日任二權中納言一。年卅四。同八月二日叙二正三位一。寬和二年七月廿日轉二中納言一。同廿七日叙二從二位一。正曆二年九月廿一日兼二左衞門督一。補二撿非違使別當一。長德元年四月六日任二權大納言一。年五十二。同六月十九日轉二大納言一。同廿九日兼二右大將一。同二年正月廿五日兼二按察使一。同七月廿日任二右大臣一。年五十三。同廿一日大將如レ故。同十二月廿九日辭二大將一。長保二年正月廿四日叙二正二位一。寬弘八年六月十三日兼二東宮傅一。長和五年正月廿九日停レ傅。依二踐祚一也。同日又兼二東宮傅一。寬仁元年三月四日任二左大臣一。年七十四。同廿三日聽二輦車宣旨一。寬仁元年八月停レ傅。依二

太子辭退也。治安元年正月六日叙從一位。同五月廿五日薨。年七十八。

承香殿女御元子事。一條院女御。

左大臣顯光公。女。長德二年十一月十四日入內。同十二月二日爲女御。長保二年八月廿日叙從三位。寬弘二年正月十三日叙從二位。天皇晏駕後。通參議源賴定卿。後爲尼。

堀河女御事。小一條院女御。

左大臣顯光公。女。

大納言朝光卿。

忠義公三男。母兵部卿有明親王女。天延二年四月十日任參議。年廿四。同三年正月廿六日任權中納言。年廿五。貞元二年四月廿四日任權大納言。年廿七。同十二月廿日兼左大將。永觀二年正月七日叙正二位。永延二年正月廿九日兼按察使。永祚元年六月廿七日辭大將。長德元年三月廿日薨。年四十五。

麗景殿女御姚子事。花山院女御。

大納言朝光卿女。母式部卿重明親王女。永觀二年十二月五日入內。同廿五日爲女御。

東三條殿被止官事。

貞元二年十月十一日停右近大將按察使等任治部卿。

恒德公。

九條右大臣師輔公九男。母雅子內親王。醍醐天皇皇女。

弘徽殿女御忯子事。花山院女御。

恒德公女。永觀二年十月入內。同十一月七日爲女御。寬和元年七月十八日卒。懷孕之間。日來病惱。天下哀之。同廿二日贈從四位上。

大納言齊信卿。

恒德公二男。母少將敦敏女。長德二年四月廿四日任參議。中將如元。年三十。長保三年八月廿五日任權中納言。年卅五。寬弘五年十月

十六日叙二正二位一。同六年三月四日任二權大納言一。年四十三。長和五年正月十三日兼二按察使一。寬仁四年十一月廿九日轉二大納言一。長元元年二月十九日兼二民部卿一。同八年三月廿三日薨。年六十九。

齊信卿越二誠信卿一事。

長保三年八月廿五日齊信越二兄誠信一任二權中納言一。于時誠信參議從三位。同九月三日發二惡心一卒。年卅八。

東三條入道攝政太政大臣兼家公。

九條右大臣師輔公三男。母贈正一位藤原盛子。武藏守經邦女。

尙侍綏子事。

東三條入道攝政三女。母皇后宮大夫藤原國章卿女。永延元年九月任レ之。入二三條院一。于時東宮。長德年中通二于源宰相賴定卿一。寬弘元年二月七日薨。年卅。

正三位別當參議左兵衞督源賴定卿。

式部卿爲平親王男。母前左大臣高明公女。

內裏作文事。

寬弘四年四月廿五日辛卯於二一條院皇居一命二詩宴題一云。所レ貴是賢才。王卿以下。屬レ文之輩。多獻レ詩。題者權中納言忠輔卿。序者文章博士大江以言。講師東宮學士大江匡衡。又有二音樂一。今日三品具平親王叙二二品一。四品敦道親王叙二三品一。各下殿拜舞。

右大將道綱卿。

東三條入道攝政二男。母陸奧守藤原倫寧朝臣女。正曆二年九月七日任二參議一。年卅七。右中將。長德二年四月廿四日任二中納言一。年四十二。同十二月廿七日兼二右近大將一。同三年七月五日任二大納言一。年四十三。長保三月七月十三日辭二大將一。同十月十日叙二正二位一。寬弘四年正月廿八日兼二東宮傅一。同八年六月十三日止レ傅。

寛仁二年十月任㆓皇太后宮大夫㆒。同四年十月九日出家。同十五日薨。年六十六。

中關白前内大臣道隆公。

東三條入道攝政 太政大臣 一男。母贈正一位藤原時姫。攝津守中正朝臣女。天暦七年癸丑誕生。康保四年十一月十一日叙爵。同十一月□日昇殿。安和元年正月十三日任㆓侍從㆒。同十二月十八日任㆓左兵衞佐㆒。天祿二年十二月十五日任㆓右衞門佐㆒。天延元年正月七日叙㆓從五位上㆒。同二年正月八日補㆓藏人㆒。同二月七日兼㆓伊豫權介㆒。同十一月十一日任㆓左近少將㆒。同三年正月七日叙㆓正五位下㆒。貞元元年正月廿八日兼㆓備後權介㆒。同二年正月七日叙㆓從四位下㆒。少將如㆑元。同月日任㆓備中權守㆒。停㆓少將昇殿㆒。天元元年十月十七日任㆓右近中將㆒。同二年正月廿九日兼㆓備中權守㆒。同四年正月七日叙㆓從四位上㆒。同五年正月七日叙㆓正四位下㆒。永觀二年正月七日叙㆓從三位㆒。中將如㆑元。同八月廿七日兼㆓春宮權大夫㆒。寛和二年六月廿六日停㆓權大夫㆒。依㆓踐祚㆒也。同七月五日任㆓權中納言㆒。中將如㆑元。年卅四。同日兼㆓皇太后宮大夫㆒。同九日叙㆓正三位㆒。同十六日去㆓中將㆒。同廿日任㆓權大納言㆒。同廿二日叙㆓從二位㆒。(同)年(同)月(廿七)日叙㆓正二位㆒。永祚元年二月廿二日任㆓内大臣㆒。年卅七。同七月十三日兼㆓左近大將㆒。正暦元年五月八日爲㆓關白㆒。年卅八。同廿六日更爲㆓攝政㆒。同卅日辭㆓大將㆒。同六月一日賜㆓内舍人二人㆒。左右近衞府生。番長各一人。近衞各四人㆒爲㆓隨身㆒。同日聽㆓牛車㆒。同二年七月廿二日辭㆓内大臣㆒。同四年四月廿三日爲㆓關白㆒。年四十一。長德元年四月三日辭㆓關白㆒。同六日出家。同十日薨。年四十三。

中關白賀茂詣事。

正暦五年四月十五日丙申關白被㆑參㆓賀茂社㆒。

從二位高階成忠卿。

宮内卿良臣眞人男。母民部大輔藤原博文朝臣女。

積善寺事。安置金色丈六大日如來。

正暦五年二月廿日壬寅關白道隆供養積善寺。中宮行啓。東三條院同以御幸。彈正尹爲尊親王。四品敦道親王。右大臣以下諸卿參入。關白依申請爲御願寺。

皇后宮定子。御事。一條院后。一品式部卿敦康親王母儀。

中關白一女。母從二位貴子。從二位高階成忠卿女。正暦元年正月廿五日入內。同二月十一日爲女御。年十四。從四位下。同十月五日爲中宮。長保二年二月廿五日爲皇后宮。同十二月十六日崩。年二十五。同廿七日葬送。

儀同三司伊周公。

中關白二男。母從二位貴子。從二位高階成忠卿女。天延二年壬戌誕生。寬和元年十一月廿日叙爵。同二年七月廿二日昇殿。同八月十三日任右兵衞佐。永延元年正月七日叙從五位上。同九月四日任左近少將。同十月十四日叙正五位下。同十七日補藏人。同二年正月七日叙從四位下。同正月□日昇殿。同二月廿七日兼備中權介。同日聽禁色。同三月廿五日叙從四位上。永祚元年四月五日任右中弁。同七月十三日兼右近少將。正暦元年七月十日任右近中將。同九月一日補藏人頭。同十月十五日叙正四位下。同二年正月廿六日任參議。右中將如元。年十八。同七月廿七日叙從三位。同九月七日任權中納言。同九日勅授帶劔。同三年八月廿八日任權大納言。年十九。同十二月七日叙正三位。同五年八月廿八日任內大臣。年廿一。長德元年三月九日關白病間。太政官文書可觸內大臣。年廿二。同四月五日隨身番長各一人。近衞

各三人可差進者。同八月廿八日兼東宮傅。同二年四月廿四日坐事左降太宰權帥。進發之間出家云々。依病留播磨國。而十月□日於俗形蜜々入京。仍差右衞門尉平雅時追遣太宰府。同三年三月廿三日召返。長保三年閏十二月十五日復本位。同五年九月廿六日叙從二位。寬弘二年二月廿三日宣旨云。列大臣下預朝儀者。同五年正月□日准大臣。給封千戸。同六年正月七日叙正二位。同二月廿日宣旨。非有指名不可參內。同六月十九日被恩免。同日勅授帶劍。同七年正月廿九日薨。年卅七。

御堂關白金峯山詣事。

寬弘四年八月二日乙未左大臣被參詣金峯山。權中納言源俊賢卿相從之。同十一日參着。同十四日還向。

從二位中納言平惟仲卿。

贈從三位珍材男。母備中國靑川郡司女也。

後一條院誕生七夜和歌序事。儀同三司書之。

第二皇子七夜嘉辰令宴於禁省矣。外祖左相府以下卿士大夫侍座者濟々焉。望龍顏於咫尺。酌鸞觴而獻酬。醉恩之餘。私相語云。隆周之昭王穆王曆數長焉。我君又曆數長矣。本朝之延曆延喜胤子多矣。我君又胤子多焉。康哉帝道。誰不歡娛。請課風俗各獻祝詞云爾。

中納言隆家卿。

中關白四男。母從二位貴子。從二位高階成忠卿女。正曆五年八月八日叙從三位。中將如元。長德元年四月六日任權中納言。年十七。同二年四月廿四日坐事左降出雲權守。五月一日赴任。同三年三月召返。同四年十月廿三日任兵部卿。長保四年九月廿四日更任中納言。長和元年正月廿七日兼按察使。同三年十一月七日任太宰權帥。同四年四月廿一日叙

正二位。寛仁三年十二月辭二權帥一。治安三年正月十五日辭二中納言一。寛德元年正月一日薨。年六十六。

刀夷國賊徒合戰事。

寛仁三年四月十七日公卿參入。被レ行二少除目一之間。太宰府飛驛使乘レ馬馳二入左衞門陣一。是刀伊國賊徒五十餘艘。起來虜二壹岐嶋一殺二害守藤原理忠一幷虜二掠人民一。來二筑前國怡土郡一云々。同十八日攝政以下定二申飛驛事一。仍賜二太宰府勅符幷五箇條。警二固要害一。防二禦凶賊一。祈二禱佛神一。可レ守二當境一之由也。同廿一日戊申奉二幣伊勢太神宮以下十社一。依二刀夷國賊徒事一也。伊石賀松平稻春原神住。

關白贈太政大臣道兼公。

東三條入道攝政太政大臣 四男。母贈正一位藤原時姫。攝津守中正朝臣女。應和元年辛酉誕生。天延三年正月七日叙爵。天元二年十二月二日任二侍從一。同三年□月□日昇殿。永觀元年正月廿七日任二彈正少弼一。同二年正月十日補二藏人一。同八月廿五日叙二從五位上一。同廿七日補二藏人一。踐祚日。同十月十日叙二正五位下一。同卅日任二左少弁一。寛和二年六月廿三日補二藏人頭一。同七月五日叙二從四位下一。同十六日任二右近中將一。同廿日任二參議一。中將如レ元。年廿六。同八月十三日兼二美作權守一。同十月十五日叙二從三位一。同日任二權中納言一。同十一月廿二日叙二正三位一。永延元年十一月十一日叙二從二位一。永祚元年二月廿三日任二大納言一。年廿九。同三月四日兼二皇太后宮大夫一。同四月五日叙二正二位一。正曆元年六月一日兼二右大將一。同二年九月七日任二內大臣一。年卅一。大將如レ元。同五年八月廿八日任二右大臣一。同九月日大將如レ元。長德元年四月廿七日爲二關白一。年卅五。同五月八日薨。贈二太政大臣正一位一。

出雲守相如事。
內藏頭助信男。
東三條攝政被ㇾ賀二六十筭一事。
永延二年三月十六日癸酉攝政於二法性寺一賀二六十筭。同廿四日修二諷誦於六十箇寺。以二諸大夫一爲ㇾ使。法皇皇太后宮施二錢千二百文。同廿五日天皇於二常寧殿一賀二攝政六十筭。左右大臣以下候。攝政孫兒二人奏ㇾ舞。攝政今日聽二輦車。同廿八日於二東三條亭一有二賀筭之後宴。同四月廿六日於二官東廳一奉二遣六十社之幣使。爲ㇾ賀二攝政筭一也。

暉戶屋女御尊子事。一條院女御。
粟田關白贈太政大臣一女。母從三位藤原繁子。長德四年二月十一日入內。年十五。長保二年八月廿日爲二女御。同三年正月叙二從四位下。寬弘元年六月叙二從四位上。同二年正月叙二從三位。後配二參議通任卿。治安二年十二月廿五日卒。

法成寺入道前攝政太政大臣道長公。年三十九。
東三條入道前攝政太政大臣五男。母贈正一位藤原時姬。攝津守中正朝臣女。康保三年丙寅誕生。天元三年正月七日叙爵。同五年正月昇殿。永觀元年正月廿七日任二侍從。同二年二月一日任二右兵衞權佐。同四月十四日聽二禁色。寬和二年新帝昇殿。同七月廿二日叙二從五位上。同日補二藏人。同廿七日叙二正五位下。同八月十三日兼二少納言。同十月十五日任二左近少將。同十一月十八日叙二從四位下。少將如ㇾ元。同日昇殿。永延元年正月七日叙二從四位上。同廿七日兼二讃岐權守。同七月十一日兼二備前權守。同九月四日兼二左京大夫。同廿日叙二從三位。同廿六日左京大夫如ㇾ元。同二年正月廿九日任二權中納言。年廿三。永祚元年三月四日兼二右衞門督。正曆元年正月七日叙二正三位。同十

月五日兼二中宮大夫一。同二年九月七日任二權大納言一。年廿六。同廿一日大夫如レ元。同三年四月廿七日叙二從二位一。長德元年四月廿七日兼二左近大將一。同五月十一日有下官中雜事令二觸行一之宣旨上。同六月十九日任二右大臣一。年卅。同二年閏七月廿日叙二正二位一。同日任二左大臣一。同廿一日大將如レ舊。同八月九日辭二大將一。同日以二童六人一爲二隨身一。同十月賜二左右近衞府生各一人。近衞各四人一爲二隨身一。長保二年五月十八日依レ病上表。同月□日勅。左大臣如レ故。寛弘八年八月廿三日聽二牛車一。蒙レ可レ知二太政官文書宣旨上。長和四年十月廿七日蒙二准攝政宣旨一。同五年正月廿九日爲二攝政一。同日勅授帶劍。同卅日賜二内舍人。左右近衞府生以下六人一爲二隨身一。同六月十日准三宮。賜二年官年爵本邑三千戸一。以二内舍人二人。左右近衞。左右兵衞各六人一爲二隨身一。幷給二帶杖資人卅人一。如二忠仁公故事一。(十)月(七)日辭二左大臣一。寛仁元年三月十六日上表辭二攝政一。隨身猶如レ故。同日叙二從一位一。十二月四日任二太政大臣一。年五十二。同二年正月三日中重聽レ乘二輦車一。同二月九日上表。内舍人隨身同停止。同三年三月廿一日出家。年五十四。法名行觀。同六月十九日改レ觀爲レ覺。萬壽四年十二月四日薨。年六十二。葬二鳥戸野一。

贈正一位藤原時姫事。東三條入道攝政室。

攝津守中正朝臣女。永延元年二月十六日贈二正一位一。

從三位中納言藤原山蔭。

前備前守高房男也。

准三后從一位源朝臣倫子。事。法成寺入道攝政室。上東門院母儀。

一條左大臣雅信公。女。母從四位下藤原穆子。中納言朝忠卿女。寛弘五年十月十六日叙二從一位一。長和五年六月十日准三后。治安元年十二月二日出家。法名清淨法尼歟。同三年十月十三日賀二六

十筭。長元六年十一月廿一日賀七十筭。長暦三年三月廿四日於法成寺西北院供養七寶塔。即出家。天喜元年六月十一日薨。年九十。同廿六日葬廣津寺乾原。

枇杷皇太后宮妍子。御事。三條院后。陽明門院母儀。

法成寺入道攝政二女。母准三后源朝臣倫子。寛弘元年十一月廿七日任尚侍。正四位下。同七年二月廿日始入東宮。同八年八月廿三日爲女御。從二位。長和元年二月十四日壬子爲中宮。寛仁二年十月十六日爲皇太后宮。萬壽四年九月十四日依病落飾。同日崩。年三十四。同十六日葬于大峯寺前野。

中宮威子。御事。後一條院后。二條院。後三條院皇后宮母儀。

法成寺入道攝政三女。母准三后源倫子。長和元年八月廿一日任尚侍。同十一月廿九日叙從三位。同二年九月十六日叙從二位。寛仁二年三月七日入内。年十九。同四月廿八日爲女御。同十月十六日爲中宮。元從一位。長元九年九月四日落飾。同六日崩。年三十七。同十九日奉葬圓城寺北地。號櫻本。

贈皇太后宮嬉子。御事。後朱雀院妃。後冷泉院母儀。

法成寺入道攝政四女。母從一位源朝臣倫子。寛仁二年十一月十五日任尚侍。同三年三月四日叙從三位。治安元年二月一日入太子宮。萬壽二年八月五日卒。年十九。同十五日葬送船岡西。同廿九日贈正一位。寛德二年八月十一日贈皇太后宮。

小一條院女御事。

法成寺入道攝政女。母左大臣高明公女。萬壽二年七月九日寅刻卒。

〔已下十六字當衍〕法成寺入道攝政女。母左大臣高明公女。

春日社行幸始事。

永祚元年二月五日丙辰定春日社行幸事。權中納言道兼。參議安親。左中弁在國等也。同三月十六日丁酉大祓。同

廿二日癸卯行幸。同廿三日甲辰還御。

後一條院行幸春日社事。

治安元年十月十四日丙辰天皇行幸春日社。太后同輿。寄進春日社大和國添上郡。

賀茂行幸事。

長和二年十二月十五日壬申天皇行幸賀茂社。

東三條院御石山詣事。

長德元年二月廿八日甲辰東三條院參石山。于時伊周内大臣。道長大納言。

淡書云。智者千慮。必有一失。愚者千慮。必有一得。

大織冠内大臣中臣鎌子連。

一名鎌足。天兒屋根尊廿一世孫。方子卿孫。小德冠中臣御食子卿男。母智仙公娘。大德冠大伴久比子卿女。推古天皇廿二年甲戌誕生。孝德天皇大化元年六月三日任内臣。叙二位。元神祇伯。天智天皇八年十月十五日庚申遣皇太弟於内臣家授大織冠。改中臣姓爲藤原。同十六日薨。年五十六。在官廿五年。

淡海公。

大織冠第二子。大寶元年三月十九日任中納言。同廿一日叙正三位。同日任大納言。慶雲元年正月七日叙從二位。同二年五月臥重病。詔賜度者廿人。賜度者始也。和銅元年正月七日叙正二位。同三月十二日任右大臣。養老四年八月三日薨。年六十二。賜太政大臣正一位。諡曰文忠公。後改爲淡海公。

南家祖左大臣武智麻呂。

淡海公一男。母右大臣大紫冠曾我武羅自女媼子。養老五年正月七日叙從三位。同十一日任中納言。不歷參議。神龜元年二月叙正三位。天平元年三月四日任大納言。年五十。同年□月□日兼播磨國按察使。同三年九月□

日兼二太宰帥一。同六年正月七日叙二從二位一。同十六日任二右大臣一。年五十五。同九年七月廿一日任二左大臣一。同日叙二正一位一。同日薨。年五十八。贈二太政大臣一。在官四年。

北家祖贈太政大臣房前。

淡海公二男。養老元年十月廿日任二參議一。同三年正月七日叙二從四位上一。同五年正月七日叙二從三位一。神龜元年二月□日叙二正三位一。同三年□月□日兼二近江若狹按察使一。天平元年九月□日兼二中務卿一。同九年四月十七日薨。年五十七。葬儀准二大臣一。同十月□日贈二左大臣正一位一。賜二食封二千戸於其家一以限二廿年一。天平寶字四年八月七日贈二太政大臣一。

式家祖式部卿宇合。

淡海公三男。神龜三年正月七日叙二從三位式部卿一。天平三年八月□月任二參議一。同四年八月□日爲二西海道節度使一。同六年正月七日叙二正三位一。同九年八月五日薨。年四十四。

京家祖左京大夫麻呂。

淡海公四男。天平元年三月□日叙二從三位一。同三年八月任二參議兵部卿左京大夫一。同九年七月九日薨。年四十三。

維摩會事。

齊明天皇二年丙辰内臣中臣鎌子連寢レ疾。天皇憂レ之。於レ是百濟禪尼法明奏曰。維摩詰〔經脱歟〕。因二向〔問歟〕疾一發二敎法一。試爲二病者一誦レ之。天皇大悦。說二法明〔問歟〕一始誦二此經一時。偈句未レ終。中臣之疾應レ聲還疾〔迺痊歟〕。鎌子感伏。更令レ轉。三年丁巳内臣鎌子於二山階陶原家一在二山城國宇治郡一。始立二精舍一。乃設二齋會一。是維摩會始也。大臣薨後不レ講。二男淡海至二大臣位一。又有レ病占レ崇依二此講絶一。是故起行。自二陶原一移二法光寺一行レ之。又自二法光寺一移二殖槻寺一。其後大臣第立二興福寺一。移二運彼山科陶原家堂一。立二奈良京一。曰二山階寺一。

大納言眞楯卿。
贈太政大臣房前公三男。母治部卿從四位下美奴王女牟漏女王。天平寶字六年十二月一日任中納言。不歷參議。同日任信部卿。同八年九月十一日叙正三位。天平神護二年正月八日任大納言。同日兼式部卿。同三月十六日薨。

後長岡大臣内麿公。
大納言眞楯卿男。母從五位下安倍帶麿女。天應元年十月廿三日叙爵。同二年閏正月甲子任甲斐守。延暦四年任右衛門佐。同八月七日叙從五位上。同月任中衛少將。同十月甲戌兼越前介。同五年正月七日叙正五位下。同月乙卯任越前守。同六年五月十九日叙從四位下。同八年三月戊午任左衛門督。同十一年六月任刑部卿。同十三年十月廿七日任參議。年卅九。同十四年三月兼陰陽頭。同十五年正月七日叙從四位上。同十一日兼但馬守。同六月戊辰兼造西寺長官。同七月廿八日叙正四位下。同十六年兼右近衛大將。陰陽頭如元。同九月四日兼勘解由長官。同十七年閏五月廿四日叙正四位上。同八月十六日叙從三位。同日任中納言。同十八年四月乙酉兼造宮大夫。大同元年正月廿八日兼武藏守。同四月十八日任大納言。大將如元。同五月十八日叙正三位。同十九日任右大臣。年五十一。大將如元。同二年四月廿二日兼左近衛大將。同八月十四日兼侍從。同四年正月一日叙從二位。弘仁三年十月六日薨。年五十七。贈從一位左大臣。在官七年。

南圓堂事。
安置不空羂索觀音像幷四天王像也。長岡右大臣内麿。殊發大願所奉造也。後閑院贈太政大臣冬嗣。以弘仁四年造圓堂。所安置尊像

也。伏惟。故閑院贈太政大臣大閤下。播ニ仁德一爲レ宰。裁ニ忠孝一爲レ衣。在レ朝則周旦之輔レ君。歸レ釋則淨名之愛レ道。先考長岡右大臣殊發ニ大願一。敬以奉レ造ニ不空羂索觀音像一。又掌〔常曉〕歸ニ依妙法蓮華經一。〔涅槃〕尊重至深。竭仰至篤。而尊容功了。假以安置。法門感生。未レ逞ニ講演一。遲疑之間。丹豁忽遷矣。大閤下以爲。尊レ親莫レ先ニ於同一レ心。酬レ往莫レ先ニ於述一レ志。仍占ニ勝地於伽藍中一。建ニ立堂宇於淸淨之刹一。遂使ニ八柱圓堂挺ニ玉墀一而表レ麗。八臂之金容映ニ蓮座一而居上。尊等也。

堂之壇ツキケルガ。イタウクヅレケルニ。翁ノイデキテ。此歌ヲウタヒテ。ツカバヨモクヅレジトテ。ウタヒダシタリケル。

　フダラクノ南ノ岸ニタウタテヽ今ゾサカヘン北ノ藤浪

其翁ハ春日ノ明神トゾ申ツタヘタル。其後北家ハハナガクサカユナリ。

正三位左兵衞督源憲定卿。

四品兵部卿致平親王男。

藤氏之社事。

鹿嶋社。大織冠於ニ常陸國一誕生。仍祝ニ此所一。

春日社。奈良帝都之時祝レ之。稱德天皇神護景雲二年戊申藤氏四所明神奉レ祝ニ春日山一。

大原野社。長岡帝都之時祝レ之。文德天皇仁壽元年二月二日始ニ大原野祭一。

吉田社。平安帝都之時祝レ之。一條院御宇永延元年四月始ニ吉田祭一。元中納言山蔭卿一家所レ祭也。

興福寺山階寺事。

壞ニ大織冠山城國宇治郡山階宅一爲レ寺。因號ニ山階寺一。今金堂是也。大織冠討ニ入鹿大臣一之時。造ニ立釋迦像一安ニ置此寺一。

多武峯事。

大和國十市郡倉橋山也。安ニ置大織冠御骨一。

最勝會事。

天長七年庚戌始ニ修藥師寺最勝會一。中納言兼中務卿直世王奏聞。始修レ之。

御齋會事。

神護景雲二年戊申正月八日於ニ大極殿一始修ニ

御齋會。有行幸。弘仁四年癸巳正月始有內論議。

皇太后宮宮子。御事。文武天皇后。聖武天皇母儀。

淡海公女。

皇太后宮光明子。御事。聖武天皇后。孝謙天皇母儀。

淡海公女。天平元年八月爲皇后。

夫人氷上娘事。天武天皇妃。但馬皇女母儀。

大織冠女。

夫人五百重娘事。天武天皇妃。新田部皇子母儀。

大織冠女。

七大寺事。

東大。　興福。　元興。　大安。　藥師。　西大。

法隆。

十五大寺事。

東大。　興福。　元興。　大安。　藥師。　西大。

法隆。　新藥師。　大后。　不退。　京法花。

超證。　招提。　宗鏡。　弘福。

法住寺事。

永延二年三月廿六日癸未右大臣爲光。供養法住寺。一院公卿弁少納言外記史皆參。

淨妙寺法華三昧事。

寛弘二年十月御堂殿于時左大臣。於木幡淨妙寺被始修法華三昧。願文云。

昔弱冠着緋之時。從先考大相國詣木幡墓所。古塚纍纍。幽隧寂寂。佛儀不見。只見春花秋月。法音不聞。只聞溪鳥嶺猿。爾時不覺涙下。竊作此念。若向後至大位。心事相諧者。爭於茲山脚造一堂修三昧。福助過去。恢弘方來。思以涉歲不敢語人。爰年三十極人臣之位。十一年忝王佐之任。抑撿家譜。万歲藤之榮。所以卓礫万姓。理可然。何者始祖內臣扶持宗廟。保安社稷。淡海公手草詔勅。筆削律令。興佛法。詳帝範。建興福寺。法華寺。開發勸學院。施藥院。忠仁公始長講會。昭宣

公點木幡墓。貞信公建法性寺修三昧。九條右相府建楞嚴院修三昧。先考建法興院修三昧。方今時々詣墳墓。爲建寺指點形勝。仍自長保六年三月十日結華搆。償初心。今日擇耀宿。始法華三昧。刻十月定星之期。廻万代不朽之計。

昭宣公幼童時求出作爪事。

古老傳云。故宮內卿濟光卿云。傳聞承和天皇行幸芹河之日。爲使彈琴造假爪而隨身也。而途中忽悟紛失之由。爲求之思量可使之人。〔或有誤〕昭宣公童名手古。此日扈從也。上知其賢息趣皇子心擇而召之。密仰云。所持造爪落失也。不知在何處計。汝器量定有求得。早還行可求者。忽承此仰。手足失方。心中立願。愼求出來路。此時夜未明。秉燭而行。到借橋下。下馬步行之間。編橋繩傍有裹者。等閑取見之。已得所求之御造爪。懽喜馳還。未參之前。上尋仰早還之由。即奏求得之由。上大悅曰。此人猶異諸人。其後恩寵彌盛云々。

九條右丞相參橫河慈惠大僧正禪室給事。

天曆八年甲寅九條右丞相登楞嚴峯。欽仰大師。歷覽地勢。忽發念願〔顧念イ〕草創法華三昧堂。丞相於大衆中自敲石火誓云。願依此三昧之力。將傳我一家之榮。國王國母。太子皇子。槐路棘位。榮花昌熾。繼踵不絕。永衞〔乞衍イ〕朝家。若素願潛通。適有鏡谷之應者。所敲石火不過三度而有効驗。一敲之間忽焉出火。在々緇素盡以抃躍。丞相手自相挑燈。蘭釭〔釦イ〕之影應〔淨イ〕棘誠而照晰。自是丞相家門。英雄齊存。無邊之本願。便以此堂付屬和尚。

弘法大師事。

讃岐國多度郡人也。寶龜五年甲寅誕生。延曆七年初入京。年十五。十四年四月九日出家。法名空海。年二十二。廿三年五月十五日入唐。年卅一。大同二年十

月廿二日平安歸朝。卅四。天長元年任少僧都。依請雨經効驗也。同七年轉大僧都。承和二年三月廿一日丙寅寅時結跏趺坐作大日之印。奄然入定。時年六十二。臘四十一。仁壽年中贈大僧正。延喜年中諡號弘法大師。

聖德太子事。

用明天皇皇子。母皇后穴穗部間人皇女。敏達天皇二年癸巳誕生。崇峻天皇四年辛亥元服。推古天皇二年甲寅立太子。同天皇廿九年辛巳二月廿二日薨。年四十九。

法成寺供養事。

治安二年七月十四日壬午入道前太政大臣建立法成寺金堂被供養之。仍天皇臨幸。准御齋會。太政大臣已下被會矣。太皇太后宮。皇太后宮。中宮。小一條院。同以渡御。以天台座主院源為講師。今日大赦天下。大辟以下罪無輕重。已發覺。未發覺。已結正。未結正。繫囚見徒。私鑄錢。八虐。強竊二盜。常赦所不免者。咸皆赦除。未得解由之徒。不論僧俗。同以原免有責。翌日可有後宴。仍三后留御。

光孝天皇踐祚事。

元慶八年二月四日乙未天皇遷御二條院。遜皇帝位焉。于時天皇在東二條宮。親王公卿奉天子璽綬神鏡寶劔等。天皇再三辭讓。曾不肯受。二品行兵部卿本康親王起座跪奏言。曆數所在。謳歌是歸者。漢文三讓雖高。猶當大橫之繇。遂應代邸之迎。伏願陛下任此樂推。幸聽於群臣矣。是夜親王公卿侍宿於行在所。

賀茂臨時祭事。

寬平御記云。寬平元年十月壬午從一日雨少降。未登祚之時。鴨明神託人曰。自餘之神一年得二度之祭。只予一度而已。其自弘仁始得齋女并百官供奉。不敢所怨。只極寂寞。然

秋時欲得此幣帛。是所以囑汝也。掌侍答云。奉幣之事不難也。但君御德不堪其勢云々。仍去年調備馬十匹令馳。又習東舞。而選衞府官人之中堪歌曲者爲陪從。內藏寮儲幣帛。依穢止。令藤原滋實與宮主於彼河邊祓祈。以昨日暮同母妹卒。悲傷甚深。十一月廿一日己酉辰二刻走馬幷舞人等奉向鴨社。以時平朝臣爲使。爰時平朝臣於寢殿巽隅設御座。預掃部寮立高机於御座東方。是幣案也。內藏寮進捧幣三裹置案上。松尾鴨社上下料也。內藏寮置解除物於御座前。而令宮主豐宗言曰。近衞聞有死人穢。雖殊潔齋。而下人等若有觸犯者哉。今愼令祓申。而令時平朝臣捧幣。念願曰。朕微下時託宣曰。他神明皆一年得二度祭。我只一度而已。汝秋時當奉幣帛。答曰。身賤不任此事。又答宣曰。必當有可任此事之由。然則明神託宣。徵驗如此。卽位之年是諒闇也。次年卒然有穢。不能果行。今年僅得奉供。所願已足也。先拜松尾。次第拜之。心存彼託宣。但件處險阨。仍進男方。令牽走馬十匹。次賜所騎鴾毛馬十匹幷衣袴各一襲於舞人。令內藏寮。穀倉院幷後院儲辨所所酒饌。子三刻時平朝臣還參曰。宇豆廣御幣平安奉畢。人々皆被酒而言曰。觀者如堵。車馬不能廻。人之後院弁備。最一賜別當善祿云々。

藏人頭從四位上右近中將藤原敏行朝臣事。

按察使富士麿男。母刑部卿紀名虎女。

石清水臨時祭事。

天慶五年四月廿七日始有此祭。是依去年將門亂逆祈賽也。此後中絕。天祿二年三月八日癸卯有石清水臨時祭。使右近中將忠清朝臣。舞人十人。近衞中將已下六位等也。陪從十二人。諸卿參御前。勸盃數巡。各以淵醉。蓋御宿

願之獲也。

從四位下右大弁源公忠朝臣事。

大藏卿國紀朝臣男。

大井河行幸事。

延長四年十月十九日天皇幸大井河。法皇同幸。雅明親王(于時七歲)。舞万歲樂。舞間曲節不誤。主上脫半臂給親王。拜舞。又有勅。令帶劍。

雅明親王事。

醍醐天皇皇子。實宇多天皇皇子。母從二位褒子。贈太政大臣(時平公)女。延長廿年(三歟)庚辰誕生。同廿一年十二月十七日爲親王。延長七年十月廿三日薨。年十。

大井河御行事。

延長四年十月十日　法皇幸大井河。有詠歌事。

宮瀧御幸事。

昌泰元年十月廿日太上皇遊獵。先是定左右鷂飼幷行事番子等裝束。左右相分。上皇騎御馬出自朱雀院給。至川嶋始命獵騎。日暮宿赤日御厩。廿一日幸片野。又至大和宮瀧。入河內龍田山難波。閏十月一日太上皇獵罷入京。還御朱雀院。

女御徽子女王事。村上女御。

式部卿重明親王女。母貞信公女。承平六年九月十二日戊戌卜定齋宮。年十二。天慶八年正月十九日遭母喪。同七月十六日退出。天曆元年入內。同三年四月七日爲女御。同五年五月廿三日叙從四位下。應和二年正月叙從四位上。寬和元年□月日卒。年五十一。

中務事。

中務卿敦慶親王女。母伊勢。

從三位中納言藤原兼輔卿。

右近中將利基朝臣六男。承平三年二月十八日薨。年五十七。

從四位上參議治部卿良峯衆樹朝臣。

丹波守晨直二男。母丹治氏。延喜十七年正月廿九日任二參議一。年五十六。同廿年九月廿三日薨。年五十九。

一條左大臣雅信公。

式部卿敦實親王三男。母贈太政大臣時平公女。承平三年十二月廿四日昇殿。同六年正月七日叙二從四位下一。天慶元年十二月十四日任二侍從一。同五年三月廿九日任二右近中將一。同六年二月廿七日兼二大和權守一。同八年正月十一日叙二從四位上一。同九年四月廿六日昇殿。天暦二年二月十九日補二藏人頭一。同三年正月廿四日兼二近江權守一。同四年七月一廿三日兼二春宮亮一。同五年正月卅日任二參議一。去二中將一。年卅二。同六年正月十一日兼二伊豫權守一。同九年十一月廿二日叙二正四位下一。天德二年正月卅日兼二近江權守一。同七月廿八日兼二治部卿一。應和二年正月七日叙二從三位一。同三年正月廿八日兼二播磨守一。康保四年三月二日服解。父。同五月復任。同十五日兼二左兵衞督一。參議治部卿如レ元。安和元年十一月十四日兼二播磨守一。同廿三日叙二正三位一。同二年十一月十一日兼二左衞門督一。止レ守。天祿元年八月五日任二權中納言一。年五十一。同日兼二陸奥出羽按察使一。同三年正月廿四日任二大納言一。按察如レ元。年五十三。天延三年正月廿六日去二按察一。貞元二年正月七日叙二從二位一。同四月廿四日任二右大臣一。年五十八。同十二月十日兼二皇太子傅一。天元元年十二月二日任二左大臣一。傅如レ元。年五十九。同二年三月廿七日叙二正二位一。永觀二年八月廿七日止レ傅。依二踐祚一也。同日更任二東宮傅一。寛和二年六月廿三日止レ傅。依二踐祚一也。同七月十六日更任二東宮傅一。永延元年正月叙二從一位一。年六十八。正暦四年七月廿六日出家。同廿九日薨。年七十

四。

六條左大臣重信公。

式部卿敦實親王四男。母贈太政大臣時平公女。承平七年正月七日叙従四位下。天慶三年九月十二日昇殿。同四年三月廿八日任侍從。同八年十一月廿五日任左馬頭。天曆二年正月卅日兼美作守。同五年正月七日叙従四位上。同十二月四日昇殿。同卅日任右中將。同六年正月十一日兼美作權守。同九年七月廿四日任左兵衛督。天德元年四月廿五日兼内藏權頭。同九月十七日兼修理大夫。同四年八月廿二日任參議。大夫如元。年卅九。應和元年十二月二日叙正四位下。同二年正月廿二日兼近江權守。同三年正月七日叙従三位。天祿元年正月廿五日兼伊豫權守。同廿八日兼大藏卿。大夫如元。同三年閏二月廿九日任權中納言。年五十一。天延二年五月廿三日兼皇太后宮大夫。同十一月十八日叙正三位。同三年正月廿六日轉中納言。天元元年十月二日任權大納言。大夫如元。年五十七。同二年三月廿八日勅授帶劍。同四年正月七日叙従二位。同二月廿日叙正二位。永觀元年正月廿九日兼陸奧出羽按察使。正曆二年九月七日任右大臣。年七十。同五年八月廿八日任左大臣。年七十三。同九月七日兼皇太子傅。長德元年五月八日薨。年七十四。同廿五日贈正一位。

清愼公記云。安和二年正月二日左府已下皆悉來儀。數盃之後。聊有管絃之興。調絃未畢。滿座拭涙。是則依先皇御時奏曲之餘也。數曲之後。臨昏散去。

小一條左大臣記云。安和二年正月二日庚辰晴。午刻許。公卿五六輩過臨。數盃之後。參太相府。盃酌數巡間。唱絲竹戀念先帝。涕泣者多。

日入參東宮行拜禮。臨夜有二宮大饗。于時左大臣也。

一品式部卿敦實親王事。

宇多天皇皇子。母皇太后宮胤子。贈太政大臣高藤公女。寛平五年癸丑誕生。同七年七月十五日庚午爲親王。延喜七年十一月十三日元服。任式部卿。叙一品。天慶二年十一月七日聽輦車。天曆四年二月□日出家。法名覺眞。康保四年三月二日薨。年七十五。

東大寺廣澤僧正寛朝事。

式部卿敦實親王男。貞元二年六月十六日任權律師。同十月五日任權少僧都。同廿一日兼法務。同十一月廿一日補東寺長者。天元二年十二月廿一日轉權大僧都。同四年八月卅日任僧正。永觀元年三月廿五日賜封百戶。中入廣澤理趣三昧。寛和二年十二月廿五日任大僧正。長德四年六月十二日入滅。

勸修寺僧正雅慶事。

式部卿敦實親王男。永延元年三月十一日任權律師。永祚元年六月十七日補東大寺別當。同十二月廿七日任權少僧都。長德四年八月廿六日兼法務。長保二年八月廿九日轉權大僧都。同四年七月廿六日任僧正。寛弘八年四月廿七日轉大僧正。長和元年十月廿五日入滅。年八十一。

圓融院御覽石清水臨時祭事。

寛和元年三月廿六日庚午石清水臨時祭。以右近中將源時中朝臣爲使。

參河守大江定基事。法名寂照。

參議齊光卿三男。長德年中入唐。

法橋清昭事。

從二位高階成忠卿男。

律師清範事。

父母不詳。

東三條院御賀事。

長保三年九月十四日壬午左大臣奉賀東三條院四十算。始修法華八講。侍臣奏舞。十月三日庚子奉賀東三條院御算。諸寺諷誦。今日於右近馬場。撿非違使行賑給大炊寮米二百石。七日甲辰院御賀宴試樂。今日左大臣息舞陵王。天皇有叡感。賜御衣。仍左大臣不堪感。於庭唱天長地久之由拜舞。彼童。左頼通。右頼宗云々。九日丙午於上東門第有東三條院四十御賀。仍天皇行幸。中宮行啓。令侍臣奏舞。

上東門院大原野行啓事。

寛弘二年三月八日丙辰中宮行啓大原野社。左大臣以下供奉。近衞中將諸衞佐舞人十人。左右京并六府供奉走馬十匹。社司有賞。抑撿先例。五條后順子。后爲賽宿禱參詣貞觀三年二月廿五日。之間用車。今度用輿。是則備禮也。

釋迦如來入滅事。

壬申歲二月十五日入滅。八十。當周穆王五十二年壬申。自同壬申歲至後一條院御宇万壽二年乙丑歲。一千九百七十四年也。

丹後守大江玉淵事。

參議音人卿男。

（六位）凡河內躬恒事。

父母不詳。

（六位）右衞門府生壬生忠岑事。

泉大將定國卿隨身。

（從五位上）木工權頭紀貫之事。

父母不詳。御書所預。

紫野子日事。

寛和元年乙酉二月十三日戊子天晴。早旦先着布袴裝束。即乘御厩御馬。小鹿毛。參堀河院。即有御子日事。仍公卿侍臣濟濟參會。爰有定公卿着直衣。侍臣悉着布衣。院御御車御出紫

野。（但御厩儲候御輿馬一匹。）其路從二條西幸。自東大宮大路北折。經雲林院前御船岳後。更止御車。遷御御馬。爰左右丞相（雅信。兼家。）各脂其轄。雖被馳參。諸卿一同比轡被扈從。（此間自京內至于野外。見物女車連不經。）而則巳時許着御御在所。（在紫野栗林西邊。）其御裝束。方各廿丈許曳廻屛幔。其內立幄二宇。（一宇以卯酉為妻。其下搆假板。其中央供御座南面。其南并東敷公卿座。西上北面。一宇以子午為妻。其內敷侍臣座。南上西面。但二行。上﨟前。下﨟有後。）幔內當御前。切小松敷滿白沙。為備勝遊之叡覽。強學自然之風流。北面幔外立小平張一宇（以卯酉為妻。）為御厨子所。御座定後。先供御膳。（懸盤四脚。土器形等。）公卿陪膳。侍臣益供。次從所々被奉種々檜破子色々籠物折櫃等。（但籠物以下。侍臣等各捧持列立庭中。）至于獻物大臣被問其由。何物。人々稱其名退入。或給御厨所。〔子脫歟〕或候御前。數巡之後。觸物催感有勅賜和哥座於前頭松下。（西上北面。倚南幔而敷。）即撰堪其事者。召着件座。（平兼盛。紀時文。清原元輔等也。訖小松。即召兼盛。被仰可獻序之由。）爰丹後掾曾禰好忠。永原滋節等。不承召旨。加候末座。仍忽被追起。于時兩人低頭。衆人解頤。申尅許。從內裏右近少將（藤原信輔。）為御使者參入。即賜祿還。（白大褂一領云々。）晚景覽侍臣之蹴鞠。有頃被停。如此之間。漸及黃昏。仍和哥雖未畢還御堀河院。而後於西對廣庇有御遊。公卿及侍臣中堪絲竹之輩皆候御前。夜深與闌被講和哥。今日之事大概如此。人々裝束。盡善盡美。僕獨踈薄不足稱美。（靑鈍狩襖。同色打指拔。紅染褂衣等也。右少弁時通裝束自以相似。）但招取右近番長尾張安時附尻。乘御馬。仍罷出。賜小祿致禮。（于時權左中弁從四位下云々。）

丹後掾曾禰好忠事。

寬和比人。

三條院大嘗會御禊事。

長和元年閏十月廿七日辛卯天皇禊東河。

陽明門院御着裳事。

治安三年四月一日甲午禎子内親王着裳。

仁明天皇依㆓母后命㆒於㆓前庭㆒乘輿事。

續日本後紀曰。嘉祥三年正月四日癸未北風快吹。白雪紛々。天皇朝㆓覲太皇太后於冷然院㆒。親王以下飮宴酣樂。賜㆑祿有㆑差。須臾天皇降㆑殿。於㆓南階下㆒端㆑笏而跪。召㆓左大臣源常朝臣。右大臣藤原良房朝臣㆒。勅云。被㆓太后命㆒偁。吾處㆓深宮之中㆒。未㆔嘗見㆓我帝御㆑輦之儀㆒。今日事須㆘眼下登㆑輿使㆗得㆓相見㆒者。朕再三固辭。遂未㆑得㆑命。於㆓卿等意㆒如何。大臣等奏曰。禮敬而已。如㆑命而可。天皇卽登㆑殿。至㆓御簾前㆒。北面而跪。于時鳳輦著㆓於殿階㆒。天皇下殿。御㆑輦而出。左右見者攬㆑淚。僉曰。天子之尊。北面跪㆑地。孝敬之道。自㆓天子㆒逮㆓庶人㆒。誠哉云々。此事如㆓李部王記㆒者。淳和天皇之由見。雖㆑然猶可㆑依㆓日本紀說㆒歟。

右大鏡裏書元本不載公卿事今依古本補之但目錄省事字以別書

群書類從卷第四百五十

雜部五

康平記

平定家朝臣

天喜六年。八月廿九日爲二康平元年一。

二月一日。參二東三條一。召二孝秀一被レ勘下着座日時來五日。酉二點者。幷頼通造二倚子一日時上。同日卯敦通二點。

三日。爲二殿御使一參二右府一令レ聞云。明日中納言師實可レ着座。而來八日始參レ政如何。彼日當二厭日一。厭日俗所レ忌也。但貞信公。延喜八年二月五日丙午着座。同八日己酉始被レ參レ政。偏可レ隨二彼例一歟如何者。令レ聞給云。貞信公彼時爲二參議一着座。公卿與二參議一其儀相異。左右難二進退一者。

四日。雨降。依レ召參二右府一。令レ聞云。開二見舊記一云。着座已後過二三箇日一參レ政。但近代撰二吉日一。□然則彼時貞信公不レ避二厭日一給上歟。

五日。天晴。中納言殿御着座也。未剋渡二御尾張守宅一。冷泉院小路北。室町西。檳榔御車。御直衣。前驅兩三人。衣冠布衣相交。酉一點出御。主稅頭孝秀奉レ仕二反閇一。賜レ祿。大褂。爲仲朝臣取レ之。入レ自二待賢門一。此間日落二山西一。爰經二官北面一。自二西門一入給。先御八省□幕中時刻成由。仍不レ經。俄頃入御也。經二廳北屏東頭一入レ自二中戶一。□酉二點鐘鳴。着二御倚子一。召使褰二幌於屏西頭一。着レ靴。前駈五位取レ之。頃之出二御於前路一。經二陰陽寮東一。此間二點鐘鳴。渡二御外記廳一。不レ脫レ靴給一。殿下寬弘(一條)年中。有二御着座一。依二雨濕一不レ脫レ靴。仍隨二此例一歟。小選退出給。此間秉レ燭自二陽明門一出給。召使候二松明一。出門後。前駈炬火。賜二祿召使等一。

十蝕

前駈卅人。
四位四人。
邦恒朝臣。　範永朝臣。　憲輔朝臣。
資良朝臣。
五位十二人。
六位五人。
殿上人十五人。
四位九人。
兼房朝臣。　定親朝臣。　實綱朝臣。
泰憲朝臣。　顯家朝臣。　長房朝臣。
師基朝臣。　俊綱朝臣。　能季朝臣。
五位四人。
師賢。　政長。　隆綱。　定家。
六位二人。
季綱。　清家。
經章朝臣爲行事。與所司相共令作倚子云々。
今日左大弁已下上卿被參。雖然有議不着膳。

各退出。
九日。召孝秀被勘中納言殿初被着政日。(來十三日)(甲寅)。殿下寛弘年中。四月三日甲寅初令着給。
十三日。中納言殿令着政給。去八日依御衰日不令着給。
廿三日。曉法成寺燒亡。殿下幷兩府(教通頼宗)已下令馳參給。
廿六日。亥刻八省院幷新造内裏中院。間時爲灰燼所殘八省(應天門□同左右樓)内裏。(建禮。朔平。宜秋門。桂芳坊等也。)大臣公卿馳參。鷄鳴火滅。被牽參禁中云々。
廿七日。殿下已下被候朝餉。御前召下官遣八省爲令見。撿非違使等見參幷彼所體等也。□參御直廬中事由。以頭中將令奏聞。依御物忌也。晩頭召諸卿於御前有議定。各申云。依(清和)貞觀十八年例可被行者。仍引勘彼年國史。有廢朝三日。其外無所見。從今日廢朝三日也。
三月十六日。遣殿下案主官史生資行於西府。大

貳成章逝去。仍後家等有所申請云々。

廿六日。新大納言殿師實被申慶賀所々。院。東宮。皇太后宮。一宮。北政所。右内兩府。春宮大夫能信民部卿長家。前駈殿上人十人。四位四人。五位四人。六位二人。諸大夫廿人。四位四人。五位十二人。六位四人。兩府兩納言有引出物。龍蹄各一疋。未刻令出立給。酉刻歸御。殿下雖御物忌渡御。未被下勅授。仍不被帶劒。

廿七日。始築法成寺壇。諸堂皆始之。阿彌陀堂殿下令築給。仍殿下早旦御坐。次令參内給。

卅日。殿下以左中弁經長爲使。被告法成寺火事於木幡先公御墓所。有告文。於中門被立使者。

六月十五日。被始阿彌陀堂木作。殿下早旦被立神馬之後渡御云々。今日新大納言殿始令着陣給。

八月十二日。被議定阿彌陀堂上棟日時事。來十六日甲寅當八專日。陰陽家申先例不忌由。而被尋問無指證據。仍兩三卿相參仕被議定。

十月三日。巳刻大納言殿令登山給。上達部四人。殿上人十人。諸大夫九人候御共。出京間。公卿殿上人乘車。於川原各騎馬。永禪律師參會水飲。設檜破子。申刻着御座主梨本房。座主被示云。入道殿并殿下。初御此房者。初御入夜有御入堂。先行初夜。次御諷誦。手作百段。次御明。源增爲導師。畢給被物。白褂一重。次久住者廿人引率奉仕御加持。其後有驗競事十餘雙。西塔賴昭。東塔鎭證。爲寂俊。鎭證勝。各有相爭之詞。後夜了令下房給。

四日。朝令拜見御經藏并前唐院寶物給。午剋從東坂令下給。令參崇福寺給。次御三井寺法印御房。入夜歸御。

八日。未剋有大納言殿請印。返抄五枚。於東三條東對東面有此事。主人出御。東帶。東孫庇南第三間也。置印於其前北。次大學頭取返抄入筥經覽。祭酒居東渡殿北緣。知家事大膳屬重倫入南馬道。授之。覽了次給印。於東簀捺印。置筥於北出印展下机上捺了。畢納印取返抄退出。取封歸參。納覽筥加刀等如何。付封

置御前退出。主人入御。

十九日。殿御物忌也。帥中納言(經輔)爲龍中被參。暫被開北門。依御風無御對面。(敷茵爲座。)宮內卿傳御消息。給馬三疋。裝束一襲。(直衣。)劔一腰。(納袋。)隨身胡籙六胥。裝束劔。(左右馬頭兩人取之。)御馬。(御隨身引之。)胡籙。(諸大夫取之。)

廿七日。法成寺上棟立柱。(已剋阿彌陀堂。藥師堂。未剋五大堂。)辰剋殿下已下率御阿彌陀堂假屋。陰陽師孝秀等候御前。申剋限成由。即令打鼓。(右近將監正助打之。)次又打上棟鼓。了召大工已下給祿有差。(五位大工諸大夫取之。已下御隨身知家事等取之。各置大工料於大工前。)各來次御休息幕。(北僧房。)有饗饌。(上達部。)即御五大堂。豫立幄於前庭。作法如前々出御。

康平二年。

二月十一日。殿下(賴通)令上表給。(大臣關白隨身併令辭給。)右大弁(定親)作之。即持參。召內匠頭兼行令書之。(於東對代內書之。)酉尅以新頭中將(顯房)令獻給。(入函如例。)次召兼行給祿。(白褂一重。)入夜右少弁實仲持參勅答草。(大內記正家依假云々。)大學頭取之。令覽之後返給。此間奉仕御裝束。(渡殿鋪滿長筵。副北障子立四尺屏風三帖。當中央立倚子。敷地敷二枚。立其上。其左右立燈臺。)深更頭中將(隆俊)爲中使參入。先候中門下。右大弁申事由。新大納言殿(師實)令出逢給。取勅答被持參。(勅答入函納之。於中門跪令取給。)頭之以右大弁被仰。勅使可着座由。中使昇自中門。暫候渡殿邊。納言下從中門。於庭中拜舞。(中使着倚子。一拜之間。退下居砌。)次撤倚子。第一三間敷高麗端疊各一枚。(勅使料在西。敷地敷。其上敷茵。)勅使幷納言各着座。納言起座。取祿授中使。中使再拜退出。召右大弁於御前給祿。(白褂一重加袴。須早給之。而大弁白地被退出之。)頭中將被覽吉書。右大弁同覽。次右大弁被申政所文書。依固辭給。被停隨身由載勅答。仍召御隨身賜祿。被仰各可候本府由。(府生三疋。番長近衞各二疋。但馬前司範永朝臣。奉仰於藏人所邊給之。)

三月廿日。大納言殿御坐新所。布袴檳榔毛。前駈十人。四位二人。五位六人。六位二人。雜色十二人。

八月二日。戌刻移御高倉殿。經大炊御門大路東洞院入御西門。暫駐御車於門中。殿下下御。位袍薄色。冬御奴袴。主計助道平奉仕反閇。於中門外給祿。白褂。黄牛在前。黄牛外他移徙法。皆以有畧。次牽入御車。輦御階。次供五菓云々。頃之出御。對東庇西第一間懸簾。御其內。次民部卿長家已下上卿着座。宿(直イ)衣。下臈兩三束帶相交對南庇爲座。無指筵。次殿上人着座。皆悉束帶。弘庇爲座。次有饗饌。豫居之。上卿但馬國。殿上人備中國。終頭居恭手紙。不召擲筆具等。事了各次退下。殿下出御。西面右少弁實仲申年料米解文。上臈各有障不參之。登長押結文違例歟。藏人右衛門權佐隆方申吉書。貫首二人。共不被參。伊與守申政所吉書。御封解文。了入御。

十月十二日癸酉。供養無量壽院幷五大堂。去九月始奉仕御裝束。北庇幷北廊爲院御休息所。又北第一二間懸簾爲御所。中央間以南爲公卿幷殿上人座。高麗端未敷。紫端二枚。母屋佛面南北間敷高麗端各二枚爲僧綱座。其後南北各二行敷紫端疊爲凡僧座。南庇爲公卿饗饌座。西廊爲殿下御休幕。當中尊前安八供養具。召賴覺闍梨令居道具五色線等。金堂坤角立七丈幄爲衆僧集會幄。池南畔柳下立諷誦幄。十丈。西門南頭立幄二宇。爲諸大夫幷上官幄。上官立西東西妻。北廊西頭立院侍幄。西垣當殿御所北邊立饗幄。每間懸彩幡花幔代。池頭立龍頭系幡。丑剋上東門院移御。寅剋奉移御佛。以院圓堂御佛爲中尊座光。先日移了。諸家人々勤之。了及平旦。殿下召佛師覺助賜御衣。右府同賜之。次諸卿殿上人諸大夫。召次佛師等各賜之。巳剋開眼。申一點打鐘。集會幄東頭立假屋懸鐘。諸僧參上。導師大僧正明尊。讃衆三十人。豫從集會幄至于中央間砌。敷青色絹爲筵道。三幅以布爲裏。有下敷筵。良覺賴覺持鉢前行。下臈爲先。一列雁行參進。僧綱着綱。次導師參進。有執盖者。左衛門尉榮清勤之。兵庫頭定通張綱。左右十弟子。

一人持香象。道具豫居之。導師此至砌下。寺家都維那圓聳起座。下自中央階執蓋。執蓋者退歸。次入堂行道一匝。圓聳執蓋。導師。中使左近中將信宗仰賜度者由。次導師開白。次御諷誦。法橋良昭奉仕御導師。內藏頭兼房。春宮亮保家。各着圓座。賜祿退下。把笏。自餘所々不召使。次供養僧。次賜布施有差。上卿取祿。殿上人取布施。

大僧正。織物褂一重。絹六十疋。殿下自令取給。宰相中將取之。

法印。綾褂一重。絹五十五疋。

大僧都。綾褂一重。絹五十五疋。

少僧都。綾褂一重。絹四十疋。

律師。同褂一重。絹卅疋。

凡僧。白褂一重。絹十疋。

次院上東賜布施。次中宮二條皇后宮寬子同給之。又皇太后宮陽明同給之。有寺家司賞。法眼良昭。了僧綱退下。執蓋者參進如初。諸大夫六人。藏人五位。松明在導師前。次有例時御念佛。次院還御。次殿下御五大堂。被行御修法發願。了出御。

中壇大僧正。寺。長守僧都。東寺。行觀僧都寺。

仁暹僧都。山。　濟延僧都。　爲阿闍梨。

書寫大般若一部。被籠御佛中。法性寺例也。今朝開眼云々。是日被仰別當。被注輕犯卅餘人令奏。事由原免之。

擇申可被供養法成寺阿彌陀堂日時。

奉渡御佛日時。

十月十二日癸酉。　時寅二點。

供養日時。

同日癸酉。　時午二點。

康平二年九月廿六日　陰陽權助安倍有行

陰陽頭　安倍章親

主計助　賀茂道平

定

供養法成寺無量壽院幷五大堂雜事。

一御明佛供。

一壇供。

行事邦恒朝臣。

一堂莊嚴。

行事邦恒朝臣。　實綱。　範永朝臣。

憲輔朝臣。　經章。　章行。

定俊。　良綱。　賴俊。

一幡。

行事定俊。

一花鬘代。

行事章行。

一御願文。

行事實綱。

一請僧。

導師大僧正明尊。

讃衆三十口。

法印覺圓。

權大僧都長守。　行觀。

長信。　靜圓。

權少僧都永慶。　仁暹。

濟延。

權律師　勝範。　圓高。

兼壽。　知深。

良禪。　良秀。

惟尊。　聖紹。

賴增。　成尊。

覺尋。　廣算。

賴尋。　公覺。

覺勝。　覺俊。

賴覺。　良深。

良覺。　行禪。仁和寺。

賴仁。　賴譽。

行事實綱。　定家。

一衆僧集會幄。

行事孝信。

一法服。

行事高房朝臣。　頼家。

一布施供養。
　大僧正。[illegible]　織物褂一重、薄色　綃六十疋。　米六十石。
讃衆。
　法印。　白綾褂一重、　絹五十疋。　米五十石。
　大僧都。各白綾褂一重、絹卅五疋。　米卅五石。
　少僧都。各白綾褂一重、絹卅疋。　米卅石。
　律師。　各白綾褂一重、絹卅疋。　米卅石。
　凡僧。　各白褂一重、　絹十疋。　米五石。
三綱。
　上座法橋。　絹十疋。
　寺　主。　絹八疋。
　都維那。　絹八疋。
　預二人。　各絹二疋。
　行事資行朝臣。　良綱。

一僧前。
　導師。

右大臣。
讃衆。
内大臣。
民部卿。
藤大納言。信家
右衛門督。資平
皇后宮大夫。隆國
二位中納言。俊家
左兵衛督。經任
侍從宰相。
右兵衛督。經長
左二位中將。祐家
右京大夫。資綱
左大弁。經家
信宗朝臣。
資仲朝臣。
師基朝臣。

春宮大夫。能信
源大納言。[illegible]
新大納言。[illegible]
藤中納言。俊家
左衛門督。信長
帥中納言。經輔
宰相中將。能長
勘解由長官。
右二位中將。忠家
藤宰相。[illegible]
大藏卿。
修理權大夫。家俊
顯家朝臣。
長房朝臣。
能季朝臣。

一御諷誦布千端麻布。
行事範永朝臣。
一饗。
上達部殿上人。
兼房朝臣。
諸大夫。
定成朝臣。
女院殿上人。
信房朝臣。
女房。衝重六十前。
範基朝臣。卅前。　伊經。卅前。
一掌燈。
行事賴資。
一庭燎。
行事致良。
一掃治。
行事章俊。　定成。　行房。

一大堂供。付寺。　奉季。　章成。　致良。
米廿斛。
一濫僧供。
米十斛。
行事致良。
康平二年九月廿六日。
所々御布施。
上東門院。
大僧正。　織物褂一重。薄色。　絹卅五疋。
法印。　絹卅疋。
大僧都四口。各絹廿五疋。
少僧都三口。各絹廿疋。
律師二口。各絹十五疋。
凡僧廿口。各絹五疋。
三綱。
上座法橋。　絹七疋。

寺主。　絹三疋。
都維那。　絹三疋。
預四口。　各絹一疋。
皇太后宮 歡子
大僧正。　絹五十疋。
法印。　絹卅五疋。
大僧都。　各絹廿五疋。
少僧都。　各絹十五疋。
律師。　各絹十疋。
凡僧廿口。　各絹五疋。
三綱。
上座法橋。　絹七疋。
寺主。　絹三疋。
都維那。　絹三疋。
預四口。　各絹一疋。
中宮職 章子
大僧正。　織物掛一重。　絹五十疋。

法印。　絹廿五疋。
大僧都四口。各絹廿疋。
少僧都三口。各絹十五疋。
律師二口。　各絹十疋。
凡僧廿口。　各絹五疋。
三綱。
上座法橋。　絹七疋。
寺主。　絹五疋。
都維那。　絹五疋。
皇后宮職 寬子
大僧正。　織物掛一重。　絹卅疋。
法印。　絹卅疋。
大僧都。　各絹廿五疋。
少僧都。　各絹廿疋。
律師。　各絹十疋。
凡僧。　各絹五疋。
上座法橋。　絹七疋。

寺主。　絹五疋。
都維那。　絹五疋。
預四口。　各絹一疋。
所々御誦經。
內藏寮五百端。　上東門院三百端。
皇太后宮三百端。　中宮職三百端。
皇后宮職(娟子)三百端。　春宮坊(後三條)三百端。
前齋院(禖子)三百端。　前々齋院(禎子)三百端。
一宮三百端。　右大臣五百端。
內大臣五百端。　春宮大夫三百端。
民部卿三百端。　藤大納言三百端。
新大納言三百端。　左衞門督二百端。
右二位中將百端。　左二位中將百端。
三位殿二百端。源大納言。

康平三年

正月一日。天晴。午剋有殿拜禮。新大納言已下

被參。
十三日。大外記師平令申云。去七日節會。式部
丞錄引列間。布衣烏帽子參入。仍被問其由。而
明日御齋會畢也。無可參丞錄。爲之如何。被仰
云。進怠狀歟。依仰勤之。況乎被召問間也。早
可參勤者。
廿四日。右府(敎通)以頭弁被申殿下云。依息女喪
(靜圓僧都妹此曉逝去。)不被參。明日除目由。
廿八日。召大外記師平被仰云。大原野祭。皇后
宮被行之。而已御假內也。可有其憚。前例可勘
申者。還參申云。引勘文書無所見。但永承元年(後冷泉)
右大臣(後一條)被行吉田祭。而有如此御假。仍被勘先
例任寬仁四年例。被付諸司者。后宮臣下其事
雖異。其趣相同歟者。此日被定新年穀奉幣事。
依仰不內覽。師平又令申云。今日行鹿嶋使請
印。大和守親國朝臣任符如何。件朝臣稱途中可
待由。先日下向了者。被仰云。可尋先例。去永承

七年薩摩守實國任符相加件請印。被仰云。任彼例可申行者。

二月六日乙丑。存可有園韓神祭由。諸司參入。而有三丑可用中丑由有議定。外記俊光參入。令申事由。可從先例者。後聞之延引云々。

十一日庚午。返給殿下御表。去年三月令獻給表也。辭大臣。即有勅答。入夜頭中將顯房朝臣爲勅使被參。申事由。新大納言殿於中門跪受之。令持參給。頃之有拜舞。如去年。前駈秉燭候左右。依雨濕於中門有此事。次撤倚子敷半座。勅使料南面用階間。先日南北互敷之云々。勅使着座。[　　]臺東切。次大納言殿取大褂一重上品被之。使再拜退下。

三月廿三日。仙院渡御白河院。

廿五日甲寅。行幸白河院。爲朝覲仙院。使便イ覽林池勝槩也。豫西南渡殿爲御休息幕。所司立御屏風大床子等。西廊爲公卿座。南上對座敷高麗端疊。內藏寮設饗。西北渡殿爲殿上人座。相隔同渡殿。其東爲藏人所座。北對西妻爲御厨子所。埒西頭立幄二宇爲上官侍從座。諸衞幄立馬場末。但左兵衞。左右(衞カ)衞門立池堤東頭。池北頭立樂屋。大鼓鉦鼓各一面立其東馬場末。當埒東。引班幔。兵衞陣在其南。次引大幔。衞門陣在其南。辰刻出御。少納言實家奏請鈴。出西門北相從。三條大路東行。駐御輿於馬埒末。以源中納言(隆國)令啓事由。此間發亂聲。頃之止之。舟樂二隻出進奏妙曲。即寄御輿西廊。舟樂舞童各一人。出庭中打一鼓。次於簾中有御拜□。本院設候御敷物云々。午剋渡御釣殿。自寢殿東砌。並池畔至于釣殿南砌。修理職設打橋。掃部供筵道。宰相中將能長。頭中將顯房。候御劔璽。船樂進出奏曲。渡橋覽水石。即着御釣臺。南第二間張錦承塵。敷同毯代。立御倚子。左右立置物机。南弘庇敷筵圓座爲公卿座。西柴垣引班幔。舞童寄船於中洲。渡江橋參進。打一鼓。舞袖頻飜。宛如廻雪。頃之退下。更御東面。覽麥隴田苗。其後還御。舟樂亦進出。右大臣已下被率參殿御宿所。釣殿北廊。有饗饌事。次出御南廂中央間。御茵。上御簾。山城國獻物廿棒。守範仲巳

下捧候南庭、依無任用官人。內豎等取之。右大臣被問如例。付御厨子所。次敷文人座於潺湲東頭。文人參入着座。大學頭實綱。依召參入。（渡庭中。從西渡殿砌昇之。）獻題（落花水上浮。）付韻。春字。便被仰可獻序由。此間給紙筆於公卿座幷文人座。次御膳。（源大納言爲陪膳。紫檀地懸盤六前。是恒例物云々。）次左右奏樂。先振左（春鶯囀。輪臺。採桑老。時助。陵王。）右（新鳥蘇。狛桙。新靺鞨。納蘇利。）振兩桙之間。俄以降雨。不經時剋。陰雲忽散天氣快。時樂了。內藏寮立文臺於庭中。文人各獻詩。及深更。以右少弁實仲爲講師讀詩。（行〃）爲大學頭講御製。殿下令獻御贈物給。（笛御箱納。以青薄物裹之。付銀櫻花枝。倭琴一張□袋。）次本院給祿公卿（大褂。）諸衞佐（衾。）侍從（疋絹。）殿下給諸衞尉。被下女官等祿有差。丑三剋還宮。

四月十四日壬申。有御賀茂詣。作法如恒。

五月五日。巳剋興福寺使者來申云。去夕亥剋寺家燒亡。金堂幷回廊。中門。大門。維摩堂。三面僧房爲灰燼。火出金堂。內佛堂仍併爲灰燼。東西金堂。南圓堂。食堂。適免煙焔者。殿下驚□。以頭弁被奏事由。別當左中弁資仲朝臣馳向了。其後出洛給。民部卿以下卿相被參會。僉議終日。公家遣勅使。（藏人右衞門權佐隆方。）殿下遣使。（美濃守實綱朝臣。）

十一日。遣雜物於興福寺。（米二百石。絹三百疋。布五百〆。）爲勞問火事。

六月十六日。殿藏人所書寫大般若二部。於賀茂下上社供養之。

廿二日。殿下令上表給。早旦承仰。召有行朝臣令勘日時。（今日酉剋。若亥剋者。）次召右少弁實仲。仰可草御表由。（上藹儒者依省試事獻中文。不出仕也。）晚頭持參表草。依御物忌堅固。令書宿紙覽之。以內匠頭兼行於文殿令淸書。亥剋以頭中將被獻之。別被辭丞相也。卽留御所（云々。）次依仰賜實仲兼行等祿。

廿八日。有勅答。中使右近中將信宗朝臣。藤大納言信家代主人迎謁給。其儀如恒。

弁官藏人申吉書。政所令成吉書。（書關白家政所。）

今日大納言殿有可令任大臣給云々。仍有種種御祈等。

七月五日辛卯。早旦殿下渡御東三條殿。午尅大納言殿下令參內給。（前駈八人。）自西門出御於仗座。承可任大臣宣旨。（頭中將顯房朝臣傳仰之。）卽以令退出給。二位中納言俊家。治部卿經信。宮內卿經長。右兵衞督經成。右京大夫資綱。左大弁經家及殿上人數輩。相率被參於寢殿西北渡殿。被定大饗事。（大學頭實綱朝臣着束帶。依御定執筆。）先召道平有行等。（各着束帶。）於御前被勘日時。此間殿下御座簾中。事了聊有儲事。右衞門督（俊家）。宰相中將。藤宰相（經季）追以被參。

今日勅召事。被尋先例。無所見云々。故小野宮（寛子）右府依殿下御消息參內。蒙仰由被注置云々。今度依氣色令參給歟。

六日。殿下御物忌也。召權左中弁泰憲朝臣。被奏。高陽院遷御雜事。還參申云。來廿六日壬子可遷御也。而彼日大將軍遊北。仍可有御方避（違歟）事。極熱之比。非無事煩。來月有吉日歟。當御忌月。而先例如何。可令定申給者。被復奏云。召問陰陽師道平有行等。申云。八月八日甲子。十一日丁卯。共以吉也。御忌月例。去長和五年六月二日後一條院踐祚之後。始移御一條院。可隨彼例歟。但一身難申一定。以此由被啓仙院。弁可被仰右大臣者。還參重申云。奏事由之處。可隨長和例。由有御氣色。又右大臣今日參內。來月可宜由所被奏也者。

八日甲午。納言殿下召陰陽助有行被問可造宿申札日時。申云。今日吉也。時未者卽召工於政所。可令造由被仰伊豫守邦恒朝臣了。同宛可始上客料理所者。於御隨身所屋始之。東門南掖也。

書杖可造進之由。去五日被仰內匠頭兼行。了給料物云々。

九日。頭弁被申云。大納言令申云。先日承賀茂

別雷神社殿濕損可修造事。而尋先例、慥無所見。但去長元之比。御祖社申此由。故右大臣承行之。於陣勘日時。奉移假殿。卽日葺修奉移者。但作假殿日時。無所見者。抑社司申云。上社神殿二字相傳云、一字加假殿。仍修補之間。申祝。先修一宇。次又修一宇者。被報命云。上御社不作假殿。儲材木檜皮。□吉日同日修二宇。是恒例也。慥可被尋行。抑先例依勅修理。仰諸司云々。而被寄郡以來。社司儲料材歟。早尋先例可被行者。

十三日。始御裝束。今日以後。日次不宜。仍此間漸々可奉仕也。寢殿南庇四間。坤角間西庇二間。已上有鎭子等。幷同簀子西。弘庇西南西北兩渡殿。同北西渡殿西中間廊。敷滿長筵。垂寢殿母屋南西兩面簾。但庇卷上之。中懸夏壁代。治安元年(後一條)內大臣(敎通)家例也。但不之。撤南庇西第四間。西庇□第三間。鴨柯下障子。垂簾其中央。懸几帳帷。□同南庇鴨柯下幷母屋南面四間。西庇庇（衍歟）妻切二間。同鴨柯下等簾。立廻四尺屛風。南庇敷土敷圓座、爲公卿座。納言四人座。東上南面。用唐錦緣圓座。宰相六人座。對座用高麗緣圓座。土敷緣一色用高麗也。當納言座前敷垣下親王座。龍鬢筵靑地錦緣、白布裏疊。西庇敷弁少納言座。兩面緣帖三枚。白戶間中央敷之。南端設大弁料。高麗錦緣無礙圓座一枚。南簀子當西第二柱敷一世源氏座。紫端帖一枚。過欄敷之。西北渡殿母屋三間設外記史座。綠緣疊。東上對坐。外記着。史着南。豫垂母屋北簾幷第四間簾。副簾引軟障□。同渡殿東第一間母屋庇假立障子。懸簾爲公卿□所。不置大壺。寢殿北西渡殿母屋爲細殿座。非參議三位幷殿上人着。敷紫端帖。立机居饗饌。細殿盆送料也。自本所所被催也。同西庇爲所衆座。壁下敷紫端疊。自西中門廊爲諸大夫座。有饗。政所爲擬非違使座。有饗。東車宿馬道東爲史生座。其座頗狹。仍隔母屋庇兩□立机居饗。召使座在南。東倉町立幄。設使部座。豫居饗饌。立明官人候西御隨身所。使行饗。寢殿西孫庇北戶內爲被物所。侍□（所歟）東渡殿爲上客料理所。其前立屛幔。西通廊東池畔立酒部所幄。二丈幄。

（幔門南披也。依所狹池上數出歩柱其上立之。以東西爲妻。）同廊東□（當切上長押門。開幔門。其口向南。）幷東中門廊西砌。（當中門有幔門不作門。只東西相去四五許歟。以南爲上手。也。）西御隨身所前。乾角廊（神殿前廊也。）前立幔。又有（幔同。）寢殿御階間以東幷東面懸御簾。爲北政所御在所。（南面。出女房袖妻。）同東北渡殿南面幷東對西南兩面。□門南廊西面。皆懸簾。亦撤寢殿燈樓綱等。

十七日癸卯。中宛納言殿下令參內給。前駈廿人。

皇后宮權大進資良朝臣。　備後守長季朝臣。　春宮大進俊經。　皇后宮權大進爲仲。　散位義綱。　經章。　遠江守資成。　因幡守行房。　馬助定□（俊□）　散位惟綱。　皇后宮少進公盛。　散位伊綱。　良綱。　季綱。　越後權守賴綱。　刑部丞藤原長明。　玄蕃□源賴仲。　所雜色平經方。　高階經遠。

頭之大內記正家持參宣命草。以右大臣爲左大臣。以內大臣（賴宗）爲右大臣。以大納言藤原朝臣（師實）爲內大臣。（或人言。件宣命。以職事可內覽歟。）

西宛節會。藤大納言（信家。）爲內弁。右兵衛督經成卿爲宣命使。事畢參御所。令奏慶賀給。次中宮御方。（有贈物。笙一管。）次皇后宮御方。（贈物。御手本云々。）次□令給。依日暮無上官御前儀。入夜出御里亭。主人先入自東門。前伊豫守隆佐卿被申慶於殿下。即進庭中再拜之後。令昇自南階給。暫有御對面。此間諸卿已下牽參入自西門。列立中門外。主人下立階下給。諸卿以下列立庭中。公卿一列。（藤大納言信家。二位中納言俊家。治部卿經任。宮內卿經長。侍從宰相基平。右兵衛督經成。藤宰相經季。右京大夫資綱。左大弁經家。非參議三位。）弁少納言一列。（右大弁定親朝臣。少納言能季朝臣。權左中弁泰綱朝臣。右中弁顯家朝臣。藏人頭。左中弁資仲朝臣。少納言師賢。左少弁伊房。藏人。左少弁實仲。）外記史一列。（大外記師平。大江重綱。少外記中原俊光、大江宗貞、權少外記長資。左大史孝信。實長。右大史多治成助。惟宗貞國。左少史高橋明道。紀時任。右少史菅野成持。紀盛宗。）主客再拜。各以揖讓着座。（主人先昇着親王座給。散位經章取御沓。）其後次第昇之。（召使取公卿沓。）弁少納言昇自西南渡殿西階。上官昇自西北渡殿南階。此間酒部所人參入。（家人西市正中原俊貞行事。）公卿以

下座定之後。立二机公卿座前一。赤木机各一脚。先五位一人取二簀薦一鋪レ之。二人舁レ机立レ之。面鋪二白絹一。次居二菓子肴物等一。菓子二坏。梨。栗。干物二坏。干鳥。蒸鮑。生物二坏。鯉。鱸。窪坏物二坏。海月。鮎兒膾。次弁少納言座立二黒柿机一。面鋪二白絹一。無二簀薦一。居二肴物一。色目同上。次外記史座立二朴机一。倚子足面鋪二赤絹一。無二簀薦一。兼居二肴物一。色目同上。立レ之。年年日記注。榻二足上口等一。先例作二倚子足由一。仍伺二大殿御氣色一之處。仰云。令レ作二倚子足一者。細殿弁諸大夫座饗等。豫以居レ之。皆用レ机。先一獻。主人起座。於二南榮西第一間一跪取レ盃給。大學頭實綱朝臣傳取獻レ之。右少將基長取二瓶子一。酒部所人來授。於二西南渡殿西頭一實綱朝臣取レ之。宰相以下弁少納言平伏。長和六年。下レ座云々。即經二公卿座末一。入レ自二座後一勸盃。藤大納言復二本座一給。此間皇后宮大進爲仲取二菅圓座一。敷二親王座一。上出レ自二東方一敷レ之。即以還入。盃酌比到二弁座一。五位一人勸二盃外記史座一。每巡如レ此。長和六年例。次立二主人前机一。無二簀薦一。備前守長季朝臣。散位義綱舁レ之。先立レ机。次居二肴物一。次二獻。大藏卿師經卿。此間撿非違使官人出居。頭之退去。前々一獻出居。三獻退去云々。件座可レ有二別床子一也。而兼不レ立。仍忽以二酒部床子一假用。史生以下

各着座。饗饌如レ例。史生座前。前下總守貞任。前薩摩守公親等爲二勸盃者一。三獻。左近中將長房朝臣。次飯。始レ自二主人前一。至二于上官座一。次第居レ之。次汁汁膾加二小鳥燒物一。次第同上。立レ箸。四獻。右京大夫資綱卿。盃用二土器一。上客料理所獻レ之。次鶴羹。副二鶏頭草一。加レ蔾。次鮎燒物。加レ瓜。五獻。參議經季卿。次瓜。加二菱柿核一。次召二錄事一。右馬頭師基朝臣。右兵衛佐政長先以參上。候二簀子敷西第三欄邊一。承二主人仰一。居二弁少納言座前一。着座之後。諸大夫二人各取二菅圓座一枚一敷レ之。次皇后宮大進爲仲散位義綱。同以參進。承レ仰向二外記史座一。同賜二圓座一。次六獻。左兵衛督經成卿。次主人勸二盃右大弁一。左衛門權佐定家。傳取獻盃。左兵衛佐師信取二瓶子一。次賜二史生祿一。此間舁二立祿案於庭中一。當二寢殿西第一間一立レ之。散位孝言立二案下一行レ之。知家事大膳屬紀重倫唱名。案主賴任取給レ之。史生手作布各三段。官掌召使各二段。已上上品白布也。使部於二本座一賜二調布各一段一。其代用二手作布一也次敷二穩座圓座於南簀子敷一。諸卿移坐。弁少納言候二西南渡殿邊一。次羞二肴物一。高坏二本。諸大夫取レ之。居二長押上一。二位中納言勸盃。此間召人五人着座。六位衛府尉豫取二紫端帖二枚一。敷二南階西掖砌下一。絲竹緩調。上下合レ曲。二位中納言取二拍子一。侍從宰相吹レ笙。左馬

頭經信朝臣彈琵琶。少納言師賢調和琴。右兵衛佐政長吹長笛。次着削氷。次賜外記史祿。諸大夫取之。五位赤衾各一帖。六位疋絹。外記白。史赤。次弁少納言祿。右大弁赤掛一領。四位參議祿也。已下赤衾各一重。諸大夫等取之。即作立庭中。頭之宰相祿。烏子重各一重。左大弁同之。從上﨟行之。殿上人取之。次中納言祿。白大掛各一重。次大納言祿。同掛一重。次給召人幷立明官人祿。召人白掛各一領。立明官人各疋絹給之。子剋事了諸卿退下。殿下還御。主人令獻御贈物給。本二卷。納筥。宮內卿取之。今夜大學頭實綱朝臣於東對南弘庇中政所吉書。美作國御封解文。百石。插書杖。內匠寮令日獻之。次有宿申事。案主紀成任勤之。

大饗料理次第。

納言以下。

菓子二種。梨。栗。干物二種。干鳥。蒸蚫。生物二種。鯉。雉代。鱸。窪坏物。海月。保夜代。鮎兒膾。

一獻。立主人机。二獻。三獻。飯次。

小鳥燒物。四獻。鳥羹鴿。次鷄頭草。莖立代。

次鮎燒物。嚢燒代。五獻。苽蒌。若栗。淡柿。已上粥甘栗(アマクリ)代。

次水飯。湯漬代立后大饗召之。穩座。削氷。薯蕷粥代。

祿。

大納言一人。白大掛一重。

中納言三人。白大掛各一重。

宰相四人。烏子重大掛各一重。

三位左大弁。同掛一重。

非參議右大弁。赤掛一領。四位參議祿也。

弁少納言七人。紅染打衾十四帖。各二帖。件衾尺寸慥無所見。仍隨宜。長七尺五幅也。

五位外記史三人。紅染打衾三帖。各一帖。

十九日。參所々。令申慶賀給。前駈四十餘人。此中殿上人十九人。院。有賜物。和琴二張。河霧。春宮。便被聽昇殿。兩段有御拜。皇太后宮。笙一管。高藏殿。頭中將先被申北政所。即於中門有御拜。次被申一宮御方。於庭中有御拜。次參進簾中給。有御賜物。手本二卷。納筥裹物。左府。左大弁被迎謁。有拜禮揖讓令出給。被龍蹄二疋。

前駈殿上人十九人。

信宗朝臣。長房朝臣。師基朝臣。能季朝臣。
公房朝臣。忠俊朝臣。基家朝臣。實綱朝臣。
憲輔朝臣。高房朝臣。隆方。師賢。政長。
師信。定家。已上四位五位。資家。清綱。已上藏人。
地下公達一人。右衛門佐師仲。
諸大夫廿四人。
範永朝臣。良任朝臣。資良朝臣。長季朝臣。
俊經。爲仲。義綱。經章。資成。行房。定俊。
惟綱。伊綱。良綱。實清。季綱。賴綱。公成。
藤原長明。源賴仲。藤原行綱。藤原知綱。
平經方。高階經遠。
廿日。二位中納言被申大殿云。日來外記結政屋加修理之間不行政。今日欲行政。而興福寺別當官符可請印也。大臣被任之後。最初政行僧事道長如何一條者。不可有憚由。被示仰云々。
故入道殿長德元年六月十九日任右大臣。廿一日依太宰府申。停管國吏釐務。官符行結政請印云々。
廿四日。殿下召大內記正家被仰云。內大臣先先上初拜公季三度表哉。令申云。不見其例者。長德之比。閑院太政大臣任內大臣。最初上表。時人難之。仍不及三度者。
廿六日。勸學院參賀。散位經章於東中門外相逢。申事由。五位家司可相逢之由。有議定之故也。入自東中門。於東對南庭再拜着座。豫儲座於中門北廊。北上對座。紫端帖。居饌。黑柿机。一獻。源中納言。藤宰相。二獻。侍從宰相。左中弁。三獻。頭中將。頭弁。四獻。左近少將長房朝臣。大學頭實綱朝臣。次居復飯。次賜祿。疋絹。撤饗賜各從者。是例也。知院事案主候政所。有饗。雜色仕丁座設東小舍人所。有屯食。
垣下上達部座敷東對南弘庇歟。
秀才不參。件事本院尋先例之處。雖無所見。可參之由。多有口傳。而近代無參入例之上。當時無入院人故也。祿。別當弁。知院事。各疋絹。以上美絹。案主麻布。各四段。雜色。各二段。仕丁。各一段
八月八日甲子。內府殿下令着陣給。申二點。先中文。

史貞國。次頭中將被下吉書。召左中弁資仲朝臣給之。其後令退出給。於西陣外有出立云々。被留御前。但源中納言。別當。右京大夫。左大弁及弁少納言以下。相率令退出給。

十日。申剋興福寺別當僧綱已下廿一人參內府殿下。先於中門以大學頭實綱朝臣令申事由。被仰可參上之由。主人着束帶。令相逢給。御座用當間座如例。豫設別當以下已講已上座對南庇。敷莚立廻四尺屏風敷座。僧綱二人料。敷高麗端二枚。其上敷座。別當料茵。律師料圓座。大威儀師已講料敷紫緣三枚。西上南面。弘莚內敷弘長莚。設五師以下座於侍廊障子西。敷紫端帖。兩行敷之。各着座了。頃之施祿有差。

別當大褂一重。律師大威儀師大褂各一領。已講單重各一領。五師已下各疋絹。件絹裹紙。僧綱二人祿。四位家司取之。其外諸大夫五位取之。

別當少僧都明懷。　僧綱律師賴信。

已講五人。慈善。公範。賢源。永超。長昭。

所司四人。上座大威儀師仁靜。寺主蓮明。權寺主慶暹。權都維那勝範。

五師三人。明秀。範昭。慈懷。　得業七人。

十一日丁卯。戌二點還幸高陽院。今日晚頭殿下令參給。被行饗祿事。殿上有饗。大盤所有垸飯。自餘饗依天氣停止了。次祿。大臣大褂一重。納言以下一領。殿上人疋絹。有御贈物。御本。二位中納言取之。被行賞。正五位下定綱。從五位上惟綱。有女叙位云々。行幸已前內府殿被聽昇殿。於御所邊令奏慶賀給。

廿三日。藏人弁申御馬逗留解文御。令申云。廢務日也。尚可奏歟。被仰云。早可奏者。

九月十八日。殿下人々於春日社請九十口僧奉讀大般若三部。是去年御惱間宿願也。

十月十五日。內府仰云。欲獻維摩會褂。先例可尋之。相尋之處。勸學院申云。第一二人被送講讀師料。副(例イ)遣使云々。納言已下被獻長者殿。從藏人所被送本院者。仍不令獻給之。

十一月十五日。初內府殿五節所裝束。北面殿御直廬。

十六日。五節參。內大臣殿。尾張守時房。近江守基貞。大和守親國。已上兩人。此曉參內云々。

依御物忌無御出。帳臺試如恒。

內府殿從備前前司家令出立給。

十七日。御前試如恒。

殿令開內府給云。出火桶。上﨟公卿所不居也。但可隨近例者。仍不居之。又雖不參內給。有何事哉。仍不令參給。

十八日。童女御覽也。殿下不令參給。左府參給。御坐內府五節所。內府童女裝束。從殿下令奉給。紅葉重打汗衫。龍膽袍。薄色表袴。濃合袴。　大和守不獻童女。

十九日。節會。中剋出御。內府爲內弁。左衞門督爲小忌上卿。四位少納言傳召。外弁公卿參入之間。主殿擧松明。一獻之後入御云々。

源大納言已下御內府五節所。依有制無纏頭事。

廿六日辛亥。天顏快霽。殿下於白河院賀大僧正九十算。件事去四月被設。此事有故延引。其後連々有障。今日令遂給也。　寢殿母屋中央間立佛臺。懸等身釋迦一鋪。其前立香花佛供机。其南立禮盤。其前立拜經机。安色紙法華經一部。入紫檀地螺鈿經筥。　南庇立散花机二脚。每間卷簾懸彩幡。母屋東一間爲殿下御所。垂簾。　第二間爲大僧正座。佛臺以西敷卅僧座。其前立經机。各置經三部。公卿座在南庇左府別房。東一間。南榮爲殿上人座。馬場殿爲公卿殿上人饗座。寢殿西渡殿爲大僧正座。立淺黃綾屛風二帖。同几張二本。其內敷同色高麗端疊二枚。其上敷同色茵。其前立淺香懸盤四脚。備前物。用仰器。銀杖倚立屛風。件杖頭懸洛書倭歌。伊勢大輔讀之。藏人弁書之。馬場小廊爲大僧正休息所。釣殿南庇爲請僧參會所。其小廊設權僧正房。南庭立諷誦幄。潺湲小橋東頭引纐纈幔。爲伶人候所。其前立大鼓一面。無臺。巳剋殿下渡御朱紫交會。午剋大僧正被參入。從馬場南。法印已下弟子多以相從。卽坐於休息所。頃之左府同從馬場南參給。未剋權僧正以下衆僧參入。樂人發聲。次大僧正被參。殿下避座御坐東庇。敬師之禮。爰以揭焉也。左府以下同以動座。次權僧正爲導師。開白諷誦

如恒。左府令行調誦給。了施被物布施有差。僧正被物宮内卿取之。他僧綱料宰相取之。絹殿上人取之。次有音樂。左蘇合六人。右新宿德六人。殿上人各纏頭。次採桑老。右衛門志時資。内大臣賜御衣。此間日落山西。被止次舞了。舞後賜凡僧布施。此間供燈燭。次供肴物菓子。殿下幷大臣僧正兩人料。其外不居之。源大納言書序代。殿下幷兩丞相把盃。令詠和歌給。聽不及廣之。次金剛子念誦一連。付銀松枝被物大僧正。二位中納言取之。僧正被退出。次有引出物。龍蹄一疋。左府令出給。頃之殿下還御。

敬白。

奉圖繪釋迦如來像一鋪。

奉書寫妙法蓮華經九十部。

無量義經九十卷。

觀普賢經九十卷。

蓋聞。無言之酬先賢。抽匪石之心。有志之合好友。成斷金之契。況於師檀之志乎。況於祈禱之恩乎。伏惟。大僧正法印大和尚位。戒定瑩器。忍辱裁衣。一乘圓融之嶺。開顯之花春鮮。五部揔持之園。智惠之菓秋盛。旁究學海之波浪。早爲佛家之棟梁。弟子從弱冠之始。迄携杖之今。依其護持之力。至此愚昧之身。計年齒則六十九廻。懸車之禮云及。掌朝務亦四十五稔。員外之才猶踈。皇后之備掖庭焉。窈窕添樛木之齋。内府之居台階矣。爕理累槐葉之風。凡思家門之榮貴。莫不驗德之薰修。方今和尚春秋之算。九旬至盈。可喜可懼。正是其時也。不能求長生於仙方。須共仰上壽於佛界。仍掃白河之勝形。敬致丹地之懇念。斯地之爲體也。關路前横。遐縣遠貢之跡來往。林池旁妙。琪樹碧巖之勢幽奇。風流之美冠絶天下矣。就此處修此善。志之至也。誠之深也。彼姬公旦之在洛邑也。未開□文於禪林之月。智法師之老蘇洲也。誰賀松年於巨川之波。今日之事。少超古人。嗟乎。薜衲蘿襟。望洞雲而新列。歌聲舞袖。混山雲而彌廻。善根

鄭重。未曾有乎。南無牟尼教主。南無法花經王。照見希代之惠業。成就不死之□語。抑功德上分。奉祈國家。期遐筭之庭也。先獻遐筭。賀仙齡之砌也。長讓仙齡。其外率土之中。皆灑法味。然猶和尚已老。以往久施三寶之靈感。弟子惟衰。向後猶憑百年之景福。乃至無邊平等利益。敬白。

康平三年十一月廿六日

弟子關白從一位藤原朝臣敬白

作者文章博士菅原定義

關白家政所。

請諷誦事。

三寶衆僧御布施信濃布三百端。

右奉教命云。法務大僧正法印大和尚位者。禪林之翹楚。法水之津梁也。究顯密之奥旨。登綱維之崇班。三襯年深。□丹棘于石龕之月。四禪秋積。靑松老于巖局之雲。倩計桑之景。已至九十之年。長生運數。尤可歡喜。爰依其護持。久居惣已之官。憶其報酬。設賀筭之禮。便於白河之勝地。彌祈南山之遐齡。龍象引侶。鱗次於林堂之上。鴛鸞成群。鳩集於水閣之中。今捨桐布之輕資。更動華鐘之逸韻。唯願如來速垂知見。照匪石之懇誠。授恒沙之壽命。凡厥大千世界。普以利益者。嚴教之旨。大概如斯。敬白。

康平三年十一月廿六日

別當前伊豫守從二位藤原朝臣隆佐

作者式部少輔明衡

權大納言源師房

三年之冬子月下旬。關白尊閤排白河之花亭。開緇素之宴席。蓋賀大僧正法印大和尚九十筭也。和尚戒定內明。知行外顯。遂爲一宗之棟梁。久經數代之朝庭。過八十八廻。如來猶以不示。超九々九歲。筭師六所難知。是自無漏無爲之功德。證不老不死之妙文者歟。爰感此希代之鶴齡。命彼佳會之鸚盞。其詞云。

つる龜もためしに引はめなれたりこうのいしとそいふへかりける

殿下

年をへて君かみためのわかななり我もかしこくつみてける哉

左大臣

きみか代のいとゝひさしくなりゆけは千とせの松もわかはさしそふ

内大臣

君か年とのりのくすりを得てければとしもかはらぬためしとそ見る

遣杖哥

よろつよをゆかむ杖とそ契りつるひさしくつきて君かためにと

返哥　慶暹律師

君をいのる年のひさしくなりぬれは老のさかゆく杖そうれしき

十二月六日。大内記正家重内覽。今日宣命草加載神人在京條也。又申云。被加獻唐綾。康保長暦等不注其數。爲之如何。被仰云。不可載數歟。

十二日。爲御使持參大嘗定文於内府。午剋公卿一兩被參會。有定。大學頭實綱朝臣執筆。召有行被問日時。來十六日庚子。廿一日丙午。

康平四年。

正月一日。天晴。未剋内府殿下已下於殿有拜禮。

二月九日。殿下召師平朝臣被仰云。祈年穀奉幣以前被行佛事例。可勘申者。正暦年中并長久二年□

廿日内府令□奏給。

四月十一日甲子。早旦向賀茂下社。馬場左右方屋如恒。左東。右西。左方屋北去三許丈。立七間假屋

爲二上卿見物所一。埒東頭中央立二十丈幄一爲二諸大夫座一。巳刻內大臣殿率二源大納言已下上卿十餘人殿上人數輩一御二坐假屋一。左右乘尻。先參二社頭一奉二幣帛一。左乘馬。右歩行。次上二御馬一。被レ仰二鼓鉦等一。鼓皇后宮大進爲仲。鉦越後守頼綱。標兵部少輔奉經。 次數差居。左府生近行。右府生近仲。

一番。左府生下毛野□□。勝。鼓。右府生同公安。

二番。左番長□近重。右府生下毛野助友。持。

三番。左將監秦武行。右府生中臣兼武。勝。鼓。

四番。左府生雀部重國。右番長下毛野公久。勝。

五番。左番長下毛野光重。右近衛下毛野重季。勝。

六番。左近衛中臣近友。勝。鼓。右近衛播万武貞。

七番。左近衛中臣武利。右近衛秦時方。勝。

八番。左近衛播万定時。勝。鼓。右近衛秦近行。

九番。左近衛下毛野重友。右近衛中臣忠季。勝。

十番。左府生三池安武。右府生下毛野行時。持。

十番了左右有レ舞。左右無レ出。舞。違例也。事了上卿以下歸洛。家司已下率參二上社一。競馬等如二下社一也。

七月廿一日壬寅。天霽。被レ供二養東北院一矣。本是建二立法成寺東北一。故有二此號一。而去康平元年爲二灰燼一。佛像纔免二烟炎一。仍占二此地一如レ舊。建二立堂舍一安二置本佛一也。件地。故定基僧都并道救僧都等房也。皆爲二佛閣一傳預。今夜便宜被レ相二轉他所一。運二移彼堂舍於他所一也。佛而中央間立二供養法具□枇道具一。讃衆座在レ東。西庇東并北層中央以東爲二御所并女房候所一。南層中央以西并西層爲二公卿座一。西廊障子東爲二殿上人座一。障子西爲二公卿以下饗座一。池東頭立二衆僧集會幄一。同東頭立二御諷誦幄一。中門南廊西頭立二上官幄一。侍廊西頭立二上官幄一。侍廊西頭立二侍從幄一。時剋公卿右大臣以下參。殿下着二宿衣一。早旦令レ參給。先令レ打二集會鐘一。未剋僧參上。先讃衆。僧綱十人凡僧廿口。阿闍梨□範持レ鉢前行。其路敷二筵道一如二阿彌陀堂供養一。 次導師。前大僧正明尊。人藏少輔經國。內藏助經貞。張レ綱。右衛門尉棟清持レ蓋。十弟子等如レ例。先昇レ堂行道着座 此間殿下令レ奏二導師賞并

可レ有二恩赦一由上給。次有二御諷誦一。內藏頭兼房。(朝臣イ)春宮亮保家。(朝臣イ)各依レ召着座。賜レ祿如レ例。次右少將敦家。(朝臣イ)仰下給二度者一由上。酉刻事畢賜二布施一有レ差。

本院。

中宮。

皇后宮。

殿下。

僧侶退下。

導師乘二肩輿一。

兼日被レ定二雜事一。

定。

供養東北院雜事。

一御佛。

行事憲輔朝臣。

一御明佛供。

一壇供。

行事恭貞朝臣。

一堂莊嚴

行事邦恒朝臣。　保家朝臣。

恭貞朝臣。　泰憲朝臣。

憲輔朝臣。　俊綱朝臣。　憲房。

高房。　章行。　義綱。

一幡。

行事。

一花鬘代。

行事章行。

一御願文。

實範朝臣。　行事泰憲朝臣。

一請僧。

導師。

前大僧正明尊。

讃衆。

權大僧都長守。　永慶。　靜圓

權少僧都濟延。　覺助。

權律師　慶進。　勝範。
賴尊。　良秀。
圓高。
知深。　良禪。
懷空。　良救。
惟尊。　聖昭。
成尊。　賴增。
賴尋。　念信。
成尋。　覺尋。
尋源。　覺俊。
覺勝。　行敎。
朝範。　圓範。
定賢。　良深。
行事泰憲朝臣。
一法服十一具。
兼房朝臣。　保家朝臣。
泰憲朝臣。　實綱朝臣。

朝懷朝臣。　俊綱朝臣。
憲房。　定綱。
時房。　爲家。
成綱。
行事高房朝臣。　雅房。
一衆僧集會幄。
行事孝信。
一布施供養。
導師。
前大僧正。　織物褂一重。薄色。絹六十疋。米六十斛。
大僧都三口。各白綾褂一重。絹卌五疋。米卌五斛。
少僧都二口。各白綾褂一重。絹卌疋。米卌斛。
律師　五口。各白綾褂一重。絹卅疋。米卅斛。
凡僧　廿口。各白褂一重。絹十疋。米五斛。
三綱。
寺主。　絹五疋。米三斛。
都雅那。　絹五疋。米三斛。

預三人。各絹二疋。
行事高房朝臣。　貞綱。
義濟。
一僧前。
導師。
右大臣。
讃衆。
內大臣。　春宮大夫。　民部卿。
源大納言。　皇太后宮大夫。　春宮權大夫。
皇后宮大夫。　左衛門督。　右衛門督。
治部卿。　宮內卿。　新中納言。
右宰相中將。　左宰相中將。　左兵衛督。
侍從宰相。　右兵衛督。　二位中將。
右京大夫。　大藏卿。　左大弁。
伊豫三位。　經信朝臣。　顯家朝臣。
資仲朝臣。　長房朝臣。　師基朝臣。
基家朝臣。　能季朝臣。　本院廳。

一御諷誦。
布千端。麻布。
行事憲房。
一舟樂。
行事憲房。
一饗。
上達部。　大膳職。
殿上人。　內藏寮。
行事高房朝臣。
一掌燈。
行事仲經。
一庭燎。
行事。
一掃除。
行事賴行。　行房。
奉季。　輔永。
章成。　教良。

一大堂供廿石。付寺。
一濫僧供十石。
行事章成。
一所々御布施。
中宮職。二百卌二疋。
導師。
前大僧正。　卅疋。
讃衆。
大僧都三口。　各廿疋。
少僧都二口。　各十五疋。
律師五口。　各十疋。
凡僧廿口。　各三疋。
三綱二口。　各三疋。
預三人。　各二疋。
皇后宮職。二百卌九疋。
導師。
前大僧正。　卅疋。
讃衆。
大僧都三口。　各廿疋。
少僧都二口。　各十五疋。
律師五口。　各十疋。
凡僧廿口。　各三疋。
預三人。　各三疋。
關白殿。二百七十疋。
導師
前大僧正。　卅五疋。
讃衆。
大僧都三口。　各廿五疋。
少僧都二口。　各廿疋。
律師五口。　各十五疋。
凡僧廿口。　各五疋。
三綱内二口。　各五疋。
一所々御諷誦。
内藏寮五百端。　本院千端。

皇太后宮五百端。　中宮五百端。
皇后宮三百端。　東宮三百端。
一品内親王三百端。　無品内親王三百端。
二品内親王三百端。　關白殿三百端。
右大臣三百端。　内大臣三百端。
春宮大夫三百端。　民部卿三百端。

康平四年七月廿一日

閏八月十九日。被仰大外記師平。當年維摩講師。可請專寺僧經範者。

廿一日。殿下御坐法花寺。覽金堂作事。先御阿彌陀堂。次以輦車御金堂前。其後召大工等賜祿有差。五位大工一疋。少工四疋。長上三疋。賜長一疋工布一段。

又召寺家工給祿。如前。作經藏鐘樓也。

廿六日。召大外記師平被仰。來月十一日行幸。六衞府外。又何諸司供奉哉。卽申六衞府外他司不供奉由。又有召仰。但大略告仰歟。其由被仰下了。

九月十一日。未時行幸神祇官。

廿一日庚午。天晴。有御賀茂詣事。於東三條殿介出立給。寢殿西庇爲上卿座。同弘庇爲殿上人座。西南透渡殿爲舞人座。東上對座。西泉南廊爲陪從座。南西北敷廻其座。

舞人。左少將宗俊朝臣。右少將隆綱朝臣。已上四位。左少將政長。右少將基長。左少將實季。中務大輔敦基。侍從定兼。侍從實範。藏人左兵衞尉知綱。右衞門尉行綱。

六位二人參入。自餘獻使介請之。件舞人以不□說告廻之。

陪從。前上野守成隆朝臣。散位賴家。淡路守定通。前上總守則經。兵庫頭成任。前土佐守實國。前越後守通成。兵部少輔奉綱。散位伊綱。兵部丞範弘。[illegible]。玄蕃助宗長。藤原知定。[illegible]。

已上參入給之。去七日以藏人所廻文催之。

巳剋人々參會。午剋有饗饌事。

殿下御坐簾中舞人座。殿上人勸盃。

三廻後給挿頭。舞人上卿取之。陪從殿上人。次於南庭有歌舞。

了舞人渡東騎馬。渡南庭出從西門。儀雜色相求子。

從。上臈爲先如例。午剋令出給。上卿十四人騎馬供奉。春宮權大夫已下。御前四人在上卿前御車。唐車。撿非違使二人。行房。奉季。内大臣殿。源大納言。皇太后宮大夫。已上。乘車被供奉。

内府前駈廿人有御前。撿非違使一人供奉御後。

中三點着御下社。御祓了社頭作法如常。次御上社。舞人與殿上人對座。舞人在北。陪從與諸大夫對座。於馬場殿邊差湯漬於舞人云々。事了還御東三條。先給舞人祿。四位掛一重袴。五位六位掛各一重。殿上人取之。於本座給之。次給陪從殿上人諸大夫相交給之。於西北渡殿給之。次賜御前。弁少納言。地下四位取之。上官。五位取之。官掌以下於中門邊給之。

十月廿五日甲辰。平等院御塔供養也。

先二日裝束。其儀。御佛壇四面居香花。佛供御明。每一方各二燈。其前當中央立壇。備供養法具。塔壇内。其前立禮盤并脇机。裳層依無壇内狹也。又依無便宜各搆出居立壇禮版等。母屋柱□面并塔戶裳層四面。每間懸彩幡花鬘代。内壇長床敷高麗端疊爲讃衆廿口座。層裳巽角爲殿御座。搆簾代懸簾。艮角并北面乾角爲上卿殿上人座。坤角爲三綱座。當塔西頭。六間假屋爲上卿饗座。塔東頭去許丈立集會幄五間。其北立諷誦幄假屋。西立諸大夫幄并饗所幄。塔南頭立班幔爲向集會幄道。卯剋安置御佛。五智如來像。辰剋給法眼。導師并座主讃衆廿人。以上新調。午剋打鐘。此間上卿以下着饗座。次上卿着座。未剋僧侶參上。座主大僧正明快爲證誠昇從脇道。立候座。權僧正同被候。

導師前大僧正明尊。乘肩輿無蓋。依無可張綱人。俄有議留之。

讃衆廿人。敷纐纈爲庭中筵道。助圓實源持鉢前行導師。有議不立堂上行道。

此間船樂出從阿彌陀堂北廊北邊奏樂。各以着座。

平等院御塔供養。康平四年十月廿五日甲辰。時未二點。

御佛五智如來。佛師覺助。

當日卯剋奉レ安二置之一。佛供壇供如レ常。
眞言供養。
阿闍梨前大僧正明尊。
讃衆廿口。
權大僧都長守。　永慶。　靜圓。
權少僧都仁遥。　寛助。　濟延。
權律師賴尊。　勝範。　良秀。
智深。　良禪。　聖昭。　已上別請。
宗圓。　證圓。　智圓。　元範。
長宴。　念圓。　助圓。　實源。
已上八口。本院供僧。此中助圓實源非職。
天台座主大僧正明快有二別請一被レ候二別座一。
僧正入堂之間。不レ差レ蓋不レ乘レ輿一云々。
御誦經文別不レ被レ仰レ之。
本宮廳庫布五百段。　內藏寮五百段。　殿下五百段。　右大臣家。　內大臣家。　一宮。
已上各三百段。

內御誦經使左近衞權中將長康朝臣敷二圓座一給レ祿。白大褂。權大進高康朝臣取レ之。
御願文美作守實綱朝臣作レ之。內匠頭兼行淸二書之一。
布施供養。
僧正百疋。　大僧都八十疋。　少僧都六十疋。　律師卅疋。　凡僧卅疋。　山座主預二此列一。
此外有二被物一。薄色綾褂一重。內大臣以下。殿上人諸大夫取レ之。
又有二女院御布施一。
法服。被レ調二殿下一。皆悉給レ使。諸大夫如レ例。
行事淸家。
堂莊嚴。
內壇長床讃衆着レ之。前裳屛立二禮盤一。庇東北二面爲二上達部殿上人座一。不レ敷レ筵。塔西立二六間二面假屋一。爲二上達部殿上人饗座一。前庭立二糸幡一。
船遊。龍頭鷁首。

左近將監狛則高。右近將監多正助。打二一鼓一。僧侶幷發二音聲一。

上達部宿衣。

但殿下幷左大臣直衣。殿上人以下束帶。

幡。殿下被レ調レ之。

花鬘代。東北院。

已上行事定俊。

廿六日。朝禮御堂莊嚴。次召二船樂於東池畔松下一。左近將監則高舞二蘇香唐急一。右近將監正助舞二新鳥蘇一。各於レ船打レ鼓。右衞門志多時助誦二青海波一。又右大臣山座主被レ詠下讃二彌陀一之文等上。侍從宰相吹レ笙被レ和レ之。又兵庫屬光枝吹二篳篥一。調子曲合。動二感腸一。頃之各着二御殿御所一有二饗饌一。次引出物馬一疋。右衞門尉棟淸。左近府生公武牽レ之。右大臣前駈不レ取レ之。失也。野釼一腰。入二錦袋一新中納言取レ之。又有二隨身腰差一。

右大臣歸洛之後。前大僧正山座主等各有二引出物一。各馬一疋。其後上達部或歸洛了。

十一月廿二日。今日所々奉仕。殿下七十御賀。于時御二座四條宮一。申剋藏人左少弁伊房持二參太政官於二法性寺一所レ修諷誦卷數上。以二前但馬守範永朝臣一令レ申二事由一。依二御物忌一不レ召二御前一。給レ祿。白褂一重。弁持二疋絹一。於二東中門一再拜退出。頃之極樂寺々主幷法性寺都維那等參入。同給レ祿。所司各白褂。極樂寺小綱二人。法性寺出納法師一人。各疋絹。

極樂寺。獻二御經壽命經七十卷數一。　法性寺。獻二卷數一。書二色紙一付二松枝一。

入レ夜。勸學院參入。別當左中弁同令二事由一。御二覽今日所二供養一佛經等上。

等身釋迦一軀。有二平文佛臺一。

金字壽命經七十卷。複七面加二心經一。

有二紫檀地螺鈿箱花足幷下机覆地敷等一。

願文一通。書二青色紙一。納二内螺鈿箱一。有二花足一。藤氏儒者作レ之。

各於二寢殿南榮一御覽。家司職事傳二取之一。了令レ返二納本院一。願文筥令レ留給。即給二弁已下祿一有レ差。

弁。白褂一重。六位別當二人。民部丞親任。无官資康。單重各一領。知院事四人。案主六人。各疋絹。雜色七人。各布七反。

今日御物忌。雖レ然開二東門一所々人參入。公卿殿上人不レ參入。依二試樂一也。家司職事籠候。皆束帶。

興福寺等以二後日一可レ行云々。

十二月十三日。西剋殿下可レ令レ任二太政大臣一給レ由有二勅使一。左衞門督俊家卿先於二中門一以二美濃守實綱朝臣一被レ申二事由一。殿下出二御西對南庇一。敷二滿長筵一立二廻四尺屏風一。東二間敷二菅圓座一。爲二御座一。第二間敷二高麗端疊一。其上敷二土敷茵一。爲二勅使座一。次依二氣色一勅使近傳二勅命一之後。新中納言俊房卿取レ祿進出。女裝束一襲。出レ自二西對西庇角戸簾中一。殿下執レ之授二勅使一。勅使下レ自二對南階一再拜退出。依レ仰給二隨身腰差一。此間秉燭。

今日大內御物忌也。仍以二頭弁一被レ傳レ仰(資仲)云々。件事有二議定一云々。被レ尋二先例一。憶無二所見一。清愼公御時康保四年十二月四日以二藏人頭一(兼家)大入道殿也。被レ仰レ之。入道殿御時殿下爲二攝政一自令レ參給。或於二直廬一被レ奉レ之。女使參歟。因レ之欲レ遣二藏人頭一事已無レ止。准二勅答使一遣二公卿一例。有二此事一云々。

次於二西面一被レ定二大饗事一。美作守實綱朝臣執筆承レ仰。令レ勘二日時一。道平有行於二藏人所一勘レ之。畢有二饗饌盃酌事一。內府殿已下幷殿上人數欲レ被レ參之。今日別當被レ申云。今日令レ行二奏行政一。立春以前欲レ行二着鈦政一。而下名已前不レ行二外記政一。自レ茲難レ行二廳政一。欲レ隨二御氣色一者。立春已後着鈦例。憶令レ勘レ之。可レ有二左右一歟。仍今日政令二延行一了。

十五日壬午。今日所々奉レ賀二殿下御算一。晚頭法成寺上座法眼(行賢)參入。持二參御佛御經御願文御卷數等一。出二御對面西面一。但馬前司申二事由一。佛具舁二立御前一。御覽之後。御經願文留二御前一。御佛返給。請二本寺一由被二仰下一了。即給レ祿。法眼白褂一重。少綱二人。預四人。各單重一領。專當二人。各疋絹。次惠心院揚(楞)嚴三昧參入。獻二御卷數一。同給レ祿。所司一人。各褂一領。下部一人。各疋絹。次延曆寺參入。獻二御卷數

幷御願文。(納螺鈿筥。)賜祿。(上座永久。掛一重。少綱二人。單重。下部二人。疋絹。)此間及秉燭。

今朝別當被申云。立春之後着鈦政例。寬弘以來無所見。但長元二年立春十二月廿五日也。廿七日行(件狀)市政。是故經通卿轉納言。辭退後自然延引歟。件廿七日朝任卿蒙別當宣旨云々。被仰云。彼例無指禁忌。延引可行歟。

十六日。興福寺威儀師慶暹持御佛經願文卷數等。次賜祿。(慶暹白褂一重。少綱二人。單重。兩侍三人。疋絹。仕丁四人。布一ツ。)

廿日己亥。天晴。有太政大臣召事。(自去十八日。御東三條殿。)未剋殿下令參給。(自左衞門陣令參給。)卽御坐御直廬。大內記成季覽宣命草。申剋有節會。左大臣爲內弁。內大臣以下爲外弁。宣命使右兵衞督經季卿。酉剋事了。左大臣已下被率參御直廬。卽以引率參弓場殿。令奏慶給。次令參殿上給。(節會了後。頭弁參申云。被聽昇殿給由有宣旨者。〻〻〻〻〻。)次出御里亭。(東門。)左大臣以下於南庭有拜禮。(左近少將俊明取御沓。)此間秉燭。各以着座。次立尊者已下机居肴物。(弁少納言外記史座。豫居之。)一獻。(殿下大學頭實綱獻御盃。左中將長房取瓶子。)敷御圓座。(右馬頭師基朝臣。)立御料机。(手長伊賀守資長朝臣。)二獻。(二位中將祐家卿。)居粉熟。(中宮大進兼安朝臣。前少納言實家。實家爲尊者兩所手長。)三獻。(左中將長房。)飯汁。(汁膾雉燒物。)四獻。(右京大夫資綱卿。)雉羹。(加生鮑。)五獻。(右兵衞督經季卿被止菓子。)六獻。(左兵衞督經成卿。)次祿事。(左中將長房。侍從俊明。勘解由次官□。)次敷穩坐。(供肴物。)次召人參。盃酌兩三巡後。供薯蕷粥。此間賜史生祿。糸竹後調。左大弁取拍子。次上官祿。次弁少納言祿以下立。次公卿祿。(祿法如去年七月。)次尊者祿。(白大褂一重。各加蒲萄染織物褂一領。左府御料源大納言取之。內府御料右大弁取之。從母屋簾中女房被出之。)次牽出物。(左府御馬二疋。內府一疋。)事畢藏人幷弁官殿家司。各覽吉書。御裝束如去年七月十七日。但南庇東第三間放出。(不放鴨柯。又塗籠戶上懸簾。依尊者御座弘間敷之。)大臣兩所御座敷靑地緣錦地敷。東京錦茵。茵圓座等下敷菅圓座。(地敷下敷之。)

廿一日。晚令參院給。前駈十餘人。(家司職事許。)從東北

門入御。以宮內卿被申事由。於南庭令舞踏給。參進御前。頃之出御。此間乘燭。有隨身腰差。
廿二日。依召參殿。召大外記師平。大夫史孝信。仰云。太政大臣御倚子間事。新可作歟。可用左大臣時御倚子歟。孝信申云。去年令辭左大臣給後。有次第昇晉。立右大臣倚子之時。欲令申事由。而未被立其倚子。仍不申左右。如舊所立者。
廿四日。勸學院參賀。殿下出御西面。大學頭覽院衆見參。於南庭再拜之後。着中門廊座。豫居饗。知院事已下着政所。有饗屯食。一獻。源中納言。右衞門督。二獻。侍從。宰相別當。三獻。新中納言。左大弁。居汁。四獻。故人。大學頭實綱朝臣。前但馬守範永朝臣。五獻。少納言能季。權中將信季。次撤饗。各以退出。祿法見去年八月。
晚頭召道平有行於御前。被勘立御倚子日時。來廿七日丙午。時午若申。召大外記師平。下給之。入道殿御時寬仁(後一)元年十二月廿五日。召文義給之也。次召左中弁資仲朝臣使。裝束於御前。被仰可造御倚子雜物可召事。今日成左大臣宣旨所司云々。今朝爲御使參左府令聞云。忠仁。昭宣。貞信。淸愼公。先以上表。而後令立倚子。而故入道殿先立倚子。次被上表。可隨何例哉。返報云。上代例理雖可然。寬仁例尙可爲規摸。況當年首不可空御座者。
廿六日。晚頭興福寺僧廿人參賀。於對面西歟庇戶簾中令相逢給。布袴。僧座在南弘庇。以西爲上。北面僧綱高麗端。已講紫端。五師已下在侍廊障子東。即給祿退出。
別當明懷僧都。大掛一領。僧綱。白掛各一重。
已講八人。當講經範在此列。單各一領。五師以下九人。疋絹。
次法成寺僧參入。同以給祿。但殿下出御簾外。令相謁給。敷同座前僧正料。敷茵。
前大僧正。大掛一重。長守僧正已下僧綱六人。白掛一重。上座法橋良昭在此列。所司二人。單重各一領。
廿七日丙午。寅剋造殿下御倚子。主計頭師經。四位家司。知院事大藏錄理成爲行事。政所儲給酒

肴於工云々。申剋云々。官外記。

廿八日。入夜。法性寺座主仁暹僧都幷三綱參賀。令相謁給。即給祿。座主。大掛一領。三綱。疋絹。

康平五年。

正月一日己酉。未剋有殿拜禮。內府殿下爲貫首。今日大外記師平持參叙位勘文。殿下出御西面御覽之。依仰傳覽之。

二日。有臨時客事。御裝束西對如恒。但東面庇戶次間放障子懸御簾。設御座其中。敷筵。從其西間敷公卿座。中門廊不鋪筵。或鋪之云々。未剋內大臣源大納言已下公卿十□人被參會。殿下有御風氣。暫以遲々。申剋有拜禮。殿下御坐簾中。次供內府御前物。三本。御料不召之。先一獻。少納言。二獻。左大弁。羞粟雲。三獻。右京大夫。雉羹。次召薯蕷粥。事畢無引出物。

十日戊午。殿下有御上表事。去五日被勘日時。大頭學作表草覽之。於西面覽之。內府源大納言候御前給。召內匠頭兼行令清書。午剋被立使者。春宮大進俊經。皇后宮大進爲仲。散位賴家。已上職事。五位家司不足也。圖書頭資任等也。先立案於對西庇南戶中。白木以生絹爲面。先例以支左木作畢。去長元九年不押面云々。次居表函。□足□花足。以白□物爲料立幷敷物。次以生絹覆之。三幅單也。長一丈餘許。有帶一筋。下官依仰居之覆之。事了召諸大夫。自中門廊戶參入舁出之。召下家司四人。於中門下舁出之。於中門邊取覆等。表函令持下家司令前行。家司參着付之。於正廳基跡立之。云々。給作者幷兼行祿。省付內侍所令奏云々。

晩頭。秉燭□間。新中納言俊房卿。爲中使參入。奉表函。右大弁於中門受之。被獻御前。殿下出御西面。納言被參上。弘庇敷莚。其座有茵地敷等。不立屏風幷倚子。頭之內府取祿令出給。白大掛一重。即被奏報狀云々。殿下不下令出逢給也。

貞觀元慶寬仁例。最初無勅答。□大入道殿御時有勅答云々。仍依貞觀等例。今日無勅答也。公卿爲中使例。源起貞觀云々。

十三日。春日詣定。執筆實綱朝臣。
定。
可﹅參﹅春日社﹅給﹅雜事。
一御幣神寶。
行事實綱。
一神馬十列。
行事定俊朝臣。
一東遊。
舞人。
左武行。安武。重國。公武。光重。
右元武。公安。助友。行時。兼武。
陪從。
裝束。
舞人白下襲十具。
美濃守朝臣。
一青摺袴十腰。可﹅具﹅襲袴﹅。
備前守朝臣。
陪從柳色下襲十四具。
越前守朝臣。
青末濃袴十四具。可﹅具﹅襲袴﹅。
良基朝臣。
挿頭花廿二枚。
櫻花十枚。欵冬十二枚。
已上行事但馬前司朝臣。頼綱朝臣。
一饗。
五日夕。
舞人陪從料廿四前。
攝津守朝臣。
前駈料三十前。
重經朝臣。
官掌召使料十前。
重經朝臣。
屯食八具。

柿御薗四具。　倉垣御莊二具。
野口二具。
裹飯二百杲。
山內御庄。
秣芻。
坂戸。　長河。
行事伊賀守朝臣。　俊經朝臣。
行房朝臣。
六日朝。
上達部殿上人。
舞人陪從料卄四前。
前駈料三十前。
官掌召使十前。
屯食八具。
裹飯。
秣芻。
已上國司。

同日夕。
舞人陪從料卄四前。
資任朝臣。
前駈料三十前。
宗助朝臣。
官掌召使料十前。
宗助朝臣。
屯食八具。
信樂御莊二具。　松茸御薗二具。
千代御莊二具。　穴太御薗二具。
裹飯二百杲。
玉櫛御莊。
秣芻。
平田御莊。　美田御莊。
七日朝。
舞人陪從料卄四前。
賴平朝臣。

前駈料三十前。
近良朝臣。
官掌召使料十前。
爲仲朝臣。
屯食八具。
檜物御莊三具。
垂水東三具。
垂水西三具。
裹飯二百果。
橋御園。
已上行事伊賀守朝臣。　俊經朝臣。
行房朝臣。
一祿。
神人料。
舞人陪從料。
舞人白單重褂十領。
陪從。

寺別當料綾褂二重。　僧綱各大褂一重。
已講各大褂一領。　五師各單重二領。
三綱各衾一條。　傳飯女各單重。
舞人各單衣一領。　少綱。
上官。
少納言弁料大褂二領。
外記史料單重二領。
官掌召使料各疋絹。
行事定家朝臣。　良綱朝臣。
御誦經布百端。
行事實綱。

康平五年正月十三日

康平五年正月廿日有大饗事。
午剋諸卿參會。未剋蘇甘栗使參入。藏人式部丞則孝。於西中門以大學頭實綱朝臣令申事由。出御西弘庇。以菅圓座爲御座。在南。敷高麗端疊爲勅使座。在北。召勅使。先是五位二人取蘇甘栗居御前。次賜祿。女裝束一具。左近中將信宗朝臣

取之。小舍人二人疋絹。下於庭中再拜退出。次遣請客使。右馬頭師基朝臣於親王座被仰之。師基朝臣須臾歸參。申尊者來坐由。納言以下列立中門外。主人立階西頭。散位良〔信宗〕編取御履。尊者左大臣已下次第列立。拜禮了着座。一獻。主人勸尊者給。左近中將信宗勸奥座。四位二人。實安朝臣。實宗朝臣。勸外記史座。〃〃。敷御圓座。前因幡守行房。此間立御前机。散位寶宗朝臣爲手長。守五位一人昇之。自良立之。豫居菓子。有物。不敷薦。贊二獻。右馬頭經信朝臣。右馬頭師基朝臣。外記史座。此後每巡五位二人勤盃。居餛飩。伊賀守資良朝臣爲尊者手長。三獻。民部大輔基宗朝臣。右近中將良基朝臣。左少弁伊房起座。申可召史生之由。復本座。召孝信宿禰仰之。孝信。經弘。庇物西戸下奉之。復本座。召官掌。官掌吉正稱唯出自幔門當西南渡殿西第二間砌而立。奉仰退歸。次史生出自幔門列立庭中。二行。拜禮了。經南橋着中嶋幄屋。次居飯。御鷹飼右近番長下毛野公久。出自西幔門。渡馳道着立作所。獻雉着胡床。賴輔勸盃。賜祿。疋絹。從東中門退出。次雅樂頭成理已下寮官率伶

人參入。右近將監多政資打一鼓前行。次舞。左万歲樂。賀殿。右延喜樂。地久。舞人四人〃〃。此間羞汁物汁鱠雉燒物。立箸。四獻。右兵衞督。右京大夫。次莖立。五獻。侍從宰相左大弁。次裹燒。爰日落西山。舞了寮官以下退出。給祿。頭紅衾一條。六位已下各疋絹。次召錄事。弁少納言座。右近中將良基朝臣。外記史座。散位賴宗奉行。奉仰各向座。各賜圓座。如例。次召史生錄事。散位惟宗。經雅。小町久道。各出幔門立南階西掖。奉仰向幔座。次供燈燭。次殿上五位諸大夫。經南簀子向立候所。〔作與〕左近少將政長。爲尊者手長。同少將俊明爲主人手長。殿上五位各二人取折敷。相從供之。一枚蘇甘栗零餘子燒。一枚鯛鮑辛螺。納言以下殿上人爲手長。殿上人諸大夫相交役之。弁少納言同給之。外記史座不給之。次賜史主〔生〕祿。民部丞親任唱之。次穩座。敷圓座。關白殿下出御。先是御座庇東二間簾中供肴物如例。右近少將隆綱朝臣爲手長。供殿下御料。殿下并尊者高坏三本。已下二本。次召人參入。六位。賜座并衝重如例。次祿。外記史紅衾各一條。并少納言紅衾各一重。次下立。次公卿祿。先參議。鳥子重大掛一重。次中納言。白大掛各一重。次大納言。白大掛各一重。次尊者御祿。白大掛一重。加紅打掛一領料。宰相中將取之。傳獻主人。從母屋東第二間御簾內出之。次給召人祿。白掛

各一重。次引出物。（馬二疋。）關白殿下別被獻馬一疋於尊者。事了尊者下南階出給。（主人下於同階令奉送給。）此後有殿下御送物。（倭琴一張。宮內卿取之。）

廿七日。爲內府御使參左府。去年十二月除目公卿給。可給外記歟如何。返報云。件書須直物時給之也。而直物已前有除目時。爲成勘文外記申之。隨給之。已恒例也。

二月五日天晴。內大臣殿下爲春日祭上卿令參給。卯剋人々參會。巳剋令出立給。（東三條殿。）殿下御座。先舞人十人渡南庭。於東中門騎馬。更經庭中。從西門出。去夕給裝束。着褐衣水豹尻鞘糸鞋。（無平絹。）次前駈。（先六位。宿袴。次五位四位。布袴。次殿上人宿袴。地下君達同着宿袴在之中。）次御前。（着束帶。）次御車。（御宿袍。）次撿非違使。（右尉平枝永。）次陪從。（着位袍。柳色下重半臂。青末濃袴。近衞府監已下。）次公卿車。（納言有前駈。左衞門督。右衞門督。新中納言。左兵衞督。藤宰相中將。侍從宰相。右兵衞督。左大弁。）午剋着御宇治河邊。先御御船。暫維岸脚。聊有酒饌之儲。此間車馬渡河。於不退寺西擧松明。着御大威儀師仁勢房。（先日定松本也。而有故不御坐之。）

六日。祭也。午剋人々參會。先有饗饌事。未剋令出立給。（行列次第如昨日。）先令着宿院給。中使々參集由。次令參社頭給。先着御秡戶。（曳廻斑幔。其中敷座。）氏公卿已下着座。次使々參着。次神祇官獻秡物。（少輔公輔傳獻之。）次立內藏寮幷諸宮長者殿御幣。（各下部取之。）殿御幣加神寶。依可令參給所被調也。俄以延引。仍令奉給之。次殿御幣神寶（御幣散位邦道取之。）次牽立兩所十列御馬。（神馬各在前。）次秡了引牽着御着到殿。（異姓公卿已下徘徊便所。）次令參上社頭給。祭儀了令獻神寶給。其後有東遊事。此間給神人祿。（五位掛一重。六位單重。神殿守疋絹。神人等麻布百端。）次給舞人陪從祿。（各單重一領。）戌剋着馬場殿給。樂人發亂聲。（左近將監則高打一鼓。進出之。）五間四面黑木屋一宇爲御所。（葺以松葉。）四面懸簾。（母屋懸壁代。母屋幷庇東北三面卷之。）副母屋北簾立四尺屛風。公卿座在母屋。殿上人座

在北庇。已上居饗。公卿高坏。殿上人檜懸盤。僧綱以下候東庇西妻。作續三間同度殿。其西子午作。七間同屋覆斑幔。又曳廻同幔。爲諸大夫座。北垣前作餺飥庇。四頭。其東設樂所。其前立大鼓鉦鼓。先十列西上。次第馳之。次童舞二曲。萬歲樂賀殿。各六人。祿單重各一領。諸大夫取之給之。次餺飥妓女八人。打餺飥。寺侍等取之參進砌下。僧傳取供之。曲終賜祿。單重各一領。諸大夫取之。各便有纏頭事。　次還城樂。同給祿。諸大夫二人纏頭。　次賜寺家以下祿。

別當少僧都明懷。綾褂一重。右大弁取之。

權少僧都賴信。律師行昭。各大褂一重。殿上人取之。

大威儀師仁靜幷已講等。各大褂一領。諸大夫取之。

五師。各單重一領。　三綱。各衾一條。已上諸大夫取之。　中綱。疋絹廿疋。

少綱。手作布卅段。件中綱少綱其數甚多。然依長元七年例給之。

樂人十三人。各疋絹。　職掌人。庸布百端。

次牽出物。別當僧都馬一疋。　次還御御宿所。

賜御前祿。少納言弁各大褂一領。外記單重。五位史褂一重。官掌召使各疋絹。

七日。早旦被立率川神馬。舞二人。次被行興福寺御諷誦。大學頭實綱〜布百端。國司親國〜幷御宿所房主仁靜給馬各一疋。卯剋令立給。午剋着御宇治。申剋還御東三條。

八日。參殿。爲御使詣源大納言御許。令聞給云。來十日上表。第三度。固辭欲逃大相國。而除故殿外無辭件職人。彼時至第三度上表被許了。但任件職人必可詣木幡者。貞信公被願命九條殿云々。然者近日可參詣。未辭職以前可宜歟。其由如何。報命云。三度被行。其例在近。然者停明後日御上表。令詣木幡給。後日可令上給歟。

三月八日夕。内府殿下渡御但馬守高房大炊御門宅。依可有御産事也。

十一日。内府殿下召少外記長資給。去年十二月幷今春除目。公卿給等。大外記師平來〔未獻〕復任之故也。　被仰明日可有直物由。

四月十一日戊子。天陰。左府獻辭左大將狀給。兼被奏按内。仍依請由以左中將信宗朝臣被仰之云々。中剋頭弁參内府殿中有召由。卽令參内給。蒙大將軍宣旨。晚頭令退出給。〔東三條。〕殿下從去夕御坐此殿。雖御物忌開東門。源大納言已下公卿多被參會。秉燭之後。召道平有行被問吉日。〔來廿二日己亥者。不成勘文。長和四年十月廿七日定文。無勘文之故也。〕次定家依召持紙筆參上。卽書定文。〔長和四年例也。〕了經御覽後退下。

廿二日己亥。朝間天晴氣涼。午後雲陰少雨。入夜暴風雨。今日有任大將〔師實〕事。午剋内府殿下參内給。頃之參進御前。有除目事。〔內府令執筆給。〕畢後拜除目於右兵衞督。於弓場以左中將信宗朝臣被奏慶賀。舞踏之後。府官人已下奉參於弓場前庭。發哥笛聲。此間令以少納言奏饗祿事給。其後卿相殿上人引率被參兩后御方。令申慶悅由給。

府差進假御隨身於弓場。卽以相從。將監武行。將曹安武。府生下毛野近行。番長秦近重。已上。東帶壺胡籙。番長已下褐衣狩胡籙壺脛巾。府官人已下發歌笛在御車後。中剋此間少雨。仍用雨儀。新將軍〔師實〕引率卿相等令退出給。御坐東三條。〔殿下豫以御坐。皇太后宮大夫二位中將兼以被參。〕將軍暫御坐西廂殿上人座。爰府中將已下府生以上於西廊有拜禮。〔二位中將不列立。〕次將一列。〔東面北上。中將信宗朝臣。少將政長。實季。俊明。〕將監已下一列。〔東面北上。〕拜了後。將軍御坐南庇座。以左中弁泰憲朝臣被仰次將可着座由。〔次將立西透渡殿西馬道邊。〕承仰昇自渡□着座。二位中將〔祐家卿。〕同以着座。次公卿以下着座。皇太后宮大夫。權大納言。左衞門督。宮内卿。右兵衞督。六條中納言。左兵衞督。新宰相中將。左大弁。右京大夫。右大弁。左衞門督藍不被着座。中將宗俊朝臣依對座也。中將避座着。着殿上人座後被着座。次府將監已下六人。於西廊舞求子。了

着座。將監武行。將曹安武。府生光重。重邦。番長二人。先一獻。新將軍令執盃給。前因幡守義通朝臣勸將監座。於此後五位勸之。五位一人勸府生座。此後又如此。〻〻〻〻〻〻〻〻〻〻。二獻。皇太后宮大夫。三獻。權大納言。羞汁物。汁膾如鮎燒物橇組等。次四獻。左衛門督。小魚羹。烏賊。生蚫等。次五獻。右衛門督。肴物鯉膾鮎原作。此間昇立府生已下祿案一脚於西廊馬道間。家司孝言朝臣相副。知家事大膳屬重倫。唱名給之如大饗。府生。疋絹。番長。布四段。案主。三端。府掌。三段。近衛。二段。次供菓子。椿餅栗枝柿覆盆子。次給將曹祿。諸大夫四位已下取之。將監二疋。將曹一疋。綿一屯。次中少將祿。殿上四位取之。各纒頭退下。

二位中將女裝束一具。中將薄物細長一領。袴一腰。少將白袿一領。袴一腰。

次公卿祿。同殿上人取之。大納言女裝束。加給薄物細長。中納言女裝束。宰相薄物長袴一腰。

爰日景已曛供燈。召武行武安光重等。各晚給衣。次公卿已下各以退出。此後將軍下自西渡殿。於西廊令申慶賀於殿下給。左中弁傳申之。殿下給將軍御隨身腰差。入夜將軍令退出給。故大納言御忌月也。兼日裝束。其儀。寢殿南庇西第一二三四坤角間幷五箇間懸夏壁代。垂母屋簾。敷長筵。立四尺屏風。爲中少將幷上達部座。次將座在奥。敷高麗端帖。其上敷地敷。二位中將料敷茵。以下料敷圓座。上達部座在南。同敷高麗端地敷。大納言料茵。宰相料敷圓座。如例〻〻。西庇妻切二間。其北庇幷三箇間。同敷席立屏風。敷紫端疊。爲殿上人座。南上對座。南榮幷西弘庇。敷席如恒。西廊泉南板敷上鋪將監將曹座。東面北上。緣端帖。同廊釣殿北三間敷府生以下座。件座敷西渡殿前庭。而依雨移之。甚以有便宜。三行敷筵。東面北上。府生一列。番長案主府掌一列。近衛一列。諸大夫座如恒。酒部具立泉北頭。依雨濕也。豫居饗饌。兼居飯。二種物也。

中少將上達部赤木机。有簀。

將監將曹朴机。府生已下黑漆食床。

依用御隨身所大盤幷諸陣大盤。每一

行居垸飯卅盃。其前居飯箸等。
殿上人黑柿机。諸大夫饗如恒。
今夕御隨身所立大盤居例飯。
廿三日。朝間雨。吉田祭也。將軍令參　院給。有
憚。仍不令參所々給。
廿四日。將軍令參所々給。午剋出御。申剋還御。
自大炊御門令出立給。
前駈廿人。四位四人。五位十二人。六位四人。無殿上人前駈。但爲家司人々扈從。
院。　皇太后宮。　春宮。　高藏殿。　左大臣殿。
有引出物。御馬一疋。
御隨身裝束如去廿二日。但近重着壺胡籙
達先之由。殿下所被仰也。於中門邊召之
給之。
廿五日。賜假御隨身祿。於中門邊給之。
將監三疋。將曹二疋。府生已下疋絹。
次仰府令進御隨身差文。
府生。不差進之。近重追可被任之故不被仰也。　番長。　近重。
近衞。大中臣近友。下毛野厚。已上府御隨身。秦近行。下毛野厚重。大中臣忠季。佐伯忠光。
次給吉上幷御輿長等祿。
吉上七人。番長一人布四段。近衞六人布二段。御輿長六人。番長一人疋絹。近衞五人布二段。駕輿丁十四人。布二段。
午後。將軍令參殿給。
御裝束。冠。直衣。紅打衣。野釼。檳榔毛。御隨身。府生番長冠。近衞烏帽子。
今日兵部省獻移錄。延賴持參之。定家朝臣傳
覽之。即給祿。
祿一人。史生二人。各疋絹。使部三人。布各一段。
長和四年殿下令任給之時。史生一人持參
云々。
入夜依召參內府。仰云。但馬守高房朝臣。前因
幡守行房等。爲御隨身所別當。其由可仰下者。
尋問先例之處。申有仰書由。仍仰書賜番長近
重了。
廿七日甲辰。有石淸水行幸。
廿八日。還御。

五月二日戊申。天顏快霽。有御賀茂詣事。午剋令出立給。未剋着御下社。豫御坐河原齋王着給屋。東屋爲御所。共南立幄。敷假板敷爲公卿座殿上人座。幄在共西。諸大夫幄在南。上官幄在諸大夫幄南。御所南北引幔。先有御禊。御所砌立一丈幄敷御座。次捧金銀幣令拜給。備後守憲輔朝臣。神寶行事。并定家。祿行事。家司職事諸大夫相加十餘人許。依仰參社頭。先安置御神寶如例。社司申返祝如例。次廻御馬。次東遊。此間社司參入御所。獻神酒如常。事了備州已下參申事了由。次馳御馬。次御御車。令參上社給。申剋着御上社。御座車宿屋。公卿座同設此屋。殿上人諸大夫等幄東南。作法如下社。酉剋事了。馳御馬還御。

左將軍殿下令供奉給。御前。左近府。少將俊明。將監長谷季賴。將監滋生行兼爲假御隨身。左馬寮。助職任。允紀定國。屬伴光則。長上助任。史生重國。令歸給後。於御前給御前上官已下祿。御所如例。

府。少將掛一領。已下疋絹。　寮。助掛一領。已下疋絹。

將監馬允已下各給移馬。

五日。左近手番也。從將軍殿有被送饗祿。

饗。中少將料。射手料。仰政所令調進之。垣下諸大夫。六人向之。

祿。中少將白掛。將監二疋。將曹府生一疋。番長四ツ。府掌案主三ツ。近衛二ツ。

十八日。殿下令貢馬給。六疋。左中將宗俊ーー爲使。

廿二日。有競馬事。

六月三日。有覽騎射事。

五日庚辰。申剋內府殿下初着本陣給。先入西門。經階下御坐宮御方。次着本陣。件陣三間也。一間敷大將御座茵地敷等。東二間敷次將座。緣端疊。卽着御次將南座也。中將信宗。ーー少將政長。俊明着座。將曹安武〔特敗〕侍參日奏。入營。次獻硯營。少將俊明各以傳獻之。此間上﨟將二人暫立座。令加署給返給。次有請印。大粮納了云々。將監武行奉仕之。於中門西拔小板敷爲之。了同經階下着右仗座。有申文云々。頭弁下奉吉書云々。其後直出御了。

今日被尋先例。皇太后宮大夫被申云。淸愼公任左大將時。申九條殿。從宰相中將任中納言。解由任左將。申日奏者。殿下着御之時。申日奏由。所被仰也。

六日。於白川院有五番競事。

七月十三日。有賀茂行幸事。

八月廿九日癸卯。　殿下令參木幡給。平旦出御。（御直衣。）前駈。（布衣。）宮內卿。右衛門督。六條中納言。右大弁。乘車被扈從。辰剋着御丹波前司領伏見宅。巳剋權大納言。二位中將。左大弁被參。午剋令出立給。先召使官掌。次御隨身十四人。各騎馬。（本御隨身十人之外。召假御隨身四人云々。）次前駈卅人。（殿上人幷諸大夫四位五位六位相幷。）次御前。（少納言師賢。右中弁經信。少外記長資。左大史孝信。）次御車。（檳榔毛。）次撿非違使二人。（扶永。奉孝。）次公卿車。未剋着御寺大門。於南橋殿解御劒把御笏。先入御山中。（從大門東行。）六條中納言。四位少將隆綱。家司三人。（實綱。資良。定家。）職事三人。（俊經。行房。良綱。）御隨身五人扈從。召山守被問先公大相國御墓所。敷圓座有奉拜。（見供御手水。）次入御寺門御坐三昧堂。卽坐南庇被修諷誦。（手作布百反。南庭五幄積之。）畢給導師祿。（白袴。）次給三綱祿。（白袴各二領。）次給堂僧祿。（六口。各三疋。）次給所司已下祿。

勾當三人。各二疋。　知寺四人。各一疋。
堂達一人。一疋。　預一人。一疋。
山守男三人。各一疋。　専當六人。各布一反。
出納三人。各一ツ。　鎰取二人。各一ツ。
堂童二人。各一ツ。

次有引出物。別當靜圓僧都馬一疋。申剋事了還御於伏見給。御前上官幷御隨身十四人祿如例。入夜歸洛給。

九月二日。殿下令上表給。儀式如恒。

五日。巳刻東宮二品宮有御產。（男親王。）

十一日乙卯剋（恐有誤脫）有內大臣殿御產。（男子。但馬守高房朝臣宅。）從昨日辰剋有御氣色。被行御祈禱幷諷諷（誦歟）。改白色御裝束。平安事了給。諸僧祿。次給陰陽師

祿。五位掛一重。六位單重。先召道平有行令進勘文。此間左府令光臨給。卯剋乳付。次切御臍緒。辰剋始造御湯殿具。次御讀經結願。了給布施。各三疋。次御修法二壇結願。不動成尋阿闍梨。大威德勝範律師。各給布施。次權僧〔案賜〕正退出。被牽出御馬一疋。酉剋有御湯殿。安主淸忠向吉方令酌水。先下家司等持參御湯殿。家司職事等傳取。對南庇西第二間先敷絹。其上立御槽。其東西立床子各一脚。御湯殿人幷迎湯料。床子後敷打板各一枚。其上敷疊。其南立盆臺二脚。居盆十六口。脚別八口。四行居之。置匏六柄絹篩二柄。御槽北立置物机。有白織物。西東四丈立之。其東立五尺御屛風一帖。南御簾懸御几帳帷。次供御湯。南縈居大桶二口。仕丁着當色役之。下家司二人衣冠着當色相副役之。侍二人傳舁獻之。下仕二人着白唐衣裳。出南庇取入簾中。權大僧都行觀依召參候。坐簾中。次讀書鳴弦參入。列立庭中。文章博士定義讀孝經。五位六人。六位六人。御湯殿事了。讀書等退下。次有夕御湯殿。漸及昏黑。仍御隨身奉仕松明。

從今日七ケ日間。贄殿供朝夕御前物。折櫃六合盛樣器。御飯盛笥。

十三日。朝夕御湯如常。巳剋關白殿下渡御。今夕本家政所儲若君御衣幷饌饗等。渡殿副北障子立白四尺屛風五帖爲一行。敷高麗端幷紫端疊爲上達部殿上人座。豫敷長筵。入夜上達部被參會。源大納言。殿上人十二人。各以着座。豫居饗饌。公卿塗高坏。殿上人懸盤。杯酌數巡之間。朗詠間發。獻菓平紙。此間羞御前物。左中弁經信朝臣陪膳。次獻若君御衣。諸大夫四位取之。次有擲簺事。豫撤公卿前高坏。次有廻粥事。

十五日。左府設若君御衣御前物饗饌幷菓平紙等給。鋪座始〔如數〕一昨日。入夜公卿已下參會着座。坏酌數巡之後。獻御前物。四位源少將爲陪膳。次獻若君御衣。筥二合。次有擲簺之興。此間召御使長宗朝臣給祿。白薄物褂一領。加袴一腰。

十七日。殿下令儲今夜事給。入夜群卿參會。其

儀如前。次皇后宮。使大進爲仲。一宮。使前因幡守行房。北政所。使定家。各被獻若君御衣。皆召御前有纏頭。白織物褂各一領。先是召散位良綱賜同祿。爲殿御使持參御衣等也。事了廻粥如常。七廻。今日夕御湯了召定義朝臣於御前給褂。白褂一重。如加賜袴一襲。五位取之。

十月廿九日。左大弁被覽前將軍賴義朝臣與俘囚貞任宗任等合戰由文。卽付藏人弁令奏給。

十一月二日。若宮御五十日也。於東三條東對有此事矣。去夕渡御也。西庇設御座。敷繧繝端二枚。其上立廻御屛風。翼有可立御調度之儀。殿下仰不立由云々。南廣庇設上達部殿上人座。不立屛風。辰剋民部卿親任。家司。右衞門府生成任知家向東市買餅。豫兼日仰市刀禰等令用意。以絹一疋米一石爲其直。入夜左衞門督已下公卿被參。有饗饌盃酌事。亥剋供餅。御臺六本。用銀器。四位少將隆綱。爲陪膳。取打敷。諸大夫役之。五位。

粉餅十盃。　木菓子五盃。已上居御臺三本。　箸臺居御臺一本。　殘二本御座。不居物。市餅五十枚。盛銀器一枚。居御盤一枚供之。子非乃煎一坏。加磨坏居御盤一枚。

大炊頭久賴盛之給祿一領。

次居菓子折櫃五十合於西簀子。越後權守賴綱朝臣依仰調獻之。事了上下退下。

十一日。殿下令上表給。作者美作守實綱朝臣。使四位源少將隆綱朝臣。深更敕使右中將良基朝臣參入。儀式如恒。

十二月廿五日。有內大臣殿若君御百日作法。如御五十日。源大納言已下參會。戌剋供餅。其後有坏酌事。

右康平記以日野大納言輝光卿本書寫一挍了

雜部六

宇槐雜抄 宇治左大臣賴長公

保延三年豐明外任奏。余開見之。卷如本入筥付頭中將。其次デニ奏云。大歌別當不參。以左兵衛督藤原朝臣爲代官。此時ハ音ニ例定ニ奏。訓ニハアラザル也。仰外記詞。如初音ニ仰也云々。先開禮紙。押折筥中。取上書持回奥方。披押合。更持回端方。又開更押合テ合眼頭。頭仰云。令候列ヨ。余微音如形稱唯。卷之加禮紙置筥中。今度吉結也。去年新嘗會內辨之時。惡結了。次藤中納言經忠以下着外辨。余起座。於例所令押笏紙文。番長重弁着靴。經陣前中門等着宜陽殿兀子。暫立中門。以隨身令見御出陣引哉否着也。先立前揖。次居之。內侍召人。余立座前磬折。微音稱唯。揖至軒廊第二間。搢裝束出庭中謝座。其儀至一二丈マデ令取下重於隨身。出謝之間令下。漸大輪ニ練。胡床南一丈立。艮向。少練進立。更歸三歩。揖。再拜如例。了揖。左ザマニ練回也。大輪至樹二丈練止。令隨身取尻。入軒廊二間立留階下。搢裝束見次第。昇自西階着座。如例開門。其儀顧座上方。仰曰。開門仕。久季行之。鳴西中門扉。闈司着。其儀顧座上方。仰曰。闈司座ニ罷ヨレ。頃之。問云。闈司ハ座ニ着ヌルカ。久季申奏マシ着了之由。次不顧召舍人。二音。少納言俊通小忌。着版不顧。仰曰。ト子メセ。顧座上見立定。更向北仰。少納言稱唯。頃之公卿列

立。仰曰。シキ井ム。顚ニ座上一見ニ立定一仰レ之一音。給ニ臣下粉熟一了右大辨宗成氣色ㇵ。此時余正レ笏。乍レ居向ニ御所方一氣色ㇵ。御箸鳴之後。予插ニ笏於右尻下一。是內辨所爲也。笏紙吉爲ニ押着一也。立レ箸。不レ立レ匕。次供ニ御飯一。未レ供先入御。予外目之間不レ見。忩取レ笏。思失不レ置レ箸。凡取レ笏時、必置レ箸。於レ匕者。ヤガテイデナントテ。起座之時拔也。立ニ座前一遣レ見ニ御帳中一。入御已了。然而尙警蹕。公卿立ニ座前一磬折。次復座。余問ニ人々一曰。如レ此入御之時。入御之後。尙供ニ御膳一歟如何。宗能被レ答曰。然也。但白黑ヲバ不レ供カトヨ。其程委不レ覺。又一獻二獻三獻ヲ不レ供カトヨ。此間一々不レ供レ物有樣ニ覺也。又問ニ釆女一曰。如レ此入御之時。御膳ヲバ入御之後ニモ尙供歟。答曰。雖レ有ニ入御一皆供也。但不レ供ニ一獻二獻三獻一。此時予又問ニ釆女一曰。御飯供了歟如何。答曰。早供了。予以下立ニ箸匙一。先箸。次匙也。次第立レ之。先獨箸匙立了。又次人立ニ箸匙一也。一巡箸。一巡匙立ルニハアラズ。次食。次問ニ釆女一曰。白ハ供了歟。答曰。白四坏。黑四坏。皆供了。是定レル習ニテ如レ此供也。次第日記等書曰。供ニ白御酒一。四度給ニ臣下一。供ニ黑御酒一。四度給ニ臣下一。然者陪膳釆女必所レ申非也。但又有レ習歟。次仰ニ參議一令レ居レ白了。又令レ居レ黑。此二物不レ待ニ居了一飲。次一獻了。下殿着ニ階下兀子。催ニ國栖一。以ニ隨身一召ニ外記一。令レ催如ニ先々一。

抑見參祿法ハ。群臣大臣已下。五位已上。見參一通。有ニ禮紙一。國栖見座一通。無ニ禮紙一。祿法一通。無ニ禮紙一。而去年記ニ非參議見座ト書ス。僻事也。小忌大盤ハ下サセツレバ。又ハ不レ令レ上。是定事也。

家成外。參議皆四位也。仍家成獨召ニ官訓。姓朝臣一。召大哥別當詞。左ノツハモノトチリノツカサ藤原朝臣召戈。

供ニ白黑一事。日記次第與ニ釆女說一相違事。後日相ニ尋治部卿入道雅兼一之處。近代白黑各四坏。一度居テ令レ供也。不レ給ニ臣下白一也。然者釆女說可也。

御酒勅使。　公行。無ニ兼官一。最末。

二條內裏陣座指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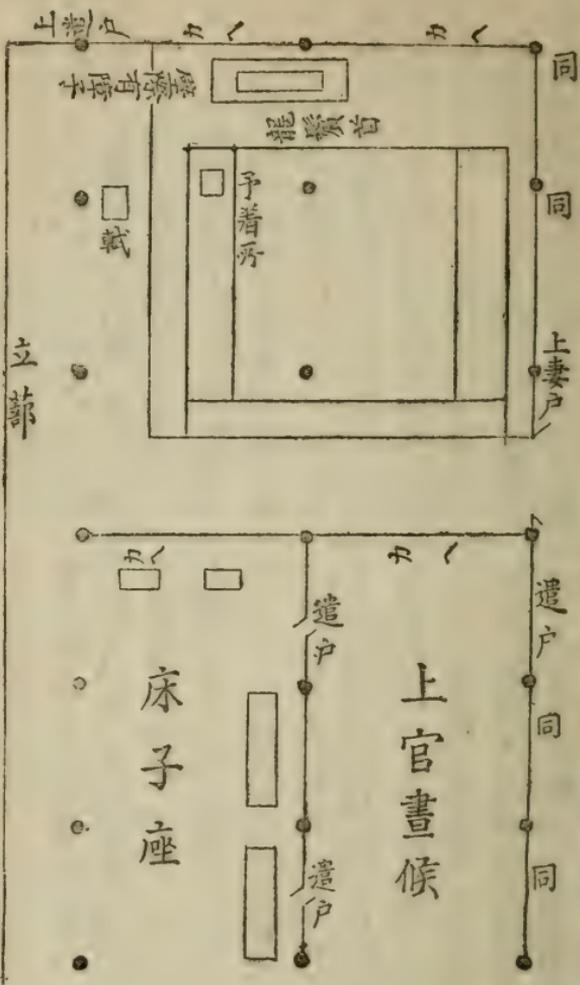
召大哥別當。忠基。宰相中將。自レ下三。

宣命。家成。右兵衛督。一參議。

祿所。宗成。右大辨。自レ下第二。

參議實衡。重通。季成。中間三人。無二所役一。

仁平元敘位。

列二立射場一。路間。左大將隨身不レ發二前聲一。不レ擧二松明一。而內大臣隨身發二前聲一取レ松。不レ知二故實一也。參入

公卿皆在二此列一。而雅通不レ列。雅通右大臣養息也。公能卿在二此列一。内大臣息也。兩人所存未レ知二孰是一。私敎者在レ上之時。不レ列レ之云々。院宮御中文仰二忠雅卿一。中納言召レ之。

保延二年(三年カ)十月十六日庚戌。陰晴不レ定。時々雨下。今日予着座之後。始參レ政日也。從二大炊御門亭一參也。早旦以二俊通一爲レ使。問二作法於内大臣一。俊通來之後着二裝束一。先レ是從二大殿一被レ仰云。着座之後參レ政日。令レ勘二日時一乎云々。不レ勘。早召二陰陽師宗憲一可レ令レ勘也。次宗憲來。令レ勘二日時一。着二裝束一了之後。見二日時勘文一。予問二顯憲一云。此勘文不レ注二剋限事一也。仍不レ注也。顯憲爲レ持二來日時勘文一。此日補二家司一也。見了後返二給顯憲一。顯憲持二參大殿一。次乘レ車。剋限雖レ可レ參。巳午剋歟。裝束間遲々歟。車檳榔。隨身褐壷胡六。白狩袴。下袴也。隨身上﨟厚則依レ爲二勘當一。以二番長下毛野武道一爲二假隨身一。從二高倉一至二大炊御門一。從二大炊御門一至二東洞院一。從二東洞院一至二中御門一。從二中御門一至二堀川一。從二堀川一至二近衞一。(東カ)近衞ヲ西エ行テ。陽明門當二南戶一下車。供人俊通取レ沓。道間隨身下﨟步行。從二陽明門南戶一隨身走ル。入二陽明門一暫行間。依二雨下一令二前駈指一レ笠。近衞ヲ西行。至二壬生大路一間。雖二雨猶下一笠ヲ引ノケシム。今朝内府始政也。雨不二事外一バ晴儀ニテ可レ被レ行也。隨身在レ後。召使前行。次着二左衞門陣一。隨身雖レ在レ後。猶發二前聲一。着二左衞門陣一之間。左兵衞督宗輔。大貳實光。石階下下立。砌内也。過レ前之間。予下レ尻相揖。昇レ從二北面東第一間之履脫一着座。予欲レ登レ從二履脫一之時不レ揖。是失錯歟。次左兵衞督。大貳等着座。次召使申レ時。此時左兵衞督云。召使アマリニ時トク申。上卿着レ座天。頃之コソ申セ。左兵衞督申二剋限一召使ニ問曰。人々ハ參タルカ。人々參否。上卿ノ尋事也。雖レ然左兵衞督内々尋也。召使歸來云。皆人々參入。左中辨一人未レ參。左中弁ト云ハ謂二公行一也。次予召二召使一。尋二人々參否一。召使歸來云。皆參。予仰二召使一云。曳レ戶ケ。召使曳レ戶。予揖起座着レ沓。沓脫ノ下ニオリテ。又揖入二外記門一。隨身發二前聲一。召使前行。左兵衞督大貳相從入二外記門一。從二廳西庇中間一

入ニ小屋ニ。前駈盛定持ニ深沓ニ來。凡盛定外。外記門中。前駈隨身等不レ入。着ニ深沓ニ之間。予見ニ扇次第ニ着了後出レ從ニ外記門ニ。次予出ニ小屋ニ。左兵衞督。大貳等廳西庇內列立。北面。次予出ニ小屋ニ南向ニ立テ相揖。入レ從ニ北面中戶ニ着ニ倚子ニ。從ニ座下方ニ着レ之。揖如レ常。次左兵衞督大貳等着ニ倚子ニ。此間予見ニ扇次第ニ

中文次第。

少納言一人。後通。辨二人。公行。俊雅。外記一人。史三人。入レ自ニ西廊西戶ニ。列ニ立庭中版位ニ。六位在レ後。立定之後。予仰云。召爪。非ニ高聲ニ。辨少納言令レ聞許也。同音稱唯各着ニ床子ニ。辨公行起座申上。予無レ答。少見ニ遣辨方ニ。辨少納言外記史等。稱唯シテ着ニ床子ニ。次上﨟史起座申上。其書始詞云。民省ノ申才ル。其書讀了。其後史見ニ上予方ニ。予仰曰。與レ之。微音仰也。次史稱唯。外記助音。又第二史起座申上。其書始詞云。宮ノ內ノ省乞ノ申セル。予仰云。タマヘ。史稱唯。外記助音。次﨟末史起座申上。其書初詞云。宮ノ內ノ省申セル。予不レ答。失錯也。史存テ稱唯。外記助音。內大臣ノ給レ予次第ニ。史二人起座申上之由見タリ。仍不レ答。次辨少納言外記史等起座。經ニ本路ニ退出。其後予問ニ左兵衞督宗輔ニ云。內大臣次第ニ二人ト見タルニ。史三人申上如何。被レ答云。予始參レ政見候ニ。史三人申上也。二人儀未レ見。內府ノ爲ニ着座上卿ニ之時。所レ被ニ相具ニ次第ヲ被レ與。宗輔其史三人之由見タリ。第三史起座申上ニハ。上卿返答タマヘト候也。

次官符請印。

少納言一人。外記一人。外記捧ニ官符筥ニ。史生一人。持ニ印盤ニ。外記進來テ筥ヲ置ニ上卿前机上ニ。外記着ニ床子ニ之後。予笏ヲ挿ニ右尻下ニ。以ニ左右手ニ引ニ寄筥ニ。一々見レ書。書有ニ數枚ニ。書ノ奧ヲ以レ紙ヒ子リチトヂテ兩ニ押指也。皆見了後。先遣ニ見外記方ニテ。次筥ヲ以ニ左右手ニ押遣テ取レ笏。外記走來テ取レ筥。置ニ印盤ヲ案ノ南頭ニ。立テ召ニ史生名ニ。史生走來。取レ筥置ニ案上ニ申上。予仰云。乞セ。

史生稱唯請印了。史生又申上。上卿遣見少納言方。仰云。タマヘ。徵音云也。少納言揖沓。徵音稱唯。次少納言外記史生等退出。次大貳起座。左兵衛督起座。頃之予起座。座下方ヨリ立也。出從中戶テ。西行テ出從廳西庇中間。出外記門。此間召使相從。出外記門之時。門ノ北ノツラヲ出也。當門北柱西向立。去北柱事三四尺許也。先揖辨少納言。辨少納言答揖。次向戌亥揖外記史。少納言ノ揖ツルヨリハ淺ク揖也。外記史答揖。次向南揖左兵衛督大貳。辨少納言ノ揖ツルヨリモフカク揖也。左兵衛督大貳答揖シテ南行。經樹東。予同經樹東行。召使相從。隨身發前聲。先下臈ヲ行也。次入南所門。次左兵衛督大貳等門中南ニ列立。北面。予入門時。隨身等留。入門向南揖左兵衛督大貳等。人々答揖。次從屋西砌北行天。入自北面第二間着淺沓。爲定持來淺沓令着改。深沓即出了。凡門中前駈隨身不入。入自西戶立沓脫下。揖テ昇沓脫上脫沓テ着座。南面西上。次左兵衛督大貳等來着。次辨少納言來着南庇座。東上北面。少納言召大舍人令居擲。大舍人居盤。召使役送。

申文。

史取文杖立東壁下。予左顧目史。史稱唯進來。予向西。內府所被送次第云。向未申取文。雖然予備思。御齋會東廊申文。平座申文。皆座ノ上ニウルハシク向ニ。至南所何スヂカフベキヤ。仍向西也。次笏ヲ置右方。取文史走歸。予右顧見史。史立定本所小揖。內府給予次第。可左顧之由見タリ。而向西テ雖欲左顧。无□顧之相人。爭見史乎。但北山抄云。如見左肩シテ見史。然者猶可顧左歟。史則着床子。予置文於前。先披表紙。推遣文於右方。一々取文披見テ置左。以左手把文。以右手引取懸紙テ。展テ置座端。引展之時令有聲。此時史走來テ取上紙テ引寄。長押端疊折シテ立リ。次予見文給史結申。予少揖。史稱唯。今度給史文爲鎰文。仍申給ヘト可謂。而揖。是少失禮也。次又見文テ給史。史結申。仰云。申給ヘ。依爲鎰文申給ヘト云也。史稱唯。次予見文給史。史結申。予小揖。史稱唯。依爲馬料揖也。皆結了。史稱唯シテ

退出。予取笏向南。此間非參議大辨實親起座。大失禮也。立箸後可立也。次箸下。次居汁。次居湯。大貳取笏。申上汁了之由。辨少納言座ニモ居了之後。可申上也。次人々飯ヲ汁ニツケテ食。次飲湯。以箸攪回シテ飲也。不深攪也。此湯ハ必[ ]小飲入事也。今日以土器居湯。昔以茶垸居之云々。次少納言俊通勸盃。予受盃傳左兵衛督。此間少納言俊通取酌。左兵衛督傳大貳。大貳目左中辨公行。公行來居大貳前。大貳傳公行。公行挿笏。取盃歸座。此間少納言俊通歸着座。公行傳俊雅。俊雅傳俊通。流巡了辨少納言起座。次予起座。左兵衛督起座。大貳起座。經本路出門。今度ハ上﨟當前行也。門北柱西向立揖辨少納言。辨少納言答揖。予經本路退出。此間隨身發前聲。召陣前行。左兵衛督大貳辨少納言上官等相從。近衛ヲ西折之間。前駈可出陽明門外之由。是失禮也。左兵衛府ノ小門下ニ當テ立留テ可出。前駈雜色也。是無見事大殿仰也。近衛ヲ西行テ當左兵衛府小門下下襲尻少東行。更向西立。左兵衛督云。陽明

門出立ハ。陽明門南戸砌ヲ去。西四五尺許。上卿立也。仍予如然立。西面。左兵衛督大貳辨少納言東向立。予揖人々。皆答揖。次出自南戸乘車。車副依不知案內習着座之時。立車於中間。此事不可然事也。仍予令引車於南間乘也。次參內。從近衛至堀河。從堀河至中御門。從中御門至烏丸。從烏丸至二條烏丸辻車ヲカキオロス。暫待上官等下後。予從車下。俊通令着沓。二條ヲ東行至東洞院。東洞院ヲ南行入南四足。經床子座前着陣奥座。實光卿來着。於宗輔者不參。次予移着端座。次召官人令置軾。其次令直沓。次左大辨實親來着。此間大貳起座。實親申云。申文。予目實親。微音稱唯左顧。史捧文杖候小庭。予目史稱唯。來軾進文。予置笏於右取文。史揖後予置文。次披表紙推遣文於右方。每見了置左。引取上紙置座端。史取之置前。次一々文ヲ少披見給史。史每度結申。鎰文ニ通ハ申

給ヘ。馬料一通ハ小揖也。凡同南所。但鎰文之時忘テモ揖事ハナシ。史皆結了後退出。此間予取笏。次實親起座。予招實光卿。實光着座。予問云。今ハ可出歟。實光云。然。仍退出。

保延二十一十二請印政。

予搢笏於右尻下。擡右足揺也。以右人指引寄笏天見文。件文辨不加名。書作名。過半見程ニ有難書。件文十一月日ト書也。他文皆書二十一月十二日也。雜書只一枚有之。見了如本押折之。見遣外記方。以左右手押笏取笏。外記進來。搢笏取笏。予以右人指懸笏。外記猶進取之。予云。有難書也。此時外記少退。跪取笏。予云。十一月ト書テ落十二字。件文可停之。外記搢笏取笏。上卿以指懸笏之時。外記猶進欲取。奇恠也。又示有難書之時。可稱唯也。而不稱唯取笏。不知案內之所致也。史生置笏於案上。以鐵尺置上。申云。枚文若干印差ス。予仰云。差セ。次史生皆悉披見文。求難書也。至件難書。爪チカヘザマニ折テ。其後猶皆見文了。次請印。出中戸西行。至西廂南折。於西廂北間脱深沓。先是予問召使云。上卿不着南所退出之時。於何處脱深沓乎。召使云。アシコモトニメ脱之。アシコモト、云ハ。西廂北間トテモ。猶北方也。

臨時祭　保延二年三月十五日壬午。天晴。參內。臨時祭也。先參宮御方。次參殿上。御禊了召宣命於內記。內記進宣命。入笏。懸御座覆竿下ヨリ取入也。居上テ向座上方披見宣命。以頭辨宗成令奏聞。此間藏人信範來曰。關白殿申ト被仰。曰。上御局打出可令引摳給。退出シヌルナリ。依所勞令退出給ヌルナリ。予示重通曰。奏宣命間ニテ不暇上御局打出。可令出給。重通於上御局簾外出打出。次頭辨返給宣命。頭退之後。予使右中將忠基ヲ召小板敷。自笏取出宣命。頗披見。自竿下給宣命。使退之後。召內記返給笏。自竿下給也。給了。少居下向座奥。信範又示曰。御出未成。先可令摳上御局打出給。仍予起座。

於上御局簾外搵打出。又還着殿上。頭辨告御出成之由。予以下起座着長橋中座。東上南面。二行敷座。居後座公卿モ。居前座公卿モ。皆南面也。立座後有揖。座ニ居定テ又有揖。居定後取履置。頃之按察實行。中納言伊通等參入着座。此間使舞人陪從等着座。西上北面。次一獻。頭辨取之。次二獻。按察起座。於無名門代外取盃。着使座上被勸盃。此間雨下。勸了被移着垣下座。東面北上。五位殿上人居衝重。居了後予起座。揖如着時。此間雨晴。於無名門代外示頭辨云。有雨氣。三獻ニテ可有歟。頭辨以予隨身令見雨。隨身稱無雨氣之由。頭辨云。雨晴了。隨無雨氣。可有五獻也。予乍立搢笏取盃。藏人信範與之。大宮權亮俊隆取瓶子出同門斜行。使座上ニ立座後、揖シテ座ニ居定テ揖。北向居也。陪從勸盃。着陪從座上後。予盃ニ入酒。飲了又入テ轉使。使起座。盃ヲ轉垣下上卿。上卿召憲俊給盃。憲俊歸座之後盃流巡。使盃ヲ轉垣下上卿之時。予揖テ

跪テ右履ヲバ向右着。左履ヲバ向左着。其着了起座。立座後如始揖テ左回。移着垣下座。立座後揖シテ居定又揖也。次居衝重。此間左兵衛督宗輔起座。於無名門代外取盃着使座上。使勸盃□受盃起座。轉垣下上卿。上卿目第一舞人憲俊。憲俊來給盃。憲俊轉予。予目第二舞人季兼。季兼來予前後。予傾盃。又入轉季兼。此間宗輔着垣下座。季兼還座。盃巡流如初。次宗輔前ニ居衝重。次伊通勸盃。其作法同宗輔。但取盃立座後不被揖。依爲最末之獻。伊通復長橋中座。又盃無轉垣下座。次重盃。取重盃五位藏人經親。着長橋下。上卿起座。被取插頭花。次予起座。着履如始。又如始揖。左同長橋下ニ向艮跪左膝。搢笏取插頭花跪。一舞人憲俊前。巽向。欲插冠之處。難得插。仍給舞人。少退向艮。拔笏左回。復殿上座。頃之雨下。次伊通着殿上曰。依雨取插頭花。公卿下重如無。頃之頭來召諸卿。着御

前座。此間雨晴。頭之別當被來。被着座。舞人退下。庭座御前舞人九人也。後聞。馬助忠房稱不習舞之由。不參御前云々。其後主上入御。公卿平伏。次諸卿起座。其後於宮御方陣舞人陪從等渡東門前。主上中宮共有御覽。於簾中有御覽也。予居御前簾。頭辨居地 他公卿不候。御覽了予退出。

參入公卿。

大納言實行。　予。　中納言實能。　宗輔。

伊通。　宗能。　參議公教。　重通。

保延三十一廿一日。臨時祭也。

余着殿上。御禊了。以藏人傳仰內記。令進宣命。此間余居上向座上居。懸御座覆。笇乃程ヨリモ尚上ニ居上也。內記進宣命。懸御座覆。笇下ヨリ取入ニハアラズ。披見付五位藏人奏聞。入筥。依雨頭不參也。頭之返給予。召使給之。少披見給也。自御座覆棹下給ニハアラズ。使退。召內記返給筥。是又非御座覆棹下。次予居下本所向奧居五位藏人經親奉仰召使舞人。次一獻。兩頭不參。內藏頭有障。仍忠能朝臣勸盃。御禊陪膳忠能朝臣云々。去年奏宣命之時。自御座覆笇下取入之。而僻事也。[illegible]一獻。使勸盃頭辨。陪從勸盃五位藏人經親。兩人共退。予起座。經本路出幔門。挿笏取盃。賴衡與之。居折敷。取盃許也。予催調祇予取陪從。勸盃之後。予入幔門。斜行着使座上。雨度揖如常。陪從勸盃。着座之後。自座下方酒入盃。令眼使飲。渡澆濁マチシテ。又如初酒入盃授使。拔笏使勸舞人之間深揖。跪以手押沓鼻。着左右沓。左沓左顧。右沓右顧着之。立座後刷裝束。深揖左回。着垣下座。兩度揖。如常。朝隆着長橋下。了予起座如初儀。右兩度揖。左回至長橋下。頗向艮突左膝。挿笏取插頭花。花未在左座方。高右方サガルナリ。插頭花チバ朝隆被授予也。斜行至陣座前。着左膝以插頭花欲插冠之處。使云。可給花。仍與之。拔笏少東向之後。立左回。出幔門着殿上。駿河舞了後。公卿皆起座。入御之後可起。人人不知案內歟。左大臣予。權大納言雅定。不起座。次入御。左大臣已下

平伏。問予曰。有警蹕歟如何。予答不知之由。左大臣不被警蹕入御之後起座。

（賀茂祭）保延二年四月廿四日。今日賀茂祭也。未剋許着布衣參院。皇后宮與院同所ニ御也。欲入門之時。左衛尉季頼示予曰。自今朝此宮ニ有觸穢。暫不可昇。次以備中守家長被仰曰。若神事ナド承タル事ヤアル。不然可昇。予答申曰。神事ナド承タル事モ不候。家長參ジテ又來曰。然者可昇大殿ニモ。カク被仰候由ヲ可令申給也。仍予昇テ參大殿御直廬。可昇之由被仰之由ヲ申。有觸穢可被立皇后宮幣哉否。依不審以大外記信俊。佐渡守師安等勘例。幷御覽家々日記。其例少々雖有。猶難決。仍遣問内府許。内府被申。被召明法博士可被問。雖然大殿令申給曰。召明法博士被問不得心。有御卜能候ナム。仍召陰陽師家榮被仰曰。宮中有觸穢。皇后宮使可被立哉否可卜。家榮答申曰。圓融院御時。伊勢遷宮候之時。内裏ニ有觸穢。於神祇官被立神寶云々。其時有沙汰被立云々。然者何可有御卜哉。早可被立。依此申狀被立御幣使等。幣使ヲ令行向。列見被立也。不參本宮。於女使者出立女使。六位進高階仲行。文仲。範家女房ヲ爲女使。自本女使被定タル女房。參籠宮シテ觸穢セルガ故也。依有觸穢皇后宮無御禊。院密々依可有御見物。予車自大門面東門引入テ。差寄皇后宮御方殿上東向妻戸。雜色寄之。院大殿令乘給後。予同乘御車。次掛牛。以牛童令遣御車。予牛童也。被上前後御簾。殿上人俊通。家長。於後通者大殿御供也。下北面者少々候御供。下北面者。殿上人等歩行到一條東洞院。御車輙ヲ置榻。置榻時廳官置之。

（大原祭上卿事）保延二年十一月廿四日。戊子。天晴。今日大原野祭也。巳剋沐浴。卽着束帶。下南庭秡幣取之。秡了幣出門。此間予着車於中門廊乘之。次出門。

此間隨身前駈。乘馬有一員。將監一人。將曹一人。府生一人。（已上假。）番長一人。（敦則。從夜前被免勘當。）下﨟五人。（正員四人。假一人。已上皆乘馬。有車前插葉腰巾。）次至社頭。於內鳥居下從車天。入從鳥居。外記史路ノ西東間ニ列立。入鳥居併行之間。召使前行。此間隨身有後。辨外記史居。予下了テ。重向辨少揖讓。（經辨外記史前之間。不具前駈。）次經諸大夫座後入。從東第二間至母屋一間。揖脫沓。昇板敷上。居蘭座。（西對揖如常。）辨。外記。史。氏院別當。中宮大夫進。爲基來着。次氏諸大夫着座。（自末座。助忠俊參上。依今二人不足。以予前駈顯憲。爲貞。爲見參諸大夫。）次申所掌。予目辨仰院別當。院別當書之。次一獻。爲基勸盃。瓶子取忠俊。諸司官人只一人參上。仍二度役之。爲基先飮。次入酒授予。予取盃目辨。辨來。予又盃ニ令入酒。爲基入之。（予飮了後。傳辨時許可令入酒。是失錯也。）次予飮。又令入酒天授辨。辨復本座。流巡如常。次院別當座諸司官人勸之。盃酌之後。可置笏。予外人不置笏。是失錯也。次外記持ト串筥置

座上。予冬祭ニハ不取ト串トテ返給筥於外記。次二獻。諸司官人。今度二人參入。仍一度役之。爲基勸盃。瓶子取爲貞。爲基先飮。次入酒授予。々取盃目辨。々來。予又盃令入酒。爲基入之。（予飮了後。傳辨時許可令入酒。是失錯也。）次予飮之。又予令入酒テ授辨。辨復本座。流巡如恒。次院別當座諸司官人勸之。次居汁供膳。顯憲爲貞居了箸下。次食。食了大盤ノ下置汁土器。次三獻。爲基勸盃。瓶子取顯憲。爲基先飮。次入酒授予。予取盃目辨。辨來。予飮之。（今度者無失錯。）予飮了一盃ニ入酒授辨。辨復座。流巡如常。次院別當座諸司官人次辨欲申行祿事。此間予扳箸取笏。次申祿事。予目之。辨顯憲。爲貞ニ仰可勸祿事役之由。次所掌申着到人名。又辨申上。予目之。又辨申上。予又目之。次辨申定倭舞人。予目之。次令起座。此間予尙不起座。謂辨云。外記可申代官。而不申如何。辨答云。初度故ニ不申也。予云。吉田

祭上卿一度勤仕。仍外記參進候南庇。予又謂辨云。吉田祭上卿ハ中納言時勤仕之。大納言後未勤仕氏社上卿。雖然中納言勤了。仍雖大納言之時同事之由ヲ存思之。所加辨答云。參議。中納言。大納言。各昇進之時。他人忌バ不申代官候之。所加於殿原御一家者不知給。予云。然者不可申。此間外記申云。然モ正官所參也。仍外記退下。次予揖起座。下板敷着沓。未起座。取食所亂上取之。隨身氏人等進之。出自庇東第二間西行。召使前行。隨身在後。至鳥居下潔漱。至一棚下解劒。挿笏下重尻乎。上手ニ掛テ。昇棚乾角。辨昇坤角。氏諸大夫二人昇巽艮。入中門中。此間社司警蹕。次昇立御殿前。予艮角。辨乾。氏諸大夫二人未申辰巳の角になる也。昇立了扱笏。下下重。一拜退歸。欲出中門之時。予欲取尻。社司云。下重尻引テコソト云。予隨下尻。出中門着庭中座。庭中鉾ナ二行ニ立タリ。東鉾ノ東ヲ歷テ着座也。欲着座之時揖着。後揖如常。官幣可持來之由。氏院別當頻催。此間馬寮御馬自西鳥居引入玉籬之中。氏院別當あしく引入たりとて。卽令引出了。頃之官幣持來。頻雖相尋使。使遂不見。次將入官幣於玉垣中。次內侍參。次內侍退出。次祝師着座。次予奉幣。顯憲進之。兩段再拜如常。了召社司。社司暫不見。此間祝師祝。了打手退。予乍持幣如形打手。次社司來。予執幣授之扱笏。次馬寮御馬幷長者御馬等引入。雖尋馬寮使遂不見來。引御馬之間。殿神馬頗沛艾。走寄予座方。仍予驚起座。引直之間。予謂辨云。今ハ可着直會殿座ト云天着履立座後揖着直會殿座。入自東經上卿座與辨座之間西行。更北折向東揖。脫履着座又揖。辨。外記。史。氏院別當。氏人。官掌。召使等着座。次居膳。以机居之。次有三獻。已上造酒司唱平勸之。獻盃躰。土器ヲ紙ニ裹天。其餘紙ヲかきねぢて。其上ニ小土器二を重天。盛酒獻ル。其上ノ土器ヲ乍二獻

取テ。酒盃ヲ右手ニ取テ重坏。左手ニ取テ飲。了如レ本相重天返二酒司一。紙盞器ハ酒司所レ持也。予不レ取レ盃。給了酒司紙盞器ニ相重。次第ニ勸レ之。欲レ取レ盃之時。置レ笏如レ常。凡此座ニ雖レ居レ飯無レ下レ箸。無レ居レ汁。三獻了。予取レ笏召二召使一二音。但雖二三獻了一待二御馬廻了一。召二召使一也。在レ座召使起座來二西幔外一。予仰云。宮の內の省召セ。召使稱唯退歸。召二宮內省一。宮內省參上立二召使立所一。予仰云。飯堅らかに給。宮內省同程ニ高ハいへども。其詞詳ニ不レ聞之樣仰也。宮內省退歸申。飯堅らかに給らせ畢。予無レ答。次可二倭舞一之由。其人々ニ仰。辨仰レ之。次倭舞。倭舞了。外記捧二文挿一來二予座前一進二見參一。予取レ之。外記座定之後先披二表紙文ヲ一。右方ニ押遣テ披卷テ置レ左。如レ元卷二掛紙一。此間外記退下。次予卷レ文取二副笏一。向二辨方一目レ辨。辨少居寄。予給レ文。給了予如レ元居直。次爲貞取レ祿置二予座上一。予問二辨顯業一云。祿ハ前駈の持天在共歟。召使の持て在歟。辨答云。大納言上卿未二知給一。中納言上卿召使持也。此間召使申云。御車ニ令レ乘御所まで召使持候也。仍授二召使一。置二辨祿一之後。予祿ヲ授二召使一也。次揖起座。着レ履又揖。揖了南行。更西折天經二上卿座與二辨座一間一出二幔外一退出。召使前行。召使一人祿肩掛タリ。於二乘車所一召使留了。顯憲入二劒於車一。路間前駈取二松明一。亥剋許參二入近衞殿一。次歸華。爲レ昇レ棚白解レ劒未レ帶也。

行幸　保延二年三月廿三日。庚寅。天晴。鳥羽新御堂供養行幸也。辰剋着二束帶一參內。不レ着二半比一。着二打下重一。着二陣奧座一。頭辨宗成來下。日時可レ有二行幸一。召二仰諸司一ヨ。路ハ東洞院下ニ至二六條一也。予結申之後。召仰路ナバ仰下也。頭辨退後予移二外座一。以二官人一令レ置レ軾之次令レ直レ履。幷仰下可レ召二外記一之由上。外記參二小庭一。予目二外記一。進二軾一下二書一。幷仰レ路。頭仰ツル定也。外記退了後。以二宮人一召二左少辨俊雅一。仰二御輿裝束留守等一。辨

退出之後。予起座。此間公卿一人不着陣。着靴帶弓箭。徘徊中門東砌。中將未參。仍不寄御輿。此間宰相中將公教參。次反閇。次左次將渡。憲俊獨渡他。左次將未參故歟。次予揖讓別當シテ斜行。當南階男柱坤立。次々公卿皆列立。後閑司着版。次少納言着版如常。少納言退後。御輿ヲ寄南階。宰相中將公教取御劒等入御輿。此間公卿等引出。次令乘御輿給。關白被取御下重。主上居御輿給之間。予以下次將警蹕。御輿出之間。予行御輿右御綱前。下重。不掛劒。西中門外砌內ニ暫立留テ。以隨身大舍人ハ儲タリヤト令尋。稱儲之由。下下重テ弓ヲ夾腋。召大舍人。二音。大舍人稱唯。予仰曰。御綱張レ。大舍人稱唯。次予下重ヲ掛劒。乘馬候御輿右御綱前。隨身上﨟於三條坊門東洞院乘馬。御輿西面。南面ヨリ出也。東洞院下ニ至六條。自六條至大宮。自大宮至七條京中。不具雜色。以隨身令張差繩。於七

條大宮上馬。差繩上﨟隨身乘乘代。馬副隨身下﨟等乘馬。相具前駈雜色等至鳥羽北樓御門張差繩。隨身下﨟馬副等ヲ下自馬。留前駈雜色等。仍如京中下﨟の不取口之輩追前。此間左大將參過同門外テ入門。門東腋ニ乍乘馬被立。予又入門西腋ニ乍乘馬立。此間別當被過。頃之左大將隨身上﨟乘馬。予隨身上﨟又乘馬。御輿漸來門外間。左大將予共催馬。去御綱前四丈餘許前行。於御堂西門釘貫外下自馬。此間奏樂。左大將予共前行。御輿ヲ扣門。左大將予御輿前去三丈餘許左右立。此間左右舞人打一聲進御輿前退下。次關白出自御輿左方。向民部卿被揖。此間予少退。禮關白之故也。頃之民部卿還出小揖。次御輿ヲ寄御堂北屋西面階。此屋西面ニハ去緣一丈餘許ニ引幔。當件階有幔門。自幔門御輿入也。御輿ヲバ階下敷筵道地ニ居也。此間左大將去御輿北一丈餘許ニシテ被居緣下。予又去御輿南八尺許ニシテ居緣下。宰相中將

取御劔等。關白被取御下重。主上自御輿令下給テ。直自階上西面妻戸令入給。舞了後。公卿起座被居本公卿座方。頃之頭辨來仰民部卿曰。左衞門督。（正二位。院給。）別當。（正二位。女院給。）師仲。（正五位下。前齋院給。）光忠。（正五位下。大宮給。）隆教。（從五位上。又院給。）民部卿以此旨仰少內記爲業。次還御。（入夜。）予乘乘代馬。馳先テ參內裏。立西中門。頃之還御成之間。參向門。於門下立代左中少將ハ副右御綱。右ハ副左。於門下立代也。予行左御綱前。經公卿列前立階男柱坤。（過公卿前程下下重。）次寄御輿。警蹕鈴奏如初。

保延三年九月廿三日（壬午。）自夜雖雨下及朝晴。今日仁和寺競馬行幸也。今曉天皇幸仁和寺御所給云々。午剋着束帶。（螺鈿劔。有文帶。紺地平緒。松重半比、下重。白浮文表袴等也。）參仁和寺。行幸馬場殿之後也。仍行幸之間。儀不注。先着幄屋。（件座兀子也。參議床子。大臣西面。納言緣緣。）公卿自本被居。左大臣被居輿第一兀子。件兀子前立白木机。式筥可置之故歟。叵知。當時式筥不被置大臣兀子。皆在輿。仍着納言一兀子。頃之左大臣召掃部寮者。取在輿大臣兀子一脚令移端。予移着之。頃之右中將經定立幄南砌召諸卿。左大臣以下揖許。次左大臣以隨身令褰幄北幔參上。余同之。公卿升自馬臺南階。次第着簀子座。（主上仙院豫出御。關白豫候座。）西階北又鋪座。公卿相分着之。（民部卿已上在南。按察已下在北、相分着之。北座人者歷殿後着此座也。）是則一方公卿難居得之故也。皆着了左大將起座。次予起座如常。下自南階。立幔外西面。（左大將北。右大將南。）大將各以隨身令催寮奏。左馬助藤原忠行。右馬助藤原忠房參上。（各令持奏於丸。令持硯於屬相具。）左將曰助。次被挿笏於左腋。助奉文。左將先取一卷被開見。此間予又曰助。挿笏於左腋。助奉奏文。予以左右手披之間。禮紙挿人指中指之間。開奏文至署所。硯可持來之由仰助。（是非作法。）助持來硯和墨。予染筆。書朝臣卷文。此間助退。加禮紙之後。又曰助。助捧杖來挿鳥口。（縱。）則取笏。左將又如

此。但左奏二通。仍引一通禮紙。加今一通禮紙挿鳥口。書ヲ見事ハ左少將少サキダチテ見。見了事ハ何前何後云無作法。次左將搢笏。取奏杖出自幔西。斜北行。登南階西邊西行。又折北登廣庇。當院御座間居。隨仙院勅許依經院御前居之。寛治度。院御座西。大將不歷御前。仍直參進主上御前。已後伺仙洞許奏文也。更立。又少北行屈行。當主上御座間膝行。進文逡巡立。右廻被歸本路。左將被降階之間。予挿笏整裝束。取奏杖。左將經南庭之間。予如初歷幔西斜北行。登南階西邊於土脱沓。左足爲先先上之。上簀子了更西行。居廣庇西柱下。無揖。居躰。先左膝ヲ掛長押。次掛右テ。右足ヲバマカセリ。向艮居也。伺仙院勅許。院目給。予立。無揖。廣庇西方ヲ北行。過主上御座南間中央之間。漸屈行。少艮ザマニ行テ。於御座間南方テ膝行三度。先右膝ヲ跪乍向艮膝行。膝行志佐まに東向。纔居ニ成テ。取廻杖テ進文。主上令取文給之後。取直杖テ逡巡右廻。巽向之間立。先左足。如初廣庇西方南行。降長押。先右足。更東行。又南向降南階西邊。左足爲先。登時道也。於土着

沓。此間隨身欲令着沓。雖然逐歸。件沓元取奏上階之時隨身攬直。斜南行。歷幔西歸入。返給杖於助拔笏。次左將着座。予小引ヲクレテ着之。凡左右大將取奏參上。再歸之時。隨身居幔際。次近衛司取圓座。鋪西階南腋。鋪簀子也。一上左大臣。移着。關白式ヲ給一上。次左右ノ乘尻上御馬。馬部居養相從。乘尻行幸成後參上。御馬不下。打立馬場埒東西也。次立桙。次左大臣召右近將監。卽參上。被仰馬出馬留勅使可參上之由。卽中宮亮藤顯輔。左少辨源俊雅。內藏助爲經。大監物代。列立西階南腋。左大臣仰云。顯輔朝臣俊雅ハ馬出ヘ罷。爲經ハ標ヘ。三人退歸。大鞍鉦鞍等給馬出勅使。勅使等皆居白木床子。左右馬允各取續。立左右埒傍。大鞍下。馬臺上也。員差二人居馬臺前。埒際左右。次上皇天皇入御。群臣平伏。宰相中將候劒璽。關白取御下重尻。次移御座於廂。近衛司移之。不違母屋鋪程。同以助鋪之。次出御。次競馬。

一番。左　左近將曹秦公種。丹波黑。右　左近府生下毛野武正。信乃鹿毛。

皷。公種自二埒中一南上。雖レ可二馬臺後一。依レ無レ路上レ自レ中也。於二左右方屋北邊一纏頭之後歸去。武正經二雌埒西一。作レ乘レ馬行二向方屋一。是非也。

二番。左 右近將曹秦兼弘。雅經。鹿毛。右 右近府生下毛野敦信。實員。

鞁。一時相競。依レ作二鼓兼弘纏頭一。其儀同二公種一。敦信如二武正一上。予追二歸之一。於二武正一者。非レ目之間。不慮上了。仍不レ能二沙汰一。

一番了之後。供二主上仙院御膳一。共自二南方一供レ之。大納言貞能爲二主上陪膳一。散三位參議等益送。中納言經忠爲二仙院陪膳一。益送四位院司。此間有二沙汰一云。供二御膳一之間。競馬暫休歟。又相競歟。人々申云。雖二供膳之間一競馬無レ休。仍御膳間二番打出也。

三番。左 左(右)近番長秦兼文。時。七栗毛。右 右近府生下毛野敦方。志立鹿毛。

兼文逐勝了。纏頭如レ初。

四番。左 右近府生秦兼行。關白一鹿毛。右 左近番長下毛野季忠。花塗。

數刻相競。兼行空馳レ馬走二掛埒一落馬。仍季忠被レ入了。

五番。左 右近府生中臣重近。攝津栗毛。右 左近府生秦兼俊。時。伊賀河原毛。

兼俊逐勝。然而無二事外勝劣一。仍共纏頭。案事ハ侯二左府一之故歟。右乘尻自二雌埒外一南上二於方屋北邊一纏二頭左一如レ初。此間日景漸傾。仍留二殘番一。還二御御所一。秉燭。還御。無二蘇芳非狛龍船樂等一。左大將不レ被レ參二還御一退出。

鋪二筵道一。馬臺西階昇二居御輿一。予立二西階北腋一。非也。其故ハ雖レ當二主上右方一。胡床以レ北爲二左近陣一。仍可レ立レ南歟。思失立レ北也。自二本路一還二御御所一。船樂不參。又御所南階鋪二筵道一。昇二居御輿一。可レ有二御輿寄一歟。次予退出。

今日參入公卿。

關白。　左大臣。　內大臣。余。　民部卿。忠。

按察使。實。　權大納言。雅。　新大納言。實。

藤中納言。經。　左衞門督。宗。　右衞門督。伊。別當。

左兵衞督。宗。　皇后宮大夫。顯。　宮內卿。有。

右兵衛督。家。已上散三位。宰相中將實衡。　季成。
忠基。　右大辨宗成。　左大辨實親。已上參議。
今日。人々着靴。天皇御鳳輦。
左大臣返給杖於助之時。本所西面立返給之。
於余者返給時無其作法。
今日。公卿着座後。依日當有日隱。南面行幸以
前在之。西面。大將奏馬寮奏之後近衛將監立
之。次將結其綱。又胡床以北爲左近陣。以南爲
右近陣。雖主上左右依便宜如此。
廿四日。天晴。巳刻。參仁和寺。頃之按察示予
云。昨日兼行落馬。爲不勝負相搆之由有其疑。
仍今日又可被乘云々。貴殿隨身可勝負之由。
能々可被仰歟。以五位藏人朝隆被問人々
云。腰輿歟。鳳輦歟。人々申鳳輦之由。行幸。今日
人々裝束如昨日着靴。近衛司等闕腋平胡籙。
但蘇芳菲猶龍可參向否之由同被問。不可參
之由有其議。於船樂者在之。出御南殿。左大
臣立南階東腋。予渡階前立南階西。隨身渡池
汀。依階下無路也。次按察使已下列東腋。戶部
依行步不叶。參會馬場殿云々。次寄御輿。今
日有御輿寄。無鈴奏御綱幷警蹕。仙院兼御馬
場殿。兩院不御。此御所可有御綱警蹕之由
兼所存也。今無此儀可爲奇。令乘御輿御。宰
相中將候劒璽。關白取御下重尻。左右大將前
行。公卿又前行。渡反橋隨砌。容輿舟樂參進。
經山中路出御堂北門。件門非四足。鳳輦出之。可謂非。南行去
馬殿北四五丈許扣御輿。關白立進上輿傍。以
民部卿被申事由。民部卿歸出後。御輿漸出。昇
居馬臺西階前。左將居北。予居南。入御之後。公
卿着幄。今日。左將着端。予着奥。以隨身令襃着之。此
間頭辨居右大臣後。乍立可仰。居非也。仰云。今日。猶可
有大鼓鉦鼓歟。又昨日殘乘尻。又可上御馬
歟。御座被鋪奥後。可被移庇歟。又昨日移了
[マモ]者歟直可御端歟。人々可被定申。人々申云。乘

尻又不可上。大鼓鉦鼓不可被仰。御座昨日鋪端了。今日何可被鋪奥座。新中納言公教一人。於乘尻者。馬場爲令見又可上。予申云、昨日被仰。不可被仰。至御座者。先鋪奥。公卿着座之後、可被移歟。其故者。昨日被移御座者。爲御覽競馬也。昨日於母屋御座無別事。然而猶被鋪母屋御座。今日又雖無別事。猶被鋪母屋。公卿着座之後。可被鋪廂歟。頭辨歸去。頃之中將經定召諸卿。左大臣以下揖許。次左大臣起座。自軒南面被參。予又同之。諸卿同之。一々上南階。參上着座。院主上豫御庇西南。本自有日隱。但當西面階間無日隱。次欲鋪圓座之時。圓座遲持參。仍且被出競馬。右乘尻先出。今度番兼行季忠也。仍右出季忠爲右乘尻。昨日〔已畢〕着出之故也。不然者今度番自左可出也。及之時相競、可勝負之由。以近衛將被仰。不聽。又以近衛將被仰。猶不聽。關白幷予頻發大聲雖仰。又尚不聽。關白幷近儲可折掛。相互可打拂也。不然又雖負尚可追也。此間日景漸臨馬埓。仍西階之間搆日隱。將監持參。次將結綱。次臨申時季忠逐勝。纏頭如昨日。

今日。〔不マ〕供御膳。

六番。左 左近府生下毛野敦忠。伊賀鹿毛。右 右近府生秦公春。勝。前關白三鹿毛。

三遲之後。無程公春逐勝了。敦忠取公春鞭幷袖。公春引切鞭袖過了。鞭袖留敦忠手云云。公春纏頭之儀如初。敦忠不召。上馬參進方屋北邊。次將追歸。頗可謂耻辱。

七番。左 左近番長播磨武弘。勝。流星。右 右近番長秦公正。關白二栗毛。

武弘逐勝。纏頭如初。

八番。左 左近番長下毛野敦則。伊豫鹿毛。右 右近番長佐伯重文。信濃四白。

三遲之後。無程敦則空馳。馬倒。敦則落馬絕入。重文被入了。

九番。左 左近衛下毛野忠俊。勝。大葦毛。右 右近衛下毛野厚正。信濃槽毛。

厚正三遲之後。無程打鞭。卽引馬口漸馳。忠

俊勝了。院仰云。有虚負之氣又召歸可被乘。厚正丸（丸マヽ）不儲。忠俊儲之時。又不逐。院仰云。厚正不顧負可追。乍馬上高稱唯。即打鞭。又引馬口漸馳。忠俊有纏頭。其儀如初。

十番。左（左近番長下毛野敦正。勝。久家駮。）右（右近衛中臣季重。關白葦毛。）

就初番白右出。是非也。一番十番必白左可出。暫相競。敦正逐勝了。纏頭如初。

次馬臺北伶人羣集。發音樂。亂聲。陵王出。返入之間。無纏頭。行幸競馬本自無陵王纏頭云々。奏納蘇利樂。予仰可止之由。負方依仰奏之。無仰何可奏乎。仍止之也。此間左大將申院曰。勝方拜可有歟。院仰云。先例如何。按察使云。被止之時多候。院仰云。及昏黑之時止之。不然之時有止例乎如何。人々申云。其例不候。勅定云。然者可有也。又令問御云。（云マヽ下同）零馬之後歟先歟。人々申云。零馬先可候。民部卿申云。先々兩樣候。而承暦之後有議。零馬已前可有之由被申了。不及沙汰。即左大臣已下勝方人起座。降自南階。列立于幔南。此間予問民部卿云。勝方人拜時。負方公卿起座歟如何。民部卿云。不起。仍不起。關白殿（謙マヽ）爲勝方人。承暦之度。京極殿不令立給。仍不被立。民部卿雖爲勝方人。行歩不叶。不立拜。即退出。左大臣仰陣官令撤胡床。撤胡床後。左大臣。按察使。新大納言。左衛門督。左兵衛督。新中納言。宰相中將季成。同忠基。列立西庭。（北上東面）左大臣去馬臺西一丈許。當院御座間被立。左大臣家禮之人皆起座。關白。予。權大納言。別當。侍從。中納言。宰相中將實衡在堂上。拜舞之儀淺履。衛府乍帶弓箭拜舞。了一々歸入。更着座次。撤日隱。陣官撤之。零馬當之故也。次自馬臺南零馬四疋引出西庭。各置移乘之。皆半漢陸梁。乘尻乍乘去馬臺北。

次騎射。（此間又立胡床。）

左十人。右八人。南上。（次第不同。左右相交。）右府生。（下毛野武正。中臣重近。秦

兼則。番長。（下毛野季忠。播磨武弘。秦兼文。已上番長也。）近衛。（下毛野忠利。秦則方。秦信方。已上近衛也。）三兵者。上多治松久上了。左近將監藤原宗季。右近將監橘成貞。持射手歷名牘。東向居西庭床。（立胡床居之。日隱左右相去二丈許。各居之。）次左近番長掛的。兵衛立的。一的。（季忠。忠利。）二的。（武則。則方。）三的。（兼文。信方。）的立番長兵衛等相其他番長。各近衛一人。赤衣下部一人立的。了歸之時。件二人猶留居雄埒下。（每的筋居也。）不知矢當否。一人射了。又走寄掛的。每度如此。射手左右交雜。次第不同射之。左射了。右又如左可立的。而依日暮右不立的。以左串射。今日騎射馬決淺馬頻走上。多不射中之者。騎射了間。舉松明立炷松。（件炷松立雄埒下。）又西庭有立明。次左近府奏駿河舞。舞人（權少將公通。同爲通。將監下毛野厚利。同藤貞遠。將曹秦公種。府生同兼信。）皆着束帶帶弓箭。出自馬臺北舞之。舞了歸入左方。依無琴柱申事由。召渡右將監近方。然而件近方依着舞裝束。不採琴。如不遭祭之鳥。次右舞求子。（權少將藤忠兼。依未奉仕舞人役不習舞之由所申也。而蓋可有之由有御定。仍立之。）權少將源資賢。將監橘盛貞。同景道。將曹秦兼弘。府生下毛野敦方。出自馬臺南舞之。舞了歸入。右近無笛吹。申事由。召左府生資種令吹笛。人々起座。此間頭辨來問左府云。勸賞今夜可有歟如何。左府申云。明日可候也。即還御。昇居御輿西階下。左將立北。予立南。令乘給之間。大將皆居如常。自本路還御御所。今夜船樂參會。今日。予着赤色下重黑半比。不着打衣。今日。參入公卿。（昨日參入人人參也。）

競馬行幸式。（左大臣作之。）

前一日裝束馬場殿。其儀。母屋西面。同北方一間南面幷南北東三方庇懸亘御簾。其中鋪滿弘筵。副東障子立亘御屏風。卷母屋南第一二間幷同南庇西南兩方御簾。母屋南一間鋪繧繝端疊。其上供東京錦茵。爲院御座。（北面。）中央間鋪繧繝端疊二枚。其上鋪龍鬢土鋪。其上供唐錦茵。爲主上御座。（南面。）其北間設待賢門院幷前齋院御座。北庇西第二三間爲女房候所。東庇第二間

為院御休所。同庇第三間立大床子。其南間設平鋪御座。同庇南一間為內侍候所。西南北三面簀子鋪長筵。南第一間簀子幷北第一間簀子。兩方共東折鋪王卿座。東子午廊西庇南第二間為御裝物所。〔御所ヽ〕當中門南廊為關白休所。殿南砌去五丈許引纐纈幔。其南立五丈幄一宇為王卿休所。預立元子床子。其南立三丈幄一宇為上官座。其南立七丈幄一宇為侍從座。其南立五丈幄一宇為殿上侍臣座。其南立三丈幄為御輿宿。殿北砌三丈餘引纐纈幔。其北立五丈幄一宇為殿上侍臣座。其北立五丈幄一宇為待賢門院殿上侍臣座。東子午廊西砌邊築垣。立五丈幄一宇為御厨子所幷女官候所。馬出夾埒立五丈幄各一宇為近衛次將座。其南差退。東西又立七丈幄各一宇為御馬所。以上左在埒東。右在埒西。馬出馬駐立床子為勅使座。馬出二脚。馬駐一脚。當日寅尅行幸。御鳳輦。百官。侍衛。鈴奏等如恒。未到院門。一許町停警蹕聲。雅樂寮奏樂。乘輿暫留東門外。以納言為院司者。被奏行幸由。次於中門內下御輿。王卿列立幔外。入御寢殿。小選出御。院幷待賢門院。豫還御馬場殿。王卿列立。此間樂舟發音漸進。蘇芳菲。狛龍樂。駕御輿。無鈴奏。大刀契候。此間蘇芳菲狛龍參進庭中。左右乘尻參進反橋頭。留御輿於馬場殿北邊。王卿列立西庭。蘇芳菲等退入。左右乘尻向馬駐。先被申事由。隨仰旨至馬場殿。登西階入御。所司設筵道。王卿着幄屋。次左右近衛各就胡床。左陣殿乾。右陣殿坤。御座定後。關白先着座。內侍臨檻召人。近衛次將傳言之。大臣以下着座。次左右大將降殿。各執左右馬寮奏文。進奏之。大臣依仰近候御前。御座間南頭。高欄下候。近衛次將取圓座給之。次左右十列御馬以次南上。其裝束同五月六日。左馬右馬二人帶弓矢。牽居飼等。自埒西邊南行。右亦如此。雅樂寮立標梓二柄於馬駐東西埒。大臣奏可遣勅使之由。勅許訖仰右近陣官人。將監應召。令召侍從三人。

豫令其人。侍從等進列立殿西南砌上。北面東大臣仰云。某罷馬出勅使。某罷標勅使。共稱唯各就其所。馬出勅使經右近陣後。馬駐勅使經殿後。有勅改結番之時。大臣進撤御前。參議執硯置大臣前。大臣奉勅改結番。書一紙便賜馬出勅使。次右近衞府以鼓鉦賜馬出勅使。左右馬允各一人執牘。加弓。立埒東西。左東。右西。奏御馬名幷毛。左右近衞府生一人起陣。趨立埒邊。竝東面。跪置弓拔箭着胡床。左在馳道北。右馳道南。近衞各一人執胡床。趨而賜之。隨勝負刺其籌。一二番間供御膳。藏人頭陪膳。殿上四位各益供。幷院御膳。院司四位陪膳。益供。次賜王卿饌。殿上五位以下益送。御馬競訖。勝方奏音樂。勝方親王以下於庭中拜。東〔東マ〕面北上。入夜時。或有仰止之。還着本座。次覽左右零〔雲マ〕馬。未調御馬各二疋。騎士各二人。儲饌各四人。裝束竝如四月廿八日。次左右近衞騎射各八人。着打掛。一々南上。訖左近的立。近衞十二人。率䳡丁三人。持的々串等。趨自馬出各立之。次將監一人取射手歷名牘。走立埒門北腋。東面。奏之。近衞一人取胡床趨而給之。次第射訖。的立近衞等引還。不撤胡床。右近立的儀如左。中名將監立埒門南。自餘如左。右近射訖。的立近衞等引退。撤胡床。左右近衞府奏東遊。少將已下六人。或四人。入夜之時。有仰止之。事了。次還御寢殿。次御覽獻物。院司公卿等取之。進跪御前。各奏物名。退付藏人。次公家給祿於院司公卿已下。次院司給祿於王卿以下。次還宮。

和歌會
廿五日。甲申。雨降。辰刻許五位藏人朝隆送消息呈〔示マ〕云。今夜和歌會。題云。菊契千秋。右題今夜可被講者。答可參由。頃之朝隆又送消息云。晝可有御遊。只今可參上。即予着束帶參入。螺鈿劔。有文帶。隨身菜脛巾。是則依無直衣也。且又今夕行幸還御仁和寺。無宿所。難改裝束之故也。朝隆云。爲乘船會所被催也。乘船會已了。今暫可有酒會云々。頃之左府自宿所被參直衣也。頃之着御遊座。以寢殿西子午廊爲座。主上御長押上。仙院御簾中。貞衡。有賢。忠基幷予着束帶。自餘皆直衣也。次御遊。箏。左衞門督宗輔。琵琶。左府新大納言。拍子。左兵衞督宗能。篳篥。左衞門佐季兼。横笛。公教。

貞衡。忠基。公能。笙。權大納言雅定。內大臣子。和琴。有賢。先雙調。次平調。不似常御遊。平調樂有數遍。又有甘洲陪臚等。万歲樂。三臺急。五常樂急。非其限。數獻之後。有今神歌朗詠等。御遊之間供御膳。新大納言實能。爲陪膳。給群臣衝重。肴物。酒酣之後歌白薄樣。殿上人上達部自下臈舞之。皆悉舞。一上攝籙人亂舞。可謂希代歟。又有數巡。又催絲竹興。又歌白薄樣。上達部許舞之。殿上人不舞。關白舞了。即被退逃了。仍人々皆起座歸直廬。此間漸及亥剋。予參殿下御直廬。下給和歌。予給之淸書。殿下自直廬令上給。予御供參上。人々皆改裝束。上之後。頭中將來召。寢殿日隱東間簀子。豫鋪公卿圓座。關白素在座。垂本屋際御簾。階隱間鋪主上御座。其前置文臺硯筥蓋。兼簀子鋪圓座爲講師座。主上着束帶御御座。次置和歌幷序。(マヽ)自下臈置之。序者按察大納言。一二人置了被置之。失禮也。皆置了關白置歌。不

復座。直居日隱間西柱下。被目左府。左府參上爲讀師也。左大臣目予。予參上。次按察使參上。次召頭弁爲講師。着圓座。又序可講。公卿一兩參上。皇后宮大夫顯賴依召居左大臣後。重和歌講。了頭辨起座。次御製講師宰相中將忠基參入着圓座。此時關白參上。取御歌披置硯筥蓋。豫取群臣和歌。傍引去御製。講了公卿一々起座退下。此間給祿。起座之後給之非也。頃之頭辨來仰左府云。院御方師行。女院御方經宗。前齋院御方時俊。信朝。叙法橋。法金剛院上座。群臣謂。僧勸賞非也ト。即左大臣召內記仰之。左大臣稱所勞之由退出。次行幸還御。此間欲引引出物御馬。而遲々。仍不待還御。依仙院仰。舁居御輿於中門。此間雨滂沱。予騎馬近候御輿。先雜色不可具。而雨降。深更遠行。三事相合之間具之。上馬指繩。及曉天車駕還宮。下御之間。雨尙不止。公卿立宜陽殿代西中門廊砌。件中門廊放板鋪。予同立

之。次將皆擁笠候御輿傍。令下御輿給之間。次將奮躍。予遠不見。仍不能奮躍。次昇出御輿於中門。鈴奏。次名謁如例。予退出。

今日參入公卿。

大臣關白。和歌會。酒會。左大臣。同上。有仁。內大臣。余。和歌會。酒會。行幸還御。大納言實行。和歌。雅定。和歌酒會。實能。和歌酒會。行幸還御。中納言經忠。和歌。宗輔。和歌酒會。行幸還御。伊通。和歌。宗能。和歌酒會。行幸還御。顯頼。和歌。成通。同。公教。和歌酒會。行幸還御。參議實衡。和歌酒會。忠基。同上。散三位有賢。和歌酒會。家成。同上。

保延三正一。關白立中門。以顯頼卿被申事由。歸來之後。關白練立南庭。次々公卿等次第立。了舞踏。關白被練行東中門方。此間予立入。刑後尚離列一許丈被行之時。予如本立。次第立東中門方。予問新大納言曰。任大臣後。未被仰下女院昇殿。然者何立拜禮哉。被答曰。早被仰下了。早可令立給。關白以越後守清隆被申事由。歸來之後。關白以下列立南庭。拜舞如常。

保延二九二以下競事夜ヨリ雨下。今日鳥羽內競馬也。辰剋着衣冠參鳥羽北殿。予裝束。衣冠。紅打出衣。薄色織物指貫。文藤丸也。白袷生單衣。白下袴。帶野劍。持笏。持夏扇。依大殿仰也。檳榔毛車。隨身褐衣冠。前駈束帶。依雨今日可延引哉否ノ沙汰之間也。明日明後日共日次宜。以何日可有哉。人々被申曰。明日爲廢務。明後日吉日候ナム。又被仰曰。明後日若雨降者。御精進始日。內競馬可有歟。人々被申曰。御精進始日不可有。又被仰曰。明後日雨下者。無內競馬。甚以遺恨。仍人々被尋廢務例。頃之關白被申云。故宇治關白。廣瀨龍田祭日被渡蚊松亭。此例叶哉如何。被仰叶之由。

三日。今日鳥羽內競馬也。予裝束如昨日。但不

着打衣。給單衣許也。劒笏扇如昨日。今案。八幡賀茂御幸競馬內競馬也。
保延三年七月十七日。丁丑今日姬宮御奠日也。於土御門東洞院殿有此事。夜前仙院御幸此殿云々。未剋着束帶參本宮。申剋公卿着座。以寢殿西廊爲上達部座。以机居饗。二行。殿下御座東第一間奧引放。以机居之。次參議右中將重通爲陪膳。取打鋪。經公卿座南緣參上。次役供人八人。忠能。忠隆。顯親。公能。經定。敎長。經宗。憲俊。經同道參上。皆悉供了。陪膳復本座。此間以朝隆令問公卿給云。御前物者罷出歟如何。民部卿被申云。不可罷出。仍不罷出。次一獻。丹後前司長輔居盃於折鋪持參殿下御前。瓶子侍從光忠。殿下轉民部卿。民部卿轉余。其後巡流如常。次二獻。勸盃宰相中將忠基。瓶子中務少輔師能。其儀同初。次居汁。殿下陪膳美作前司顯能。余陪膳出羽守知信。民部卿已下五位諸大夫爲陪膳。居了參議忠基取笏申事由。此時殿下以下下箸。次食之。了大理朗詠。令月二反。次三獻。新中納言公敎爲勸盃。左中弁俊雅取瓶子。其儀如始。次居削氷。居了申事由。次食之。了次第臥箸。自下臈起座。次殿下參內。余同參內。今日。大殿着衣冠御簾中。

參入公卿。

關白。予。大納言。忠敎。實行。雅定。實能。中納言。宗輔。顯頼。伊通。公敎。

參議。實衡。重通。忠基。散三位。有賢。

廿三日。今日姬宮御百日也。於白河北殿有此事。未剋予參入。相具關白殿參也。其故關白殿令過余家前給。此時余遣具也。申剋公卿着座一獻。通基居盃於折鋪持參。瓶子光忠。次二獻。勸盃頭辨。瓶子季時。院藏人。次居汁。了箸下如常。次供御前物。陪膳參議實衡益送。同十七日御奠供。了陪膳復座。次三獻。勸盃。參木忠基。瓶子公通。了居削氷。人々不待居了食之。次取出御前物。皆取出了。忠能更還取打鋪退下。次

上御簾。又鋪穩座圓座。次頭辨來召。卽關白已下參着御前座。次居衝重。余已下不居。是則依予命也。次勸盃。新大納言。瓶子朝隆。巡流了陪膳權大納言取打鋪參上。參議散三位役供如常。了鋪召人座。卽召人着座。次居件座衝重。次置御遊具。物具マ次御遊。殿上人召人公能。時俊。季行。拍子。右府。箏。關白。琵琶。左府。笛。左金吾。笙。予。倭琴。別當。篳篥。季行。了給祿。次起座。

事未始。以皇后宮大夫令問關白以下給云。今日御遊可有哉否。其故御忌月音樂有其憚。而當今御五十日歟。御百日歟。時不可有憚之由有議定。有御遊。而今度御月忌重疊可有哉如何。人々皆令申曰。不可依兩方本議。定了可有御遊也。

參入公卿。

大臣。關白、左府。右府。予。大納言。忠教。實行。雅定。實能。中納言。經忠。宗輔。伊通、顯頼、成通、公教。參議。實衡。重通。忠基。散三位。有賢。

今日。右府取余笏。被歌催馬樂也。

拜賀事保延二年十二月十三日。丙午天晴。今日予慶申也。昨日雖可沐浴。大臣以後依日次惡。雞鳴起沐浴。未明尼北政所令渡給。天漸曙之間。大殿令渡御。予着冠直衣。參大殿御前。及辰剋。一條殿自宇治令出近衛殿給云々。午剋予欲着束帶之間。兼弘布衣參入。大殿召予。欲給纓頭於兼弘也。而予依遲參。召取衣許給之。紅打衣也。皇后宮亮顯親取之云々。於予不見。於有庭給之云々。午終裝束了。金作捌物蒔繪螺鈿。有樋劍。有文玉帶。紺地平緒。繡梅丸。已上劍平緒等大殿御物也。裝束了參大殿御前。次知信申云。朝隆自內裏以使者申云。大將如舊宣旨已下了由ヲ令申。頃之朝隆參入。大殿令問隨身皆參否給。朝隆歸來。申官人番長未參由。次新大納言實能。參入。予起殿御前居對南廣廂。大納言同座。大殿出御對南面廂イ妻戶前緣。御烏帽子直衣。此間官人兼弘。番長公治。參入。予下自中門內立松樹邊。隨身等相從。以顯親朝臣

中事由於尼北政所。顯親示聞食了之由。予再拜如常。拜了出自東四足門乘車。一員如常。官人將監將曹等束帶壺胡籙。番長當木狩袴。濃打衣。壺脛巾。狩胡籙。下﨟隨身白狩袴。胡籙。壺脛巾。移馬四匹。院御出。牛三頭。一頭院。二頭殿。鳥羽殿幷所々遼遠。仍相具三頭牛也。過大殿御見物所之後。下﨟隨身等乘私馬在有賢三位車後。是依遼遠也。大殿北政所於洞院西西門南邊御見物。北政所檳榔庇御車。大殿。予古車也。予引出。御二條面脇。門生君達七八人躡步行。御供出車二兩。御車立定之間開西門。朝隆居門內庭上。君達同群居。新大納言依居緣上見物。先之大殿御見物以前。前駈少々渡。了立御車。出御之後歸。前駈兩三立定御車之後被渡御前也。自町北行。二條西折。西洞院南行至三條。自七條西折。懸代牛。西朱雀南行。於盛重宿所前徵霰零。密雪降。於鳥羽北樓自東三條至七條マデ。乘牛ヲ更。又懸乘代移馬等如懸引代牛。於北殿新御堂四足門外稅車解鞦如常。凡路間乘引代牛之間。以下品車副令遣車。其間不警蹕也。非指作法。依事褻也。自鳥羽樓門有警蹕。宮內卿有賢下車了後。予下車。諸大夫前駈留御堂邊。殿上人隨身等。相從進參。立透廊中間地上。此殿無中門也。以透廊准中門歟。屋鋪左右鋪板。中央一間不鋪板也。南方爲釣殿。小許向艮。越後守淸隆申事由。頃之歸來示聞食了由。拜舞。次淸隆示召由。予又拜舞。參入寢殿北面。院御烏帽子直衣ニテ。自本御座。無圓座。頃之經本路退出。於作路公敎卿乘檳榔被過。公敎扣車。予垂車簾。前駈爲貞。兼弘。公治等ナ令下馬也。自餘前駈等依遠先。不令下馬也。次行向左相府亭。冷泉北。東洞院東。東洞院面南門ニシテ。稅車解鞦如常。次下車時。顯親取履欲令着間。主人既被下立由相語也。漸入門立留中門。自本座南階東開柱方。北向丁去溜南六七尺許。至主人隨身大床下。西上南面。列居發前聲。予隨身相互發前聲。主人蒔繪劔。紺地平緒。予自中門

練出南庭。立定揖。不調練也。主人向丁。予向癸也。其間相去二許丈。答拜。二度。此間予隨身居中門發前聲。搔平緒正笏立。主人揖。予又揖。凡相揖八九度許。主人又揖。予不答揖。進寄直道シテ。主人ヲ當艮方。予先揖。次主人相互五六度揖讓之後。主人揖。不答揖同前。主人ヲ當東方。予先揖。主人又揖二三度許。次主人右廻。北進行。立留階東欄下左顧。向予方相揖一兩度許。予答揖。進至階西欄下之間。主人先昇階。一級ニシテ脫履。傍東檻四五級昇之後。予昇階一級脫沓。左足爲先。主人昇了。東行立留日隱東一間東際長押下西向立。予同昇。西行又立留日隱西一間西際長押下。主人者揖予。予又揖。各一度。主人先着座。予又着座。次主人揖。次予揖。件座對座也。顯憲進出取予履。歸出中門外。因幡權守雅重取主人履。此間秉燭。着座之後主人仰馬早可牽之由。隨身腰差可給之由。同被下知也。法皷。主人自仰之條。非是指作法。先給

隨身腰差。於中門外給之云々。一員井隨身皆悉給之也。次自東面方牽馬。儲主人隨身。官人重親。式部大夫爲範牽之。一廻引渡南庭主人。番長兼久持明火在馬後也。主人可行馬前之由。依被仰合。兼久前行一廻。引廻之間。予曰。御前也。顯憲取馬差繩牽出了。予揖。乍居右廻。出自同間西行。至中門廊南折。出中門廊西向戶。於中門西緣着履退出。松明遲持來。仍前駈隨身不擧松明。予未參前。主人引出横榔車。立門外南邊。次予乘車。予車鞦懸替古鞦。又牛毛烏羽路牛ニハアラヌヲ騎用。車副ハ用晴也。次參女院。於万里小路面北門下稅車。自大路南行入四足。於中門下以丹後守通基申事由。歸來示聞食了由。予拜舞了後。以中將公能令申事由於前齋院。示聞食了之由。次二拜。此間予車引過南門南也。爲參大宮也。次參大宮。御所白川也。院御所也。本是法印信緣大泉亭也。自西面欲參之處。宮侍出來。示自南門可參之由。仍入自南門。立留中門下。以

亮實兼申事由。示聞食了由。二拜之後。實兼示有召由。予居殿上。次參簾中。女房搴簾。頃之退出。女房搴簾。又欲着履之間。女房褰簾。招實兼。實兼參。女房入大刀於錦袋差出。實兼取之授予。予左手乍持笏以右手取之。給顯親云。以亮可返進也。顯親給實兼。實兼給女房。次參前齋院。土御門。入万里小路西門。立石履脫下。依無中門立此所也。以權辨雅綱申事由。歸出示聞食了由。予二拜了。雅綱示有召之由。予昇自弁石履脫參御前。女房搴簾令參入也。出時同搴。欲着履之時。雅綱持錦袋橫笛。授左馬權頭顯定。予示可返進之由。仍返上了云々。次參皇后宮。土御門東洞院。入自東洞院面南門。立中門下。令顯親申事由。歸來示聞食了由。二拜了。顯親示有召由。予昇自中門廊東緣。北行至寢殿簀子。更東行至寢殿東緣。更北行入自寢殿南廂東向妻戶。參日御座。女房笙入袋タルヲ給。予揩笏取之。出自本路至寢殿西角間南簀子招憲俊。憲俊自庭來立檻下。即給笙。乍立給之。抜笏中門廊ヲ南行。出自西向妻戶。於西緣着履之次。取憲俊所持笙。自袋出見之給顯親。示可返進之由。顯親以侍返進之云々。次參近衞殿。爲申慶於一條殿。入自南面西門。予殿上人前駈可被歸去。相示事也。以左少辨俊雅申事由。俊雅歸來示聞食了由。予二拜。次俊雅示召由。予參御前。女房褰簾如常。女房給琵琶。予指笏取之。出簾外給左少辨。次參大殿御前。大殿。北政所予退出之後。即歸渡此殿給。次參北政所御前。食物如常。次不改裝束歸東三條。大宮前齋院土御門。二所許給隨身腰差。□供公卿有賢。束帶。

前駈。

顯親。四位。　公能。同。　時俊。同。　俊隆。　憲俊。

資信。　俊雅。　雅國。　雅綱。　敎良。　公信。

信時。　顯長。諸大夫。　信範。藏人。已上內殿上人。　知信。四位。

（院殿上人。）泰兼。（諸大夫。）實明。顯定。俊通。
親隆。（諸大夫。）時信。（諸大夫。）光隆。公重。顯廣。
賴輔。俊長。（已上院殿上人。）雅職。資兼。有成。
家時。盛經。顯憲。高基。盛宗。爲基。
爲實。季兼。淸職。重範。（已上藏人五位。）忠正。
公長。（已上式部大夫五位。）源隆康。高階仲行。
橘知長。源盛賢。源信實。（已上六位。）

自東三條歸大炊御門亭儀。
着直衣冠檳榔車。（懸下簾。）隨身上﨟布衣冠。（公治一人。）下﨟等布衣。車副四人。譽蹕前駈四人。（雅職。盛賢。信貞（實マヽ）東帶知木重範衣冠。）內房車牟萠。前駈五人布衣。（孝能。顯憲。基明。貞長。俊宗。）車副四人。譽蹕內房車。次予車。次出車三兩也。深更歸亭。（實マ多作實、猶可考）

十七日。（庚戌）天晴。今日大臣後始着陣日也。未剋許予欲着束帶。攬鬢之間。知信。（知信ハ衣冠。淺黃指貫。件日時。宗憲勘之、勘文云。剋限申剋。）持來日時勘文。予云。着束帶可見歟。知信不可然。仍予見日時勘文返給知信。知信持參大殿云々。未終着束帶。束帶之間。新大納言實能。着直衣被來。着束帶了後。師卿來。爲尋剋限。尋宗憲之處。已退出。仍不能尋剋限。召知信問云。宗憲退出之條如何。又剋限已成歟如何。知信云。宗憲所申酉日景まだし。又問隨身參否。番長公治来參。頃之公治參。次予出居于對南庇主人座。師卿來着。新大納言云。剋限已上。早可參內。仍予下自中門中。於門前乘車。此間實光卿下立中門東面南方。予同下立相揖。出門乘車。町北行至二條。於二條町上東簾。是憚角明神之儀歟。次二條東行。至二條烏丸。幔外ニテ車ヲカキオロス。車ハ在幔門外也。車ヨリ下テ入幔門。至二條東洞院。更南折テ入洞院面四足。經床子前之間。下下重尻。床子座前暫立留テ。仰官人兼弘云。可問剋限。兼弘南ざまにはしりいりて。右近官人一人ヲ相具歸來。兼弘不返答。頃之申申剋成由。而不

返答。兼弘不知子細歟。予問師卿云。中剋成歟。師卿曰。中剋也。仍予着右仗奥座第一間西際。口大臣着二間也。然而着陣日着一間。是親故也。但非指作法歟。管見未及者也。次師卿來着。予問師卿曰。大辨參タリヤ。師云。未參。遣使催候ナリ。又師卿召官人問大辨參否。官人申云。雖遣史幷辨侍等未參。且令參之由所候也。此間頻遣人。實親敢不參。此間憲俊陣座ノ小庭東土遣戸ヲアケテ謂予云。參議不參之間。暫可參御前之由。有其召。予欲參。師云。中文ヲハリテコソ令參給ハメ。予答憲俊云。中文未了。仍不能參。中文ノ後可參。頃之左大辨實親參入。着床子座。予謂師卿云。非參議大辨コソ先於床子座文ハ見レ。參議大辨ハ先着陣座。申文時ニコソ又着床子座テ文ハ見レ。師卿以官人雖仰此旨。實親不聽。猶於床子座見申文。見了後着陣座。予仰云。今ハ申文。雖非作法。只うちいふなり。實親立座。此時予移着端座。居奥座タリツルホドニ居ナリ。向奥揖。座ノ下方ニ居向テ。下重尻ヲカキナヲスナリ。

次召官人令置軾。次官人來置軾。其次ニ令直沓。官人沓鼻ヲ南向テ置之。予云。北向テコソト云テヲシヘテ能令置。官人シリゾキトル。次左大辨實親着座。申云。申文。予正笏目之。實親徵音稱唯左顧。史持文杖候小庭。予目之。史稱唯出自一間東北際。進出着軾進文。予笏ヲ置右テ以左右手取文置前。史座定之後。予先押折表衣襴妻テ。開表卷紙。以右手紙ノ右端ノ上下ノ妻ヲ引展。此間ハ以左手文ヲヲサヘタリ。次以右手文ヲ三通ナガラ右端ニヲシヤリテ以左手紙ノ左端ノ上下妻ヲ展事如初。此間以右手又文ヲヲサヘタリ。先見馬料。見了置左方。次見鈎文。披見之間。表紙右端乍具。今一通文奥ザマヘ被卷。予見了文左方ニ置。次ニ更展紙テ。取今一通鈎文見了。置左テ如本文三通ヲ懸紙ニ卷籠テ置座端。文上南。文下北。文上懸疊。文下在板。史取之。先開表紙。先結鈎文二通。予

再ナガラ仰云。中給ヘ。（微音仰ナリ。）次結二馬料一。予小揖。史作二三度一高稱唯。卷レ文取二副杖一揖。退出之間。予取レ笏。頭辨進下二吉書一。予謂二師卿一云。中文了之由。可レ告二頭辨一。師以二官人一傳告。雖レ然頭辨暫不レ見。此間實親揖着レ沓立レ座。居二參議座下方一。頭之。頭辨公行陣座小庭東土遣戶ヲアケテ來。着レ軾下二吉書一。予笏ヲ置レ右テ取レ文。史之進レ文之時。史座定二見之一。職事下レ文時ハ。取マヽニ見也。如レ初先押二折表衣襴妻ヲ一。先開二表紙一。以二右手一紙ノ〔押マ〕右端ノ上下ノ妻ヲ引展。此間以二左手一文ヲ押タリ。以二右手一文ヲ右端ニヲシヤリテ以二左手一紙ノ左端ノ上下妻ヲ展事如レ初。此間以二右手一又抑レ文タリ。次取レ文。少座奥方ニ向テ開テ。端方ニモテマハシテ。押合テ合二眼頭辨一。頭辨仰曰。宣旨ノタベ。予微音稱唯卷レ文。此間頭辨退下。次卷二懸紙一。了文ヲ置レ前テ取レ笏。次召二官人一。二音可レ召。雖レ然一音召レ之。時官人稱唯。仍不レ召。（召二官人一時實光卿召二次之一。）

官人參上。予仰云。辨召戈。左少辨俊雅參着レ軾。予笏ヲ置テ右手ニ取レ文下レ書。俊雅給レ書テ先開二懸紙一。次開レ書結中。押合合二眼予一之時。予仰云。宣旨ノタベ。俊雅微音稱唯退下。此間予取レ笏。次實光實親起座。予向レ奥揖下居。右廻着レ沓。左廻テ南向。揖テ西行天。歷二柱中一テ退下。歷二床子座前一之間。予相二向實親一小揖。小揖了。予謂二實光一云。上達部。上官等爲二出立一。暫不レ可二退出一。予依レ召參二入御前一也。次參二御前一。取二出舊連句等一予ニ令レ見御。次予退出。出レ自二西面四足一。（出立之儀略レ之。）

予裝束。

蒔繪劔。（蒔手銀作。御堂御物云云。兼宣旨日所レ帶也。）紺地平緒。（蒔手。鶯司殿自令レ付二此裏一給云々。平緒モ兼宣旨日所レ帶也。）無文帶。

隨身裝束。

官人束帶。（褐衣ニテ可レ有。束帶非也。）番長。（壺胡籙。垂袴。萠黄狩袴。）

下﨟。（白襖袴。壺胡籙。垂袴也。）今日無二一員一。

供人。

帥卿。參內。歸路相具。 左少將憲俊。參內之時遲參。不二相伴一。
少納言雅國。 若狹守公信。
此兩人參內歸路共以相具。
前駈。
資兼。 顯憲。 爲實。 高基。
季兼。 敎盛。 隆康。六位。
已上參內歸路共以相具。
忠正。 重範。 盛賢。六位。
已上參內之時遲參。歸路許相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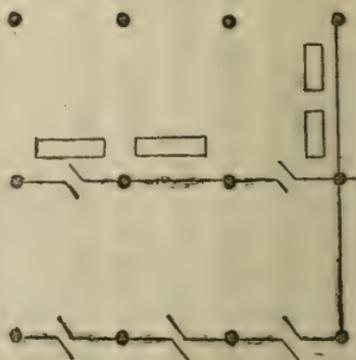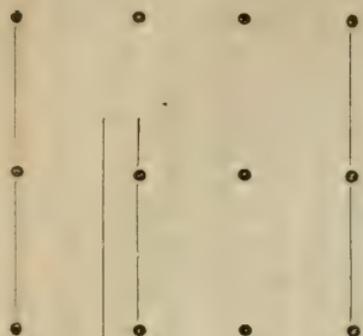
十八日。辛亥天晴。予着二直衣一。初出行之日也。欲レ着二
直衣一了上之時。大殿令レ渡御一。予裝束了參二大殿御
前一。自二本御座臺南庇一也。新納言同被レ座。大殿召二
出隨身等一。隨身等御覽。官人番長下﨟三人也。大
殿仰云。兼弘一人可レ渡二南庭一。移馬一匹可レ廻二西
中門一。大殿仰二顯親一。顯親仰二顯憲一。頃之顯憲申二移
馬廻了之由一。此時大殿被レ仰云。兼弘可レ渡二南庭一。
兼弘步行。南庭ヲ西ザマニ渡。又大殿被レ仰云。番

長以下隨身可候中門。仍番長以下候中門。次兼弘從西透廊騎馬。[　]〔渡ヵ〕南庭之間。馬沛艾陸梁。渡了於中門外下馬之後。予自中門中指貫ヲ沓ニ踏入。於東四足門乘車。此間下﨟隨身近正參會。先參院御觀音堂御所也。頃之見參。次參內。先參中宮御方。參簾中。次參內御方。今日御物忌也。然而破タリト聞テ參也。先居殿上。次依召參御前。自宮御方參內御方之時。隨身渡南庭也。次退出歸東三條。大殿今日令參院給云々。

今日院參之時儀。
裝束直衣織物。薄色堅文。龍括。紅打出衣。白衣二。帶劍。
正笏。劍ハ小狐也。
供人。顯親朝臣。衣冠。憲俊。直衣。
前驅。顯憲　高基。　爲實。　重範。　隆康。
以長。六位。　已上衣冠。
隨身。一官人。　番長。已上布衣冠。狩胡籙。　下﨟皆布衣帶劍。
官人馬。左府引出馬。其毛葦毛。　番長。先年大殿自院令給馬也。其毛鴾毛。
車。檳榔毛。車副四人。
指貫沓ニ〔履ヵ〕踏入事ハ。出東三條之時許也。餘所不然。下﨟隨身騎馬在車後。自供人車も後歟。下﨟四人無假。

法事 保延二八七。依爲御月忌御幸法勝寺。予褰御車簾。令渡法勝寺給之後。先說經。次供養法。此間例時。次置布施。予依爲宮司。雖不可取。私事ニコソイヘ。院內事ハ不可憚之由。依有大殿仰取也。
同三年七月七日。參法勝寺。講論了咒願三禮。此間行香。關白依令立。予不立。父子之禮。其間無人之時。相竝不立之故也。次供養法。導師有觀雖非御八講請僧着法服。今日參上勤之。前前講衆之中。召密宗人一人令勤此役。而今年思食失不召。已講寬勝。阿闍梨覺豪。皆雖兼學。年﨟猶少之上。未召御修法。仍俄召有觀也。供

養法之間。有例時供養法。例時共。予以下取布施。次還御。
同十二月一日。法成寺八講結願云々。參近衞殿。云々。予申云。關白殿下令立行香給。而予相並不隔人所立也。極失錯也。大殿被仰云。常事也。故大殿二條殿相並。常所令立給也。
保延五年七月十六日。若宮親王宣下云々。於陣座待宣旨之間。人々有雜談。左相府云。不兼大將之大臣。有取履之官人之由。側傳承如何。按察使云。故大宮權大夫師時云。有奴之隨身（名こ）取履之官人所相從也。親父左相府所被示也。予偸問權大納言云。已次大臣上非一也。給宣旨下辨官之時。更不可移着端座歟。答云。非參議者奥端共無憚。至參議大辨者。必移端座下之。（奥座依無便宜也。）因之上臈參議（大辨之上臈也。）起座。爲令大辨對大臣座也。此等事以故人説慥所傳聞也。予問權大納言。何宣旨下大辨哉。報云。至于大事者。多下大辨也。
保延三三廿六。季御讀經竟日也。着右仗奥座。良久。頭辨公行來。仰曰。權中納言藤原朝臣除服令出仕ヨ。予問云。誰。公行答曰。帥卿也。予小揖。頭辨退歸之後。以官人召外記於小庭。仰曰。權中納言藤原朝臣除服出仕セヒセヨ。外記退下。藏人左衞門權佐朝隆來予座下方下書。其次朝隆仰云。藏人賴憲可叙給道子女御令爵也。可勘例幷給否トテ可給外記。予取之欲結。披禮紙之間。不可結由ヲ思出。如本卷。取副笏天目朝隆。朝隆退歸之後。予移着外座。以扇直沓。令官人令鋪軾。其次令召外記。一臈外記淸原眞人信憲。來着軾。予以書置座端。（以外記方爲下。）信憲取之。此間予仰云。勘例幷給否ヨ。外記稱唯退。頃之信憲來着軾進書。予取之。進書之後。郎欲退下。予暫仰可居之由。先披禮紙。押書二通於右端。（一通本書也。一通外記勘進例書也。）每見了置左。加禮紙

天。笏ニ取副目信憲。信憲退下。付朝隆奏之。暫在テ朝隆歸來下書。予取之。予先披禮紙。押遣書於右端。外記所ニ勘進書ハ不押遣也。不可給之故也。所押遣之書ヲ結。朝隆仰曰。給位記。予微音稱唯。卷之置禮紙之左。卽加禮紙天笏ニ取副。朝隆退下之後。召官人仰曰。內記召セ。內記若不候者。可召外記信憲。官人退去。外記信憲着軾。予下之。置板鋪端加初儀信憲取之。其次仰云。給位記エ。信憲稱唯退去。

職事下叙爵人解事。後日。問權大納言雅定記之。

職事下解於上卿。上卿結之。職事仰云。可勘例幷給否。上卿稱唯。卷文取副笏。職事退。上卿移外座。令置軾。召外記給之。其次天ニ仰云。勘例幷給否ヨ。外記退下。勘例幷給否。書別紙卷加本解禮紙參上。進上卿。上卿乍二通披見了置前。便仰ヨ外記曰。筥持參レ。外記退去。持參筥。上卿入書。付職事奏之。返給結之。解チバ不結。職事仰曰。給位記ヘ。上卿稱唯。卷文如本。加例幷禮紙入筥。以官人召內記給之。不給筥。書許也。其次天ニ仰曰。給位記エ。內記歸之後。召外記給筥。若內記不候之時。召外記乍筥給之。其次デニ仰云。給位記エ。又宣傳給內記エ。

保延三七々。參院也。以顯遠令奏事由云。去年忠基任參議之後。無年預將。其故者經定雖上﨟未成所望。忠賴雖爲下﨟所望之。以何可補乎。御返事云。年預將事。本自大將進止也。只任心可致沙汰。且可被申合前關白。

同年八十五。參近衞殿。大內記藤令明參入。居東面妻戸。余同居。雜人近往反。令明制之。雜人尙通。此時令明垂淚。馬權頭顯定恠問之。令明云。當時博陸殿下幼少之時。雜人雖不制不過御所邊。今雖制尙過。鳳之德衰。上次第陵遲如此。世末被思遣垂淚也。而陳忠不劣故人。可云賢云々。

仁平二年四月十四日。件三長歸士御門。高陽院御所。自一昨日有乙穢。仍毎門立簡。余及三長奉暇文。成雅成隆等朝臣。俊通同奉之。余以下皆丙穢也。出殿上書樣。

請暇二十八箇日。

右依觸死穢所請如件。

仁平二年四月十四日從一位行左大臣藤原朝臣頼長

出外記書樣。

請暇二十八箇日。

牒。依觸死穢所請如件。以牒。

仁平二年四月十四日從一位行左大臣藤原朝臣頼長牒

十六日。皇后宮觸穢。丁。如北山抄拾遺下。者。甲乙丙之外。其身隨神事可無所憚。仍彼宮可被立賀茂祭使之由。先日仰職官了。而散位重綱。山城前司。勘神事忌丁穢例。仍停止。元宮中有穢之時。自門外奉幣。是例也。而職官皆觸穢。丁。故停之。重綱勘文。

天慶八年八月十三日。外記記云。今日令退伊勢齋女王。使中臣權少副大中臣頼基發向太神宮。仍爲令奏。今日宣命草。昨日自殿上令召中納言源清蔭卿。即參入。欲奉宣命間。左中辨好古朝臣傳勅語云。自今月四日內裏觸死穢。其由者侍從藤原頼忠朝臣到着故右大將保忠卿家。件家觸死穢事。頼忠朝臣與甲者同座。今月三日穢也。四日頼忠朝臣參內裏。然則以內裏爲丙所。參內公卿可謂丁穢。仍後參之上卿已下其身不可穢。雖然件宣命草。今日於禁中不可奏。明日於左衞門陣外可行。是仁和二年。延喜十五年九月。承平七年十二月例也云々。今日可發件使。上卿清蔭卿。暫着左衞門陣座。召大外記三統宿禰公忠。問云。今日事如何。可行乎。申云。先帝御時。延喜之間。或有被忌丁穢之時。延長元年九月十一日記云。事依齋肅猶忌丁穢云々。然則准仁和二年九月等例。令持

宣命於内記。給中臣使如何云々。給太政大臣里第色紙。召不穢内記於外記局。令書宣命。上卿手不取之。於建春門前給之云々。

十八日。今日齋王出東河。修禊如常。右兵衞尉藤原保頼其身觸穢丙。然而依有先例。奉仕前駈。明法博士坂上兼成。以高陽院爲甲所。是死人未取去之間。彼所飯（殿上飯）。持入院中之故也。所申遣清涼抄等意。仍就兩抄文定申甲乙丙丁記一紙。獻禪閤。禪閤獻鳥羽法皇。據用云々。

後日。光頼朝臣語曰。任閤下注申文參院。與珍兼同座人爲丁穢。其身雖不可隨神事。供奉賀茂行幸可無其憚。珍兼出後參院人。其身可隨神事之由。被定仰了。

死人の候所ハ甲也。死人取弃之後。入其所之人（御祓人同時居合人也）ハ乙也。其人の來所ハ丙也。其人去之後。來其所之人ハ丁也。（西宮北山清涼抄。天慶八年外記日記。皆有此意。）甲人來所（高陽院）ハ乙也。與甲人同時居合ハ乙（入道殿）也。甲乙去後向其所之人ハ丙（珍兼）也。丙人來所ハ丁（鳥羽殿）也。與丙人同時居合人ハ丁（兩院）也。丙人去後來人（珍兼出後參入人）ハ不及丁穢。（清涼抄説有此文。）然者院者丁穢也。珍兼退出之後參入人不及丁穢。

丁穢人其身隨神事哉否事。

北山抄。丁穢人無憚從神事。天慶八年外記日記。丁穢人（清蔭卿）。行奉幣事。但手不取宣命。神事忌丁穢之故也。

穢事不載律令。出自式。明法博士申狀更不可信用。

仁平二年四月十八日左大臣頼長

廿一日。賀茂祭使左少將實定。三長（皆丙）。送摺袴。摺袴勘先例。天慶二年十二月一日九條殿御記云。摺袴奉内下官。依丙穢不參云々。仍所送也。但於不穢所調之。自彼所不送使家。

右宇槐雜抄以一本校正了

〔更以前田家本加一校了〕

雜部七

達幸故實鈔第一

一節會事。

宣命使公卿列立之時曲折已後所爲事。

保元四正七。叙位宣命使皇后宮大夫實定卿（依レ有ニ上階一爲ニ中納言一）降レ殿出ニ軒廊東二間一南行。當ニ日花門北屛一揖。經ニ公卿列末一（揖後西折就レ版云々然而納言殿被レ仰云。雖ニ列立一揖後顧可レ向レ坤也者。）逆行揖。搢レ笏。右手持ニ宣命一右腋開レ之押合。更當レ前開。當ニ冠額程一差上。更引垂當ニ面程一（讀行數樣云々。）押合右顧。群臣再拜。（此間乍レ顧立。）次又宣命使如レ初右顧。群臣又再拜。宣命使卷ニ宣命一拔レ笏揖左廻。（此間立皈。被レ直ニ下襲裾一。此事奉レ尋ニ納言殿一之處。雖レ返更不レ可レ直事也者。）經ニ尋常版北一如ニ本路一歸出。

當ニ日花門北屛一揖。昇殿着座。

宣命使曲折揖之後。雖ニ公卿列立一不レ可ニ南行一顧可レ向レ坤事。

就レ版逆行揖事。

當ニ冠額程一差ニ上宣命一事。（引垂之時。當ニ面程一讀レ之。）

讀行數事。

群臣拜間乍レ顧立事。

宣命使雖ニ裾穢一不レ可レ直事。

以上見レ前。

出ニ入軒廊一之路事。

保元四二廿一。今日立后宣命使實定卿參上。昇ニ東階一經ニ簀子一賜ニ宣命一。降レ殿立ニ軒廊西二

間北邊。次内辨下殿。出軒廊東二間。斜練步加公卿列。次宣命使出軒廊東二間。斜步就版。宣制兩段。

着殿上床子儀事。并越床子着無其謂事。

應保二四十四。今日新所何也。記者勤出居。御記曰。後日大納言殿被仰曰。出居作法無指巨難。但不甘心有一二。

越床子着事。

被仰云。越床子着者。更無其謂事也。參議着床子之時。第一人自下方進立前方着之。下﨟來之時居上。次等着之。着定之後。上﨟有可立事者。自座上方退出。最末人着中之人如宣命使勤仕之者起座可越床子又自座下方退出。中人欲起座之時。上下有人之時。越床子也。一人着床子之時。何可越哉者。予申云。不立臺盤之前。自前着之。立臺盤之後超着歟。被仰云。猶不甘心事也者。此事最可然事歟。

内弁取落宣命之時。以非參議見參給參議例。

長寛元正一。内侍傳奏之間。取落宣命返給。右府復座。召宰相中將給宣命。實者無之。仍給非參議見參。此事令申令大納言殿給歟。

元日節會内弁誤給目錄之時。稱是何物哉之由例。

長寛元正一。右府召大宮宰相給目錄。後聞相公曰。是何物哉。大納言殿令日給。相公下殿了。今日宰相不着祿所。仍不給。而大二條殿爲内辨。召經信卿給之。其時經信申是何物哉云々。

御酒勅使東而進立例。

長寛元正七。御酒勅使大宮宰相隆季。進立簀子之時。向東立。

敘人可入何門哉事。

長寬元正七。式兵叙人共入西中門。家通兼雅朝臣問予曰。可入何門哉。答曰。西中門擬承門明。式兵可用同門也者。

異位重行立樣事。

長寬二十一十八日。豐明節會也。今夜不審事。拜問。左大辨立三位宰相列。可列三位中納言後也。

四位宰相可列三位中納言後事。見右。

納言宣命使不迫版去三許尺事。

參議宣命使可迫寄版事。

長寬二十一十八。初宣命使隆季卿去版三許尺。納言宣命使如此歟。參議可迫寄歟。但宣命版今夜頗進北。仍在本所立歟。

依夜陰宣命使略曲折揖事。

長寬二十一十八。後宣命使實國卿當眉程歟。欲折束時。進退皆無揖。後日。依夜陰略之。

着南座之人昇降階間可副南事。

長寬二十一十八。右府下階間副北。可尋。多副南上下歟。或亦如此。

西禮儀取祿可左廻歟事。

長寬二十一十八。押小路殿西禮。右府權大納言實長。給祿左廻。此日記者參入給。

申上弁催雜事之事。雖上﨟大弁催事可申上也

大辨祇候之時猶下﨟參議可役哉否事。

永萬元正一。左大辨資長。示予曰。大辨爲上﨟之時。物居了申上之。隨內辨命下殿催事。猶可爲下﨟參議之役歟。予答曰。雖爲上﨟大辨必着端座催事申上歟。大丞曰。此事先日申承。大納言殿被仰曰。於催事者。雖非大辨。可爲下﨟參議之役歟者。予然者勿論。但件事未尋申大納言殿者。大丞猶成鬱結。於陣後尋申右府。歸來曰。猶大辨下殿可催也者。如予案可尋申大納言殿也。

催事奉內辨仰參議稱唯不可然事。

永萬元正一。飦飩。大丞資長下殿催之。奉內辨仰稱唯云々。此事如何可尋。

宣命使進ニ立內辨後一時揖事。

永萬元正一。宣命使宗家卿云々。彼卿談云。進ニ立內辨後一之時。又賜ニ宣命一之後。共不レ揖。是前內府命也。無レ程故也云々。此事有ニ說々一。或兩度揖。先日尋ニ奉大納言殿一。御答云。故中院右府被ニ敎訓一云。進立之時不レ揖。賜ニ宣命一揖者。於レ予者可レ用ニ此儀一也。

座狹之時雖ニ上﨟一退出令ニ大辨着座一例。

永萬元正七。謝酒了着ニ堂上一。依レ無レ座。中御門宰相宗家。雖レ爲ニ左大辨之上﨟一。大辨必可レ候レ座之故。相公相議於ニ西階邊一留也。

兩儀宣命版置所事。幷版置違之時弃レ版可ニ進立一事。

永萬元正七。右衞門督公保。爲ニ宣命使一。右府以下列ニ立宜陽殿代南第三間一北上。東面宣命版先レ之撤却。右府尋ニ召之一。即持ニ參之一。右府命云。令レ置ニ自レ南第四間砌內一。宣命使就レ版宣制。右顧左廻復座。兩儀。宣命版宜陽殿南第三間置レ之。爲ニ右府命一置ニ四間一如何。可レ尋。又版位置違之時。弃ニ版位一。只立ニ第三間一。是先賢作法也。度度有ニ其例一。今晋亦就レ版。不レ可レ然事歟。

大臣下殿之時參議作法事。

永萬元三廿八。列見上卿起ニ倚子前一之時。左大辨同時起。是大臣之時儀也。但亦雖ニ立更居一。又起也。而直退出如何。

宣命使依ニ初度一不レ畧ニ曲折揖一。但依レ入レ夜不レ練事。

仁安二正一。宣命使予依レ爲ニ初度一不レ畧レ揖。但依レ入レ夜不レ練。內辨予相公賜レ祿退出。

依ニ內辨命一催レ事之時故實事。

仁安二正七。內辨令ニ大辨催ニ白馬渡事一。左大辨實長。下殿催レ之。歸昇猶不レ渡。亦降催レ之。令レ渡之後可ニ歸昇一歟。

公卿家禮作法。

仁安二正七。大將殿奏（白馬奏）覽了。自ニ東庇一直入ニ母屋南間一。此後予着座。而即亦將軍退出給。仍予亦下殿歸昇。

宣命版置誤之時弃版相計進立爲例事。

仁安三三廿。御即位宣命版逼案。然而不改之。大理（隆季）示予曰。爲之如何。答曰。版位不置其所之時弃之。相計其程立之例也者。別當諾之。

御酒勅使作法事。

仁安三十一廿三。大嘗會。六角宰相（家通）。起座。付内辨巽方簷。磬折立不揖。内辨被仰云。大夫達ニ御酒給。相公揖左廻。自南簷東行。至軒廊召外記。令進交名。歴本路立南簷東階東邊。向乾一揖。顧南方二度。又揖右廻復座。

大内軒廊出入間事。

嘉應二十二十四。（任大臣大内儀）左大辨參進賜宣命。退立軒廊左府下東階。左廻揖。右廻至于宣命使前北向相揖。出軒廊東二間。斜就標。宣命使出軒廊東二間。當日花門西行就版。

於床子座前向辨揖事。

嘉應二十二十四。任大臣。左大將已下就外辨。（出敷政門。左少辨經房立床子座前。左大將已下相揖。予不揖。其故第一人相揖。已次被引上﨟。每人不可揖之心也。歴宣陽門於鳥曹司南砌外着靴。）

大納言内辨之時雖不蒙許乍座催雜事例。

承安元十一廿二。

宣命使略曲折揖例。

承安元十一月廿二。宣命使起座。立軒廊東二間。良久不進出。適進出徐歩太久。（當日花門揖略之。）

就祿所賜祿右廻事。（大内儀）

承安元十一廿二。予進出就祿所。跪小筵上向乾。縫殿寮與祿。（絹一卷。）取副笏乍跪一拜。右（北方也。）廻退出。

御酒勅使作法事。

養和元正一日。大將召云。右兵司藤原朝臣。（舍人字可加歟。似兵部如何。）右兵衛督（家通）。進立内辨後。不

揖。奉御酒勅使。事了。揖退下。皈昇立南簀子東二間東方。不揖。兩度顧揖復座。
雖納言内辨不蒙許以前乍座催事不可然事。

養和元正一。後日大相國被仰云。元日者。非粉熟。可催餛飩也。宰相中將不蒙内辨左大將。免。乍座催之。不可然事也。

警固中節會衛府官公卿裝束事。

養和元正一。左大將。實定。平胡籙。螺鈿劒。不付魚袋。別當。時忠。飾劒。魚袋。不帶弓箭。相具平胡籙。不候節會。右衛門督。實家。壺胡籙。螺鈿劒。不付魚袋。右兵衛督。家通。同別當。但相具壺候座。右宰相中將。實守。同右衛門督。但候座。大宮宰相中將。實宗。同右宰相中將。三位中將。賴實。同右衛門督。抑衛府參院時。卷纓。亦隨身垂袴。新宰相中將。通親。同右衛門督。
三位中將。後日猶不帶弓箭之由被稱云々。
北山抄。武德殿儀。依節會不帶弓箭之旨見出云々。

節會日警固例。

天慶三將門亂。平治二年信賴卿亂。今年賴朝等也。而天慶三年正月一日。小野宮殿記云。余爲内辨。但衛府佐等帶弓箭者。于時小野宮殿。大納言右大將也。已謂衛府佐。於公卿者。不帶弓箭之由。所了見也。同七日。吏部王記云。諸衛次官以上。因警固帶弓箭。不用杖桙。但公卿兼武官者。依常儀。是又公卿不帶弓箭之由分明歟。彼時公卿十一人爲衛府人。小野宮殿。注右。九條殿。中納言左衛門督。敦忠卿。右宰相中將。等也。彼度可爲規摸。隨貞信公見存給。藤氏人皆彼御所爲。又不可疑吏部王記水心抄等。而平治松殿爲中納言中將被帶弓箭。閑院黨又同着之。光賴惟方卿兩人依吏部王記。于時法性寺殿見存給。只可隨人々所爲給之由被仰云々。亦八條相國實行。見存此條。實不及愚意事也。今度閑院黨皆如平治例。於今尤可然。三位中將亦同

之。左府諷諫歟。可爲規摸事歟。又平治。頼定卿帶平胡籙。是左府諷諫也。而今度實敎朝臣問。左府帶壺。彼朝臣爲公親卿猶子。如閑院一族。仍有此命歟。於予者猶可依天慶例之由所存也。抑不帶弓箭之公卿。可相具胡籙哉否之由。大理右武衞被相尋。答曰。依不可用。雖不相具何事有哉。但爲不慮之備相具之可有其理者。可帶弓箭哉否之條。彼兩人兼日示合。天慶例難破之由答了。新宰相中將云。平治度。光頼卿所爲者。中院右府諷諫也者。後日此由申前大相國。被仰云。無實也。故久我内府其時被談云。中光頼所爲於中院入道。被答云。サテモ有ナン。以之思彼時。不見天慶例。只一向存警固許歟。光頼獨見之者歟。

最末人不可沃澆濁事。

壽永元十一廿五。辰日節會。源宰相中將通親。在奥座末。沃澆濁不可然。最末人不沃也。

御酒勅使事。

壽永元十一廿五。辰日。御酒勅使大宮宰相中將實宗。應召之時。起座之後稱唯。猶乍座稱唯之後。起座可揖歟。但多分用此說。

宣命使出軒廊間事。

壽永元十一廿七。午日。大内紫宸殿。宣命使按察頼盛。勤之。出軒廊西二間。可出東二間。

宣命使事。

壽永元十一廿七。宣命使按察出軒廊。向南不揖。夜陰儀或不揖。皈時經尋常版南。可經北也。當日花門北向揖。東面向可揖也。抑亦進時畧此所者。皈時不可揖歟。

大辨兩人候之時以上﨟爲宣命使事。

壽永二四五。左大辨。經房。右大辨。親宗。内辨皇后宮大夫實房。合眼左大辨曰。宣命使。康和二年七月十七日任大臣時。民部卿俊明爲内辨。右大辨宗忠。左大辨基綱在座。宣命使事被示。右大辨位次在左大辨上。宗忠公記云。爲大辨上﨟。當可勤仕之仁者。仍今日亦被仰上﨟歟。雖有大辨。亦仰他參議有例。但任

雨儀時公卿出二軒廊路一事。

大臣曰。多以二大辨一爲二宣命使一。

壽永二四五。內辨召二宣命使一。以レ扇鳴レ笏示告。左大辨離レ列。自二納言後一入二軒廊東間一。透渡殿有二二間一。以二東間一用二東一間一。以二西間一用二西二間一。暫放二板敷一。昇二東階一進二立南簀子一。賜二宣命一下レ階。暫軒廊東間東柱南北之中央西向立。大內雨儀。此所爲二內辨路一。不レ可レ用二此儀一。此殿雖二雨儀一出レ南。仍猶立二此所一。宣命使立處有二說々一。或西一二間北邊南面立也。翌日示送云。軒廊西向立事無レ案也。然而依二雨儀一。雖レ不レ當二其路一。欲レ立二西一間一之處。於二其處一忘却。仍猶西面立。

雨儀宣命版立所事。

壽永二四五。予以下就レ標。雨儀閑院儀中門北腋三箇間無二板敷一。北第二間溜內當二中央一置二宣命版一。白石也。與二同間柱一平頭立二兀子一。當二版後一。專不レ可レ然。可レ立二北間一歟。或又有二不レ立之例一。以レ不レ立爲二違例一。無二便宜一。若不レ立之何事有哉。中門內事內辨可レ行也。大臣以下標自二宣命版後程一可レ立也。而自二件南間一立レ之。柱巡有レ三。若是大臣標歟。內大臣闕。今日仕レ之。何可レ立レ之哉。其後一行又立レ之。不二重行一如何。大內宜陽殿庇一丈四尺歟。可二重行一也。此中門廊梁間一丈二尺。雖二相近一何不二重行一哉。標皆不レ立。只置レ地也。地固歟。予不レ知。標當二宣命版南程一。自レ柱三尺許引入立。別當以下加二立予列一。今日依二官次一立レ標歟。然者雖レ爲二二位兩納言一可レ立二予後一歟。兩大辨亦可レ列二中納言後一也。

雨儀宣命使不レ可レ練事。

壽永二四五。今朝左大辨示送曰。雨猶下者。可レ令二召使差一レ笠。可レ練哉。予曰。懸レ裾差レ笠練條甚見苦。專不レ可レ然。亦曰。廊中可レ練哉。是亦不レ可レ然事也者。

宣制作法事。

壽永二四五。左大辨就レ版揖。插二笏於左方一。南也。下方也。開二宣命一押二合於前一。又開レ之差上。顏下。猶可レ上也。翌日示二此旨一了。引下是又事外下也。同示了。押合左顧。諸卿再拜。又宣制。諸卿再拜宣命使拔レ笏。取二副宣命一揖。右廻北也。上也。入二北一間一。

宣命使當二日花門扉所一無レ揖事。

文治五正七。敍位宣命使右衞門督賴實。當二日花門扉之所一。進退無レ揖。經二上階案北一。

叙列事。取二位記一拜事。

文治五正七。叙人給二位記一。藤中納言定能。不レ取二副笏一。一拜之後取レ笏。是堀河左府所レ爲也。（通雅參通親宗雅房實教等卿參親定長經房親經等也）自餘皆賜二位記一。取二副笏一一拜云々。

立二叙列一人歸參早晩事。

文治五正七。公卿大略立二叙列一。堂上無レ人。左大辨親宗。立二叙列一後。更參上。內辨已下立二親族拜一之時。左大辨加二此列一。大失也。此拜者。叙人之親族拜賀之由也。何亦以二叙人身一加二此拜一哉。此拜了之後可二參上一也。

大臣昇降之時參議起二床子前一歟否事。

文治五十一廿四日。昨日新三位經家。右大辨定長。來入。被レ尋二問節會作法等一。其中問曰。大臣爲二內辨一之時。昇降之間。立二座前一可二磬折一歟。將乍レ居二床子一可二平伏一歟。又三品曰。故大貳重家。問二故帥大納言一。隆季。彼返事在レ家。其狀曰。乍レ居二床子一平伏者。予曰。立二座前一磬折之由所二覺悟一也者。後日參二入道前大相國一。申二出此事一。被レ仰曰。我立二座前一所二磬折一也。其時忠基經定卿同レ之。此作法可レ然之由宇治左府所レ被レ命也。公行卿居二床子一平伏。

大臣爲二外辨儀一事。

建久二十一廿三。右府被レ示下可レ着二外辨一之由上於予上。予起座。左大辨定長。依二家禮一避レ座。源宰相忠兼。平伏。平伏了開門。大舍人稱唯。少納言參上。小忌起座。予亦相次起座。（右大將已下立二座前一。大臣起之時。已次如レ此。大臣進之後。已次復座。一々起也。納言爲二上卿一者。無二其儀一。左大辨依二家禮一。居二床子前一。）

於レ陣家禮事。

納言爲二上卿一之時不レ可レ動レ座事。

於二外辨一家禮事。

以上見レ右。

祿所參議雖二大臣取一（三イ）レ祿不レ可レ禮事。

建久二十一廿二。後日左大辨定長。示送曰。大臣賜レ祿之時。猶祿所宰相可レ禮歟之由右府

被㆑示。如何者。此事不㆑知者也。小野右府（宮㆑歟）爲㆓
內辨㆒之時。賓平卿着㆓祿所㆒。父子之間。依㆑無㆓
便宜㆒。不㆑賜㆑祿退出之由。見㆓彼記㆒。以㆑之思㆑之。
不㆑可㆑禮事歟。

一任大臣日事。

立后任大臣等宣命使軒廊立所事。

保元四二廿一。立后宣命使實定卿（權中納言。）參
上。賜㆓宣命㆒降㆑殿立㆓軒廊西二間北邊㆒。次內辨（內大臣。）降㆑殿。出㆓軒廊東二間㆒。斜練步加㆑列。次宣
命使出㆓軒廊東二間㆒。斜步就㆓宣命版㆒。宣制兩
段。公卿拜如㆑恒。次宣命使左廻。經㆓公卿列西㆒
加㆓本位㆒。（欲㆑加㆑列之間。懷㆓中宣命㆒。）

任大臣日非參議不㆓出現㆒歟事。

仁安二二十一。今日三位中將（大將殿任內大臣給也）（無兼。）不㆑被㆓扈
從㆒。任大臣日非參議不㆑可㆓出現㆒之故歟。將不
㆑可㆓昇進㆒歟。堀川右府任大臣日。三位中將侍
從基平扈從。

任大臣日任㆓中納言㆒間事。

仁安二二十一任大臣。頭大宮權亮實綱朝臣
起㆓殿下御前㆒來㆓予前㆒曰。汝已任㆓中納言㆒了
者。此後召㆓寄前駈㆒。（無㆓兼日之用意㆒。前內藏助定輔。隼人正清定宿㆓直家中㆒。伴南人爲㆑勤㆓大饗之役㆒。着㆓束帶㆒在㆓予家㆒云々。仍召㆓寄之㆒。）召㆓加車副一人㆒。又令㆑懸㆓
下簾㆒。（獻㆓出車㆒之時料。申㆓請大將殿㆒。御下簾置㆓予家㆒也。無事奔波。）每事簡略。宣
命奏之後。令㆑出㆓隨身㆒。改着㆓布衣㆒可㆑來之由
仰含。

任大臣日可㆑用㆓不切之平緒㆒事。

仁安二二十一。新任人四人不㆓出跪㆒。解㆑劒置㆓
地上㆒。立㆓昇新任標㆒。（或說。拜了於㆓日花門外㆒可㆑解云々。然而先例皆用㆓此儀㆒了。見㆓麟閣拾遺㆒。近年之人多用㆓切平緒㆒。至㆓今日㆒於㆓前庭㆒可㆑解㆑之。仍人々用㆓不切之平緒㆒。予昇進事雖㆑不㆑存。用㆓不切㆒可㆑然事也。）

任大臣節會宣命使昇㆓降東階㆒之時共可㆑副㆓南
方㆒事。

仁安三八十。右大辨（實綱。）爲㆓宣命使㆒。後日大

丞曰。階上下副南北如何。予云。節會之時。有此説。今日有先例哉。大丞答曰。不有差別節會歟。予云。節會之時。座在母屋。隨彼便歟。大丞云。尤可然。但立軒廊北方不可有難歟者。此事猶可尋先例然者。節會之時。用此儀之人。爲宣命拜。降殿時。不可副北歟。

可任納言之參議兼着設裾長下襲例。

仁安三八十。大納言實房爲勅授不解劍。中納言時忠。解劍。抑新中納言時忠也。兼着裾長下襲。內內中大相國云々。納言云。依相國御命兼着之者。此事可勘先例。但理之所當。宣制後可開昇進之由。仍解劍也。而兼改着下重者。首尾不叶歟。參內之時。相具火長看督長也。相國御案。定無誤歟。後日可奏尋。

任大臣節會於陣奏宣命使作法事。

嘉應二十二十四。左府召光雅被奏淸書。此間左府被命左大辨曰。宰相ハ又不被參歟。左大辨云。源宰相候。被命曰。宣命使。左大辨逃膝。徵音唯。稱唯歟

任大臣以大辨可爲宣命使事。

壽永二四五。大夫實房內辨。合眼左大辨經房也右大辨親房余在座曰。宣命使。康和二年七月十七日。是以下在前見。大辨兩人參之時。用上﨟事之處。仍略之。

宣命使於階下揖兩儀之時無之事幷宣命使作法。

壽永二四五。左大辨。經房。離列。自納言後經列上出北一間。於砌內取裾。經東對南入軒廊東間。昇東階。無揖。進立南簀子。內辨巽邊。無揖。內辨賜宣命。左大辨插笏。左廻下階。無揖。軒廊東間晴儀可用此所東柱南北中央西面立。無揖。大內雨儀。此處爲內辨路不可用此儀。此殿雖雨儀出南。仍猶立此所。宣命使立所有説々。或西一二間北邊南面立也。內辨降東階北邊。左廻揖。右廻至東間。向宣命使相揖。出東間入外辨列。此間加立予上。宣命使出東間。不揖云々。取裾入初出

所之砌内。下裾南行。不練。就版。版南一許尺歩過。予咳令驚侍。仍大辨向西顧退。翌日。示送云。晴儀軒廊西向立事無案也。然而依雨儀雖不當其路。欲立西一間（大内西二間也）之處。於其所忘却歩過。仍猶西向立。自其所心神違亂。於此所顧歩過。無申限者。揖挿笏於左方。南也（下方也。開宣命押合於前。亦開之差上。引下押合左顧。諸卿再拜。又宣命使拔笏。取副宣命揖。右廻北也。上也。北行入北一間。經列上後復本列揖。懐中宣命。

宣命使軒廊立所事。

就版作法事。

已上見右。

任大臣日昇進參議勤宣命使作法事。

文治五七十。宣命使左大辨。親宗。權中納言。今日任。立軒廊西間北邊。又去版南三許尺立。列裾如元。事了忽裾長。別當隆房。裾如元。事了即被行除目。猶爲大理。仍裾短。

任大臣日昇進事。見右。

一陣儀。

依大臣命參議以官人召仰外記事。

應保元正五。叙位。依右府命左大辨宰相實長。令官人仰外記召仰事。

於宣仁門後參公卿伺上卿氣色着座事。

長寛二六廿九。廿二社奉幣。予勤使。可書定文。遲參無便馳參。大納言殿兼令着端座給。予於宣仁門外伺御氣色。取笏。令目給。予欲着座之間。上卿被仰云。直可着者。仍

缺文

仗座人多之時依上卿命上﨟參議着端座爲恒例之事。

長寛二十一一。朔旦冬至。隆季。宗家。資長。予元在座。四人外無其所。仍予所起座也。上﨟參之時。無其所者。下﨟避座。先例也。但人多之時。上﨟參議依上卿命着端座。恒例也。然而按察不被示其氣色。右府未被着陣。仍不被自由歟。

上臈參入無其座之時下臈可起座事。見前。

陣座及暗之時催燈事。

永万元七五。御即位定。左府被着陣。召官人令敷軾。平宰相親範。召官人令催掌燈。相公密語云。大辨進可仰。自餘可待上卿仰也者。予曰。已以暗然於今者不可待上卿仰歟。相公諾仰之。但不催立明如何。頃之主殿官人取松明入小庭。

仗座自下臈起座例。

永万元七五。予令官人召六位外記。返給硯依大臣先參可起座歟莒起座。次左府起座被參御前。

外記令參議傳申上卿事。

仁安元八十二。

節會内辨令參議問外記史事。

嘉應二十二十四。任大臣。小雨降止不定。地甚濕。左府被命左大辨實綱曰。御裝束晴雨儀如何。左大辨奉左府命逃膝。頗聲屈。左府被命曰。只其ニテ可被尋。起座於床子可問之由存知也。被優示歟。左大辨召官人。尋大夫史隆職。申云。御裝束晴儀奉仕之者。左府被示人々曰。可隨只今之躰事也。慥可被尋陰晴歟。左大辨又尋之。官人申云。所天晴也。

仗座人多之時上臈參議依上卿命移着端座作法事。

治承元八四。改元定。奥座無所。仍左府示人令着端座。參議又人數多。仍左府示之令着端座也。當座上首相公家通。着沓廻着也。

上卿兼在陣之時後參參議伺氣色着座事。

壽永元九十四。大嘗會御禊侍從代定。翌日。修理大夫經盛。被示送曰。宰相依及闕如參陣。上卿早參。經盛遲參。於宣仁門代邊伺上卿氣色着座。上卿被示曰。右大辨服者也。是神事也如何。經盛申云。然也。但日數過歟者。上卿被示云。可被尋大外記。令問之。賴業眞人申云。件服私事也。上不知食事歟。經盛申此旨於上卿。

依上卿命參議召問外記事。見右。

上卿兼在陣之時追參公卿伺氣色着座間事。

文治二七廿一。陣定。中御門大納言宗家。大宮中納言實宗。源中納言通親。藤宰相雅長。右衛門督隆房。左大辨兼光。源宰相中將通資。等着陣。每人於宣仁門代外氣色。隨大納言所許進着如何。相列之時。上﨟一人觸之。次々不然事也。又中納言不觸大納言事歟。

一除目事。

大臣召人之時參議可召傳之樣事。

保元元十二廿五。今日言談之次。少納言入道信西。被示源宰相。大臣召男共之時。參議必召傳之。執筆大臣召職事之名之時。參議又召男共。仰召其人之由。是慥所存知也。

持參院宮御申文作法事。

長寬二十一十六。朔旦冬至敍位。以大宮宰相隆季。召院宮御申文。相公參進。居執筆後長押上。不揖。奉仰出殿上取之歸參。置笏於左方奉文。取笏揖。右廻復座。

取宮文揖事。

永万元正五。諸卿列弓場取宮文。公保卿不揖離列。失也。

持參院宮御申文儀事。

永万元正廿一。除目始。今夜不審事。院宮御申文有十二通。近來御給所十所也。其中大宮不被獻。然者可有九通之處。院八條院各二通。齋院一通云々。右大辨復座之後示曰。至于此事宰相力不及。爲封不知可留何文。仍皆獻之者。予答曰。於兩院御申文實難進止。何爲至于齋院者。非准后更不可加院宮之中。不加封可付職事。可入公卿當年給之內歟。然者不可被取之歟。大丞尤可然之由諾。亦御申文持參之時。三通取副笏。殘懷中云々。此事不可然。申文多之時。押纏端袖持之。不知彼說歟。

賜下勘文之參議不返上以前不可着陣并御

前座事。

永萬元正廿一。令予被下勘御給等。着孔雀間座。下大外記師元朝臣。了退出。明夜可勘上之故也。不勘上之間。不着御前座。後聞。今夜可勘上之由。令藏人執筆被仰。予存明夜可進之由被仰旨。失錯也。同廿二日。予不着陣。賜下勘文。不返上之間。不着御前座。而筥文人不足可及。予仍所立也。於陣後謁大外記師元朝臣。被下此文等。二合。二枚重卷之。如元付短尺。二合代二枚又如此。國替一通如元。與予。予取之懷中。執筆着座後可奉也。此間候陣。公卿右大臣。中宮大夫定長。左大辨資長。右大辨雅賴。等也。予猶可着座之由。右府被命云々。於中門邊逢新中納言俊通。予示此旨。納言着陣了。予不着。右府被進弓場之間。於便所陳此旨。執筆着座。參大間。次居火櫃了之後。予持參文。返上着座。

返上下勘文事。見右。

顯官擧料紙事。

永萬元正廿二。大丞雅賴。曰。可用功過定文餘紙歟。此事不分明。予又不分明。但有功過定之時。於硯者便可用之由。注或抄。紙事不分明。但猶紙屋紙可宜歟。大丞召藏人。召紙書之。後日奉尋亞相。被仰曰。有兩說。多用白紙歟。先々有沙汰之時。多用白紙。予申云。此事何故乎。被仰云。不知其由者。此事猶不審事也。召藏人召紙。白紙可召何所哉。紙屋紙可無難事歟。

賜下勘文之作法事。

永萬元正廿三。召予被下勘前。高陽院內宮未給。予着孔雀間下。大外記師元朝臣起座候小板敷。頃之以六位外記勘送之。予取之獻之。執筆左廻復座。

奉文於執筆之時無揖事。見前。

受領擧事。

永萬元正廿三。有受領擧。定房俊通人々於弓場殿邊召外記。令進料紙。兩納言兼書之懷中。予

見新叙解由所等。隨思書入之。亦書入名字。令外記封其上書名上字。取副笏。各着御前座次第獻之。

淸書間事。

永萬元正廿三。外記持來大間。上卿下給予。予披之。衆人競來見之。召黄紙爲故實。隨召進之云々。折堺許入硯筥也。次淸書。右大辨雅賴。相共書之。予書。勅任一枚。奏任別紙一通之外。右大辨可書也。而不書得之由示予。仍範兼卿兼國書之也。奏任文官一枚至別紙書之。召名二枚。奏任奥白木工頭一通。武官。奏任一通。奏任別紙一枚。武官。予先書了。觸上卿退出。

賜下勘文之作法事。

仁安三三九。

一叙位事。

持參院宮御申文作法事。

應保元正五。令左大辨資長。召院宮御申文。大丞若殿上端座。行事藏人時盛獻之。大宮。皇太后宮

許被獻之。大丞尋不被進之所々。頭辨答云。不被獻之所多之時。此外ハ自此ト申。一說也。

大丞諸參進。

下名表書注式兵字不可然事。并王氏書樣事。

承安三正五。翌日新宰相賴定。被入來。被示曰。叙位淸書間。仲資王叙從五位上。長俊王叙從五位下。內記所立之次第。二人王注式三。付彼次第。注五位第一二。上卿又無被咎事。退出之後。借見藤中納言資長次第之處。氏爵皆注無位之由。所注也。忽覺悟此事。密々相語藏人左少辨兼光。書改取替了。所書改者。四世無位ト書テ仲資長俊王作二人所書連也。此儀如何者。予答曰。先例忽不覺悟。但仲資元五位也。令叙從上。爭可書無位哉。可書五位第一歟。依爲王猶雖可在正下四位上。至于下名。相分四位五位書之。然者五位篇內第一可書也。於

長俊者。今度始叙。書四世無位。尤可然。抑藤中納言資長卿次第者。資仲卿抄也。件書在予許。令披見之。謂氏爵於無位者。只臣之無位也。更非王之無位。相公所了見已依違。亦以加階。爭謂氏爵哉。勿論事也。臣之無位事有説々事也不能具注。且示可被申合左府之由。相公諾。猶可書改也者。又被示曰。下名表書注式兵字。是上卿（成親）命也。内爾四位ト書スル。端ニモ可注之様ニ被存。而强不被執。仍不書之。只書表書許了。此事先日尋申左府之處我爲宰相之時。依故忠基卿命書表書了。然而其説不可然歟。仍後々不書之。予答云。更不可書事也。但至于上卿命者。不可及左右者。七日早旦。相公送下名幷藤納言。藏人左少辨兼光。大外記頼業等消息。是等可書所事也。頼業案如予。兼光同頼業也。納言同之。以之推之。

先度二人王書無位之所。納言諷諫歟。今取頼業書狀可改之由示送。顯然所察也。後日。新宰相示送云。予所案之王氏次第申左府。殊被甘心者。

一右筆間事。

直廬除目執筆事。

仁安元八十二。在別記。

於院殿上右筆事。

仁安二三十八。日吉御幸定。攝政左内兩府別當予春宮權大夫之外。無參上之人。大臣雖非院司。只被召也。別當召敎盛朝臣。（攝政直可召歟。）仰日時可持參之由。覽攝政。攝政令留置之給。次別當令藏人召硯紙切燈臺。藏人範實持參硯。（居柳筥筆二管墨小刀續紙續飯搔板。非參議院司立。保元例文不入瓶如何。又柳筥入覽筥蓋獻之。藏人置之後覺悟。又別當稱奇怪之由。予取出柳筥。差入臺盤下。）又立切燈臺。以本堂燈移居之。（予座當臺盤。仍不用別燈也。）先不書定文。有被議定事等。別當兼奉仰問人

人也。次予取例文。次第傳上。令留攝政前給。次予書定文。別當兼被示云。定已可及晩。定文甚多。只兼可書設。但舞人通親有障。可有議。亦乘尻內可有議。置其所書可也。攝政關白與奪之時。中納言書之例也。大納言與奪之時。亦有例。然而嘗中納言可謂難堪。參議書之。亦恒例也。寬治匡房保廷顯輔書之。今度隆季卿可書歟。然而間爵議予予又補院司之。後未書定文。仍所書也。書了令見權大夫。予下臈也。攝政權大夫見了返予。予授別當。次第傳上。攝政披見之。了令加入日時莒給。次召敎盛朝臣被奏之。返給被下敎盛朝臣。敎盛朝臣下主典代。基兼。此後人々退出。不令撤硯。切燈臺等猶可撤歟。

敍位簿書樣事。

承安元十一九。予着奥座。頭辨長房來仰云。正五位下能盛。右衛門尉盛國。左兵衛尉平貞綱。頭辨位姓名書連之。自成不審問予。予答曰。書正五位下。其傍下一字。可書姓朝臣名者。

除目執筆事。

承安元十二八。秋除目。攝政被仰曰。大辨座。左大辨實綱。微音稱唯自南簀子參上。入東第二間跪圓座外。不揖。敬屈候。依御咳聲正座揖。以右手下裾尻ヲ四五度許引タメテ。最末度挿圓座下左又如此。正笏候。亦有御咳聲。大辨置笏於右。座端方也。每度其聲高如何。取出一筥文。暫入二筥。留正權闕官帳二卷許。取上一筥。押硯筥於其跡置之。其左右手不見。及御前儀以左替右歟。逃左足押笏。取件一筥膝行。此間褰所置引延。但挿圓座所。不放許其程歟。是秘說歟。所廻筥。以左手褰御簾差入。頗退扱笏候。不正座□候圓座前也。攝政覽之返給。大辨忽指笏給之。復座如元。置硯并一筥等。扱笏返入本文書等。又依御氣色參大間。已下巨細見本卷。

一右筆間事。

請益於上卿之時可取副紙於笏事。

治承三八廿五。中宮所宛予目之。光綱卷紙

搯墨。染筆置之。又取笏伺予氣色。（紙可取。笏取副歟。）

除目執筆作法事。

治承四十二廿。秋除目。攝政被尋。仰云。左大辨長方。候座歟。大納言申云。候。攝政取笏氣色。左大辨稱唯（不聞。唯逃膝如揖。亦深揖起也。）着圓座。（先跪圓座外。膝行着之。引寄裾。先右方。次左方。各兩三度。挿圓座下。）次覽闕官帳。縿大間。

除目執筆作法事。

壽永元三六。除目。始攝政取笏氣色。左大辨（經房。）微唯。（其聲聞予座。頗儉。伏稱之。）次逃左膝。揖起座。南簀子東行。昇攝政座西間。（左足爲先。）跪圓座外膝行。（左右各三四度許。於圓座外先伺氣色。可着座之由民部卿入道親範示云々。先日此旨示予。予答曰。於親範者所爲可然。於貴下直可着也。左大臣爲執筆之時。直着之。右大臣已下隨仰移着之。大納言執筆之時。於圓座外伺御氣色。大辨可准左大臣。非大辨宰相可准大納言儀。左府命同予命云々。仍直着歟。着之時以左手捕圓座着之。）着之。隨御氣色覽闕官帳。推笏無所。仍三笏西ヘ臂折テ引遣之。（寬治。通俊卿攝政御座方斜推遣之。而今如此。可宜之由左府被命之。）返給之。復座直笏。取大間。硯笏與我座之間ニ横置之。以左右手卷取禮紙。返入硯笏內。取大間置座退方縿之。（左府後日聞之。東西ザマニ置タリケルト覺也。今小横ザマニ可引成也。）此間置火櫃。

抑任內竪讀申之時。見大間向攝政方。申詞不可然歟。向大間讀上也。此旨後朝示大丞。又召兼光之時。右顧召之。不可然。正笏乍向東可召也。同示了。

叙位執筆事。

元曆元十一十七。大嘗會叙位。攝政氣色執筆平相公。（親宗。）稱唯經簀子參進。入攝政座東間跪圓座前。於圓座外伺氣色。攝政無稱氣色。相公頗動着之。引寄裾（先右方。次左方。裾頗返不正。）伺氣色。攝政揖許歟。執筆取渡一笏文書於二笏。留十年勞。披見之返入。（笏左方際。）以右手取揚笏。以左手引寄硯笏於其跡。置十年勞笏於硯笏跡テ。更二笏ヲ南ヘ推遣テ。

又硯筥ヲ同推遣南方テ。次指笏テ取筥膝行。置筥引廻テ覽之。頗退拔笏候。攝政取十年勞綫持。二度。披見。如元卷之返入。被推遣。執筆指笏取筥。復座置笏。以左手取揚十年勞筥。以右手引硯筥。置筥復座。置笏以左手又引寄之。召男共。親經參進。召續紙。則持參。執筆取之置前。親經持飯柳筥。執筆卷返。置前摺墨。硯筥鳴不抑歟。古實也 染筆取笏。尋申加階數於攝政。被命云。卅人許。執筆取紙書。從五位下少々敍了。召男共問曰。辨ハ誰カ候。次召院宮御申文也。

敍位執筆事。

文治五正五。攝政被仰云。左大辨ヤ座ニ候。予申候之由。大辨親宗。聞此旨。即起座可待召歟。着執筆圓座。懸左手着也。

除目執筆作法事。

文治五正十八。召左大辨。親宗。辨着圓座。攝政賜大間筥。大丞推筥於座下此直廬代。大臣座上偽ニ簾中。然者硯筥。若可推座上歟。參進。賜之復座。直筥正笏候。攝政被仰曰。トク。大丞切大間紙捻繆之。攝政撰出可成之申文。相副折紙。自簾中事外遠被推出。執筆插笏。攝政被示曰。只及テ。然而猶膝行取之。

一大辨候陣中文事。

兩大辨候申文儀事。

永曆元十二十五。藏人云。頭右大辨雅頼雖參。不見申文如何。大辨兩人之時。或竝見之。或相替見之。壽永二三廿三。有此事。

分配上卿代參議勤之事。

應保元四六。外記定雄來曰。明日梅宮祭。分配左衞門督公光卿。也。而申所勞。納言已下皆申障。早可奏聞之由。大外記所申也者。仍先申新中納言。被命曰。分配上卿代者。宰相所勤也。

一平座間事。

下﨟宰相可ㇾ着ニ端座ニ事。

長寛元九九。羽林宰相中將。追欲ㇾ加ニ其下ニ。而依ニ左金吾命ニ。經ニ座末ニ着ㇾ奥。下﨟宰相猶可ㇾ着ニ端座ニ歟。

下﨟宰相可ㇾ着ニ奥座ニ有ㇾ例事。

長寛二十一。人々參集。相共着陣。中宮權大夫實長。宰相中將實國。中御門宰相宗家。予等也。以下着陣。居了辨來ニ弓場ニ觸ニ上卿ニ。上卿依ㇾ無ニ宜陽殿ニ。被ㇾ用ニ陣座ニ。追ニ中大納言殿ニ被ㇾ仰云。可ㇾ着ニ端[ ]ニ納言雖ㇾ奥何事有哉。存ニ此儀ニ者。九月九日。雖ㇾ無[ ]然而故殿御記後日引見之處。上卿參議各一人參時。猶令ㇾ着ㇾ奥給。亦舊記着ニ奥座ニ。仍今日着ㇾ奥。已上共無ㇾ難歟。着ニ奥座ニ路事。

長寛二十一。實國卿着ㇾ奥。而於ニ端座ニ未ㇾ脱ㇾ沓。經ニ臺盤下ニ着ㇾ奥。是大內儀也。此陣便只昇ニ奥座末方ニ。人々皆如ㇾ此。予亦昇ニ奥方ニ了。

着ニ宜陽殿奥座ニ路事。

仁安二四二。予着ニ奥座ニ。其路宜陽殿之儀。於ニ端座ニ末ニ脱ㇾ沓。昇ニ板敷ニ。經ニ臺盤末ニ着ㇾ奥也。予可ㇾ用ニ此儀ニ也。又說。乍ㇾ着ㇾ沓經ニ辨座上ニ。於ニ奥座ニ未ㇾ脱ㇾ沓。昇着ニ奥座ニ也。是小野宮家人所ㇾ爲也。然而江記曰。四條大納言小野宮之流。無ㇾ止之人也。件記不ㇾ注ニ此之說ニ。用ニ上儀ニ如ㇾ常。然者雖ㇾ可ㇾ昇ニ端座ニ。里內作法强不ㇾ可ニ守株ニ。仍昇ニ奥座ニ了。着ニ第二切臺盤ニ。

一政事。

政間事。

應保元十二二十五。中終剋參內。大納言殿密々相ニ具中將ニ。爲ㇾ令ㇾ練ニ習射場始賭弓等事ニ令ニ參內ニ給。仍予所ニ參會ニ也。被ㇾ仰云。外記門出立者。少納言當ニ外記門南柱程ニ。立ニ路中央程ニ。其北少辨中辨等列云々。次第南上東面列立。其末折ㇾ東。外記史列立。當次末座宰相出ㇾ門間不ㇾ揖。副ニ築垣ニ南行。當日上卿次人當ニ門南築垣ニ自ニ北第二門ニ右廻。向ㇾ北立。下襲尻不ニ引隨ニ也。身許雖ニ立返ニ尻猶有ㇾ前。其次人前人之南方寄ニ西方ニ立。其躰同前。如ㇾ此鴈行者。人多之時。至ニ于左衛門陣南屏邊ニ也。然者末座人許。上﨟人數立留

也。如此立定後。上卿出外記門向少納言辨等揖。有答揖。大臣者不揖。上官只頗顧面。次納言頗小揖。次向南行向公卿揖。公卿答揖。次最末人左廻向南所。父爲上卿。其子不列。有揖之故也。父爲次上於雁行者不憚也。

上卿未參之間。廻限至者。召仕於左衞門陣申時。在座宰相仰戶引ケ。仍開外記門。其後上卿參者。宰相起座下立。仍上卿知戶引之由。不着左衞門陣座。直入外記門。近代者雖廻限以後。上卿參入訖。召仕申時也。

南所出立事者。以上﨟爲中辨列。經橋樹西。出至楠恒辻。經道路北。是九條殿御流所用之路也。楠恒辻東步路也。他家雖辻西步路。上官者橫切。北上列行。前驅雜色經北橋樹北。出陽明門。自北間雜人出之。自南間上卿已下退出。於南溜下立歸揖出。

上卿着左衞門陣者。宰相於外記門北辻下尻參入。雜色留之。凡又自仵所不追前。大臣者北座柱西。大中納言者柱東。宰相者經東砌立沓脫下。揖昇沓脫。脫沓入中間。自後着南座柱東。與上卿對座也。

公卿着左衞門陣座。着座大臣入建春門者。存不可有政之由。公卿引率參內不着座。大臣參入者不參內。是政有無不知之故也。

大臣參內之時。過前之間。參議平伏也。

陽明門出立之時不可有家禮事。

仁安元十二八。攝政令過給。至于陽明門南間立歸給。據令懸劔。於此所覺悟。令下給。揖令出給。左大辨云。依家禮此間可奉居哉。予答云。奉居內內事也。如此禮時不然歟。納言亦議。仍不居。納言以下立列路北。答揖如恒。攝政出給之後。外記史渡北如恒。次納言出儀如攝政。予又同前。左大辨經親於門內不立歸揖。

大辨宰相着座事。

仁安二三二。中文頗遲々。予問子細。召使曰。大辨若可着座之由。被待上卿仰歟。予答曰。專不可然事也。上卿示事者。無他參議之時也。於今日者。始大辨申行政。追可被着也。大辨宰相着座事有四歟。我始着政時。年始々辨一人參。有中文時。皆追着之。無他參議時。依上卿命着之。今日右大辨必可着座也。於陣大丞曰。近代着座斷畢。以政可准。而六角宰相爲上﨟。有憚不着也。此事專不可然。於上卿者。爲上首着行也。於參議者。雖有上﨟全不憚。予任參議之時。右衞門督實國。爲上﨟被參也。

初任公卿可着晴政事。

仁安二四三。源宰相資賢。始參政也。初參着晴政事也。但公保宗家卿始着雨儀政云々。

朝所勸盃。參議授盃於非參議大辨作法事。

治承三三廿九。見列見部。

警固中政衞府官公卿裝束事。

治承四四廿六。遷幸大內之後。政始云々。後聞。今日有解陣事。三條大納言實房。仰之。其後有政。政以前陣公事。不打任事歟。今日若解陣以前有政者。公卿着左衞門陣幷廳南所之時不可着。帶弓箭可垂纓。參陣之時帶之。可着陣也。於溫明殿壇上替沓之所可帶也。

養和元十二十七。左少辨光長任辨官後。始可申官方吉書。昨日拜賀云々。先日示送云。爲房卿應德代始警固之間。政了參陣。隨衞府上卿所爲。不帶弓箭着床子。起床子之後。帶弓箭參關白直廬。然者着床子之時。不可帶弓箭歟。所爲如何。予答曰。着政之時。雖警固不帶弓箭之故也。仍應德雖不帶之。猶案之雖被引上卿。至于床子座帶之可着之歟。然而先賢所爲不能示是非。今度至于吉書者。不及被引上卿也。警固之時。

於禁中爭不帶弓箭者。

政初參大辨參議雖不被催着座事。

壽永元正廿六。經房起座。經廳西庇中間入小屋。着深沓着座。今日政始之上。經房爲初度。仍上卿不催大辨進着也。

雨儀事。

元曆元十一十。左兵衞督賴實。曰。先日着行晴政之時。於廳及秉燭。仍無出立。向南所開門。令叩開不儲饌云々。此儀忽以惘然。披見次第求出。此儀至于南所西砌內相揖。下﨟退出。依雨下不解深沓。至于陽明門。其時新中納言經房。爲參議所被參也。

政始日雖有他宰相大辨可進着座事。

文治二七七。後聞。左大辨兼光。欲着座。召使守安示無先例之由。大弁狐疑申上卿。家通。上卿答可在雅意之由。遂着座。政始日雖有他參議大辨所進着也。

遲參公卿事。

文治二七七。源宰相中將通資。遲參。仍不着座。乍着左衞門陣。出立之時。列立外記門外。

南所居汁申上之事。

文治二七七。左大辨兼光。申上之。先下﨟可申上之由。大丞觸中將。通資。中將答大辨可申上之由。仍大丞申之。

陽明門出立事。

文治二七七。於陽明門上卿家通。出了後。源中納言以下通親季能雅長兼光通資南面立直。源中納言出陽明門之時。不立歸揖。他人者立歸揖。源宰相中將通資。立歸揖。兄弟作法各別如何。

一奉幣使事。

賜宣命作法事。

長寬二六廿九。予隨上卿御日。自奥端座中參進。跪小揖。置笏於右方。賜宣命取副笏。小揖廻右方突膝。於本座廻右方揖。即起

座。至于端座末跪着沓。立歸揖。出嘉喜門。

次官來向賜宣命。委見御記。

一弓場始事。

弓取樣事。

長寬二十七。次自上次第出陣後。取弓矢。

取弓矢事。先日春尋大納言殿。命曰。右手取矢。尻方在左。弓柄乃下方乃組取加テ。左手弓柄上方乃組ヲ取テ。弦ヲ上ニミテ持之。着座置沓上。但此殿御所在公卿座左方。然者矢計取返テ。以尻爲南可置也。矢尻不向御所方之故也。盃流之時。立弓於弓立。自座下方立之也者。宗家卿曰。內大臣被命曰。弓可持左手者。此事申大納言殿。被仰云。未見其說。不可然者。

一列見事。

納言上卿之時參議不可動座事。

永万元三廿八。見節會部。

大臣上卿起座之時參議作法事。

同上。

一雜例。

拜賀日藏人不取脂燭如何事。經藏人頭參議。

諒闇也
保元元九十二。參議公親。元頭中將。於弓場奏慶。前駈二人取松明前行。藏人左兵衛少尉平範保申次。仰聞食之由。相公一揖不拜退出。藏人範保。重章。非藏人盛信。光持取脂燭。至于門下前行。前駈在後。了次參議雅敎元頭左中辨。於弓場殿被奏慶。藏人範宗申次之。今度侍中等不相從。

被聽直衣事。

保元二五廿二。新宰相實長。今日被聽直衣云々。同廿三日。實長朝臣始着直衣參內。又中宮權大夫公親朝臣被聽直衣。少納言入道依內々御氣色。遣消息於彼人許云々。

依參議亂位次列散三位上事。

平治元十二廿一。御佛名也。公卿參上。太政大臣。按察。重。新大納言經。源中納言雅通。左衛門督。光賴。宰相中將。實長。藤宰相。光忠。左大辨。顯時。左兵衛督。公保。位次在光忠卿上。而依非參議列下。中宮亮。季

行。新宰相中將俊通朝臣等之。

四位宰相列散三位下例。見上。平治二二十六有此事。

依兼近衞中將超越上臈任納言例。

平治二八十一。任大臣日。中納言兼定。三位中將。定房。第三宰相。以元中將。超越公保光忠。

如御八講事依無上卿參議行事例。

仁安元七六。參法性寺。依御八講也。前修理大夫賁賢。之外無人。仍右中辨時忠朝臣。予行事。無上卿之時。宰相行之。匠作雖上臈非參議也。

攝政春日詣日參議等着三位中將兼房卿下例。

仁安二十一廿七。

不蒙本座宣旨之前參議入散位列事。

仁安三五十六。院供花。大納言二人。定房。公保。中納言。隆季。兼雅。宰相。賁賢。散位二人。非別座事。邦綱。成範。邦綱者前參議也。而如此被記之。亦賁賢位次。在邦綱下也如何。

雖位階上臈依新任號新宰相例。

嘉應二十一十六。舞姬參上之後。人々被來訪。三條大納言。實房左衞門督。實國。權中納言兼雅。別當。成親。源中納言。雅賴。源宰相。賁賢。新平宰相。敎盛。平宰相親範。等也。

大納言取被物同褁物參議取之例。

安元二六二十。七佛藥師法結願。院中儀。阿闍梨被物一重。前大納言實定。取之。絹褁一。左兵衞督成範。第一參議。取之。伴僧各褁物一。公卿取之。

五位殿上人役參議樂器事。

治承四正廿。東宮御着袴。置御遊具。時光取御笛筥盖置大臣座間長押上。光長取琵琶置右宰相中將實宗。前。宗賴取和琴置右衞門督實家。前。

位次下臈依可加階上臈參議同被叙之例。

壽永元十十三。皇后宮初有入內事。宮司有勸賞。

從二位藤原家通。第一參議。左兵衞督也。任二參議一。十七年。多被レ超二越下﨟一。權大夫實守卿依二宮司一可レ叙二從二位一仍有二哀憐一歟。藤原實守。

公卿轉任之後不レ申レ慶參院例。

文治二七十七。

非參議二位列二三位參議上一例。

文治四正廿七。攝政春日詣。公卿[　]持明院宰相。基家二位。別當。隆房。宰相中將。通資。二位中將。良經

加階之後着陣例。未二着陣一之人於二石近陣一者着座之事。

文治五正十四。御齋會終。左大辨親宗。加階之後。未レ着レ陣猶豫。然而依レ非二左仗一猶着レ之云云。

一故實事。

除目等之時參議可レ召二傳之一樣事。

保元元十二廿五。見二除目部一。

御佛名之時名謁高聲可レ稱事。

同日。少納言入道信西云。御佛名之時。名謁公卿近代無レ音。頗高聲永稱レ之。至二末々一彌以如レ此。亦柏梨之時。公卿被レ飲二數盃一定事也。

大辨幷大理之外公卿着二衣冠一參內不二庶幾一事。不レ被レ聽二直衣一人雖レ非二公事一日着二束帶一事。

保元二五三。左金吾殿着二束帶一參內給。無二公事一只令二參內一給也。被レ仰云。大理之時被レ聽二衣冠一了。然者可レ用二衣冠一之處大辨撿非違使別當着二衣冠一之例也。自餘頗不レ異。如二御厨子所預一仍着二束帶一也者。

參二大內一之時共人可レ留之所事。

保元二十一廿八。參二向金吾御許一。花山院。是奉二相伴一可二參內一之故也。然早以參內給云々。仍追參上。入二陽明。建春。宣陽。華德等門一。留二雜色於宣陽門外一。隨身猶相從至二于華德門一。金吾御隨身留レ之。外衞隨身不レ入二此門一。予隨身猶以相從。

稱二蹕一作法事。

保元四正十八。賭弓。欲御座定。成憲朝臣稱警蹕。（退右足警之。）

四位參議書載官名朝臣事。

平治元四廿。改元。諸卿（内大臣。藤宰相。右兵衛督。新宰相俊憲朝臣。）

恭禮門常不通密々參上之時參度事。

平治元閏五廿二。午剋參内。主上出御南殿。跪候恭禮門內階。（此門不通用之門也。凡密々參上之間。所參度也。但近代無存知之人。）早可過之由有勅定。

公卿昇陣座之時可懸膝事。

永曆元十廿二。予出陣。不懸膝昇。（公卿懸膝。職事不可然云。）

大臣參陣之時參議一人必可候其座事。

應保元十二五。公卿勅使發遣。上卿右大臣被候端座。參議隆親卿同參上。（大臣參上之時。參議必可參之故也云々。）

主上出御御修法御座之時着直衣候御後不可然事

應保元十二廿三。秉燭之後。出御仁壽殿。依御修法也。宰相中將實國朝臣着直衣候御後。頗似關白如何云々。

大臣參陣日參議候橫敷事。

長寬元二十三。軒廊御卜。內大臣參陣行之。宰相中將（實國卿。）候橫敷云々。

雖殿上定於大事者書定文事。

長寬元六廿三。午剋參內。於殿上有僉議。此事爲大事可書歟之由內府被奏。仰云。雖殿上定。大事者可被書事也者。隆相公書之。續紙（紙屋紙。）書之。草案之後。密々於鬼間被淸書。殿上定書之條。非常儀云々。

大臣參陣時雖無役宰相一人可候其座事。

長寬元九十一。未一點內大臣參陣。別當候橫敷。

帶弓箭名謁作法事。

長寛二二十五。中宮行啓。大進俊經來。將軍前。問曰。誰昔。將軍已下名謁。（帶弓箭人。横持弓名謁。）

平伏作法事。

長寛二二十七。祈年穀奉幣。上卿（右大臣。）被參。被入之間。予平伏。令居定給之後。予又居直。上卿起座。被向東廊。信相公（信能卿）以下平伏。被出幔門之後。猶□□被經壇上之間。信相公平伏。予居直。右大辨（雅頼。）問予曰。此平伏如何。予答曰。隔幔何可平伏哉。大丞諾。

依奉奉幣使不取布施事。

長寛二二十四。參院。有普賢講。依可勤仕祈年穀奉幣使。不取布施退出。

欲乘車之時下臈有後立歸揖事。

長寛二六廿九。廿二社奉幣。上卿令向八省給。予奉相從。大外記師元已下又引率。予於欲駕車所立歸。向大外記小揖乘之。

四位宰相用事業奉書事。

長寛二十十三。維摩會衾送關白藏人所。

送文書様。

左宰相中將家

奉送

衾貳條

右維摩會料奉送如件

長寛二年十月十三日事業正親佑大江盛房

非參議雖上臈下臈宰相可行事之事。

仁安元七六。（見雜例部。）

陽明門出立之時不可有家禮事。

仁安元十二八。（見政部。）

納言參之時參議并大辨等降立事。

嘉應二十廿一。未終剋參內。平宰相。（親範。）右大辨俊憲朝臣在小板敷。兩人降立。予相共候小板敷。

跪與蹲居差別事。

嘉應二十二十四。任大臣節會。諸卿再拜。（依地濕不

跪。如蹲居。

參議雖不持笏逢大臣可平伏哉否事。

安元二八廿五。新宰相朝方。撤笏。大臣被參之時。雖不持笏平伏云々。六角宰相家通。問其故答曰。至于平伏者。不可依笏之由緒存者。六角宰相曰。然者雖直衣可平伏歟。右宰相中將實守。撤笏不平伏歟。

帶弓箭勤勸盃作法事。

治承四十二七。賀茂臨時祭。依東國亂警固也。右武衞家通。被示送曰。勸盃之時。可取加弓於盃哉否事。人々存旨樣々候。或曰。朝覲行幸之時。頭中將勸盃不持弓。不可持歟。或又猶可持歟。我持弓勤重盃役。左廻者也。予按之猶可持弓歟。凡可持飯物之時者不取弓。置物飯之時持之。上公卿放盃。不揖不持笏退。似無便。朝覲行幸。御前物役勸盃人雖不持之。堂々儀若可然歟。天曆三年御齋會內論議。祿人置弓。而弓場始取掌加弓於硯。廳中儀。大將取奏之時。取加杖於弓。御賀取獻物之時。亦取加庭中。魏々儀猶取。可爲可歟。可案事也。

奉使節人雖警固中不帶弓箭不卷纓事。

治承四十二十八。被發遣荷前使。今日郎亦可有定云々。此間警固也。右兵衞督家通。示送曰。着陣并幄座之時。可帶弓箭哉。答曰。奉使節之人。雖警固間不帶之。但當日有定云々。書定文時者。可帶弓箭。未知使節之心也者。

參內之間相逢納言可立留事。

壽永二四八。參內。左大辨經房參會門外。大丞立留。予揖過。

膝行作法事。

壽永二四八。灌佛。膝行三度。所謂三度左右合三度也先右。次左。次右。相均落居也。

參議逢大臣磬折作法可准據歟事。

壽永二九十一。例幣。上卿予。起座。出北門向辨揖。弁以下答揖。予過。大外記以下不立揚。予揖立。予過畢立揚。

菓子湯漬等不可有中上事。

文治元正一。

未拜賀以前密行之時着布衣不踏榻可乘他人車事。

文治五七十二。新三位(經家)。來。未申慶。密々來問作法等也。着布衣不踏榻。但乘白車。(可乘他人車之由料簡也。)

大臣參陣之時雖無所役參議可候横敷事。

建久五二三。大臣參陣。雖無所役參議可候座也。然者亦外記可參陣之由可仰也。予爲參議之時。大臣參陣之日。每度召使來催。近代無此事歟。

相揖作法事。

建久五三十六。中宮大原野行啓。關白出中門相揖。大相國。(相國以蹲居。若家禮歟。)予同時揖。

於人後不可揖事。

建久五三十六。同日光雅卿盃授亮。亮進寄於光雅卿後(於座後揖事有無可尋。)受盃復座。

一家禮作法事。

拜禮時家禮事。

保元四正一。博陸經公卿列前退出。親隆卿蹲居。

長寛三正一。右府(基房公)經公卿列前。練歩退出。光隆卿頗退居。重盛卿頗退。殊深磬折。

除目時關白早出時儀。

長寛三正廿三。關白(六条攝政也)以本紙繼結申文。授執筆御硯筥蓋返上。令退出給。平中納言(清盛)。源中納言(定房)。予。避座蹲居。權中納言(顕時)起座退入。人々多避座之間。依無便宜立隱歟。新中納言(雅通)獨在座。源中納言取筥文置御前。不着座。立隱南簀子。此事如何。關白起座給之間。彼

人致ㇾ禮避ㇾ座。若有₂其煩₁之故歟。

仁安元十二八。攝政有₂着陣事₁。三條中納言。實房。予。左大辨。雅賴。平宰相親範。列₂立中門廊外₁。殿下於₂車寄斤端上₁着ㇾ沓給揖給。納言以下紲居也。

節會日爲₂內辨₁□

承安二正一。立樂。內府下殿催ㇾ之。着陣披₂見宣命見參₁。宰相中將實守。起座。同下殿。依₂家禮₁也。單也。

一裝束事。

警固中衞府裝束事。

平治元十二廿一。御佛名也。左衞門督。光賴。帶₂弓箭₁。宰相中將。實長。不ㇾ帶₂弓箭₁。卷纓帶劍許也。

中宮行啓衞府公卿裝束事。

永万元二十一。用₂有文帶₁。令ㇾ持₂螺鈿劍₁。隨身令ㇾ負₂狩胡籙₁。依₂御堂供養₁也。

中宮御堂供養行啓日裝束事。

永万元二十一。故入道殿周關閑院御法事也。仍博陸造₂畢一堂₁供₂養之₁。中宮行啓。午剋着₂束帶₁。用₂有文帶₁。令ㇾ持₂螺鈿劍₁。隨身令ㇾ負₂狩胡籙₁。當日行啓之時。先例如ㇾ此。可ㇾ用₂毛車₁歟。而事々忽無ㇾ綱。仍牛童遣ㇾ之。或被ㇾ召₂出車₁。依用₂網代₁也。凡今日公卿帶。有文無文相交。見ㇾ右。

關白堂供養日裝束事。

公卿着₂饗座₁。左兵衞督顯長。螺鈿劍。有文帶。帶劍。笏。此度用₂隨身壺₁云々。理不ㇾ可ㇾ然。藤宰相光忠。無文帶。左大辨資長。右大辨雅賴。以上有文帶。平宰相親範。無文。藤宰相已下不ㇾ持ㇾ笏在₂此座₁。權中納言俊通。無文。予暫徘₂徊中門廊₁云々。凡今日公卿帶。有文無文相交。見ㇾ右。猶以₂有文₁可ㇾ爲ㇾ善歟。殿上人皆丸鞆。但馬腦相交。事了予向₂宿所₁改₂裝束₁。晚參。秉燭中宮還御。供奉。

警固中衞府公卿裝束。

永萬元七五。今日有₂御卽位定₁。予宰相中將着陣。依ㇾ爲₂警固₁。負ㇾ壺取ㇾ弓着座。

立太子日帶事。

仁安元十十。有立太子事。巳時着束帶。沈地螺鈿劒。紫緂平緒。依可有立太子也。康和。左大辨基綱用有文帶。權中納言仲實用丸鞆云々。又雖無其謂。召仰之後可知立太子事之故也。

用紫緂平緒事。

仁安元十十。見右。年三十六。今案。依晴用之給也。

極晴日用螺鈿劒事。

仁安元十二廿二。東宮御着袴。帶螺鈿劒。此事中合將軍殿。元三間一族帶之。今日列庭上。極晴也。可然之由所被仰也。

任大臣日可用不切平緒事。於下聽勅授人上非此限。

仁安二二十一。任大臣。見節會部。仍略之。近年人多用以下。

警固中衞府官不卷纓所事。

仁安二四卅。賀茂祭。參齋院着客家亭。辨右中弁左權佐長方依警固卷纓。康和三年。顯隆卷之。次年依爲房諷諫垂之依有信時範□卷之。依彼例卷。而參結政人垂之。奉使之人又垂之。參入神社之人々垂之。以之案。可垂之由爲房示云々。不隨先祖案如何。

非常參內事。

治承元四十二。延曆寺衆徒參洛。馳參內。右宰相中將。實守。直衣負狩胡籙。予柏挾負白羽矢。大理也但束帶儀可准據此事不存之間。不具野劒。仍細劒平緒如元。後日申太相國。仰云。何事之有哉。保元度。我帶劒參內。但爲用意令持野劒。負白羽之時。改着野劒也者。同十四日。行幸法住寺殿。叡山衆徒企下洛之故云々。馳參。白羽一腰令雜色□予着束帶。依諒闇本自卷纓。尋常之時。可帶野劒拍挾也。先參院御所。七條殿。門前無人。相尋之處御幸南殿。仍參法住寺殿。昇中門廊。負白羽矢。□事閑間也。予暫撤狩胡籙。祗候頭中將□。於殿上可有議定者。仍公卿着殿上。予負白羽。左宰相中將。實家。負狩胡籙。於中門廊示合予曰。右宰相中將不可負之由申之如何。予曰。非旅所之時。爭不負。況於今日者。右宰相

中將。實守。直衣帶劍。不帶弓箭。此事可尋。只尋常之時。一兩日御旅所之時。猶帶弓箭、僉議已軍陣也、尤可帶弓箭歟。若又存解陣者。不可帶劍。今日。着直衣。此人獨也。密々被示曰。依灸治不着束帶。如此殿上議之時。直衣相交。雖有先例。上臈可宜。下臈太有恐。然而獨可候座之由有催。仍乍恐着座。若爲後代難。不可令記置給者。

院御鞠日裝束事。

治承三三五。今朝刑部卿賴輔朝臣示送書狀云。

三日宇治御參候歟。何事候哉。抑今夕行幸院御所。北殿。明日御逗留之間。蹴鞠會可候云々。仍令參仕候之處。時服何樣可候哉。可着直衣冠之由存候。而衣一重常事候歟。生單歟。練單歟。但鞠式成通作。云。老人可着帷重云々。然而於直衣冠者。何樣可候哉。公卿者常事候歟。侍臣其憚可候哉。至蹴鞠會者。何事候哉。此條難任愚意候。御計可候也。先年宇治左府於蓮華院鞠會候之時。依權中納言成通。教訓。着束帶之汗取赤帷。件日爲通少將之時。同着赤帷。是有樣事歟之由。左府示給云々。若人不可着白衣帷之間。用汗取候歟。於老人者不可然之事歟如何。此條不審候。彼時不注問給候也。明日白帷重直衣冠。其憚不可候。何事候乎。可參啓之由存候之處。昨日於院御所蹴鞠之間。窮屈無術候。且所令取申候也。恐々謹言。

三月五日

堀河殿

一重生單衣若亦汗取歟。共不可有難。練單衣白帷者。不可然之由答了。此人蹴鞠長也。

同六日。示送曰。雅賢少將直衣冠衣一重候。賴輔着赤帷候。無沙汰候歟。

東宮行啓行幸同日儀裝束事。

治承三六十二。先行幸。次中宮。次東宮行啓。

右衛門督成範。不帶弓箭。又不令持之。垂纓帶劍。箭身壺垂袴。靫負督。如此。但保元。朝覲行幸行啓同日。左大臣爲右衛門督供奉。源大納言爲宰相中將供奉。各令持(狩イ)胡籙。依可候座歟。又依行幸日歟。

權大夫知盛。右兵衛督也。如行幸供奉。兵衛督如此也。

警固中政衛府官事。

治承四四十六。見政所。

非常警固間裝束。

治承四五廿七。高倉宮出園城寺。令向南都御。辰終剋馳參新院。召藏人頭左中辨經房朝臣於新院御所。被仰云。可仰警固歟。經房朝臣申曰。如此之時不及宣下。武官可存知歟。然而猶可問外記之由奏聞。於西面方問之。歸參申云。非常警固各可存知。不可被宣下者。經房朝臣告此旨於人々。

右府(經宗)隨身不負胡籙。左大將番長公久布衣。立烏帽子。上絬。負狩胡籙。左大將早出不卷纓。右兵衛督(家通)。大宮宰相中將(實宗)。新宰相中將(通親)柏挾。右衛門督(實家)垂纓。依非禁裡歟。但院御所爲陣中。事已非常。柏挾何事之有哉。人々案區分歟。近衛司等不帶弓箭。

右衛門權佐親雅垂纓候殿上。

同十二月七日。賀茂臨時祭也。依東國亂此間警固也。大理負平胡籙。其外右大將已下(良通實宗[illegible]公守)衛府皆用壺胡籙也。(賴實等也)

奉使節人雖警固中不帶弓箭不卷纓事。

治承四十十二。見故實部。

警固中事。

治承四十二十九。內御佛名。此間依東國逆亂有警固。右兵衛督(家通)。右宰相中將(實宗)。三位中將(賴實)。新宰相中將(通親)。右武衛以下皆帶弓箭。壺。

同廿日。秋除目始也。人々着陣。新大納言(宗家)。予。右衛門督(實家)。右兵衛督(家通)。大宮宰相中將(實宗)。藤宰相(定能)。等也。衛府皆帶弓箭。

壷。依東國亂警固也。次大納言以下經宣仁門代入直盧西小門着座。右衛門督家通大宮宰相中將。乍帶弓箭着座。右兵衛督垂纓撤弓箭着座。此事有武衛兼示合。予答曰。公卿着陣。并殿上之時帶之。至直盧者雖禁中職事寛文之時帶劔笏。以之思之。異殿上儀。然者撤弓箭可宜歟者。右武衛甘心。今夜又退出之時。大宮宰相中將問可否。予答曰。雨樣不可有難歟。行幸。休幕公卿帶弓箭。准之者非無所披陳歟者。同廿一日。除目第二日也。新宰相中將通親。卷纓不帶弓箭。卷纓如何。六條攝池殿

同廿二日。一院御佛名也。左大將實定。新大納言宗家。別當時忠。藤中納言成範。皇太后宮大夫朝方。右兵衛督家通。右宰相中將實守。堀河宰相賴定。右新宰相中將實宗。三位中將賴實。藤宰相定能。已上衛府官。公卿不卷纓。

同廿五日。中宮御佛名也。秉燭參內。

公卿。

新大納言宗家。

別當時忠。大夫也。不帶弓箭。垂纓。近日依東國亂警固也。

予。　平中納言賴盛。

右衛門督實家。不帶弓箭。但卷纓。除目日於直盧帶弓箭。今夜不然如何。若攝政前准御前歟。職事取笏。思此事又不可准哉。可案。

右兵衛督家通。如大理。　三位中將賴實。如右金吾。

西宮臨時。中人々裝束所云。加茂祭警固。衛府公卿卷纓。公卿參內。卷纓。非參議者自里第卷之。着纓帶劔。弓壷胡籙候陣。及殿上着外記廳者。可脫弓箭者。以之可案事也。讀連疏之心。着陣昇殿時。卷纓可着弓箭者歟。入建春門之時。可卷纓之由不被所見歟。於宮御方者。可撤弓箭者。何可卷。

御即位日裝束。

元曆元七廿八。於太政官廳有即位。今日。自大內行幸。攝政・螺鈿劔。皇后宮大夫實房。螺鈿劔。右大將良通。平胡籙。螺鈿劔。靴。右衛門督家通。壷。滲沓。藤中納

言（賴實。蒔繪劍。淺沓。）左宰相中將（定能。平胡籙。螺鈿劍。靴。）

一時服事。

浮文表袴事。

應保元二十。參大納言殿中承雜事。公卿浮文表袴。織物下重着之時可用之。但壯年宰相中將ナド着之。又着加伊練之日可着歟。

公卿白重事。

應保二四一。大宮宰相（隆季。）着白襲。同八日。灌佛。今日猶着白重之人。隆季卿□。同三年五月六日。隆季卿着白重。中古爲恒事。然而近代不見。或人曰。此事不甘心。宿老人々可然着之。

奴袴事。

仁安元十十。可有立太子事。於東三條亭可有此事。仍院幷宮可渡御。巳時着束帶。（殊可刷之由。有御氣色云々。）

抑被催旨者。公卿。大臣大納言直衣。中納言宰相衣冠。殿上人束帶云々。是康和例也。然而有先例之上。年齡已闌。用織物奴袴。隨身着布衣條盡美。無骨存略有恐。

仍心中所消息也。

三條中納言（實房。年卅）薄色輪チガヘ固文織物奴袴。不出衣。新中納言（宗家。）綾薄色奴袴。治部卿（光忠。）同前。平宰相（親範。）綾薄色奴袴。六角宰相（家通。）薄色藤丸浮文奴袴。

仁安二十一廿七。攝政被參詣春日社。春宮權大夫（邦綱。前宰相。）淺黃奴袴。源宰相（資賢。）淺黃奴袴。左大辨（雅賴。）同三位中將（兼房。）紫織物奴袴。裏欵冬。織物袙。紫白衣。紅單衣。左兵衛督（成範。非參議也。）薄色綾奴袴。新三位（朝方。）淺黃奴袴。右兵衛督（時忠。四位宰相。）同上。

同廿八日。三位中將（兼房。）被着織物梅下重表袴如恒。

同廿九日。三位中將兼房。薄色浮文奴袴。出紅打衣。可尋。

狩衣事。

安元二四廿七。法皇於叡山可有御受戒事。

左衛門督宗盛。白襖。以紫糸縫。小窠文淺黃奴袴。

院御鞠日裝束事。

治承三三五。見裝束部。

白重事。

治承四四八。今日三位中將賴實。被參內。着白襲。朔日不着束帶。火事時着直衣。右少辨兼忠同着白襲。朔日不參云々。光雅云。朔日。右少辨不參。而着白重之由承之如何。不審事也者。

鞠足直衣時雖夏持冬扇例。

壽永元八廿五。成善提院彼岸結願也。刑部卿賴輔。直衣。持檜扇。

染裝束事。

壽永二二廿一。朝覲行幸。巳剋着束帶。五十三歳唐綾大三重ゟ須綬。櫻下襲。裏張之。唐綾蔽。地窠文表袴。紺地平緒。沈地劍。新宰相中將泰通。唐綾裏打。櫻下襲。

奴袴事。

文治五七十三。右大辨定長。宰相。始着直衣出仕。來予亭着薄色奴袴。不持笏持冬扇。

直衣之時持冬扇例。見前。

前駈事。

長寬二正廿三。拜賀。前駈四人。五位二人。六位二人。同二月十九日。着陣。前駈二人。

長寬二六廿六。詣吉田社。參議之後。始所參也。雖可詣春日社。遠遂之間。忽難遂之故。先所參也。次詣賀茂社。用毛車。前駈隼人正淸定朝臣。左近將監藤原隆仲等也。隨身垂袴。

治承三正廿八。新三位雅長申慶。前駈二人。

同二月十一日。新宰相中將定能。着陣。無二前駈一。
壽永二二五。參議泰通申レ慶云々。前駈四人云々。
元暦元七廿六。右大辨兼光曰。加階慶。前駈可レ具。不レ可レ然歟。答曰。可レ在二雅意一。匡房季仲卿任二參議一申レ慶之時不レ具二前駈一。初昇二八座一猶如レ此。雖レ被レ略何事之有哉。

一共人事。

布衣隨身事。
具レ侍事。遠所之時。雖レ乘二毛車一具レ侍也。
長寛二六廿九。被レ發二遣廿二社奉幣一。予勅使。侍三人在レ共。用二毛車一。

隨身袴事。
長寛三正一。午剋着二束帶一。巡方有文帶。魚袋。餝劒。青滑革裝束也。此劒申二請大納言殿一。被レ仰云。至二于裝束革色革緒一。任レ意用レ之者。今日右府外皆赤滑革裝束也。紫淡平緒。隨身袴用二蘇芳一。乘二檳榔毛車一。車副立烏帽。爲二初度一可二別禮一歟。然而强不レ存二魏々一。

攝政春日詣日公卿隨身事。幷車副事。
仁安二十二廿七。
別當隆季。衣冠帶劒持笏 新車上レ簾。車副平禮下レ裾。隨身負二狩胡籙一。
治部卿光隆。衣冠 中御門中納言。車副平禮挿レ尻。
右衛門督實國。隨身布衣帶劒二人。萠木二人。若色。此事先例不レ詳。冠垂纓。可レ負レ壺也。後日金吾曰。尋二左府一。何事有哉之由有レ答。仍令レ着二布衣一也。頗有二後悔之氣一。
下官 予。下レ簾。車副平禮下レ尻。或人曰。遠所之時。挿レ之云々。如何。
衣冠 三位中將兼房。前駈六人。隨身垂袴。蘇芳貲布。負レ壺。車副平禮下レ尻。
左兵衛督成範。隨身垂袴。壺。
右兵衛督時忠。隨身垂袴。壺。

院御登山之時隨身事。
仁安三六三。上皇有二御登山事一。公卿右金吾實國。布衣 雖レ不二登山一。隨身着二布衣一。但劒許。又自被二帶劒一。
安元二四廿七。法皇於二叡山一可レ有二御受戒事一。

右大將。重盛。直衣。路頭許供奉。　隨身帶劔。
左兵衛督成範。布衣。立烏帽子。登山。　隨身負狩胡籙。
右兵衛督賴盛。布衣。立烏帽子。登山。　隨身帶劔。
左宰相中將實家。直衣。　隨身帶劔。
左衛門督宗盛。布衣登山。　隨身負狩胡籙。

隨身袴事。

治承三二十。北政所參內。三位中將隆忠。隨身着白狩袴。

隨身柳下襲事。

治承四二一。春日使立。鑁繪隨身二人。柳半臂下重。面白裏青。此事有兩說歟。常儀無面。只青練歟。

具布衣隨身事。

壽永元正十八。蓮華王院修正。法皇臨幸。右三位中將賴實。直衣歟。隨身柳上下。以花付若葉欵冬衣。

車副雜色等事。

壽永元十十三。

右京大夫基家。薄車垂簾。車副立烏帽子。雜色立烏帽子垂袴。
修理大夫經盛。新車垂簾。車副立烏帽子。雜色同垂袴。
右三位中將賴實車副雜色同前。
三位中將淸宗。車副平禮。雜色同垂袴。衞府五人在共。
左京大夫脩範。車副立烏帽。雜色同垂袴。
左三位中將重衡。車副立烏帽。雜色同。衞府三人在共。
右新三位中將維盛。車副立烏帽。雜色。同無共侍。

雜色事。

壽永元十廿七。三井寺宮入寺給。
三條中納言朝方。片綱。雜色八人。上紙。
右京大夫基家。綱。雜色三人。垂袴着者。
右兵衛督光能。綱。雜色六人。

大貳實清。綱。雜色四人。垂袴。

左大辨經房。綱。雜色六人。四人垂袴。二人上括。

召具供事。

壽永二四廿二。按察大納言頼盛。申慶。右衞門督清宗。爲扈從。金吾共有侍二人。

雨皮持裝束事。

元暦元十一十。左兵衞督頼實云。我爲三位中將之間雨皮。不令持退紅仕丁。雨皮持令着白張。是嚴閤左相府令諷諫也。任中納言後。令持退紅仕丁。此事新藤中納言定能。曰。故堀川宰相頼定。被申云。同依左相府御諷諫。縱雖不令持退紅仕丁。傍輩相公皆令持退紅仕丁。我獨無此事。仍後々用退紅。

布衣隨身事。

建久二年十一月九日。八十嶋典侍進發。

別當直衣能保。毛車卷簾。車副立烏帽子。隨身香花田衣負胡籙着藁沓。

左宰相中將直衣實教。毛車。不具隨身。

藤宰相中將公時。網代車。不具隨身。

菩提院三位中將公衡。毛車。隨身縹上下。

右宰相中將公繼。毛車。隨身。一人赤色。一人虫襖。一人萠黃。一人朽葉。

已上垂括着沓。件隨身皆近衞舍人子共也。

雜色事。幷車副牛童。

建久二十一九。八十嶋公卿。見前。已上公卿雜色。皆上括。着藁沓。插尻立烏帽子。但公時卿雜色垂尻。車副皆立烏帽子。插尻。牛童亦插尻。

雜色幷舍人等事。

建久五三十六。中宮行啓大原野事。

左兵衞督實教。前宰相也。舍人萠黃薄色衣。

新宰相中將忠經。舍人萠黃薄色衣。

大宮大夫光雅。舍人萠黃薄色衣。

右宰相中將公繼。
源宰相兼忠。舍人薄色衣。
三位中將兼良。舍人縹欵冬衣。
修理大夫定輔。前宰相。舍人薄色衣。雜色八人。
新宰相實明。舍人欵冬衣。雜色八人。
一謂₂關白使₁事。
長寬二十七。右衞門大夫時盛衣冠。爲₂關白御使₁來。予着₂布衣₁相謁。
一四位宰相間可₂令₁用₂事業₁事。
長寬二十十三。維摩會衾送₂關白藏人所₁。
送文書樣。
左宰相中將家
奉送
衾貳條
右維摩會料奉₂送如₁件
長寬二年十月十三日
事業正親佑大江盛房

永萬元正四。御齋會。加供廻文。依₂四位事業₁加奉事。
自₂官持₁來御齋會加供廻文₁。事業加奉了返給。
行₂八省御齋會事₁所
十四日
大極殿六十六口　僧二十二口　沙彌三十四口
眞言院三十口　十五　十五
大元法所三十口　十五　十五
左宰相中將家事業正親佑大江盛房奉之
大極殿十三口　僧七口　沙彌六口
眞言院六口　僧三口　沙彌三口
大元法所六口　僧三口　沙彌三口
右大辨家
仁安元十一九。自₂主基方₁持₂來膳部代廻文₁。二人云々。事業奉畢。于時四位。

正長元年五月廿七日抄記。追猶可撰加之。

參議左近權中將藤原在判（定親卿也）

以中山宰相中將定親卿自筆之正本相交自他之朱墨書寫挍合畢。於本者一帖也。而今依料紙之相違作二帖而已。

參議左近權中將源在判（定長卿也）

寶德二年四月七日借請土御門中將有通朝臣本。漸々書寫挍合訖。職達之抄出。故實之寂要也。於寫本者二帖也。而今□彼正本之旨作一帖了。更不可出閫外。穴賢穴賢。

參議右近衞權中將源朝臣在判（通秀卿也）

達幸故實鈔第三

參議要部。付散位。

一拜賀間事。

拜賀日於經藏人頭人者六位猶取脂燭相從事。

藏人取脂燭相從之時前駈可在主人後事。

保元元年九月十三日。參議公親拜賀。前駈二人。取松明前行。退出之間。藏人範保。重章。非藏人盛信。光持取脂燭。至于門下前行。前駈在後。同日。參議雅教（元藏人頭。）拜賀。今度侍中等不相從云々。

一行幸間事。

三位中將在上之時四位宰相中將役劒璽事。

保元二正廿七。御方違行幸。御輿寄南階。過公卿前之間。三位中將進副御輿。次主殿官人取御座覆。次宰相中將（公親朝臣。）經簀子進寄

開輦戶。次入御帳間。進寄授劔內侍。內侍相共跪取之。入御輿。次宸儀乘輿。頭中將定房朝臣候御裾。次將跪伏弓。入御劔之時可跪也。次宰相中將取璽入御輿。閉輦戶。

宰相中將如次將可跪地上哉否事。

保元二五廿七日。御方違行幸記。抑乘御輿之間。兩宰相中將公親。實長。跪階下。此事不然之由。金吾殿被仰。公卿將不跪云々。可跪之由。春宮大夫宗能。被執云々。仍付被說歟。何是何非。重可訪先賢事歟。

四位宰相中將參入之時三位中將役劔璽事。

保元二七五日。御方違行幸。三位中將實定。宰相中將公親。御輿過列前之間。就御輿。次三位中將昇西階。置弓於南階西腋間簀子。先開輦戶。次取御劔入御輿。將等跪。或有不跪之人如何。次宸儀乘輿。御座定間。大將稱警蹕。次將隨之伏弓。頭中將定房朝臣取御下重尻。乘御了。頭中將取御草鞋賜東豎子。此間三位中將跪簀子。次三位中將取璽筥入御輿閉輦戶。次將起。次舁御輿至中門。大將仰御綱。

宰相中將如次將跪階上不可然事。

保元二六廿日。御方違行幸。近將次第跪階。宰相中將實長。同跪之。不可然之由。或人所示也。是非可訪先達。

仰御綱詞事。

保元四四十八日。御方違行幸。御輿出日花門。實長卿仰御綱。召大舍人二音。大舍人稱唯。仰云。御綱張禮。頗微音。中納言中將亦不仰御綱如何。

役劔璽人便給御草鞋事。

保元四四十八日。實長卿開輦戶。取劔璽。供御草鞋。

中納言中將依幼少宰相中將役劔璽仰御綱事。

保元四四十八日。中納言中將基房。不被進。實長卿觸氣色。然而不被進也如何。幼少之時。頗任意歟。

御劍璽役人參進路事。

平治二六十八日。御方違行幸。寄御輿於南階。（兼構御階。輿寄。）新宰相中將實國。脫靴昇階。（欄外跪也。）簀子置弓。進開輦戶。次入當間取劍案御輿中。退候置弓之所。次主上乘輿。御座定之間。稱警蹕。次實國取御草鞋。給東竪。次取璽入御輿。（御劍柄方自御前方及置之。）閇輦戶退。

四位宰相中將雖參入三位中將役御劍璽仰御綱事。

永萬元正二。朝覲。三位中將取劍璽仰御綱。

隨身馬副行列事。

文治五年十月廿九日。春日行幸。右衞門督（通親）。隨身在馬後。其次有馬副。可尋之事也。大將令隨身張口。仍隨身在前。馬副在後。不然之人。馬副之次。立隨身也。

陣右筆間事。

進跪上卿前起居揖事。

保元四三八日。直物也。內大臣始中行也。上卿被目源宰相（師仲）。宰相揖起座。進上卿前揖。上卿被授勘文。相公指笏取筥。右廻復座。（向東突膝。被廻着座也。）書了挿笏取勘文筥。進上卿前奉之。拔笏揖。歸着座。

可申上卿之事出來之時必可取笏事。

保元四三八日。直物。凡相公可申上卿之事出來時。置文取笏申之也。

復任除目京官勘文可之字不可摺事。

應保元三十日。上卿富小路中納言（公通）。參議左兵衞督公保卿。武衞置笏於左方。引寄硯摺墨。次披見文。取小刀摺可字。後日復任除目。京官可字摺事奉尋亞相殿。此事有兩說。不摺之說善歟。

右筆作法事。

應保元三十日。復任除目。上卿富小路中納言公通。參議左兵衞督公保卿。納言召二官人一令レ敷二膝突一。次令三官人召二外記一。外記跪二小庭一。上卿揖。外記稱唯着二膝突一。上卿被レ仰下持二勘文硯等可二持參一之由上。外記稱唯退入。入二勘文於筥一持參奉二上卿一。今一人置二硯於宰相右方一。次上卿被レ見二勘文一。如レ元卷レ之。被レ目二武衞一。武衞揖。自レ座前被レ跪。居二上卿前一。上卿被レ授二勘文於武衞一。武衞置二笏於左方一。給二勘文一。取二副笏一。文內方。右廻飯二着本座一候。上卿被レ目二武衞一。置二笏於左方一。引二寄硯一摺レ墨。次披二見文一。取二小刀一摺二可字一。

勘文書樣。用二白紙一。

可二復任一

木工寮

頭正四位下藤原朝臣邦綱

永曆二年三月十日

次披二外任勘文一置レ前。取二續紙一引二禮帋一。細卷レ之。入二硯筥下方一。次繆二置續帋一卷返。染レ筆伺二上卿氣色一。上卿揖許。武衞書レ之。

書樣。書二紙屋紙一。

太政官謹奏

出羽國

守從五位上高階朝臣泰任

下野國

守正四位下藤原朝臣爲親

越後國

守正四位下藤原朝臣邦綱

永曆二年三月十日

件勘文書樣。書二白紙一。

可二復任一

出羽國

守從五位上高階朝臣泰任

下野國
　守正四位下藤原朝臣爲親
越後國
　守正四位下藤原朝臣邦綱
出羽可レ爲二下野次一歟如何。
次武衞書了。放二奥帋一入二硯筥一卷二除目一。更一返披二見之一。勘文二通幷除目籠二禮紙一枚許一。（禮紙。本の勘文の禮紙也。）取二副笏一。進二寄上卿前一。置レ笏被レ獻レ之。上卿取レ之。武衞皈二着本座一。上卿披見。召二外記一内覽。

下﨟依レ勸二執筆一上首起座退事。
應保二二十九日。立后。宮司除目。淸書大納言殿。源大納言。權大夫宰相信能。實國。資長（左大辨。）等被レ候二仗座一。右府被レ仰二淸書之由於左大辨一。仍兩相公依レ爲二上﨟一起座。次左大辨退下着レ沓。進昇着二參議座上一。次右府召二官人一。被レ仰二外記可レ召之由一。次外記參上跪二小庭一。右府召二硯紙一。外記稱唯退出持二參硯一。（紙加入。）置二左大辨左方一。（仗座用二車宿一。仍小庭在レ北。）右府給二除目一。大丞參進給レ之皈着。次摺レ墨。次取レ紙引二禮紙一。

淸書書樣。
　太政官謹奏
　　中宮職
　　　大夫正二位藤原朝臣兼實兼
　　　權大夫正三位藤原朝臣實長兼
　　　　應保二年二月十九日
已上一紙用二紙屋紙一。
　太政官謹奏
　　中宮職
　　　亮正四位下藤原朝臣邦綱兼
　　　權亮正四位下藤原朝臣忠親兼
　　　大進正五位下藤原朝臣俊綱兼
　　　權大進從五位上高階朝臣隆行兼
　　　權大進從五位上藤原朝臣光長兼

權少進正六位上藤原朝臣季佐
大屬從五位下大江朝臣盛親
少屬正六位上三善朝臣康信兼
權少屬正六位上淸原眞人能景兼
應保二年三月十九日
以上一紙同紙也。
書了。淸書一通。本除目一通。以上三通。取副笏欲進之間。右府命令留本除目。仍大丞入硯筥畢。件除目。外記可持參執筆御許歟。持參淸書許。右府被取了之後。大丞退歸。被披見之間。暫可候歟。可尋。
上卿被見文之間宰相暫可候其前事。見上。
右筆作法事。
應保二十二二日。廿二社奉幣定。上卿大納言殿。參議別當顯長。着座。上卿此間事略之。令官人召外記。跪小庭。承仰還出。置例文入筥。於上卿前。置硯於宰相右方。別當依上卿御氣色。置笏於右方。搢墨。次取續紙。禮紙於奥佐末仁卷取。入硯筥。次參置續紙。卷返。依上卿御氣色書之。伊勢。丹生。貴布禰。不書入使。是例歟。書了取副笏。參進奉上卿。上卿披見之復本座。次令官人召左中辨。
三位中將入使定文之時不書官書正三位藤原朝臣事。
長寛元三八日。兩社行幸。御祈奉幣定文。隆季卿書之。平野中使左中將實房卿於定文仁書正三位藤原朝臣實房。
下名之時辭申之官切弃續之事。
長寛元十二廿二日。今夜有下名事。無加任。圖書允伊岐宗光依非本望辭申。仍被止。上卿源大納言定房。宰相信能。着陣。令宰相切弃續之云々。後聞。相公切之。堺細續目懸陰陽寮。仍頭切入。同寄陰陽寮了切弃懷中之。
第三參議已下起座更可着上第一座事。

長寛二六廿七日。賑給定。上卿大納言殿。參議資長左大辨。名ニ外記一。上卿被レ仰曰。賑給使例文硯可ニ持參一之由被レ仰。次大外記師元五位。持ニ參例文一置ニ大丞座下方一。上卿被レ仰下可レ置ニ上方一之由上。依レ未ニ召上一。候ニ本座一之故也。亦上卿召レ史。令レ寄ニ掌燈於大丞座方一。次上卿令レ目ニ大丞一給。大丞直居昇。此事不レ可レ然。第二宰相直進昇。第三以下。其程雖レ近。下レ座着レ沓。更着ニ第一宰相座一也。次置ニ笏於座下方一。引ニ寄硯一摺レ墨。次引ニ禮紙一卷レ之返入。次縿ニ持紙一更卷返置ニ硯外一。先可レ卷レ紙之由。先日大納言殿所レ被レ仰レ予也。次取ニ副紙於笏一伺ニ上卿氣色一。隨ニ御目一置レ笏染レ筆。上卿被レ仰云。賑給使。次々隨ニ小書出一外記書紙加入例文進。令レ讀給。大丞隨ニ與奪一書レ之。

第二參議直居昇之時無ニ揖例一事。

卷ニ續紙一作法事。

先卷レ紙次可レ摺レ墨之由大納言殿有レ仰事。

小書出事。

已上見レ上。

賑給使定文也。白紙書樣事。

賑給使

左京

一條加ニ北邊一

左衞門權佐藤原朝臣爲親

少尉平――康俊

大志淸原――能景

二條

左兵衞權佐藤原朝臣親信

少尉藤原――盛房

少志大江――時賢

三四條

――

五六條

――

七八條

右京

一條加二北邊一

二條

三四條

五六條

七八條

長寛二年六月廿七日

以上大概如レ此。抑四五條外記書二落折紙一。仍上卿以二差文一覽レ之。以レ無二彼折紙一。人々被レ書入一。上卿被レ仰云。右馬屬代入レ兵庫屬在二代官一之由。而書二入馬寮差文一如何。大外記師元候二宣仁門外一。右大辨雅賴被レ傳二尋此事一。師元申

云。本所差文之馬屬。俄出家。仍取代官賜彼寮。仍以兵庫屬入差文也者。上卿被仰云。然者助代兵庫頭賴政入折紙。不入差文如何。師元申云。五位以上爲代官者。不入本寮差文也。亦上卿被仰大丞云。或書七八條歟。或書七八九條。此例文。久壽二年只書七八條。其外皆書七八九條。被案旨如何。大丞申云。可書七八九條歟。上卿被仰曰。七八條已在其中。只隨存知可被書者。亦上卿如何之由被仰。予幷右大丞兩人共申。可被加於宣仁門外。申云。書七八條。已九條其中候也。加北邊者。一條北武者小路候之故也。依上卿御疑。外史一言等書七八條。寂不可然事也。右大丞有不甘心之氣。予依無益。强不申出。久壽二年定文。左右京共書七八歟之由。予奉尋。上卿被仰云。右京許也。左京者加九字。以之知之落字歟。此事專無其理。所謂一條者。自土御門至于中御門。二條者。自中御門至于二條。三條者。自二條至于三條。如此次第可計。仍以坊門立條中。一條內有四坊。一坊內有四保。小一條者。近衞南東洞院西町也。東三條者。二條北西洞院東也。小六條者。楊梅北烏丸西也。故皆有條號。何以大路計存九條哉。亦北邊者。一條南土御門北也。昔以土御門爲一條大路。其後北邊二丁被入宮城。既爲京中。仍有賑給。師元存武者小路最不審。重可尋申事也。依其儀者。京極東有朱雀提被寄彼如何。亦右京加北邊。右京有武者小路歟。旁無理。無異儀可書七八九條事也。左大丞書定文。（今度不加禮紙。亦不伺上卿氣色。直參進也。）押遣硯於座下方。取副定文於笏。參進揖。置笏於奥方奉定文。上卿取之。令置笏上給。大丞取笏皈座。（不揖如何。先度揖者欲起。亦可揖歟。）上卿令披見

定文給。被仰云。康俊被書。俊房能景被書。良景亦相替文字等。多所付爪點。可被摺改者。大丞亦參進賜之。取出小刀摺之。書改返上之。次上卿入定文於筥。外記令持之。出宣仁門代。就弓場被奏之。此間予出宣仁門外。上卿令皈着座之後。予復座。

書了不伺上卿目直參進不可然歟事。

於上卿前有揖事。

置笏於奥方（於上卿前事也。）事。

上卿披見文以前復座例事。

上卿就弓場奏聞之間致家禮公卿同起座事。

以上見上。

於宣仁門外伺上卿氣色着座事。

長寛二六廿九日。廿二社奉幣定。大納言殿兼令着端座給。予於宣仁門外伺御氣色。取笏令目給。予欲着座之間。上卿被仰云。直可着者。仍至于第一宰相座下揖。昇着座。

依上卿命直着第一參議座事。見上。

右筆作法事。

長寛二六廿九日。上卿大納言殿召外記廿二社奉幣例文（レイブミト被仰。）頃之持之。例文置上卿御前。硯置予座上方。予置笏於座下方。引寄硯於前方。先取紙。（白紙也。）引禮紙。置續紙於硯下。細卷禮紙。爲不令蔓。取合中程。如常返入硯筥。次繆持續紙。更卷返。亦置硯傍摺墨。（如筆取之摺也。）次染筆。置筆臺。取副續紙於笏。（紙在内方。）伺上卿御氣色。上卿取笏令目給。予置笏染筆書之。依墨薄。亦取加墨於筆欲摺。大凡事也。覺悟。即置筆取墨許摺之。大納言殿被仰云。光賴卿爲參議之時。太政大臣伊。爲上卿書定文。中間摺墨。令筆尻取墨。大相國大凡之由被示旨。光賴卿後日語我。自所知失也。內々常習事如此出來也。

定文書樣。
奉幣諸社使。
石淸水
權中納言藤原朝臣俊通
散　位源　朝臣仲賴
賀茂
從　三位藤原朝臣俊盛
散　位藤原朝臣經國
松尾
參　議藤原朝臣忠親
散　位源　朝臣盛賴
平野
參　議源　朝臣雅賴
稻荷
散　位藤原朝臣家實
春日
散　位藤原朝臣爲實

大原野
散　位藤原朝臣有盛
大神
散　位橘　朝臣政光
石上
散　位源　朝臣家季
大和
出雲權守紀　朝臣重賴
廣瀨
散　位藤原朝臣資兼
龍田
散　位中原朝臣範安
住吉
內　藏　助中原朝臣親成
日吉
隼　人　正橘　朝臣淸定
梅宮

甲斐權守橘　朝臣以明
吉田　散　位藤原朝臣爲範
廣田　散　位高階朝臣泰綱
祇園　散　位高階朝臣重範
北野　治部權少輔菅原朝臣貞衡
丹生
貴布禰
長寬二年六月廿九日
已上如㆑是。伊勢。丹生。貴布禰不㆑書㆑使。置㆓其所㆒例也。散三位書㆓從三位㆒。參議雖㆑有㆓兼官㆒只書㆓參議㆒也。抑書㆓住吉㆒了。次上卿被㆑仰㆓梅宮㆒。予申云。可㆑書㆓日吉㆒歟。上卿被㆑仰云。外記所㆓注進㆒如㆑件。但可㆑見㆓次第㆒。令㆑披㆓見御次第幷例文㆒給。如㆓予申㆒。仍有㆓御承諾㆒。書了卷㆑之。不㆑加㆓禮紙㆒。取㆓副笏㆒。推㆓遣硯於座下方㆒起座。步㆓端座端方㆒。大內儀片足踏㆓帖緣㆒。片足踏㆓差筵㆒。此陣無㆓其所㆒。仍步㆓端方㆒。跪㆓上卿前㆒小揖。置㆓笏於座奧方㆒。以㆓左手㆒取㆓定文㆒奉㆓上卿㆒。上卿取㆑之令㆑置㆓笏上㆒。令㆑取㆑笏給。予亦取㆑笏小揖。廻㆓奧方㆒至㆓參議座㆒。乍㆑向㆓彼座㆒突㆑膝居廻。揖候。上卿令㆑披㆓見定文㆒給。付㆓頭中將㆒被㆑奏。卽返給。召㆓外記㆒。加㆓入例文幷定文日時等㆒。外記取㆑之。過㆓予之後㆒之間。推㆓遣硯筥㆒。外記取㆓重之㆒退出。次予揖起座。着㆑沓揖。皈㆓着橫敷㆒。我座之程也。

置㆓笏於座下方㆒事。

先卷㆑紙次摺㆑墨事。

卷㆓禮紙㆒爲㆑令㆑不㆑蔓取㆓合中程㆒故實事。

如㆑取㆑筆取㆑墨樣事。

欲レ摺レ墨引二寄硯一之時不レ伺二上卿氣色一事。
中間摺レ墨之時取二加筆一爲二凡儀一事。
墨薄之時重摺レ墨事。
書了取二副文於笏一押二下硯於座下一事。
參二進上卿前一之時路大內儀并此陣。事。
於二上卿前一有レ揖事。
上卿不二披見一以前依二氣色一參議復二本座一事。
上卿披二見文一了後起二第一座一歸二着我座一事。
　已上見レ右。
復任除目京官勘文不レ摺二可字一事。
長寛二十二十四日。今日被レ發二遣荷前使一也。先可レ被レ行二復任一之由召使來催。仍參內。別當顯長。被レ候二小板敷。予亦候二殿上邊一。頃別當被二着陣一。件勘文等令二外記一被二內覽。次就二御所一被レ奏レ之。予書レ之。越前守保盛也。件勘文懸レ鈎。亦有二文武宮勘文一通一。不レ摺二可字一令二返上。付二御所一被レ奏。

於二大辨一者上卿讀二例文一令レ書レ之於二他宰相一者授レ之令レ書事。
長寛二十二十五日。尊勝寺灌頂也。可レ有二僧名定一之由召使來催。仍所二參內一也。申刻。彼寺上卿源大納言雅通。被二參陣一。上卿直被レ着二端座。召二右中辨朝方朝臣一召二日時。卽持來也。卽可レ令レ進二例文硯筥等一之由被レ仰。彼辨史持參也。予書二定文一。
書樣。白紙也。
　尊勝寺灌頂
　　大阿闍梨
　　　權僧正俊圓
　　讃衆
　　　法眼和尚位〻〻
　　　權律師〻〻　〻〻
　　　法橋上人位〻〻
　　　家寛　〻〻　〻〻　〻〻

〻〻　〻〻　〻〻　〻〻　〻〻
〻〻　〻〻　〻〻　〻〻　〻〻
〻〻　〻〻　〻〻　〻〻　〻〻

長寛二年十二月十五日

僧名賜レ予。仍書二寫之一。上卿被レ命云。至二大辨一者。上卿讀レ之令レ書。於二他人一者。進二僧名一。是故人口傳也者。書了返上。予觸申云。近年宰相只書二僧名一許。不レ參二御寺一云々。上卿被レ命云。不レ可レ參。

以二右食指一引二寄硯一事。

永萬元正廿二日。功過定。右大辨帳讀了之後。予置二笏於座下方一。以二右食指一引二寄硯一。取二續紙一白。置二座下方一。引二取懸紙一細卷返。入二硯筥一。取二續紙一卷返。置二硯筥下外方一。招レ墨染レ筆。如レ元置二筆臺一。取二副紙於笏一請益。置レ笏染レ筆書レ之。

懸レ鈎樣事。

永万元正廿一日。功過定。予懸二鈎於表紙一上レ文。

如此懸也
勘解由大勘文

〻〻〻〻〻〻〻　貫仲抄。懸樣如レ此也。然而鈎躰以レ無二刻目一爲レ善云々。

除目淸書事。

永万元正廿三日。淸書右大辨雅賴。相共書レ之。予書。勅任一枚。奏任別紙一通之外右大辨可レ書也。而不レ得レ書二之由示レ予。仍範兼卿兼國書レ之也。奏任文官一枚。至二于民部一書レ之。召名二枚。右大辨奏任奥自二李頭一一通。武官奏任一通。奏任別紙一枚武官。予先書了。觸二上卿一退出。

黃紙不レ入二硯筥一隨レ召進レ之爲二故實一之由外記申事。

永万元正廿三日。大間。上卿下二給予一。予披二見之一。召二黃紙一爲二故實一。隨レ召進レ之云々・折堺許入二硯筥一也。

下﨟參議執筆之時雖二同階上首一近代起座事。

永萬元三廿八日。直物。上卿被レ目二右大辨一。右大辨欲レ着二第一座一。雖レ爲二同階一。近代起座。仍

予退出。
先摺レ墨次卷レ紙事。
永萬元 七五日。御即位 擬侍從定也。仍參着陣。依レ爲二簪固一。負レ壺取レ弓着座。師元朝臣奉レ仰皈出。持二參例文筥一。置二左府前一。六位外記取二硯筥一。置二宰相座一。左府被レ目レ予。予着レ沓着二第一參議座一如レ恒。此間左中辨持二參御即位日時一。左府披見被レ置二座前一。次予摺レ墨卷レ紙。取二加弓一。伺二上卿氣色一。置二弓於硯筥與レ座之間一。隨二與奪一書レ之。
書樣。

　即位擬侍從

左

　正　三　位藤原朝臣宗家

　從四位上藤原朝臣賴季

右

　正四位下藤原朝臣忠親

　從四位下藤原朝臣敎宗

少納言

　正五位下源　朝臣重雅

　不書使字也從五位下源　朝臣顯信

宣命

　正　三　位藤原朝臣顯長

典儀

　正五位下藤原朝臣資隆

　　永万元年七月五日

書二予名一之時。左府被レ目云。ヤガテ書二定文一之間。平宰相一起座。書二定文一了。取二加弓一參進。置レ弓奉二文於左府一。乍レ披二見之一被レ目レ予。予復座。披見了卷レ之。取レ笏可レ被レ目歟。將亦取レ文置レ前。取レ笏可レ被レ目歟。乍レ披レ文中間被レ目如何。召二左中辨一入二即位日時幷定文於筥一內覽。次左少辨覽二大祓日時一。次左中辨令レ勘二行事所始日時一。次左少辨禮服折紙奉二下左府一。左府取レ之入レ筥。次召二外記一賜レ筥。師元賜レ之退入。予令二官人召二六位外記一返二給硯筥一起座。次左

府起座。次被參御前。卽退出。予同退出。

帶弓箭勤右筆作法事。

奉文於上卿之後復座之早晚可依上卿氣色事。

上卿雖召硯參議或仰外記可令撤之事。

已上見右。

小除目執筆事。

仁安二四十日。可被行祭除目。仍秉燭之後參陣。六角宰相家通。同着。頭辨來下折紙申文等。予取副於笏披見折紙。結申文如元結之。起座着端座令敷軾。召外記仰云。硯紙。外記取硯。入折界紙。置宰相座。予目相公。相公着第一座。予目相公。相公來。予授申文折紙等。相公置申文於硯前外方。先摺墨染筆置之。卷返紙書除目。取副笏氣色。予目相公。置紙撰申文一兩於硯右方。披申文一通。讀上小狀。予目。乍披申文置硯左方。書除目。鉤申文。副硯筥置左方。讀上之。此後只守折紙書之。此間大外記賴業。大夫史隆職。密來宰相座後。見折紙退皈。於宣仁門代邊。賴業眞人云。史可有轉任歟。此事宰相取上卿氣色可召勘文也。亦予存知且可示宰相也。而臨其時忘却。至愚也。賴業內々不見折紙者。有後煩歟。自今以後。必可覺悟事也。仍相公召外記。外記師澄參相公後。召轉任勘文。卽持參也。召大外記。大外記賴業着軾。下左馬助辭書已下事。次召辨下申文。功讓。相公書了後。整成柄等。示予曰。已及曉更了。內覽之間。可被整。先可給除目也者。仍相公持來。予取之置座前。取笏。相公復座。此後予披見除目。須先披見。其後取笏復座宰相也。然而存省略。早々令復座也。以中宮職書皇太后宮職上。予示此旨返授。有起居之煩上。依其程近突遣之。不可例。隨便之省畧也。相公召外記師澄。令切續之書改。書失插懷中。此間亦成柄整了。只本紙捻結眞結其上引墨。此後相公談云。猶可用他紙捻歟。此紙捻續目不捻續之故也。亦成柄一度。皆鉤了。差加

轉任勘文。件勘文奐點云々。相加除目。自餘授予。了復座。予召外記仰云。筥。

於上卿前不揖事。

先揖墨次卷紙事。

可有史轉任之時宰相可召勘文事。

依及深更先進除目於上卿內覽之間整成柄事。

上卿披見了取笏氣色後參議起上卿前可復座事。

然而上卿省畧先取笏氣色者宰相可復座事。

有書失之時令外記切續之書改例。

已上見上。

復任京官勘文可字可揩哉否事。

仁安二五廿七日。參內。右大辨實綱。相共着陣。此間儀畧之。予目右大辨。右大辨起座着上。次予目大丞。大丞來。予取勘文授大丞。空筥留予前。大丞復座。次大丞書除目。外任許也。所謂伊賀守。因幡掾等也。件外任勘文可懸勾。而思渡不勾。勾了之由。所被示也。大丞取笏觸予曰。可字可揩歟如何。予答曰。有兩說可隨令存。大丞曰。近代不揩歟。予答可然之由。可字者可復任ト書勘文可字也。揩者非之由。注北山抄。書了勘文等。如元欲返上。予示曰。外任勘文幷懸紙可被入硯筥歟。大丞諾入硯筥了。除目幷京官勘文二通。取副笏授予。予取之入筥。披見之。事了大丞復座。我座也。次上卿退出。

有申上卿之事之時取笏事。

已上見前。

叙位書樣事。

承安元十一九日。參內。着奧座。頭辨來仰云。正五位下能盛。左衞門尉盛國。左兵衞尉平貞綱。盛國可爲撿非違使。各福原家賞。予着端令敷軾。召外記召硯紙。亦非折堺之紙同可進之由仰之。依可令書叙位也。予令官人招頭辨。辨取笏着横敷。今日宰相不參也。

先書除目。次書敍位。
顯辨位姓名書連之。自成不審問予。予
答曰。書正五位下。其傍下一字。可書姓
朝臣名者。書了持來。見之無朝臣。然而依
及深更。追密々可被書入歟之由示了。

除日書樣事。

右筆作法事。小除目。

治承三三十一日。予着陣。奥。右大辨同着。頭
中將下中文。予結二通。頭中將授折紙。予
移端座令敷軾。召外記仰云。硯折堺。外記
退皈。置一宰相座前。予目左大辨。辨着沓
移着第一參議座。予目辨。辨來予前。予授
中文幷折紙。辨復座。披見中文。懸紙在下。可尋事也。卷
紙先卷懸紙。入硯筥。置硯前方。摺墨書之。

太政官謹奏

中務省

內舍人正六位上藤原朝臣忠光

內舍人正六位上藤原朝臣成家

民部省

少丞正六位上惟宗朝臣業實

木工寮

頭　正五位下源　朝臣師兼

掃部寮

少允正六位上大江朝臣成弘

山城國

介　從五位下大中臣朝臣季經

治承三年三月十一日

太政官謹奏

左近衛府

將監正六位上源　朝臣忠業

左衛門府

少尉正六位上高階朝臣仲國

右衛門府

少志正六位上源　朝臣親經

左兵衞府
少尉正六位上源　朝臣　授
右兵衞府
少將正六位上藤原朝臣景親
左馬寮
少允正六位上藤原朝臣則賢
右馬寮
少允正六位上藤原朝臣重康
治承三年三月十一日
正四位下
藤原朝臣師家皇嘉門院當年給
正五位下
大中臣朝臣定輔父師親修造大神宮賞
大中臣朝臣能經修造麻續機殿賞
從五位上
平　朝臣時宗
藤原朝臣忠經

從五位下
藤原朝臣景敎
治承三年三月十一日
除目二通書二折堺一。叙位非折堺書レ之。用二懸紙一也。
除目叙位書了。右大辨授レ予中文懸紙調結之後欲二持來一。予異可レ賜二除目一奏聞之間。被二整結一也者。予披二見之一。見二合折紙一。師家無二尻付一。仍返與令レ付レ之。
先卷レ紙次摺レ墨事。見レ前。
進二上卿前一可レ有レ揖事。
治承三五十五日。復任除目。予堀川宰相賴定。着陣。奥。招二藏人一申云。復任候來仰聞食。予着二端座一令レ敷レ軾。召二外記一召二勘文一。
可二復任一
曆博士從五位上加茂朝臣宣平
治承三年五月十五日
可二復任一
阿波權介從五位上加茂朝臣宣平

治承、一

予披見。付信政奏聞。復陣。予仰外記曰。硯折堺進禮。外記置宰相座。予曰宰相。宰相下座。着第一宰相座。予目之。宰相來予前。不揖。此事樣々也。於予者。爲宰相之時揖者也。予勘文乍二通授之。相公曰。所爲如何。予答曰。於京官者。可字摺不摺有兩說。仍所奉也。相公云。可隨仰者。予曰。以不摺爲善歟。相公曰。然者不可給者。仍留之。授外記勘文許。相公書除目。

太政官謹奏

阿波國

權介從五位上賀茂朝臣宣平

阿字與權字平頭書之。予問之。答曰。惡手跡之間。紙長難書滿。仍如此書也。披陳不可然歟。又不注兼守。此事有兩說。仍不尋問。加勘文授予。予取之。件勘文不懸勾。予後思出之。其時不咎仰之。亦失也。

京官復任勘文可字以不摺爲善事

外任復任除目爲兼官之時或注兼字或不然兩說事。

已上見上。

仗議之時匡房卿雖不書終定文暗讀上事。

治承三八廿三。

請益時可取副紙於笏事。

治承三八廿五日。光綱卷紙摺墨染筆置之。又取笏伺予氣色。紙可取副笏歟

摺墨之時以左手押硯筥。件手以袍可押合事。

治承四四廿七。大嘗會國郡卜定。左府經宗公。摺墨。以左手押硯。不合端袖。今日。左府所爲不合端袖之由被記之。以之知之。可合事也。

參進上卿前之時押硯筥樣事。

於上卿前有揖事。

先摺レ墨次卷レ紙事。

摺レ墨時以二左手一不レ押レ硯不レ可レ然事。

欲レ書之時不二請益一事。（不レ可レ然歟。）

上卿不レ披二見文一以前復座事。

書事及二度々一之時重摺レ墨事。

不レ撤レ硯以前參議起座事。

定文筆書設取替進レ之事。

下﨟依二執筆一上﨟宰相起座事。

治承四四廿七日。大甞會國郡撿挍定。左府被レ尋二折紙一。頭辨只暗仰也。左府云。宰相中將可レ被レ書之人等。内々可レ被二仰知一。仍頭辨至二于新宰相中將後一示レ之。藤宰相依レ爲二上﨟一。起座出二宣仁門一。新宰相中將起座着レ沓。進二着第一宰相座一。此後左府被レ示二宰相中將一云。是ヲ可レ進者。（卜合文也。）宰相中將揖。推二硯於座下方一參進（左足踏レ筵。右足踏レ疊。）跪二左府前一。指二左府一乍レ入二卜合文於筥一。被レ差二遣宰相中將一。置二笏於奥方一。取二卜合文一二通。副レ笏。右廻復座。置二前座一。如レ先引二寄硯一。（文在二硯南一。）左府有二傾案之氣一。引二寄空筥一。又披二見次第一。若乍レ筥可レ取之由被レ存歟。可レ給二文許一者左府取出可レ被レ授也。乍レ筥被レ推二遣之一。相二違存旨一歟。宰相中將摺レ墨。（不レ仰レ硯。仍乍レ指鳴レ音歟。）染レ筆置二筆臺一。卷レ紙（左府所レ書之卜文四枚之外。今一枚餘紙也。）欲レ書。（不レ取レ笏。）（亦不二氣色一。）左府曰。合字或書或不レ書。可レ隨二令レ存給一者。宰相云。天仁書レ之者。左府云。然可レ被レ書者。宰相書レ之。書樣。（一紙書レ之。或郡ノ注卜合卜書テ。端ニハ不レ書二合字一。）

合

悠紀

近江國

野洲郡

主基

丹波國

氷上郡

治承四年四月廿七日

左府云。先々奏ニ卜合ニ文。被ニ返下一之時。被レ仰ニ行事撿按等。仍亦令レ書レ之。兩度奏歟。仁安度如レ此。此間事略レ之。左府召ニ外記一被レ仰云。大嘗會悠紀主基行事例文。六位進ニ例文一置ニ左府前一退。便置ニ折堺紙。白紙也。紙一壹紙。左府目ニ宰相一。宰相取ニ副卜國淸書於笏一左府所レ被レ書之國郡文二通。入ニ硯筥一。不ニ進上一。左府云。入ニ硯筥一可レ賜ニ外記一者。所レ隨ニ彼命一也。起座。進居ニ左府前一。賜ニ今度行事折紙一復座。亦摺レ墨。先書ニ撿按一。

書樣。

大嘗會

大納言藤原朝臣

權中納言藤原朝臣

參　議藤原朝臣

治承四年四月廿七日

次書ニ行事一。

書樣。

悠紀行事

主計頭正四位下賀茂朝臣在憲

左中辨從四位下藤原朝臣兼光

左大史正五位下小槻宿禰隆職

大監物從五位上藤原朝臣重政

左少史正六位上中原朝臣倫職

中務丞正六位上藤原朝臣憲頼

少監物正六位上藤原朝臣成滿

民部少丞正六位上藤原朝臣就季

主基行事

掃部頭從四位下安倍朝臣季弘

主稅頭正五位下和氣朝臣定長

右少辨正五位下源　朝臣兼忠

大藏少輔從五位上安倍朝臣泰成

右大史正六位上中原朝臣國保

式部少丞正六位上藤原朝臣資勝

大藏少丞正六位上藤原朝臣盛長

宮內少丞正六位上藤原朝臣信遠

治承四年四月廿七日

已上三通。書了取副笏獻左府。取文入筥。宰相復座後。被披見文。卜國文一通。撿按文一通。行事文一通。幷三通。入筥付頭辨奏聞。三條大納言。予起座。宰相中將亦起座。

未撤例文硯

揖後押硯事。見右。

小除目執筆作法事。

壽永元九四日。小除目。上卿皇后宮權大夫實守。左大辨經房。參陣。閑院。西上。頭右大辨親宗以北爲端。朝臣下申文。又下折紙。左大辨給申文置硯右。任了置左。此事後日被不審。予所習於大內如此。於此陣者。可相替歟。成柄破懸紙用紙捻。後日大辨云。於懸紙不慮出來物也。猶可破申文奧歟。予曰。徒有此儀。強不可破申文。但不知此子細之人。可成不審歟。然而強事也者。書除目之間。先欲書勅任。而依上卿命先書奏任。亦成柄欲返上申文。依上卿命入硯筥。又折紙上卿請返。大辨被比按除目。

任了申文置所事。

破申文奧爲紙捻事。

依上卿命先書奏任。次書勅任事。

成柄依上卿命入硯筥事。

已上見右。

依上卿命直着第一座例。

壽永元九十四日。大嘗會御禊侍從代定。翌日修理大夫經盛。被示送曰。上卿宗家卿。早參。經盛遲參於宣仁門代邊。伺氣色欲着座之處。上卿云。直可着第一座。早速爲終事也者。仍着之。上卿召官人召外記。外記參上。召例文硯。外記持參之。依上卿氣色書定文。八十二人。卅六人。衞府督代。合三通。大畧也。兼書儲懷中。取替之獻上卿。上卿取之置前。經盛復座。次上卿披見之被示曰。右大臣服者也。皇嘉門院御服。內々被着也。是神事也如何。經盛申云。然也。但日數過歟

者。上卿云。被尋外記者。經盛令官人召大外記令問之。賴業眞人申云。件服私事也。上不知食事歟。經盛申此旨於上卿。亦民部卿成範。予服過了。仍書入了之由申之。此後付定長被奏定文。入筥。上卿命定長曰。此定文留御所歟。定長云。然也。次上卿召外記。外記進筥。入例文返給。使亦撤硯筥退。經盛移着第三座。上卿退出。次經盛退出。爲散不審所申也者。昨日。爲問此次第被來予亭。仍被示送此等也。亦被命云。年來昇八座。於陣欲執筆。今已遂其望。我家始有此事。隨亦我意。大嘗會御禊定文書之可然事。

京官復任勘文可字摺之事。非外任尻付不可然事。

壽永二二十一。復任除目。左少將 時實朝臣。左衛門權佐公清。筆博士房廣等也。皇后宮大夫實房。左大辨經房。參陣摺可字。爲隆卿摺之由左大辨申上卿。有兩說。可依家例之由被示。外任爲隆付復字。上卿不甘心。仍不付之云々。

第二宰相直着上第一座事。

壽永二二廿七日。祈年穀奉幣定。上卿 記者着端座令敷軾。修理大夫經盛相次着座。予召左少辨光長朝臣仰日時。見了置前。召外記仰例文硯。外記業定置例文筥於予前。置硯筥於第一參議座前。予目匠作。匠作依爲第二參議。不下座直着第一座書定文。予與奪令書一兩行之後。予授小書。出折紙於匠作令書之。伊勢使宰相不書之。王散位資遠王。中臣神祇少副大中臣公宣。忌部神祇權少祐齋部明成。卜部數直。是清等可勤仕云々。丹生。貴布禰。亦宰相不書之。後日外記書入之。亦改入使々傍書之。匠作書了切弃餘紙。不可然。只可放也。持來定文。取之置前。匠作復座。此後披見。

切弃餘紙不可然只可放事。

伊勢幷丹生貴布禰宰相不可書之事。

上卿取文置前者雖不披見且參議復座事。

已上見前。

置笏於右事。

壽永二三廿八。祈年穀奉幣。記云。資遠王入東門。來跪予前。予置笏於右方。取宣命授王。

第二宰相着上第一座之時有揖事。

壽永二三十六日。季御讀經定。記曰。未始刻參內。閑院。修理大夫經盛。相共着陣。令勘日時。辨欲退。予仰曰。例文硯。辨仰史。史一人取例文筥置予前。亦一人取硯置第一參議座前。予目匠作。匠作着第一座。依為第二參議不降座。直居上有揖。予亦目匠作。匠作置笏。卷紙只有三枚。匠作曰。可不足者。予曰。可被召加者。匠作令官人召史。史來。匠作後。奉命退皈。取副笏來。乍立獻之。可跪歟。匠作卷返置前。摺墨染筆置之。取副紙於笏目予。予揖許。匠作染筆。予取例文披見之曰。春季御讀經。匠作書之。予忽覺悟之。先只隨例文令書之。專不可然。縱雖可書其御讀經。何書春字哉。春季御讀經及夏秋冬之時可書春。被行春季之時。專不可書春字。此案忽存知。仍披見例文之處。安元已後四ヶ度定文也。左大將實定。七月。帥入道隆季。十一月。為上卿之時令書春字。其理可然。故藤大納言實國。為上卿。八條中納言長方。于時參議。書定文之時三月也。無春字。其理亦可然。源大納言定房。為上卿之時三月也。有春字。不可然事也。亦見日時。春時不書春字。凡此例也。皆端書御讀經。此事不似先跡。舊定文等悉

雖不見及。依近代之爲聖代。每事被用寬治天仁例。而寬治三年。經信卿（于時大納言。）爲上卿之定文。不令書御讀經字。只端書令書僧綱。天仁二年。故花山院左大臣殿（于時大納言大將。）爲上卿令定申給亦同之。天承元年。上卿亦左大臣殿（于時右大臣。）亦同之由所覺悟也。謂代堀河鳥羽最可爲例。謂家天仁天承可爲規摸。雖延喜天曆猶取例。堀河鳥羽更不可謂古儀。祖父左相府御所爲及天承如此。其後時代在近。只見慣自綱所書出之僧名。書御讀經字歟。縱若雖有舊例。天仁爲聖代。爲家之吉例。更不可隨他家近例之由存知之。然而此事暗覺。問宰相。宰相答云。書僧綱字之定文未見及者。仍亦召史問曰。舊定文所持參哉。史云。進上之外不候陣者。亦召左少辨問之。自懷中取出僧名小草子。中云。書御讀經也者。予問云。上卿誰人哉。右大臣兼。也。予曰。最可爲證據。但猶存天仁例不令書。

定文書樣

僧綱

大僧正明雲
僧正房覺　昌雲
權僧正定遍　俊堯
道證　信圓
法印權大僧都勝賢　實任
實宴
權大僧都雅寶　兼豪
有眞　兼智
豪禪
權少僧都範玄　永辨
法眼和尚位定雲　長眞
章玄　尋忠
定勝

權律師延杲　道顯
慶智　辨曉
幸範　源實
法橋上人位景雅　經弘
威從各一人
三會已講
覺辨　顯忠　貞覺　信宗
隆英　公胤　覺高　靜嚴
詮兼
東大寺
明範　賢運　實寶　覺深
次第一人
興福寺
覺乘　宗彥　順慶　堯延
淸慶　玄隆　增辨　圓長
元興寺
忠賢

大安寺
貞慶
藥師寺
範覺
次第一人
西大寺
嘉覺
次第一人
法隆寺
行尹
東寺
覺親
次第一人
西寺
俊曜
次第一人
延曆寺

有辨　辨忠　雅圓　相眞

勝信　成毫　祐範　覺顯

次第一人

定心院

慶實

次第一人

梵釋寺

證中

崇福寺

行秀

天王寺

叡覺

常住寺

行弘

貞觀寺

隆遍

嘉祥寺

性舜

極樂寺

定義（長イ）

元慶寺

章俊

法林寺

遍曜

仁和寺

範米（本イ）

醍醐寺

隆範

廣隆寺

長實

法性寺

慈辨

雲林院

賢光

圓融院
　能辨
慈德寺
　行春
積善寺
　覺義
圓教寺
　良耀
法成寺
　良幸
圓宗寺
　伊運
法勝寺
　仁曉
尊勝寺
　覺智
㝡勝寺

　良曉
成勝寺
　覺玄
延勝寺
　道觀

壽永二年三月十六日

御讀經字令レ書ニ改僧綱字一。凡此定文。三會已講ト書テ。傍書ニ僧名一。然者又書ニ僧綱一。旁有レ理者歟。抑又威從各一人ト書事。引下書レ之。天仁同如レ此。須レ從レ之也。然而案レ之。非ニ人名與ニ僧綱。三會已講之巡可レ書也。隨ニ長方卿所レ書之定文一。如ニ予案平頭書レ之。依レ有ニ其理一示ニ匠作。與ニ三會已講一平頭令レ書レ之。予與奪詞先僧綱。匠作書レ之。次曰ニ大僧正明雲一。匠作書レ之。此後授ニ今度僧名案於匠作一令レ書レ之。須レ招ニ寄匠作一仰ニ授之上也。然而存ニ省略儀一。示ニ此由一。突ニ遣之一。不レ爲レ例。紙猶不足令ニ史持來一。匠

作取出搔板續飯授史。史挿笏置紙於宰相座上。續之獻之。匠作退。匠作書了。放餘紙入硯筥。取今度僧名案并書損差懷中。取副定文於笏來授予前。無揖。予披見之。匠作此間在前。予見大略也。凡相加次第。百僧外威從各一人。惣百二口也。予卷之置筥內。匠作取出今度僧名授予。取之入筥取笏。匠作復座。

季御讀經定文書樣事。

上卿召寄參議可授小書出事。

參議令史切續紙事。

上卿披見之間參議在其前。上卿取笏者可退事。

已上見右。

外記持參硯可置第一座前不可置當座人前事。

壽永二二三廿日。季御讀經始。記曰。予云。闕請候哉。辨曰。候。予云。闕請御前僧等例文硯。辨退。史取例文置予前。又史一人取硯置參議座前。先欲置左大辨前。予示之令置第一座前。予曰。左大辨。經房。辨乍退着沓。移着第一座。摺墨卷紙。取副笏目予。予揖許。披闕請例文讀之。讀今日闕請人也。令書之。

書樣。

闕請

有辨　延暦寺　大僧正明雲辭退替
千慶　園城寺　僧正房覺辭退替
雅圓　延暦寺　僧正昌雲辭退替

壽永二年三月廿日

書了。左大辨又取副紙於笏。伺予氣色。予取笏又揖。取御前僧例文。披置今日僧名於筥內讀之。

書樣。

可候　御前僧

權少僧都覺憲　全眞
權律師勝詮　圓全
章緣　惠林（數イ）　乘慶　靜嚴
眞敏　成實　融覺　叡覺
有辨　宗彥　辨忠　能珍
千慶　雅圓　明智　成毫

壽永二年三月廿日

披見例文等之處。凡僧皆四堺書之。左大辨問之。答其旨之處。（後日披見。故大臣殿上卿御時。定文之處。二堺書之。須逐彼例。然而又何事之有哉。）又御前可字闕歟之由。左大辨問之。答可然之由。（隆俊泰憲皆闕字之由。見匡房卿記。件卿同闕字也。又例文等皆闕字。）抑亦披見例文等之處。多注三會已講。而帥大納言隆季。參議時。書御前僧。（上卿前太政大臣殿歟。）宰相入道成賴。亦所書不書三會已講字。亦後左大臣殿上卿御時。天仁二年不被書之。仍今日不令書之。各一通書之。持來予前揖授之。予取之置宮內。取笏。左大辨復座。予披見之置例文。

於上卿前有揖例。

先摺墨次卷紙例。

見右。

下﨟執筆之時上﨟起座例。

文治元年正月七日。頭辨返下外任奏。予結之。辨仰曰。列爾。予微唯。又辨仰云。諸司奏聞食ツ。馬頭代忠季親能亦仰曰。正五位下藤原公仲。予曰。下名可下給。頭辨自懷中取出式下名授之退皈。更可下也。然而省事煩歟。予取之。置外任奏筥外奥方。辨退。次召外記。六位跪砌下。予目令着軾返。外任奏。仰曰。列ニ。又仰曰。諸司奏。內侍所爾。又仰云。馬頭代忠季親能。外記稱唯。此時便仰曰。硯持參レ。外記退。先是源宰相中將起座。下﨟爲書加叙可加着上之故歟。予問左兵衛督云。（此人參叙位。仍問之。）入眼之時。宰相誰人

哉。武衛指二示平相公之由一。予目二相公一。相公着二第一座一。予令三官人催二硯一。又催二掌燈立明一。予目二相公一。相公來二予前一授二下名一。相公復座。官人來二相公後一有二申旨一。相公云。外記硯未二持參一者。予曰。可レ借二渡官硯一者。頃之外記置レ硯入レ覽筥一。猶無二官硯一歟。又催二掌燈一。史一人不レ候云々。有二立明一。以二其光一書也。予目レ之。相公招レ墨染レ筆。披二下名一。予曰。正五位下藤原朝臣公仲。召二官人一問二公仲位次於外記一。此間予令レ召二內記一。內記不レ候。仍召二外記一。六位跪レ砌。予目レ之令レ着レ軾。仰云。藤原公仲叙二正五位下一之位記令レ作ヨ。此事近代仰二內記一。舊例又仰二外記一。忽作二白紙位記一輔代置二位記筥一。案之時令レ加二入一之也。外記退。官人來二相公後一。申二公仲位次一。相公猶成二不審一。頭辨出二宣仁門代外一示レ之。相公書二下名一了返授二予一。予披二見之一。付二頭辨一返二上之。

加叙人書二入下名一之時位次以二官人一問二外記一例。見レ右。

陣右筆作法事。

文治元二十二。三社奉幣定。予移二端座一令レ敷レ軾。此間宰相中早參通。着座。予召二右少辨一仰二日時事一。又召二外記一仰云。奉二幣伊勢石清水賀茂社一之例文硯持參レ。外記退。右少辨持二來日時一。外記持二來例文筥一置二予前一。今度使書二折紙一加二入之一。硯置二參議座前一。予目二宰相中將一。宰相中將起座着二第一座一。引二寄硯一取レ紙卷二懸紙一返二入之一。卷二返紙一置レ前。招レ墨其取様如取レ筆。染レ筆。取二副紙於笏一伺二予氣色一。予揖許。相公染レ筆。予取二例文一曰。社々爾奉幣乃使。相公書レ之。社使年月日皆示レ之。令レ書之。了放二餘紙一。自レ上放レ之。押レ硯之後取二副定文於笏一持來。不レ揖。予披二見之一取レ笏。相公復座。退時又不レ揖。予取二出例文等一入二日時定文等一奏聞。相公復二本座一。即起座退出。

先巻返紙次摺墨例。
取墨様如筆取之例。
於上卿前居起無揖事。
取副笏紙於笏伺氣色事。
上卿披見文取笏後宰相退事。
參議早出例。
　已上見右。
硯無水時取水瓶入水摺墨事。
　文治元十一十五。齋宮卜定。御記云。欲摺墨無水。仍取瓶入水摺之。
巻取懸紙爲早速不巻直以本下方爲左方返入硯筥事。
　同日御記曰。予取紙置硯筥左方也。奥座方二枚ナ奥様ヘ巻取テ。返入硯下方。更不巻返。仍以本下方左方置之。
加叙執筆事。幷下名次叙位執筆事。
　文治五十一十五。被行下名。上卿平中納言親宗。新宰相公時。也。今夜叙人令切入除目夜叙位簿。是正月七日加叙之儀如是。除目下名之時。全無此儀。各當日下内記之故也。兩人所爲未曾有事也。納言退出之時。於陣腋大外記師尙示此子細云々。驚歎相具。相公於小板敷皆放弃也。忽書叙位。於非陣之所書之。叙位言語不及事也。除目次令叙位簿如元可讀之由。納言示大外記云々。然散散被切之間。極見苦。仍大外記密々持向右大辨定長除目執筆人也。令書直云々。公事滅亡在此時歟。
下名次叙位更可書簿事。
七日加叙以他紙書之切入之事。
　已上見前。

右達幸故實抄以大久保雄山本挍正焉

羣書類從卷第四百五十三

雜部八

寛治二年記

寛治二年十二月十四日丙辰。天晴。今日攝政殿下令任太政大臣給。（依御元服事也。）兼日奉仕御裝束。其儀。寢殿南庇六箇間。西庇六箇間。南簀子敷。西弘庇四箇間。南渡殿三箇間。西北渡殿。母屋四箇間。□西庇四箇間。西中門北廊五箇間。廊北遣戸以北四箇間。東對南弘庇五箇間。鋪滿長筵。撤寢殿南棠灯樓綱。寢殿南身屋五箇間。西妻切二箇間懸御簾。其內懸壁代。南庇西第六間。東子午鴨柯下。西南庇第二間。北卯酉鴨柯下懸御簾。其內懸几帳。南庇鴨柯下。母屋南西五箇間。西妻切二間。西庇鴨柯下幷九箇間副御簾立四尺御屏風十一帖。卷南西兩面庇御簾。自南庇西□箇間中央。（座上除三尺。依可居勸盃之人也。）敷青地錦端土敷二枚。（無下敷土敷。）其上施東京錦端茵三枚。（茵下敷菅圓座。）爲尊者座。（東上南面。件座依永祚寛仁康平之例。一行所被儲之也。）從其西絶席四寸許。至于同第二間西柱下。敷高麗錦緣土敷五枚。（但第二間□）其上敷紫緣圓座四枚。爲大納言座。敷青地錦緣圓座四枚。爲中納言座。（已上南面東上。）次敷高麗緣圓座三枚。其南土敷。圓座四枚。爲參議座。（東上對座。已上每圓座下敷菅圓座。）自同西第一間。（坤角間。）西戸中央迄西庇南第二間。敷兩面端帖（出雲筵。）三枚。爲辨少納言座。自南庇西第四間東柱下。敷龍鬢筵。青地錦緣帖一枚。爲垣下親王座。（當大納言圓座。）南簀子

西第一間當庇西第一間東柱。敷紫端帖一枚爲一世源氏座。適高欄敷之。西北渡殿西第三間以西三箇間身屋北面幷第三間東假鴨柯下懸御簾。西南面戌。帽額埀之。副其御簾引磨繪軟障四帖。身屋南三ヶ間不懸御簾□之。其內鋪緣端帖六枚爲外記史座。東上對座。外記着北。史着南座上。其軟障三尺爲鋪。錄事座也。西中門廊南第二三四間敷紫端帖三枚爲諸大夫座。南上東面北西渡殿。母屋四面幷西庇懸御簾。身屋庇西面卷之。身屋敷紫端帖八枚爲殿上人座。二行對座。以南爲上。西庇遣戶以北二箇間敷紫端帖二枚爲藏人所座。西中門廊遣戶以北四箇間敷紫端帖爲尊者陪從座。南上對座。東面四ヶ間幷西面南第四間懸紺埀布。西北渡殿西第四間。身屋西邊立四尺屛風二帖。敷高麗端疊一帖爲息所。北邊置大壺一口。北座板鋪影穴。寢殿西孫庇戶內二箇間曳綱東西北三間。爲被物所。藏人所東渡殿爲上客料理所。東御隨身所四箇間爲□座。二行對座。掃部寮敷黃端帖爲其座之。主殿寮立庭幔。以近邊小屋爲尊者牛飼舍人座。東御倉町南立七丈幄二行。敷帖爲使部座。其前立庭幔。其北立五丈幄二行。敷帖爲尊者雜色座。已上幄幔等仰所司令勤之。政所爲撿非違使座。西御隨身所爲立明官人座。已上用所司帖。

西透廊東頭池畔立纐纈一丈幄爲酒部所。東西爲妻。中央立大幄。有白木臺幷瓶子白甕四口。青甕二口。打敷等。火爐西立黑漆酒樽。其南北立床子。寢殿東第一二間幷東面懸御簾爲北政所御在所。南面二ヶ間。女房出袖。同東北渡殿南面幷東對西面南面。東中門廊西面皆懸簾矣。西透廊東砌。當砌上長押間。開幔門。其口開南。西中門西屋前。乾角廊前。不開幔門。東中門廊西砌。當中門有幔門。不作。以且東西相去五許歟。以西爲上手。東御隨身所屋前。御牛宿前同之。立纐纈幔。

未尅殿下令參向給。前駈四位以下廿人。申尅被行節會。左大臣爲內弁。內大臣候外弁。右兵衞督爲宣命使。節會了參弓場。令奏御慶賀給。

酉尅□土御門里亭。次上達部以下被率參。

西門。次主人令降立南階東腋給。次左大臣。按察使。實。民部卿。經。源大納言。師。權大納言。雅。治部卿。俊。左衞門督。家。左兵衞督。家。皇后宮權大夫。公。左京大夫。公。右兵衞督。俊。右宰相中將。基。右大弁。通。新宰相中將。保。新宰相。公。及左中弁季仲朝臣。藏人頭。右中弁基綱朝臣。少納言成宗。公衡。知家。權左少弁爲房。藏人。左少弁重資。大外記師本。雅仲。叙爵者未補替。少外記惟宗。仲信。中原宗政。權少外記中原時重。左大史祐俊。盛仲。叙爵者未補替。右大史紀顯任。重俊。左少史國季。國忠。右少史親□。政行出自西幔門列立南庭。公卿一列。弁少納言一列。外記史一列。主客再拜之後。主人尊者揖讓。了主人先昇。令着親王座給。次左大臣揖內大臣先昇。入自第一間暫坐大納言座。此間左少將能俊取主人御沓。次內大臣入自同間。暫坐中納言座。次上卿昇自同階。侍坐未定之間。主人移坐西第六間。當第一座。次左馬頭道良朝臣取御圓座。出自東方敷之。次

立尊者以下机。行房朝臣爲左府手長。頼綱朝臣爲內府手長。前木机折自面。尊者二脚。居菓子四種。干物生物四種。窪坏物四種。箸匕等。納言以下新。同机一脚居菓子二種。干物生物二種。窪坏物二種。箸匕等。弁少納言外記史同之。但豫居之。上達部以上有贄薦。毎机下居之。手長取之。此間酒部所人參上。次堂上擧灯。左右近衞官人擧燎。次一獻。伊豫守爲家朝臣取御盞。様器有蓋。後居畳折敷。但持參之時撤蓋。殿下乍坐令執給。先例起座取之。而依永祚寛仁例。乍座令取給。備中介師頼取瓶子。即令擬尊者左府給。次居主人前机。同納言机。手長有家朝臣與五位一人昇之。居物如納言。無贄薦。流盃至弁座之間。散位行綱勸外記史座。次二獻。二位中納言勸盃左府。予取杓。散位惟信勸上官。次居粉熟。尊者主人手長如初。清家爲大納言手長。季仲爲中納言手長。以綱行實爲宰相手長。尊者主人新別居汁。納言以下新入汁。此間撿非違使出居。次三獻。右中將仲實朝臣勸尊者。越前守清實勸上官。次居飯汁。□汁鱠加實物。次四獻。新宰相勸主人。散位業房勸上官。自此度上客新理所。獻盃春盃。次居雉羹。加生鮑。次五獻。左兵衞督勸主人。宮內少輔仲實勸上官。羞菓子。枝柿。蘇。甘栗。次太皇太后宮權亮道時朝臣。右少將能俊。藏人。太皇太后宮大進知綱。散位敦憲等參進南榮。奉仰之後。道時朝

臣。能後向弁座。諸大夫二人執圓座敷之。當弁座前。知綱敦憲向上官座。諸大夫豫鋪圓座。座上敷之。此間昇立史生之祿案於南庭。積布。家令主計助廣貞唱之。下家司頒之。官外記史生各三段。官掌召使各三端。次鋪圓座於南簀子。豫撤一世源氏座。次移坐穩座。次居肴物。尊者主人御折高坏三本。自餘二本。用繪折敷。源大納言被役之。刑部卿政長朝臣。右少將宗通朝臣。侍從宗忠。右中弁基綱朝臣等。依召參上進候。依挑絃歌也。次地下召人散位孝清。兵庫頭知定。兵部丞橘章定。圖書助藤原經忠。左兵衞尉源成綱等參進。候于南階前砌。豫掃部官人鋪黃端帖爲其座。次置御遊具堂上。次右大弁勸盃。左少將家輔取杓。次民部卿勸盃。次羞芋粥。右少將俊忠取杓。此間賜衝重於召人。衞府役之。前伊豆守良綱爲勸盃。民部卿取拍子。堂上堂下合聲。次賜外記史祿。五位赤衾一帖。六位外記白絹各一疋。□位史黃絹。諸大夫取之。次賜弁少納言祿。赤衾各二帖。諸大夫取之。次弁少納言。外記史等下立。一揖退出。次宰相祿。鳥子重掛一重。但四位參議赤掛一領。殿上人取之。次中納言祿。白大掛一重。殿上人取之。次大納言祿。白掛一重。殿上人取之。次尊者祿。白掛一重者。加蒲萄染織物掛一重云々。自西第一間南面。自簾中被出之。左府御祈源大納言取之。內府御祈。頭中將取之。上卿可亂取歟。次賜召人祿。白掛各一領。五位取之。次引出物。左府御馬二匹。內府一匹。纔如例。亥刻事了。先是賜立明官人幷內府御隨身腰差。散位經方。友範等向史生座勸盃云々。次渡御東對南庇。職事弁官幷家司等各申吉書。如例。次還御三條殿。

十六日戊午。今日殿下令參院。先令申太后御方給。內府。源大納言。權大納言。治部卿。左衞門督。皇后宮權大夫。右兵衞督。左宰相中將。右大弁。左大弁。新宰相中將。新宰相被扈從。殿上人廿餘人及家司職事皆參爲前驅。左右將監。將曹各一人。爲假隨身。本御隨身如例。但府生以上束帶。從西門入御。治部卿被奏事由。次進出。對西庭令舞踏給。次參御御前。令參前齋宮給。有御贈物。且有

御隨身腰差等。

十七日己未。參殿。申刻内府。民部卿。左衛門督。右兵衛督被參。出御對西面。被定正月大饗事。權左少弁爲房奉仰。令勘申日時。道言勘之。次爲房書定文。

廿一日癸亥。早旦參殿。今日勸學院衆可參賀。仍奉仕御裝束。其儀西中門廊鋪滿長筵二行。對座鋪紫端帖八枚。居饗饌。机十八前。机上下立灯臺。戌剋。氏院別當彈正忠俊基。文章生以下十餘人參上。御隨身擧庭燎。權左少弁爲房申見參。次俊基以下進出南庭。再拜了着座。一獻。知院事以下着故有饗。治部卿。皇后宮權大夫。二獻。右兵衛督。二位中將。三獻。右大弁。左大弁。次居汁物。次朗詠。次四獻。美乃守公俊朝臣。左京權大夫敦基朝臣。次五獻。太皇太后宮權亮道時朝臣。左少將顯實朝臣。次居御飯。次撤饗。次賜祿。匹絹。諸大夫以下取之。事了各以退出。祿法者別見去年。

先是權左少弁爲房奉仰。令主計頭道言勘申被造立御倚子日時。廿五日丁卯。時□。次召大外記師本下給之。次召右大弁基綱朝臣被仰可□御倚子料物之由。

廿五日丁卯。卯刻家司掃部頭孝言朝臣向木工寮。令作倚子。酉剋立之。先官廳。次外記廳。午刻許。人々參東三條殿。始上客料之事。

廿七日戊辰。早旦參殿。依興福寺法成寺僧徒可參賀。令奉仕御裝束。其儀。西對南庇敷滿長筵。立四尺屛風。迫屛風自東第一間中央敷高麗端帖三枚。其上敷高麗端土敷。施紫錦緣圓座四枚。爲僧都法眼座。敷高麗緣圓座二枚。爲律師座。其次敷紫帖一枚。爲已講座。東第一間南端鋪菅圓座。爲御座。藏人所障子上四箇間北面。撤垂布。懸御簾。鋪紫端帖六枚。二行對座。爲五師得業座。申剋。興福寺僧綱以下廿一人參賀。伊與守爲家朝臣申事由。次出御。束帶。僧侶參上着座。先是内大臣。民部卿。權大納言。治部卿。右衛門督。大藏卿。左京大夫。左宰相中將。右大弁。二位中將。

被祇候。二棟。御對面後。賜祿有差。（僧綱大褂一領。但權別當濟尋賜二一重。殿上人取之。已講褂一重。諸大夫取之。五師得業匹絹。[　]取之。）次僧侶退出。

參入僧綱。

權少僧都進懷。永超。濟尋。法眼懷眞。權律師澄禪。貞禪。已講五節（師歟）得業合二十一人。

頃之法成寺僧徒參上。先是撤座上圓座一枚。敷東京錦茵爲長吏大僧正座。爲家朝臣申事由。即以出御。次僧正以下着座。次大僧正御祿。（蒲萄染織物褂一重。）左衛門督取之。僧綱以下賜祿有差。（僧正白褂一領。殿上人取之。二會已講褂一重。所司匹絹。）無引出物。（或有）之。次大僧正以下令退出給。

參上僧綱。

大僧正。大僧都慶朝。權律師明實。圓禪。良意。

法橋覺猷等。

右寛雖二年記門人稻山行敎於京師寫之

永久元年記

（外記記）永久元年閏三月二十日辛丑。興福寺大衆數千人參上於勸學院。訴申以法印圓勢被補清水寺別當之由。

二十二日癸卯。大衆等歸去。被仰以永緣僧都改補之由了。

（外記記）永久元年四月十六日丙寅。近日延曆寺興福寺等大衆企參洛。互可合戰云々。是天台大衆伐損清水寺房舍之故云々。公家雖被制止。不憚朝憲乎云々。天下之騷也。

二十五日乙亥。被立三社奉幣使。（春日。大原野。吉田。）是興福寺大衆神民不憚制止。而企參洛乎。可被相禦由被謝申也。上卿（宗忠。）先定日時。使弁書使定文。以五位爲使。彼兩方大衆等不憚禁遏而企參洛云々。仍差遣廷尉武士等於宇治。與渡。坂本。河原。

二十七日丁丑。被立石清水奉幣使。右少将源雅定朝臣。被申兩方大衆可和平之由也。上卿權大納言雅俊。先定日時使等。

二十八日戊寅。可停止相撲□參之由。被下宣旨了云々。

又興福寺大衆等不憚制止。而企參洛之由。警固所武士等令申院。晩頭内大臣參入。有軒廊御卜事。是興福寺大衆企參洛間。可被行趣吉凶。并日吉社狐鳴事也。件大衆不可參洛之由。被下宣旨了。史生官務等爲使行向。

二十九日己卯。國忌。延曆寺大衆等下祇園。依有興福寺大衆等不拘制止。濫企參洛。於栗子山邊武士等相禦之間中矢。以下僧綱已講云云。

頭之權別當僧都永緣入來。相語曰。昨日引率僧綱等可參會院之由。自攝政御許被仰下。仍參上。仰云。大衆所舉申人々可注申者。權律師智芳。清水寺一和上僧兩人間可被補者。而補任永緣由被仰下了。誠不思懸者。依爲大衆訴。於永緣者不着勸學院。爲本寺所司故也者。不上洛人々。正別當僧正前僧都眞覺。權律師智芳。賴實。法橋隆信等云々。

中右記

永久元年四月朔日辛亥。天陰小雨。從昨日山大衆四五百人許引率神人昇神輿參集院御所北御門邊。殿下寅時許從内御宿所令參院御所給。皇后近隣之間。武士濟々在院并内陣邊。大衆所訴申之事於院殿上有定。殿下。内大臣。以下公卿十餘人參集。從本候宿人々。殿下。内府。此外兩三人。冬直衣。此曉參入人々。夏直衣。所訴申權少僧都實覺可被流罪事被問諸卿。然而興福寺僧綱全無過怠。推而被行罪過豈以可然哉。仍人々只可隨勅定由雖議定。仰云。件事更不思食得。仍猶可切事由有重仰。此間大衆神民訴如入水火。神民等已進來北御門邊。揚

聲大叫。武士等雖相禦力不可救。召山座主法印仁豪頻可制止由雖被仰下。衆徒之怒不可暫止歟。羣議之趣不一决也。就中藤氏公卿卷舌閇口敢不出詞。予心中有恐不加一言。先先大衆之訴必有奏狀。今度祇園神民搏被盜日記許也。只以詞可流實覺之由頻訴申也。衆惡之甚無所訴歟。事之根元在昨日記也。天下上下畏大衆威輕朝家威。天之滅時歟。被責衆徒難有裁許。人力不可及歟。群議未决。衆怒如雷。一人無可救之者。只是佛法王法共滅亡之秋也。猶强可一决由頻依被仰下。慭可有沙汰由大藏卿爲房定申許也。依件人定申推而可被行實覺僧都罪過之由被仰下。但又依興福寺大衆訴被罪延暦寺僧綱時不可訴申由同被仰下。仍大衆成慶歸散畢。衆人如脫虎口。纔如存運命。誠哀哉何爲。漸及未刻。衆徒歸散之後。院有御幸。

或人密語云。今度大衆滿山不競發云々。是猛惡一類之衆所爲者。仍人數頗少也。被責凶惡之輩。被行非常之罪。天道在頂。恐懼且千也。思是天之滅我朝之時歟。誠以何爲哉。

三日。或人來談云。依爲山僧濫惡。興福寺大衆競發。云南云北。衆徒相亂。只是天之亡秋歟。

四日。被仰下云。南京大衆亂發企參上。可燒祇園社之由已有風聞。甚所恐思食也。早可制止。但可申免僧都寛覺流罪者。上道之先。可免給由可被仰下歟。此旨同可傳攝政也者。則參殿下傳申院仰二箇條。雖御物忌見參御邊。事南京大衆之事可止之由背所仰下也。但於實覺事者不申歟。清水寺房舍被切破事僉議云々。然而依何憂可上洛哉由遣問畢。隨申上可沙汰也。大衆大亂發時。不隨制止歟。神人夜行條。仰旨尤可然。

又歸參院。付家充奏殿下御返事。重仰云。南京

大衆企參洛事。猶不便聞食。長者長吏同心合力可止也。若遂上洛者。不便之事出來歟。

六日。晚頭藏人辨爲殿下御使來云。近日興福寺大衆亂發。奏狀進上有三箇條。

一者。末寺清水寺無指故爲山惡僧被切滅。仍座主仁豪大僧都寬慶可被流罪事。

一者。寺僧權少僧都實覺流罪可被免事。

一者。祇園者本御寺末寺也。近代爲山僧被奪取也。奉移御正躰於此御寺事。

清水寺房舍切事。張本慥可尋得。忽難仰左右。

實覺僧都免給畢。

祇園正躰輙難奉動。

仰詞如此如何。且又可量申。以此定欲遣長者宣也。先雖申院。全不可知食由。有御氣色也。

予申云。此定何事之有哉。但猶如此事。亂發以前重可被制止也。佛法王法。天台法相。一時欲滅。能々不被禁制者。誠有恐事也。早以此旨可被申由言上畢。世間氣色。萬事不可叶歟。只以天下亡可爲期歟。何爲哉。

七日。興福寺所司等來觸云。依有寺家大訴近日可上洛也。藤氏公卿皆可用意者。申承畢由。

八日戊午。入夜從殿下有召。則參入。被仰合云。南北大衆近日企合戰如何。早々可被制止之由申畢。爲王法佛法不被制止者。奈後悔何。不被止猛惡者。爲朝家誠大事出來歟。

十二日。藏人辨語云。爲止南北大衆亂發所被下宣旨於興福寺延暦寺也。但祭以前佛寺之宣旨。可有憚哉否條。被尋先例之處。後冷泉院御時。依忩事祭以前被下宣旨於東大寺也。仍今度被仰下也。

十三日。入夜從殿下有召。則參入。雖御物忌依召參御出居方。是依南京大衆亂發事可制

止由所遣惟信朝臣也。件間事等所被仰也。

十四日甲子。從院有召。則馳參。雖御物忌依召參御前。而南北大衆欲合戰間。爲世間大事可云合攝政被仰旨。又申殿下歸參院。奏御返事歸家。

十五日。今日有奉幣七社。上卿内大臣。行事藏人辨。是大衆御祈云々。子細見宣命文。

七社。

伊勢。　石清水。左大弁。　加茂。大藏卿。　春日。左中弁顯隆。

日吉。　祇園。　北野。

爲平神人大衆亂發殊被祈申也。

今朝爲殿下御使詣民部卿御許。申合南北大衆亂發事。大略人力不及事歟。

近日京中上下帶弓箭聚兵士。只是天之滅世間期歟。無人救助。誠以哀哉。今日差惟信朝臣遣興福寺。可止大衆亂發之由從殿下所遣也。

十六日。未時許從殿下有召。則參入。雖御物忌依召參御出居方。惟信朝臣從御寺歸參申云。夜前大衆僧正以下群集金堂前。下知長者宣之處。衆徒申云。仰旨尤可然。但無指罪過可流實覺僧都之由被仰下條。是爲法相宗誠可悲歎。仍其替由請事有裁訴者。可止上洛也。不然者。一旦爲慰衆怒。必欲上道。仍數千人揚聲大叫。其響動地。只是法相宗可滅亡之期也。可哀可歎。此外更無申事者。則以藏人弁被申此旨於院畢。不聞御返事。予退去。

晩頭從院有召。則馳參。有召參御前。南京大衆可止之由。并主上可遷御内裏哉否條。爲御使參殿下二箇度。是殿下依御物忌不令參給間。以予被仰合也。及深更退去。

昨日。春日奉幣使左中弁顯隆朝臣歸參云。南京大衆入來宿所。申旨誠有恐。忿怒之躰言語不及。大略與山欲合戰。事已必然歟。佛法滅亡已

時至也。件旨申二院殿下一云々。
十七日。近日南北大衆亂發之間。又京中被レ聚二武士一。仍天下騷動。衆人不レ閑。
十八日。今日殿下有レ奉二幣三社一也。氏社 是爲レ平二大衆亂發一被二祈申一也。式部大輔在良朝臣作二告文一。今朝在良朝臣爲二殿下御使一持二來告文草一。令二見合一。所見及大略示畢。
晩頭在二鳥羽一下人走參申云。南京大衆已企二參洛一者。聞二此語一京中上下騷動。天下武士馳二走道路一。後聞鳥羽殿宿直人從二河内一參上。見二件兵士一下人僻事 申也。大略嗚呼 事歟。只是爲二世間不便一歟。
十九日。參二殿下一。被レ仰云。南京大衆企二參洛一事。依二度々制止一來二十二日延引之由僧正所二申上一也者。如レ此濫惡一日モ延引。誠大慶耳。
二十日。齋院御禊也。殿下無二御棧敷一。令レ候レ内給。是南京大衆猶競發之間令レ憚給歟。

藏人弁送二書狀一云。今朝清水寺坂房舍燒亡。而有二放火疑一。兩方大衆競發之間。頗不レ得レ心。令二撿非違使尋二火根元一者。件火夜前今朝二一箇度也。行重來。仍可レ尋二件燒亡事一之由仰下畢。先密々可レ尋之由仰含也。
二十一日。天陰雨下。早旦從レ院有レ召。則馳參。雖二御物忌一參二御前一。大衆之事可レ云二合攝政一者。可レ被レ禦歟可レ被二放舍一歟之間。早可レ被二沙汰一。殿下御二于内一也。參二御直廬一申二件事一。御返事云。召二人々於殿上一可レ被二仰合一。又奈良僧正消息可二持參一。重仰云。然者晩頭可レ召二人々一。其時可レ參者。此次行重申二清水寺放火事一申上了。大略件房舍全無二寄宿人一者。殿下令二退出一給。仍參二大炊御門殿一申畢。晩頭可二參院一。其間予可 參者。仍退出。
入レ夜着二束帶一參院。殿下。左大臣。内大臣。民部卿。源中納言。能俊。已上直衣。大藏卿衣冠。候二殿上一之間。有レ召參二御前一。法皇御二于東廊南戸内一。人々候二其南

簀子敷。〈兼敷圓座〉雖御物忌。依爲大事。召御前也。法皐仰云。南京大衆參上。與山欲企合戰。度々雖被制止。已不承引。又申請之旨。可被裁許歟否之間可定申。大藏卿爲房朝臣先讀上山奈良奏狀後。定申云。衆徒申請旨忽難左右。猶重可被制止歟。權中納言源朝臣〈能俊〉。定申云。可被裁許哉否條。被行御卜後。可被一定歟。予定申云。先南北大衆可被流罪僧綱之由。訴申之條忽難裁許歟。是無指罪過人被行罪。是有其恐事也。但凡裁否之條被行御卜。同權中納言源朝臣定申。民部卿。內大臣。左大臣殿下大略被同申御卜也。重仰云。御卜於何處可被行哉。民部卿申云。於神祇官被行如何。予。內大臣申云。猶如此臨時事。可有軒廊御卜也。二季御躰外於神祇官殊不見事也。仰云。雖有所勞相扶所參仕也。於御卜上卿者。依可及數刻難奉仕歟。仰云。內大臣可奉行者。人々退出。件事兩方大衆欲企合戰。無左右可被制止也。若不隨宣旨者。共可被禦事也。而人々可被行御卜由。定申之條。其理可然哉。只是依朝威輕衆威重。見世間形勢。大略被定申歟。何爲哉。今夜依爲御前定。予着束帶也。

二十二日。早旦自殿下有召。着布衣密々參入。雖御物忌。參御出居。只今又大藏卿爲院御使參入。南北大衆合戰事被仰也。且以議定凡雖百千度相議。全不可叶歟。天之令然也。我モ人モ不出詞之間。天下欲滅。何爲哉。

二十三日癸酉。加茂祭也。未時許參一條殿御棧敷。中納言中將殿密々令渡給御覽。
　禊齋弁頭權右中弁實行朝臣。近衛使右少將伊通。

二十四日。早旦藏人弁告送云。七大寺衆不與力之由被下宣旨。南京衆上洛之定否難叶者。早旦從殿下有召。則參入。參御出居。被仰云。

南京大衆頻雖有制止。猶有不隨氣色。欲企京上。於今者可被禦歟。是爲思我御寺强所被仰也者。午時許歸家。從院有召。參御前。被仰云。南北大衆合戰。爲朝家大事。度々雖被仰下可留之由。全不承引。於今者。遣軍兵可被禦者。且又可仰攝政者。以藏人弁雅兼度々雖觸示。汝早可仰者。行向祭使所之由。且奏了。次行向使還立所。

參殿下申院仰旨畢。其次又有被仰事等。南京大衆明後日率數万兵士可向京都之由已有風聞。仍遣軍兵於宇治南坂邊。可禦之由被仰下畢。又遣院方。又叡山西坂下同分遣畢。凡南北衆欲合戰。共被制止也。

今夕。治部卿勤解陣上卿。

二十五日。今日俄有奉幣三社。春日。大原野。吉田。先口解除。上卿可勤之由頭弁被催。仍午時許參內。委細略之。是南京大衆率軍兵與延暦寺衆爲合戰企上洛。度々雖被制止。不用宣旨。仍遣兵士被禦之由被祈申也。

春日使散位兼信。大原野信俊。吉田正經。

二十六日。天陰雨下。從院有召。則參入。依召參御前。南京大衆。今日可上洛之由旁有其聞。被仰事種々也。爲御使參殿下。參御出居。申院仰旨。如此之間。四度往返。入夜歸家。大夫尉盛重於途中馳來云。依仰守護山西坂下之間。延暦寺所司來云。奈良下法師二人登山上搦取聞之。則申欲放火之由。撿非違使早可受取。予申院殿下之處。暫不可受取。南京ニモ又有如此事。互所申不可信受。只以荒涼下法師說。不可損人之故不可受取也。近代惡僧之心如此。濫行頗依有其恐。不令受取也。且只搦無由下法師。令申無實云々。大略損人歟。甚不便也。晩雨殊甚。

二十七日。天晴。早旦以知信從殿下所被仰事

等所思令レ申畢。末代作法。大衆濫惡。力不レ及事歟。撿非違使說兼行重明兼等來所二申上一。大略沙汰了。

今日俄有レ奉二幣石淸水一。上卿源大納言。行事頭弁。使右少將雅定朝臣。是南北大衆平安御祈云云。

二十八日。早旦從二殿下一被レ仰云。南京大衆猶可二參上一由有二風聞一。大略見二世間氣色一欲二合戰一歟。誠大難也者。只今王法佛法共欲レ滅之時至也。更人力不レ可レ及。何爲哉。

二十九日。晚頭從レ院有レ召。則馳參。左大臣以下人々多以參集。南京大衆已以出二本寺一畢。下人走來申旨。隨兵千万。京中騷動。不レ可二記盡一。內大臣。源宰相中將參二仗座一。行二軒廊御卜一。先有二日吉社怪異御卜一。是興福寺訴申事。可レ有二裁許一哉否。令二官寮卜申一者。件卜形加レ封内大臣白書二下之一云々。給二官二枚一。卜之後付二谷否一。又書二一二由一給二寮之人々一。可二定申一由雖レ被レ仰。於レ予者難レ申二左右一之由申畢。急退出。凡京中上下雷動。

三十日。早旦參二殿下一。令二急參內一給也。山所司等十餘人參二門前一申云。藤氏公卿爲レ山被二申行一旨。頗有二不便聞一云々。予聞二此事一神心迷亂。但心中不レ誤之由祈念許也。爲二殿下御共一參內。巳時許。院御二幸大炊御門万里小路一。御所依二皇居近々一也。山大衆帶二甲冑一下二來東河原一。又奈良大衆來二宇治南邊一云々。天下之災未レ有レ如レ此事一。佛法只此時許歟。

今日申時許。南京大衆於二宇治一坂南原邊一與二京武者一已合戰。各死者。互蒙レ疵者多云々。此間投二弃御社神寶於野外一也。誠不便々々。其間事等不レ可二記盡一。

後聞。興福寺僧徒三十餘人被二射殺一也。俗兵士九人。此中神人三人被レ疵云々。此外被レ疵者。不レ可レ勝レ計。又軍兵之方。郎等中爲レ宗者二人被二射落一

也。又被疵者數十人云々。從昔及今。未有如此事。只是佛法之滅時歟。天台法相歎合戰。仍公家互遣軍兵欲被制止之處。又及如此事。是衆人支度之外也。

或人告送云。合戰之日。興福寺僧被射殺僧四人。學衆二人。仁顯。平禪。律宗二人。經助。快勝。武士丹後守正盛以下。天下武者源氏平氏輩。皆爲禦南京大衆所遣宇治一坂邊也。此中撿非違使正盛。重時。忠盛行向也。遂以合戰。射殺數十人了。是依群議院所指遣也。但撿非違使可被仰別當也。而今度不被仰別當。頗雖不得心。被射興福寺大衆了。予不仰下。何事之有哉。如此時不加一言。只中心憤許也。又遣出羽守光國并大夫尉盛重於山西坂下。被止山大衆下向也。雖然皆以下向也。

開闢以來未有如此。更如將門亂逆者。偏依可被追討。强非大事歟。於今度者。天台法相一時欲滅亡。天下之歎。誠入骨肉者歟。京都山寺皆以騷動。世間存亡。只一時程歟。可悲歎云々。

今日被追捕藏人左衞門尉爲忠宅雜女下人云云。是稱院女御之人。牛物□件爲忠切事也。件事不被仰下別當。只遣撿非違使宗實。候院者也。被追捕彼爲忠從者也。今日大衆合戰沙汰之間又有此事。衆人不出詞。只以目許也。

今夜院還御本御所。

五月一日。撿非違使盛重來。傳院宣云。昨日南京大衆合戰之間。所捕得俗兵士四人受取。使廳可沙汰者。申承之由。今日暫可令候之由仰了。大衆散了後。依仰可問之旨。且令了。山大衆猶在祇園。有衆議事云々。是公家御祈中者。奉讀大般若數十部。

早旦遣下家司被實撿春日神寶鉾榊等投弃事之處全不見者。但八幡神投弃丈六堂邊云云。件輿不知何末社輿。仍暫取置請取。尋本社

可被返遣由。所被沙汰也。
二日明兼貧清來。所申上各沙汰了。
晩頭依召參院。雖御物忌參御前。大衆之事被歎仰之趣可傳攝政者。委旨依爲秘事不能委記也。殿下御于內御直廬。申院仰旨。又歸參奏御返事之次。昨日合戰之間所搦取之兵士四人何樣可候乎。犯過不思得。仍未及沙汰也。仰云。尤可然。早可追免也。及深更召大夫尉盛重。件兵士四人早可追免之由仰了。
三日壬午。晩頭從院有召馳參。依召參御前。爲御使參殿下二箇度。被仰旨如先々。南北衆徒不止歟。天之令然也。世間氣色不能委記。人々以目。詞不出口。今朝祇園所司等參殿下門前訴申之旨。希有異躰也。世間事可悲々々可歎々々。天下之亡上定而可被我等。何爲哉。
四日。從殿下被仰云。近日無實事風聞。山上大衆不閑猶以騷動。或人巧無實詞告送座主許也。早召集山僧綱。內々件事可被仰者。又尋仁仁惠兩法眼訴申法華院事不可知食由被仰下了者。是藤氏長者本不知食寺也。依爲道隆關白建立。雖在法興院中。代々長者不知食。只彼中關白子孫氏人沙汰來之故也。
藏人弁雅兼來云。宣旨云。延曆寺大衆三箇條申文。昨日奏覽。何樣可被行哉可量申者。所申請之三箇條。皆以無所據。大略乘勝責申公家歟。予申云。早可被問山座主歟。凡衆徒之事。人間力不可及。早可被行大御祈歟。以此旨可奏由答了。朝威已輕。衆威彌重。諸卿見此氣色敢不出詞。國家欲亡只在此時歟。
五日。依忌日時向一條殿堂。令行講說之間。從殿下給御消息云。一日鬪亂之後。春日御社司等今朝京上。御神寶無指事返納之由所令申也。不可思議事歟。但御矢尻二矢了。神人一人無事。被疵者三人云々者。神寶無事返納之由。

承悅之旨申返事了。
今日圓宗寺御八講初也。上卿源中納言能俊卿云々。興福寺僧不召也。
六日。御寺事依不審。奉消息於奈良僧正許了。
七日。資淸來奈良。僧正返事云。一日大衆上洛事。數度雖加制止。遂以上洛。如承者。强非衆徒之失歟。被留官軍逗留之間。勸學院院司宗時來向云。隨申請可被下宣旨者。暫相待之間。不慮之外。御社神寶捧持之前鹿出來。衆徒見之。欲射鹿。衆徒見之騷動。官軍又見此騷動氣色。或成恐。或致信之處。官軍之中兵士一人進出夭無左右進出彼矢。依之大衆退還。其間寺僧爲遁流矢。各留兵士幷金峯山法師原。暫令禦間。自然數刻與官軍合戰也。衆徒與官軍合戰之條已非本意歟。誠言語道斷不可記盡。件庭鹿出來誠希有之事。倩思之。大明神有思食計事歟。凡智不可及。深存此旨不歎又不悅。只奉任神慮許也。佛法之盛衰寺僧之損亡。當此時誠難量者也。予見返狀趣。恐懼且千也。今爲氏人之端。仰天伏地。愁歎之思不知所謝也。
寺僧覺勝送書狀云。大衆其後時々雖發。無殊沙汰。自五日三箇日於御社殿下御祈。三箇日勤仕云々。但東西御堂三面僧房各閉戶。可去御寺議定。衆徒分散云々。
巳時許參院。召御前被仰云。從興福寺遣奏狀訴申之事二箇條也。一者山座主仁豪猶可被流罪也。一者合戰之間官軍射鹿可被行罪過者。件事難思慮。何樣可被行哉。早行向攝政許可云合也。則參攝政殿申院仰旨。御返事云。件事等凡難申左右。全不思得之故也。又參院奏此旨了。此次近日使廳內間政等可行之間。撿非違使等有障不出來由申處。仰云。早可召仕也。有所勞外。早可忽。不可候也。其故者。山大衆度々雖成濫行。不被逼南京武者。不可被追

捕事歟。歸參院奏殿御返事旨。件事猶可被量申者。主上遷御內裏之時。被占之處。共以不快也。仍不止行也。此間又可仰也。

十九日。從院有召參入。爲御使參殿下。三箇度。是御幸間御祈事。南京衆猶企參上間事等也。不能委記。

二十一日。從院有召參入。有被仰事等。御幸此由南京衆徒間事可云攝政者。參東三條。雖御物忌參御出居申仰旨。又歸參奏御返事。

二十五日。午時許從院有召。則參入。參御前。被仰事等恐懼甚多。是南京大衆事。兇咀間事等也。三箇度爲御使參殿下。又御物忌往返之間殊奉念春日御社。殊心中依恐思事多也。

六月一日庚戌。有召參御前。南京大衆張本輩事。子細所被仰也。不能委記。

五日。今朝資清來。付宣旨於使廳。披見之處。左少弁源朝臣雅兼傳宣。左大臣宣。奉勅。去月二十九日。興福寺衆徒參洛之間。自公家所禦遣之軍兵。爲彼寺俗兵多被傷害。是則大和國幷金峯山寺所領住人等所爲也。宜仰撿非違使早令追捕件輩者。

天永四年六月四日左大史小槻宿禰奉

件宣旨隨身參院之次。以實宗令奏。遣大和使。撿非違使中以誰人可遣哉。武勇輩多在彼國。仍撰定可遣事也。仰云。暫不可遣。只先披露世間。可令成怖畏也。

七日。午時許依召參院。參御前。仰云。兇咀事張本二人雅〔經イ〕覺隆觀等可有罪之由可仰攝政。又惣大衆張本六人名令尋得御也。可有沙汰者可遣。又佛師賴助強作不空羂索。可有勘當者。則參東三條。雖御物忌參御前一々申之處。御返事云。兇咀事驚承候。隨仰躰可沙汰也。惣大衆張發者。此間暫不可沙汰候事也。是滿寺忿怒之故也。賴助可勘當。歸參申此旨。仰云。兇咀

事可被聞明法也。件事間食了。

今日祇園御輿迎過院御所東御門前也。

八日。午時許。藏人弁來。下宣旨云。興福寺大法師雅覺(覺イ)隆觀等奏呪咀太上天皇(本ノマヽ)。所當罪名宜令法家博士勘申。金峯山住僧經秀種率軍兵企參洛云々。仰撿非違使宜令追捕其身。兼又仰同山住僧永久經算等令制止濫行。若不憚制旨而有企狼戻之輩者。可注申其交名。則可下知同弁之由仰含了。此事大所驚思也。誠以不便歟。

或僧談云。昨今之間。山上大衆亂發。追却惡僧能萬類。自及合戰。件能萬黨被追落也。

九日。參院。南京武勇輩追捕宣旨欲告南京如何。早可披露歟。仰云早可披露也。又被仰云。南京大衆張本猶攝政可(大イ)沙汰事也。

十日。今夜春日御社有火光。春日山振動云々。

十一日。參院。仰云。清水寺住僧中行向奈良。催上大衆輩。慥尋取可追却。此外早如本安堵。可勤恒例佛事之由可仰也。

晩景藏人弁多法家勘文披見之處。是雅覺(覺イ)隆觀奏呪咀太上天皇罪狀也。已謀反皆斬之科也。

十二日。參院。被仰云。金峯山官使爲奈良大衆被追歸了。攝政慥可沙汰歟。凡今度大衆張本猶可沙汰也。不然者興福寺中濫惡不絶歟。法橋賴助依被造佛事可勘當由仰下之處。大僻事也。彼時賴助逃隱之由所聞食也。早可免之由可云攝政也。

十三日。依召參東三條。殿下被仰云。彼春日御塔心柱立事。大畧來月十日可遂也。但我下向(天)欲沙汰之處。興福寺衆徒相亂未聞之比也。仍只遣家司職事等只可令立柱也者。內々又被問日次。

十四日。大衆等重奏狀云。惡僧等追却山上了。公家可被追捕由且以所司等申請者。此年來

被迷惑惡僧。山上修學廢亡云々。
祇園御靈會也。
十八日。辰刻許參內。依有奉幣春日一社也。仰右少弁實光令勘日時。勘文持來。委細略之。南京大衆參洛之間自及合戰。神民三人被殺害并神寶釼鏁□二紛失之由被謝申也。

[illegible]永久元年閏三月廿日辛丑。興福寺大衆爲訴申清水寺別當圓勢事參洛。二(三イ)千人云々。宿勸學院。路次損亡不可勝計。堀河邊材木多爲大衆被奪取。宛如大賊云々。

二十一日壬寅。巳刻自殿下有召。卽參入。依御物忌以知行被仰云。興福寺大衆重呈奏狀申事由。以仰旨可仰也。但依神事可然僧綱等召門外可仰。件奏狀須付別當弁令奏達。而爲隆朝臣不出仕。以雅兼令奏之由可申院。院宣若有奏之旨者。乍候院可示案內。爲遣奏狀也。參院令爲房朝臣奏攝政命。仰曰。雅兼可執奏也者。申此旨於殿下。頃之勸學院有官別當致時持來件奏狀。余書寫宿紙奏聞。此間又智信爲御使參來院。被仰云。縱雅兼往返事。不可切歟。攝政召具民部卿別當并僧綱等參院。可令沙汰切事也者。未時殿下戶部大理等參院。殿上爲房朝臣着冠直衣祇候。又永緣。往尋。定圓。實學。定尋。已講學學等參候院中門廊。殿下以爲房相公被尋仰僧綱等。僧綱等申旨以件人又令申院給數度。其詞不記。下人云。奈良大衆蒙裁許者。止清水寺別當圓勢可被改補永緣云々。

二十二日癸卯。候禁中。人々云。奈良大衆蒙裁許歸。南部路次。人物多被損亡云々。

重隆記永久元年閏三月二十日辛丑。興福寺大衆千餘人。及春日社司神人等入洛向氏院。是佛師法印圓勢補清水寺別當事訴申也。彼寺爲山階寺末寺。本寺人僧綱凡僧多以抽任。但中古佛師定朝

爲別當。今依彼例自院所被申補也。而衆徒訴申之間。於定朝者於清水寺出家得度。圓勢於延暦寺出家。非興福寺僧之由也。

二十一日壬寅。有職公卿群參院。衆徒事僉議云云。遂入夜。以權大僧都永縁可爲清水寺別當之由被下知了。永縁山階權別當。大安寺。法隆寺。金勝。清水五箇寺兼帶之。當時僧綱別當今度始之。清水寺僧侶支度相違云々。但不參洛以前須被下知歟。

二十二日癸卯。今朝南京大衆歸京之間。或破人屋掠資財。或陵礫路頭雜人。未知是非。

四月五日乙卯。南京大衆又重奏狀云。延暦寺惡僧衍掃清水寺房舍。又實覺僧都可處罪科事之由任申請宣下。然者又座主大僧都仁豪可被行罪科。若無裁報者。如初可入洛者。南北亂逆不異修羅道歟。

十日庚申。於院内府已下有職公卿參列有豫議。衆徒事云々。南北衆徒不可入洛之由可被宣下云々。南北衆徒不可入洛。不可整兵具之由被下宣下。

左大臣宣。奉勅。如聞興福延暦兩寺衆徒爲企合戰催設軍兵。狼戻之甚已忘朝章。事若實者早從停止。若不憚制旨。長吏以下將加懲誡者。

少弁源雅兼　大史小槻盛仲

十四日甲子。南都衆徒蜂起敢不休云々。金峯山吉野軍兵大和國土民庄民携弓箭之輩皆以相從。不知幾万。件武士若參洛者可處重科之由雖被下長者宣不承引歟。

十六日丙寅。自今日爲停止衆徒之亂被始行大威德調伏法。仁和寺權僧正。

右永久元年記以日野前大納言資規卿本一挍畢

醍醐寺雜事記

寛平九年九月一日癸酉。是日太政官奏。可有日蝕。而不日蝕。因律師聖寶修法終罷歸山。召給衾一條。（延喜御記文。）

延長四年十二月廿八日辛亥。此日行醍醐寺新堂釋迦佛像并四天王像開眼事。（依眉間玉未造。不行一菩薩開眼。）使藏人近江大掾尹甫以布百段誦經。兼見其事令奏。（同御記文。）

延長六年正月六日。仰左大臣（忠平）以醍醐寺延性法師貞崇法師爲內供奉十禪師。（同。）

李部王記云。延長八年十一月十五日。皇后奉爲先帝御七々日。於醍醐寺設法會。公家仰所司。准御齋會供奉之。傳聞其儀。造白銀阿彌陀佛像（加光及坐一尺許。有平文佛殿。）寫紺紙金泥水精軸法華經。（有金銀平文經槓。又有平文花机。又行香散花等具。）請七僧（講師尊意。讀師貞崇。咒願基繼。三禮仁照。唄基增入台。散花濟春。堂達延賀。）施法服。（三僧紫袈裟。四僧檀袈裟。）講訖又請入堂百僧。中宮御諷誦。調布五百段。（佐土。）內親王信濃布百反。同男親王調布百反。左大臣（貞信公）調布百反。公卿以下弁七僧粥齋。（講師大納言。讀師左衛門督保忠卿。咒願左大臣。三禮左大弁邦幹朝臣。唄右大弁時望朝臣。散花中宮大夫伊望朝臣。堂達中宮亮藤原元方朝臣。）講讀師乘輿加白蓋。所司導從皆如御齋會。請僧有布施云々。（七僧未入堂之前。加法服施之。）

延長九年四月廿日。中務卿（代明）親王使右衛門尉藤原成國呈醍醐寺圖及同寺鐘支度。同寺上座延賀申文曰。近曾右衛門督兼輔卿。經過陳云。公家營造醍醐寺欲畢功。於先帝御周忌御齋會以前諸事繁多。非無事煩。就中鴻鐘非衆事忽難成歟。凡鑄鐘例多引知職。矧是寺鐘。親王源氏等共令奉鑄。頗可宜。卽答曰。事甚宜也。乃至今依延賀法師支度。惣計雜物。可用錢廿三万餘。而有親王廿一人。源氏八人。准去年御七々日諷誦例。親王各出一万。源氏出五千。自可叶其數等云々。

五月十日。奉送鑄鐘料錢一万於醍醐寺云々。

六月九日。夕詣中務卿宮。主君語次述云。近曾醍醐上座延賀法師來陳云。此寺先帝御宇時。延賀奉詔。歷覽諸寺體勢。擇定善者作圖上奏。即依此圖定堂宇房廊數。可採進其材木等之由。被下官符於諸國已畢。

廿四日。左大臣來訪。語次陳云。先帝御周闋。期月迫近。而醍醐寺造搆難可忽濟。甚以歎息。形勢未一定。延滯至今。又諸國皆稱不堪。不採進材木。仍仰近江國。以不動交易進。而公卿不朝。近日初下其官符。是遲留忽難叶期。余問云。創造形勢一定如何。答云。依先年圖可奉造。又問。先皇願命有醍醐寺置年分度者可施供米仰未審右丞相申其由哉。答。其事近曾定行已了云云。

七月十四日。奉為先皇奉 㒰供卅口 於醍醐寺。(使源渭)

九月廿四日。今上奉為先皇御周忌於醍醐寺修御齋會。傳聞。其儀也。行事所安置金彩阿彌陀佛觀世音菩薩得大勢至菩薩像并三體於本堂御前壇上。上各懸天蓋。列立白鑞平文花机於佛前。備佛供香花等。堂南廂立高座二基。堂南廂安置金字法花經及阿彌陀經。(紺紙水精軸。納金銀平文筥。加同下)机。又其北立佛布施机。裝糸十絇置上。經南列行香机二前。備金銅盃七鑪。散花机二前具散花筥。已上机皆白鑞平文有二色綾地敷。羅目染覆高座及堂。內外陣懸錦幡及花鬘代。堂中及禮堂設二百僧座。禮堂坤巽壇上置行水具。東西各置漆(中イ)中取一脚。置黑漆金銅傍手洗桲各二口。併同付巾。板南中門內壇敷入禮堂公卿坐。開(式)中門左右廊設諸大夫座。經藏鐘樓北廊對設治部省座。東西中門北廊設堂童子坐。(六位各四人。引行水者各四人。座在南。大夫各四人。座少進在北。)其北對設圖書座。左右幡竿懸七層大幡。長五丈。上在蓋。蓋四角懸小幡。其大幡

層下又懸四小幡。諸幡手足皆有金銅鈴。是幡先帝所始造。行事所令華其功也。未時叩鐘入堂。公卿及所司各着座。是日雨降。講讀師輿入東西中門。留軒廊。治部玄蕃及講讀師前大夫列立左右軒廊。二師着座了退。先是衆僧入南廊左右脇門着座。堂上亦叩磬二下。公卿所司置笏。衆僧着衲袈裟。從廊歷中門行道。次行水者登堂行水。其請僧講師濟高律師。讀師貞崇。呪願會理律師。入堂衆二百口。三禮平源。唄仁觀。散花平寨。在其中。御諷誦布施。調布五百段。平寨法師奉仕導師。其僧供二百僧。用大折櫃一合。方折櫃四合。從僧料二合。其布施講師絹十五匹。綿廿屯。調布廿段。讀師呪願絹十匹。綿布二合。其布施。律師絹十五匹。綿同上云々。二百僧絹一匹。調布四段。綿一屯。布一段。綿一屯。從僧料。是日太宰帥元長親王。右大將仲平卿。大納言保忠卿。左衛門督恒佐卿。中宮大夫伊望朝臣。治部卿當幹朝臣參會。右大臣。右衛門督兼輔卿雖同參不入堂云々。

廿八日。奉送米十石於醍醐寺充明日僧供料。中務卿親王家奉送僧菜料錢四千口。日晚参中務卿宮。共車參醍醐寺。中路中務卿親王差藤原助忠。以明日御國忌親王等可奉仕諷誦之由告十二親王家。酉刻到寺。先其上鐘樓見新鐘。寺家於東北廊設親王等宿所。即就而宿之。戌刻上總親王參到。是夕。朱雀院司奉僧供料米三斛錢三千文於寺家。

廿九日。晨上總親王付僧供錢四千於寺司。寺家裝束堂上。國忌御齋會具庭中。又立瓮花左右。幡竿懸大幡。巳刻七親王。有明 九親王。長明 自明源氏參到。內藏寮奉修御諷誦。佛御布施綿十屯置佛前机。三寶布施綿百屯立禮堂壇上。次中宮諷誦調布百段立庭中。左大臣宣外記差侍從十人藏人所差衆十人充人禮。又差殿上侍臣爲先朝近臣者四人參寺。而侍從多不到。殿上侍臣雖非其職。相共補闕奉仕。行齋事畢。衆僧退

堂。親王等粥齋了着衣。中務卿親王召寺主延賀。仰先可中親王以下諷誦之由。延賀卽持所誦經文來。呈之中務卿親王。相定分爲四度。親王等爲第一。次內親王。次男女源氏。次女御。就中無允明源氏諷誦。余諸中務卿親王云。先日親王源氏奉送鑄鐘料之時。此源氏猶不奉送。諸人以爲嗤笑。今此度又不奉仕諷誦者。遺天下嗤。雖爲彼耻辱。卽余等同無面目。自今欲相代奉仕如何。答云。誠可給憐。唯如是人事。或覆致彼人怨。唯鑄鐘料功畢後奉送云。報云。獨被怨一人耳。致天下嗤非義也。余有外戚之便歟。爲彼家奉修之答云。所陳甚叶義理。其施物與汝共奉送耳。中務卿親王卽求紙筆。秘密手書彼家誦經文。卽書陰陽頭藤原朝臣晴見署所。訖余書名字。以此由語延賀大法師。物實相次可送之由莫令知他人。日中親王等齋食。以其上分送住僧房。先朝殿上侍臣於同宿所齋食。朱雀院又於西廊設舊藏人所人齋食、中宮倉親王等着襟冠。未剋入堂。寺司先於禮堂東端施布幕設座。舊近臣同居幕中。以屛風隔中、南端作侍臣座。衆僧入堂。定額僧定助奉仕導師。先修親王九所諷誦。布施調布八百段。分所各百段。信濃布百段。余家所被修也。次內親王十二。親王綿百屯。中宮內親王。調布千一百段。十一所分各百段。次男女源氏八所調布三百段。五所各五十段。准女八親王弟女源氏用代錢五十文。綿二百屯。近江更衣腹女源氏、其弟更衣腹源氏各百屯、女御三所調布三百段。各百段。其晚上總親王。七九親王。自明源氏退還。余與中務卿親王止宿所。當諸家諷誦時。以家々陪從五位以上爲行香人。其不足用舊侍臣除服者三人。右京大夫源慶明朝臣、左近少將源仲宣朝臣、左兵衞佐良峯仲連朝臣。堂童子同用諸家從者六位八人。

卅日。晨與中務卿親王共上樓聞鐘聲。巳剋請住僧於宿所羞小供。八口來。中務卿親王於別所賜延賀法師袙一襲。賞濟鑄鐘之功。日中入禮堂、

共退還。乘馬過山中。先共參山陵。見陵北小流可移東山下涓流之便路。過勸修寺。禮佛登樓。見鐘及觀塔下。又共過貞觀寺。入正堂禮佛。次禮金剛界堂。次禮胎藏界堂。次登樓見鐘及禮塔下佛。次禮良房太政大臣堂佛。觀楹繪八相。成道寺座主說其意。中務卿親王以綿二連修諷誦。余又以錢二千同修。（中務卿宮御監。藤原康倫家御監。膳成利留修。又各就事退還。）

十一月五日。中務卿親王見招。晩景詣彼宮。主君陳云。醍醐寺堂宇既備。唯无塔。竊有興造之志。命延賀法師勸支度。一昨日送普光寺塔支度。

十二月八日。中務卿（式明、代明歟）親王使藤原清平告云。醍醐寺塔事令啓太后。而師輔公事忩劇。不自來。使左衞門尉成國報云。太后令云。造塔甚貴事也。被早行甚可宜者。如此令者已被許也。可仰後院令勘申內給及諸庄地子等。仰延賀法師。勘申五重及一重塔支度。隨宜定行。故相報。返答云。謹承命旨。如命（命歟）被早定行。尤可宜也。

承平二年九月廿八日。皇太后（穩子）於醍醐寺奉為先帝供養新寫四卷經。（紺紙金字。）紙是先皇御手書。即去年御齋會法花之餘也云々。

廿九日。使藤原玄高以調布廿段參醍醐寺。而修諷誦。御國忌也。

同三年十月三日。左大臣（貞信公）使散位藤原朝臣安能施入新加封戶卅五烟於醍醐寺。（信濃廿戶。讃岐廿五戶。）

同六年三月四日。中務卿君（代明）使內舍人藤原繁遠告云。右大臣採送醍醐寺塔心柱六枝。其一大臣引送。其殊諸王會可令引之。

十三日。使典藥允淡海常邦將人夫三百餘人曳醍醐寺塔心柱。先是右大臣欲採送塔一重材而造塔所。已无採五重材乎。未採心柱。仍中務卿君達其狀大臣。即採心柱六枝已致大津。故今日右相公及兵部卿。中務卿。上野上總常

陸大守諸君會山科。出人夫令曳送之。大臣曳
四柱。一已先曳。中務君共曳一柱。家使曳一柱。余因
悲熱瘡。稱障不能會耳。
八月三日。醍醐寺上座延賀來請云。故中務卿君
薨後。先行造塔事人。望蒙處分將進止。答云。
先皇御願。最今上所可知食也。親王等雖同是
御。甚難可進止。須以此狀申公家。隨處分可
奉仕。但親王源氏等隨身所堪奉助了。
十月廿八日。未剋爲任中務卿慶。奉拜後山科
陵及先妣墓。各先於醍醐寺願興寺修諷誦。醍醐錢二千。願興寺錢千。因卜病祟。出過伊勢齋王。御禊月擇吉
日。故于今延引。
八年三月廿九日。詣醍醐寺會。故省卿親王周忌
諷誦。本家諷誦錢百貫文。女孫王絹十匹。家諷誦
錢十貫文。播磨守允明朝臣絹十匹。
十一月十三日。右中弁源公忠朝臣來云。去月廿
七日蒙大相公命云。先朝被建立醍醐寺。年分
度者佛僧供皆具。而未定其所薰修。似事未備。
加以有示現。仍欲始修法花三昧。至明春可
作其堂。其間於不無イ住座主房早欲令始修。須
以年分度者僧六口修其事。但尋先例。御願寺
三昧料无充公物。須施朱雀院庄兩處以其地
利充日供衣服料。抑有可充其料處乎。即申
伊勢國曾禰庄。安藝國牛田庄。地子合米百石許
足充件料。公ママ可院諸庄數小分配御後。親王源氏
所當甚少。若施御願寺。充件料甚宜。然而公家
不充他物。割御得分。頗有所憚。須以此趣觸
余隨狀將定行者。即答云。公家量宜被行。更
有何妨。況如前承事。緣功德即資先皇。猶甚
以隨喜。抑若可令告知諸親王乎。公忠云。相公
命起非可遍告。
十二日。卯刻地震。
天慶二年二月七日。右中弁源朝臣公忠來云。醍
醐寺三昧堂料可入朱雀院庄田。依命申大納

言。大相公即報命云。聽宜具承之。但不審諸親王意趣。告兩諸王達其旨。

八日。使宮內少輔源朝臣濟以大相公命旨醍醐寺三昧料可施朱雀院庄田。先諮五六七九親王達。皆有隨喜許聽之報云々。

十四日。招公忠朝臣。以諸親王所申之醍醐寺三昧料之報令申大相公。

十五日。成明親王於綾綺殿東庇陪御前加元服。太政大臣加之。左少將藤原朝臣朝忠理髮。此日手詔叙成明親王三品。

三月廿五日。彼親王參後山階山陵奉拜。因元服日叙三品也。

天曆二年十月十九日。任僧綱。又以淳祐定助爲內供奉十禪師云々。

六年。奉爲朱雀院太上天皇御七々忌設齋會於醍醐寺。上皇去年造塔功畢。以十月欲設法會展供養。而遭女御慶子朝臣卒去俄停其事。相次玉體乖和不能遂果。院司尋叙旨。便就塔下修御態。請僧等庶事皆守成規。但音聲之誤。已以闕然。即安置銀阿彌陀佛像塔中。陳供具。新寫金字法花經。納螺鈿經櫃。又墨字法華經。涅槃經各一部。即依先年仰彼時所寫也。塔西縱立七丈幄一宇。立講讀師高座引堂具。其西橫立對七丈幄二宇。設百僧座。其西又橫對立五丈幄二宇。此爲公卿座。南爲侍從座。其西縱立七尺幄一宇陳誦經施物。請七僧施法服。又引百僧納甲梵音錫杖分色。依大會儀。其七僧粥齋。講師禪喜僧都料康子內親王家弁之。咒願寛空僧都同家備之。讀師覺惠律師左大臣[實頼]家設之。三禮定助律師右大臣[師輔]設之。唄運照阿闍梨。左衛門督高明卿弁之。散花勢祐已講。右兵衛督師尹卿設之。堂達寛□法師。權中納言庶明卿備之。講說供養。次院御諷誦。信濃布五百段。次內藏寮御誦經綿□屯。次昌子內親王修之。其寺座主定

助法師預造塔事。上皇有供養日任僧綱之御意。仍今日有別勅任權律師。是日有障不參會。聞左右大臣。左衛門督候殿上幕所。中納言有衡卿。參議好古朝臣就公卿座。民部卿元方卿同參向。不隨身襪衣。不能就殿上幕。侍別所云々。是日公家爲上皇七々御忌分使被修諷誦。其三五七等日又如此。蓋依元慶之例云々。

已上李部王記文也。

帝皇系圖云。延長八年九月廿二日壬午。讓位於皇太子。廿七日丁亥。出宮御右近衛府大將曹司。廿九日崩。年四十六。十月十日葬山科山陵。儀隨約素。依遺詔也。

李部王記云。延長八年九月廿九日丑時。院（醍醐）御病大漸。右大臣承詔。令藏人所於七寺修御諷誦。[日]巳時上令奏英明朝臣參六條院。申受給三歸戒之由。（昨日余語左大臣授奉三歸戒可宜之由。）左大臣（忠平）即仰遣尊意法師用意。其間日晩。法皇臨御故不果奏。此曉左大臣奏剃御頭髪可宜之由。余即奏左大臣昨日之意。故有此事。英明朝臣來報命之間。御病彌困。即令彈正親王以早可受戒由仰左大臣。尊意法師則進奉授三歸戒及三聚淨戒。上強洗授受之。余授持之。尊意又三剃御頭髪。奏進法名。曰寶金剛。乃詔余書之。有頃法皇又臨訪。即令彈正親王御。左大臣早還大內。日中法皇出御座。進齋供。左大臣進御所請遺詔。及請還啓陳。上不許。還陣乃命以不可上諡號及以左大臣爲太政大臣。醍醐寺施入供米充年分度者之由。又召彈正親王及余同承之。又急召左大臣去左右命密事。大臣還宮。大赦天下。八虐以下悉原之。祈聖行是例。四刻上西首右脇登霞。春秋卌有六。十月十日庚子御葬送。私云。儀式繁多。抄之極畧。堯孝及子及右大臣（定方）從御輿後皆在行障內。御前僧四十口在行障前。天

台西塔院主仁照奉二仕御導師一。基繼僧都奉二仕咒
願一。
十一日。天漸明。辰四刻到二醍醐寺北山陵一。諸寺八
十六所夾レ路設レ幕。擊レ鐘念佛。英明朝臣申二右大
臣一自二宇多院一有レ仰云。醍醐勸修寺僧數召二候山
陵一奉二仕念佛一幷臣暫陪二陵邊一行二其事一者。爰濟高
律師。仁皎。元方。壹定法師候レ陵。三日奉二仕念
佛一云々。
十二日。山作所於二山陵一立二卒都婆三基一。是日公
家修二御二七日諷誦一。如二初七日一云々。
十八日。是夕法皇命二英明朝臣一曰。候二朱雀院一之
念佛僧中。醍醐勸修兩寺僧。願於二本寺近二山陵一
之所一奉二仕念佛一者。可レ從レ所レ請。又募二兩寺沙彌
二人一陵邊庵住侶。數年移給二度者一云々。
廿五日。法皇(宇多)奉二爲先帝御拔苦得道一於二七ヶ寺一
修二諷誦一。天台東塔調布百五十段。西塔百段。東西
寺各五十段。醍醐勸修寺及小野寺各卌段。蓋依二
夢想一也。
天曆六年三月十四日晡時。太上天皇(朱雀)落飾入道。
延曆寺座主權大僧都延昌爲二和上一。法性寺座主
權律師鎮朝爲二親教師一剃二御髮一。運照阿闍梨。勢
祐已講爲二唄師一。上皇語絕已經二九日一。傍人受戒
云々。
十五日。從二此夕一上皇語漸通云々。
四月十五日。夜太上天皇遷二御仁和本院一。康子内
親王御願也。
八月十五日。太上天皇崩。此日大二赦天下一。先例大
上天皇之崩。非二當寺父子之親一無二大赦一。而准二文
獻太子例一有二此赦一云々。
廿日。御葬送。御前僧廿人。大僧都禪喜咒願。律
師鎮朝爲二御導師一云々。(取レ意抄也。)自二郁芳門路一東行。
經二東路一從二七條路一渡二鴨河浮橋一。亥時陵所諸寺
夾レ路設レ幕念佛。院殿上四五位人招迎。大候二外
陳邊一。御輿入二南門一。王卿退着レ幄。其山作之□左

中將藤原朝臣朝成乃至僧二口奉仕茶毗事云云。其上物幷御輿等於內壇北燒之云々。
廿一日。朝奉遷御舍利醍醐寺東。左中將藤原朝臣朝忠奉持。律師鎭朝。醍醐寺座主定助法師。陰陽助平野宿禰茂樹相從奉安云々。
帝皇系圖云。天曆六年三月十四日太上天皇落飾入道。御法名佛陀壽。八月十五日朱雀太上天皇崩。時年卅。葬山城國來定寺北野陵。置御骨於醍醐山陵傍云々。
又云。康保四年五月十四日天皇不豫。廿五日天皇崩清涼殿。年卅二。即日太子嗣祚凝華舍。六月四日葬先皇於村上山陵。六月廿二日詔左大臣關白。九月一日守平親王立爲皇太弟。四日立昌子內親王爲皇后云々。
昌子內親王朱雀太上天皇一女。母保明太子女。女御熙子女王也。
醍醐天皇崩事。貞信公記幷淑光日記文。

延長八年從七月中旬不豫。九月廿二日壬午。天皇有讓位事。廿七日丁亥。亥三刻先皇御車遷御於右近衞府大將曹司。廿八日戊子。是夜太上法皇爲勞問先皇留宿于右近府。廿九日。上皇受於山座主三歸三聚淨戒等。未刻崩於右近府。春秋四十六。
十月十日庚子。亥四剋奉葬於醍醐寺北笠取山西。方四面八十町。東西八町。南北十町。穴深九尺。方廣三丈。校倉高四尺三寸。縱橫各一丈。一說云。十一日。寅二刻令着於山陵。同日。戌二刻奉入於御倉云々。
念佛僧。僧綱。會理。濟高。行譽。定助。通覺。定延。延性等也。凡僧十八人。恩訓。定慧。貞崇。清祐。
本ニハ。自此次。座主幷三綱等次第書之。而別雙紙ニ依書儲。此雙紙ニハ不書之也。
應德二年八月廿九日庚寅。上醍醐圓光院供養導師法務大僧都。定―。讃衆廿人。應德三年十月

廿日。東寺塔供養導師法務。定ー。
永長二年正月九日無量光院釿始。同二月五日棟上。同八月廿一日供養導師法務。定ー。持金剛衆十二人。讃衆八人。供僧二人。懷深。阿闍梨圓賢。
上座。賢圓。院宣成始云々。
參上公卿殿上人右大將。民部卿。治部卿。右兵衞督。殿上人十五人。藏人三人。自餘人數不ㇾ知二其數一。院女房廿人。
自二前日夕一小雨。雖ㇾ然不ㇾ憚。
建立供養大行事丹波守高階爲章朝臣。
無量光院供養。
大阿闍梨法務。
仁寛大法師。　定海大法師。
澄慶大法師。新房。　懷深大法師。
賴照大法師。埋起房。　賴慶大法師。陸奥得業。
定尊大法師。妙法房。　澄成大法師。大谷。
圓賢大法師。普勝房。　兼觀大法師。佛乘房。
公觀大法師。成就房。　林覺大法師。遍智院。
已上持金剛衆。
懷舜大法師。松本。　勝實大法師。筑前。
智禪大法師。肥前得業。　嚴意大法師。
源意大法師。禪林房。　勝成大法師。心蓮房。
範賢大法師。乃登。　禪覺大法師。
永長二年八月廿一日
奉送
米佰斛。
右大堂供料。奉送如ㇾ件。
永長二年八月廿一日正四位下行木工頭兼丹波守高階朝臣爲章
橫尾明神者。本處者石山寺與二石間寺一之間有二小野云處一。其處此明神御坐。三寶院權僧正御房御時。爲ㇾ顯二盜人一令ㇾ奉ㇾ祝ㇾ之給云々。顯二盜人一神御坐故也云々。件盜人者上御社之金物偸取云々。於二其年記一者不ㇾ知ㇾ之。可ㇾ尋ㇾ之。件神者。本地者毗沙門云々。

寛治三年四月四日。御遷宮。御社事也。永久五年六月十四日。醍醐權少僧都(勝一)於神泉薗被修請雨經御修法。甘雨普潤。勸賞座主任權律師。勅使頭弁顯隆仰下勸賞。僧都御房自神泉令入本寺護摩壇。座主御房聖天。(澄圓阿闍梨。)十二天。賢覺。水天供。聖賢。神供。林覺。行事。賢圓。承仕。信久。賢智。平與。(皆三昧僧也。)

大治四年六月日。依座主權律師定。勸權中納言源雅定朝臣釜一口(十石納)。施入醍醐寺大湯屋。

左辨官下　醍醐寺。

應轉讀孔雀經。祈請甘雨事。

右中納言源朝臣顯雅宣。奉勅。去夏以來炎旱殊甚。稼穡之業已有其愁。非仰三寶之冥助。何期一天之豐稔。宜仰彼寺。令權少僧都定海簡淨行僧廿口。始從今月十一日午二點若申三ケ日間殊致精誠。轉讀件經。祈請甘雨。必顯感應者。宜承知。依宣行之。

大治五年七月十日少史齋部宿禰(在判)孝隣。

右少弁藤原朝臣(在判)宗成。

件御讀經被延修二箇日(並五箇日。)行事。

威儀師勝助。　從儀師圓嚴。　綱掌二人。

鎰取二人。

左少史齋部孝隣。　官掌信重。

淨衣廿領。(越前國。)　佛布施一裹。(同凡僧絹一疋。)　請僧料廿裹。(各五疋。同。)　佛供二石五斗。(伊豫守。)　御明油二升。(同。)　供米卌石。(各一石五斗同。)

第三日。未刻許自淸瀧峯黑雲聳。雷電震動。京中雨散。

第四日。雷電霹靂降雨。宮城之大路流水云々。件日被宣下云。

御讀經之間令持靈驗之處。昨日頗有雷雲之氣。今朝已施澍雨之應。佛法之驗不可思議也。誠是抽丁寧之懇誠。令祈請之所致也。有叡感之由可仰遣者。依御氣色上啓如件。

七月十四日　右近權中將忠定奉

謹上　醍醐僧都御房

右中辨藤原朝臣顯賴傳宣。權大納言源朝臣能俊宣。奉勅。去年夏比依炎旱事。權少僧都定海於醍醐寺轉讀孔雀經之間。甘雨忽降。効驗既顯。宜令置阿闍梨伍口於彼寺者。

天承元年二月廿八日左大史笇博士能登介小槻宿禰在判政重

太政官牒　醍醐寺。

應置阿闍梨伍口事。

右太政官今日下治部省符云。正二位行權大納言兼治部卿源朝臣能俊宣。奉勅。件阿闍梨宜置彼寺者。省宜承知。依宣行之者。寺宜承知。牒到准狀。故牒。

天承元年二月廿八日正五位下行左大史笇博士能登介小槻宿祢政重

阿闍梨放解文。二月四日。同五月十九日宣旨。自去十六日被始最勝講。來廿日結願也。件日依九坎。今日下宣旨云々。

□祐。年七十六。臈六十一。　源意。年六十七。臈五十三。

院嚴。年五十二。臈卅二。　□□。年卅一。臈廿九。

行海。年卅二。臈廿二。

太政官牒　醍醐寺。

應補任三綱等職事。

大法師忠賀。年六十。臈。　三論宗東大寺。

轉任上座。大法師陽季逝去替。

大法師位慶寬。年四十九。臈四十。　三論宗東大寺。

右轉任寺主。大法師忠賀轉任上座替。

傳燈大法師順覺。年四十四。臈三十一。　三論宗東大寺。

右補任都維那。慶寬轉任寺主替。

以前得彼寺今年六月廿六日解狀偁。謹撿案內。三綱等職依寺家擧。或令轉任。或直被補。是承前之例也。爰件輩常住不怠。年臈漸積。仍簡定所言上也。望請官裁因准先例被補任者。將令勤仕御願者。正三位行中納言源朝臣顯雅宣。依請者。寺宜承知。牒到准狀。故牒。

天承元年九月廿二日正六位上右少史惟宗朝臣 在判 行重 牒

右少辨正五位下藤原朝臣宗成。

天承元年六月廿六日補任。

權上座俊圓始ㇾ之。權寺主慶賢。順覺補二都維那一替。

越智四至內事。但粉油畠定。

合陸町。賀祁布里廿二。廿三。廿四。廿五。廿六。廿七。所當地子段別粉三升。油三合也。

右加納三段。同里廿八坪內。

又加納二段大。同東里卅二坪。內元樂名鹽三升進ㇾ之。

庄司役者薪進。

東面二丁。西面二丁。半南面二丁九段。小北面三丁二段。但二段者東里分地。

四角。戌亥三位。大垣外丑寅大衆房隆嚴。辰巳千手丸地。未申禪勝房。

天承元年辛亥八月七日辛未。醍醐灌頂堂居礎日也。

醍醐寺四至。

東者石間寺東。　西者櫃河。

南者桂御房掘。　北者高岡川。

西南者布豆田里十二坪東行河東杜道。

西北者大藪里廿坪西繩手行河。

此書者。自二祖父從儀師慶延之手一從儀師實延生年二歲之時讓二得之一。于時文治四年二月。

鳩嶺年代記 卷首闕

寬德二。元甲申。三四十四改元。　十一月廿四日改元。依疾疫也。

後冷泉廿三。

永承七。元丙戌。八正十一改元。　四月十四日改元。依即位也。

二年丁亥三月八日壬午行幸。

天喜五。元癸巳。六八廿九改元。　正月十一日改元。依變異也。

四年丙申十一月廿八日丙午行幸。

康平七。元戊戌。八八廿二改元。　八月廿九日改元。依火災也。

五年壬寅四月廿七日甲辰行幸。

治暦四。元乙巳。五四十三改元。　八月二日改元。依旱魃三合也。

五年己丑三月十五日壬午行幸。

後三條四。

延久四。元己酉。四十三改元。　四月十三日改元。依即位也。

白河十四。

延久尙一。六八廿三改元。

承保三。元甲寅。四十一十七改元。　八月廿三日改元。依陽九并三合災也。

二年乙卯三月十四日丙午天晴行幸。代始。

三年丙辰三月四日己未行幸。

承暦四。元丁巳。五二十改元。　十一月十七日改元。依旱并赤疱瘡也。

元年三月九日己未行幸。

二年三月十一日乙酉行幸。

三年己未三月廿一日庚寅行幸。

四年庚申三月廿八日辛卯行幸。

永保三。元辛酉。四二七改元。　二月十日改元。依辛酉凶年也。

元年辛酉十月十四日丁卯行幸。

二年壬戌三月廿六日丁未行幸。

三年癸亥三月十六日辛卯行幸。

應德三。元甲子。四四七改元。　二月七日改元。依甲子初入也。

元年甲子三月八日丁未行幸。

右行幸始自承保二年迄于嘉保元年

九年之間敢無二闕怠一。而應德元年九月廿二日中宮源賢子。堀川院母儀崩御了。仍其後無二行幸一。

堀川廿一。

寬治七。元丁卯。八十廿五改元。　四月十日改元。依二即位一也。

二年三月九日丙辰行幸。

嘉保二。元甲戌。三十廿七改元。　十二月十五日改元。依二疱瘡一也。

二年乙亥三月廿九日甲子行幸。

永長一。元丙子。二十一廿一改元。　十二月十七日改元。依二天變地震一也。

承德二。元丁丑。三八廿八改元。　十一月廿一日改元。依二風水彗星一也。

康和五。元己卯。六二十改元。　八月廿八日改元。依二疾疫一也。

五年十一月五日庚辰行幸。

長治二。元甲申。三四九改元。　二月十日改元。依二天變一也。

嘉承二。元丙戌。三八三改元。　四月九日改元。依二彗星一也。

鳥羽十六。

天仁二。元戊子。三七十三改元。　八月三日改元。依二即位一也。

二年己丑四月廿六日庚子行幸。

天永三。元庚寅。四七十三改元。　七月十三日改元。依二彗星一也。

永久五。元癸巳。六四三改元。　七月十三日改元。依二天變兵疫一也。

二年甲午十一月十四日乙酉行幸。

五年八月廿九日甲申行幸。

元永二。元戊戌。三四十改元。　四月三日改元。依二天變御愼一也。

保安四。元庚子。五四三改元。　四月十日改元。依二臨時御愼一也。

三年九月十四日行幸。

崇德十八。

天治二。元戊子。三正廿二改元。　四月三日改元。依二即位一也。

二年十月九日丙午行幸。

大治五。元丙午。二正廿九改元。　正月廿二日改元。依二疱瘡一也。

天承一。元辛亥。二八十一改元。

長承三。元壬子。四四二十七改元。　八月十一日改元。依二疾疫火事一也。

三年甲寅五月十日己未行幸。

此間闕

後白河三。
保元三。元丙子。四四廿改元。四月廿七日改元。依二即位一也。
二條七。
平治一。元己卯。二正十改元。
永曆一。元庚辰。二九四改元。
應保二。元辛巳。三三廿九改元。
元年庚辰八月廿日乙丑行幸。一宿。
二年壬午三月十六日壬午行幸。
三年癸未三月廿五日丙辰行幸。
長寬二。元癸未。三六五改元。
元年十月廿三日庚辰行幸。
二年甲申八月十九日壬申行幸。
三年乙酉三月廿三日壬申行幸。
永萬一。元乙酉。二八二十七改元。
六條三。
仁安三。元丙戌。四四八改元。

高倉十二。
嘉應二。元己丑。三四廿一改元。
元年四月廿六日壬子行幸。
承安四。元辛卯。五七廿八改元。
三年三月廿日壬子行幸。
安元二。元乙未。三八四改元。
治承四。元丁酉。五七十四改元。
元年丁酉十月五日辛未行幸。
三年八月廿七日壬子行幸。
安德三。
養和一。元辛未。二五廿七改元。
壽永二。元壬寅。三四十六改元。
本院十五。諱尊成。
元曆一。元甲辰。二八十四改元。
文治五。元乙巳。六四十一改元。
三年十一月七日行幸。

建久九。元庚戌。十四廿七改元。
七年十月廿五日行幸。
新院十二。諱爲仁。
正治二。元己未。三二十三改元。
建仁三。元辛酉。四二廿改元。
元久二。元甲子。三四廿七改元。
元年十一月三日行幸。
建永一。元丙寅。二十廿六改元。
承元四。元丁卯。五三九改元。
當今。諱守成。
建暦二。元辛未。三十二六改元。
三年三月十日行幸。
建保六。元癸酉。七四十二改元。
二年十月廿二日行幸。
承久三。
三年三月十五日庚子行幸。

三年七月廿八日。内藏頭平保範迯二隱善法寺一。故撿技房宮寺守護武士息津四郎。京使内記左近等搦取之間。伏レ劒畢。爲レ追二討同類一。各乘馬登山。彼房主卿寺主於房武士等定ヲハサム付レ繩。將二去武士之許一了。

雜部九

文保三年記

文保三年正月十八日申刻。東大寺八幡宮御入洛。依二兵庫關違亂一也。自二窮冬一彼寺貽二訴詔一雖レ奉レ入二神輿於大佛殿一無二御裁許一之間及二入洛一畢。裹頭四五輩。武者少々供奉云々。十九日寅刻御京着。於二衆徒一者自二法性寺邊一逃去畢。神人等頂二戴神輿一進發之處。於二七條河原一武士瀧屋一黨。撿斷奉行歟。冣前馳向奉二防禦一。衆徒兩人搦二取之一。後日追放了。神人一人打殺。其外被レ疵輩三四輩。如レ此散々奉レ防之間。振二弃神輿於河原一。神人等逃去了。依二十九日入一レ夜奉レ入二神輿於蓮花王院御堂一云々。

三月一日。南圓堂壇上有二髑髏一。或説云。獸髏也云々。其形不二分明一。仍童子代官自レ壇蹈下。自二正面一者南裎。非二内陣外壇一。

二日。血壇上ニ多シ。仍令二卜筮一之處。口舌兵亂云云。凡於二當堂一者奉三爲長者殿下一殊有二子細一之間。謂長者之御愼歟。于時一條内大殿内經。寺家一乘院良覺。寺中有二祈禱一云々。

四月十三日。園城寺全定供養被レ立二勅使一。被レ許二赤中綱袈裟一之間。延暦寺令レ發三向彼寺一可レ燒二拂之由騷動。仍武士警二固三井一。洛中動搖。然而十三日供養事全無二其儀一之由。長吏顯辨僧正書三進起請文於公家一之間。聊靜謐之處。同十八日勅使左中辨

賛朝參行。遂供養之節云々。仍騷動云々。
四月廿五日辰刻。山門衆徒發向三井寺。大津在家幷寺內堂舍佛閣僧房。不殘一宇悉燒拂畢。三井法師少々雖相戰被追落了。大鐘彌以隱置之後。同五月一日。偸運取御室戶。山僧少々被誡。西塔讃岐豎者。爲武士被打云々。寺法師悉逐電畢。

玄上爲盜人被取了。而今年五月六日出現。其趣者。七條玄海法印之許ニ三百文質物ニ置之。一倍之後。伊將入道八百文買之。其後伊豫國住人志津河左衛門尉二貫文買之。琵琶造ニ令造直之。而琵琶造取進鷹司殿北殿。之處。玄上ニテハ無之由被出了。其後進九條殿了。自九條殿被遣西園寺。付玄上之條無子細之旨被申了。仍官人章房搦取志津川左衛門尉幷紺(マヽ)將入道等了。玄海法印ヲバ武家有沙汰未搦取之。依之官人章房可有勸賞之由有其沙汰下賜院宣了。

院宣云。
玄上事。傳自亘唐万里之海。備朝端之靈寶。至于正和五曆於禁中令紛失。當代之始不被用神宴。宸襟之底尤所思食也。而糺彈玄像之所犯。召誡白波之凶徒。雖盛聖代之德化。豈非追捕之殊功乎。偏是依叡感之至。宜被行不次之賞。以此趣可令下知官人章房給者。院宣如此。仍執達如件。

五月七日　　宣房

謹上　別當殿

玄上事。犯人卽時被召取之條尤以神妙。院宣之趣言詞難及。殊感悅不少者也。累代靈物相當御代出現尤珍重歟。周鼎出漢朝。和漢雖異可相望歟。叡感之甚誠有其謂歟。被引聖明之德化。忽絕使局之面目。相當不背之廳務。殊所自愛也。委曲猶期面之狀如件。

五月八日　判

主稅大夫判官硯下

此院宣等文章其難多シ云々。章房勸賞事。後日有其沙汰。更非忠節可被召返院宣之由。天下有口遊之間。及御沙汰云々。

劒璽渡御記

元弘元年十月六日。今日劒璽自六波羅亭可有渡御禁中可參向之由蒙催間。未刻許。先參仙洞。（束帶如常。猶白襲欲召具公役之處。無領狀。）祇候行事辨房光。奉行職事定親等同祇候。酉半刻兩人相伴參向六波羅南方。於釘貫外下車。入棟門昇中門廊。相續實繼朝臣季隆等參。各徘徊廊邊。奉守護之武士。此間下地敷敷皮群居。隆蔭尋武士云。劒璽有御坐于何處哉。御坐于此簾中云々。（則先帝御坐之屋歟五六間也）（中間廊南有五間屋一宇。前有弘廂。西面二間上格子懸簾。武士候其砌下也。）重尋云。簾中猶有人哉。答云。無人云々。然者已臨昏無覺束。可上簾歟。定親卷之。先是大藏省所進之新造辛櫃。（杉白木也。其體如常。辛櫃緋綱。白木杦。）舁居簾前緣端。蠟燭。（武士持參之立弘廂。）小時上卿參議參仕云々。此間撿知劒璽。是文治例也。職事許可撿知之處。日來強委不見知之間。實繼朝臣召加之。定親差蠟燭。隆蔭實繼

朝臣等撿知之。此屋中央間重疊五帖。其上置御冠筥臺。其上置檜物櫃二合。一合長三尺餘歟。一合方一尺餘歟。各結緒加封。乍居臺開蓋見知之。無破損之儀歟。如元結緒還出。次上卿參議辨降立地。去砌五許丈。東上南面。隆蔭定親候砌邊。實繼朝臣季隆等自砌參進。乍納櫃取之。出弘庇入辛櫃。省掌兼開蓋。先劔。實繼朝臣役之。次璽。季隆役之。劔櫃長不入辛櫃四寸餘出。可取出歟之由。人々稱之。然而乍櫃納之條已先例也。聊餘出之條有何事哉之由申了。劔櫃上置璽櫃也。省掌如元覆蓋舁之。兩將下地。隆蔭非可供奉之間。馳車參儲禁裏。便參仙洞尋申入御間儀。猶新院御方御前奉倍。執柄令候朝餉給。漸々近付給歟之由申入。被仰云。於門外可申事由。文治見俊經卿記云々。仍可存其旨之由。差出納親景仰定親了。亥刻許已令到門前云々。主上御引直衣。出御中門廊。密々御見物。執柄被候御供。隆蔭同祗候。定親立門下申事由。藏人少納言親名出逢。奏聞歸出。此時帶劔笏。仰可奉入之由。入中門經南庭奉入直廬。上卿參議辨留中門外。供奉武士留門外。舁居南面緣端開蓋。實繼朝臣置于長押下歟。自檜物櫃取出劔持之。季隆同取出璽持之。經堂上奉入御殿。兼供筵道。劔前。璽後。隆蔭。親名。定親候御供。內侍二人理髮。候御帳左右。受劔璽入內。兩將退出。

行烈。

先行事右少辨房光。青侍三人。路間著草鞋云々。

次參議左兵衛督光顯朝臣。隨身四人。

次上卿堀川大納言。具親。前駈二人。雜色長路間著裏無云々。

右中將實繼朝臣。卷纓。蒔繪壷。細劔。縫腋袍。隨身三人。青侍兩三人。路間著鞋云々。

次兩將。

左少將季隆。垂纓。蒔繪細劔。不具隨身如何。

次辛櫃。大藏省々掌二人冠。淨衣。舁之。

次藏人中宮權大進定親。青侍一人。路間着レ鞋云々。
武士着レ鎧。供二奉辛櫃左右一云々。幡二流云々。
以上步行。掃部寮供二筵道一。使廳儲二浮橋一。
御路可二尋記一。

光明寺殘篇

軍中法三通被レ遣レ之。委細之旨被レ仰二宗成一候畢。可下令レ存二知給一上者。依二天氣一上啓如レ件。

元弘三年五月三日　勘解由次官光守

謹上　頭中將殿

勅制　軍法條々。

一勳功賞事。

右武士以下緇素貴賤不レ論二其人一。於下致二合戰忠一之輩上者。本所帶本訴等安堵之外。各新可レ有二不次之恩賞一。其功及二子孫一可レ令二永代相傳一之條勿論也。又戰場墜レ命者。其子孫妻妾幷親類郎從等中雖レ爲二何仁一。撰二其器用一充二賜所領一可レ令レ繼二其跡一矣。

一參仕幷降人事。

右卿相雲客幷武士已下。諸社諸寺 執行別當。

神官社司等。凡帶一官一職之輩者。各早速馳參者。本領知之外可被行別之恩賞。縱又其身參仕雖不可叶。或出兵粮支軍要。或進使者獻忠言。觸事爲官兵有其益者。是又子細同前。次合戰之時。降人者先宥罪科。全身命。其後隨忠節之淺深可有次第之恩賞矣。

一可先仁政事。

右東夷等運命已窮滅亡將〔イ无〕至。依之漫取無辜平民首不知其數。盜奪尊卑男女之財。逐日暴佛閣。人屋之灰燼。在々所々之追捕。梟惡之甚。獸心人面者也。不誅罰彼逆黨。万民何措手足。義兵所向專爲除此害也。然者官軍士卒。上下同心。只伐叛者。不煩衆人。偏先仁慈。更無侵奪凡人。生擒之類。於凡下者速可放棄。於有名之輩者召置之可經奏聞。付是非無左右不可斷罪。將又敵方城廓之外者。可令禁放火。但於戰場者可隨時義歟。神社佛寺等堅可誡之。次官軍入洛之時寄宿之□□扶持其家主。雖消塵不可費之。可加隨分之恩惠。以有道伐無道。其不然乎。天神地祇之擁護。宗廟社稷之靈驗。指掌可知。各存義勇。互可警誡矣。

右爲致周武一統〔國イ〕之大平。且約漢高三章之制法。四海九州東關西國。各令承知。敢勿違越。勅制如斯。主者施行。

綸旨重令拜見候。任　勅命。先日捧領狀之請文。彌可抽軍忠候。以此旨可令奏聞給候。誠惶誠恐謹言。

元弘三年五月二日　前治部大輔高氏請文

被　綸旨偁。前相摸守平高時法師猥背君臣之禮節。不顧國家之軌範。掠領諸國。勞苦万民。僭亂之至。何事如之。早已爲朝敵。不遁天罰。速相率軍兵。追討凶徒。勳功賞宜依請

者。依
天氣狀如件。
足利殿御教書幷吉見殿施行案。
伊勢國凶徒對治事。事書一通進之候。守此
旨可令致沙汰給候。恐々謹言。
元弘三年五月廿四日　前治部大輔高氏判
謹上　吉見殿
伊勢國可令對治凶徒由事。今月廿四日御
教書案文遣之。守御事書之旨可致其沙汰。
來月三日以前。小河可令馳參給候。於緩怠
之儀者。關東同心之由可注申也。仍執達如
件。
元弘三年五月卅日　　圓忠判
三重郡地頭御家人中
事書綸旨案
官軍可存知條々。
一高時法師黨類僭上無禮之間。爲正彼暴逆所
被擧義兵也。仙洞以下縱雖有與同彼凶
黨之義。不可混朝敵之族。每事不可違年
來儀之上者。宮軍等於仙洞邊不可致狼籍。
若誤而有無禮事者。可處重科。
一長講堂領以下本所各別庄園等。不可致濫
妨。
一執柄以下一流家々。縱雖有不忠事。不可斷
其跡。家領庄園等不可有其妨事。
條々。
一先陣之輩後陣不助成之間。徒失〔合戰〕令之族多
之云々。向後乍知先進之軍士。不合力者。可
奪三箇度之勳功矣。
一諸將等以同心同德之義可成掌之處。不一
同之間。於事不落居。太不可然。縱雖含私
遺恨。合戰之間慥止執情。各無私可同心之
由可進各々告文。有所存者。天下靜謐之後
可申也。
一兵粮米事不可有內外親疎。若及饑餓者可

爲二一同之義一。無レ偏可レ施之間忩可レ獻二忠節一
矣。

以下闕脫

者方々必加二評議一。同時可レ有二其沙汰一事。
一凶徒之中有二召捕之輩一者不日可二誅戮一。但於二
中二子細一之族上者。可レ注二進交名一事。
一路次狼籍事特可レ有二沙汰一。於レ侍者懸二主人一嚴
密致二沙汰一。至二凡下輩一者不日可レ誅事。
一手負幷死人事能々加二實撿一。可レ注二進交名一。依二
忠功之淺深一。可レ有二恩賞沙汰一事。
一雖レ爲二片時一。於二取レ陳之所々一可レ搆二隨分之要
所一。凶徒縱令雖二寄來一無二怖畏一之樣可レ致二沙汰一
事。
一兵粮米撿斷事。方々大將幷可レ然之輩。時加二評
議一。以二撫民之儀一可レ致二其沙汰一由事。

元弘三年四月日

入洛輩可レ有二存知一條々。

一誅二伐仲時時益已下輩一。奉レ捕二　禁裏仙洞一。奉
レ遷二本御所一可レ守護申一也。於二供奉之卿相雲客一
者。悉注二進交名一。可レ經二　奏聞一。被レ相二尋子細一
之後。可レ被レ定二罪名一矣。
一於レ被レ注二下名字一之人々上者。警二固在所一可レ待二
申　臨幸一之由可レ申レ之矣。
一御入洛之時軍勢等供二奉關白一可レ參二會八幡
宮一矣。
一梨本靑蓮院兩門跡竹園可レ奉レ捕レ之。於二彼門
跡方事一者。諸事可レ相二問　大塔二品親王御下
知一。達　勅之北嶺法師等者。任レ被二仰下一之交
名一。不レ廻二時尅一可二追罰一矣。
一忽差二遣軍勢於金剛山一。追罰發向之輩。可レ被
レ召二出正成一矣。
一於二洛中一有下致二狼籍一之輩上者。嚴密尋搜。犯過之
凶賊擬達

以下闕脫

大將軍。
陸奥守。遠江國。　武藏右馬助。伊勢國。
遠江守。尾張國。　武藏左近大夫將監美濃國。
駿河左近大夫將監。讃岐國。
足利宮内大輔。三河國。
足利上總三郎。　千葉介。一族幷伊賀國。
長治越前權守。淡路國。　宇津宮三河權守。伊與國。
佐々木源太左衞門尉。備前國。
小笠原五郎。阿波國。州御手。信濃國。
小山大夫判官。一族。田尾張權守。一族。
結城七郎左衞門尉。一族。
武田三郎。一族幷甲斐國。　小笠原信濃入道。一族。
伊東大和入道。一族。宇佐美攝津前司。一族。
薩摩常陸前司。一族。安保左衞門入道。一族。
澁谷遠江權守。一族。河越參河入道。一族。
三浦若狹判官。　高坂出羽權守。
佐々木隱岐前司。　同備中前司。

千葉太郎。
勢多橋警固。
佐々木近江前司。　同佐渡大夫判官入道。

條々。元弘元年八月。

八月廿四日。子剋。主上行幸他所之由神五左衞門尉參六波羅告申了。仍所被申入實否於西園寺家也。

廿五日。万里小路大納言宣房卿。侍從中納言公明卿。宰相成資卿。別當右衞門督實世卿。以上四人被召捕之。於宣房被預因幡左近大夫將監。公明者被預波多野上野前司。成資者被預丹後前司。實世卿者筑後前司被預之。

主上御坐山門之由。被聞食定之旨。以兩御使北方高橋孫五郎。南方糟屋孫八。被申關東云々。

廿七日。

被差向佐々木大夫判官。海東備前左近大夫。

波多野上野前司等於山門東坂下被向長井左近大夫將監。加賀前司於西坂下。被向常陸前司於勢多。其後春宮自持明院殿有行啓六條殿。卽御入于六波羅。北方。供奉軍兵。丹後前司。筑後前司。備後民部大夫等數百騎也。
廿八日。
海東備前左近大夫將監其勢十七騎於東坂下致合戰。主從十六騎打死了。佐々木大夫判官。波多野上野前司。山之頸二□□□之間。被懸于六條河原了。
廿九日。
以兩御使御雜色。合戰之□□被申了。御使雜賀隼人佑。相田十郎。以兩人被申關東云々。
同九月。
十八日。戊尅。
東使秋田城介殿。二階堂出羽入道殿。京着。自路次六波羅北方被參。卽南方江御入。

十九日。
持明院殿。本新院。土御門殿江御幸。春宮常磐井殿行啓。六波羅南北門前仁祇候。依此事三須雅樂殿　彦四郎參向關東畢云々。
廿日。
武藏右馬助殿自江州柏木宿。宇治仁
陸奥守殿御京着。武藏右馬助殿自□□□□
御發向宇治。
廿五日。
武藏右馬助殿立宇治御發向賀茂。
廿六日。
陸奥守殿。長崎四郎左衞門尉殿立京都御發向□□益。
廿八日。
梋原一族。栖山一族。小宮山一族等屬長崎四郎左衞門尉之手。笠置寺江懸于先陳致合戰。□□放火城墎奉追落先帝了。

卅日。
先帝夕日ノ山江御落之處。山城國住人深栖三郞入道參ニ向有王山一。告ニ中陸奥守殿一。先帝。妙法院宮。源中納言具行。万里小路中納言藤房卿。六條少將忠顯。四條少將以下生捕了
十月三日。
□□陸奥守殿。右馬助殿。長崎四郞左衞門殿以下奉レ具ニ　先帝宮以下一。六波羅南方江奉レ入レ之。右馬助殿家人□□四郞於ニ河内國一奉レ捕ニ一宮一了。
日。
亥刻。三種御寶物。自ニ六波羅南方一被レ奉レ入。勅使堀河大納言殿。
日。
先帝於ニ六波羅南方一評定衆以下在京人奉レ警ニ固之一。妙法院宮。□□□預ニ長井因幡左近大夫將監一。

尹大納言入道。師賢卿。預ニ遠江入道殿一。
源中納言。具行卿。預ニ筑後前司一。
六條少將。忠顯朝臣。預ニ佐々木佐渡判官入道一。
四條少將。隆量朝臣。預ニ佐々木近江前司一。
左衞門大夫氏信。師賢卿諸大夫。預ニ海部但馬權守一。
近藤三郞兵衞尉宗光。万里小路中納言藤房卿侍。預ニ中條因幡三郞一。
對馬兵衞尉重定。具行卿侍。預ニ下野三郞一。
九日。
一宮。預ニ佐々木大夫判官一。
東南院僧正坊。預ニ常陸前司一。
十二日。
万里小路中納言。藤房卿。預ニ武藏左近大夫將監一。
十三日。
春宮自ニ土御門殿一行ニ幸内裏一供奉人々。
粟田口大納言。忠輔卿。　堀河大納言。具親卿。
中宮大夫。實忠卿。　西園寺大納言。公宗卿。

左大將。　右大將。
大炊御門中納言。冬信卿。中納言中將。
西園寺中納言。公重卿。花山院中納言。長宣卿。
有光朝臣。光顯朝臣。
少納言。
國持。
辨。
宗兼朝臣。(左中辨)　爲治。(權右少辨)
房光。(右少辨)
次將。
左。
伊宗朝臣。(白河中將)　通房朝臣。(七條門中將)
實材朝臣。(一條中將)　資兼朝臣。(一條中將)
房保朝臣。(持明院少將)　通政朝臣。(中院少將)
定宗朝臣。　季隆朝臣。(坊門少將)
忠季朝臣。　俊平朝臣。
右。
伊俊朝臣。(白河中將)　爲顯朝臣。
實繼朝臣。(三條少中將)　匡家朝臣。
資持朝臣。(二條少中將)　公富朝臣。(一條少將)
公世朝臣。(三條少將)　行輔朝臣。(九條中將)
季賢朝臣。(清水谷少將)
左衞門府。
章兼。(勢多大夫判官)　章秋。(大宮大夫判官)
田使全職。(美濃判官)　中原清量。
右衞門府。
中原職貫。(巡察判官)
左兵衞府。
光季。(左兵衞權佐)　宗光。(左兵衞佐)
右兵衞府。
重顯。(右兵衞佐)
職事。
隆蔭朝臣。(頭內藏頭)　長光朝臣。(權右少辨)
國俊。(藏人少輔)

御後殿上人。
治部少輔康長朝臣。　和泉守高嗣。
十四日。
丑刻。按察大納言入道殿。出羽入道□宿江被出之間。就被申六波羅。被預下野權守了。陸奥守殿。右馬助殿。長崎四郎左衛門尉・六波羅〔□□楠木城之由ｲ〕被□兩使於北方□□□談云々。右馬助殿。長崎殿領狀云々。陸奥守殿所勞云々。
同十五日。
楠木城。
一手東。自宇治至于大和道。
陸奥守。　河越參河入道。
小山判官。　佐々木近江入道。
佐々木備中前司。　千葉太郎。
武田三郎。　小笠原彥五郎。
諏訪祝。　高坂出羽權守。
嶋津上總入道。　長崎四郎左衛門尉。
大和彌六左衛門尉。　安保左衛門入道。
加治左衛門入道。　吉野執行。
一手北。自八幡至于佐郎路。
武藏右馬助。　駿河八郎。
千葉介。　長治駿河權守。
小田人々。　佐々木源太左衛門尉。
伊東大和入道。　宇佐美攝津前司。
薩摩常陸前司。　工藤二郎左衛門尉。
湯淺人々。　和泉國軍勢。
一手西南自山崎至于天王寺大路。
仙馬越前入道。　遠江前司。
武田伊豆守。　三浦若狹判官。
澁谷遠江權守。　狩野彥七左衛門尉。
狩野介入道。　信濃國軍勢。
一手伊賀路。
足利治部大輔。　結城七郎左衛門尉。
加藤丹後入道。　加藤左衛門尉。

勝間田彦太郎入道。　美濃軍勢。
尾張軍勢。
同十五日。
佐藤宮内左衛門尉自關東歸參。
同十六日。
中村彌二郎自關東歸參。
　關東御教書　案。
先帝遷幸叡山事。可防申之旨已被下院宣云々。仍爲對治凶徒等所被差進貞直。貞冬。高氏也。以此趣可被申入西園寺家之狀。依仰執達如件。
　元德三年九月五日　右馬權頭御判
　　　　　　　　　　相摸守御判
　越後守殿
　越後左近大夫將監殿
右數紙偶出自古寺裏。右度會郡。號光明寺。朽損離滅無奈何。暫寫之俟他日而已。
　天和二年五月日　　豐受宮權禰宜度會延經
天明元年十一月既望。使孰生日臣寫。
　　皇大神宮權禰宜荒木田尙賢

〔更以伴信友挍本一挍了〕

關城書裏書

今年元弘元。八月九日改元。同月大外記之注進關東之處。有詔書。無改元記。仍關東不用新暦。用元德暦。 同月廿四日戊刻主上行幸笠置城。 同月八日。東坂本合戰。源時信家僕并海東一類戰死。 九月廿日。春宮量仁踐祚。同廿七日。貞直。貞冬。高氏等發向笠置城。十一月七日。前坊第一宮康仁親王立坊。

今年元弘二。三月七日。主上遷幸隱岐國。 同八日。尊良親王遷坐土佐國。 同九日。妙法院尊澄法親王遷坐讚岐國。 同廿二日。改元德四年為正慶元年。十一月十三日。大嘗會。

（關東號正慶二年）今年元弘三。 二月廿日。治時發向金剛山。 同月廿四日。 主上出御隱岐國。同日。遷坐伯耆國稻津浦。 同廿六日。遷幸船上山。四月廿七日。高氏加官軍。高家為圍心被誅。 五月八日。仲時。時益奉具新主兩主沒落關東。時益於關山伏誅。仲時於馬場宿自害。 新主兩院以下歸洛。 同廿二日。 源義貞滅鎌倉。高時法師崇鑑并一族悉滅亡。

六月七日。 主上還幸大內。年號并人々官位以下可用元弘三年云々。十月。皇子義良并顯家卿下向奧州。上野入道道忠奉輔佐之間。國中早速靜謐訖。十二月。成良親王并左馬頭直義下向鎌倉。

今年建武元。正月二十三日、以恒良親王為皇太子。年十三。同月廿九日。改元建武。 三月。高時餘類等襲鎌倉不利。十月。高時一族於紀伊國飯盛山搆城柵。正成有殊功。十一月。津輕凶徒時如高景以下束手乞降。同月十五日。兵部卿護良親王被禁囚。仰尊氏配鎌倉。

今年建武二。七月。信濃國凶徒蜂起襲鎌倉。直義沒落。護良親王遇弑。藤原高朝於武藏國府自

害。大江時古奉抱成良親王歸洛。八月二日。尊氏卿出京。同十三日。同十五日。奥州合戰。官軍有利。同十八日。相摸河合戰。官軍有利。尊氏狀十一月十八日到來。同十九日。尊良親王以下東征。十二月十三日。官軍失利歸洛。

今年（足利建武三年）延元元。正月十日。尊氏入洛。乘輿幸叡山。義良親王幷顯家卿等率東軍參洛。十二日。參叡山。十六日。園城寺合戰。官軍有利雖入洛官軍三舍。廿七日。有合戰。同卅日。凶徒沒落丹波國。後沒落攝津國兵庫浦。顯家卿義貞朝臣等發向。十三日。櫻山合戰。官軍有利。凶徒沒落西海。二月廿九日。改元爲延元。義良親王幷顯家卿等歸國。五月廿九日。尊氏入洛。用建武曆。以正慶天子爲治世之主。以第二皇子豐仁親王爲主上。十月九日。東宮幷尊良親王義貞等趣越前國。翌日十日。乘輿幸洛陽。十二月廿一日。乘輿潜出洛陽幸吉野。

今年延元二。正月八日。陸奥凶徒蜂起。親王幷顯家卿入伊達郡靈山。三月。越前金崎城潰。尊良親王以下遭害。九月。親王幷顯家卿有西征之義。於上州刀禰河。武州薊山。鎌倉。小壺。杉本。前濱。腰越有合戰。官軍皆有利。

今年延元三。正月。於美濃國有合戰。二月。於伊勢國所々有合戰。同廿八日。奈良合戰。不利。親王入御吉野。顯家卿發向河內國。三月。八幡以下度々合戰。官軍不利。五月廿二日。和泉國堺浦合戰。官軍敗北。顯家卿死節。同月廿八日。持定家房等朝臣發向八幡取陳。六月中度々合戰。城中有殊功。七月十一日。城中粮盡。官軍引退。今月。越前大將義貞朝臣死節。後七月廿五日。義良親王幷入道一品以下顯信卿。率東軍下向勢州。八月十七日。解纜。九月十一日。於伊豆崎遇大風。數漂沒。親王顯信卿等船歸着勢州。上野入道道忠艤此御

船。入道一品船着常陸國。并尊澄法親王。尊良親王。第一宮着御遠江國井伊城。　花園宮着御四國牧宮。同着御四國可有御下向鎮西云々。　十月。尊氏卿改建武五年爲曆應元年。　十一月。新主御禊大嘗會。

(足利號曆應二年)今年延元四。　所々官軍等及合戰。　八月十六日。主上崩于吉野行宮。御年五十二。　義良親王踐祚。十二。

(足利號曆應三年)今年興國元。　四月廿八日。改興國。　五月十九日。顯信卿下着白河城。　同月廿七日。下總國駒城沒落。殞命者卅餘人。

建武年間記

條々。建武二

一本領安堵事。

開發餘流幷累代相傳之仁。無故被収公者。被尋究文書道理。(不分明者イ)可有勅裁。雖帶根本券契。相承不明不可及沙汰。文治建久以來恩給之地知行令中絕者。同非沙汰之限。但其人若爲要須者。宜在臨時聖斷。

一當知行地安堵事。

以一同之法被下宣旨之上者。重不及其沙汰。但依非分之妨不全管領之由愁申者。尋究當知行之所見。被披覽文書正文。所申無相違者。載其所名字可有裁許。若雖段步以不知行之地寄事於安堵令掠領者。隨支證出來。可被召放本領。無所帶者。可被斷罪其身。

一非罪科輩當知行地被充行他人事。

相傳之支證雖被默止者。縱雖爲恩賞。可被返付之。只有當知行之號無由緖其身非朝要之仁者。依事可有用捨。

今度沒官地代官職安堵事。

本人已爲朝敵。代官何有安堵之號哉。但別有子細者。可爲臨時恩給。

一沒官地等内以一村一名或寄附寺社或讓與諸人稱各別相傳事。

高時法師一族以下。朝敵之輩知行之地。悉沒官之上者。不可依與奪之遠近。可爲沒官之內。但件族相傳以前之領主子孫。帶各別相承之所見者。同本領安堵之法。

一朝恩地等混亂事。

一庄一鄉内數輩知行之仁被載本領主名字於綸旨者。不可混領給主各別之地。

一領家地頭所務事。

云領家云地頭。不可違近年所務之例。有子細者各可經奏聞。近日以威勢恣致濫妨之類有其聞。諸國擾亂。職而由茲。背先例任雅意致其沙汰者。縱雖爲理訴。永可被弃捐後訴。

一綸旨遵行事。

於建武以後　綸旨者。輙不可有改動之儀。若有子細可被改者。被載其趣於　綸旨可被仰國司守護等。就其可致遵行之沙汰。兼又以同所異名有掠給　綸旨之類者。可注進子細。宜被處罪科。

一不遵行　勅裁致濫妨事。

或號本領或稱新給忽緖　聖斷者。縱雖募勳功望恩賞。帶證文之相傳永被弃捐訴訟。召上其身可被處罪科。

一諸國諸庄園狼籍國司守護注進事。

注進狀到來者。則可伺決斷所。彼所上卿差定、

奉行人。急速加二評定一經二 奏聞。任二 勅答之趣一可レ召二仰國司守護一。不レ叙二用 勅裁一搆二城郭一及二合戰一者就二國司守護第注進一。懸二濫妨之本人一。嚴密可レ有二其沙汰一。於二在京之輩一者被レ召二決斷所一。於二在國之輩一者差二使節一。各定二日限一沙二汰付當給人於下地一。至二下手人一者。任レ法可レ斷レ罪之由可レ被二仰含一。此上猶不二遵行一。又知レ意之條有レ所見一者。被レ收二公所領一。可レ被レ斷二罪其身一。於二惡黨人一者。注進到來之時。任レ法可レ有二其沙汰一。若國司守護注進不實之條令二露顯一者。被レ改二所職一之上可レ被レ召二所領一。但正員不レ在レ國者。召二上代官一可レ被レ行二所當罪科一。其身雖レ不レ在レ國。知レ意之條有二所見一者。可レ被レ處二罪科一。又國中狼籍乍レ存知不二注進一者。罪同前。

於二決斷所一可レ有二沙汰一條々。

一所務濫妨之事。

一領家地頭所務相論幷年貢難濟以下之事。

一下職以下開發餘流幷帶二代々上裁一謂訴之事。自餘者可レ爲二本所成敗一。

一本領安堵事。當所幷記錄所可レ任二訴人之心一。

一諸國國司守護注進事。

一關東十ヶ國成敗事。

一所務相論幷年貢以下沙汰一向可レ有二成敗一事。

一所領幷遺跡相論異重事者執二整訴諫一可レ爲二注進一事。

一訴論人或在京或在國者就二訴人之在所一可レ有二沙汰一事。

已上被レ押二決斷所一也。

奥州。

式評定衆。

冷泉源少將。家房。　式部少輔。英房。

內藏權頭入道。元覺。　結城上野入道。

信濃入道。行珍。　三河前司。親脩。

山城左衛門大夫。顯行。

伊達左近藏人。行朝。

引付。

一番。

信濃入道。　長井左衛門大夫。貞宗。

近江二郎左衛門入道。安威左衛門入道。

五大院兵衛太郎。（合本行、村イ）　安威彌太郎。〔三イ〕

相原七郎入道。

二番。

三河前司。　常陸前司。

伊賀左衛門二郎。　薩摩掃部大夫入道。

肥前法橋。　丹後四郎。

（合）豐前孫五郎。

三番。

山城左衛門大夫。　伊達左近藏人。

武石二郎左衛門尉。安威左衛門尉。

下山修理亮。　飯尾次郎。

（合）齋藤五郎。

諸奉行。

政所執事。　山城左衛門大夫。

評定奉行。　信濃入道。

寺社奉行。　安威左衛門入道。

　薩摩掃部大夫入道。

安堵奉行。　肥前法橋。

　飯尾左衛門二郎。

侍所。薩摩刑部左衛門入道。以子息五郎左衛門尉親宗勤之。

關東廂番。

定　廂結番事。次第不同。

一番。

刑部大輔義季。　長井大膳權大夫廣秀。

左京亮。　仁木四郎義長。

武田孫五郎時風。　河越次郎高重。

丹後次郎時景。

二番。

兵部大輔經家。　藏人憲顯。
出羽權守信重。　若狹判官時明。
丹後三郎左衛門尉盛高。
三河四郎左衛門尉行冬。

三番。
宮內大輔貞家。　長井甲斐前司泰廣。
那波左近大夫將監政家。
讃岐權守長義。　山城左衛門大夫高貞。
前隼人正致顯。　相馬小次郎高胤。

四番。
右馬權助賴行。　豐前前司淸忠。
宇佐美三河前司祐淸。
天野三河守貞村。　小野寺遠江權守道親。
因幡三郎左衛門尉高憲。
遠江七郎左衛門尉時長。

五番。
丹波左近將監範家。尾張守長藤。
伊東重左衛門尉祐持。
後藤壹岐五郎左衛門尉。
美作次郎左衛門尉高衡。
丹後四郎政衡。

六番。
中務大輔滿儀。　藏人伊豆守重能。
下野判官高元。　高太郎左衛門尉師顯。宗イ
加藤左衛門尉。　下總四郎高家。

右守結番次第。無懈怠可令勤仕之狀。依仰所定如件。

元弘六年〜

建武元三十六月蝕事。
被綸旨偁。月蝕。天雖泛靑玻璨之色。月不掩黑水精之容。三才之和融也。一朝之光華也。法驗所露。叡感無端者。
綸旨如此。悉之謹狀。
三月十七日　　右少弁藤長

謹上帥僧正御房

同十八日。被レ捧二請文一云。

月蝕不二正現一事。

片雲雖レ盡二碧漢一。望月不レ蝕二蒼天一。併酬二金輪之德花一。消二玉鏡之災變一者歟。尙以二羊質一拜二鳳輪一。生前之面目。老後之大慶也。加二脣吻一宜レ令二奏達一候。恐々謹言。

三月十八日　　權僧正亮禪

左辨官　五畿七道諸國。

應下令レ明兩年閣二其節一諸國諸庄園撿注上事。

右大納言藤原朝臣宣房宣。奉　レ勅。諸國諸庄園撿注事。就二給主等請一。雖レ被レ下二　綸旨一。州郡未レ靜謐一。民庶猶疲勞云々。今明兩年可レ閣二其節一之由。宜レ仰二五畿七道一者。諸國承知依レ宣行レ之。

建武元年三月十七日　大史小槻宿禰判

中弁藤原朝臣在判

改錢事。建武元年三月廿八日有二御沙汰一云云。

詔。居二聖人之大寶一。理究二變通一。（以下恐有脫）天地之洪規。事沿革。察レ時制レ法。奚拘二一途一。國家有レ錢。其來尙矣。周武闢レ基。九府之圜法肇興。漢文隆業。四銖之形製更彰。金鐵之品。龜龍之類。象レ物雖レ區同歸二節用一。本朝垂範。上世以來屢改二官文一。藏傳二簡牘一。所謂自二天平寶字一至二于天德一十有餘度。綿歷寖詳。降及二近古一求二之外國一。擯斂二俗間一官法如レ忘。頗違二彝典一復枉二政令一。今以二新化一爲レ除二舊弊一。始造二官錢一。須レ頒二天下一。濟レ世便レ民。孰謂レ不レ爾。仍文曰二乾坤通寶一。銅楮竝用。交易莫レ滯。仁義所レ原。定樂二厥成一。告以二宸衷一。若稽二天理一。主者施行。

建武元年三月日

武者所輩可レ存知レ條々。

一五位以上可レ用二衣冠一。於二散所一着二鳫衣一者。可レ用レ布。一

一六位同可レ爲二衣冠一。但准二有官一瀧口着二雁衣一者。
同可レ用レ布。
一內々宿直之時可レ用二布水干葛袴一。
一鎧直衣。蜀錦吳綾金紗金襴紅紫之類。細々警固之時不レ可二着用一。
一精好大口一切停二止之一。可レ用二練大口一。
一小袖。織物綾練貫之類。細々不レ可レ用。
一金銀裝束。太刀刀鞍〔前イ〕。細々不レ可レ用。
一唐皮尻鞘切付等同斷。
一總鞦常不レ可レ用。細々警固之時正員一人之外停二止之一。
一諸國一二宮事。
本家并領家職事可レ停二止其號一之由以前治定了。於二社敷地并神職收公地頭跡一者。被二尋究一可レ被レ停二止之一。至二神領地頭職一者。隨二事之躰一追可レ有二其沙汰一矣。
一同國分寺事。
於二料所一者任二格別一可レ致二沙汰一。至二所職田地一者被二尋究一可レ有二其沙汰一矣。

建武元年五月七日

恩賞方番文。

一番 子。辰。申。　東海道。　東山道。
吉田一位。定房卿。　經季朝臣。頭。宮內卿。
良定朝臣。中院中將。　兼光。土佐守。
親光。吉田判官。

二番 丑。巳。酉。　北陸道。
民部卿。光經卿。　藤長。藏人右少弁。
職政。兵部大夫判官。　秀淸。佐渡大夫判官。

三番 寅。午。戌。　畿內。　山陽道。　山陰道。
別當。藤房卿。　宗兼朝臣。頭中將。
長年。伯耆守。　正成。河內大夫判官。

四番 卯。未。亥。　南海道。　西海道
四條中納言。隆資卿。　範國。左衞門權佐。
賴元。五條大外記。　清原康基。六位史。

記錄所寄人。
四位左大史。冬直宿禰。　清大外記。賴元。
獨大外記。師利。　新大外記。師治。
大判事。明清。　主計大夫判官。明成。
兵衞大夫判官。職政。　佐渡大夫判官。秀清。
土佐守。兼光。　河內大夫判官。正成。
伯耆守。長年。

雜訴決斷所。

一沙汰剋限事。
春夏。自辰剋至午刻。　秋冬。自巳剋至未剋。

一出對難澁輩事。
於在京輩者。及廻文三ヶ度不參決者。就奉行人之注進有評定。被副別奉行人。以召次幷兩奉行人之使者被尋問難澁實否。以後以注進狀重經評議可有裁定。至于在國輩者可被下牒於國司守護。過有限之行程論人不參洛者。評定日召國司守護代官於當所。尋執達之實否。難澁之有無。則召置注進可有沙汰。

一訴陳日數事。
不可及訴陳之由。先度雖被定其法。對問之時。或互帶證驗可辨察事理之類。或事涉疑似。旁叵斷後訴之輩。於雜務事者。召整訴陳可有沙汰。尋下訴狀之後。十五ヶ日不弁申者。可被默置論所。其後難澁及十箇日者。可被裁許訴人之。又遁避重申狀過十ヶ日者。可被弃捐訴詔。至于糺斷事者。召置兩方同時事書可被斷定矣。

一依訴陳難澁幷參決遁避被裁許事。
本訴縱雖有其理不可聽越訴。但其罰不可及嗣。

一詐欺官私輩事。
或以不知行之地稱當地行。或冒（名歟）石當給人號闕所掠賜之。皆是朝議之煩。諸國之姧職而

由斯。不可不誡乎。如此之族有所領者。勘合所掠賜之分限。可被收公本知行之所領。於無所帶輩者。任本條可有科坐之沙汰乎。

一反坐事。

誣告之反坐。文法已稠重。宜任本條被加嚴禁。當所衆并國司守護上使等挾私滓參差者。其科同前。

一堺相論事。

打越地領之條。糺決之日無所遁者。任所見被直定。牒示之後所押領之年紀一倍。以所打越之町段可被付押領輩知行地於訴人。但於新給人者。兩方裁斷以後猶違犯者。其科同前。

一當所論人無左右不可直訴記錄所事。

云記錄所云當所可有沙汰條々。已被定其法畢。若有參差事者。當所庭中幷越訴之時。可申所存沙汰。未斷之最中於令直訴之輩者。注置訴人之名字於當所。雖爲理訴。三ケ月不可及其沙汰乎。

一違背勅裁拒捍國司守護上使等構城郭及合戰輩事。

守先度御事書。固可有遵行之沙汰。

一諸國行程事。

近國。十日。中國。廿日。遠國。五十日。

已上往反行程之外。論人上洛可判待之。

日數。　近國。七日。中國。十五日。遠國。廿日

建武元五十八治定畢。

天皇我詔旨止。勅御命乎。親王諸王諸臣百官人等。天下公民衆聞食止宣。從一位藤原冬敎朝臣者。朝廷乃重臣。棟梁乃匡弼奈利。而萬機乎巨細志賜布爾依天。右大臣乃官爾任賜者久止。次正二位藤原光經朝臣乎。中納言乃官爾任賜布止勅御命乎。衆聞食止宣。

建武元年十月九日

今夜被レ行二任槐節會一參仕。

堀川大納言。具親卿。　三條大納言。實直卿。

左衞門督。實世卿。　西園寺中納言。公重卿。

左大辨宰相。實治卿。　右少辨正經朝臣。

頭宮内卿經季朝臣。　右大外記師右。

右大史成宣。　大内記行光。

同月十四日。於二北山殿一有二御笠懸一。射手。

貞宗。小笠原信濃守　○、○○、、、、、○　六。

政義。武田石禾三郎　○、、、、、、、○、　八。

光助。秋山孫四郎　○、、、、、、、○、　八。

長俊。小笠原彦四郎　、、、、、、、、、、　十。

宣貞。同二郎四郎　○、○、○○○、、、　五。

高貞。佐々木隱岐大夫判官　○、○、○○○、、、　五。

時重。持イ 同備中前司　、○○、○、○、、、　六。

通增。土岐頼左衞門尉　○、、、、、、、、、　九。

仲高。嶋田二郎四郎　、、、、、、、、、、　十。

通村。安居帶刀左衞門尉　○、○○○、○○、、　四。

諸國庄園郷保地頭職以下所領等御年貢事。

一員數事。

不レ論二本領新恩一。當時管領田地之分。任二實正一不日可レ注二進之一。以後正稅以下色々雜物等。所レ出廿分之一於二料所保一被二勤仕一之地。非二此限一。可レ進二濟御倉一。但至二貢金貢馬等之類一者。可レ守二先例一。若注進之田數以下減少之條支證出來者。於二餘田一者可レ被レ收二公一也。

一參期事。

隨二國遠近一被レ定二其期一畢。守二彼明分一可レ進二納御倉一。若致二懈怠一者。參期已後三ヶ月中以二一倍一可二進濟一。此上猶令二難澁一者。可レ被レ付二當年所務於他人一。

一難澁輩事。

或稱レ無二催促一。或隱二密管領之地一。令レ難二澁御年貢一者。隨二指申之仁出來一可レ被レ改二易所職一矣。

一仕丁役事。
以二十町田地一每年一ヶ日役可レ令二勤仕一也。
雑訴決斷所牒。　其國衙。
諸庄園鄕保地頭以下所領等御年貢幷仕丁役事。副二下御事書一通一。
牒。諸庄園鄕保地頭職以下所領等御年貢幷仕丁役事。任二御事書之旨一。不レ論二本領新恩一。當時管領田地分任二實正一令レ注二進之一。以二正稅以下色色雑物等一。所レ出廿分之一。守二參期一可レ進二納御倉一之由相二觸國中一。急速可レ申二散狀一者。牒送如レ件。以牒。
建武元年十月日
〻〻
〻〻
〻〻
〻〻
〻〻
〻〻
大番條々。建武二三一。
一寺社一圓領事。
先々被二免許一之所々者。今更不レ能二驅催一。近年御寄附之地者。任二舊規一可二勤仕一。
一本所進止地幷領家預所職事。
於二所務之地一者。准二地頭職一平均可二相觸一。至二請所一者。不レ及二充課一。
一就二田數一可二支配一事。
遠國三十町。中國二十町。近國十町。別二一人分一面々可二參勤一。當知行之地不足之輩者。可レ沙二汰渡課役於惣領一。若無二惣領一者。可レ弁二其郡催促之役人一。
一所領數ヶ所相傳事。
懸命之所者自身可二勤仕一。自餘所々者可レ進二代官一。
一可別錢貨人夫傳馬事。
稱二先例一被　百姓之條不レ可レ然。向後以二撫民之儀一可レ爲二領主之所役一。
一鎧直垂已下武具事。

各存㆓儉約㆒可㆑止㆓過差之儀㆒。所詮於㆓直垂㆒者蜀錦呉綾金紗金襴紅紫之類不㆑可㆓着用㆒。可㆑爲㆑布。又金銀裝束太刀。唐皮尻鞘。同可㆑停㆓止之㆒。可㆑用㆓疎品㆒。

一番渡次第事。

云㆓奉行人㆒云㆓役人等㆒。正員參㆓役所㆒。可㆑致㆓嚴蜜之沙汰㆒。

陣中法條々。

一陣中幕事。

卷㆓上之㆒。不㆑可㆓垂下㆒。

一帶㆓武具㆒出入事。

衞府官幷役所勤仕之輩者。非㆓制之限㆒。其外者一向可㆓停止㆒。

一訴論人參內事。

記錄所決斷所沙汰。已被㆑定㆓其道々㆒畢。諸國輩猥不㆑可㆑參㆓禁中㆒。於㆓五畿內訴論人㆒者。相㆓觸于押小路京極役所㆒可㆓參入㆒。役人又記㆓置面々名字㆒可㆑進㆓着到於記錄所決斷所㆒。自餘道々訴論人事。子細同前。

一異形輩出入事。

近日警固之役人不法云々。嚴密可㆑加㆓制止㆒。

一番屋事。

爲㆓役人之沙汰㆒。不日可㆓造畢㆒。

於㆓陣中㆒可㆑加㆓制止㆒條々。

一俗人裹頭異形事。

一用㆓鬘帽子㆒事。

一笠着事。

一着㆓布小袖小袴㆒事。

一着㆓藺沓㆒事。

一着㆓草韈㆒事。

一着㆑屐付革䭾屐。事。

一着㆓草履㆒事。

一商人出入事。

一捨㆓置塵現不淨㆒事。

門々警固被ㇾ定ㇾ奉行ㇾ被ㇾ分ㇾ配諸國郡ㇾ之事。

傳奏詰番。

一番。二日。三日。十二日。十三日。廿二日。廿三日。

前右大臣。兼季卿。　一位。宣房卿。　右京大夫。

左衛門督。實世卿。　大貳。經顯卿。

二番。四日。五日。十四日。十五日。廿四日。廿五日。

刑部卿。　大納言。　大藏卿。

修理大夫。隆資。　右大弁宰相。清忠。

三番。七日。八日。十七日。十八日。廿七日。廿八日。

右大臣。公賢公。　按察使。長隆卿。

別當。光經卿　前中納言。冬定卿。

左大弁宰相。實治卿。

四番。十日。十一日。廿日。廿一日。廿九日。卅日。

民部卿。定房公。　宮内卿。　文章博士。

中御門前宰相。經宣卿。　日野宰相。資明卿。

記錄所被ㇾ定ㇾ下寄人結番ㇾ事。

一番。一日。二日。十一日。十二日。廿一日。廿二日。

正經朝臣。　冬直宿禰。　師治。

秀清。　清原康基。

二番。三日。四日。十三日。十四日。廿三日。廿四日。

實夏朝臣。　顯元。　明成。

時知。

三番。五日。六日。十五日。十六日。廿五日。廿六日。

宣明朝臣。　匡遠。　職政。

兼光。

四番。七日。八日。十七日。十八日。廿七日。廿八日。

光守朝臣。　師利。　章香。

正成。

五番。九日。十日。十九日。廿日。廿九日。卅日。

藤長。　師右。　明清。

長年。

右各守ㇾ結番ㇾ每日無ㇾ懈怠ㇾ可ㇾ祗ㇾ候兩所ㇾ於ㇾ評定一日。七日。十一日。十七日。廿一日。廿六日。庭中三。十三。廿三。越訴八日。十八日。廿八日。對決。九日。十九日。廿九日。等日ㇾ者。可ㇾ皆參ㇾ之由所ㇾ被ㇾ定

也。各可レ被レ存二知之一狀如レ件。

建武二年三年十七日

記錄所庭中事。五畿七道被レ置二式日一了。

一□三ケ日也。

決斷所條々。建武二年二月日。

一文書支配事。

紀二明方々奸訴一。幷前後轉變爲二目錄部類一。所レ定二國奉行一也。可レ渡二遣文書於一所一也。

一召二整訴陳狀一擬レ及二對決一事。付散狀到來難澁至極事。

爲二正訴人之一留二置文書一。本奉行可レ令二中沙汰一。經二一決一是非之後。可レ付二渡國奉行方一。但於二箱日一者。先一國分悉載二目六一。可レ注二進子細一。

一牒狀事。

先日遵行分二本親領主所領之名字一。書二副目錄一可レ付二渡之一。國奉行請二取之一。勅裁之有無施行旨趣。云二以前一云二向後一。可レ注二置之一。

一國奉行退座事。

有二其憚一者。引二付目錄一之後。可レ渡二他人一。

一蒙二勅裁一翻二事。

縱雖レ賜二綸旨一未レ帶二當所牒狀一者。相二觸子細於國奉行一。可レ被レ書二入彼目六一。於二向後一者。勅裁日限過二三十ケ日一無二左右一。不レ可レ成二牒狀一。宜レ經二奏聞一。又無レ牒者不レ可レ遵二行之一。不レ可レ沙二汰付下地一之旨。可レ仰二國司守護一哉。

此條々不レ被二施行一之訴人遶於歟。不レ可レ說。

請レ被レ加二大將軍號一狀。

右謹考二故實一。陸奥國者。遠當二邊境之至要一。鎮備二蝦夷之不虞一。依レ之弘仁三年殊下二勅符一。建二立鎮守府一。擇二主帥之器一。授二將軍之號一。自レ置二件職一以降。以二從五位上階一爲二彼相當一。而多爲二當國刺史一兼レ之。或爲二隣州牧宰一任レ之。爰顯家官昇二八座一。位至二二品一。依二別勅一莅二當州一。剩以二勳功賞一兼二鎮守府一。雖レ似二法恩之重疊一。位高而官卑頗可

謂違先格所請者。自今以後三位以上任此職日。加大字以爲永格。凡因時制議者。歷代之規範也。親王任刺史之日。號曰太守。蓋此謂乎。抑又無功賞者。無創業之途。當仁而奏請者。後輩由此。望請　天裁。早被加大字。知公卿之貴者。顯家誠惶誠恐謹言。

建武三年二月日參議從二位左衞門督兼鎭守府將軍源顯家

位記被加大字了。宣旨案可尋之。

定窪所番事。

一番。道光。　義高。　廣榮。　平保平。
二番。重如。　正季。　大江貞重。
三番。光貞。　信連。　藤原重朝。
四番。菊夜叉丸。　康政。　源知義。

右番守次第。無懈怠可令勤仕。番衆之外。無左右不可參當所之狀如件。

建武三年二月日

口遊。去年八月二條河原落書云々。元年歟。

此比都ニハヤル物。夜討強盗謀綸旨。
召人早馬虚騷動。生頸還俗自由出家。
俄大名迷者。安堵恩賞虚軍。
本領ハナルヽ訴訟人。文書入タル細葛。
追從讒人禪律僧。下克上スル成出者。
器用ノ堪否沙汰モナク。モルヽ人ナキ決斷所。
キツケヌ冠上ノキヌ。持モナラハヌ笏持テ。
內裏マジハリ珍シヤ。賢者ガホナル傳奏ハ。
我モ〳〵トミユレドモ。巧ナリケル詐ハ。
ヲロカナルニヤヲトルラン。爲中美物ニアキミチテ。
マナ板烏帽子ユガメツヽ。氣色メキタル京侍。
タソガレ時ニ成タレバ。ウカレテアリク色好。
イクソバクゾヤ數不知。內裏ヲガミト名付タル。
人ノ妻鞆ノウカレメハ。ヨソノミルメモ心地アシ。
尾羽ヲレユガムエセ小鷹。手ゴトニ誰モスエタレド。
鳥トル事ハ更ニナシ。鉛作ノオホ刀。
太刀ヨリ大ニコシラヘテ。前サガリニゾ指ホラス。
バサラ扇ノ五骨。ヒロコシヤセ馬薄小袖。
日錢ノ質ノ古具足。關東武士ノカゴ出仕。

下衆上﨟ノキハモナク。大口ニキル美精好。
鎧直垂猶不レ捨。弓モ引エズ犬逐物。
落馬矢數ニマサリタリ。誰ヲ師匠トナケレドモ。
遍ハヤル小笠懸。事新キ風情ナク。
京鎌倉ヲコキマゼテ。一座ソロハヌエセ連哥。
在々所々ノ歌連歌。點者ニナラヌ人ゾナキ。
譜第非成ノ差別ナク。自由狼藉世界也。
犬田樂ハ關東ノ。ホロブル物ト云ナガラ。
田樂ハナヲハヤルナリ。茶香十炷ノ寄合モ。
鎌倉釣ニ有鹿ト。都ハイトヾ倍增ス。
町ゴトニ立篝屋ハ。荒凉五間板三枚。
幕引マハス役所鞆。其數シラズ滿ニタリ。
諸人ノ敷地不レ定。半作ノ家是多シ。
去年火災ノ空地共。クワ福ニコソナリニケレ。
適ノコル家々ハ。點定セラレテ置去ヌ。
非職ノ兵仗ハヤリツヽ。路次ノ禮儀辻々ハナシ。
花山桃林サビシクテ。牛馬華洛ニ遍滿ス。
四夷ヲシヅメシ鎌倉ノ。右大將家ノ掟ヨリ。
只品有シ武士モミナ。ナメンダウニゾ今ハナル。
朝ニ牛馬ヲ飼ナガラ。夕ニ變アル功臣ハ。
左右ニオヨバヌ事ゾカシ。サセル忠功ナケレドモ。
過分ノ昇進スルモアリ。定テ損ゾアルラント。
仰デ信ヲトルバカリ。天下一統メヅラシヤ。
御代ニ生デテサマ〴〵ノ。事ヲミキクゾ不思義トモ。
京童ノ口ズサミ。十分一ヲモラスナリ。

定。

武者所結番事。

一番子。午。
新田遠江守 義顯。　新田大炊助 貞政。　熱田攝津守 昌能。
長井備前守 貞恭。　南部甲斐守 時長。　大友式部大夫 直世。
長井掃部助 大江貞匡。　長沼判官 藤原秀行。　小山五郎左衛門尉 藤原政秀。
楠木帶刀 橘正景。　三浦彌三郎 平長泰。

二番丑。未。
新田左馬權頭 貞義。　宇都宮右馬權頭 泰藤。　小笠原周防權守 頼清。
仁科左近大夫 盛宗。　高梨左近大夫 義繁。　讃岐權守 親藤。
三浦安藝二郎左衛門尉 平時續。　小早川民部丞 平頼平。　三浦遠江兵衛尉 平氏時。

三番寅。申。
新田兵部少輔 行義。　長井前治部少輔 頼秀。　千葉上總介 胤重。
狩野介 貞長。　伯耆大夫判官 義高。　土岐三河權守 國行。
豐後權守 光顯。　狩野遠江權守 明光。　澁谷下野權守 宗光。

四番卯。酉。
藤原行持（和泉民部丞）。三善信榮（町野加賀三郎）。
廣秀（長井大膳權大夫）。高廣（長井周防右近大夫將監）。信連（富部大舍人頭）。
遠宣（足立安藝前司）。信顯（町野民部大夫）。貞佐（嶋津修理亮）。
秀信（小串下總權守）。景直（梶原尾張權守）。源重光（山田藏人）。

五番辰。戌。
藤原高實（廣澤安藝彈正左衛門尉）。藤原宗家（庄四郎左衛門尉）。
義治（新田式部大夫）。正成（河内大夫判官）。光貞（隼人正）。
時總（駿河權守）。成藤（三河守）。貞茂（中條因幡左近將監）。
藤原廣譽（沼濱左衛門藏人）。橘正遠。源知方（高田六郎左衛門尉）。
源光清（布志那二郎）。平貞宗（熊谷二郎兵衛尉）。

六番巳。亥。
信貞（武田大膳大夫）。長年（伯耆守）。知行（河内左近大夫）。
貞祐（宇佐美攝津前司）。資時（武藤備中權守）。家致（大見能登守）。
廣榮（金持大和權守）。俊資（山田肥後權守）。紀重行（春日部瀧口左衛門尉）。
源忠秀（本間孫四郎左衛門尉）。

右番守次第。一夜日無懈怠可令勤仕之狀如件。

延元元年四月日

雜訴決斷所牒　　安藝國衙。

松田平內左衛門入道性秀申志道村事。

右近隣惡黨并土民等令押領云々。早可沙汰居性秀代官者。以牒。

建武元年四月七日　明法博士中原朝臣判

左少弁藤原朝臣判爲　在

押紙云。奉行津戶出羽權守入道道光。此押紙貞秀筆也。

右記者。問注所町野加賀守淳康。自太田之流相傳類跡也。而應仁兵亂之時預置禪住坊之御倉。一條猪熊之處。於彼文庫少々散失云々。件一冊對馬守平數秀不慮而感得之間。令懇望書寫之。又山城朝議大夫判官政行朝臣依所望暫借之處。先祖有所役之事。他筆之記。尤大切。仍拘惜之。無力子呵譴而重遂寫功耳。

朝散大夫

清原筑後守元定筆

群書類從卷第四百五十五

雜部十

鳩嶺雜事記

應安元年御正平廿三年也。三月十一日。住吉御所崩御。御年四十一。奉レ號二後村上院一。

同四月上旬比。彗星乾角出現。凶云々。

同五月十一日。八幡暴雨且雹。大如二桃子一。一時計而止。

應安二年七月七日。光嚴院法皇御七年忌也。於二禁中一被レ行二宸筆八講一。四日御德日故。七月三日ヨリ被レ行レ之。四日八講云々。

貞治六年三月晦日。中殿御會。大樹參內。同日天龍寺炎上。

同月。高麗人以二牒狀一來朝。太元牒同相具來了。

應安三年十月八日。戌刻ヨリ赤色ノ氣。北ニ當テ天ニ見テ。夜半ニ及ブマデ有レ之。其躰燒亡ヲ見ガ如シ。諸人希異ノ思ヲ成了。先年嵯峨ニテ見エタリ。

同十一月六日夜。子丑寅刻ニ赤氣北ノ天ニ現ズ。深赤色先々超過。諸人目ヲ驚ス。白色黑色等ノ大小ノ筋。赤色ノ上ニ南北ニ光明ノ如ク現ズ。希代ノ形色也。

應安四年三月廿三日。御讓國。同夜御立坊云々。當今弟宮新主ニ立セ可レ給了。

同十九日當今柳原ヘ行幸。以二忠光卿亭一爲二仙洞一。新院ト號ス申。即御治世也。

同夜。戌刻大地震。凶云々。
後三月廿三日。御幸始也。供奉人追可レ注レ之。執柄并大家公卿大略供奉也。晴儀御幸近年無レ之云々。
同年九月。雨夜赤氣又天ニ見ユ。
同廿三日。八幡ヘノ御奉幣ノ勅使有レ之。淸水谷宰相公䌹云々。行粧等如レ例。
應安六年八月十日（九日歟）。天野御所沒落了。合戰有レ之。近習之僧俗奉レ供奉ニ云々。
同年九月廿八日。子丑刻天龍寺炎上。（于時御在世）
應安七年正月廿九日。辰刻。新院崩御。御年卅七歟。御疱瘡云々。
應安八年二月廿七日。改ニ元永和一。
永和二年六月廿二日。寅刻彗星丑ノ方見。光三尺餘。又其色白云々。同廿七日。戌刻亥方現ニ光一丈餘一云々。其後又曉如レ本丑方見。（云々陽禪院）
同二年六月四日。於ニ伏見殿御所一。被レ行ニ結緣灌（大阿闍梨見光院僧正）頂一。上皇之御願也。光嚴法皇御十三年之御追善云々。御正忌七月七日也。被ニ引上一了。於ニ禁裏一有ニ御行一。追可レ注レ之。

右鳩嶺雜事記未得別本姑欠比挍

祇園執行日記

康永二年。

七月。

七日。今夜比叡山火濟々見。奉振神輿歟之由有沙汰之間。武家爲防之。用意騷動。無殊事。

八日。小雨降如形。即晴了。又夜半雨降如形。及三十日炎旱珍事候處。雖小雨降了。

十三日。今日高右衛門入道（執事越州等亡父）四十九日也。仍於眞如寺佛事有之。

十八日。今夜比叡山火濟々見之間。洛中騷動了。無殊事。

十九日。大雨。去月十三日大雨注。卅六ケ日炎旱。天下珍事義。今日始雨降。殊勝云々。但今日雨。朝計也。仍不足。

廿一日。申刻日吉神輿入洛之由京中風聞。洛中動亂言語道斷事也。武士悉馳參三條殿。諸人見物。而堅固虛說也。一向天魔所行歟。珍事々々。爲申日之間。若推量義歟。

十月大。

十二日。山門沙汰落居間。三門跡幷座主宮。今夕悉御出京。日吉神輿七社。自去夏比奉上西塔釋迦堂了。江洲淺井郡國衙分事也。及嗷訴之間。先被下山門得理院宣。但與地頭相論理非。不落居間。得勅裁被經進座主。於理非者。新補本補事可番之由承諾。仍七社神輿。今日悉御下山。

十三日。山門公人下洛。可開門云々。去七月二日遷宮之時。山門猶申子細間。不開門戶之處。武家依經奏聞。被成院宣前座主宮之間。爲山務御沙汰抑而被開門。被遂遷宮了。山門不及申子細。仍于今開門儀也。而今開門之儀雖無所詮去七月開門之儀。作忙然儀歟。酒肴恒例壹給取了歸山云々。北野六角堂等者。于今

無㆓開門儀㆒之間。今日山門公人開山云々。
十八日。治部兵衞大夫入道依㆓恩賞奉行事㆒奸曲露顯之間。被㆑止㆓出仕㆒上。所帶被㆓収公㆒。猶可㆑被㆑處㆓重科㆒之由有㆓其沙汰㆒之間。近日風聞了。

十一月大。

二日。持明院殿御所。四壁內西寄女院御所被㆑立㆑之。今日上棟云々。
八日。今日御輿迎也。依㆓江州淺井郡國衙分事㆒閉門之間。去六月式日延引。而去月十三日閉門祭禮事。仍社家奏聞之處。被㆑尋㆓先例㆒。於㆑官被㆑定㆓下（陰陽道勘中也）日次㆒。今日御輿迎也。來十五日可㆑爲㆓祭禮㆒云々。
廿四日。四郎三郎宮仕孫法師下㆓丹波㆒。荻野源太成㆓御敵㆒之間。當國動亂者爲㆓所當催促㆒也。

貞和六年（庚寅）　　執行法印顯詮

正月小。

十六日。雨風。氷降雷鳴。

三月小。

五日。今夜判官入道中間。（大法師舜）。爲㆓夜討㆒令㆓殺害㆒了。
廿二日。南部彌六入道他界。昨今間歟。

四月大。

十日。宋船一艘着㆓岸筑前國奥濱津㆒。日本人僧十八人。舟主十一人。唐人。委細追可㆓注進㆒之由一色入道注進到來云々。昨今程歟。

五月小。

十六日。菅宰相（號第二）在登。中御門大宮。（及㆓八十歲㆒仁歟。）爲㆓西院宮兒五五殿㆒被㆓殺害㆒。子息一人。靑侍一人。同被㆑殺云云。前代未聞故事云々。
廿三日。申刻大地震。酉了小動數反。申刻震動之時百度。大路石堂塔九輪落碎了。希代大震動也。條々凶不㆑輕云々。珍事々々。
廿五日。申刻大地震。火神動。同㆓一昨日㆒。
廿八日。洪水以外也。四條河原往反人無㆑之。

廿九日。寅刻地震。午刻又地震。天王動也。
六月大。
十日。酉刻地震。
十一日。辰刻地震。
廿日。今曉卯刻地震。
廿一日。高越後守師泰。爲討伐兵衞佐。直冬。今日丑刻先發向中國。可住淀邊。其後可下備後。隨躰可發向九州云々。申給院宣之上。錦幡用意云々。
廿二日。亥刻大地震。火神動。不吉動也。
廿五日。辰刻地震。又未刻震。今日高越州自淀今日下向備後。
　七月大。
八日。雨降大風。
十七日。日吉神輿。今日可有御下山之由沙汰。有駕輿丁催促云々。西塔山上沙汰入眼歟。梶井宮座主停廢事。御兼約院宣。去十四日被下故云云。神輿戌了御下山。此間釋迦堂御座。聖眞子一基。
廿六日。濃州御敵責來近江堺山中宿邊之間。洛中騷動。鎌倉殿執事等可有發向由風聞。今夜先佐渡判官入道發向。
廿八日。今曉寅刻。鎌倉左馬頭殿幷執事高武州發向濃州。行上杉彈正大弼許。明旦可下向濃州云々。命鶴殿今曉濃州下向。鎌倉殿御定云々。
　八月小。
十一日。申刻自北小路室町油單屋火出。至于針小路燒亡。弘誓院燒了。七條彌二郎幷北坂禪尼八條坊門宿所燒了。以外大燒亡也。
十八日。鎌倉左馬頭殿。自濃州御上洛。今日自森山御立。於松坂御休息。態被暮日。自河原邊松明。頭殿赤地錦直垂。小具足。被懸總鞦。前陣粟飯原下總守清胤。其外先打十餘騎。頭殿。次命鶴殿。御迎ニ土岐參。其後執事武州。其勢不知其數。生捕大將周勢殿兵庫入道存子。乘輿。佐々木六角判官江州守護。預

召具上洛。頭殿直御二參將軍一。
廿三日。鎌倉左馬頭殿義詮。被レ任二宰相中將一。昨日之事歟。濃州凶徒土岐周淸以下退治勸賞云々
廿七日。土岐周淸。同舍弟左衞門大夫入道。於二樋口河原六波羅地藏堂燒野一。今夜戌刻被レ討了。奉行雜賀民部大夫也。左衞門大夫入道乍レ着レ裳無レ衣。切レ頸之條。無レ故急之由有二沙汰一。預人佐々木大夫判官切レ之。
廿八日。周淸幷舍弟左衞門大夫入道頸。六波羅燒野被レ懸レ之。地藏堂後。
廿九日。周淸兄弟頸。又今日懸レ之。

九月大。

卅日。去夜姉小路油小路炎上。

十月小。

十七日。鎭西兵衞佐直冬。被レ擧二義兵一。仍小貳大友與力之由。飛脚內々到來。小貳代官在京之處。一昨日逐電。又越中守殿。桃井形部大輔子息兵庫介在京之處。一昨夜同逐電云々。就レ之來廿五日。將軍可レ有二御發向一之由有二其沙汰一。鎭西探題一色入道籠二手肥前國草野城一云々
十九日。依二鎭西蜂起一將軍執事可レ被二發向一之間。來廿二日御禊行幸幷大嘗會延引之由被レ下二院宣於方々一了云々。可レ爲二明年一云々。
廿七日。錦小路殿左兵衞督入道殿直義。今曉御逐電云々。洛中騷動。

十一月大。

六日。小雷小雨風。去夜周淸房舍弟右衞門藏人自二公方一被レ討了。此間逐電之義於二京都一見合之間。佐渡判官入道手者討レ之云々。又自二侍所一押二寄土岐蜂屋宿所一中御門西洞院。處。逐電云々。

十二月。

三日。座主靑蓮院入道親王御二越坂本一。依二世上動亂一。武家申上被レ下二院宣一云々。
四日。妙法院宮今曉御二越坂本一。

五日。江州御敵儀。峨高山寄二來勢多邊御方陣一守護佐々木判官舍弟五郎右衛門。之間。一合戰之後守護畢。退散之間。自二敵方一勢田橋燒落云々。

七日。錦小路殿御手石堂殿入二八幡二頭一云々。御方判官入道幷仁木右馬助等發二向赤井河原邊一云々。比叡山三所火燒也。京中動亂。社頭四壁林木マデ大概閇ㇾ之。

十五日。八幡放生會可ㇾ被ㇾ下二勅使一之由自二社家一雖ㇾ經二奏聞一。御敵充滿。則參向之由申之無二領給仁一之間。可ㇾ爲二社家行一之由被二仰下一之間被ㇾ行云々。社家行事其例邂逅云々。

執行法印顯詮

自二正平七年壬辰正月一日一。三月十五日鎌倉殿入洛以來。又用二觀應三年一。九月廿六日改二觀應三年一爲二文和元年一。依二代始一也。

正月小。

六日。堀川神人役二七種菜一。沙汰人行心法師持參。

ナヅナ。ク丶タチ。牛房。ヒジキ。芹。大根。アラメ。各方五寸折敷。次ニ各入也。此外鹽噌各一土器在ㇾ之。

廿二日。山上宣命今日也。宣命使少納言自二吉野一先日上洛。

二月。

十七日。鎌倉殿幷矢部殿。今夕御二參北野幷佐女牛若宮一云々。當社無二御參一。

十八日。自二吉野殿一嘉名王殿朝圓上洛。

廿六日。法華堂破却事。昨日到來重事書第二度。案。以二寄方下犬神人一明日可ㇾ用意之由下知了。

廿九日。法華宗住所可ㇾ破却一由事書又到來。第三度也。山門公人不ㇾ相副一馳向事。無二先規一之由犬神人等申候旨返答了。使者釋迦堂御座供歸進二公人一云々。神供直會不ㇾ及二所望一之間。不ㇾ及ㇾ給ㇾ之。此

事今日則事書案文副狀遣目代許之儀申入竹中殿。可申左右之由以詞返答。

閏二月小。

二日。一向宗住所可破却由事書始到來。彼事書云。如風聞者。於法華宗者依有退治之沙汰。悉以赴邊境畢。事爲實者神妙也。至一向宗（マヽ）者曾無其沙汰云々。所詮任妙顯寺之近例。相祇園執行。以犬神人可徹却一向宗奴原之住宅云々。事書使者一人持來。神供一前給了。

三日。一向宗事。昨日事書等副狀遣目代許。他行之間付置留寺了。

十五日。今日留守間。未刻就下北小路白川佛光（一向宗堂）寺破却事。寺家公人十餘人。帶政所集會事書（閏二月九日云々。）下洛。即可召具犬神人之由申間。以寄方催促。仍廿人許罷出之間。山門公人犬神人等。山徒曼殊院同宿大進注記。自元住彼寺問答云。當寺事。先年山門就有其沙汰歎申間。東西兩塔學頭。出連判免狀了。而俄今度無左右及破却沙汰之條不可然。此趣於山上可有其沙汰。先可罷歸之由候間。山門公人等不遂其節退散候間。當社公人并犬神人等同罷歸了。右公人下洛。剩今日社參。酒肴可被□先爲執行代顯聖法師沙汰□給了。山門公人等自佛光寺直歸了。

十六日。公家武家御合躰事。自公家御違變。仍自住吉昨日行幸天王寺。以官軍可被責洛中之由有其聞之間。武家以外騷動。今日付軍勢着到云々。

十八日。山門事書到來。一向宗堂佛光寺破却事。一類歴應年中東西兩院學頭申連署免狀之處。一輩近日可破却之由有其沙汰條無謂。向後不可信用耳。中入貫首之由事書。（十禪師彼岸所。三院集會事書也。）使專當於犬法師代給法師云々。

十九日。一向宗堂不可破却由事書。昨日到來

案。今日遣二日代一許了。主上自二天王寺一今日行二幸八幡。

廿日。巳了自二八幡一北畠中納言顯能卿。楠子官軍責二入洛中一。鎌倉宰相中將義詮。發二向七條大宮邊一合戰之處。南方大勢責。武家方引退。則沒二落江州一。

廿一日。北畠中納言顯能卿參二仙洞一持明院殿。兩院奉レ入二六條殿一。

廿二日。兩院今日奉レ入二八幡一。

三月小。

十三日。北畠中納言顯能卿勢。此間被レ住二佐女牛若宮別當一了。爰坂本邊山徒等有二別心輩一言上。江州勢已可レ打二入坂本一之由有二其聞一之間。大塔僧正坊并坂本邊警固。中院宰相中將等昨日歸二京都一。今朝各引二八幡一了。鎌倉宰相中將殿又今日已寄二來神樂岡并眞如堂邊一。洛中又物忩之間。中門脇門等以二古材木一搆レ之。宮仕神供一膳給了。將軍方軍勢今日未申刻取二於陣東山長樂寺一。雙林寺。鷲尾。阿彌陀峯等。鎌倉殿同長樂寺上峯御座。各被レ燒レ篝。軍勢少々宿二百度小路在家等一。

廿一日。鎌倉殿并諸軍勢巳了。自二東山御陣一下二入御東寺一。二千餘騎前懸。於二赤井河原一一合戰。

五月小。

十一日。去夜湯淺入道一族。自二八幡城一降參衆三百餘騎云々。

十二日。去夜八幡主上御沒落。北畠中納言顯能。伯耆守以下三百餘騎被レ召二具之一。將軍方軍勢馳向而合戰。宮方勢數輩討死云々。主上經二奈良路一。御二下向大和三輪城一之由有二風聞一。

廿八日。大谷一向宗堂可二破却一之由山門事書此間連々到二來本所一。是又相二待祇園一歟。無二左右一參二向犬神人一之由。梶井殿公觀僧都口入狀尙々重。又靑蓮院御敎書出來。

八月大。
十七日。當今踐祚幷御元服。當殿下（二條殿。）御沙汰。
於正親町東洞院内裏也。
十一月小。
廿七日。三條大納言公秀任内大臣。當今外祖。陽
祿門院父。
天文元年　　王壽九十六歲。
七月。
廿八日。抑天下將軍御二人候所ニ同細川モリ兩
人候也。四國方衆ハ皆々堺邊ニ御入候由所承
也。就中御一人ノ將軍ハ近江ノ觀音邊ニ御入
候。六角モリ申所也。コン本御幼少ヨリ常桓モ
リ被申候ニ。近江ニ御浪人ノ砌。堺方へ御ナリ
候所也。マタキラリトハナキ也。又常桓津國ニ
テ討死セラレ候テ後。八郎代ニ成候後。先以御
敵分也。仍八郎ハ西國田舍邊ニイラレゲニ候
シ。カクト不知カク候所ニ。山シナニ法觀寺ト
イツシ一向宗候ガ。澄元六郎ノ用トテ。津國へ
マカリコシ候ガ。又澄元ト中ワロク成ル。折節
カノ一向宗都ノ日蓮宗退治候ハン由。風聞候
トテ。法華宗謀叛企テ。六郎ノ衆ト一所ニテ山
科ヲ攻メント云フ由。サリナガラ法觀寺ハ未
ダ津國ニ候也。山村ト云者ハ柳本ト云シ者ノ中
者也。當時ノケン也。先威勢ヲ以テ也。
八月。
四日。堺ニテ聽明殿法觀寺ト取合レ候テ。アマ
タ一揆ウタレ候由キコへ候。
七日。山村京ノ上下ノ一揆ヲ引グシテ。ウチマ
ワリシ候。
九日。山科破ニ滋野殿ノ御ウへ。保津ヨリ此方
御落候トテ騷候。御座ハ山本二郎四郎所ニ御入
候。
十日。今夜奈良夜中ノマへヨリ今日一日ヤケ

候。今日山村ウチマハリシ候テ。所々ノ一向門徒ノ寺ヲヤキ候。又山科ノ中モ打マハリシ候由申候。
十一日。山村。下京上京ノ日蓮宗町人ヲ引催。東山ヲウチマハリシ候。
十二日。下京上京ノ日蓮宗野伏共ウチマハリ。心々セイヅカイシ。野伏ヤガテ引候。
十六日。山科ヨリ將軍塚マデ足輕カケ。マタノロシ上ゲ候。
十七日。山科ヨリ東山ヲウチマハリシ候處ニ。彼ノ京ノ者共懸付候テ。花山ノ上ニテ軍候處。山科ノ一向宗共崩候テ。百二三十人討死候由申候。シカ〴〵不ㇾ知候。都ノ方ハ無ニ沙汰ニ候間不ㇾ知候。
十六日。何ヤラン一宮力者共キ候テ。在所トシメキ候。
廿二日。津ノ國今日ヤケ候。

九月。
三日。東山阿彌陀峯ニ篝タキ候。推ニ一向宗歟。
七日。六郎ノ衆又ハ京ノ法華宗共。又ハ西岡ノ者。皆津國芥川ノ邊マデウチマハリシ候。昔ノ四時程ニ行キ。暮ノ六時程ニ歸候。
九日。就ニ彗星ニ禁裡ヨリ妙法院ヘ爲ニ御祈禱ニ綸旨ヲ被ㇾ成候也。山ノ末寺トシテ御祈禱申セトテ。其綸旨妙法院ヨリ是ヘモツケラレ候也ヤガテ其綸旨ニモ祇園トノリ候也。妙法院今ㇾ當ニ座主也。
十二日。鞍馬口ヘ八郎衆陣札打ニ出候トテ。皆皆京衆笑ヒニ行候。二三人四五人打候ゲニ候。
十六日。先度ノ綸旨ノ御祈禱。今日ヨリ七日當社ニテシ候。
廿二日。今日七日ノ御祈禱ハテ、。妙法院ヘ是ヨリ卷數マイラセ候。
廿六日。打明ヨリ又六角堂鐘撞候。何事トモ不

知。今夜山サキノ彼方ヤケ候ツル。殘リ候法華町人ドモ。東寺ノアタリマデウチマハリシ候。
廿八日。山崎ニ合戰候テ。朝打明ニ京衆崩候トミヘ。晝程ニキコヘ候。山崎ノ彼方皆崩候テ。イマダ山崎ヲバ持候由キコヘ候。此崩候時柳本カ中山ナド、云シ者。其外ヂヤウニ死候ゲニ候。又晝程ヨリ京ノ法華宗共鳥羽ノアタリマデウチマハリシ候。コヽヘ七時ニ歸候時。聲アゲ候。
廿九日。又朝トクヨリ京ノ法華共。鳥羽ノ彼方迄ウチマハリシ。ヤガテ歸候。

十月。

一日。六郎ノ衆ノ京ニ居候ウチマハリシ候。
二日。丹波口ニ篝タキ候。
十四日。京ニ居候六郎ノ衆丹波へ立候。
廿日。誰ヤラ武邊ノ者。此中鄕ヲ取候トテ震動シ。又吉田トカラヤラ將軍へ取懸候トテ。此邊カラモ將軍合力ニ行候へバ。早引候由申候。地下ノ者京ノ者共。合力シ候ゲニ候。夜貝鐘ナリ候。
廿一日。西岡へ立候。曉ヨリ貝鐘ナラシ候。

十二月

廿三日。還幸。過シ夜ノ八ノ時分ニ京ヤケ候。

天文二年

二月。

十八日。京ヲ法華宗ウチマハリシ候人ヲ。京ニテ三人敵トテ切候由申候。又此在所ニ雜說候テドシメキ候。

三月。

廿七日。京ノ六郎ノ衆共。日蓮宗モ少ト交リ。津國へ立候。
廿八日。今日モ日蓮宗共立候。聽明殿用ニツイテ皆々上候。敵退治ノ用カ。
卅日。今日モマタ法華宗立候トキ。朝ヨルヨリ鐘ツキ震動シ候。

四月。
一日。今日先度津國ヘ立候ツル京衆皆歸陣候也。利運ニテ候ゲニ候。
四日。山科ノ郷ニ唯ヤラ發向シ候者候トテ。法華宗行候。
七日。何カハ不レ知唱聞師村ヤケ候。日蓮宗ヤキ候。皆々ヤケ候。
十三日。八ノ前ヘ程ヨリ天氣ヨク候ニ雷ナリ候。又常ニ替リ。大キナル木槵子ノ樣ナル霰フリ候。其後雨ニ交リフリ候。雷シタヽカニナリ候。人ヲモ取候ツルゲニ候。
廿六日。法華宗陣立候。下京上京ノ諸日蓮宗。京ニ居候六郎衆ニ交リ。大坂ヲタイヂニ今日立候也。彼法クハンジ發向ニ立候ヤ。今皆一向宗大坂ニ居候。六郎ノ敵也。

五月。
十日。西方ヘ法華宗勢遣ハシ。ウチマハリガテラ越候處ニ。勝軍地藏ノ上マデ近江衆來候。法華宗合力ノ心ニ來候。ヤガテ歸候。
十五日。橋ナガレ候トテ。當社三本カ四本カキリ候ナリ。十一日ヨリ日々降雨。十六。十七。十九。廿四。廿七。廿九日皆雨也。裁レ之。
廿二日。水出候テ。橋イタ二三ゲンヲチ候由申也。烏非ノ方ヲチ候也。
廿五日。二郎四郎所ニ連歌シテ居候ツルニ。何哉ラン地下ノ者ヲ餘所カラ取懸候トテ。ドシメキ候。大藏走マイリ候ツル也。
廿六日。今日高雄栂尾ヘムケテ八郎衆三千計ニテ出候由申候。今八郎ハ丹波ニ居ラレ候由申候。中比丹波ノ波多野ハ敵ニテ候ツルガ。今悉皆八郎ヲ取立ル躰ニテ候。先八郎衆二三千計ニテ高雄栂尾ヘ來候。處々津ノ國ノ守護代ニ。藥師寺ト云シ者。是等ガ者京ノルス也。千本ニ皆居。敵ニムカヒ候躰ニテ候也。シカ〳〵京

ニハ人衆ナク候。
廿八日。西ノ衆北野へ出候テ。ドコナランシラズ少ヤケ候。北野社ニテハ候ハズ。京震動シ候。京衆モ少懸合候。敵モヤガテ高雄へ引候。六時ニ丹波口ニ篝廿計候也。其外西ニ所々ニヲホク候。
廿九日。晩景ニ丹波口ニカヾリ二ツ候。
卅日。朝トクヨリ京ノ日蓮宗六郎衆。高雄へカケ候トテ震動シ候。西カラモ出。ドコゾ道ニテイクサ候ツルゲニ候。京中ノ衆十人計シ死ニ候由申候。京衆ハ皆引候ヤ。ドコヤラ少ト其アタリヤケ候。今日奉行ノ飯尾大掾方ヨリ公方カラ神事ノ神馬可レ被レ參由候。

六月。

一日。西ニ甚カヾリ候。又晩景ノ六ノ時分ニ丹波口ニ二三篝候。夜ハシラズ候。
三日。六ノ時分ニ丹波口ニ篝十四五候。夜ヘムケテハシラズ。
六日。九ノ時分ニ勝軍地藏ニ篝タキ。誰トシラズ候。今日山門三塔ノ執行代トシテ。當社神事長ニ申方ニ三人使ニテ來候也。持狀日付ハ五日ノニシ候テ。今日モテ來候也。又七ノ下程ニ山門ヨリ此方ヲ發向シ候ハン由。明日此方神事シ候ハヾ。此方ヲ明日發向シ候ハン由申處ニ。社方ノ者共二座。此方へ訴訟申候ヤウハ。何カト申テ。山門ノ集來候ハヾ成カタテ候ハン由カ。如何候ハント。山本大藏卿シテ。訴訟申候ト云々。晩氣ノハヤ六時ナリ。皆談合シ候テ成ト成共ト申返事也。サアラバ明日神事延引シ候ハン由ノ所也。明日近江へ人下候ハントテ二郎四郎ニ狀共カヽセ候云々。今夜ノ七ノ時分程ニ近江ノ公方ヨリ奉書是へ付候也。其モン言。六角申子細候間。先ニ明日ノ神事延引申トノ狀也。延引ノ代ハ。先本望ノ儀也。先今夜

書候狀共イラズ候。
七日、山鉾ノ義ニ付。朝山本大藏ガ所ヘ。下京ノ六十六町ノクワチキヤチ共。フレロ雜色ナド皆々來候テ。神事無之共。山ホコ渡シ度事ヂヤゲニ候。此方ハシラズ。今日又帖シタヽメナホシ。山本二郎四郎近江ノ公方ヘ下候也。
十八日。京ニ殘リ候法華宗。又ハ京殘候武士共交リ候テ。八郎ノ衆居候所高雄栂尾ヘウチマハリガテラニ行候處ニ。八郎衆モ出候テイクサ候。京衆クヅレ候。人三百計死ニ候由申候。シカ〴〵トシラズ候。京迄クヅレ候。京迄ハ八郎衆來候ハズ候。此クヅレニ攝津ノ國ノ守護代藥師寺備後ナド死ニ候也。今日近江モ來候也。
十九日。土用ニ入候。今日モトクヨリ鐘ツキ。京衆京計ヲウチマハリシ候。西カラモ少出候ゲニ候。イクサナゲニ候。
廿日。朝トクヨリ何哉ランシラズ鐘ツキ候。又勝軍ニカヽリ候。
廿一日。法華宗京ヲウマハリシ候。（ウチ敷）西カラモ出候ツルゲニ候。
廿二日。京ヘ西ヨリ來候トテ震動シ候。
廿三日。今日大阪ヘ以前立候ツル法華宗京ノ武士共。大阪ト和睦トヤライヒ候テ。ゾロ〳〵早上リ候。今日京少トシヅマリ候。
廿四日。八ノ時分程ニ西ノ衆千四五百ニテ法華寺ヘ取カケ候。少ト房モヤケ候。日蓮黨四五人死候。西ノ衆モ二三人死候。

七月。

三日。今日八郎衆西ヨリ五六百程西ノ京ヘ出候由申候。
四日。此程細々西ヨリ出候ゲニ候ヘドモ。イツモノ事ニテ候間シカ〴〵ト不知。今日モ出候ゲニ候。
十一日。此程モ八郎衆細々出候。

十七日。此地下ノ者。建仁寺ノ門前ヘカケ候トテ震動シ候。

十八日。今日建仁寺ヨリフリウノカヘシトテ。房辻ノ上ニ櫓ヲアゲ見候也。

廿一日。今日モ八郎衆出候ゲニ候。

八月。

一日。雨降候。種々光物ナド候ツル也。多ク彼方此方吹破リ候。

九月。

三日。今日モ八郎衆出候。此程細々出候也。

十月。

十四日。西衆西院ノ邊ヘ出候由ニ候。雨共ニ少打レ候ゲニ候。

廿日。今日法華宗共西ヘ立候。其マヽ野陣ヲ居ヘ候由ニ候。

十二月。

七日。西衆西國ヘ出候。法華宗打マハリシ候。

八日。今日八郎衆又波多野衆都ヘ入候由申候。京カラモカケ候。雨共ニヤガテ引候。

廿二日。今日宮ノ御方御元服候。万里小路殿ニ御座候。則御ヲヂ也。ヤガテ御側ニ御殿立候由申候。御殿十一月ニタチ候。

天文三年

六月。

廿九日。公方闕本ヘ御越候也。

七月。

廿日。今日谷ノシロヘヨセ候由申候。就今日ハタヽズ候。

廿一日。谷ノシロヘツメ候トテ。ドシメキ候キ。サウトヨリシロヲ手ヲアハセ。ミナトリマハシ候由申候。

廿五日。今シロセメ候テ。シタヽカセメシユウ死申候由候。

天文四年

正月。
十一日。當王樣ノ御母樣御タカイ也。
廿三日。今夜後ノ儀御座候由申候。
八月。
三日。大風大水也。今夜シロモヲチ候由申候也。
一里也。
九月。
三日。公方南禪寺へ御上候。
五日。谷ノ城モ落候由申候歟。
廿八日。六郎殿。建仁寺へ御上候也。

右祇園修行日記以村井敬義本挍合了

醍醐雜抄

孔雀經法結願事。隆勝私勘書レ之。達幸記。
治承二年正月廿六日辛酉。今日孔雀經法結願云々。自二去十八日一於二禁裡一（閑院。南殿東北子午廊爲二壇所一。西中門西中宮侍廊爲二宿所一。）被レ始二行一也。（第九日結願。）是去十二月廿四日并去七日兩夜彗星出御祈也。大僧正禎喜（法務東寺一長者也。）修レ之。於二御殿西面一（晝御座也。）有二御加持一着二座之一。即左頭中將定能朝臣進寄仰二度者一。（頭中將昨日奉送云。何程可レ仰哉。答云。着座即可レ被レ仰也。故御室仰如レ此歟。）次即又相次。藏人右少弁光雅仰二勸賞一。宗元（故中御門内府息云々。）任二權律師一。僧正今一人追可レ請云々。御加持了。頭中將（帶釼持笏。此事又被レ問レ予。可レ然之由示了。）取レ祿進寄之間。僧正起座被レ下二簀子一。於二其所一行レ之云々。於レ座可レ給也。早速起也。
同法結願事。
治承二年十月五日。左頭中將定能入來云。昨日、

孔雀經法結願了。自去月廿日於禁裡閑院。二七个日之間。依天變御祈。以大僧正禎喜。法務東寺長者御持僧。年八十。被行之。法印權大僧都定遍行護摩壇。今曉熒惑出大微。仍被仰勸賞。所建立之高野堂號内證上生院。以件堂爲御祈願寺。可寄置阿闍梨三口之由申請。然而一口有裁許。御加持之時仰其由了。此時不帶劍。御加持了賜祿。此時帶劍取之。抑此人法驗不恥上古。每度施効驗。實可貴事也。熒惑入大微。其徵必然事也。去々年有此變。六條院。高松院。九條院。建春門院年内崩。去年又有此變。叡山衆徒依訴。加賀守師高參陣之間。官兵向神輿放矢於陣中。射殺宮主法師。依浮言。夜中單騎幸法住寺殿。天下上下騷動。被配流座主明雲之間。於途中衆徒奪取之。朝威忽滅亡。遂入道大相國申請謀臣等。或斬或流。上下其意不一同。何是何非。衆人只仰天歎息。今年九月三日寅時熒惑犯大微上將星。同十六日犯右執法星。其後犯左執法星。

醍醐寺報恩院領攝津國野間雜掌申。中務左衞門入道以下濫妨事。隆舜僧正狀副申狀具書。如此。子細見狀候歟。可沙汰居雜掌於地下之由。可被仰武家之旨。院御氣色所候也。仍言上如件。隆蔭誠恐頓首謹言。

八月廿七日　　權中納言隆蔭

進上　中務權大輔殿

院宣案。

追申

寺領大和國　時重名。攝津國野間田平駄足

寺邊田地幷屋敷。當寺大智院。讃岐國陶保

知行。不有相違之由。被仰下候也。

醍醐寺報恩院。任相承之理。可令管領給者。依院宣執達如件。

隆蔭

建武三年行秀九月六日

謹上　宰相僧正御房

一宇治橋事。　帝王系圖曰。孝德天皇御宇大化元年丙午始造二宇治橋一。道〔昭歟〕證法師建レ之。

一同河嶋事。　與正菩薩建レ之。後宇多院御宇弘安九年丙戌十一月十六日塔供養。

一平等院事。　河原左大臣融公ノ別業。宇治ノ鄕ニアリ。陽成天皇暫此所ニ御座。宇多天皇朱雀院モ領シ玉ヘル所也。承平ノ御門爰ニテ御遊獵アリ。其後六條左大臣雅信公ノ所領タリシヲ。長德四年十月ノ比御堂關白此院ヲ買トリテ。同五年人々〔賴通イ〕宇治ノ家ニムカヒ遊ナドアリ。宇治關白ノ御時。永承七年寺トス。平等院ト號。治曆三年ニ行幸アリ。[illegible]

一離宮兩社事。　下社者。仲哀天皇御子忍熊皇子應神天皇御舍兄。離二大津之宮一。宇治河之汀留レ跡御座。依二神託一延喜聖代仰二山城國司一。神殿已下被レ致二造營一。是下社。廢離宮中。自二延喜年中一至二長祿年中一。五百餘年。上社者應神天皇御子兎路稚郎子仁德天皇御連枝。離二難波之京一。宇治山麓卜居御。是上社。背離宮中。下社祭禮使節勤仕氏人事。四姓氏人者。宇治氏。酒波氏。佐伯氏。藤原氏。

吉田中納言入道。正中元年六月廿八日卒。見二一回忌佛眼供養記一。

德大寺相國向二龜山殿一被レ詠二朗詠一。

向上峯嶺疎雲収二七百里之外一。

一平家作者事。

或平家双紙奥書云。當時命世之盲法師了義坊實名如一。之說云。平家物語中山中納言顯時子息左衞門佐盛隆。其子民部權少輔時長作レ之。又將門保元平治上上四部同人作云々。此時長前先イ作二平家廿四卷之本一。籠二伊勢大神宮一訖。是佐渡院順德帝之御時也。順德帝是也。後嵯峨院御在位之時。吉大貳入道輔常作レ之。平家物語民部少輔時長書レ之。合戰之事依レ無二才學一。源光行誂レ之。十二卷平家賛經卿書レ之。

又鵲談集第七云。

一平家の物がたりは。民部少輔時長かきたりけるを。合戰の事をば。さいかくなしとて源光行にあつらへたりけるとなむ。十二巻平家と云物。資經卿書之。

一又同集云。僧俗混合之時者。舊例雖爲法印大僧都。五位雲客の下に着。弘安式以後。法印僧都。四位雲客の次に着。律師法眼以下は。五位雲客の次に着。又上北面坊官座籍事。後嵯峨院御室に御幸之時。遠澄朝臣五品にて有相論。出世之僧綱の准據によるべしとて。遠澄も上首に被付き。凡御室坊官は異他者なり。

寛平法皇御室御所之時。雲客等出家を遂といへども。猶法躰にて官位をいたす。これを坊官と號。又殿上法師ともいへり。

富樫介御不審之後。吉野山奥隱居云々。仍吉野參詣山臥に狀を遣。其奥和歌也。而山臥在所雖相尋。山奥に蟄居とて在所を不知之間。狀空持參了。

故里のみちもいまさらわするらし
　出て年ふるかくれかの庵

みよしのや山のあなたの花みても
　都の春を思ひいつらん

なからへは又やと思ふたのみには
　老てもおしき命なりけり

此富樫介は香幢とて。童形より故西向殿前征夷將軍御母義。奉公。西向殿御入滅之後。御所奉公近習。又無人御氣色之間。補加賀守。借權勢無双之處。依新御所御事。御氣色率爾歟。且又新御處御靈御鬱陶間。　急宿所自燒沒落了。

隆源記之

群書類從卷第四百五十六

雜部十一

快元僧都記

享祿五年壬辰。七月廿九日改二天文元一。

五月。

端闕

同十八日。大道寺藏人佐笠原越前入道爲レ使。先社頭古木。又四方之樹共被二見調一。小別當ヲ大弓江可レ被レ越之由自二氏綱一有レ之。子細者。眞里谷恕鑑方江當社ヲ造營事被レ申所ニ。自二大弓樣一可二領掌一由申。不レ打二谷實否一如何之由尋可レ被レ申云々。

彗星艮方出。增レ光。七月十日迄有レ之。其後者隱畢。

六月。

一日。神輿三基餝二拜殿一奉二安置一之處ニ諸人ノ參。散錢二三千疋計有レ之云々。廿一日迄置申。

同月。大弓ヨリ小別當被レ歸。申上事共無二別義一。造營事眞里ヶ谷武田恕鑑方不レ被二仰出一之由御請有レ之。

七月。

十七日。奈良興福寺。一向宗一揆蜂起。悉燒亡ス。大乘院。一乘院。其外伽藍計殘ル也。

九月。

五日。無レ風惣門之前ノ築山ノ際江榎倒畢。午尅。

十月。

十七日。卯刻自二玉縄一氏綱社參。侍十四五人。若黨廿人計被二召連一。
廿一日。神宮寺藥師堂大破之間。山外宮内。下宮酒間部屋。次門下奉レ移畢。勸盃有レ之。其日古河ノ中田ヲ爲レ使。社頭之用。鎌倉中之木。鶴岡山算畢。
廿二日。天晴。午尅大守有二社參一。御修理之有增在之。卽日小田原江遣二脚力一。笠原越前入道。大草丹後被レ召上一。翌日彼兩人上倉社内。古木已下之註文。番匠可レ被レ入支度共。大途見調了。下宮。中門。所レ殘可レ致二萱葺一由。後藤善右衞門尉方下知了。因レ之同廿六日。卽竹萱相調被レ葺畢。
十一月。
一日。八足門西方廊萱葺。後藤取沙汰了。
九日。酉尅光物飛二虛空一。所レ見區也。戌時鳴動事二聲。
廿九日。八足門道圓入道以二勸進錢一葺レ之。
十二月。
十七日。葺終畢。今年號改了。
天文元 十二於二江戶一上杉扇谷藤王丸殿生害。三日死去。十五歲。父ハ朝良。母長尾修理亮女。永正十五年四月廿一日父薨沒ノ日生。成人間ハ修理大夫朝興名代スル所如レ此

天文二年癸巳
正月。
八日。就二八幡宮假殿事始可レ有レ之。自二小田原一飛脚到來。月日事相歟由。院家中殿被二相尋一。返狀云。
鶴岡假殿地形可レ被レ爲レ引事。兩所御札各披見申候。先以日出度存候。先例者月日限不レ相定候哉。況只今事者。兎モ角モ屋形樣可レ被二思召立一迄者。昔年號月日別紙ニ書進間。不レ能レ具由衆議候。恐々謹言。
正月八日　會所執行
大道寺藏人佐殿

二月。

九日。神主山城守伊豆山ノ我観房同宿。和泉相連。上野口江氏綱爲レ使被ニ差遣一了。同廿二日歸倉ス。卽少々奉加有レ之。三田彈正。小菅。平山。大石。不レ可レ有ニ相違一人數也。内藤又御家風ニ參上ス。不レ及レ申ニ惣人數事一。以ニ註文ヲ一屋形樣被ニ仰付一。以清齋。平山伊賀。　内藤左近將監。　以月齋。大石。小菅宗右衞門。　三田彈正。是等者領掌無レ之　秩父孫次郎。　藤田小三郎。　久下左近將監。　杉本伊豆守。　成田[ ]。　高山[ ]。木部因幡守。　岩下[ ]。　小幡播磨守。　同圖書助。　長野宮内大輔。　長尾平五。　高田伊豆守。　羽子尾[ ]。　沼田中務少輔。　吉野對馬守。　諏方左馬助。　安中宮内少輔。　多北良[ ]。　齋藤越前守。　倉賀野左衞門尉。　飽間右衞門大夫。　依田右衞門大夫。　小管加賀守令ニ領狀一。馬太刀等奉加也。於ニ于茲一可ニ罷透一支度共。山城方被レ申間。當管領事ハ河越爲ニ扶佐一ト間。憶不レ可レ叶。其者自ハ八幡宮之院家。神主。自分ニ被レ參可レ然歟之由申所。其迄モ无之歟由申。急被ニ罷立一。後日愚僧申處。合點奇特之由。山城方被レ申。如レ案國中之躰其分也。領掌之方ニ當庫公物等。被ニ相調一人多者無レ之。連々可レ進之由被レ申。翌年參歟。管領无ニ領納一之間。不レ被レ透由申レ之。

三月。

十二日。假殿下地被ニ引誘一。大道寺藏人佐。大田兵庫助。後藤左京亮已下。奉行皆以ニ所領役一諸侍間別ニ請取普請。不レ恥レ昔者也。

十四日。自ニ小田原一小別當ヲ兩總州ヱ可レ被レ遣由有レ之。翌日十五日。大道寺。太田又三郎。同名兵庫助。其外蔭山以下於ニ座不冷次間一勸盃。今日普請悉終了。

廿一日。弘法大師七百年忌。高野山坦上山。大

万ダラ供。東寺醍醐同大吊也。

四月。

十一日甲申。御假殿事始。番匠木屋入二數十人一。御尺木巾廊被二結立一。今日自二向地一。小別當歸倉ス。眞里谷已下之房州衆モ。無二領掌一之由被レ申。同石上次郎左衞門爲レ使ト先被レ歸了。

十八日。氏綱可レ有二社參一云々。竹モガリ悉ク出來ス。百八十間廊跡。插築地ニ可レ被レ成之由侍共ニ下知畢。同池可レ被レ掃由有レ之。水遣亦被レ致レ之。假殿礎少。自レ宵町之時宗喚寄。以二大鼓一時尅定而。夜中被レ敷了。奉行大道寺。太田兵庫助以下。

一禪居庵（建長寺大覺禪師ノ寺）之山木爲レ〔伐歟〕始。所々木共。同鶴岡之木共百本。可レ被レ代之由有レ之。此事不レ可レ然由申族多之。

同十九日。大守社參。供奉數百人。宮中悉有二巡見一被レ歸了。

一五月一日。自二氏綱一假殿柱立可レ有之由被レ尋了。其返答何月何日。可レ爲二御計一也。尤以自分難レ定事也。一日常ノ家ニハ不レ用。但岩殿觀音堂事。吾妻鏡如レ有レ之者。十八日雖二沒日一也。觀音緣日間。柱立有レ之云々。可レ被レ准二此義一歟由申畢。依レ之延引也。

一上棟之義式。廿九日如レ先書之。以二大鼓一夜之八比柱立。午尅上棟。天晴風靜。于茲鍛冶番匠勝藤双論之間。酉尅計迄問答僉二議之一。番匠雖二同座一。大工彥左衞門者。屋形爲二大工一之間。且者且越之儀爲レ可二相叶一也。時尅餘移之間。鍛冶番匠同時ニ太刀折紙取レ之。然而宮中久ク衰微スルユヱニ。走廻人躰然々與依レ無レ之。上宮拜殿桌石無二敷物一。而各飲酒之條。未聞不見次第也。疊四五帖可レ敷事。安共當座依二廢忘一无二仕合一歟。仍玉繩江神主チ被レ喚。三日假殿御遷宮被二相定一。豆相武之人足。廿日計宮中ニ詰畢。仍當社之大

工又三郎。祖母之差合故ニ上棟ニ不能出。彦左衛門。坂中内匠以下。太刀折紙給了。六月三日遷宮モ相止了。自十一日。木屋奉行蔭山圖書助。仙波肥前入道。後藤善右衛門尉。相定惣奉行。大道寺藏人。太田兵庫助相定。氏綱判形有之。

五月。

二日。窪田豐前入道爲呂。彦九郎殿築地十二間請取。於當院勸盃有之。今日御殿司等覺院江意見申相定畢。自大道寺悅喜由。後藤宗左衛門爲使被申越畢。

三日。假殿御遷宮記錄相認。惣奉行大道寺江渡之。同六日小田原江被罷立畢。

六日。北條彦次郎。窪田豐前。其家中宿老中悉來。數日被爲運土。其外淸水。笠原。布施。篠窪之人足被越了。大道寺狩野左衛門以所領之分限ヲ被請取。

一御遷宮之時。社家樣出仕有之。昔者僧正或者法印位階也。至當代者未受法之間。無御出仕之沙汰。任先規。爲一﨟之役。淨國院可有出仕分。一昨日四日以惠光院同小別當被仰出。領狀无相違。

八日。小田原江小別當喚被申。自大道寺一札有之。

十一日。及暮歸宅。三ケ條子細有之。神主武州江勸進。小別當兩總州江罷越勸進事。是一御遷宮之時。前代舊規被申事无益。是一御假殿遷宮事。被延義如何云々。一返答者。兩人勸進事者。秋中可然歟。只今宮中之取亂非一。但又可爲御計之由被申間延引。一ニハ舊記事不申時者。當代无某意趣被延引義者。潔齋之日數又造作不可調由被申。仍於座不冷有披露書立次第。仍内陣江可被參人數。淨國院。小覺院。香受院。九貫文。院家六人三貫文五百宛定。御共分一貫文。役人三人壹貫文。伶人一貫

文。神官方未レ被レ出。一貫文已上有レ之。拾五貫文也。
十二日。自二吉良殿樣一來十九日番匠相下。材木可レ被二相計一之旨御使有レ之。卽以二小別當一後藤江遣畢。
十五日。依二差合一右引籠了。爲二代官一同名宗左衞門孫次郎方。宮中走廻了。自二十一日一十六日迄。大雨洪水也。
十八日。假殿拜殿造畢。仙波入道於二若宮拜殿一勸盃。神主。小別當。社人中。奉行衆悉擧レ盃。
廿日。番匠木屋十間。大道寺請取所門前人足罷出了。昨日眞板江番匠遣二新右衞門一畢。廿四日歸了。
廿六日。八足門脇所殘取數〔殘歟〕畢。同廿八日下廊所殘番破畢。築地用意也。
晦日。大道寺上倉ス。神主方ニ宿所。昨日廿九日白壁師。同土朱塗師來了。假殿瑞籬移色有レ之。

六月。
二日。依二連日洪水一。大道寺以レ船小田原江被レ渡了。新造假殿依二水氣一可レ涸由。彥左衞門申之間。御遷宮數日相延了。
十七日。回廊殿築地引繩被レ誘了。普請也。彥九郎殿社頭見物トメ自二金澤一歸云々。

七月。
廿七日。房州柾木 大膳大夫爲二里見 義豐之一被レ討。同伯叔里見左衞門大夫實堯入道被レ誅也。所レ殘一族已下百首之要害ニ立籠ル。請二當國之扶佐ヲ一。小田原江勅使下着之由風聞。

十月。
十日。造出。
十一日。東方材木入レ之。
十六日。氏綱歸宅。自二去廿一日一。奈良大工奉行被二相定一。
一番。關新三郎。横田木工助。
二番。神尾治部入道。近藤太郎左衞門。

三番。（鵜野入道。宮部太郎左衛門。）
廿日。遠州之檜皮師越了。
廿八日、關新三郎請取所神宮寺路。材木々屋畢。奉行大澤右衛門尉差越。古木取置了。同九郎殿之爲二代官一木村與次郎木屋道具十二間分運上。
一鍛冶當國所々被レ栽二番帳一廿七裡。十四番。五日宛社中ニ被レ爲レ詰也。奉行者大道寺孫九郎殿。關新三郎。窪田豐前雖レ被二相定一大道寺之事。社中手傳八人。鈴木二人宛每日被レ出之間。九郎殿關窪田三人奉二行之一被レ越二代官一了。
一鎌倉番匠奉行。久瀨山田圖書助被二仰付一
一鐵渡奉行。小別當大道寺。大草丹後。後藤善右衛門。太田又三郎等也。
一大道寺藏人佐。蔭山太田兵庫助。小別當等無二油斷一諸職人ニ被二下知一可レ被レ爲レ拵之由。直番帳ニ判有レ之。

一自二吉田（吉良歟）一可レ被レ進木。杉田浦江雖レ被レ着。未二召上一間。以二五万人一早々可レ被二召寄一由御使有レ之。檜木。（長一丈六尺。木口一尺二寸。）ウラ木長一丈杉。（長一丈六尺二寸。木口一尺二寸。）此ウラ木一丈六尺樅木。（長一丈四尺。木口一尺一寸。）
一九郎殿請取。木村爲二奉行一酒間部屋透ニ木屋十二間被レ造了。將亦河越衆重而出張之由。中巷說巾（マヽ）未。

十一月。

十二三日。大礒平塚筋ヲ自二武州河越衆一被レ燒畢。中郡少々被二燒拂一騷動不レ斜之。此間大工以下閣了。

十二月。

十八日。檜皮師樓門半分葺。本國歸去。十五日樓門方柱。不レ費二人力一。一日中ニ奈良大工與次郎取替了。皆成二恠異之思一檜皮等雖レ爲二月迫一前濱江被レ着畢。奈良大工方エ下行。一ケ月四十二貫文。

天文三年甲午。

正月。

五日癸卯。奈良大工木屋入。

十一日。鎌倉番匠依舊規木屋入。奉行衆悉入來。

閏正月。

二日。樓門階隱可有造替。爲取破足堅結之。

八日。假殿覆可被成由。下地畢。卽當社大工誘畢。

九日丙子。國安來了。

十一日。樓階隱組物刺畢。諸人驚目畢。

十八日。假葺了。

十九日。檜皮來了。

廿日。雜賀屋敷二。新造屋形被相建。鶴岡造營之間。可有巡見計之也云々。

廿一日。宮中後善右巡見。

廿三日。大道寺巡見造營樣。奈良大工ニ被尋了。

廿八日。大工與次郞。鎌倉新右衛門已下小田原江下。晦日歸了。

一自去九日。鍛冶國安。樓門扉裝束誘了。

二月。

一日。玉繩小番匠十人。伊豆大工十人。鎌倉大工。奈良衆十人。合四十人宛。番可被相定由下知畢。

五日壬寅。先玉繩次郞左衛門爲始。六人社頭エ來了。自西樓護摩所迄鎌倉衆。自東廊執行部屋迄奈良大工。自其北廊伊豆衆。自武內方廊到[ ]玉繩衆請取云々。樓門以檜皮葺了。

三日。假畚下地書了。檜皮師無退轉。自餘鍛冶裝束金物不得打。下地計也。五日宛。番廻ニ入社頭。扉裝束國安誘之間。給方被相增云々。

七日。假殿上覆葺畢。然而同九日丙午武內御透廊

少々被取拂。太田兵庫助被來了。宮内巡見。毎日檜皮師。鍛冶。番匠。數十人入了。

十四日辛亥。奈良大工樓門階隱桁蟇俣ニ蓮店草彫了。今日仕付者也。爰葺地之瓦以下可誘之由大工與次郎申處。鎌倉番匠難云。瓦師自番匠劣ナル處。左樣之以諺可蒙恥歟之由申。奈良大工申云。勝劣者不弁於奈良邊者少々誘之由申。此事既早速於成就者。公私可目出之處。障申條以外也。小田原ェ申時者。瑕瑾之由申出。番匠乃生涯歟。不可然由太田兵庫助種種意見。亦小別當以此儀敎訓了。兎モ角モ可奉仕旨申了。

十五日壬子。樓門瓦際迄以檜皮葺詰了。次假殿之垣等誘了。見鎌倉番匠請取也。此間金谷齋請取所木屋之道具運了。玉縄觸口有下知。十間計之□可被造由一昨日有其沙汰。今日樓門葺終了。

十六日。就番匠衆可被重間。奉行三人宛由申。瓦可燒支度共有之。瓦形大工與次郎造之由申畢。

十七日。爲檜皮奉行神保宮内入道社頭江被越了。鍛冶奉行者。自去年九郎殿之者。關處者。窪田所之者三人也。

十八日。瓦可誘家下宮ニ下地引畢。柱立等有之。後藤善。小使小沼奉行之。今日東方座不冷部間迄。下地取掛畢。

一昔者大庭平太宮中奉行。万事取沙汰。今太田兵庫助奉行。然間毎月諸大工下行一料等彼人躰ニ被仰付。今月神保入道被加了。將亦自屋形作事下知事。

一鶴岡上宮廻廊奉行事。

一方鎌倉番匠。此奉行朝倉與四郎。仙波肥前入道。後藤善右衛門。

一方奈良番匠衆。此奉行太田亦三郎。地藏院田

村與三左衞門尉。
一方玉繩番匠。此奉行者蔭山圖書助。渡邊次郎三郎。神保宮內入道。
一方伊豆番匠。此奉行山中彥次郞。窪田豐前入道。橋本九郎五郎。
右此人數爲ニ請取一每日改ニ番匠一。并小奉行迄モ無ニ闕如一可レ被ニ申付一。出陣之時爲ニ中間一一人宛可ニ殘置一間。何モ嚴密可レ被ニ申付一者也。仍如レ件。
（大工又三郎）天文三年甲午二月廿二日　　氏綱判
一鎌倉番匠衆。奉行關新三郎。山田圖書。依田。
一番匠奉行三人之內。一人有ニ自用ニ者。二人者然與東木屋番匠只手ワ不レ置之樣ニ堅可ニ申付一事。
一木屋夫。自ニ御社中一手斧鉋屑之外ニ。木切少モ不レ可レ出事。
一奉行喚者請取之木屋ノ取置可ニ罷歸一。并手傳然與置可ニ召仕一事。
一日帳之段。每日改レ之。番匠老若見合。作料可ニ申付一事。
右此條々若於ニ無沙汰一者。奉行永可レ令ニ改易一者也。如レ件。
午二月廿二日　　印判
一奈良番匠。大工與次郎。小奉行。何モ去年之番帳被レ改レ之。神尾治部入道。横田木工助。久瀨。
一玉繩番匠。大工次郎左衞門。號ニ小番匠一。小奉行者鵜野筑後入道。杉本［　　］近藤彌三郎。
一伊豆番匠。大工。（事書以下子細同前。）小奉行者。渡邊太郎左衞門尉。財川兵庫助。石黑。
惣奉行。大道寺藏人。太田兵庫。岡田。石卷勘解由左衞門。狩野左衞門尉。笠原越前。大草丹後。
玉不レ磨者寶（マヽ）々鏡不レ砺無レ光。敬神々威增長。依レ增ニ神威一人長久耳。諸事練磨尤也。去年者鎌倉

番匠ニ京大工計也。依レ多ニ今年奉行人數一被ニ相加一之由了。惣而手傳廿人計也。

一去月初。槻木於ニ田名一被レ伐レ之。大廿三間許ト云云。更鋸不レ屆之由申。仍テ當月廿日社頭惣普請之由雖レ被ニ相觸一先延引由申了。

一國郡被レ隨侍ハ。筑紫鎮西ニモ幾等モ可レ有之歟。佐須賀日本無双之大社。如レ形建立ハ、希代之珍事。然間毎月下行。用途二万匹餘也云々。

廿三日。伊豆番匠十人來了。上宮東方請取。仍階隱木以ニ檜皮一葺了。

晦日丁卯。樓門押直見危耳。不レ假ニ人力一直レ之。

三月小

一日戊辰。人足數十人。入ニ社中一種々普請。剩今日高枕齋木屋十二三間ニ被レ造レ之。東西上樓門頗如レ昔。諸人開ニ喜悅之眉一。咋日伊豆番匠相加了。十四人有レ之。奉行者山中彥次郎。橋本九郎五郎。

一石切等被ニ召上一。座不冷前被レ築了。同渡邊次郎三郎。小田原大窪五人。伊豆長谷十五人也。

一金石齋以レ刷。中部之人足參ニ社中一之。木屋十間造出。今日八日葺終了。九郎殿。關。窪田可レ造由云々。

一廿六日。三人請取。木屋造出葺終了。大澤中間申レ之。目出度由返答。

一社頭。上宮。寶殿。銀共可レ被ニ相張一。子細小田原江注進被レ申歟。尤之由返事有レ之歟。立所愚僧一向不レ被レ爲レ知。是者身不肖故歟。雖レ然□迄者院家中善惡義存知處。不レ被レ知之條何事哉懐耳。是程之大事ハ。大方者難レ有事歟。既先條共有レ之。淺間敷哉。淺間敷哉。向後愚僧衆義事不レ可レ存條。神慮歟云々。

四月。

二日。自ニ小田原一。銀金物事者。御遷宮迄不レ可レ被レ弛之由。御返事之由被レ申。是誠神慮之至也。與

彌屋形於御心底奇情(マヽ)之由存計也。但如此義。其文更愚僧不見不知。或人物語計聞。如此注付了。

四日。座不冷壇所ヲ假殿脇竈殿被移之由。自會所惠光院被觸了。

七日癸卯。依爲吉日座不冷御本尊。假殿之脇搆壇所被移畢。如形獻盃有之。

一房州近日義豐入國之由聞。自當國勢遣。即六日於戰場義豐爲始數百人打捕。頭共小田原江被越申。義豐當社江被向馬鼻。狼籍之事先條申了。併神罰歟。實堯之息義豐ヲ爲大將。

十一日。道具部屋之唐櫃共。御障子之内ェ被移了。自座不冷壇所預。諸番匠可造替計也。鍛冶部屋一所ニ可有之旨。奉行後藤善右衛門尉方江下知了。鐵一駄。關三郎進之。

一此四五日運土。瓦可燒支度被相調了。奈良大工與次郎。下地誘了土者自長尾之邊到來。

五月。

十五日。社頭掃除普請。

廿日。氏綱上倉之由申。延引有之。上總衆退治。義明御進發。十六日被出御馬由申間。於當社一切經。自十八日至廿二日結願畢。

一自當月初瓦誘。鬼瓦以下東西之下地諸人驚目了。奈良大工與次郎作之。鬼瓦□者戴日。西者戴月。古之猿樂。日吉鬼面。併不可過之云云。

六月

二日。玉縄江氏綱着城之由。大道寺有上倉。宮中ヨリ院家江以使被申越了。

三日。氏綱社參。即於比企谷有御酒由有沙汰。自其前濱一見。是京都奉公之方々有同心。爲其饗應歟云々。於濱召集海人等。打假屋。被爲引網。多魚類共引上云々。京奉行公之人人。伊勢備中守殿子息八郎。同名亦次郎。大和

兵部少輔入道。千秋入道被同途。
五日。氏綱父子如一昨日社參。番匠共被勸酒
樽百ヶ計。其外肴等運出。其後於雜賀屋敷新
造同方々有樽酒云々。終日宴有之。
一連々奈良大工如申者。廻廊檜皮葺被成之者。
御失墜可入。亦其故者。板誘造作與申。作料釘
過分ニ召仕畢。責而金釘ニ木釘ヲ打添者。可
爲潤色與申。雖然自餘之番匠。各仕來之間不
受。
一京番匠彥左衞門子亦三郎ニ八足門可令建立
之由被仰付。六日被召上。
八日。被門少々取破畢。今日自玉縄屋形歸路
之由申ス。今日鶴岡幷木松伐初。八足門之御用
可被立云々。庭掃除之者。人足等被申付。上宮
雨路斬廻リ。悉水遣被疊石ニ畢。諸事嚴重也。
十五日。宮御殿廻ニ尺木結之。蘘賀梨之支度也。
是亦銀金物用心云々。

十六日。從盛昌。太田武庫江切紙有之。番役等
嚴重奉行江被觸聞。可被爲拂之由也。
一八足門指圖認之。此木屋奉行孫九郎殿代。太
田亦三郎方也。此門號南大門。擬奈良歟云々。
一石切十人。鎌倉舊跡切石等相尋。廻廊之四方下
地築。東者。屋形御中間次郎右衞門。西者。彥九
郎殿御中間孫右衞門奉行之。
一前濱ェ被着材木。每日鎌倉中之人足以下。社頭
引之。
一當年中鍛冶炭。去年所燒悉被召仕。自國郡在
在所々運上万疋之地ニ三俵宛一俵分炭取定。
此等之事。太田武庫被相計請取。被渡小別
當了。惣而當社普請以下。太田兵庫正勝。被積
其勞功者也。太田兵庫助。鍛冶奉行已下。同人
更無油斷云々。藤繩已下諸鄉役也。
一去年巳四月廿七日。夜太田兵庫夢相云。假殿東
西大虵西方ヨリ出。蛇太サ一肘計。青色鱗鮮也。

頭者向東。見之太刀也云々。同八月廿一日夢。同人自武內御方大虵頭□假殿當我身透之由被見了。卽神之影向也云々。於當假殿座不冷語之。注置了。日本國者寶劒也。是ハ本地之所持也。

一七度行路。近年磨滅。往復之者廻路ヲ通之處。町人發心剃頭。此四ヶ年間如形仕之由申。同下馬橋可然。有增彼本願入道春來。當院勸進帳事申間。卽書了。文章ハ土人近耳由申間。任其義畢。

勸進某敬白。特蒙十方檀那之助緣鶴岳八幡宮七度行路幷下馬橋二ヶ所欲修治勸進之狀。

夫當宮御修理畢。歷中一年後。壽永元年壬寅三月五日從鶴岳不曲被造置路。是則爲御臺所之御願之上右大將手自令沙汰給。依之奉始北條殿。其外之諸大名被運土石云々。委者在吾妻鏡自爾以來。星霜積而三百五十三年。石甃擢流水淵□倦。參詣有往還之煩。僧某見諸人之□悲往之大功空。忽剃髮憂俗衣黒之。奉社司官之命。運土塡水。雖如形成道。未□其志。憂以携短札。勸十方貴賤童男女。聊欲成就此願之案。其古御臺所不經幾年月□一天將軍奉號平政子二位殿。嗚嗟我等。豈望其福祿哉。現影大菩薩加被後生安養界也。仍勸進趣。蓋以如此。

天文三甲午年六月日　勸進某敬白

今月廿日。卯日之間。召寄彼本願人。渡此草案了。右御前江出仕申罷歸。後藤善右衛門尉聽之。亦文章如何之由。尋申者也。是者昨日十九日事也。同上宮御殿之廻。以竹被結誘。用心嚴重也。毎日四方石切衆築之。

廿二日。釘數一万二百七十。白壁土以下社頭江被上了。

廿四日己未。瓦ハ下於酒間部屋透釜相誘。始テ燒也。晝夜无斷絕。三日ニ一釜燒之。

一所領役ニ各家老中。去年造營之出殘被仰付諸侍。神江之爲奉公。末代之龜鏡之間。一點無物惜云々。亦朝倉右京進爲柱分。萬疋奉加之由云々。

一篠窪出羽守父子爲自願廻廊一間三千疋加之。御供休部屋。西廊一間四人。奉加人數者。原彌九郎。後藤左京亮。淸水。渡部。依之早速出來了。同一間。金子之鄕之住安藤源左衞門尉請取之由申。

七月。

九日。白壁師彌六父子。樓門之上。彩色之足代結之。可入物見具。麻布。膠米。桶炭等也。不能具錄。自十七日彩色了。靑。黃。赤。白。黑。

一上宮東西之自緣下切石。改之新ニ築之。永安寺。報國寺。古跡之切石共召寄。此奉行御中間之孫右衞門誘石了。自去六月六日。祉頭詰申之由申之。四方九月中ニ築終畢、

廿七日。一番瓦自釜出之。不恥往古結構也云々。

上葺釘五貫文分。後藤善右衞門被入大物木。自濱引之。

八月。

一日。樓門瓦覆了。

八日。収之。今日祝言間。太刀折紙等被出之。

廿一日乙卯。京大工亦三郎。（氏綱大工爲彥左衞門子。）八足門之礎相定了。愚僧兼日被撰日時之間。今日吉日之由申處。天晴。曉月如白日。寅時良辰之間。石居始如思歟之。成歡喜之思云々。

去比。奈良番匠之內二人。本國江歸。一人者於路次被討之由申。今日聞之。神之御暇不出歟云々。

晦日甲子。天晴。狩野左衞門自小田原被差越。

諸職人。奉行衆以下相改。而可爲嚴密由下知畢。今日奈良大工與次郎。彼娘十四歳頓死。依之輕服之間故。籠居日限間之書遣。

九月。

四日。鍛冶國安在所。朔日夜火災之由。自伊豆告了。卽歸國。

八日壬申。天晴。京大工亦三郎八足門柱立。是モ兼日愚僧撰吉日辰。如思立了。

十日。京大工爲門之祈禱。眞日大般若轉讀。今日於座不冷御酒申之。院家中少々罷出。

十九日。階隱彫物可被彩色由。繪書森村上倉ス。繪具相調彩色了。早天ニ氏綱社參。宮中有巡見。下知共有之。其後於新造亭飯有之云云。供奉侍數人。不能具記。

一一昨日自勝沼奉賀錢廿六貫文到來。今日十九日安藤所之公料來。而可被下行云々。

廿五日。屋形社參。彩色之躰。廻廊巡見。階隱ニ覆葺可成由下知了。

廿六日。自屋形。諸職人ニ樽被下。是亦喜悦之餘也。

十月。

朔日。蓋侯之彫物彩色了。森村歸宅。

二日。於座不冷大般若轉讀了。是者奈良大工自願云々。御布施一結。此上ニ於淨國院御時勸盃有之。

十七日。諸奉行衆召集諸職人。於屋形新造以酒飯被饗之。諸人飽食。過道路者迄悉滿足。飯酒夫手傳已下樂之。其暮番匠衆或者確執。或吹笛尺八。思々心々戲耳。酒狂之所作。不醉者咲之。値過者致口論。經我人衆生壽者。見其中ニ。人我見。衆生見。無不起之也。

一於八幡三所御寶前每夜燒明不可有斷絕由。以奉加帳當方諸侍之方江小別當依申。各有合點。五百匹。三百匹宛。思々ニ被載判形。

此事屋形社參之時被ニ申出一。奉行衆爲レ始。悉被レ裁ニ灯明帳一。名字官途奉加帳有レ之。不レ載ニ于茲一也。將亦後藤右衛門尉者。爲ニ末代一一所田地可レ奉レ寄與被レ申。是亦子孫長久部類繁昌不レ可レ有レ疑歟。

十月。

廿八日。自ニ大道寺一。侍中依ニ挹機一。小田原江小別當被レ立。諸職配當之儀。自ニ屋形一下ニ知向地邊一事。彼是被ニ申合一。當月八日。千葉介殿江社頭奉加爲ニ催促一。小別當之召仕曾我被ニ相立一。然者重而自レ是万匹可レ進之由。返答被レ申。使客歸畢。

十一月。

十五日。若宮拜殿上之山邊ヨリ半間程之光物南方江飛之由。赤橋詰家者共見レ之。惣而去月中。至ニ當月今日一數日震動。諸人恠異之由申。俗語大雪與申說有レ之。亦有ニ兵亂一申者有レ之。旱魃與申者有レ之。概者。自ニ九月末一今日迄。旱而更不レ降。

廿日。大道寺藏人佐。宮中巡見被ニ差越一畢。諸奉行被ニ召集一。自ニ屋形一一札。各拜見云々。其一筆云。

御造營事。寒中候間。無ニ油斷一申付可レ致候。子細猶大道寺可レ申候。恐々謹言。

十一月十八日　氏綱在所

一自ニ來月晦日一毎日公物可レ有ニ下行一掟有レ之。今月迄之算錢千九百貫八貫八百十五文。此外。鐵代百廿貫文也云々。將亦上總眞里谷推埋城相掛。自ニ大弓一被レ出ニ御馬一。敵百餘人被ニ打取一之由注進云々。天下兵亂如レ此。

一氏綱當社崇敬。其臣下何モ同心。就中至ニ來年一者。作ニ廻廊一。殖ニ花樹一。掃除等可レ爲ニ嚴重一之由有レ之。自ニ永正九年申八月十三日一。早雲寺鎌倉初打入。被レ詠ニ和歌于茲一。先ニ早雲寺殿詠ニ和歌一。同中口吟。只今思合侍リ。枯類樹亦花之木遠植添

而本ノ都ニ成テコソ見メト有レ之。抑廿年前如レ此被レ詠。未來事知給。不思儀也。其比人民。皆鎌倉事可レ歸レ昔意之歌與申侍也。
廿二日。橋本九郎五郎七日被レ參。今日爲レ結願一。亡父宮内丞赤橋修造。今日亦其儀思可レ被レ掛二赤橋。御圖於二御寶前一被レ取レ之。於二小別當一如レ形祝義有レ之。兼亦階隱柱等唐居。其外彩色驚レ目也。階隱柱二本取改畢。樓門扉立事。
十二月。
十五日。然而晦日迄。奈良大工者社中有レ之。自餘者廿七日迄云々。遠路番匠衆者。廿二日罷歸畢。
天文四年乙未
正月小。
五日。奈良大工木屋入。爲二祈禱一。今日於二座不冷一大般若轉讀了。
七日。社頭濱鳥居可二相立一本願。安養院ノ僧來。而依二瑞夢一思立之由申。愚僧申曰。當社上宮數十貫。每日被レ出二公料一被レ爲レ拵。今半過之處。無レ爲而已不レ事闕一。鳥居事。屋形江可二申入一事更不レ得レ心。或者上宮廊歟。亦者下宮拜殿歟。末社歟之間。被二取立一者。尤由申處。夢想之間。費之多少モ不レ可レ入。此外者不レ可レ致之由。小別當被レ申。愚拙心底者。更不レ事耳。
八日。社頭木自二由井濱一引レ之。將亦三ヶ日修正燈明帳。氏綱申入畢。當宮再興之本願御成就云云。
十一日。鎌倉大工鑇始。諸奉行宮中ェ群集。
廿一日。自二前濱一木引レ之。人足數十人。
二月。
三日午。(甲戌歟)白壁彌六足代以下結レ之。御供休部屋等彩色了。
九日。道圓本願勸進錢五十貫文。太刀金幅輪。一腰持來。翌日後藤善右衛門方ェ披露畢。渡海不自

由處。原其外侍共船ヲ相調畢。

十一日壬寅。雨降。於座不冷奈良大工大般若轉讀。

鶴岳宮若宮四所御寶前常燈事。

右去癸巳八月。當國隨宮命。自奈良京下着相州小田原。重蒙嚴旨。樓門幷瓦以下。東廊座不冷壇所令造替也。然勸賞勝于他。所作無紕繆。是偏爲靈神之冥助者歟。爰以爲奉報神恩。限夜々五更。入赤銅破壞之燈爐修補。奉備若宮御寶前常灯。但歸國可有其期者乎。願用途五百匹。燃役者之公料百匹。奉渡小別當法眼御房了。伏冀以此少財。永挑每夜之灯。欲無闕怠耳。重□遠近新疎二世悉地圓滿。再拜々々敬白。

天文四乙未二月十一日　奈良大工平藤朝

鶴岳小別當法眼御房

請取書。

當宮御修理。就中西樓門東廊有修造。公私無相違。既三ヶ年在鎌倉。因玆爲自願用途五百匹渡給候。以此子錢可奉備若宮御寶前常灯之由承候。懇志之至感存候間。令領納了。幷而百匹被渡候。以此利錢燃者之料永不可有斷絕候。云神慮云冥助。旁以現當之衆望滿足不可有疑候。仍爲後證一札如件。

天文乙未二月十一日　鶴岳小別當法眼良能

奈良四恩院ノ大工與次郎殿

將亦於淨國院客殿。院家中江御時申之。有數獻。御布施等如形有之。抑限夜々五更昔之銅灯呂破壞之間。悉手修理之。用途六百匹小別當ェ渡申。燃常灯若宮奉備之。今日爲開起轉讀大般若。愚僧開白之詞云。方今信心護持施主。合十指之双掌。運三業之誠。轉讀大般若六百軸。花文事旨趣如何。夫燃常灯於神前。照

毎夜之昏闇。備二般若之法味於寳前一。耀二四所權現之威光一者也云々。亦末句者般若梵風忽扇。遙拂二天厄之塵一。神威光彌顯。續二灯燭万年之春一。乃至法界利益平等ト讀上而發願。

十二日。彼祝言院家中遣二一樽一。小別當請取文。大工願書等認レ之。愚僧草レ之。道圓勸進錢。昨日長谷河請取畢。可ニ運下一。

廿日。夜前大道寺上倉。辰剋社頭參詣。太田兵庫同心見廻了。神宮寺可レ有二建立一差圖等彼レ致レ之云々。大道寺道圓對談。

廿一日。神宮寺差圖出來。可レ有二木屋入一日限見調了。仍座不冷前庭櫻一本。後藤善右衛門被レ殖寄進。

廿五日。自二屋形一諸職人御酒給。太田兵庫助。後藤善右衛門方江勸盃。

廿六日。自二前濱一材木被レ引了。

廿八日。於二社頭一護摩始。就二屋形世竝咳氣一行レ之。不動供廿座。大般若等轉讀畢。今日神宮寺木屋入。大工者新右衛門。大道寺指南也。道圓捶了。白壁膠千丁請取之由申了。

晦日。小田原卷數等進レ之畢。護摩結願畢。仍自二近郷一炭六駄。白壁師所來了。奉行太田兵庫助方也。此彩色ニ粳米膠炭肆毛等也。同日料之刷有レ之。前注レ之畢。

三月。

二日。鍛冶國安家造畢。奉行衆後藤金五郎。其外木屋之以二衆力一作レ之云々。

一神宮寺事。万人講與云事可レ有二勸進一歟。樣々意見也。勸進舞事止了。奉行人等幷木五本拾本宛被二植添一了。

十四日。安藤源左衛門尉龍預代物万匹到來。惣別當年中千貫文公料。可二調進一之由被二下知一云云。今日奈良塗師七郎左衛門尉。小田原ニ住居久而。屋形恩顧事亦年久者。廻廊漆。亦重緣等。

爲可塗上倉。此奉行者。九郎殿代太田亦三郎
番帳ニ載者也。
十五日。塗師於神主山城亭。蔀。緣。木。金物等塗
之。仍今日神宮寺爲造營。上寶殿之後。松三本
被伐之。大鋸引毎日引之。
十六日。檜皮師三郎左衞門十人引率上倉。
廿五日。八足門前。橋桁渡之。仍上宮廊大工者。
一西方。鎌倉大工。　東。奈良大工。
西北。玉繩大工。　東北。伊豆大工。
一神宮寺。大工新右衞門。
一八足大門。京大工亦三郎。
一鍛冶。大工國安。　一白壁。大工十郎左衞門
一檜皮師。三郎左衞門。　一大鋸引二手。
一塗師。大工七郎左衞門。一石切大工。奉行。孫右衞門。
一山造。天丸以下入之。　一瓦師。
一炭燒。奉行。助左衞門。
已上十五頭之諸職。此外番々鍛冶二程死。毎日

被入之。此奉行者。窪田關兩人各被出代官。
三月。
廿三日。乙酉。自氏康以挹機於西壇所七箇日
愛染王護摩修之。愚僧開白之。是者爲氏綱咳
氣煩祈念之由有之。
四月。
朔日。護摩卷數小田原ヱ進處。悉平愈。兩庫始而
屋形被罷出候由。自大道寺返札有之。
五日。今日三崎津賴賢御房。伊豆地被致上洛
有之。仍爲祈禱大般若轉讀。亦於廻御影御
前三ケ日千反陀羅尼。
九日。於社頭一時千卷大明咒經讀之。將亦奈
良大工所請取方緣之楹渡之。東門檜皮師葺
之。
一以道滿丸。大般材木五十丁。板三千枚。被付濱
也。同万匹到來。諸職下行材木。四方江拾丁死渡
之。

一東方御門早速葺終。階隱出來。彩色以下仍甯大門續木。埋木等。以謀被誘之。
廿四日。鳥居願玉運。小田原江罷立。
廿八日。神宮寺万人講日記付僧。領狀云々。仍今日玉運歸倉。奉加之事。屋形中入判形有之。本願玉運歡喜。晦日當院江被來。勸進帳事。
勸進沙門某敬白。相州鎌倉府由井濱大鳥居。蒙靈神之瑞夢。令再興之狀。
抑鶴岳八幡大菩薩者。號護國靈驗威力神通大自在王菩薩。能從善神龍。鑒國土之治亂。制惡魔邪鬼。除人民之惱患。天平勝寶元年卯月八日如御託宣者。何輩カ不奉賴之哉。崑崙之玉モ不瑩非珍。蓬萊之藥モ不嘗無益。只大菩薩可思財寶。若人唱我名號。現世安穩施无量之珍。後生善所受受勝妙樂云々。神獨不尊。依人之崇增威。人自不易。依神之助□□于茲佛子夢之中。蒙奇特瑞相。忽有思立。此願誠是如虛空丈尺。似赤子初生者也。處以者何ナレバ。重紙被藤麻之衣。成綾羅錦繡之思。喫霜葵露藿之飡。忘山雉江鱸之味。單衣防寒。一鉢補飢。如斯則豈成大功乎。雖然再興時到。靈神可成加護者。何成之爲難哉。鳥居西柱。胎金兩部之儀。笠本之平等。顯正直之覺躰。是則諸佛經行之處。善神出入之門也。故天王寺建石鳥居。吉野山立銅鳥居。其中央有額文云。釋迦如來久遠成道當極樂土東門中心。誰謂之無功德乎。昔韓朝有願天仙者。忽化白鶴昇華表去。歷一千年歸來于爰。華表者。是吾朝鳥居也。夫泰山不讓土壤。故能成其高。河海不厭細流。故成其深。以之思。則不可嫌寸鐵尺木之施。亦無厭一紙半錢之小財耳。伏乞一天泰平。國除九年之蓄。兆民誇雲稼之秋。水免瘴烟之暮。仍勸進旨趣。蓋以

如此。

天文第四暦仲夏初三日　沙門某敬白

五月

三日癸亥。鬼宿渡之。

七日。鳥居之差圖有沙汰。是亦願人有發起也。

十一日辛未。雨少灑。炎旱祈禱事。自大道寺侍中以悒機被申越畢。及暮之間。翌日於社頭神前千反陀羅尼有之。舊規如此之上。先行之。昨晩作料方万二千匹。自小田原到着。今日諸職配分云々。今朝辰剋雨止如元旱。言語道斷也。

十二日壬申。天晴。旱。午剋於竈殿座不冷千遍陀羅尼如□行西風拂雲畢。

十三日。如昨日旱無雲。

十四日甲戌。天晴。如昨日。今日猶以増遍數陀羅尼千反誦之。未剋雲起。雨降畢。雖末代法力亦不廢歟。午時迄者更無雲。炎熱無極也。尊勝万陀羅龍神之像。掛令祈念所也。

十五日。雨降。頗如忘旱天計思也。東門下彩色畢。今日百廿五遍死。一日千返陀羅尼雨祈也。

十六日。丙子。雨終日降畢。雖末學眞言不思儀之妙用不衰。去比諸寺諸山。我不劣請雨畢。

廿二日。請雨始之處如此。云末法不可旱。廿可信云々。抑去年冬中天下鳴動。旱魃瑞云々。

廿七日。鳥居之本願。玉運勸進帳以下相調。山根江被越。同自小田原四方木屋之大工衆有召。卽翌日諸大工罷立候。

廿八日。以數日之功。南石階孫右衛門築納了。結搆之稱美也。

晦日。大工四人。自小田原皈宅。奈良大工御寳殿御修理事被下知。其武内社。玉縄番匠大工。幣殿御格子。鎌倉大工。拜殿以下伊豆番匠大工。大都可仕分歟云々。

六月小。当月八日。古河高基様御死去。
一日。白壁彌六馬場木屋移徙畢。多分社頭腰壁出來。
六日。自眞里谷参代物五萬疋。當社造營被寄進之由。神主小別當江切紙有之。奉行衆者。大道寺。笠原。岡田。何モ被越代官畢。
一當社竝木不可被伐之。然所擬神宮寺造營數本伐之由有其聞。仍被尋糺之。
一南石階。以太田兵庫助。孫右衛門被申付。結搆ニ仕直。數日勞煩畢。
九日。廻廊跡拆築地。西方地分有之。
十日。氏康。爲昌。玉繩着城。職人共ニ被給酒飯。各他食。皆々諸臣祗候宮中。
十二日。自大道寺侍中。諸職人改而。一々次第共下知畢。番匠隨意事可不叶。早天ニ罷出。及暮可上事等也。
一去年十一月比。節々天下鳴動。及數ケ度。諸人驚耳。今年旱魃。剩咳嗽疫。世上流布。諸人恐怖。官人相勞。高基御他界。凶年之瑞相與可知。可愼云々。雖別條也。爲後日書記了。
一經師加納久相煩。存命不定之間。爲祈禱利益。各千反尊勝陀羅尼三ケ日。自十三日至十五日唱滿了。即得大驗之由申。
十九日。膠二千本。自大道寺被渡小別當。(マヽ)白壁師請取之如此。但百本二百本。其門所謂請取。不能注。

七月。

廿六日。於社頭爲昌。諸職人勸盃有之。大道寺以下群集畢。於新造亭(建歟)送晩涼歸路云々。
一日。宮根別當。給諸職人御酒。及晩飯城。亦盛昌正勝以下其外奉行衆勸盃有之。
三日。馬場行路方西所。釘貫被相改畢。板敷之短厚之間。色々調法作事有之。
一重緣塗。大都出來。東西南北緣。板敷用意有之。

座不冷緣。東方者。去月大都板敷之。

十日。檜木材木等葺板千二百枚。以船被着小坪浦。此外浦々湊々悉積置之由申之。今日八足門前橋渡之。

一蔀緣以下大都戸亦扉金物以下塗出。此代物四千匹計。湊之失墜也云々。去月中鳥居本願山家之三田彈正忠以指南。鳥木等少々見立。亦勸進等有之由申了。

一上宮四方緣各敷之。東西南北之蔀等仕付。

廿一日廿二日兩日。無別事。誠不耻往古扉裝束。鎰等大都出來畢。

廿三日。大守可有上倉之處ニ延引也。

廿五六日。上宮四方緣。高欄仕着畢。

廿七日。太守玉繩江着城。大道寺侍中上倉。

廿八日。社頭有巡見。昨日猶材木以下以船被着畢。同日社頭有參詣。氏綱含笑。喜悅給畢。京都奉公伊勢殿同道アリ。天下希有之由褒美畢。

八月小。

二日。下宮廻廊之跡。築地支度。已剋。國守有社參。及晡時。玉繩江皈城。西方門柱手ヅカラ被塗之。偏ニ依神之崇敬歟。亦者歡喜之餘歟。尊神定可令納受給耳。

一當月中。上宮廻廊令成就畢。眞實不思儀。雖末代濁世神之威光□以感心。然而盛昌假殿御遷宮事申處。氏綱神殿者材木悉皆調。少々作事致之時分。可奉遷假殿之由下知了。是又不及異論次第也。抑國中人足已下。多分被入造營了。恐者公方樣管領。東八ヶ國悉被相隨共。少分之造營不可思召寄。其故者。君指東則臣行西。君臨西則臣又東也。臣者忘君。子者忘親。各貪利耳。剰於神社哉。以神領者授家人。豈敬神明哉。爰氏綱伊豆三嶋筥根之建立。先忘親〔早雲〕之寺。剩關東之宗廟當社如此建立。希代之

奇特耳。不祥者不レ勝レ德。如レ中者。定利生吉事可レ有レ之歟云々。又閼伽井邊搆二彩色一。白壁之木屋

□□□

一依レ不レ着二板葺一。殘所昨今葺畢。所レ敷緣板。高欄以下悉終了。但西北四間計相殘。座不冷前緣高欄塗了。

十日。鳥居本願。上總峯上江可二罷越一分相定。爲二材木取一之云々。閼伽棚近年斷絕。奈良大工ニ被二仰付一了。

當月十六日。向二甲州一氏綱進發。爲二駿州扶佐一云云。因レ茲社頭造營奉行事陣參之間。御留主之人數窪田入道。闕新。神尾入道被二仰付一了。木屋奉行又不レ立。杉本鶴野埒以下五六人可レ勤レ之云々。然間敷石等彼孫右衞門奉行。人足以下更不レ止。頗嚴重耳。奈良」左衞門神主亭窖等料理畢。明日歸宅之由申。

一放生會御供如レ恒。從二氏綱一神馬太刀被レ進之。如二每年一。

廿二日。於二甲州郡內山中一一戰。敵五十餘人被二討捕一也。卽廿四日小田原江被二入馬一。此間造營不レ怠。諸職人被レ入レ之畢。院家中陣之祈念有レ之。此時武田ト今川ト合戰。氏綱今川江加勢。此留主ニ自二河越一上杉衆出張。

九月。

一鐵社頭被レ入。小別當請取。四方之懸鎰未レ調。彼是爲二所用一。仍座不冷前南方庭築終分也。

廿三日。於二鶴岳一。敵退散爲二祈禱一。建長圓覺兩寺僧達十餘人。大般若眞讀。於二當社一黑衣之僧達祈禱。前代未聞是始也云々。廿七日迄被レ讀了。

十月。

三日癸卯。今日於二座不冷一敵退散之祈禱始行。

六日。河越衆被二入馬一。皈國畢。去月下旬。中郡。大磯。平塚。一宮。其外小和田。賀崎。鵠沼。皆爲レ敵被レ燒畢。其ニ不レ能レ記。敵ハ上杉扇谷朝興。

九日。奈良大工。座不冷閤伽棚妻戸北方金物仕付了。房州之野人等以沼足宮中踏庭了。大雨降時。小屋其外之塵芥押拂了。仍昨日大鳥居本願院家中。其外以時小屋。

就敵出張。自大道寺中俵物預置候分。可被懸公料分被申出。他寺他山之事者不知。自鶴岳如申者。早雲寺鎌倉入時被懸俵物事。御敵之者計皆以宮中ニ逃籠。然者院家社人之俵物相除而敵下地之物者。可被懸公物儀也云々。今度者公私共味方之衆。百姓モ御成敗之地之者。何事可被懸哉由申了。河越衆打入。糺明之所者相違。如此刷如何之由世上之嘲哢耳。淺猿々々。是亦造營ニ被入心與首尾不合耳。後代可有決判儀也。

十三日。引率房州。總州。豆州。相州。武州之軍兵而河越口江氏綱發向。

十四日。寅刻於護摩處。彦九郎爲昌當陣之祈禱ニ愛染王護摩勤修。果間白申。

十六日。飛脚以卷數進覽。卽無相違。

十七日。被還馬。千度護摩事者。自彦九郎爲昌以筵田豊前入道承之間。卽席吉日見處。十四日甲寅卯刻爲吉日良辰之間如何。用途五百疋。太刀一腰。撫物一。黃練袷。(同廿八日所返了。給筵田。)

廿一日。自氏康社頭神馬。神主小別當請取。大道寺侍中巡見。

去八月以來。上總峯上之地。古木卓山之間。當社之材木被取畢。同鳥居木二本。彼本願被伐之由被申。彼國屬當國。卽造營之材木等。可自由瑞相之由諸人申之。

今月三日。座不冷木所被相移。如形開白之義有之。自小別當以取越疊四帖。桶在杓。輿。半疊。障子紙等相調被出了。當座祝云。樽一ヶ肴餅也。依亂逆自氏綱是非之義无之。追而可有其償哉如何。

廿七日乙卯。自小田原梅木御神前被進。以直書切紙神主小別當被申越。

廿八日。辰時座不冷前。爲神木被殖了。一札云。

此梅木ハ。續木ハ。泉式部間。爲神木進之間。好匂花御殿之前可被殖間。但又殖所者何方ニ成共任中候。恐々謹言。

十月廿七日　北條氏綱

謹上　鶴岡神主殿

就當社梅木被進之間。貴札即令拜見候。座不冷前東方庭殖令申候。御殿之前者。御造替之時分。材木可相障候間如斯候。殊名花之由蒙仰候。御神定而可有御納受候。此旨可令得御意給候。恐惶謹言。

十月廿八日　鎌倉神主山城守時信

謹上　北條殿人々御中御報

十一月大。

一日。奈良大工瓦可燒竃拵了。

三日。瓦以下取込燒了。小屋夫等如恒。廿三日西御門瓦葺了。自十月者。惣而不燒之由雖申。是非可有之間。如斯之由大工申。

十一日。國安鍛冶。奈良大工以下。被下行公料。亦闕

十八日。神宮寺柱等材木引之。

廿三日。道圓勸進參樣持上倉。向地早又依逆亂如此之由申也。

十二月。

四日。東門瓦燒之。

八日。小田原奈良大工被喚寄畢。將又座不冷前切石疊了。

天文五年丙申

正月。

一小屋入。沙汰無之。

二月。

一上旬上宮釘隱。大都南被二打付一了。
廿七日。以二國郡人夫一總州峯上材木爲レ可レ被レ引。數千人被二差越一畢。以二此次一鳥居木可レ被レ出レ由云々。

三月。

一日。神宮寺扇谷内匠助造二作之一。去正月廿日大工新右衞門尉死去之間。以二内匠子一可レ被レ定二大工一歟之由云々。盛昌上倉。社頭巡見了。
十日。神宮寺可二入一木一枯木等被レ伐了。同板又者公料下行云々。
一緣敷板事。去年仕殘。奈良大工方被二申付一了。大門事者。京大工之手者共上倉。入二木屋一云々。
十一日。自二房州一材木七十餘丁被二差越一了。小田原ヘモ被二申届一
十二日。大門之番匠木屋入了。其外者未二相調一之間。先々遲々。
十六日。鬼瓦自欠落畢。
十八日。例之建長圓覺之僧達。爲二今川殿之不例之祈禱一大般若被レ讀。然而十七日ニ氏照死去注進之間。卽夜中被レ退二經席一畢。今川氏親一男也。

四月。

八日。西上宮緣高欄。課二奈良大工一。仕二附北方緣以下一。出來了。
十五日。神宮寺万人講本願長泉小別當來。而勸進帳事可レ作之由被レ申之間草レ之。詞云。
勸進沙門某敬白。鶴岳若宮東有二一伽藍一。號二神宮寺。本尊者卽藥師如來。日光月光二菩薩并十二神也。當宇奉二英檀之命一。專修造再興。殊別依二十方貴緇同志衆力一。欲レ終二修造功一狀。
勸二舊記一云。建久二年男山之神祠。奉レ勸二請於當宮一之砌。同建立之八幡大菩薩之御母。神宮皇后依レ奉二移居一。號二神宮寺一。討二三韓一護二吾

朝故名東國寺。是誠當社第一之本地堂。靈驗無双之勝地也。于茲有諸人之疑。應因佛神不思儀之力。豈廢伽藍哉。不知其故者歟。夫和光垂跡。捧十方淨土。住卅三天之上。今何交穢惡充滿之國乎。可識。哀群生爲救其患難也。經云。若有淨信善男善女。欲供養彼藥師瑠璃光如來者。先應造立々形像。以此善根生極樂世界無量壽佛之所。聽聞正法。同疏云。拔除生死之病故名藥師。度三有之闇故稱須達長者。建精舍祇園療病院中。爲未來之衆生。釋迦如來自造藥師五尺之立像安置其中。就中日光月光遍照晝夜。十二大將主於十二月。此大神將。以七千夜叉爲眷屬。遍虛空而鑒人之善惡。是以沙門某勸一万人之衆力造之了也。凡擲一錢之費。施十鐵之類。現世預除病延命之巨益。當來生東方之淨刹。證覺王之大果。(門脫歟)沙勸進旨趣。蓋以如此。

天文五丙申卯月十七日　韓緣比丘長泉敬白。

十九日。氏綱社參。翌月爲待役。以數百人之力。自濱材木社中江運上。頓滿人足社頭計之。

廿二日。濱之材木以陣衆運上。雨頻降之間。廿三日。空相暮了。

廿四日。以多勢又被引畢。此間氏綱玉繩在城也。

廿五日。神主小別當被喚寄御遷宮。又番匠可入榛躰被申也。

五月。

十日甲子。御尾入道屋敷可見之由申。社中來義畢。然而宮中可致見廻所用也。同今日於東壇處兩界。快元僧都眞讀大般若始行畢。是偏爲當社繁榮幷國土豐饒也。

一假殿御遷宮事。六七月之間可然由。自小田原雖有之。駿州之其逆亂材木不調間。八月迄申

延畢。材木者兩月之間ニ可レ罷着一之由注進有レ之。今川氏輝卒去跡。善徳寺殿花藏殿。依二爭論之合戰一也。

一總州峯上鳥居木。數千人之夫力可レ入處。去廿七日以二洪水一數千町引出了。卽臨レ海耳。將又社邊四方猶以二切石一可レ被レ築之由有二下知一。

七月。

六日。於二兩界壇處一。眞讀大般若。日數六。

十一日。結願畢。守札小田原江翌日進レ之。別而者。大施主爲二安穩御願圓滿一也。

八月。

八朔日。氏康爲二日社頭順見一。被レ遂二時尅一畢。

二日。大道寺侍中從二江城一上倉。翌晩一兩院罷出。

四日。飯宅。卽宗左衛門爲レ使御遷宮御殿司等事被レ申了。仍廿八日假殿江神可レ有二御遷宮一之由被レ觸畢。

十五日。御供放生會如二每年一。神輿等可レ奉レ鋳支度。塗師以下被二召寄一了。

十九日。白壁師上倉。可二彩色一所有之故也。

從二廿一日一太田武庫候二于社中普請事一。又其外雜用調レ之畢。

廿五日六日。假殿之扉以下仕直畢。

廿八日辛亥。大雨洪水。諸社人失二其氣一。未尅御遷。以二新莚一兩覆成レ之。言語道斷之式也。

一於二御神殿階下一四智讃誦之打鈸出仕。次事二行尊雅。淨國院法印。堅專。香象院御殿司。快元。相承院。詔元。正覺院。尊信。惠光院御殿司。尊果。普賢院讃頭。堅榮。莊嚴院。詩惠。花恩院。重譽。式部卿。等覺院。住二尊純。大納言。住二淨國院。

一自二正殿階下一至二假殿階下一濱沙。莚道地布敷レ之。其上先御手箱。神口万壽。御弓。長寄。御經。坂間父子。御劔。神主山城守。御袈裟。小別當。御榊注連。職掌新大夫。樂人五人。職掌十二人。巫九人。七人不足。御鉾小八木。町大

鉾三本。宮人參詣之衆滿二鎌倉中一。駕輿丁廿四人。
一警固奉行之人數。正勝調レ之。
南樓門。
北條九郎代橋本九郎五郎。財河兵庫助。
田付與三右衛門。蔭山圖書助。
近藤彌三郎。　惣奉行太田又三郎。
同　兵庫助。　大道寺藏人佐。
築山之丁未申坂口。
朝倉與四郎。　良知［　］。
石黑地藏院。　渡邊治郎三郎。
横田［　］。　仙波肥助入道。
山中彥次郎。
西階竈前坂口。
後藤善右衛門。　山田彥太郎。
杉本善助。　神尾治部入道。
鵜野筑後入道。　神保入道。
久瀨。　關新三郎。

右此人數寄子加世者召連。自身可レ致二警固一也。
一三ケ日神樂如レ形有レ之。經供養等無レ之。
廿七日。風吹雨降。以レ船鳥居木着二由井濱一。
廿九日。大道寺盛昌被二罷出一。
晦日。雷電。丑剋終日掃除等。仍前濱鳥居木。千餘人之以二夫力一陸地上畢。
一七月七日。京都日蓮宗退治。山門攻之。日光山衆ニ入攻上。平泉寺同發向。日蓮宗一萬人討死。平野神主正二位兼永及小倉中將等滅亡。
九月。
朔日。大道寺侍中從二宮中一小田原皈宅。御供如レ形調進了。
八日。假殿御遷宮之悅申ニ小田原江相承院快元。神主山城守。小別當法眼罷越畢。
九日。向二氏綱之館一。父子三人入二見參一畢。同大道寺藏人。桑原。南條。遠山。大草丹後守。石卷。勾ニ

勘山中。此宿所々悉參入。
十日。箱根別當長綱見參申了。
十四日。從小田原飯倉。翌暮又大道寺侍中之使被相越畢。
十七日。社頭御殿假葺板到來。依洪水氏綱可有延引歟。今月大水三ヶ度。
十九日。未刻天晴。路次往反斷絕之由申。少々往覆者溺死耳。山之頽岩悉以取除掃除畢。
十月。
一鶴岳造營之間。從惣奉行之內代一人宛可出事。
一番。　大道寺。
一番。　大草丹後守。
一番。　笠原越前入道。
一番。　石卷勘解由左衞門尉。
一番。　狩野左衞門尉。
右此人衆。自來朔日爲廿日番代。一人宛指越。改而番匠日帳幷諸職共。堅可申付者也。仍如件。
天文五年閏十月廿七日　在判
一鶴岡造營之間。重而奉人之事。
一番。　後藤左京亮。　中山木工助。
一番。　菊地掃部助。　片岳。
一番。　坂口民部丞。　大村彥左衞門尉。
一番。　肥田助次郞。　鈴木兵右衞門尉。
一番。　大道寺帶刀助。　賀茂宮。
右此人數自來朔日爲廿日番。御神殿造畢之間。無懈怠可致奉行者也。仍如件。
天文五年閏十月廿七日　在判
一銀奉行。
東南。　朝倉與次郞。　太田兵庫助。
　　田村。　須藤惣左衞門尉。
西北。　大道寺。　蔭山。
　　地藏院。　後藤善右衞門。

須田入道。
此人數左右ヲ一方宛請取。銀細工可ㇾ磨者
也。仍如ㇾ件
天文五年十月十二日
十日。氏綱。氏康。爲昌。玉繩着城。
十一日。辰剋社頭有ㇾ參詣。銀以下見調有ㇾ造替
磨。如ㇾ元可ㇾ被ㇾ打付ㇾ之由落居畢。然而一兩日晝
夜三人。社頭警固云々。
十一日。十二日。十三日迄。金物三樻ニ被ㇾ改。執
行部屋被ㇾ入者也。奉行事大道寺。大草。仙波。太
田又三郎。同兵庫助。地藏院。蔭山已下。其外別
紙ニ載ㇾ之了。將又塗師。經師。白壁師等召上。屏
可ㇾ修理ㇾ旨下知畢。
一檜皮師被ㇾ召上。滿有探題。材木奉行見計者。番
匠衆致ㇾ之。於ㇾ大草丹後所ㇾ太田兵庫亮注文書
記。氏綱被ㇾ入ㇾ披見ㇾ畢。
十五日。番匠之作料未進。被ㇾ相渡ㇾ畢。

十九日。廿日。下宮廻廊跡。築地普請連續。但雨
間計也。
廿七八日。四五間普請出來了。仍數百人每日宮
中入。御殿假葺下地誘畢。
閏十月。
三日。箱根別當請取築地六間出來了。
六日。大侍中築地六間出來。九郎殿請取六間。
九日。爲昌（彥九郎）十二間之一。築地悉出來畢。南大門
之白壁以下用意有ㇾ之。上葺等出來。
一築地覆者萱。同垣悉出來。漸大門朱墨白黃青之
彩色有ㇾ之。
十一月。
朔日。小田原後藤（大道寺）左京亮。諸藏人依ㇾ有ㇾ隨意聞ㇾ。
被ㇾ差越ㇾ乎。同盛昌ノ代官上杉。此代官共廿日
宛。五番ニ可ㇾ相越ㇾ之由下知有ㇾ之。此年月諸職
話計耳。追日之處。自ㇾ辰一點。至ㇾ酉之剋終ㇾ。木屋
ニ可ㇾ有之由下知畢。材木木屋荷入畢。濱大鳥

居立。上杉安房守憲方自願。嘉慶二年戊辰立之。

天文六年丁酉

正月。

朔辛巳。土曜護摩始行鶴岳上宮訖。去年奉行亦自小田原改而更奉行來。

二日壬午。天晴。奈良大工以下鍛冶國安自分宅宅木屋入形有之歟。亦修正以下四日有之。御供如去年。但假殿調進。

十一日辛卯。惣木屋入之分也。自今日奉行其外人之番匠作料未進。去年相濟畢。

廿二日壬寅。兩寺之僧達。於透廊間眞讀般若。氏綱自願。用途五千匹云々。

一就調儀奉行二人小田原。十八日歸宅。御殿之事大都削調。以薦褁之。褁御殿也云々。

二月。

九日己未。拜殿幣殿葺地取拂。當社大工玉繩大工以下。登屋上。奉行者。神保。神尾。小奉行良知等徘徊了。杉本等□。

十八日。依召快元小田原江下向。十九日滯留了。廿日皈宅。出陣祈念事也。

廿六日丙子。天晴。祈禱初。大勝金剛（快雅）幷不動（眞元）。大威德（快元）。合百座護摩修之。若出世達摩利支天百座幷愛染王廿一座。氏綱駿州出陣。

三月。

二日。結願了。

四日。駿州吉原飛脚相立進卷數畢。富士河東郡。悉本意之由返札有之。殊武州甲州之敵軍引返。分國靜謐。然而百貫卅駄到來。彌可勵懇祈之由。一札到來。

四月。

一日己酉。護摩各修之。五人於鶴岳東西南北五百座之護摩供養法。此內轉法輪護摩百座有勤行。五人各廿座宛。亦不動降三世。軍茶利金

剛夜叉等也。何茂護摩。轉法輪開白結願。尊雅亦不動開白。快元其外一人別ニ開結畢。
十一日。艮方鳴動。
十四日。五ヶ所結願了。釘六百餘。大工衆被渡了。
廿日。富士下方者共催謀叛之衆。吉原之與合戰。亂逆者共廿四人一所討死。是卽神之加護也。
廿二日。大道寺侍中上倉。當社巡見之儀。宮中可有掃除儀。共被申付畢。殊奈良大工歸可上之由申。御殿造畢以前可罷上事。如何之由。從屋形下知畢。
同廿三日。宮中上下掃除畢。以此次作事共。奉行人等被糺子細。大道寺被越之間。愚僧同心。惠光院少別當。
廿六日甲戌。大道寺小田原歸宅。屋形玉繩着城。各重而御祈禱申之由。以一札可申旨意見間認之。進大道寺侍中詞云。

先度御祈禱。各精誠卷數令進覽所。御感悅之由。披露紙面間。依之猶今日癸酉到來。月朔己卯一切經五千藏九十函。令轉讀勵懇祈。卯刻相始間。於結願之上。重配慥可被遣之間。委旨者大道寺披露可被申候。恐々謹言。

卯月廿五日　　權少僧都快元

謹上北條殿御舘

今日。於社頭奉行轉讀始畢。
廿七日。上杉道興於河越他界。年五十也。併當國可爲安泰之由。土民百姓風聞耳。扇谷修理大夫朝興。法名道興。
廿八日。氏綱社參。巡見有之。爲惣代官一院可被越旨。院家中有談合。
晦日戊寅。天陰。玉繩惠光院配慥樽算爲持被罷出。無對面。其夜以一札其禮有之。

五月。

一日己卯。一切經結願了。然而駿州江大道寺被レ越畢。自二吉原一働之旨也。

四日。被レ越之處。風波荒之間。兵船不レ能二進退一云々。

十日戊子。天晴風靜。於二座不冷一尊勝千遍陀羅尼始。

十一日。卯刻歟。地震火神動。

十三日辛卯。天晴。鳥居大勸進。大般若可レ被二轉讀一之由被レ申間。院家中罷出轉讀畢。銀錢醇醴廿咏疋有レ之。

十四日。上總依二錯亂一新地所二栖籠一眞里谷一族惣領可二取除一由依二申上一大弓義明御進發。打過而十六日向二峯上一（松浦）被レ寄二御馬一畢。

十八日。從二東桂寺長老綠蔭軒一重而被二相立一畢。房州味方之處。心替而成レ敵。百首城以二大弓樣御威光一三ヶ國之兵可レ責之由申。依レ之三ヶ所城衆加レ兵。共無二相違一御歸尤之由云々。然者愚僧御祈念可レ申之由被二仰出一之間。不レ能二固辭一依レ爲二觀音緣日一始行。殊者。怖畏軍陣中念彼觀音力衆怨悉退散之經文。明白之上行レ之畢。

十九日。於二社頭一建長圓覺僧達大般若可レ有二眞讀一之旨。月咲齋使有限二五ヶ日一談レ之。

廿七日。上總嶺上。房州百首城兵。新地之者共。御免之由被二仰出一有二御悅一

廿九日丁未。氏綱社參。被レ戴二御幣一祈願之由云云。

六月。

一日戊申。玉繩自二桑原一先度祈念。无二其驗一之由。屋形被レ申由。一札有レ之。返事。

先日御祈禱成就遲速事。至二末代一者難レ計之由。自二宬初一令レ申候。正治二年二月二日。於二大聖院御所一爲レ誅二平景時一轉法輪法被レ行間。亦元久元年三月廿二日於二同御所一被レ修レ之候。其者平氏謀叛事依二露顯一也。今度以二其例一

被レ行レ之候。但非二一人事一間。何樣院家中申合。自レ是可レ及二御報一候。恐々謹言。

六月一日　快元

桑原彌九郎殿

同日。少別當可レ參之旨。自二桑原方（濱山）一有レ之。卽被二罷越一畢。峯上房州丸庄材木共。彼國諸侍背二當方一上。社頭不レ可レ進。依レ之可二相止一事者。雖レ不レ可レ有レ之。余无二本意一儀。一旦大弓上樣院家中可レ申旨。屋形被レ存也。以二一札一申定者。案文可レ有二披見一之由。及二日暮一被レ申之間。卽決レ之。

謹令二言上一候。抑鶴兵〔岳徵〕御事。應永以來御營無レ之故。旣可レ有二斷絕一候處。以二不思儀信力一。氏綱廻二種々調法一。逆亂之裏モ無二相違事一被レ致二造營一。上宮廻廊不レ耻レ昔出來仕候。至二于末代一者。難レ有存候。殊近國依レ無二良材一。房州所々之峯上地賓殿拜殿等之材木。以二尺杖一取置候。兩國之人等背二當國一候者。神木ニ候共。憶當社不レ可レ進候由致二披量一候。至二其儀一者。偶御造營被レ成候處。可レ被レ閣歟。歎而有レ餘題目候。所詮被二御座一候內ニ。兩國被レ仰出。御材木御殿參着候者。偏可レ爲二御興隆一。少モ氏綱非二自用一事者。無レ隱候。此內濱大鳥居材木等可レ有レ之候。委者神主山城守可レ令二言上一候。以二此旨一可レ預二御披露一候。恐惶敬白。

六月二日　尊雅

進上逸見山城入道殿

七日甲寅。去二日神主山城。願者道圓罷立之處。今日歸倉。上樣（武田大學頭入道全方）豈野御陣ニ參之由申候。逸見所レ奉レ書二返札一。眞里谷大學入道方也。

鶴岡鳥居木事承候。佐貫市場浦御座候。可レ被レ爲レ所候。其外材木事。今度御陣中方々引散申由申候。然者材木事。如何程相渡可レ申候。亦同名八郎太郎物語之儀相定候。久留里之樣躰。如何樣落着申候哉。委切紙承度候。

莱者可能立。陣所可給候。恐々謹言。

六月六日　心盛齋　全方

逸見山城入道殿

一房州部久里郡里見義孝被渡之間奉書。從鎌倉鶴岡院家中被御申上候。氏綱社頭造營被申候。幣殿取破被申候。御造營材木丸庄被取置候。神慮事候間。被仰付越可給候由被申上候。彼材木被落付候者。八幡御神慮亦者上樣可爲御奉公候。此段白私可申屆候由上意候。將亦今度御出陣故。何方モ如思召候。眞里谷八郎太郎可致物詣之由候。身命無相違可被爲遂之由。以眞如寺被申定候。北方御調儀之時分。可有御參上候。猶材木國中被仰付候者。可然奉存候。委曲重而可申候間。令省略候。恐々謹言。

六月六日　逸見山城入道祥仙

里見殿

十一日戊午。眞里谷八郎太郎物詣。鶴岡ヱ參着。刀一枚二百疋。余翌日江嶋參。當社神主方ニ一宿。總州。房州。元無相違儀。懇祈有御威。爲御代官被越陰涼軒。御帷御樽拜領。

十三日。向駿州進發。翌日十四日。於座不冷千遍陀羅尼有始行。人數六人。

同日。於駿州一戰。氏綱被得勝利畢。敵數百人討取云々。

十六日。千遍陀羅尼結願也。同廿八日河越出張之由風聞。

一廿七日。房州道圓罷立。御請善惡申上了。今明日之間可罷立之處。風吹來之間。遲延也。七月一日。立房州里見方申處ニ。敵地之間神慮也共。材木不可進之由返答也云々。神道如何悕之。一上宮之拜殿。殊幣殿下地悉出來之由。雖然材木少不足之間延引之由。當社大工申也。

仍當月中御殿悉下地出來了。材木不足之處計也。
廿六日。從豆州鳥居本願上倉之由被申候。重而道圓向地可相立之由被申。
廿七日。路錢一結被渡。
七月大。
一日戊寅。道圓同鳥居本願。向地相立了。
十一日。氏綱武州出陣。
十三日。鳥居木三崎着之由被申了。
十五日。小坪浦ニ着了。
十六日。由井濱引付了。卽數千人以人夫上之畢。然バ河越沒落之由注進。神之影向眞以不思儀也。昨日於社頭祈念之處。如此儀如何。併以前祈念有之也。先向怨敵退散。豈祈禱無其驗可謂乎。去十一日出陣也。卽爲祈禱大般若轉讀畢。
十六日。小坪之浦鳥井木。由井濱之鳥居際エ。以數千人引上畢。太三尋餘。長十尋也。本願有勸盃之儀。抑大木自峯上谷河出佐貫浦。懸浦浦相過。當社參事。希代之不思義。非人力之由。諸民批判也。今日當陣飛脚相立。會所淨國院。
廿二日。飛脚歸。一昨日廿日。松山エ働。難波田人數卅餘人討捕之由有沙汰。返札ニモ同前。今度敵三百餘人滅亡。各神之擁護之由被申了。
難波田彈正入道善銀塀同名隼人。佐々木弁子息三人打死。都鄙惜之。
八月。
十五日。神事御供如恒例。神馬太刀。自小田原神主方來。
九月。
一日。兩寺僧達眞讀大般若有之。五日結願。仍御殿之材木等。大工作料等來畢。

十月。

一御殿之御緣以下大都出來之間。瓦以下檜皮。奈良大工可ㇾ致之由下知。作料等下行有ㇾ之。株以下註文所領役也。

十一月。

一三嶋檜皮士以下召寄。奈良大工合手ニ被ㇾ成ㇾ之。瓦事者明年春中被ㇾ爲ㇾ作也云々。

十二月。

一諸木屋大工作料未ㇾ下事侘言申。雖ㇾ然此月以下耳。如ㇾ形之下行供有ㇾ之。

一小弓上樣。義明。古河公方高基樣御連枝也。先年御父政氏樣御勘當。奥州御下向有ㇾ之。其後上總國住人武田眞里谷三河守入道ト。同小弓城主原二郎及ㇾ鉾楯。每度小弓打勝畢。因ㇾ玆武田永正十四自力不ㇾ叶。自ㇾ奥州ㇾ義明奉ㇾ招請ㇾ爲ニ大將。同十三日三上落ノ小弓年十月十五日城攻落。原次郎并家郎高城越前守父子滅亡。同[illegible]下野守逐電。義明樣小弓城ニ御移リ。房州里見。常陸鹿嶋。武州小府佐々木以下悉ク奉ㇾ隨ㇾ之。御家風掩ニ東國。近年小弓上樣ト奉ㇾ稱云々。

天文七年戊戌

正月小。

一日丙子。修正如ニ每年。御供闕如耳。少別當依ニ借物事。御供錢被ㇾ引ㇾ之歟云々。東西護摩有ㇾ之。

四日。奈良大工木屋入。

十一日。鎌倉大工木屋入。如ニ恒例。釿始有ㇾ之。

晦日。玉繩氏綱着城。

二月。

朔日。太守社參。卽翌日出陣。葛西城沒落畢。向ニ岩付城ㇾ被ニ相働。近邊悉放火云々。

六日庚戌。以ニ長嶋ㇾ卷數相立畢。

十四日。歸陣。北條爲ㇾ呂翌日社參。

三月。

四日戊寅。於ニ座不冷壇所ㇾ千返陀羅尼始ㇾ之。上宮御殿後檜皮葺。去十二月以來葺ㇾ之。

四月。
廿七日庚午。氏綱玉繩着城。翌廿八日社參。此間大雨。戶部河橋破損畢。依之被越水面畢。於社頭奈良大工以下召集。早速可拵之由下知了。近日御殿北方葺地出來被見。公料以下諸職下行之段申之。神保闕兩人檜皮等運上。
五月。
十四日丙戌。於駿州上宮長樋木被伐之由注文來。一本長七間一尺五寸。本口四方二尺伐之由被申。同木小樋長四間。本口一尺五寸。山造二百人手間之由云々。仍作料万疋下行之由有之。
六月。
七日。京大工以下上倉。武内修造畢。
十日。塗師七郎左衛門上倉畢。仍從當月始。瓦可燒木屋等支度。從去月々末御殿前屋上葺之了。可拵之由細々下知了。

十七日。芹澤紺搔男。（左衛門。）夢云。當社赤橋可懸然者福山之上。杉三俣可有之。尋而見之。果而如夢中。亦女子廿餘計歡樂。何事歟之由疑之處。八幡之祟云々。不知奇瑞哉與。以算堪申子細也。然者思立。少別當其外能出。可懸此願之由申來畢。重而十八日。院家中悉能出了。仍廿日經供養也。
六月廿二日。六日三ヶ日。社頭自般（マヽ）材木運上。同檜皮等運之畢。同廿三四掃除有之。
七月。
廿三日甲午。奉納修理木屋入。勸進一存聖人。藤澤住所也。大工當社之沙汰。同日天神小社。神保宮內入道了珊本願。勸進十穀云々。同木屋入大工內匠助。
八月。
六日。奈良七郎左衛門尉上倉。御殿神輿以下金物等塗之。神輿塗出組立畢。

十五日。神主太刀自屋形神主方來。瓦可燒用意。奈良大工誘之。

九月。

十九日。葛山殿爲祈願兩寺僧達。於透廊大般若讀。（葛山氏綱舍弟也）●

廿四日。結願。

廿八日。小田原神主少別當被喚越。御遷宮之談合。公物可入算用大都有之。

十月。

二日。向下總氏綱父子進發。是小弓上樣。（義明）。里見引率。鵠臺御出張アリ。同六日氏綱江戸城出陣。同七日合戰。敵上樣（幷）御曹司基賴公三大將。推津。村上。堀江。鹿嶋等。面々競戰。氏綱先陣志水。狩野。笠原。遠山。伊東等防之。急ニ攻戰。小弓衆打負。御曹司樣。上樣御舍弟基賴御討死。小田原方安藤備前上樣御手ニ懸リ討死。三浦城代橫井神助。上樣（義明）。奉討落。松田彌次郎御首奉討取。逸見山城入道祥仙。爲山中修理亮被誅。凡討死百四十餘人。其外御所方佐々木源四郎。逸見八郎。佐野藤三。町野十郎等遁戰場。上樣御末子御曹子奉伴。則小弓城燒拂。房州落行畢。憑里見云々。

十日。氏綱歸陣。

十一日。於小田原御合戰無爲之御祝儀有之。

十五日。銀磨木屋入。須田正運入道。倩案事子細。此年來氏綱 造營不怠。悉以上宮出來之上者。宜初如申。八ヶ國之可爲大將軍事无疑。關東百餘年。公方樣管領。扇谷統領。殊卅年以前神領寺領恣奪取押妨。社頭頹破之處。不糺舊規。不運信力之條。上杉滅亡。小弓樣モ如此。殊氏綱者駿州半國。伊相武兩總州支配。併雖末代大菩薩之加被力與申而有餘者。

十一月。

十五日。上宮拜殿柱立御殿上葺等皆出來也。

十二月。

廿日。如レ形諸職人公料被レ下畢。仍幣殿垂木等打付了。

天文八年己亥

正月大。

朔日庚午。元三之御供如レ形調進。修正四ヶ日有レ之。仍西東護摩修レ之。

四日癸酉。奈良檜皮之支度。木屋入算有レ之。三嶋之檜皮士與打合可レ致レ之云々。

十一日。鎌倉大工衆。木屋入如二嘉例一。

十八日。武内社壇上葺。前方奈良大工與次郎。後方三郎左衛門也。雖レ然依二散々一復取破畢。

二月。

十四日。拜殿立。鎌倉大工人足以下郷役。亦所領役如レ恒。

三月。

十六日。揷築地可レ築人數召連。遠山上倉。連日雨之間延引畢。

四月。

廿七日。奈良大工小田原御暇申。奈良上畢。其間嫡子與三郎弟虎壽。檜皮調畢。壽福寺巨首座參籠。旦那遠山祈念ノタメ也。遠山江戸ノ城代也。

五月。

十六日癸未。爲二旱祈禱一於二座不冷一陀羅尼奉レ滿レ之。

十七日甲申。大雨降。及二日暮一。

十八日。天晴。雨不レ降。雖レ然三箇日可レ有二祈念一之由儀定之間。陀羅尼滿レ之。

十九日。猶炎旱。

廿日丁亥。大雨。南風夜吹。雖二末世一神之靈驗。陀羅尼之功。能不レ空耳。

廿一日戊子。從二河越一彥九郎殿被レ越レ使。炎旱之祈禱事可レ致之由承了。如レ此之次第。御返事之間。廿二日雨降。

廿三日。天陰。
廿四日。大雨。辰刻天晴了。相續而六日。七日。八日。九日。大雨濕二國土一。開二諸人喜悅之眉一耳。

六月。

一日丁酉。天陰巳刻ヨリ雨。當月中細々降畢。
七日癸卯。洪水。吉良殿之御曹子御産平安爲二祈念一之。護摩造二修之一。快元御賴間人参二勤之一。廿一座。
廿日。伊豆奈ヨリ與次郎着之由聞。
廿七日。兩寺（建長圓覺）。長老。其外十七人。眞讀大般若。屋形祈念。用途千疋。飯米下行。

閏六月。

一日丁卯。與次郎上倉了。當月上旬檜皮ニ取懸畢。悴子與三郎堅致二折檻一。厭敷方々令二訴訟一出レ之。雖レ然時々刻々不法之刷故。退屈之由申。廿六日ニ出行。然是偏當社大工親近故。如レ此之由申懸。及二權門訴一之間。七月一日。追二與三郎跡一。大工左衞門大夫出行。行方不レ知。奈良改家（マヽ）雜作喧柱。轉如二醉象一歟。仍掃二除宮中一。奉行有レ之。

式內御殿一方葺積了。

八月。

一日丙寅。當月幣殿拜殿。御格子下地石。悉以被レ取築改畢。白壁師彌七郎上倉。御殿壁塗畢。
十三日。銀懸魚可レ被レ磨。奉行自二小田原一大草丹後守。玉繩太田兵庫助。陰山圖書助社中ェ相集畢。御殿八之懸魚。十七日迄銀師須田入道ヲ始而。十六人シテ磨レ之。
十五日庚辰。雨降。放生會經供養。御供如レ形調進畢。神事有レ之如二例年一。
十六日。此二三日大雨。取分今夜洪水畢。夜少晴間有レ之。神主太郎公時出仕始也。
昨日十五日。巨（莊嚴寺）首座百餘日參籠。其間圓覺寺從同一切經借用轉讀。是亦旦那依二遠山祈禱一也。
此日結願。

一御殿以朱塗之下地先胡粉也。三遍計以朱可塗之由申。格子大都仕付畢。

九月大。

三日。亥刻御神殿鳴動。番衆驚耳畢。

六日。虚空鳴動。狐鳴夜々。在家院社中甚云々。

一當月中白壁十郎左衛門父子。御殿之朱塗之。

十月大。

一從去月廿八日扇谷今小路之番匠主計助。荒神之宮修補之。十一月十五日於座不冷祝儀申。即日奉遷畢。武内社瓦伏畢。

十一月。

一幣殿之御障子仕付畢。鎌倉番匠所請取也。赤橋材木橋際引付。本願入道以土車引之。

十二月。

一土居木不足處。悉以社頭引付誘畢。四方分也。

廿日ヨリ至廿六日。眞讀般若。遠山祈念。

廿四日。小田原少別當被喚越畢。

廿六日。被罷出。御遷宮用意事。帳褥等之絹錦。京都百餘貫文被立云々。

天文九年庚子

正月大。

朔日。元三之御供如形。腰旦那大道寺後藤以下合力調進。自屋形所出代物者。借外記助引之云々。仍修正四ケ日修之。

同十一日。白壁師父子上倉。即武内彩色。至二月致之。

廿一日。濱鳥居鋒初。京大工自小田原上倉。數十人數日致之。柱二本如形彫。

二月。

朔日甲子。濱鳥居根堀之。二丈餘入土中之間。送日數畢。沙底不朽如新木。亦柱木二本彫九云々。是送數日。每日大工衆十一人宛之由申。

十二日。奈良七郎左衛門。伴工十人計召連也。

廿七日。從小田原少別當可罷越之由一札有

レ之。雖レ然依レ无二仕合一。其日不レ被レ立。

三月。

二日。被レ罷二越南風一。路次深泥。御遷宮之用意。唐錦二端六十貫文宛。被二感得一之由有レ之。其外純子以下調之由有レ之。長谷川藤兵衞尉調レ之。同二繪師被二召寄一畢。小田原少別當被レ立了。六日歸宅。從二路次朦氣一以外悶絕之由有レ之。仍二月十一日圓覺寺洪鐘。如二六十一年前一貴賤參詣。社頭以レ次群集不レ斜。同十五日鹿山鐘參。散錢四十四貫文由云々。一日之中也。

十九日。少別當煩以外之間。大威德供養法廿一座修レ之。皆參。今日鐘自二隱間一可レ拍物等荷レ之。打續在々處不レ惜二財產一致二經營一耳。

四月。

七日。神主方五百匹。自二遠山隼人方一千度分公物來。亦當院。同少別當五百匹。合拾結。卽於二座不冷一千返陀羅尼滿レ之。自二去月一塗師七郎左衞門祗二候門前一。

廿一日。几帳二間分。從二小田原一社頭參。今日神主歡樂疫蠱云々。下宮天神上葺檜皮云々。

廿二日。見二几帳一。前代相勝。結搆無二比類一。唐紙藤兵衞奉二行之一。

十六日。神主山城散錢櫃爲レ指。神前ニ被レ置レ之。自二往古一當社ニ此事无レ之。神者不レ享二非禮一。義不レ可レ然由申候處。卽廿四日。自二小田原一符ヲ被レ付。可レ寄二造營一之由有レ之。剩神主歡樂。是則神之祟歟云々。同五月迄煩。以外被レ得二減氣一。專以二美食一如レ元。病氣廿三日ヨリ重而被レ煩云々。仍圓覺寺鐘之散錢万匹。當社可レ被レ寄二造營處一。鐘人ニ託云。移二他國一云々。啞者隆殘者其一兩月之内本復。盲者明眼。依レ之卽當社万匹。雖レ被レ付可レ返由云々。

廿九日。鐘爲二法樂一布施參河能致レ之云々。

六月。

一日。洪鐘散錢等被レ任二寺家一。官方綺無レ之云々。
三日。太田兵庫。蔭山圖書。神保入道爲二奉行一。銀士召集日ニ懸レ之爲レ被レ磨。須田入道自二小田原。須藤宗左衞門以下番工者共數人來畢。亦一方御殿之內陣之御莚繪。被レ爲レ書。扇士彥四郎宮中參。其外奈良七郎左衞門。亦鎌倉塗師等集了。大工衆以下不レ及レ注。
四日。諸職人同前。瓦等自二下宮一運上。御殿廻足代等結レ之。天神社神保入道造畢。

七月。

十七日。神主山城他界ナリ。獨子太郎公時續レ之。
十九日。長谷川藤兵衞上倉。御內陣御障子張レ之。帳重而仕立上倉。
廿二日。大道寺上倉。卽宿所愚拙罷出。御遷宮之事。急度之由。氏綱被レ申旨有レ之。愚僧如レ申者。神主死去。服三ヶ月之間。少別當以下不レ可二出仕一之間。御延引尤可レ然由申畢。
廿六日。繪書珠牧上倉。本生伊勢山田住人也。諸國廻今ニ小田原參。以二不レ計御緣一御內陣御障子等繪可レ被レ書之由下知云々。奈良七郎左衞門。同白壁師上倉。
一應永御遷宮之時。造文案大道寺相二渡之一。仍御隔子朱土塗レ之。
廿七日。帳宮指レ之。當社一引棟太郎左衞門造レ之。珠牧障子之板。彫物彩色有レ之。
一來九月迄遷宮延引云々。石切二人。自二小田原一被二差越一。正面之敷石。橋隱下等可レ誘分也。

八月小。

一日。當社へ諸職召集。御遷宮用意有レ之。塗師奈良七郎左衞門。長途社中祗候。
十一日。戌刻。大風吹。社頭山之木幷四十本計吹倒。大木之梢吹折。社中ニ充滿。雖レ然樓門拜殿之上ニハ不レ懸。其當亂滿。惣而武相之間。草

木悉損了。建長寺惣門倒。正統庵滅却。寶泉庵。向上庵。鹿山庵堂。大都次倒畢。國中小堂一宇モ不殘。洪水過例年。

十五日。放生會如形。御供已下調進。亦四方之銀礫出也。

廿日。御殿之蒲萄板繪。桐。竹。鳳凰。極彩色也。四方階敷石幷欄干何モ出來畢。

廿七日。神輿三社塗出。以紙覆蓋之。

九月。

一日己丑。社頭普請掃除以下被觸畢。繪書珠牧御殿御障子寂中繪被書畢。以夜續日被指。

廿一日。太守玉繩江着城。

廿二日。社頭順見。御遷宮次第被相尋。仍日限事吉日。霜月之中五ケ日。見調進之。今日法形寺屋敷被移。

廿二日。神輿御幸次第。以御鬮可被定之由有之。

廿三日。御遷宮之時。經供養以下法事。幷御供等之義。無覺束之由。不審有之。一々令返答。其時簾中方社參事。被尋勝長壽院。供養之時。以引付申畢。

廿四日。從左京非可有轉經次第可爲如何之由被尋。一切經五千藏九十函之由令申。仍神主公時始而。氏綱出仕畢。御内陣障子長谷川藤兵衞張之。亦太守社頭巡見。

廿五日癸丑。天晴風靜。社頭掃除等請太守。手自被致之間。諸侍無殘人夫二千餘人宮中充滿。以大道寺藏人御遷宮告文之沙汰有之。

廿六日。普請如昨日。氏綱自被致之上。悉出來畢。疊指自小田原被召上畢。先御遷宮之時。裝束料等以前年日記大都被定。先々院中エ五百匹被越畢。

廿八日。廿九日。普請同前。晦日。町人共院家中エ來。而神輿御供事如何之由申之。仍屋形玉繩

迄歸路。卽小田原ェ被ㇾ歸畢。
十月大。
一日。偏諸職人拵畢。仍裝束分算千匹到來畢。
座不冷前。東西之瑞籬可ㇾ被ㇾ成之由。自二先度一儀
定了。
七日。御裝束料二千匹渡ㇾ之。此內經供養導師
布施五百匹。兩御殿司千匹五百匹宛也。仍神主
社人。其外配當有ㇾ之。
十一日。少別當良能終死去畢。依ㇾ之諸社人以
下調法。雖ㇾ然御遷宮不ㇾ可ㇾ止之由云々。
十三日。從二小田原一六所大明神之棟札。走湯山
之棟札。太田兵庫助所ㇾ被ㇾ越畢。是爲ㇾ本可ㇾ被ㇾ爲
ㇾ書之由也。其一書云。
六處之宮。伊豆山之棟札ヲ寫候テ。如ㇾ此院
家ニ爲ㇾ走。舞之名ヲ書付候而可ㇾ被ㇾ越候。同
神主名乘氏書候テ可ㇾ被ㇾ越候。爲二末代一候間。
神主モ官途ヲ被ㇾ書度。附而者院家有二談合一
書可ㇾ被ㇾ越候。亦權守藤朝何之大工ニテ候
哉。鎌倉大工事。奈良大工ヲバ。此方ニテ可二
相定一候。棟札兩人。大工ヲ書而可ㇾ越。
一一日。自二院家一給候札之書樣。是願書ニ書候
間。棟札ニハ書間敷候。爲ㇾ其走湯山之棟札
ヲ寫而越候。而如ㇾ此紙ヲ切候而。院家之僧
名。亦奉行五人官途名則ヲ書候而可ㇾ越。
一事ダニカケ候ハズバ。少別當死テモ不ㇾ苦
候。恐々謹言。
十月十三日　氏綱
太田兵庫助殿
十五日。氏綱上倉。宮中掃除。
十六日。武內几帳以下到來。唐錦也。疊褥等少
少出來畢。鳥甲可二仕立一之由有ㇾ之。
廿日戊申。天晴。山中大炊助。小畑源太郎。各神
馬太刀等進獻。其外諸侍隨二分限一有ㇾ之。院家中
十六可ㇾ致二出仕一分相議。巫女乙女十六人。神樂

男等八人也。

廿一日己酉。天晴風靜。寅一點兼日瀨戶神主倩之。亦少別當代々鳥山之聖道雇之。何モ兩人依汚穢。爲代官如此雇之。兩御殿司社務代等出仕奉移。巳刻赤橋際迄行幸。於下宮神樂。相撲神馬大刀以下從太守進獻。未刻經供養行之。三光出現天花降云々。簾中方東棧敷也。

廿四日。錦手袋等三人之方渡之。仍神主代瀨戶越治也。

廿六日。太守虫氣之由自大道寺後藤善右衛門告來。仍大般若轉讀。公料二百匹。神馬一。何モ大道寺自願以下。屋形祈念云々。

十一月。

一日己丑。天晴。雨日於座不冷。虫氣平愈之祈禱有之。卽減氣之由注進有之。

二日。帝王崩御之間。御遷宮可爲如何之由尋有之。不苦旨申之。御殿金物大都磨出之由申。

四日。北條孫九郎殿。御遷宮之時馬可被相。

廿二日庚戌。天晴風靜。上宮轉經舞樂等有之。導師菜快元。三十二相堅會。順算果。散花尋會。梵音重譽。昨日御輿御供讃。算純。重譽。稜等如次第。

一氏綱。氏康。長綱。其外一門之人々於御壇所聽聞。其外大名京都之方々。畤耳比子與祇候也。裝束指貫。立烏帽子。慇懃丁寧也。此記別紙ニ有之。略茲。

廿三日辛亥。天晴。以大道寺藏人昨日之法事以下御感。小袖三重。樽十ケ。銀糸百把。行器三人送院家中。卽香象。相承。淨國三院。爲御札屋敷參。鈍子一端。同氏康。比企谷在陣罷出。折紙也。

廿八日。古河樣御緣氏綱息女被參。爲祈念路次安全。從今日三ケ日於座不冷千遍陀羅尼有之。

十二月。
今月。先云寒氣云月迫。諸職暫被休畢。
神前散錢以下神主方ヱ未被渡之也。
番匠木屋等自築地外ヱ出之。造作也。

天文十年辛丑

正月大。
朔日戊子。天晴。修正等如例年。亦少別當依御供儀。御供調進無之。
四日。奈良小屋入。
七日。以後藤善右衛門發起。御供調進也。
十七日。鍬始如恒。當月中鍛治造直。
廿八日。拵築地普請之用意。遠山以下江戸在城衆支度。

二月。
五日。遠山甲斐守。神主亭假宿。築地普請支度之處。天氣降雨之間。先小田原へ歸宅。
九日。山中大炊助以下上倉。爲普請也。相續而皆普請衆群集也。
七月。孫左衛門尉。赤橋可懸義。以下知相定畢。
同十七日。氏綱他界。號春松院殿。去四日出家。五十五歲。可惜々々。社頭入日記。八日到來。直之被居判形。
八月。材木前濱引付。赤橋ニ積之。
天文十一壬子年。赤橋小屋入等有之。五月十四日太平柱等立之。

田中敏治
齋木一馬 校

昭和九年五月一日印刷
昭和九年五月五日發行
昭和十四年五月廿五日再版發行
昭和十七年十一月廿日三版發行（四〇〇）

（文協會員番號115016）
出文協承認ア50050）

發行者　東京市豊島區池袋二丁目一〇〇八
續群書類從完成會代表者
太田藤四郎

印刷者　東京市淀橋區戸塚町一丁目一〇九
永島喜代次郎

印刷所　東京市淀橋區戸塚町一丁目一〇九
新英社印刷所

發行所　東京市豊島區池袋二丁目一〇〇八
續群書類從完成會太洋社
振替東京六二六〇七　電話大塚七一八

配給元　東京市神田區淡路町二ノ九
日本出版配給株式會社